

隐身斗篷

2020.11.18 运动裤船长

第一章 未来人阿曼丁

2367年六月，在“达累斯萨大学”的食堂内，此时有一名男子，他身体瘦小，皮肤黝黑，正披着隐身斗篷躲在角落处，这所大学座落于东非的坦桑尼亚。

躲在角落的男子名为“阿曼丁”，来自三百年后的未来世界。一年前，他告别妻子和两个可爱的儿子独自踏上旅程。他出来的目的是要寻找能够帮助他制造时光机的人，这样就能回到未来，因为那里也有他的家人。从相貌上看，此人只有二十多岁，但实际已是五十一岁的中年人，这也是来自未来的技术。来这所大学有三天时间，以前他来过这里，当时还在食堂当过帮厨。此次故地重游，是想寻找高智商人士，可惜来了三天还是一无所获。“这世上跟老爸一样聪明的人还真难找啊！”他只能作出这样的判断。从食堂中出来，脱下斗篷，没走几步，迎面一人看到他惊叫：“阿曼丁，你什么时候回来的？”来人是名厨师，个头矮，身体胖，这好像是所有厨师的职业病，“费曼，你该减肥了，再吃下去就成一个球。”

费曼从堆满肥肉的脸上挤出笑容，满不在乎说：“走，去我家坐坐，结婚了吗？没有的话，我把女儿介绍给你。”

“啊！你女儿还没嫁出去？”阿曼丁一脸惊讶。

费曼叹息说，“唉！要是她嫁人了，我还会愁成这样吗？”

阿曼丁心里却不这么想，“你愁还胖成这样？”

费曼搭着他的肩膀说，“走吧，我未来的女婿。”

阿曼丁盛情难却，也没更好去处，就跟他走了。费曼家就在离学校不远的地方，二人出了校门口，拐过两个弯就到。首先看到的是用栅栏围起的园子，园内种满各种鲜花、蔬菜和瓜果。一只白猫在二人进来时受到惊吓跳起，刚好撞裂一根枝条，翠绿的枝条断面涌出乳白色的汁。另一边的空地处有十几只小鸡在觅食。而让阿曼丁最感兴趣的是，坐在树阴下低头看书的女人，虽然看不到脸，但看身材还算不错，“那个就是你女儿吗？”他问。

“是的，怎么样？不错吧！”费曼笑说。

看书的女人听到有人说话，抬起了头，“哇！难怪嫁不出去，真不是一般的丑。”这是阿曼丁看到后的第一个想法。

女人宽额头，无眉毛，嘴唇很厚，眼睛很小，合上的嘴还能露出半颗牙来，就像漫画中的人物。她脸上已有皱纹，年龄看起来近四十岁。看到出现的陌生人她问：“爸爸，这人是谁？”

费曼笑着介绍，“他叫阿曼丁，是我以前的同事。”

“阿曼丁？是不是跟诺福斯在一起的那个人。”女人惊讶问。

“是的，就是他！”

阿曼丁一听到诺福斯的名字，脸就沉了下来，“怎么？你也知道他。”

“当然知道，他是城邦的创始人，不知道的人才奇怪。”女人回答。

“他算什么，要不是有我老爸帮他，他什么都不是。”

女人听这话里有话，好奇心大起，“怎么回事？快给我说说。”

费曼也大感兴趣，脸露出期待表情，可惜等半晌也没听见回应。阿曼丁此时心生烦躁，想转身就走。“怎么？刚来就要走。”费曼出手拦住说。

阿曼丁突然变脸，厉声道，“你是不是想找死？”

费曼看到对方如刀似剑的目光，吓得退了一步。在阿曼丁走后，女人道：“爸爸，这人好可怕，以后不要跟他来往，太吓人了。”

费曼深以为然点点头，并不作答。阿曼丁出来后，一时间不知要去哪里，心想还是先回学校再说，但走到半路，有个怀抱婴儿的年轻女人向他走来，“先生，可怜可怜我，能不能给点吃的？”

“我没有吃的，只有两百先令，要不要？”

“太感谢了！能再麻烦您帮我抱下婴儿吗？我去买点吃的。”年轻母亲接过钱，又用恳求的目光问。

“你还真是不懂的客气！”阿曼丁笑道。

年轻母亲征得同意后，把婴儿递过去，她走两步，又回头瞥了一眼，阿曼丁正好看到她的眼神，“为什么她的眼中看起来好悲伤？”

刚想叫时，对方已快步地走了。还是好人做到底，帮她这个忙吧。二十分钟过去，年轻母亲还是没有回来，他心生不满，这女人好过份，拿了钱就不管婴儿？

这时他才想起还没看到婴儿的脸，因为对方的脸被一件破旧的头巾盖住。当掀开看到那一刻，他吓得差点松了手，这张脸太难看了，五官全挤在一起，鼻子又向下塌陷，阿曼丁不由大嚷，“我的天，今天怎么了？全是碰上一些丑八怪。”

又过去半个钟头，还是没能等到对方，他急得团团转，如果再过五分钟那女人还不回来，我就把这婴儿扔了，他下决心这么干。说是五分钟，可足足又等了一个多钟头，“算了！我也不管了。”他抱着婴儿准备找个地方扔掉这个累赘，走不多时，看到路边有个邮亭，拉开了门，看周围无人时，他把婴儿放在亭内角落处。随后转身离开，边走边想：“小孩，你不要怪我，你妈都不要你，我也没办法。”

走着走着，突感肚子不舒服，他急忙又回到学校，披上斗篷，准备去女厕所解决，总觉得那里会干净些。进去时才发现这里跟男厕所也差不了多少，不能再瞎讲究，不然就要拉在裤子里面，找了一块空位置蹲下，“哗！哗！哗！”一阵过后，刚要站起提裤子，这

时一位女生进来看到他的坑位没人，直接朝这边走来，一人要站起，一个刚要解开裤子蹲下，“砰”的一声，两人如火星撞地球般撞到一起，阿曼丁的头刚好顶到女生的屁股。他怪叫一声，人就掉到坑洞中，女生听到有“怪叔叔”的叫声，吓得提起裤子就往外跑，边跑边喊，“抓流氓！”

阿曼丁从坑洞中爬起，跑出厕所。第一件事当然是找个地方洗澡，好不容易找到一间浴室，他用水冲干净身上的尿骚味，又偷了一件衣裤穿上，忙完这些肚子也饿了。他又进到厨房偷食吃，此时已接近黄昏，从食堂出来，他手中正拿着一只油腻鸡腿。

第二章 奇怪女婴

吃完鸡腿，他准备离开学校，当走到邮亭时，忍不住瞥了一眼，“我的天！那名婴儿竟然还躺在里面。”他硬起心肠不去多看一眼，直直往前走，但越走心中就越发虚，“我这样一看，他会不会就饿死了？”

这时天上划过一道闪电，天立刻黑下来，一会儿就下起倾盆大雨。他返回躲进邮亭中，弯腰抱起婴儿，“唉！看来我跟他也算有缘。”翻开头巾想看看婴儿此时的状况，不料却看到一双黝黑的脚，原来抱反了，他急忙倒转过来。虽然看过一次，但还是觉得这孩子丑得没边。他发现婴儿都没哭过，难道是个哑巴？为了验证，使劲拍了一下他的屁股，还是没出声，“完了完了，又丑又哑人间极品掉在自己手中。”阿曼丁忍不住一声叹息。首先要给他喂吃的，等雨停后，出了邮亭，摸了下口袋，这才想起所有的先令都给了婴儿的母亲，幸好有斗篷，披上后就去了学校附近的一家超市。左挑右选，也不知道哪种奶粉好，最后选了一袋最贵的走出来，有了奶粉就需要用水来冲泡。走出超市，收了斗篷现身又回到学校食堂，刚进去，第一眼就看到费曼，对方也看到了他，二人一时尴尬起来。“对不起！上午的事是我太冲动了。”阿曼丁主动道歉。

费曼笑道：“那请我去吃一顿当赔罪吧！”

“你是厨师还要我来请？”

“整天吃食堂我快吃吐了，想要换换口味。”

“好吧！但必须是你来付账，因为我现在没钱请你。”

费曼思考片刻，接着大方说，“走！为了我们的友谊，我接受这个建议。”

走到半路上，他看到阿曼丁怀中抱着东西，好奇问：“你手上是什么？”

“婴儿！”

“哪来的？”

“捡的！你要吗？要就送给你。”阿曼丁收住脚步问。

“男孩女孩？”

“我不知道，没人跟我说。”

二人解开包裹着婴儿的小短裤，有点出乎意料，居然是个女孩，阿曼丁一直以为应该是个男孩才对，女孩再这么丑就更没出路了。“怎么样？要不要。”他想把这个包袱甩出

去，又问了一句。

“这么丑！你想让我两个女儿都嫁不出去吗？”费曼不悦道。

“走吧！白送都没人要，这是何等不幸。”

二人进了一家叫金孔雀的餐厅，费曼点了一盘“加蓬姆安巴鸡”，阿曼丁却要了三份，

费曼心疼叫道：“你想让我破产啊！”

“不吃白不吃，你难得请一次。”

他把怀中的婴儿放在地上，这才想起还没喂奶。他叫来服务员要了一杯水，打开奶粉倒进半杯，又伸出食指在杯中搅拌两下。接着他又从地上抱起婴儿，放到腿上，“嘴呢？”

只见婴儿的五官全堆到一起，嘴也小的看不见，他用手指拨弄两下才找到一个小孔，正打算喂奶时，费曼在旁看到说，“那个好像是她的鼻孔，不是嘴。”

“难道这婴儿没有嘴？”

“再找找，应该有，不然早死了。”

阿曼丁只好耐着性子找，最后在鼻孔下又找出一个小洞，它被边上的一撮毛给盖住，这下他犯难了，嘴太小，要怎么喂呢？他抬头问费曼，“你有什么好办法？”

“如果你是女人，而且还是个生过孩子的女人就好办，可以让她直接吸你的奶。”

阿曼丁不理采对方的嘲笑，他让服务员找来一根吸管，一头塞进婴儿口中，另一边放在杯子里，这招果然奏效，杯中的牛奶被缓缓吸出，而且吸得越来越快，阿曼丁大喜，觉得今天终于做对了一件事，一眨眼功夫杯中的奶就被吸光，“这是牛还是人？”他心里不禁有了疑问。接着他又叫人续了第二杯，这次吸得更快，一连吸光四杯，阿曼丁暗暗心惊，口中说道，“看来我捡了一只大水牛！”正想给婴儿续第五杯时，费曼阻止了他，“别再喂了！这样下去会撑死的。”

“又不是喝你的奶，急什么？”阿曼丁不听他的劝阻又倒第五杯，费曼只能摇摇头，“你真把她当牛养了！”

这次共喝了七杯奶，婴儿肚子胀得鼓鼓，阿曼丁不想再喂，把婴儿放回地面。自己也饿了，点的餐早已上来，他拿起就吃，吃的一点也不比婴儿慢。一会功夫，三份全吃完，他用袖口擦了下嘴，又从地上抱起婴儿对费曼说：“我先走了！有空再联系。”

“无情的家伙！你想去哪里？”

阿曼丁站直挺起腰，接着仰头故作深沉道：“我要去找人，一个能让我回家的人。”

“如果你再帅点，刚才的效果会更好。”费曼打趣说。

他付了钱，二人出了餐厅，此时天色已黑，“去我家吧！”

“怎么？还想让我当你的女婿？”

“那也要看玛格丝是否同意，她还不一定会看上你。”

“玛格丝是谁？”

“就是我的女儿。”

“走吧！我给你这个面子，就当是对你请客的报答。”

二人聊着天，又回到了费曼家里，屋里正亮着灯，玛格丝看到阿曼丁去而复返，急忙站了起来，口中问道，“爸爸！你怎么又把这家伙带回家。”

“女人，小心你说话的语气，别惹火了我。”

玛格丝吓得退了一步，感觉对方是个会打女人的流氓。阿曼丁抱着婴儿慢慢向她靠近，她又退了几步，大声叫道，“你想干什么？”

下一刻，却听到一番让她大感意外的话来，“你过来，抱着这个婴儿，我手都酸了。”

玛格丝果然向前几步，看了婴儿一眼，伸手接过来。“好可爱！”她夸了一句，脸上立刻也有了笑容，居然一点不觉得这婴儿丑。阿曼丁心里奇怪，难道这里刚出生的小孩都长成这样？“喜欢吗？喜欢就送你。”

玛格丝瞪大眼说，“啊！你把小孩都送人，还真是心狠。”

“又不是我的，是我捡来的。”

玛格丝很想把婴儿留下来，她瞥了一眼父亲，想征求他的同意。费曼轻轻摇一下头，她失望极了，无奈说，“对不起！爸爸不让我养。”

第三章 六年后

阿曼丁本就不报希望，听到这个答案，并不意外，他找了张椅子坐下来，抬头看了一下四周，发现墙上挂着一个男人的画像，画像下有一行字：遥望星空，光明即将到来。“你是光明会的人？”他惊讶问。

“你也知道光明会？”费曼同样吃惊。

“当然知道，我还跟他们有仇。”阿曼丁冷冷道。

费曼刚想问是什么仇，只听婴儿“哇！”的一声哭出来，声音非常响亮，就像是一个成年男子的哭声，三人面面相觑，觉得这小孩不像一般人，而是一个魔婴。阿曼丁更是意外，他本以为这婴儿是个哑巴。“她是不是饿了才会哭？”玛格丝问。

“有可能！”阿曼丁从怀中掏出奶粉准备去冲一杯。

“你疯了！刚喝没多久又要喂。”费曼阻止道。

“她尿裤子了。”玛格丝翻开婴儿的衣裤给出了答案，说罢她抱着婴儿进房。阿曼丁看玛格丝走后，转身问费曼，“你把我叫过来，晚上打算让我睡哪里？不会跟你挤一张床吧！那我宁可去死。”

费曼笑道：“那你去死吧！我真有这个想法。”

阿曼丁也不反驳，他找来三张椅子，然后把它们并排摆好，人就躺了下来。费曼没料到会有这么早睡觉的男人，问道，“不跟我聊聊了？还不到八点钟。”

“三天都没好好睡觉，婴儿你们看着，我要好好休息一下。”说着他就打起哈欠。

阿曼丁躺下没多久，屋内就鼾声四起。费曼见他果真睡着，就关好了大门，回到自己房中。玛格丝帮婴儿换好衣服又出来，她看到阿曼丁已睡，父亲也不在，就抱着婴儿又回

房里。阿曼丁睡到半夜被一泡尿憋醒，他也不去找卫生间，直接站在椅子边撒了一泡尿，接着又躺下睡去，但翻来翻去睡不着觉。这时他动了心思，“要是我现在走掉，那小孩就可以不用管了，这真是一个好主意，带着婴儿确实不方便，以后给他们一些补偿就行。”想到这里，他立刻就起了身，然后推开门，趁着夜色茫茫，消失在一片黑暗中。玛格丝早晨六点钟醒来，她是被婴儿的哭声吵醒。出屋后，并没有看到睡在椅子上的阿曼丁，就去敲父亲的门。过了好一会儿，门才打开，费曼揉了揉眼睛，一脸没睡醒的样子，他略有不满问：“玛格丝，这么早，你有什么事？”

“你的同事呢？是不是跟你睡在一起。”

“他没在椅子上睡吗？”

玛格丝摇了摇头，费曼这下人醒了大半，他心里有种不安的感觉。父女二人满屋子寻找阿曼丁，在确定家里没人时，费曼就出门去找，同样是一无所获，“看来这小子扔下婴儿就跑了。”他喃喃自语。

“爸爸怎么办？他肯定是不要这小孩了。”玛格丝嘴上这么问，心里却很高兴，她终于可以留下这名婴儿。

费曼叹息道：“以后你就要辛苦了。”

阿曼丁走后，转眼六年时间过去，当年的婴儿也长大。她现在的名字叫“乌娃”。虽然只有六岁，但却有十岁孩童的身高，力气也比一般的小孩大，当然食量同样惊人，每顿能吃下两个成年男子的饭量，她的五官也渐渐撑开，嘴也大了一些，但相貌还是要归到丑娃一类中去。在村子里，她被称为“魔女乌娃”。费曼在一年前去世，如今玛格丝和她相依为命，没有了父亲的收入，两个丑女人过得异常艰苦。玛格丝后来也失业，她变卖家中所有值钱的东西，最后实在无物可卖，只好出卖自己的肉体。幸好她身材不错，可以吸引一些年龄大的男人注意。这一日，又来了一位六十多岁的老头，她把乌娃赶出屋外，就准备开始接客。乌娃平时都在园子里玩，但这一次跑得有些远，她来到学校围墙外的一块空地上，这里比较偏僻，少有人来。乌娃一个人也玩得不亦乐乎，她捡起地上的小石子往一棵树上投掷过去，只听“啪啪”声响起，树上的叶子被砸得纷纷掉落。这时一个鬼头鬼脑的红衣男子出现在她身边，他看乌娃一个人，走近前去，“嘿！小孩，你妈妈让我过来找你，人就在前面路口等着，她要带你去买漂亮的衣服，快跟我走吧，不然她要等着急了。”

“真的！”乌娃开心叫道，她的叫声很像是成年男子的声音。红衣男子吓一跳，没想到一个小孩会发出这种声音。

红衣男子手指自己的鼻尖：“当然是真的，你看我真诚的眼睛就知道了，我是会骗人的怪叔叔吗？”

他把乌娃抱上一辆车的后座上，自己在前面开车，这车已十分破旧。乌娃兴奋的在后面东张西望，这是她第一次坐车，一脸的不可思议。车行驶了一个多钟头，她的兴奋劲也

过去，看着前面开车的男人，她开口问：“叔叔！妈妈到底在哪里？为什么还没见到她？”

“很快就到了，你再耐心等等。”红衣男子怕乌娃起疑，加大油门，又过去半个钟头，车子终于停下来。他下了车，给乌娃打开车门，然后指着前面的一座两层楼房说：“到了，出来吧！你妈妈就在那栋房子里。”

乌娃一听高兴地往前跑，红衣男子急忙跟上，进屋后，里面共有五间房。“在哪一间呢？”她停下脚步转头天真问。

“最左边那一间！”

“左边？左边是哪一边。”乌娃分不出左右又问。

红衣男子摇摇头，伸手拉着她，二话不说把她推进最左边的房间里，随即关上了铁门。在门外，他对着乌娃说，“你在里面等吧！你妈很快就来了。”说完他就走了。

乌娃点点头，依言坐在墙角。她抬头看着屋内，这里没有任何摆设，只有一个碗和一个尿桶，铁门并不是全封闭的，可以看到外面的情景。乌娃没有时间概念，她觉得自己等得肚子都饿了也没等到妈妈，就站起对着门外大嚷道：“叔叔！妈妈呢？”

红衣男子早已走了，又过去很长时间，天色黑下来，这时从门外进来五个小孩，这些人年龄看上去都在十来岁左右，四男一女，他们看到乌娃同时叫道：“咦！又来了一个新人。”

当看清她的脸时又惊叫：“好丑的家伙，他为什么穿着女孩的衣服？难道是个女的？”

乌娃听到别人说她丑，虽然听说过无数次，但还是伤心地低下头。

第四章 乞讨

红衣男子一会也回来，他看到几个小孩围在乌娃的门外看，怒叫道：“还不快去吃饭，晚上还有活干。”

小孩听到怒声一哄而散，乌娃看到他，急喊：“叔叔！妈妈呢？”

红衣男子心里想，“这孩子够蠢的，现在还在找妈妈，那我就一直骗她就行。”

“你妈妈要你待在这里，说等你赚够钱就来接你回家。”

乌娃一听失望极了，但很快就接受了现实，她点头说：“那我就在这里好好赚钱。”

红衣男子大喜，没想到这么容易就搞定这个女孩，这样又多出一个赚钱工具。他打开铁门，领着乌娃走过一条长长走廊，眼前出现一个院子，刚才那些小孩也都在这里吃饭。二人一进来，小孩都抬头看着他们，红衣低头问乌娃，“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乌娃。”

“这位叫‘乌娃’的女孩，今天也会加入你们，跟你们一起上街赚钱，如果她有不懂的地方，大家多教教她。”他嚷声道。

这时一个男孩站起，他向乌娃走近说：“我叫里克，一个月前才来到这里，现在是一个人，很愿意跟你组队。”

乌娃激动不已，长这么大，从来没有一个人主动跟她说话，她一时不知所措，抬头看着

身边的红衣男子。男人知道这女孩跟笨蛋差不多，现在又有人主动跟她组队也觉得不错，替她说：“好，那你们就一队吧！”

在红衣男子出去后，里克找来一张椅子，他让乌娃坐在自己身边，“谢谢！”乌娃心中感激，说了一句。话刚落地，立即引起餐桌前五人哄堂大笑，一个男孩指着她说：“你到底是男是女？声音这么怪，好像一个男人的嗓子。”

她身边的里克也笑得弯下腰，过好一会儿他才道：“乌娃你是不是个男孩？穿着女孩的衣服来欺骗我们。”

另一个男孩起哄说，“我们脱了她的裤子就知道了。”

“好！”众人一哄而上，把乌娃按倒在地，乌娃为了证明自己没有说谎也不反抗，当她被脱得精光时，除去生殖 *qi*，她身上几乎跟别的男孩没任何区别，甚至更加强壮。里克第一个向她道歉，“对不起！你还真是女孩。”

乌娃穿好衣服，没有说话，她回到桌上吃晚餐，其他小孩看她脾气这么好，都心生愧疚，等愧疚感过后，他们又觉得她软弱可欺。乌娃埋头吃桌上的东西，今天晚餐是每人两个木薯，刚吃出点味，就已经没了，也不敢开口再要，只能忍着。大家吃完在院子里玩，乌娃刚来也没人理她。就这样二十分钟过去，红衣男子又进来，他拍了拍手叫道：“好了，大家也玩够了，还是老规矩，今晚的任务是每人赚到二十先令，没有达到任务的人明天早上不许吃饭，现在出发。”

六人分成三队，里克走到乌娃身边说，“走吧！”

大家上了红衣男子的车，幸好他们人小，还都能挤进去。乌娃最后一个上车，坐在靠车窗的位置。车子行驶半个钟头，来到一处繁华的街市，这里有上百个商铺，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六人下了车，红衣男子也从前面下来，“老规矩，十点钟在这里集合，大家准时点。”众人点点头，里克带着乌娃向一家糖果店走去，快接近时，他停下了脚步。“你过去，跟他们说给你几个先令，如果他们不给，你就一直站在那里。”

乌娃点点头，一个人走向糖果店。这家店是夫妻二人开的，老板是个大高个，人看起来很凶。他看乌娃身穿破旧衣服，一副畏缩的样子站在自家门口，冷眼问：“是不是想买东西？不想的话快滚！”

“能不能给我几个先令！”乌娃终于说出了口。

老板看她身穿女孩衣裤，出的声音却是成年男子的，一脸惊诧。一位女人走了过来问：

“怎么了？”

老板手指乌娃说：“这孩子是个魔鬼，居然发出可怕的声音。”

女人较为善良，她看乌娃可怜，从口袋中摸出三个先令，伸手递了过去，“拿着吧！我们也不是很富裕，只能帮你这些。”

乌娃不敢再开口，怕吓到这位善良的女人，她只是向对方点了下头，然后转身回到里克身边。里克刚才已看到发生的一切，他大喜道：“你还真幸运，上次我没要到，还差点

被那高个子打。”下一刻他又说，“他们给了你多少先令，放我这里吧！”

乌娃拿着讨来的钱给里克看，他见只有三个先令心中略有失望，不过还是全接收下来。接着他们向下一个店铺走去，这次是一家书店，看起来还挺气派，门口站着两个漂亮女孩口中喊着欢迎词，还不停向进门的客人点头鞠躬。里克对乌娃说，“你进去吧！这家很有钱，你应该多要点，这样明天我们就不用饿肚子了。”

乌娃硬着头皮走进去，身在店内，发现里面很宽敞，人也不少，她不知道要找谁要钱，只好一阵乱走。这时看到一个胖的女人坐在一张椅子上看书，她走到对方身旁，怯怯说，“好心人，能不能给我一些先令？”

胖女人看书看得正入迷，突然被她的声音吓一跳，“你神经病啊！还不快滚。”

乌娃这次碰到钉子，只好转身离开。又走一会，看见前面有个母亲带着一名四五岁的小男孩。刚想开口，小男孩见到她的脸吓得大哭。母亲大怒，二话不说，上前就扇她一记耳光。乌娃捂着脸，赶紧跑开。两次失败，她深受打击。又在店里乱逛一会，这次她想找个男人来问。可走了一圈，个个男人看起来都凶神恶煞，更不敢开口。里克在外等了许久没见她出来，就进来找。当看到她在店里像一只无头苍蝇乱逛，心中冒起火来。走近时，他怒道：“傻子！这里的老板在二楼，你在这里瞎逛什么？就算不知道，你就不能问问人？”

乌娃听后还是一脸迷惑，她不知道二楼从哪里上去。里克只好带着她上楼，然后就站在楼梯口等。乌娃在他的指点下，走向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当靠近时，男人看到她，脸上流露出嫌恶表情，口中怒道，“小孩，你有什么事？”

“先生，能不能给我一些先令？”乌娃怕吓到人，尽量尖着嗓子说话。

男人为了让她快点走，从口袋中掏出二十先令扔在地上，口中说道：“拿着钱快点走吧！以后不许再到这里来。”

乌娃大喜，弯腰捡起地上的先令，转身就向楼梯口走去。里克看到她高兴的样子，知道已经拿到了钱，“给了你多少？快给我吧！”

乌娃献宝似的给他递过去，当里克发现是二十先令，知道今晚自己的任务已经完成。他走时扔下一句话，“你接着想办法，我先去休息。”

乌娃不知道这句话的意思，只知道她的任务还没完成，她跟上里克出了书店，里克手指前面，“你去那边碰碰运气，我先走了，记得十点去集合点上车。”

“十点？”乌娃又是一头雾水。不过她想起里克的话，不知道可以去问别人，就安心许多。

第五章 等车来

按照里克的指向，接着往前走，又走过十几家店铺，她停下脚步东张西望，想找一家看上去和气点的人来问。这时看到前面一位老太太在卖玉米饼，就走了过去，小声问，“老奶奶，能不能施舍几个先令给我？”

老太太有些耳背，听不到乌娃说的话，“你说什么？”

乌娃只好重复说了一次，这次老太太是听到了，“小姑娘，我坐一天只能赚七、八个先令，你一下就要几块，我哪里有？”

乌娃失望地接着往前走，没走几步，老太太在后面叫她：“小姑娘，请慢走，带个饼路上吃吧！”

乌娃高兴地接过来，她饿坏了，拿起就咬一口。不过想到了里克，就把饼掰成两半，想留一半给他吃。饼不大，张口咬两下就没了，吃完又接着往前走，不远处店铺前坐着一个六、七岁小女孩，她上前就问，“能不能给我一些先令？”

小女孩被她的声音吓坏，以为来个打劫的，转身就跑到屋里拿出一个钱盒子，然后哆哆嗦嗦交给乌娃，乌娃不知道有多少，只看到盒子里都装满了先令。她高兴地接过来，道了声谢，小女孩又吓了一跳，说了一句，“已经全交给你，再也没有了。”

乌娃心想这下总该够了吧，就转身往回走，刚走出十几步，后面就有一名男人叫，“站住，小偷！别想跑。”

乌娃以为是叫别人，没当回事，接着往前走去，当一只大手拍到她肩膀时，她才回过头问，“先生，你有什么事？”

“咦！”男人听到声音吃惊不小，以为自己找错了人。但又看到乌娃手中的盒子立刻沉下脸来，“你胆子不小，偷了东西还敢大摇大摆走着。”

“偷东西？”乌娃心中迷茫，一脸无辜。刚要解释，男人抢过她手中的盒子，又抬手给了她一拳，只听“啪！”一声，正中鼻梁，鲜血立刻喷射而出，人也摔倒在地。她瞪大双眼，满脸惊恐。街上的人都围上来看热闹，大家七嘴八舌议论，都说小偷就应该狠狠教训。男人听到这些话，胆气更足，上来又踢上几脚。乌娃本能蜷缩身体，也不叫喊。男人出了气，又骂骂咧咧几句，才转身走掉。周围的人见没热闹可瞧也就散了。乌娃用手擦干脸上的血迹，缓缓站起来。这才想起集合的时间，赶紧找了一个地方来问，对方答道，“现在是十点十五分了。”

十点十五分，不是十点。她觉得还有时间可以再逛逛。又走了几家店铺，还是一无所获，这时已到十一点钟。十点怎么还没到？想到此，她就往集合点赶去，到了这里才发现车子早已走了。这下怎么办？只有自己被留了下来，她呆呆站在原地，不知如何是好。过了好一会儿，她才挪动步伐，漫无目的向前走，街道两旁的店铺很多都已关门。这时又路过上次给她饼吃的太太店铺，看到太太在收摊，急忙赶过去帮忙。对方认出了她，问说：“你怎么还在这里？不回家吗？”

乌娃支支吾吾说，“我没赶上车，现在没地方可去，你能不能收留我？”

太太非常同情她，爽快地答应下来，二人收拾完后，进到店里，关上了门。太太道：“我就睡在店内，有点挤，希望你不要介意。”

店内确实很小，墙角摆放着几袋子的玉米和面粉，旁边还有两个破旧的锅，墙上挂着几

个袋子，分别装着不同的调味香料。老太太掀开一块布，眼前出现一张单人床，她指着床说：“这床勉强可以睡两个人，今晚只能将就一下。”

乌娃摆摆手，“你睡在床上，我睡地上就行了。”

老太太劝了几句，看她很坚决只好作罢。累了一天，老太太躺在床上就去睡。乌娃也找块平坦的地方躺下来，她小心摸出怀中已被压坏的半张饼，很想吃一口，但想起里克她又忍住了。就这样过了一夜，第二天清晨，她从睡梦中醒来，看到老太太早已起床，也慌忙起身，老太太笑道：“小姑娘，你不用这么早起，我是年纪大才起得早。”

乌娃也笑了笑，她能感受到对方的友善。老太太开了门，准备一天的生意，二人搬出摆摊所需的锅碗瓢盆，待全部收拾完成，二人坐下，老太太问：“你家在哪里？为什么会影响到这个地方来。”

“我不知道，有个男人叫我在里面赚钱等妈妈接我回家。”

“哪个男人？”

“穿红衣服的男人。”

“你以前见过他吗？”

“没见过。”

老太太听到这里心里全明白，觉得这小女孩太单纯，肯定是被人骗了。但她又没有办法帮到对方，小女孩家住哪里都不知道，自己的店又养不起更多的人，她只能叹息说，“你现在打算怎么办？”

“我在等里克哥哥，他一定会出来找我的。”

就这样乌娃在老太太店中又待了两天，每天她都会去集合点几次。在第三天的晚上，她终于又看到那辆破旧的车子，里克也从车里下来，当看到乌娃时，他惊讶问，“你居然还在这里？”

乌娃高兴坏了，就像是见到亲人，她从怀中掏出半张饼递过去。“给你！”

“这是什么？臭烘烘的。”里克一脸嫌弃问。

“这是玉米饼，很好吃。”乌娃说道。

里克拿过来一闻，又看了看，发现上面已经有些发霉，他怒道，“你竟敢拿坏的东西给我吃，你这个恶心的家伙。”说罢他把饼扔到地上。

乌娃急忙弯腰捡起，她拍了拍饼上的泥土，心疼说，“很好吃的。”

里克不想理她，转身就走，乌娃生怕自己又走丢，立即跟上去。里克看她跟在后面，心中冷笑，有这个笨蛋跟着，我今晚就可以好好休息。他对乌娃说，“你见过你爸爸吗？”

乌娃摇摇头，里克眼里闪出一丝诡异的光，笑说，“那我带你去找你的爸爸，你见到他时就抱住他的腿，然后跪下求他，他就会给你很多的钱。”

“你怎么认识我爸爸的？”乌娃好奇问。

“我当然认识，我还是他的好朋友。”

“那你为什么不跟他要钱？”

里克心里暗骂，这女孩在外面待了两天，竟然长出多余的智慧来。他只能接着编下去，“我上次跟他要过钱，这次轮到你。你一定要死死抱着他，不给钱就不松手，这样我们就可以休息几天。”

“好！我听你的，你带我去找他吧。”

第六章 碰瓷

乌娃跟在后面走着，里克边走边寻找看上去有钱的男人，他不想去店铺里找，这样不能引起大家围观，走了三分多钟，终于看准一个目标，这人有四十岁左右，穿着一件时髦的夹克，头发向后梳理，看起来就像一个成功人士。当然还有一个原因，就是里克厌烦这种发型的男人，他远远指着那名男子对乌娃说，“那位就是你爸爸，你赶紧过去相认，不然就来不及了。”

乌娃大喜，直奔过去，她一下就抱住男人腿，口中叫道，“爸爸！我终于找到你了。”男子面对突如其来的表白，一时不知所措，过了好一会儿才反应过来。“小孩！你认错人了吧？我不是你爸爸。”

“你就是我爸爸，里克是不会骗我的。”

男人使劲蹬腿想甩开乌娃，乌娃记住里克的话，抱得更紧了，她口中不停得喊，“爸爸！爸爸！别离开我。”

里克在一边看着，一边捂嘴偷笑，谁叫你把头梳得那么光滑，不给你点颜色，你就不知道我的厉害。乌娃二人越闹动静越大，引来不少人围观。里克看时机成熟，跑到他们面前，他手指发型男道，“杰克叔叔，你太不像话，自己的女儿都不要，她已经三天没吃饭，你想逃避当父亲的责任吗？”

周围的人一听，纷纷骂起发型男，都说他不配当一名父亲。发型男此时百口莫辩，知道今天是碰上两个无赖，只能花钱消灾，再缠下去可能有被人揍的趋势。他从口袋中掏出二十先令，刚想递给乌娃。里克见钱这么少，又道，“你这点钱就想打发自己的女儿，太不像话了。”

发型男咬咬牙，这次掏出一百先令，乌娃不认数，只觉得这张比上一张大上许多，就伸手接过来。“谢谢，爸爸。”她松了手，发型男趁机溜走。

待其他人也走后，乌娃的钱已到了里克手中，他本想把一百先令全占为己有，但这样乌娃就有可能被老板赶出去，他认为这女孩还是可以利用的。思考一会后，心里有了计划，他把钱换成五张二十先令，给了乌娃一张，这样最少可以保证她不被老板赶走。时间还很早，他想再去赚点钱，二人接着上路，这时路过一家服装店，店内有一个女人在挑选衣服。他转头对后面的乌娃说，“你进去，缠着那个漂亮的的女人，她就会给你钱的。”乌娃现在对里克有绝对的信任，立刻就进入店中，拉着女人的手说，“漂亮的阿姨，你能不能给我……”，话还没说完，女人就甩开她的手，“你走开，脏死了。”

乌娃又想去拉对方的手，女人退了好几步，口中不停大叫，“快走开！不要碰我。”店中的老板听到叫声，走过来，他看到乌娃一直缠着自己的客人心中大怒，一把拉过乌娃，接着在她脸上狠狠扇几下，乌娃只是个六岁小女孩，哪受得了这么用力的扇打，她的脸顿时被打得鼻青脸肿。乌娃被打得越惨，里克心里越是高兴，这样就可以让对方赔更多的钱。他冲了进去，口中叫喊道，“快来人啊！打死人了。”接着他又对着门口大嚷，一会儿功夫，店门口就站满看热闹的人们，“大家评评理，这里的老板把我妹妹打成这样子，你们说我该不该报警。”他说时还把乌娃的丑脸展示给大家看。围观人群中有一位大高个男子站出来，他指着老板说，“你这人太不像话，对一个孩子下这样的毒手。你说该怎么办？如果处理不好，我把你的店砸了。”他话一说完，几个冲动人士立即就进到店内，他们把店老板围起来，老板没想到自己一时冲动，惹得众人对他同仇敌忾，他一脸惊慌，口中说，“我一定会赔偿她，还会治好她脸上的伤。”大家听他这样说，气都消了一半，高个男子对着老板问，“你要怎么赔偿？”老板从口袋中掏出二百先令，塞到乌娃手中。接着又转身去后屋取出伤药，递了过去。高个男子低头看着乌娃问，“小朋友，你觉得这样处理可以吗？”乌娃转头看了一眼里克，征求他的意见，得到答案后，她才点了点头。得到二百先令，两人出了店。钱又到了里克手中，他大喜，心里暗想，“跟这傻瓜在一起也不错，她耐打，又没脸没皮，可以充当肉盾，我这只剑就负责出来收拾残局，这真是一对黄金搭档，应该给组合起个好听的名字才行，叫什么好呢？”在他胡思乱想时，乌娃问道，“哥哥这药要怎么用？我脸好疼。”乌娃本来就长得丑，这下肿起的脸看起来更丑，里克一脸嫌弃。“你离我远点，不懂自己看说明书去。”乌娃不识字，又不敢再问，只能拆了包装，挤出一些药胡乱涂在脸上。她顶着一张油腻腻的脸，跟在后面。里克加快了脚步，想跟她保持距离。就这样二人越走越快，在路过一家烤肉店时，里克停了下来。他很想尝一尝，这次有三百先令在手，可以做一回主。咬牙用十五先令买了一大块牛排。当拿到手时，他心中激动不已，这是他第一次吃，以前只是见别人吃过。乌娃在一旁也紧紧盯着，他急忙转个身，跑到角落处去吃。乌娃也很想吃，可她只有二十先令，这些钱是要攒够去见妈妈。里克像怕被人抢去似的，几下就把一块牛排吃完，他吃得满嘴油，乌娃走过去问，“好吃吗？”“太好吃了，好想再吃一块。”“那你去买，我不跟你抢。”里克像看怪物一样看着乌娃，心想，“难道你还敢跟我抢？”不过他没说出口，只说，“算了！下次有钱再说。”“那你下次能不能请我吃一块？”乌娃小心问。

里克并不回答她的问话，转身就走。吃饱后，他也不想再去讨钱，想找个地方休息，然后等十点钟的车子来接。二人走五十多步，看到一家书店门口摆着一张长椅，里克抢先坐下。乌娃看他身旁还有位置，刚要坐下，他不耐烦道，“你走开！别靠我这么近。”乌娃看一眼四周，已经没有别的椅子可坐，只好坐在椅子旁边的地上。

第七章 梦想

里克在想要给新组合起个什么样的名字，乌娃的肚子却是饿得咕咕叫，时间就这样一分一秒过去，十点钟终于到了。里克没想出好名字，有些失望，他站起身向集点地走去，乌娃也跟了上去。红衣男子看到她很是意外，他本想这小姑娘早应该跑了才对。其他两组一会后也全都过来，红衣男子见人到齐，伸出手说，“今晚大家收获怎么样，全交出来吧！”

里克第一个走过去，他掏出早已准备好的二十先令递过去。乌娃也学着他的样子交了。

红衣男子满意点点头，对着另外四人道，“你们呢？难道白忙一个晚上。”

另一个女孩低头说，“我只讨来六个先令。”

其他三名男孩只有一个完成任务，他从口袋中掏出二十先令，骄傲说，“这是我的。”

红衣男子点点头，当场宣布，“今晚里克、乌娃和特尼拉达到任务要求，明天早上有早餐吃，晚上可以睡在二楼的软床上。”

六人上了车，特尼拉看了一眼乌娃问，“你刚来就能赚到二十先令，怎么做到的？”

乌娃刚要开口，里克捂住她的嘴巴，“别告诉他，这是我们的秘密。”

她瞪大眼睛使劲点头，其他几人正伸长脖子想听听她的办法，被里克阻止后，大家都对他怒目而视。一路上无话，车子终于到达目的地。如果乌娃认得字，就会看到楼前挂着一块“PK 汽车旅馆”的牌子。众人下了车，红衣男子领着乌娃三人上了二楼，他打开三间房，里克进了第一间，乌娃就住在他的隔壁。房间并不大，还算干净，跟一楼简陋的布置相比这里简直像是天堂。屋内有一张床，床上铺着麻布床单，还有一张桌子，上面摆放着三本书和一个水杯。乌娃觉得自己身上脏，也不睡在床上，她直接在地上躺下来。次日，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把她惊醒，她急忙起身，开门下了楼。里克早已起床，乌娃看到他，不由自主向他靠近。红衣男子对着完成任务的三人道，“你们去吃早餐吧！吃完后出发。而白天的任务是每人赚三十先令，完不成的没有晚饭吃。”这些话显然是说给刚来的乌娃听。当然中午所有人都有饭吃，不管是否完成任务，这是基本保障。今天的早餐是炸面团，金黄色的面团看起来又酥又脆，而且每人都有一盘，乌娃看的眼睛都直了，她好饿。端起后，几下就把一盘炸面团吃完，她舔了舔嘴唇，左右看了看，一副意犹未尽的表情。幸好吃得快，里克的眼睛已经朝她这边看过来，看来他也没吃饱。三人吃完，又玩了二十多分钟，众人上车出发。这次的地点和上次不同，是一处娱乐场，车行半个小时，终于到达目的地。六人下了车，红衣男人吩咐几句后，三组人马就散开。里克带着乌娃往一家影院门口走去，现在是早上八点多钟，第一场的电影还没开始。他

找了一个地方坐下，心里盘算今天的三十先令要怎样赚取。这时有一家三口路过，年轻的父母带着一个可爱的女儿，他们边走边笑，向影院方向走去。里克心里一阵厌恶，他是孤儿，最看不惯这种一家其乐融融的样子，他心里起了恶作剧的念头，对着一边的乌娃说，“看到前面三个人了吗？其中的男人欠了我三百先令，这次总算被我碰到了，你先帮我缠住他，我去叫人来，我没来之前一定不能让他走掉。”

乌娃点点头，直扑过去，她一把拉住那个男人，这一家三口吓了一跳，男人急喊，“你干什么？”

“欠的钱呢？三百先令。”

“什么钱？”男人听得一头雾水。

“里克哥哥的钱，他在那里。”当她转头想找人时，里克早已消失，他正躲在一处角落处偷笑。乌娃以为他去叫人，还是死死拖住对方。

女人看了一眼自己的丈夫问，“理查特，难道你真欠人家的钱？”

“我都不认识她，怎么会欠她的钱？”男人辩解说。

“小朋友，你是不是认错人了？”女人问。

乌娃也不知道怎么解释，只记得里克说过的话。她摇摇头，并不松手。双方就这样僵持着，看电影马上就要开演，男人自认倒霉，掏出一百先令对乌娃道，“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我只能给你这些钱。”

乌娃一见钱到手，立刻就松开。里克在远处看到大喜，没想到这种不要脸的玩法还挺管用。等一家三口走后，他立刻现身出来。乌娃把钱递给过去，他见只有一百先令，心中略感失望。今天用这种方法，他们一共赚到二百三十先令，里克只给乌娃五先令，其余全都自己收起来。到了晚上，乌娃只能饿肚子。

就这样十年时间过去，他们二人离开了“PK 汽车旅馆”。十六岁的乌娃也长到一米七五的身高，当然这是长期饥饿造成的，不然应该会更高，发育后她的嗓音也变得柔和一些，不过身体看起来还是较为强壮，如果不是胸前一对大胸脯，很难把她当成一个女孩。里克带着她开了一家餐厅，生意还算不错。乌娃像机器人一样工作，每天只睡三个钟头，她要在后厨洗碗、洗衣服、照顾小孩，还要做所有的家务。里克已经结婚了，当然不是跟她，小孩有两岁大，懂得认人，现在每次看到乌娃都会被吓哭。而里克的妻子是个刻薄的女人，总觉得乌娃吃得太多，干得太少，跟她的付出不成比例。女人总想着把她赶出家门，这一日机会终于来了。乌娃平时都在后厨和院子中忙，今天她要上楼找一件衣服。妈妈带着小孩在二楼玩耍，当乌娃出现时，小孩看到她的脸立即吓得大哭，这次还跟以前不一样，小孩被吓得尿了裤子。妈妈大怒，站起狠狠踢了她一脚，“滚！”

乌娃踉踉跄跄向后摔倒，咣当一声，后脑撞上墙壁，顿时让她头晕目眩，过好一会儿人才缓缓站起。到了次日，里克对她道，“乌娃，我今天带你去一个地方。”

“哥哥去哪里？”她问。

“去了你就知道。”

二人上了车，车行驶一个多钟头，来到一处荒野。下车后，乌娃问，“哥哥，到这里来做什么？”

相处十年，里克略有伤感问，“乌娃，你有什么梦想？”

乌娃不假思索脱口而出道，“我的梦想是，得到世上最真诚的赞美！”

里克听后不禁愕然，没想到乌娃会说出这么漂亮的话来，刚才他只是随口一问，没想对方会回答。而乌娃说这句话时，好像变成另外一个人，整个人神采奕奕。

第八章 一只野狗

里克从口袋中掏出二百先令，“拿着这些钱，你走吧！”

“走！走去哪里？”

“离开我家，随便你去哪里都行。”

“哥哥为什么要让我走？我还可以干活的，我会更加努力的工作，请不要抛弃我。”乌娃惨声叫道。

里克狠下心来，转身上了车，乌娃拉住车窗，苦苦哀求道，“哥哥请不要抛弃我！”

里克发动车子，一下就开出老远，乌娃刚开始还在后面跟着跑，她边跑边喊，“哥哥！哥哥！”

当车子越开越快时，她绝望地停下脚步。如今不知要向何处去，她呆呆地坐在地上，希望里克会回心转意回来接她。可惜时间一直到了下午四点多钟，还是没能等来车子。她肚子饿得咕咕叫，只好起身站起，看准一个方向，向前走去。这里是个荒野，四周杂草丛生。她走走停停，走得很快。在三百多米处有一座山，她想去山里找点吃的。走了约十几分钟，才来到山脚下。这时眼前出现一条小溪，她高兴地飞奔过去，蹲下后，双手合十当成水瓢装满水，喝了一口。只听“汪！汪！汪！”叫声，转头一看，一只野狗也在喝水，野狗看到她本能退了一步，她喃喃道，“怎么，你也嫌我丑吗？”

狗当然不清楚她的想法，它见乌娃没有靠近的意思，又低头喝几口水。乌娃喝完水后，站起向山上走去。走不多时，发现地上有一些果子，捡起咬了一口，里面并没什么果肉，果核和果子差不多大，但是酸酸甜甜很爽口。这种树叫马鲁拉（Marula），非常高，通常是由大象去摇晃树干，将果实摇落，再由其他动物共享，因此它又叫“大象果”。乌娃不知道这些知识，眼下最重要的是要填饱肚子。捡起吃了七、八个，再找时已经没有了，她失望地接着往前走。山上的路并不好走，要时时小心地上的尖石扎脚。又走近十五分钟，前面出现一个山洞，洞外长着一些野草，洞口很小，只容一人进出。小心靠近，伸头向里面探个究竟，只听洞内“嗷！嗷！”叫声响起，她吓了一跳，赶急转身就跑。因为她能感受到这种叫声的威胁和愤怒。天色渐渐黑下来，急需一个地方睡觉，本来那个洞是最好的容身之所，可惜住着可怕的动物。她抬头瞥了一下四周，想找棵大一点的树。天无绝人之路，还真找到一棵，这棵树有十几米高，三个成年人才能抱成一圈。要

爬上去可不容易，她在树下试了一次又一次，还是没能成功，最后只能放弃。找来一些干树枝，然后把它们堆在一起，又掏出了打火器。这是她给餐厅的客人点烟用的，今天竟然派上了用场。给树枝点上火后，在火堆旁躺了下来。躺下后还是觉得饿，翻来翻去睡不着。“汪！汪！”两声，她又看到那只喝水的野狗。乌娃一个人正感无聊，挺身向野狗挥一下手，野狗不进反退，她又挥手叫道，“快过来！”

野狗还是裹足不前，乌娃叹息自言道，“你不过来，又到这里来干什么？”

她又躺下来，睡的迷迷糊糊时，只听一阵沙沙的声音从远而近，接着就是“嗷呜！嗷呜！”的狼叫声。她吓得一下站起，远处的野狗也听到声音，它向乌娃靠过来，不过在看到乌娃从火堆上捡起火把，就不敢再靠近。一会儿功夫，六匹狼就出现在一人一狗面前，乌娃的火光引来了野狗同样也引来狼群。狼群慢慢靠近，野狗害怕撒腿就跑，有两匹狼立刻追过去，剩下四只紧紧盯着乌娃。“不要过来！我不好吃的！”乌娃弓着腰，手举火把做出防御的姿势，口中喊着。

话刚说完，狼群已向她扑来，她急扔出手中的火把，狼群吓一跳一时不敢上前。趁这个机会她转身向树上攀爬，也许是肾上腺素的作用，这次她一下就到了树上。看着狼群围着树周围转圈，乌娃心稍安不少，她知道这些家伙是上不来的。狼群仰着头向她怒吼，久久不愿离去。乌娃看了下自己的所在位置，发现这里有一米多长，树的两个分枝刚好可以装下她的上半身，这样就算睡着也不会掉下去，唯一缺点就是怕下雨。刚才的惊吓过后，一阵困意袭来，找了个舒服的睡姿躺下，一会儿时间她就睡着了。一觉醒来已是次日清晨，是树上的鸟儿叫声把她吵醒，揉了揉眼睛，向下看去，狼群已然走光。意外的是又看到了那只野狗，它正趴在树下睡觉，她大喜叫，“你没事太好了！”

野狗听到树上的声音，站起朝她欢快地摇尾巴。乌娃下了树，向它靠近，野狗并没躲开，而是静静站在原地。接近时，乌娃蹲下用手轻轻抚摸它的狗头，“你叫什么名字？为什么也是孤单一人？是不是也被人抛弃了？”

狗听不懂人话，只会使劲摇尾巴，乌娃又叹息说，“对不起！我也养不起你，我自己都不知道要往何处去。”

发完感慨，她站起摸了摸口袋中的二百先令，准备下山去。她本想回家，可当年被拐时人还太小，早忘记家在什么地方，如今只能到处流浪。经过昨晚的惊魂一夜，她发现这山上并没想象中的好过，还有可能随时丢掉性命。下山有可能会碰上昨晚的狼群，她走得小心翼翼，在回头时发现那只野狗居然跟在后面。“别跟着我！”乌娃冲它叫嚷道。可惜狗还是跟在后面，乌娃想甩开它，捡起地上的小石子向它扔去。只见“砰！”的一声正好击中狗头，狗不敢再跟，只能停下脚步，乌娃趁机跑下山去。下山后，又走了近一个多钟头才走出荒野。这时出现一个分叉路，她不知要向哪边去，站了几分钟后，看到前面路过一个胖胖的中年妇女，走过去问，“阿姨！哪里有能吃饭的地方？”

胖女人并不回应，只是低头向前一指，接着继续走路。乌娃跟上她，女人走得很慢，就

这样二人一前一后走了近五分钟，又出现一个分叉路口，“阿姨！我要走哪边呢？”

“你说什么？”胖女人抬头问。

乌娃把话重说了一次，“噢！那你走错了路，我这是要回家去，吃饭的地方在镇上，是往反方向走。”

幸好乌娃脾气好，换成别人早骂开，“你刚才乱指什么？害我走冤枉路。”乌娃只好重新返回，又问过两个人，终于找到一家餐厅。

当进去时，刚坐下没多久，一个男人向她大叫道，“大水牛！”

第九章 吃霸王餐

男人一直叫好几声，她才不确定指了指自己，“你是在叫我吗？”

叫乌娃的人是阿曼丁，他此刻正坐在乌娃前面一张桌子上，当乌娃一进入店内，他就觉得这人很脸熟，再仔细看时，发现乌娃鼻孔边上的那一撮毛，就更为肯定。把毛长在这种地方，又如此丑陋的女人这世上真没几人。不过还是想最后确认一下，他向乌娃走过来，问道，“你是不是认识一个叫玛格丝的女人？”

“你认识我的妈妈？”乌娃惊喜反问。

“当然认识，我是她的朋友。”

“那你能带我回家吗？”

“这个……”阿曼丁沉默是因为他早去过乌娃的家，她的母亲在她失踪的第二年就嫁给一个老头，也就是她的客人。嫁人后，她就不在原来的地方住。这些都是阿曼丁打听到的消息。乌娃看他不说话问，“你为什么不说话？”

阿曼丁只好如实说了她家的情况，乌娃听完心情久久无法平静，她喃喃道，“妈妈都不要我了吗？”

阿曼丁安慰说，“那你以后跟着我吧！反正我现在也是一个人。”

乌娃抬头看着他，心里生出暖意，这是第一次有人主动说出想跟她在一起。

“你叫什么名字？”阿曼丁问。

“我叫乌娃！”

“噢！我叫阿曼丁，你可以叫我……”停顿片刻，“哥哥！”他本想说叔叔，但又觉得这样叫显得自己很老，就改了口。

“你刚才为什么要叫我‘大水牛’？”乌娃好奇问。

“你小时候很能喝奶，所以才叫你‘大水牛’。”二人越聊越投机，不知不觉十分钟过去，阿曼丁这才想起乌娃没吃饭，他立刻叫来服务员，“你想吃什么自己点吧！”

乌娃要了两碗面，面是现成的，一会儿就端上来。她饿坏了，三两下就吃光两碗，阿曼丁大笑，“你还是跟以前一样能吃。”

“哥哥！你吃过了吗？”乌娃问。

“我早吃过了。”接着他又小声说，“你先出去等我，我一会就去找你。”

乌娃很听话，用手背擦了下嘴就站起走出去。阿曼丁在店中左顾右盼，当发现没人注意到他时，突然起身向外走去。一出门口，他拉起乌娃的手，口中叫道，“‘大水牛’快跑！”

乌娃不知道发生什么事，只觉得听阿曼丁是对的，他们手拉着手拼命往前跑。片刻间，后面有人追出大叫，“你们两个站住，还没付账呢！”

阿曼丁听到这话，跑得更快了，二人跑了两公里才停下来。阿曼丁体力不行，气喘吁吁，脸色苍白。“哥哥，为什么要跑？”乌娃问。

过好一会儿，他才道，“可能因为我长的太帅又爱吃白食，他们才会这样拼命追我。”

乌娃从口袋中掏出二百先令，塞到他手中，“我有钱，我们不用跑的。”

“啊！”阿曼丁很意外，更没想到的是乌娃把钱交给了他，“你那里还有吗？”

乌娃摇摇头，“全给你了。”

阿曼丁心想，“看来她真把我当自己人，还算有良心。”

当他在想着心思，乌娃接着问，“哥哥我们现在去哪里？”

阿曼丁一时不知要怎么回答，三年前他丢掉隐身斗篷后，就一直在寻找，但没任何线索，只有漫无目的地乱走。他还回过家，但他的家人以为他不在人世早已搬走。十六年来他一事无成，走遍各个洲也没能找到制造时光机的人，他失望极了。也许这世上根本就没有像老爸那样聪明的人，这是他最后得出的结论。他死了心，准备在这个时代苟且活着。幸好有两支“端粒重生液”能让他能保持着青春，不过现在只剩一支，一支注射液的时效只有十年左右，十年后人就会慢慢变老，如果没有继续注射又会变成一个老头，他现在用得小心翼翼，一支都要用十五年左右，此时他看上去还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

乌娃看他一直不说话，也不再催促，只是静静等着。“你有什么想法？大水牛。”

“我听你的。”乌娃笑道，这也是第一次有人问她的想法，她心里高兴坏了。

阿曼丁心想，“完了完了，碰上两个都是没有主意的人，这可怎么活？”

时间就在二人大眼瞪小眼中度过，又过去五分钟，这次乌娃先打破沉默，“哥哥！要不我们去找份工作吧！这样我们吃饭就有钱了。”

“什么工作？”阿曼丁从没想要找工作，他以前有隐身衣，去哪都是免费吃、拿，丢了后就吃霸王餐，不然就去偷点东西。

“我有在餐厅工作过，我们可以去那里找活干。”

“难道你是厨师？”阿曼丁讶然问，他以前干过几天帮厨，对厨师有莫名的尊敬。

“不是，我是在餐厅洗碗，端盘子，还有所有的杂活都会干。”

“你让我去洗碗、端盘子？那还不如帮厨呢！”

“别的工作我也会。”乌娃低头道。

阿曼丁看她样子可怜，自己又想不出别的方法，就答应下来。二人就开始找餐厅打工，找了五家都被拒绝，幸运的是第六家刚好有两个员工辞职，他们顺利得到这份工作，月

工资是每人一百五十先令，吃住免费。开店的是一对年长的夫妻，店并不大，也只有他们两名员工，夫妻二人自己当厨师，一家店就这么四个人，乌娃和阿曼丁当然只是干一些粗活。到了晚上老夫妻二人会回到自己家中，店里只剩下乌娃两人，他们住在二层的阁楼中，阁楼很矮只有一米三的高度，每次他们要弓着腰才能进出，非常不方便，二人经常会撞到头。他们在这家店工作已经有一个星期了，阿曼丁几乎是不干活，所有的活都是乌娃一个人干，但她从不抱怨，相对以前在里克那里工作，这些活对她来说还是挺轻松的。阿曼丁只有在她忙不过来时才会帮忙一下，看着乌娃忙碌的身影，他开玩笑说，“大水牛，如果你长得好看点，我一定娶你当老婆。”

乌娃羞得低下头，深巧克力色的脸上透出了红晕，同时她的心里生出了一缕情丝。接下来她开始照顾起阿曼丁的个人生活起居，什么事都不让他来干，同样是打工者，阿曼丁竟然当起大少爷，整日躺在阁楼上看电视。

第十章 心太软

老夫妻二人看不下去，他们找到阿曼丁，“你的活怎么全让乌娃一人干，太过分了。”乌娃急忙解释，“我一个人忙得过来，不用他的。”

阿曼丁耸耸肩，“你看，她自己都没意见，你们急什么？”

夫妻二人同时向他投去鄙视的眼神，但又不能开除对方，这样乌娃肯定也会跟着他走，他们是一对善良的人，很喜欢乌娃这种单纯的女孩。二人无奈摇头，只能尽量帮乌娃减少一些工作。他们心想，“为什么这世上的女人都喜欢坏男人？真是一个迷。”

忙完一天，到了晚上九点多钟，乌娃也上了阁楼，阿曼丁正躺着睡觉，她好奇问，“怎么不看电视？”

“看了一整天，休息一下眼睛。”

阁楼很小，睡觉时中间会用一块布隔开，只有一台电视，放在靠里的位置。乌娃很少看，平时太忙，今晚下班时间比较早，所以她也打开了电视。换过几个频道后，选了一个讲述孤儿的电视剧，没过多久，她就哭开了，因为里面主角的处境跟她非常相似。阿曼丁听到哭声，翻身起来，他笑道，“大水牛你可真逗，看这种电视也会哭。”

“爱诺好可怜。”乌娃边哭边说。

阿曼丁也想知道主角爱诺是怎样可怜，就跟她一起观看，看着看着，他也偷偷擦起眼角。使劲忍住，不让自己的眼框红起来。他深吸一口气，咳了一声，装出冷酷无情的口气道，“这也没什么啊！”心里却是在说，为什么我总是心太软。

乌娃转过头，刚好看到他在擦眼泪，笑说，“哥哥！你怎么也哭了？”

“我可没有，你别胡说，我只是眼睛疼。”

电视剧演到精彩部分就停止了，阿曼丁破口大骂，“他ma的！每次到关键地方就要等到下集，这些导演真是混蛋。”

“哥哥！别生气，明晚我陪你一起接着看，现在很晚了，睡觉吧！”

说罢，乌娃起身关了灯，就躺下睡去。阿曼丁惆怅不甘，很想找人打一架，听到这话也只好躺下。平时乌娃都会把中间的那块布拉上，这次她忘了。透过阁楼小窗的月色，阿曼丁斜着头就能看到她。阁楼很热，乌娃只穿着一件内衣睡觉，看着她高耸的胸脯，阿曼丁心中一阵骚动，他被邪欲搅得无法入睡，只好心中默念“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这是他去亚洲时学到的，可以消减一切烦恼和欲念。

次日，他早早醒起，刚睁眼就看到一对绝美的 ru 房，乌娃以为他没睡醒正在换衣服，换完后，她就下楼去了。此时阿曼丁再念多少遍“南无阿弥陀佛！”都没用，他心跳加速，下面撑起老高，他无法相信，一个长像如此丑陋的女人会有这样一对丰盈、圆润，紧实的双 rǔ。也许这是上天对她的补偿，他只能这样解释。再装睡也睡不着了，他起了身，想去看看乌娃在忙什么。下了楼，老夫妻二人还没来，店门还是关着的，乌娃看到他奇怪问，“哥哥，你怎么也起来了，不多睡会吗？”

阿曼丁刚才看了她的胸，现在又看见她的脸，一美一丑，反差太大，心里很是别扭。他不忍再看，乌娃的问话也没听清，只好再问，“你说什么？”

“哥哥，你没睡醒啊！”

这次听清了，他答道，“不睡了，起床帮你干活，我也不可能一直待在阁楼上。”

乌娃会做一些简单的饭菜，开口问，“想吃什么？我给你煮。”

“这样，你去忙别的，我来煮我们两人的早餐。”阿曼丁主动要求。

“你会吗？”乌娃有些不太相信问。

“你说什么呢！我可是一个在学校当过帮厨的男人，就算没炒过菜，看也看会了。”

说干就干，他马上准备起来，这次想做个扬州炒饭，也是在亚州时学到的。他打了七、八个鸡蛋，在锅里放了油，然后就开始切胡萝卜和香肠，切好后，开了火，等油冒起了烟，他扔进胡萝卜和香肠翻炒，一下就找到当厨师的感觉。炒三十多秒后，他把打好的鸡蛋也倒进去，正当要进行最后一步时，才发现没有做米饭。“算了，第一次能炒熟已经算是个好厨师，我对自己的要求一直都很低。”他只能这样自我安慰想着。

他找来盘子把炒好的鸡蛋盛上，然后叫乌娃过来吃，“怎么样？好不好吃。”

乌娃直接上手，抓一块到嘴里，“哥哥，怎么一点味道都没有？”

阿曼丁这才想起自己忘放调味料，他转身从后面的罐子中抓一把盐扔进去，接着用手指搅拌几下，“接着尝尝。”

“好咸，盐都没化开。”乌娃吃了一口就吐出来，阿曼丁弯腰捡起她吐在地上的鸡蛋，口中说，“好浪费！”说完他放进嘴里也尝了一口。“还行啊！是不是你刚才把盐都吃了，我觉得还有点淡。”

乌娃又尝了一口，这次她觉得好点，就这样二人一人一口，吃得津津有味，气氛相当快乐。阿曼丁看着她鼻孔边上那撮毛，提议道，“大水牛，要不要我帮你把脸上的毛剪一下？”

“为什么要剪？”

“剪了人就漂亮了，长在脸上太难看。”

“好吧！我听你的。”

阿曼丁去找来剪刀，他叫乌娃坐在椅子上，自己站着，这样居高临下较好动手。这撮毛足有五、六厘米长，就像一根天线，阿曼丁对准它的根部剪下去，剪好后，他拿来镜子对着乌娃的脸说，“看看吧！是不是好看多了。”

“是精神了一些，谢谢哥哥！”乌娃喜道。

又过一会，老夫妻二人也来了，一天的生意又要开始。阿曼丁也进了厨房，他想学当厨师，夫妻二人大感意外，不过也很耐心地教他。乌娃在前面照顾客人，一人忙前忙后，白天很快就过去。在老夫妻二人走后，阿曼丁就帮乌娃一起收拾东西，忙完已是晚上八点多钟。二人又躺在阁楼准备看昨晚的电视剧，因为时间没到，二人就开始聊天，阿曼丁问，“大水牛，你为什么会到这个地方来？”

“我不是跟你一起来的吗？你忘了。”

“我是问你在碰到我之前，怎么会到这里的？”

乌娃就把和里克相处十年的事说了，听到后面阿曼丁大怒，“这个男人好过分，把你当垃圾扔了，应该找他算账去。”

“算了，如果他不那样对我，我也不会碰到你，你就原谅他吧！”

阿曼丁一想也是，不过他把这人的名字记在心里，他最讨厌忘恩负义的人，准备有机会教训一下这家伙。

第十一章 暴力男

电视剧在九点钟准时开始，看到情深处，二人越靠越近，手不自觉就握到一起。乌娃的手不大，但很粗糙，这是长期干活造成的，当阿曼丁意识到立刻就松开手。而乌娃都没反应过来，她一直边看边哭。阿曼丁也不敢再取笑，他自己也掉了几回泪。

到了十一点钟，今晚的剧集也演完。“哥哥睡吧！明天还要工作。”

阿曼丁却无睡意，他说道，“大水牛，我们自己开一家餐厅怎么样？”

“真的？可是我们没有钱。”乌娃先喜后又失望说。

“我刚才看你哭的时候就在想这件事，要是开店大概要五千先令，我们现在两个人加起来一个月能赚三百先令，你算算我们要在这里待多久才能赚到？”

“哥哥，我算不出来，没念过书。”

阿曼丁学习也不好，不过还是算出来，他挺直腰骄傲地说，“我们要在这里待十六年才能赚够。”

“啊！要这么久。”乌娃瞪大双眼惊讶道。

“那当然，我可是天才的儿子。”假如他父亲还活着听到这话，一定会气得原地复活。

“那我们慢慢攒钱吧！只要跟你在一起，开不开店我都无所谓。”乌娃低头小声说。

“我可等不及，要想想办法才行，要是隐身斗篷没丢就好了，想要多少钱都可以。”

“隐身斗篷？是什么东西？”乌娃问。

阿曼丁等得就是这一刻，顿时滔滔不绝说起来，口水喷得乌娃满脸都是，乌娃也不嫌弃，听得有滋有味，最后她兴奋说，“这世上竟有这样的东西，太神奇了，是谁制造出来的？”

“应该是我老爸！他是个天才，没人比他聪明。”接着他又谈起自己的父亲罗尼，直说到快天亮才结束，乌娃听得都没了睡意，她没想到一个人的经历会如此的丰富多彩，“你爸爸现在在哪里？还活着吗？”她问道。

“我也不知道，如果他还活着，应该会来找我，可是十几年了，他一点消息都没有，我出来就是要找能制作时光机的人，可惜一无所获，我只希望有一天他能来这个年代接我回去。”

“你还要回去啊！”乌娃听后惊慌问。

“当然了，你可以跟我一起走，怎么样？”

“那你爸爸会同意吗？”

“他当然会同意，他是一个好人。”

这时天已亮起，乌娃刚要起身下楼，阿曼丁问，“你不换衣服吗？”

乌娃红着脸说，“不用了，哥哥！”

阿曼丁心中一阵失望，“那你先下去，我去睡会，好困。”说罢人就躺在床上睡去。

他一觉睡到中午才起来，当下楼时，男店主道，“大少爷终于睡醒了。”

“有吃的吗？”阿曼丁问。

乌娃在外忙，进来时刚好听到，立即拿来两个鸡蛋和一碗咖喱饭，她端到阿曼丁面前道，

“哥哥吃吧！”

“真是一个懂事的女人。”阿曼丁赞道。

坐下吃完后， he 去厨房接着学炒菜，男店主今天看他有点烦，不满说，“哪有你这样睡到中午才起床的厨师，你也别学了，还是当个少爷吧！”

阿曼丁一听大怒，突然出手掐住对方的脖子，口中不断叫骂，“你这个臭家伙，居然敢这样跟我说话。”

男店主脖子被掐，发出“呜！呜！”惨叫，女店主听到声音跑进来一看，发现丈夫被暴力男锁喉急得大叫，“快来人啊！出人命了。”

她的叫声引来乌娃和一名食客，二人赶忙上前拉架，“哥哥！你清醒点。”阿曼丁已经是听不进任何话，还是死死掐住男店主的脖子。那名食客是个壮汉，看着男店主脸色渐变发青，觉得不来点手段是不行的，他伸出铁拳朝阿曼丁脸上打去，一下打中他的侧脸，只听“噗噗”的破空声中，阿曼丁人就飞出去。男店主得到自由大口喘着气，他的女人在一旁关心问，“没事了吧！这人太可怕，不能再留店中。”

阿曼丁此时也清醒过来，没想到自己会有这么强的戾气，他一脸愧色，“对不起，我向

你道歉，希望你们不要赶走乌娃。”

“哥哥，我跟你一起走。”

男店主也开口说，“那你们都走吧，我会给你们一个月的工资。”

乌娃扶起阿曼丁，二人上阁楼收拾东西准备离开这里，东西并不多，没两下就收拾好，二人下了楼。女店主早已等在楼下，她递给乌娃三百先令，一句话都没说。乌娃接过道，“谢谢！”

二人出了门，一时不知要向何处去，他们呆呆地站在门口，过了许久，乌娃才问，

“哥哥！我们要去哪里？”

阿曼丁叹息，“我也不知道。”

“我在遇到你之前，曾经在山上待过一夜，那里有个山洞，是个狼穴，如果能把狼赶走，我们就可以住在里面。”

“这个好办，对付狼我是最拿手的。”说罢，他掏出一支枪来。

乌娃喜道，“这是枪，我在电视上看过。”

“算你有眼力，这是我几年前得到的，可惜子弹只有二十多发了。”

二人有了目标，心里高兴。乌娃在前面带路，穿过一片荒野后，他们上了山，走不多久就来到那个狼穴附近，乌娃一指洞口，“就是那里，里面有狼，要小心些。”

阿曼丁手举着枪，退了几步，他对乌娃说，“你过去引它们出来，然后躲在我身后，等它们出来我就开枪，你不用怕，我枪法很准的。”

乌娃闻之色变，“哥哥！我害怕。”

“勇敢上吧，大水牛！我会在后面保护你的。”

乌娃只好硬着头皮往前走，边走边向后看，生怕阿曼丁跑掉似的，在快接近时，她向洞内叫了几声，“哞哞哞”，阿曼丁笑道，“你真把自己当成牛了。”

见里面没有动静，她又向前几步，捡起地上的石头向洞口投掷过去，这下终于有一只狼冲出来，它出洞口看到乌娃就向她扑去，乌娃转身就跑，“哥哥，快开枪！”

只听“砰”一声，狼应声倒地，巨大的声响引出狼穴中其它的狼群，一会儿功夫，洞口就站着六匹狼，它们看到倒地的公狼，一时不敢上前。乌娃已躲在阿曼丁身后，双方就这样对峙着，谁也不敢再进攻。

第十二章 发大财

阿曼丁此时心里也紧张不已，原以为只有两三只，没想到一下会窜出来六只，要是全扑上来，他可应付不了。只能慢慢向后退，离开这里。乌娃抓着他的衣角也跟着向后移动，就这样二人越退越远，直到看不到狼群，他们撒腿就跑。到了一处安全地方，二人相视而笑，阿曼丁先说话，“我们另找一个地方，狼穴里面肯定会很臭，我就不信这里只有一个山洞。”

他们又回到山脚的小溪处，想另找一条上山的路。顺着小溪向前走了五百多米，果真出

现一条可以上去的路，不过并不好走，山路崎岖不平，二人一前一后，走得很慢。走了近十分钟，眼前出现一块空地，这里长满各种野草。最让二人惊讶的是，他们看到了一间木屋，屋前坐着一个老头，对方看到他们同样吃惊。他突一下站起，转身跑到屋内，一会时间他手举猎枪冲出来，“你们是谁？怎么会找到这里来？”

阿曼丁看对方是一位老人并不害怕，他笑嘻嘻说，“老头儿，不要太紧张，我们也是无意间找到这里，这个地方够偏的。”

老头看二人并无恶意，放下手中的猎枪，乌娃从后面走出来道，“老先生不要害怕，我们是不会伤害你的。”

老头点点头，瞥了二人一眼，又问，“你们什么时候走？”

阿曼丁一听这话心里有气，他想这地方难道是你一个人的不成，忍不住问道，“要是我们打算在这里住下去呢？你打算怎么办？”

“这地方是我先发现的，你们不能住在这里。”老头大嚷道。

乌娃哀求说，“老先生，我们现在无处可去，求你不要赶走我们。”

“不行，你们快离开这里，不然我要开枪了。”他说着又举起猎枪。

这下阿曼丁被彻底激怒，他假装拉着乌娃向后退去，手却悄悄伸进怀里掏出枪来，趁对方不注意，朝前开了一枪，“啪”的一声，老头肩膀中弹，手中的猎枪就掉在地上。阿曼丁快步上前，弯腰捡起对方的枪，口中冷冷道，“真是贱骨头！好话你不听，非要动手才肯罢休。”

老头捂着血淋淋的肩膀，口中大骂不止。阿曼丁狠狠扇了他两记耳光，他才安静下来。

乌娃看他可怜，关心问，“老先生，你怎么样了，是不是很疼？”

老头以为她是在讽刺自己，狠狠瞪了她一眼。阿曼丁可不管这些，直接进入木屋，屋内虽小但东西一应俱全。转了一圈，发现床下有一个铁箱，箱子还上了锁，他对着门外的老头喊，“箱里是什么？钥匙呢？”

老头紧闭双唇不说话，乌娃怕他又被阿曼丁打，拍了他一下说，“哥哥问你话呢！”

一连问了几句，老头还是不开口。阿曼丁大怒，掏出枪走过去顶住老头的脑袋，“要是再让我问第二次，你就活不到明天。”

这下对方终于开口，“里面是一些金币，还有几千先令。”

阿曼丁一听大喜，“你这老家伙还挺有钱，钥匙呢？”

老头走进屋内指着正前方说，“在墙上那副画的后面有个按扭，按下后会出现一个空格，钥匙就在里面。”

“你不会骗我吧，会不会等我按下后，地面出现一个坑洞让我掉下去？”

“哥哥小心一点。”乌娃也提醒道。

阿曼丁还是非常谨慎，决定让老头去拿钥匙，自己站在原地等。老头老大不情愿拿到钥匙，递了过去。阿曼丁伸手接过，脸上紧张万分，心想这下就有钱开餐厅。打开铁箱，

发现里面果真有三十多枚金币，还有一张旧照片和一些先令。照片上是一个女人，阿曼丁看着有些眼熟，又想不起是谁，乌娃看到却是尖叫，“妈妈！”

照片上的女人正是玛格丝，把乌娃养到六岁大的女人。她一把抓住老头肩膀用力摇晃问，“妈妈在哪里？你一定知道。”

老头伤口被抓到，疼得呜呜叫，“你放手再说，疼死我了！”

乌娃松了手，瞪大眼睛等答案。一会儿后，老头才说，“玛格丝是说过丢了女儿，难道你就是？”

“是的，她人在哪里？”乌娃急切问。

“她在三年前去世了，就在这个木屋，所以我才会一直守在这里，不想离开。”

阿曼丁一听原来是熟人，一时不知如何处理下来的事，他很想带走这里所有的财物，又怕乌娃会生气。乌娃听自己母亲已死，“哇！”一声哭出来，这是这么多年她第一次哭，哭声震耳欲聋。阿曼丁捂住耳朵跑出去，心想这女人是魔鬼吗？居然能发出这么刺耳的声音来。老头也急忙跟了出去，躲得远远的。大概过了十几分钟，哭声才渐渐平息下来。老头回到屋里去处理伤口，几人的关系一下也缓和一些，不再剑拔弩张。阿曼丁一直惦记着铁箱中的钱，现在又不能采用强硬手段，想让乌娃去开口，老头好像是看出他的心思，提前说了出来，“箱子里的东西你们可以拿走一半，也算是玛格丝留给她女儿的吧！”

阿曼丁一听大喜，夸赞道，“你这家伙还挺懂事，既然你这么说，那我就不客气了。”他说到做到真只拿走箱子中的一半财物，乌娃也停止哭泣。阿曼丁拿完东西，找了一张椅子坐下，看着在处理伤口的老头他问，“喂！你叫什么名字。”

老头抬头瞥了他一眼，过一会儿才说，“我叫路德斯！”

阿曼丁点点头，对着一边的乌娃问，“今晚我们要住在这里，还是马上走？”

“还是走吧！妈妈不在了，我也不想待在这里。”

“好吧！”他从椅子上站起，拿了桌子上的两个木瓜，然后对着后面的路德斯挥下手，

“老头，我们走了，谢谢你的东西。”

路德斯巴不得他们快点走，口中说道，“有空你们可以过来坐坐。”心里却在祈祷二人永远不要再来。

第十三章 最想当厨师

阿曼丁二人从老头处出来后，就向山下走去，边走边商量开店的事。第一步当然是要把金币换成先令，二人好不容易找了一家银行，把十七枚金币换成一万多的先令，加上原来的一些，如今有一万两千多的巨款。接下来就是要找店面，看了四家都不满意，最后在距离老夫妻餐厅三百多米处找到一家，这个店铺原来也是开餐厅的，这样他们省去装修的钱，租金是每月五百先令。二人买了一些新桌椅，还有厨房里的用具。在阿曼丁的强烈要求下还买了台电视，全部费用共花去三千六百多。“哥哥！厨师呢？是不是要请一个来？”乌娃问。

阿曼丁手指自己说，“你说什么呢！我不就是厨师。”他开餐厅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当一回作厨师的瘾，赚不赚钱对他来说并不重要。

“噢！”乌娃不说话，只是点点头。

说干就干，今天就要开门营业，阿曼丁买了一大堆菜堆在后厨，接着就等着客人上门就餐。一会时间还真有一对父子进到店中，他们就住在这附近，是看到有新开的餐厅，就好奇进来。二人坐下后，阿曼丁笑嘻嘻问，“二位要吃什么？”

“没有菜单吗？”父亲问。

“这个！”阿曼丁这才想起把最重要的事给忘了，更要命的是都不知道自己会炒什么菜，他尴尬笑了下，“要不你们点个蛋炒饭？”

“好吧！”父子二人也算随和，他们一致认为这个应该是这家店的招牌菜。

乌娃在一旁听到提醒说，“哥哥我们没有做米饭，怎么炒？”

“那我们现在就去做。”阿曼丁很想做成第一笔生意，转身就去后厨做饭去。

进到后厨才想起自己没做过米饭，以前的米饭都是现成的，拿起来就炒。他叫来乌娃问，“你会做米饭吗？”

“当然会，这个很简单，你不是厨师吗？难道不会？”乌娃好奇问。

阿曼丁老脸微红辩解说，“以前我都是叫我的助手来做，现在你就是我的助手，你要认真一点才行。”

“我现在是帮厨了？”乌娃高兴地问。

“那当然，跟着我你是不会有亏吃的，你放心好了。”

乌娃一听自己竟然当上帮厨乐坏了，立即开始忙碌起来。她先洗好了米，把米放到锅里蒸上，接着就开始洗菜、切菜，把鸡蛋打好。外面的客人早等得不耐烦，不时进来问，

“老板还要多久？都半个多钟头，怎么还没炒好？”

阿曼丁陪着笑脸说，“请再等等，马上就好。”

又过去十几分钟，蛋炒饭终于端上来，阿曼丁就站在一边看着父子二人吃，他渴望得到对方的称赞，男孩只吃了一口就叫道，“这是什么炒饭难吃死了，白等这么久，我还以为会很好吃呢！”

阿曼丁一听这话，脸色瞬间就变了，他大怒问，“怎么难吃了？你倒是说说看。”

“你自己尝一下不就知道了。”

阿曼丁不信，直接伸手进男孩盘里抓一把就吃，也才吃一口，立即就吐出来，口中骂道，“他娘的，这谁炒的饭，喂猪呢！”

父子二人同时抬头看他，他们心想，难道这饭不是他炒的？阿曼丁骂完才想起饭是自己炒的。这次他二话不说，拿起桌上的两份炒饭，把它们倒进垃圾桶里，接下来他重新炒了两份，还尝了下，觉得不错，这才端出来给父子二人吃。男孩不肯再吃，让他爸爸先尝，“还不错！”男人说了一句。

男孩这才吃了一口，发现确实比上次好吃多了，主要是上次实在太难吃，这才显出这次的好来。阿曼丁躲在后厨偷听二人对话，当听到“还不错”这三个字时，又觉得自己是个合格的厨师了。

父子二人吃完后付了钱，阿曼丁拿着当厨师赚到的第一份钱，比得到木屋老头的金币还高兴。“哥哥我们是不是要制作一份菜单？”乌娃问。

阿曼丁挖空心思想，自己除了会炒饭，别的什么也不会啊！这可怎么办？如果承认只会蛋炒饭那多没面子，所以决定去买一本书来看，边学边做。他转头一本正经对乌娃道，“你在家看店，我要出去一下。”

“出去做什么？”

“又问外行话，当然是设计一份菜单啊！”

乌娃笑道，“那你去吧！早去早回。”

阿曼丁出了餐厅，他对附近还算熟，走了十几分钟，就找到一家书店，走进去后，在书架上找了半天，最后买了两本书，一本是《怎么当好一名厨师》，另一本是《餐厅指南》。付完账后，他边走边看，翻看第一页是介绍咖喱牛肉土豆的做法：“首先将土豆、胡萝卜、洋葱、牛肉等洗净切成块备用，然后在锅中加入少许油，并将蒜末和牛肉炒香，接着加入洋葱翻炒均匀，再加入土豆块、胡萝卜块翻炒，然后加入水，接下来盖上锅盖，焖煮5到10分钟，焖煮好之后加入咖喱，并不断搅拌，等咖喱块儿溶解后，再煮5分钟至咖喱呈稠糊状，然后大火收汁即可。”

他看得饶有兴趣，准备先做这道菜试试。到餐厅后，叫乌娃帮他切菜，这也是助厨该干的活，其它配菜全准备好后，才发现没有牛肉。乌娃急忙出门去买，阿曼丁在家等得唉声叹气，总觉得今天的坏运气还没过去，做事一点都不顺。二十分钟后，乌娃才买回牛肉，她先把肉冲洗了一下，接着就开始切片。阿曼丁点上了火，还在锅里加入了油，按照菜谱上的指示，他扔下切好的蒜末和牛肉开始翻炒，“好香！哥哥，你真学会了。”

“那倒是，我学东西可……”他刚说一半就觉得不对劲，急忙住口不说下去。

“快把土豆扔下来，我一人忙不开。”阿曼丁大叫。

乌娃拿起土豆就扔，还往里面加了水，接着盖上锅盖。“这书上说要焖5到10分钟，到底是几分钟？就不能写得明白点。”阿曼丁不满道。

“那是不是要等十五分钟？”乌娃说。

“为什么？”

“5到了，再10分钟不就是十五分钟。”乌娃解释道。

“对！应该就是这个意思。”

第十四章 不许笑

二人果真等了十五分钟，在水都烤干，还冒起黑烟他们才反应过来。看着一锅被烤焦的牛肉土豆，阿曼丁垂头丧气。乌娃安慰说，“哥哥不要灰心，可以再试一次。”

这次二人打起十二分精神，时刻注意着火候，又过去二十分钟，一盘咖喱牛肉土豆终于出锅，阿曼丁对着乌娃说，“你先尝尝吧！如果再不成功，我就不当厨师了。”

乌娃用两指夹起一块土豆放进嘴里，“还挺软的，不是太难吃。”

阿曼丁也尝了一口，不过他夹的是牛肉。咬了两下，好像咬不动，好硬，又试了另一块，还是硬。他生气说，“这肯定是假牛肉，用树皮做的，不然不会这样硬。”

“哥哥！这刚买的，是真的牛肉，不是树皮。”

失败了两次，阿曼丁对当厨师已是兴致索然，他想着要不要请一个厨师过来，自己当老板就行，只是有些拉不下脸，怎样跟乌娃解释才好。思考片刻，心中有了计策，“大水牛，我想招一个徒弟来当帮手，你们两人听我指挥。”

“好啊！你真应该找个会炒菜的来，不然餐厅开不下去的。”

阿曼丁一听急了，大嚷道，“住嘴！你听话要听重点，我找人来当帮手，他是要听我指挥的，我才是老大。”

“那你什么时候招人？”

“当然是现在了。”他找来纸和笔，写了招厨子的告示，把它贴在门口。接下来就是等待厨师上门，二人歇了业，整日躺在小房间里看电视，他们现在还有八千多的先令，并不着急赚钱。二人看得昏天黑地，完全忘记开餐厅的事。直到四天后，才有人在门外敲门，乌娃起身去开，来人是个二十多岁的矮个子年轻男子，对方问道，“你们这里是不是在招厨师？”

乌娃点点头，“对！你会炒菜吗？”

矮个男子一时无语，心想，“这不是废话吗！不会我到这里来干什么？”但他还是很有礼貌回答，“会炒菜，我当过五年的厨师。”

乌娃对着屋里喊，“哥哥有人找你！”

阿曼丁不耐烦地起身出来，看到矮个年轻人问，“你找我有什么事？”

“哥哥他是个厨师，想在我们这里找工作。”

“哦！你会炒什么菜？”

“我会做意大利菜和墨西哥菜，先生。”矮个男子答道。

阿曼丁一听对方会墨西哥菜心中大喜，因为他自己就是墨西哥人，很久都没吃到家乡菜了。他当场决定把这人招进店里，并每个月给四百先令的报酬。当天晚上，他就让矮个做一道“香脆锅巴卷”，当做好时，他一人就全吃光。乌娃当然也不会跟他抢吃的。到了次日，三人准备开门营业，这位矮个年轻人叫瑞恩。在大城市当过几年的厨师，如今回到家乡，是想找个女人结婚。他手写一份菜单挂在墙上，上面有墨西哥水饺片、烧烤鸡排蛋包饭、蜜汁烤鸡腿、墨西哥烧牛肉、培根蛋汁意面、意式卷心菜肉卷、罗马披萨、奶油培根蘑菇意面等二十多种菜品。这一日，共来了四波客人，共九个人，阿曼丁也站在后厨想偷师学艺。乌娃一人忙前忙后，要当助厨，又要照顾外面的客人。一天下来，

共收入二百二十六先令，阿曼丁也不管钱，把钱都放在乌娃那里，乌娃不会算，都不知道一天下来赚多少。她把钱都藏在小房间的抽屉中。瑞恩是本地人，就住在附近，他每天都要下班回家。到了晚上，乌娃问阿曼丁，“哥哥！我们今天能赚多少先令？”

“算那么清楚干吗？怪麻烦的，总之不赔钱就行。”

乌娃傻笑道，“也对！”

有了生意，二人心情好多了，接着躺下看电视剧。虽然有两间房，但他们还是睡在一间房内，这已经成了二人的习惯。看到精彩处，电视和房顶的灯突然灭掉，四周瞬间变得一片漆黑。乌娃害怕向阿曼丁靠近，她问道，“哥哥，怎么没电了？”

“难道要地震了！”阿曼丁随口说出。

话刚说完，房间就不停摇晃起来，墙上的东西也掉落下来，整个过程持续十几秒才停止。一会儿时间，门外响起了喧闹声，人们纷纷跑出屋生怕又来余震。阿曼丁二人也出了门，看到街面上早已是人头攒动，有穿着睡衣就跑出来的，也有光着上身的男子，还有小孩的哭闹声。在不远处有一家店铺还着了火，大家都提着水桶去灭火。乌娃看到后问，“我们要不要去帮忙？”

“为什么要帮忙，我没给他再加上一把火算不错了。”

乌娃笑道，“哥哥是个坏人。”

阿曼丁看她笑起的脸比原来更难看，转身回了屋。屋里没了灯光，只能摸索前进，好不容易进到小房间，他直接就躺下睡觉。乌娃也跟着进来，她见阿曼丁突然不高兴，以为自己刚才的话伤到对方，“哥哥！我是不是惹你生气了？”

她一连问了两次，都没听到回应，直到第三次，阿曼丁才说，“以后你不要再笑，你笑起来的样子好难看。”

过了许久，乌娃开口说，“好！我以后不笑。”如果灯是亮的，阿曼丁此时一定会看到乌娃眼中含着泪水，只是她强忍不让自己哭出声来。

阿曼丁当然不知道这些，他早已睡着。到了次日，天已大亮，乌娃先起床，收拾好昨晚被地震破坏的物品，接着开门营业。瑞恩也在九点钟准时上班，他一直以为阿曼丁和乌娃是兄妹两人，看到乌娃一人在忙，问道，“你哥还没起床？”

“昨晚他太累了，让他多睡一会。”

矮个瑞恩回家乡就是为了找女友，他自身条件不好，在大城市没有女人看的上他。如今看兄妹二人开着店，家庭条件还算不错。乌娃人虽然长得丑些，不过配自己刚好。有了这个念头，他就打算展开追求。刚好周围没有别人，认为时机成熟，他走过去问，“你想不想学炒菜？我可以教你。”

乌娃一听大喜，“真的？不过我只是个帮厨，你可以教哥哥的，他想学。”

第十五章 另一件隐身斗篷

瑞恩对阿曼丁可没兴趣，真让他学会，自己也该失业了。“你哥哥不用我教，他很聪明，

自己就能学会。”瑞恩继续劝说。

乌娃想了一会道，“那好吧！”

二人进了厨房，瑞恩想教一个简单点的，用黑胡椒蛋炒意面当第一课。先将意面提前煮熟，捞出拌油。接着把包菜切丝，葱切碎，再把鸡蛋磕入碗中打散，然后在平底锅倒油烧热，倒入蛋液翻炒成大块，鸡蛋拨一边，放入包菜和葱翻炒。把原来煮熟的意面倒入炒匀，最后放黑胡椒酱一起翻炒，出锅时加盐和酱油调味即可。

乌娃按照瑞恩的步骤也做了一次，不过她笨手笨脚，每次都会把原料炒出锅去，浪费了不少食材。瑞恩就站在她身后手把手教她翻炒。阿曼丁起床后看到二人如此亲密，醋味十足说，“这么快就拉上手了！”

瑞恩急忙退了一步，解释说，“我在教乌娃炒菜，没别的意思。”

“那你们继续，我去尿尿！”

瑞恩看阿曼丁并不反对，胆子更大了。乌娃学得很投入，她想如果学会就能帮更多的忙。一会儿后，陆续有客人进来，二人只好约定下班后再学。阿曼丁尿完就想吃早餐，他见瑞恩在忙，就自己动手做，又是拿手的蛋炒饭。炒完时，他叫来乌娃一起吃，乌娃感觉到他的关心，心里高兴，但不敢笑在脸上，她记得阿曼丁不想看到她的笑容。二人吃完，进来的一位客人引起阿曼丁的注意，他一见这人，惊喜叫道，“木屋老头！”

来人正是送他们金币的路德斯，这次地震他的房子倒了，幸好他及时跑出才没被压在下面。没了木屋，一时无处可去，好不容易把被埋的金币和一些先令翻找出来，人就下了山。他想吃点东西，然后再想办法把房子重新盖起。走了两家店都没开门，第三家就找到阿曼丁这里。阿曼丁早把他的名字忘了，但脸是记的。路德斯看到二人也很意外，问道，“你们拿了我的钱就来开餐厅了？”

“是啊！你可帮了我们大忙。”阿曼丁笑说。

“那你要怎么答谢我呢？”

“你等着，我给你做我最拿手的炒饭，一般人我是不会出手的，你这次有福了。”说罢他就去了厨房。

路德斯心想这小子还有些良心，不算白帮他一场。十几分钟过去，阿曼丁端着炒饭出来，

“快尝尝！非常好吃，给你多加了一个鸡蛋。”

乌娃也从后厨出来，她很高兴见到路德斯，问道，“老先生，你怎么下山来了？”

老头边吃边说自己的处境，乌娃听后看着阿曼丁，小心问，“我们能不能去帮忙？”

“那当然，他是我的朋友，晚上歇了业就去！”

路德斯忍不住问，“晚上？天都黑了怎么做事。”

“老头，要不你也别再盖房，没准再来一次地震你就被压死，你直接住到店里来，这里还有一间房。”阿曼丁建议道。

乌娃也点头称是，“老先生你就住在这里吧！”

路德斯思考片刻说，“好吧！希望不会打扰到你们。”

就这样路德斯在这里住下。到了傍晚七点钟下班，瑞恩本想教乌娃炒菜，后又改了主意，约她出去玩。乌娃却问阿曼丁，“哥哥要不要一起去？”

“你们去吧，我想跟老头聊聊天。”

乌娃听后也不想去，但被瑞恩连哄带拽走了。路德斯瞥了一眼阿曼丁心中不安问，“你跟我有什么好聊的？你还是跟他们一起出去玩吧！”

阿曼丁笑了笑，“老头我想知道你的金币是从哪里弄到的？你不像是有这种东西的人，是不是偷来的？”

“你这人没良心，我送你金币，你竟然怀疑我是小偷。”

阿曼丁没心没肺道，“你长得确实很像小偷。”

路德斯刚开始并不想说，后来被缠得没有办法才开口。不过刚说第一句话，阿曼丁就惊得目瞪口呆，只听老头道，“你知道这世上有隐身斗篷吗？”

阿曼丁强压心中的兴奋，摇了摇头，“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

“那是可以把身体隐藏起来的一件衣服，在十几年前，我在一户人家当清洁工，那里的主人叫劳伦特……”当路德斯还想接着往下说时，阿曼丁插嘴道，“劳伦特？他是不是住在阿鲁沙？他的个子很高，头发乱糟糟，还有一个红鼻头。”

这次轮到路德斯吃惊，“你也认识他？”

“我当然认得他，他还借过我一样东西。”

阿曼丁说的东西就是他的隐身斗篷，当年他扔下乌娃从费曼家出来，不到半年时间就碰上了劳伦特，劳伦特是一所大学的教授。阿曼丁找他是为了时光机的事，二人相处不久，劳伦特就发现他身上的秘密，并提出只有借给他隐身斗篷，才会考虑时光机的事。阿曼丁为了能回到未来，咬牙借给对方。劳伦特一借就是三个月，阿曼丁寸步不离跟着他，生怕对方一借不还。在三个月后的一天，隐身斗篷终于物归原主。阿曼丁满怀期待提出时光机的事，劳伦特却跟他玩起失踪。他到处去找，足足找了半年都没找到，最后只能失望离开阿鲁沙。这时听路德斯提起隐身斗篷和劳伦特，不禁让他想起二者之间的关联，难道这家伙也发明出了隐身斗篷？

阿曼丁一脸愤恨问，“他现在人在哪里，你知道吗？我要找他算账。”

路德斯叹道，“唉！都十几年了，我怎么会知道？”

“那你继续说，你的金币怎么来的？”

“我讲到哪了？”路德斯问。

“我也忘了，你重新讲吧！”

“好吧！当年我在一户人家当清洁工，那里的主人叫劳伦特。有一天半夜，我睡在屋里，忽听到外面有动静，就起身去看。只见劳伦特夫妇一人提着一个沉重的袋子。刚要发问，劳伦特先生就从袋子中掏出几十枚金币塞到我手中，并叫我以后不许再提今晚的事。我

点点头，高兴地回到屋里。进屋后越想越奇怪，在以后的日子里，我就开始注意他们的一言一行，有一次终于让我偷听到二人的对话，还亲眼看到劳伦特先生在我眼前消失。再后来他们搬了家，就把我辞退了。”

第十六章 奇怪动作

阿曼丁听完陷入了沉思，看来劳伦特真发明出了隐身斗篷，就是不清楚它跟自己的那件有什么区别。二人结束谈话，他回房间。想等乌娃回来，左等右等没来，人也昏沉沉睡着。到第二天早上，乌娃和瑞恩才回到餐厅。他看二人拉着手，问道，“你们已经好上了？”

二人急忙松了手，乌娃红着脸说，“哥哥！昨晚我们去看电影了，后来太晚我就睡在瑞恩家里，他家有很多吃的。”

“他是厨师，吃的东西当然多，这不奇怪。”阿曼丁翻了个白眼说。

过一会儿，餐厅来了客人，一天的营业时间又开始。看着乌娃和瑞恩眉来眼去，阿曼丁心中醋意翻滚，他心想，“难道我喜欢上大水牛了？不应该啊，她那么丑。”不过他还是决定教训瑞恩一番，他可是个睚眦必报的男人。耐心等到下班后，瑞恩又想约乌娃出去，他及时阻止说，“不行，今晚她要在家看店，不能跟你出去。”

瑞恩只好失望地走了，刚走不久，阿曼丁就跟过去，在将要进入一处小巷，他拿出早已准备好的麻袋从后面往瑞恩头上套去，接着手脚并用，上来就是一顿毒打，边打边尖着嗓子大骂，“你这臭流氓，臭厨子！”

瑞恩在麻袋中双手抱着头拼命躲闪，口中不断解释，“先生！你打错人了！我不是流氓，是个老实的厨师。”

“打的就是厨师，我最恨炒菜的！”阿曼丁自己没当成厨师，把气全洒到对方身上。

由于太过兴奋，说这句话时，他就忘记了变音，瑞恩一下就听了出来，他大叫道，“阿曼丁！你是不是阿曼丁？”

“我不是阿曼丁，我是一个专门打击厨子的正义人士，服从正义吧！你这个可恶的家伙。”他越打越上瘾，直把对方打倒在地才停手。

“不会就这样死了吧！”他喃喃自语。忙蹲下揭开瑞恩头上的麻袋，用手一探他的鼻息，发现还有气在，这才放心下来。走出小巷对着街上大喊，“快来人啊！有人晕倒了。”当看到有人过来时，他转身就溜走。回到餐厅，乌娃看到他回来问，“哥哥，你去哪里了？刚才有人找你。”

“有人找我？这里没有我认识的人啊！难道是老头找我？”

“不是的，是一个比他还老的男人。”

“难道是老头的爸爸来找我？”

“他说是瑞恩的爷爷。”

阿曼丁一听心里奇怪，“我刚把瑞恩打了，他爷爷这么快就找过来，不应该啊！”

“那他人呢？”

“他看你不在，就走了，说明天再来。”乌娃回答。

二人聊完就进小房间看电视，一会儿路德斯也进来，三人就这样看着电视。阿曼丁很想知道乌娃昨晚还干了什么，就问，“大水牛，你昨晚跟瑞恩睡在一起了吗？”

“是啊！跟我们一样。”

他紧张又问，“那他有没有对你做了什么？”

一旁的路德斯也竖起耳朵听，乌娃天真说，“有的，他还压在我身上，做一些奇怪的动作。”

阿曼丁不禁大嚷道，“啊！你就这样失身了。”

“哥哥很舒服的，下次我们也来试试。”

“住嘴！你这个不知羞耻的女人，我错看你了，我是那种随便的男人吗？”阿曼丁此时心里发苦，很想对乌娃进行性教育，又说不出口。他瞥了一眼路德斯，想叫他去说，路德斯一看到他的眼神，就已猜出对方心思，他假装打了个哈欠，然后站起说，“我回房去睡了，你们慢慢聊。”

阿曼丁很无奈，只能自己说，他一脸严肃道，“大水牛，你的身体是不能让男人随便碰的，一碰就会有小孩要生出来。”

乌娃一脸惊讶，“那我要生孩子了？”

“看来还是要认字读书，不然真跟傻瓜差不多。”这是阿曼丁此时的想法。“大水牛，你会写自己的名字吗？”

乌娃摇摇头，“我都没拿过笔，没人教我。”

“从明天开始我请个老师教你认字，愿意学吗？”

“当然愿意，但我太笨了，不知道能不能学会。”

阿曼丁立刻纠正道，“你不是笨，你是蠢。”

二人接着看电视，也不知看了多晚，等看累刚要躺下睡觉。门外响起急速的敲门声，听这动静，好像来人心中充满怒气。阿曼丁此时心情也不好，正好想找个发泄的地方，他立刻起身去开门，想痛揍来人一顿。当打开门时，只见门外站着四个男人，瑞恩指着他们道，“爸爸！就是这个人把我打晕的。”来的几个人，一个是瑞恩的父亲，还有一个是他哥哥，另一人是傍晚来过的瑞恩爷爷，他们过来是要兴师问罪的。他哥哥年轻气盛，看到仇人二话不说挥拳就打过来。阿曼丁平时搞个偷袭还行，叫他正面对着四个男人，他可没那么大的本事。对方仗着人多，一下全冲进屋中。双拳难敌四手，恶虎架不住群狼，阿曼丁很快就被按倒在地，他本能抱住头，口中大嚷：“四个人打一个，不算男人。”

乌娃听到外面吵闹声，急忙跑出小屋，她看到阿曼丁被打，心痛叫道，“你们别打我的哥哥，小心把他打死了。”

瑞恩一看是乌娃，拉住她说，“你哥哥太坏了，把我在小巷中打晕，你不要跟他在一起，跟我走吧！”

乌娃根本听不进瑞恩的话，她用身体死死护住阿曼丁，口中不断叫着，“别打了！别打了！哥哥是个好人。”

屋里乱成一团，忽听“砰”的一声枪响！有人朝天开了一枪，屋顶立刻被轰出一个洞来，众人听到枪声同时停手。大家不约而同看向路德斯，因为开枪的就是他，只听他对着瑞恩说，“你骗乌娃跟你上床，阿曼丁打了你一顿，这事双方也算扯平。你如今又过来闹事，就有点过分，我要你们立即停手，谁要敢再动手，我就不客气了。”说完他狠狠瞪了一眼瑞恩几人。

瑞恩见对方有枪在手，只好不甘走了。阿曼丁气却难平，“总有一天，我要杀他们全家，敢欺负到我头上了。”

路德斯看了他一眼，摇了摇头，然后走进自己屋中。

第十七章 生孩子

“哥哥，明天瑞恩过来，你们和好吧！”

“你疯了？他明天怎么可能还会过来，你是不是还想跟他在一起？”阿曼丁不满问。

“那我们就没有厨师，餐厅怎么开下去？”乌娃答非所问。

“明天再说，先去睡觉吧！”阿曼丁说完转身去了房间。

乌娃也跟了进去，二人一夜无话。到了次日，瑞恩果真不来了，这下只好歇业。阿曼丁对开不开店已经无所谓。路德斯自告奋勇说，“我来当厨师吧！把店重新开起来，我也不能一直在这里吃白食。”

“你不是清洁工吗？怎么还会炒菜？”阿曼丁好奇问。

“我不当清洁工后，去学了几年厨师，手艺不算太好，但开这种小店应该是没问题。”

路德斯解释说。

“那我要不要付你工钱？”阿曼丁又问。

路德斯笑道，“不用，你只要管我一天三餐吃的就行。”

阿曼丁一听，拍了拍对方的肩膀说，“老路啊！你的境界真高，比瑞恩那臭厨子强多了，我为你骄傲。”

乌娃低着头问，“那我还能不能再当帮厨？”

“那当然，你现在归我和老路指挥，你是本店的第三号人物。”

餐厅重新开张，路德斯炒的菜一点也不比瑞恩差，他人又住在店里，三人的关系越来越融洽，生活就这样快乐地进行着。阿曼丁也给乌娃请来老师，一共请过三位，可惜没有一个愿意教下去，一致认为她的脑子已经结成木瓜，没办法往里塞东西。乌娃也是垂头丧气，最后学习的事也就不了了之。时间又过去两个多月，乌娃的肚子却是越来越大，这当然不是阿曼丁的，而是上次跟瑞恩做奇怪动作产生的。她两个月肚子比别人大了足

足三圈，看起来像怀孕半年的孕妇。阿曼丁开玩笑说，“到时候会不会生出一头牛来？”

乌娃一本正经回答，“哥哥！我是人是生不出牛的。”

阿曼丁听到这话只能暗自叹息，“这脑子比牛聪明不了多少。”

时间又过去三个月，乌娃的肚子大的让她走不动路，她只能整日躺在床上。没有了她的帮忙，阿曼丁和路德斯忙得团团转，二人这时才知道乌娃的重要性，她这一天干了多少活啊！一人顶三个。他们商量准备再招一个伙计，告示还没贴出去，就有人毛遂自荐来了。来人是个三十多岁的男人，刚开始几天还好，到一星期时，这人就开始偷懒。有次被阿曼丁看到大怒，当场把人辞退。二人也不想再请，只能咬牙坚持到乌娃生下孩子。在新一年的二月份，乌娃终于要生了，“在家生，还是去医院？”阿曼丁转头问路德斯。“还是去医院吧！她肚子太大，有可能生不出来，要开刀才行。”

二人刚要去叫车过来，乌娃已经等不及了，她大叫，“孩子快掉出来了，我能感觉出来。”

阿曼丁死心道，“看来只能在家生了。”

话刚说完，只听“哇！”一声哭叫，婴儿已经跟母体分离，可能太重，连带着裤子一起掉到地上，这是一个巨婴，足有二十磅重（二十斤左右），阿曼丁急忙把婴儿抱起，路德斯找来剪刀剪下脐带，二人配合默契，真像一对专业接生婆。他们查看婴儿性别，见是个男孩。阿曼丁开起了玩笑，他对乌娃道，“你生孩子跟拉屎一样容易，真是个不简单的女人。”

小婴儿在他怀中一直哭，“是不是饿了？”路德斯提醒。

乌娃伸手接过婴儿，也不避嫌，当场掀开上衣就开始喂奶，阿曼丁又一次看到这对完美 ru 房，眼睛就再无法移开。路德斯咳嗽两声说，“阿曼丁，我们还是出去比较好！”

“好！”他虽然口中应声，双脚却是不动，一双眼睛还是死死盯着乌娃的大胸脯。

乌娃抬头看到他的样子，开口问，“哥哥，你是不是也饿了？”

阿曼丁如梦初醒，而后又恼羞成怒道，“我早就断奶了。”说罢他快步走了出去。

小婴儿两个月就会走路，身高也有八十多公分，食量超强，阿曼丁给他取名为“赛熊”，意思是比熊还要高大强壮。乌娃生完孩子，休息两天后就开始干活。赛熊一人在店里跑来跑去，引来客人的好奇。当听说只有两个月就长得这样高大，都暗暗称奇。

时间又过去半年，店中的生意却是越来越差，三个大人加一个小孩整日无所事事，只能拍苍蝇玩。幸好赚的钱足够他们生活一段时间。生意不好是因为战争的暴发，蒙特尔 zhe 府联合附近几个国家，对城邦和光明会进行打击。城邦通过二十多年的发展也有了三十几万的人口，虽然人数少，但他们科技先进，把蒙特尔的联合军打得无还手之力。阿曼丁时时关注战争的动向，因为城邦初时也是他一起创建的，城邦的主城还立有他的雕像。这一天，一群武装人员闯入店内，他们看到阿曼丁拉起就要往外走，“干什么？你们这些人。”他挣扎问。

这时一个看起来像长官的男子道，“你们这些外来者，平时受到 zhe 府的保护，现在联

合军需要人手，你们不应该站出来帮忙吗？”

接着他用手一挥，示意把人带走。乌娃慌了神，问道，“为什么抓走我的哥哥？”

路德斯也走过来，他对着几人笑道，“几位长官，大家有话好商量，人到处都是，也不差他这一个，如果能放了他，我们愿意捐点钱给联合军。”

那位长官一听有些意动，他拉着路德斯向店内走去，接着小声问，“你们能给多少先令？太少的话就没必要谈下去。”

路德斯试探性问，“三千？”

对方立刻拉下脸来，不想理人。路德斯急了，问道，“长官你想要多少，你直接说？”

“后面再加个零还差不多！”

“啊！三万？”

“对，少了就免谈，我还有几个兄弟要照顾到的，不然他们会不服气。”

数额太大，路德斯不敢作主，他只能说，“你先等等，我去问问他们！”

第十八章 惊心动魄

当阿曼丁听说要三万先令才肯放人时，不由大怒，“让他们带走我好了。”

乌娃劝道，“哥哥给他们吧！你走了我们怎么办？”

“可是我们没有那么多钱！除非老胡给点支持。”阿曼丁说时看着路德斯。

路德斯没想到事情会揽到自己身上，他跟阿曼丁二人也相处出感情，思考片刻就答应下来，不过他先令不够，又拿出五枚金币才凑足。对方拿到钱果真就放了人，餐厅一下就空了，接下来几天，没有任何的收入来源。小婴儿也饿得直哭，他吃的又多，乌娃的奶水肯定是不够的。三人坐在一起商量对策，“要不我们把店退了？反正也没生意。”阿曼丁先开口说。

“没了店我们去哪里？”路德斯问。

乌娃没主意，只说，“我听哥哥的！”

“可是住在店中我们还要交房租，现在没生意，我们付不出钱来。”

“要去我那个木屋，我们把它重新建起来，躲在山上就不怕被联合军的人骚扰。”路德斯的提议得到阿曼丁的强烈支持。

三人立刻开始收拾，把能搬的东西全带上，就是赛熊手上都拎着两个水壶。四人兴高采烈向山前进，当要接近时，却发现木屋已被人占据。幸好对方并没发现他们，阿曼丁带着几人躲在树林中。他们向外观察，一会儿后，从木屋中出来两个男人，穿着战士的服装。“难道这些是联合军的人？”阿曼丁猜测道。

“应该是逃兵，躲在这里来了。”路德斯说。

“哥哥，我们怎么办？”乌娃问。

阿曼丁被联合军的人敲诈过，对这些人可没什么好印象。他恶狠狠道，“杀了他们！”

“啊！”乌娃一听吓一跳，她从来没想过杀人的事。

路德斯也点头同意，他的木屋被人占了，也是一肚子火，掏出枪，正想动手时，木屋那边又出来三个人，几人手中都拿着武器。这下阿曼丁等人不敢再动，还向后退了几步，不巧的是正好踩到赛熊的脚面，他“哇！”一声大哭。木屋的联合军立刻警觉起来，有二人朝阿曼丁躲藏的位置走过来，他们手举着枪，“砰”的一声！向树林中开了一枪。赛熊被吓地哭声更大，乌娃急忙抱起他。阿曼丁叫几人扔了多余的东西，也掏出枪来，说道，“你们快走，我拖住他们。”

那二人这次听到的哭声太真切，急追过来。阿曼丁也还击一枪，正好打中一人肩膀。那人中弹后，另外三个也跑过来，他们怒气冲冲，对着树林子一阵乱扫射，见没动静，人就追过去。乌娃抱着婴儿不时回头看阿曼丁跟上来没有，路德斯却在催促说，“我们快走，不然反而拖累他，他一个人走得快。”

对方三人也进入到树林，阿曼丁的子弹不多，不敢乱开枪，只有在看到后面的人快追上时，才会打一枪吓吓对方，在这茂密的树林中想打中一个人不容易。后面听到枪响果然慢下来，他们也怕被打中。路德斯在前领路，他可不敢往山下跑，那里太宽阔，一出来就会成为枪靶子。乌娃抱着赛熊跑得却一点都不慢，如果不是因为惦记后面的阿曼丁，她人早跑没影了。六人加一个婴儿就这样你追我逃，一路向山上而去。时间过去十多分钟，乌娃越跑越心虚，她转头看阿曼丁，发现对方并没跟上，急得快哭了。在她心中阿曼丁是这世上最亲近的人，只有跟这个男人在一起她才不会感到孤独。她把赛熊交给路德斯，自己原路返回去找。阿曼丁在刚才交锋中被打中小腿，此时正躲在一块岩石后面。对方已渐渐靠上来，想跑又站不起来。他绝望地想，“看来这次要死在这鬼树林了。”

正伤心时，看到乌娃向他跑过来，这让他感动得差点掉下泪来。乌娃看到他问，“哥哥，你怎么不跑啊！”

阿曼丁拉开裤脚，指着伤口说，“我中弹了！”

“那我背你。”乌娃说完就背起阿曼丁，她的力气可比男人还大，背一个人完全不费事。阿曼丁在她背上，只觉耳边的风呼呼吹过，乌娃就像一辆小坦克快速前进，没几下就赶上前面的路德斯。后面的追兵看到二人的背影，知道有人受伤，追得更紧了。乌娃刚放下阿曼丁想喘口气。枪声又起，幸好没打中任何人。路德斯放下赛熊，对着阿曼丁和乌娃说，“前面山坡有个洞，你们去那里躲，我引开他们，要是明天上午我还没回来就不用等了。”

他说罢就向另一边跑去，边跑边向后面的人开枪，那些人果然全被引了过去。乌娃休息一会儿，又背上阿曼丁。赛熊虽然只有八个月大，但长有五、六岁小孩的身高，他身体特别灵活，就像一只猴子，乌娃让他跟在自己身边跑。她按照路德斯的指向跑到山坡上，这里果真有一个山洞，山洞很隐秘如果不走近是很难发现的。“老先生怎么知道这里有山洞的？”乌娃好奇问。

“你忘了他以前就住在这里的，这一带他肯定很熟。”阿曼丁解释说。

乌娃背着阿曼丁向洞内走，洞内不算宽绰，还有些潮湿。她找到一块干净的地方就放下人。赛熊也跟过来，他看到阿曼丁躺在地上，立刻往他的肚皮上坐去，乌娃看到急忙拉起。阿曼丁在想着怎样取出腿里的子弹，都没发觉刚才发生的事。乌娃看他不说话问，“哥哥你怎么了？是不是很疼？”

“我想把子弹取出来，我背包里有个急救工具箱，你拿出来。”

乌娃拿出来后问，“要怎么用？”

“里面有个尖钳子，你用酒精消毒一下，然后把我腿里的子弹取出来。”

“消毒？要怎样消毒？”乌娃听得一头雾水。

“就是把尖钳子泡在瓶子里。”

乌娃依言做了后，举着钳子问，“可以了吗？”

“可以，你要轻点，我是很怕疼的。”

乌娃蹲下把阿曼丁的小腿放在自己大腿上，然后卷起他的裤脚，只见伤口周围有些发黑。她很紧张，不知如何下手。

第十九章 赛熊骑狗

“你能看到子弹吗？”阿曼丁伸直大黑脚问。

“没看到，但我闻到一股很古怪的味道。”

阿曼丁老脸微红，严肃道，“认真点，别把心思放在这种无关紧要的事情上面！”

“哥哥我好像看到子弹了，那我要动手了？”

一会儿时间，洞中传出“呜！呜！呜！”惨叫声。他使劲忍住才不让自己大叫出声，因为怕引来外面的追兵。阿曼丁经历过一次取子弹，这是第二次，但还是疼得脸都变了形。赛熊看他叫得可怕，向乌娃靠了靠，一只小手紧紧抓住她的衣角。取出子弹后，乌娃照着阿曼丁的指示给伤口擦了酒精，接着又用纱布包好。二人休息了一会，都觉得饿，幸好有带着吃的，拿出来一人吃完两块面包。赛熊也要开饭了，乌娃掀起上衣就开始喂奶，阿曼丁这次没了路德斯的监督，一双眼睛紧紧盯在乌娃的大胸脯上。他心想，“我要是跟她结了婚，是不是就能正大光明地看了？”不过想起乌娃的脸又打消了这个念头，但他的邪火被引出，只好又念起“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来去除欲火。一直念了七十二遍，这下终于心如止水了。这时仿佛有另一个自己对他说，“阿曼丁！你真了不起，又一次经受住了诱惑。”

他念时口中似在喃喃自语，乌娃听到问，“哥哥你刚才在说什么？为什么声音那么小？难道伤势太重让你说不出话来。”

阿曼丁义正辞严道，“我在做一件很重要的事，你别瞎打听。”

不知不觉到了傍晚，路德斯还是没有回来，乌娃担心问，“老先生怎么还不来？”

阿曼丁答道，“再等等，应该不会有事。”他也不抱希望，只是自我安慰罢了。

又过去半钟头，二人越等越心急，想出去找，又怕路德斯回到这里找不到他们。在天全

黑下来，他们彻底死了心，这下想出去找也不可能，山上的路可不好走。到了次日，路德斯还是没能回来。阿曼丁经过一夜的恢复也能站起来，虽然走路时一瘸一拐。二人商量着出去寻找，他们拿上随身背包，准备先去木屋看看。在快要接近时，乌娃一个人悄悄过去，她伸长脖子向木屋方向张望。联合军的人还没起床，屋外静悄悄的。回到原处，她把看到的一切说了一遍，阿曼丁思考片刻后道，“看来他们并没抓到路德斯。”

“你怎么知道？”

“要是抓到他们应该会把人绑在屋外，也不会关门。”

乌娃是不带脑子的，她听阿曼丁这么说，立即点头道，“那我们怎么办？”

“我们原路返回，去昨天分手的那条路上看看。”

就这样二人又回到昨天的位置，他们向路德斯引开联合军的方向追寻过去。幸好这边的路叉并不多，二人走走停停，找了十几分钟，还是一无所获。“难道老胡被狼吃了？”阿曼丁猜测说。

“那他的骨头呢？狼也吃骨头？”

“狼跟狗差不多，它们都爱吃骨头，一见骨头就流口水。”阿曼丁没心没肺道。

“这样说老先生死了？”乌娃这才反应过来。

“还有一种可能，是他离开了这里，也许他本就不想跟我们在一起，借故溜了。”

“这样说老先生还活着？”乌娃又喜道。

“走吧！但愿他还活着。”

“现在要去哪里？我们没先令，吃的也不多。”乌娃担心问。

“先去昨晚的洞里待几天，等我腿好点我们再下山去。”

二人又回到山洞，拿出背包里的面包吃。又拿出水壶一人一口喝，赛熊看到也想喝，他趁二人没注意悄悄拿起，接着仰头就往脸上倒去，只听“淅沥沥”几声，水全撒了出来。乌娃看到急抢过来，发现壶里的水已全没了。赛熊被泼的满脸是水，他咳嗽几下，“哇！”一声哭了出来。这附近的山上可没水，要取水得走到山脚下去。阿曼丁腿脚不便，只能是乌娃下去了。要出发时，阿曼丁对她叮嘱道，“小心点，别碰上联合军的人。”

乌娃笑了笑，没说话，转身就向山下走去。走出没多远，想起阿曼丁不喜欢她笑，她时刻提醒自己以后少露出笑脸。又走一会，就听到“汪！汪！”的狗叫声，她又一次看到第一次来这座山时的那条野狗，狗好像也认得她，向她使劲摇尾巴。乌娃高兴地蹲下抚摸着狗头，“你怎么还在这山上？还是没找到伙伴吗？”野狗伸出舌头去舔乌娃的手背，口中还“呜！呜！”乱叫。乌娃怕它的叫声引来联合军的人，急忙站起向山脚下走去，野狗也跟了上来。乌娃取完水就往回走，回到山洞时，阿曼丁看到她身后的狗，好奇问，“这狗哪来的？为什么跟着你。”

乌娃简单说明了一下，接着道，“哥哥，我们留下它吧！它挺可怜的。”

阿曼丁想了一会说，“好吧！等我们没食物时可以把它煮来吃。”

“啊！”乌娃没料到自己会给野狗惹来杀身之祸。

赛熊看到狗欢快地跑过去，他双腿一蹬爬到狗背上。阿曼丁一见大喜道，“好！在狗脖子上套个绳，就能给赛熊当马骑了。”

说干就干，他真从背包中找来绳子，不过有些粗，他把绳子对半拆成两股，接着剪成两米多长。先打两个结，一个从脚上套上，另一个套在它的脖子。两边多出的两根线用来稳定身体。做好一切，阿曼丁让赛熊坐上去试骑。赛熊很灵活，天生会骑狗，把这只野狗训得服服帖帖。“你也找到自己的位置，我就不吃你了。”阿曼丁对着野狗道。

乌娃跑过去对狗说，“你快谢谢哥哥！他说不吃你了，我好开心。”

野狗听到这个好消息，也忍不住“汪！汪！”两声。

赛熊骑着野狗玩得不亦乐乎，玩累后，他下了狗，跑向乌娃拉起上衣就吸奶。阿曼丁为了不让自己胡思乱想，一瘸一拐走向洞口看着远处。

第二十章 大恶人

阿曼丁三人在洞里待了四天，他的腿也渐渐好转，就准备下山去。他和乌娃带上行李，赛熊骑上野狗。从山下来，二人计划着先找份工作，可一连问了几家都被拒绝，主要是他们这个组合太奇怪，两个大人带着一个小孩和一条狗。在快要绝望时，一家仓库的主管要了他们两人，不过工资只有每月一百先令，而且是晚上值班。主管也没给他们安排住宿，二人只能在仓库的角落处找出一块空地搭上简易帐篷，这样就算一个家了。“打发要饭的呢！”阿曼丁不满道。

“哥哥能找到工作就不错了，只要我们能在一起我都很开心。”

“你的要求还真不高，看来只好在这鬼地方待一段时间。”

每天上班时间是晚上七点到次日早七点钟，共十二个小时，阿曼丁一人守在仓库门口，让乌娃在家带孩子，也算是他一人赚两份工资。前几天还好，到第四天，主管喝酒路过这里，他看到只有阿曼丁一人在看大门，问道，“怎么就你一个人，你老婆呢？是不是没来？”

“她去上厕所，一会就回来。”阿曼丁撒谎说。

主管不信，就站在那里等，十几分钟过去，他见乌娃还是没来，怒道，“不等了，我要扣她半个月工资。”

“你这个可恶的臭家伙，一个月才一百先令你一下就要扣去五十。”阿曼丁也火了。

“不想干就给我滚！”主管最后下了通牒。

阿曼丁一听泄了气，他好不容易找到这份工作，虽然工资少点，但起码有个住的地方。如果他是单身一定会把这主管暴揍一顿，可惜现在他拖家带口，发脾气的事不能随便干，这也算是一种无奈吧！接下来的上班时间，他不敢让乌娃在家待着，二人怕赛熊晚上乱跑，用一根绳子拴在他的腰间，然后把另一头绑在一块大铁箱上，他不放心，还让野狗看着赛熊。阿曼丁如今有乌娃一起看大门倒没那么无聊，二人有说有笑，感情在快速升

温。在共同看大门的第十二天，二人的嘴终于碰在一起，当他们将要进一步深入时，主管突然出现在二人眼前，“我盯你们好几天了，上班时候谈恋爱，我要把你们这月的工资全扣光。”

这下彻底激怒阿曼丁，他大吼一声冲出来，挥拳就向对方脸上打去，主管用手指了一下，口中大叫道：“快来人！有人在这里行凶。”

他话刚落下，一会就跑出四个壮汉，其中一人说，“老板，我们早等的不耐烦了，怎么现在才叫？”

主管一听来人说话，狠狠瞪了对方一眼。阿曼丁这下明白过来，原来这些人根本就没打算给他们钱，这下总算找到借口。他想掏出枪来，准备教训一下这伙人，可惜摸了半天也没找到。乌娃跑到他身边害怕问，“哥哥怎么办？他们人好多。”

“我的枪呢？你看到没？”阿曼丁焦急问。

“昨天我帮你洗衣服时放在家里了。”乌娃说道。

“那你快去找来，我先顶一会。”

“好！”乌娃怕他出事，立即转身跑进仓库。赛熊早已睡着，野狗看到她拼命摇尾巴，以为有什么好吃的。她先进了帐篷，找到昨天的衣服，可没找到。又在另一堆洗过的衣服中寻找，还是没有，她急疯了，口中不断叫着：“哥哥！你一定要坚持住。”

赛熊被她的声音吵醒，爬了起来。乌娃瞄了他一眼，却发现枪就在他睡觉的地方，刚才是被赛熊的身体压住了。她捡起急匆匆又跑出门口，阿曼丁已被几人打倒在地，满脸是血，看起来很恐怖。主管看她出来，笑呵呵向她走近，口中说，“你这个丑女人也有男人喜欢，还真是难得，要不要来陪陪我呢？”

乌娃看阿曼丁一动不动，以为人被打死了，她心里绝望到极点，举起手中的枪就向主管射击，只听“砰”的一声！主管的脑袋刚好被打中，他睁大眼睛倒下，至死都没明白对方真敢开枪。枪声吓退了另外几人，他们停止攻击，看着老板中枪倒在地上，几人撒腿就跑。乌娃走到阿曼丁身边，蹲下抱起他的“尸体”。回到帐篷，她把阿曼丁放平在地上，然后在“尸体”脸上盖上一块布。她呆呆地坐在仓库中，不知接下来的路要怎么走？大概一个钟头过去，一辆警车在仓库门口停下，从车上下来三名警察，他们走向乌娃，指着她问，“你刚才是不是用枪打死一个人？”

乌娃点了点头，“那你跟我们走吧！”一名警察说。

“请等一等，我还有一个婴儿，我能不能带走他，不然他要饿死的。”

警察思考片刻说，“好吧！”

乌娃给赛熊松了绑，接着抱起他，当走过阿曼丁躺的地方时，她流着泪说，“哥哥我走了，谢谢你的照顾，这段时间是我最开心的日子，可惜以后再也不会有了。”

她抱着赛熊上了警车，野狗也想上去，但被一名警察一脚踢开，在一阵轰隆隆的响声中，汽车开动了，野狗拼命追在后面，乌娃向它挥手道，“快回去吧！回去陪着哥哥，别让

他的尸体被狼吃了。”

野狗像是听懂了她的话，停下了脚步，它“汪！汪！”叫了两声，转身跑回仓库。到了次日，仓库的工人来搬货物，他们看到躺在地上的阿曼丁，“怎么这里还有一个死人？”野狗看到来人，对着他们狂叫。“滚！”一名工人看到它，举起手中的棒子就打。野狗被打中狗腿，“吁！吁！”惨叫。一名工人问，“头！这具尸体怎么办？”

“当然是抬出去扔了，难道要煮来吃吗？”

工人心想，“工头好变态，竟然有想吃人的可怕念头。”

工头指着其中两人说，“你们两个，把他抬到后山去扔了，走远点，别让臭气飘到这里来。”

那二人自认倒霉，一大早就要去抬尸体，不过也没办法，只能听工头的。二人对看一眼，商量着想去找块木板来。

第二十一章 废物阿曼丁

木板没找到，他们找到一部木梯子，二人把尸体放平到上面。然后哼着歌，一前一后抬着尸体向后山走去。阿曼丁一路颠簸，又听着难听的歌，在半路上就醒过来，他叫道，“怎么又地震了？”

那二人听到死人开口说话，吓得扔下梯子就跑，阿曼丁被重重摔在地上，幸好这次没受伤，只是屁股疼。他挣扎爬起，摸了下脸，脸上的血迹早已干了，这时他想起乌娃，回到仓库想去看看，到现场才发现他们的帐篷已不见，乌娃和赛熊也都不在，他很想找个人来问问，可一个都没看到。他现在什么都没有，枪也没找到。顶着一张大血脸，出了仓库。对面有一个工人走过，刚要发问，但对方看清他的脸，吓得立刻转身就跑。他想还是先去洗把脸再说。洗脸的地方并不远，胡乱冲洗一下，顿时觉得脸上清爽许多，不过头很疼，这是昨晚被主管的人用铁棒敲出的伤口。洗干净，他又回去仓库门口等，只要有人来就问，最后终于问清昨晚发生的事。看来要去一趟警局才行，找人问明，他赶往警局。身上又没钱，只能靠两条腿走路，走了近两个钟头，终于到达目的地。这里是两层楼，门上挂着一块警局的牌子，门口站着一名警察，他走过去问，“先生，请问昨晚是不是有个女人被抓到这里来？”阿曼丁到了这里也变得客客气气。

警察上下打量他一眼道，“昨晚有两个女人被抓进来，你要找哪位？”

“长得很丑的一位女人，还带着一名小孩。”

“噢！那女人是长得够丑，难道是你老婆？”警察好奇问。

“不是的，她是我的朋友。”

“那小孩也不是你的？”

阿曼丁摇摇头说，“不是！”

警察侧身指着楼内，“你去第一间的咨询室再问问，那里有所有被拘留人员的资料。”

“谢谢！”这要是在以前，他是绝对说不出这两个字的，最近的处境让他改变了很多，

特别是乌娃出事之后，他变得更为小心。到了咨询室，里面有个女人，她抬头看着阿曼丁在等待他的问话。阿曼丁清了清嗓子，考虑应该怎样称呼眼前这个人，本想叫小姐，但对方似乎过了这个年龄，叫夫人又不知她是否结过婚，这时才想起可以用女士的称呼。

“你好，女士，请问昨晚是否有一位很丑的女人被抓到这里？她叫乌娃。”

“是有这么一个人，你跟她是什么关系？”女人问。

“我是她的朋友。”

“你想找她做什么？要是探监就算了，她是重犯，现在是不能探视的。”

“那什么时候可以？”阿曼丁急切问。

“等出庭那一天吧！大概是半个月后。”

问明案情，阿曼丁出了警局，他现在无处可去，肚子又饿，头上还有伤，真是倒霉到家。他准备故伎重演，再吃霸王餐。看准一家餐厅，他走了进去，“服务员，把你们最好的菜全给我端上来。”

女服务员看他身上脏兮兮，一时迟疑，忍不住多看他两眼，“看什么看！还不快点。”

阿曼丁知道这时不能心虚，要装出身有百万先令的气势。坐下没多久，这里的招牌菜和一些点心就端上来。他狼吞虎咽，吃得香极了。去了那个鬼仓库，已经很久没吃过美味。可惜多好吃的食物也有吃完的时候，当盘中快干净时，他两边看了看，随时准备开溜。刚才的女服务员早就盯上他，而且叫两个人守住门口，随时防范他逃跑。看着门口的两人，阿曼丁没了主意，“怎么办？难道这里的人怀疑我了？”

他越吃越慢，生怕吃完对方就来要钱。又过去十分钟，女服务员却等得不耐烦，她走过来问，“先生，你到底要吃多久？我们还有别的客人要就餐。”

阿曼丁不服道，“怎么？你们餐厅吃饭还有定时间的，没听说过。”

女服务员并不回答他的问话，只是冷笑道。“先生，你快吃两个钟头了，能不能先把账结一下，一共是五十三先令。”

“啊！这么多？”这可是他看仓库时的半个月工资。

“先生你刚才一人吃了多少啊！怎么？吃完就不想认账？”

“好吧！实话跟你们说，我是没钱的，要打你们就来吧！”说完他急忙用手护住头上的伤口。

话刚落下，女服务员挥手叫来门口两人看住他，然后去后屋找人。一会就有一名三十多岁的女人走出来，她看到阿曼丁说，“先生，我是这里的经理，我们是不会打客人的，现在你没钱，就在这里干三个月还债吧！”

阿曼丁一听大为不满道，“五十多先令你就要我干三个月？你疯了。”

“你这种废物也就值这个价。”说罢女经理头也不回地走了。

阿曼丁此时的心里就像是被人重捶了一下，他很小就得到隐身衣，又是在父亲的呵护下长大，他一直以为自己是个人才，很少有事情能难住他。可自从丢了隐身衣，又离开父

亲后，他一下就变成一位普通人，不！应该是比普通人还不如的废人。最近几年他没办成一件事，还越来越穷，已经混到吃白食的地步。现在他才明白以前自己就像个作弊生，如果没有隐身衣和父亲，他什么都不是（阿曼丁和他父亲的故事在《罗尼的新世界》一书中有介绍）。没有其他办法，只能选择留下来，现实已把他打击得体无完肤。每日机械似的扫地、擦桌子、洗碗，不带一丝情感，这些原来乌娃干的活，如今他也捡起来做。做着跟乌娃同样的活，不禁想起这个女人，“难道我真爱上了她？人真是奇怪，相处久了，看她也没原来那么丑。”

现在要在这里等半个月法院的开庭，时间一天天过去，在离开庭的前一天，他要向女经理请假。他的借口是去找女朋友玩，对方一听惊讶问，“你这种人也有女朋友？”

“怎么？我很丑吗？”

“店里随便找一人都比你漂亮，就是主厨养的狗都比你好看。”女经理讽刺道。

第二十二章 黑吃黑

阿曼丁的暴脾气都快被磨平了，他笑嘻嘻说，“我是没有狗好看，但我还看不上你。”女经理不同意他去，但到第二日他还是走了，走时还偷走一辆自行车。餐厅距离法庭有六、七公里远，要骑半钟头才到，正要进去就被门口的警察拦住，只能在门口等着。法院是十点开庭，来得有点早，又在附近逛逛。看到一个卖木薯的摊子想买又没钱，好不容易等到十点钟，只有坐门口焦急等待结果。大概半钟头后，判决就下来了，只听广播响起，“乌娃于2384年11月6日被控枪杀一名坦桑尼亚籍男子罪名成立，判入狱二十年，即日执行。”

“二十年？”阿曼丁一听心凉了半截，好漫长的时间，到时自己是否在世还不一定呢？

“不行，我一定要想办法把她救出来，她这次也是为了我才出事。”下了这个决定，他一下又找到目标，觉得人生也有了意义。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要怎么救呢？”左思右想还是没有一点头绪，这时他突然灵光一闪，想到了劳伦特，要是能找到这个人，借来他的隐身斗篷一切就都解决了。“可上哪里去找人？上次找了那么久都没能找到。”他决定先去阿鲁沙再说。阿鲁沙离这个城市有五百多公里，如今两手空空，一个先令也没有，“为什么做什么事都离不开钱？”阿曼丁感慨万千。

正伤脑筋时，他看到发财的机会。在正前方的不远处，有一名小偷正向路人行窃，小偷看起来个子很小，应该能打过。等对方得手时，他挺身而出大叫道，“站住，别跑！”小偷听到他这样说跑得更快了，阿曼丁刚才已做好准备，他拿起一小段木头向对方腿上砸去，还挺准，对方一下就被砸中，踉踉跄跄摔倒。阿曼丁快步上前，从身后骑在对方身上，接着扣住小偷的双手，“快把钱交出来！”

“大哥，你黑吃黑啊！”

“别胡说，我是代表正义的，钱包我会还给那位主人。”

“大哥商量一下，我们对半分怎么样？”小偷提议说。

“这个！”阿曼丁故作思索状，过了良久才说，“你先把钱包给我再说。”

小偷生出疑虑问，“你不会拿完就跑了吧？”

“快点，别让我说第二遍。”说罢他用力举起对方的胳膊。对方疼得乱叫，无奈把钱包交出去。阿曼丁用一只手查看，发现里面共有四百多的先令，心中大喜，这下有钱了。他正气凛然道，“说！你是想去警局还是把钱交还回去。”

小偷哭丧着脸，“大哥你放了我吧！钱都归你，我不要了。”

阿曼丁心下高兴，口中却说，“听清楚，我是要把钱包还回去的，我可是一个好人。”

得到这四百多的先令，就有了路费，他拦了一辆车直奔阿鲁沙。乌娃被判二十年，被关进黑珍珠女子监狱，这个地方阿曼丁是去过的，在那里他曾经救过城邦的第一代圣女，如今他又要从这个这里救人，历史总是惊人地相似。

时间在悄然无声中过去了三年，赛熊也快四岁大了，他的身高长到一米六，跟一个十二、三岁的少年差不多高。乌娃在狱中每日的工作是洗衣服，她们三人一组，但所有的活都是她一个人干，并不是别人要求她做，而是她主动提出来。这点活对她来说还是太轻，完全没有挑战性。最主要是她有一个好帮手赛熊，小孩人小力量大，狱中的女犯人都很喜欢他，时常逗着他玩。乌娃也越来越喜欢这里，在她心中，阿曼丁死后，外面的世界已跟她没有关系。这里除了干活，不用担心没有饭吃，也不再受人欺负。她时常想，如果阿曼丁活着，他们可以到监狱中生活，这里可比外面更容易生存。只是想起阿曼丁时她都会泪流满面，“哥哥死得太惨了，连埋葬他的人都没有。”每日最开心的时候就是看电视，每晚八点钟，狱中的女犯人都会聚集在一起看两个钟头的电视。这一日看完，乌娃带着赛熊回到自己的八十六号单人间。刚进入就有两个女人跟着进来，她们关上门，二人神神秘秘对她说，“乌娃你想不想出去？”

“出去？去哪里？”乌娃忍不住问。

“当然是外面的世界，难道你想一辈子待在这里不成？”

“可我才坐牢三年，时间还不够啊！”

二人同时心想，“这世上怎么会有这么蠢的人，这个还要我们明说吗？”

但还是解释说，“我们几个商量了一下，准备越狱出去，你想不想一起走？”

乌娃从没想过这个问题，一时呆住，不知如何回答，过了好一会才道，“我出去后都不知道要去哪里？还是待在这里比较好。”

这二人想出去是想借助乌娃母子的力量，看她这么说，心里大失所望。但不甘心，又劝说，“你待在这里是没什么问题，但赛熊呢？他这么小就要跟你一起受苦，你不觉得很过分吗？要是你没地方可以去，跟我们一起走，我们一大帮人，总不会丢下你们母子兩人。”

乌娃被说得有些心动，“那要怎么走？”

二人大喜，低头小声把计划说了出来，“好吧！”乌娃点头答应。计划是在三天后的星

期天行动，这一日，工作人员会比平时少，她们先控制住几名狱警，接着抢走一辆警车，最后是带着人质逃走。计划是很好，可惜到了第二天，就有一人泄露消息，乌娃也被带到训戒室中，女警问，“你是不是也参与了她们的计划？”

“是的。”乌娃是有问必答，完了还补充几句。

女警心里清白，这种蠢女人应该也不会是带头的，只罚她洗了一个月厕所。其他人可不一样，一个个被加重刑期，最多的长达五年，这些人一致认为是乌娃出卖了她们。这下她成了女子监狱中的叛徒。每个人见到都会对她怒目而视，而赛熊也成了人人讨厌的小孩。乌娃母子二人的处境从天堂掉进了地狱。

第二十三章 报复

乌娃现在每见到一人都会重复说，“不是我，真的不是我。”可没有一个人愿意听她的解释。赛熊也会说几句话，“阿姨都不跟我玩了，我好无聊。”

乌娃抱着他说，“那妈妈跟你玩。”

这一日清晨，早餐时，乌娃从自己的饭中吃出一只死蟑螂，而赛熊的饭菜中居然有两只，她知道这是女犯人故意扔进他们碗里的。特别是一名叫凯茜的中年妇女，她对乌娃母子真是恨到骨子里，因为这人就是那位被加刑五年的女人。乌娃当然不会去计较，她只是把蟑螂悄悄拿出来，然后装进自己口袋里。赛熊太小，蟑螂被泡的变形，他没能认出来，以为是好吃的，放进嘴里就咬，没两下就把它吞到肚子里。一位叫贝茨的女犯人看到赛熊吃下蟑螂，恶心的把饭全吐出来。赛熊看她吐的到处都是，拿起碗走过去说，“阿姨吐地上多浪费，吐在我碗里吧！”

贝茨果真接过他的碗，抬头正好看到赛熊嘴角还留有一只蟑螂腿，又想吐了，这次全吐到接过碗里。赛熊笑呵呵拿起就喝，周围的人看到他惊奇的表演后“哇！”一声全吐了。乌娃急忙跑过去拉住他说，“赛熊，这个是不能喝的！”

“可我还是没吃饱啊！”赛熊怪叫一声。

乌娃最近每次都只敢吃一半，要留一半给赛熊吃，小孩食量太大，老是喊饿。以前有监狱的犯人帮她，每人分一点过来就够儿子吃的。现在这种福利已没有，她只能靠自己。当天下午，那些被赛熊恶心吐的女犯人准备联合起来教训一下他，贝茨较为善良，她不忍道，“这样不好吧！赛熊是无意的，他那么小知道什么。”

中年妇女凯茜反驳说，“他可是喝了你吐的东西才恶心到我们，你也要负责。”

“那你们去做，我不参与。”贝茨说完就走，她想去提醒一下乌娃。乌娃此时正在洗衣服，并不是用手洗，而是放进一台大型洗衣机中。赛熊也在帮忙，他把所有的衣服用一辆小车推到洗衣机这边来。乌娃会把衣服分类，外套和内衣裤是分开洗的。这时贝茨走进来，她看到母子二人在忙，走到乌娃身边小声说，“有人想教训赛熊，你要看着他，不要让他乱跑。”

乌娃心存感激回答，“谢谢你的提醒，我一定会注意的。”

贝茨从怀中掏出一块面包，递给乌娃，“这个给赛熊吃。”

乌娃看着贝茨远去的背影，口中喃喃自语，“这世上还是有好心人的！”

她分好衣裤后，却发现赛熊还是没来，一般他十分钟左右就会回来一趟才对。又等一会儿时间，还是没见人来，她着急了，走出洗衣房去寻找。穿过长长的走廊，她来到平时犯人们活动的操场，刚踏进就听到叫闹声，她抬头看去，发现赛熊被黑布蒙着眼一个人在乱追，他口中叫着，“快出来！我一定会抓住你们。”

乌娃到时，他一下抱住，狂喜叫，“你逃不掉了。”

“赛熊你一个人在追什么？”乌娃问。

赛熊脱下黑布看是乌娃，“妈妈，你也参加进来了？”

乌娃也不再问，“走！回去洗衣服，这次不能再乱跑了。”接着她又拿出贝茨给的面包，递给身边的赛熊，“吃吧！”

赛熊拿过来没几下就吃光，“妈妈还有吗？”

“没有了，好不好吃？”

赛熊低着头没说话，二人回到洗衣房接着干活，这次乌娃不让赛熊离开自己的视线，只让他在这里帮忙把衣服扔进洗衣机里。又过数日，有一名女人跑来跟乌娃说，“警官让我通知你，你可以出去了。”

乌娃听后吃惊问道，“真的吗？可我的时间没到啊！”

女人脸露诡异神情，笑着说，“当然是真的，我是不会骗你的。”接着又递给她一张纸条用来证明。乌娃不认得字，只是看到纸张觉得更可信。如果她认得字，就会知道上面写着，“你是一个笨蛋，生了一个只会吃的小笨蛋。”

自从和监狱中的人闹出矛盾后，这里对乌娃来说已没有以前那样有吸引力。现在也没人跟她说话，每个人都在孤立她，连最喜欢看的电视也不敢再去，上次去过一次，大家都拿眼狠狠瞪着。她人虽然笨，但还是能感受到别人的恶意。这次听说能出去，心里还是很高兴的。出去后就带着儿子躲到山上去生活，这样就可以远离人群。送走来人，她就开始收拾东西准备出狱，“赛熊我们就要出去了，你高兴吧！”

“出去就有吃的吗？这里我总吃不饱。”

“只要我们勤快点就会有吃的了！”

赛熊听后恨不能立刻出去，“那我们赶快走吧！”

总算收拾好了，乌娃带上随身衣物，拉着儿子的手就向外走去。二人走过一间间狱室，很多人都捂着嘴笑，乌娃也笑着跟她们打招呼，她心想，“这些人为我出狱而高兴，看来他们都是好人。”

一直走到监狱大门口，一名小脑袋警卫拦住他们说，“干什么？还不回去。”

乌娃忙解释说，“警官今天我们出狱了，请你打开门。”

“出狱？没听说这件事啊！你有证明吗？”

乌娃掏出那纸张，小脑袋接过一看怒道，“你是不是昏头了？敢作弄我，快滚回去！”赛熊就想快点出去找吃的，走过来一把抱住小脑袋把他扔到一边，小脑袋被摔在地，羞得满脸通红。另外几名警卫看他狼狈模样哈哈大笑，小脑袋脸上挂不住，掏出手枪对着赛熊的胸口“砰！”就是一枪，赛熊身体强壮，过好一会才捂着胸口倒下，鲜血瞬间染红他的衣衫。乌娃吓一跳，没料到事情会发展成这样，她急忙蹲下抱起赛熊往医务室跑。监狱中的医生只会处理简单的伤口，从没给病人做过手术，他们看赛熊失血过多昏迷，立即联系了救护车。大概半个钟头，救护车才到达。乌娃本想跟过去，可是狱中的工作人员坚决不同意，她也只好放弃。又回到八十六号单人间，如今只剩下她一人，望着空荡荡的房间，她感到前所未有的孤独。

第二十四章 入伍

狱中的人听到赛熊的事情都幸灾乐祸，一人说，“这就是叛徒的下场。”贝茨也听说了此事，她很同情乌娃母子的遭遇，只有她一人去问候乌娃，“不要担心，赛熊一定会没事的，他那么强壮。”

乌娃再笨也知道这次自己是被人骗了，她第一次对监狱中人生出厌烦心理，所以并不接话，此刻她无法分清谁的话是可信，谁又用假话骗人。她心里想，“也许这世上只有哥哥一个人不会骗我吧！”

贝茨看她不说话，以为她太过伤心，摇了摇头就走出去。

半个月时间过去，乌娃度日如年地等待着医院方面的消息。这一日，她正在忙着晒衣服时，贝茨跑过来对她说，“听说了吗？赛熊已经跑了，逃走时还打伤两名护士。”

乌娃惊讶问，“他为什么要跑？”

“不知道，但他边跑边说我要吃饱饭！我要吃饱饭！”

乌娃知道后并不伤心，只是说，“他长大了，也应该出去闯闯，但愿他能遇上一个好心人，我会在这里祝福他。”

贝茨担心说，“虽然他长得高，但只有四岁大，能应付得过来吗？”

“他不是普通的小孩，我相信他一定可以做到。”乌娃说这句话并非安慰自己，而是真的相信儿子。

乌娃没了赛熊就更加努力的工作，她希望能减刑后尽快出狱，这样也许能找回自己的儿子。赛熊从医院中逃走，警察并没通缉，因为他并非犯人。他个头虽大，但还是四岁小孩的思维，看到什么都觉得新奇。这一天，路过一家水果商店，走入店内，拿起一个黑苹果张嘴就咬，吃完后，又拿起一根香蕉，也没剥皮，直接开吃。老板刚才在忙，并没注意到他，这时看到忙叫住，“小孩，你怎么不付账就吃？谁知道你吃了多少？”

赛熊并不知道老板是在叫他，吃完香蕉又顺手拿两个苹果，同时觉得香蕉没有苹果好吃，拿完就向外走去。刚踏出门，衣服后襟就被人拉住，赛熊自从被枪打中一次，脾气就变得特别暴躁，他转头大怒问，“干什么？”

老板看到他一脸凶像，竟然有些害怕，小声说，“小朋友，你还没付账呢？”

“滚！”赛熊一脚踢向对方，直把这位老板踢飞出去。

看着对方倒在地上，他笑说，“知道厉害了吧！”

接着他又往前走，没走多远，看到一家面包店，面包在监狱中是最常见的，闻着味他就进入店中。这次看到一个特大生日蛋糕，伸手从柜台中取了出来。店中的服务员是位小姐，她以为来了大客户，脸上堆着笑容介绍说，“这款是今年最流行的，小朋友你眼光真好，上面的草莓是从欧洲运过来的，绝对纯天然。今日本店又在做活动，只要一百二十先令就能买到，买后我们还会送你一个特别的纪念品。”

赛熊好奇问，“纪念品？能吃的吗？”

服务小姐笑道，“不能吃的，是个很可爱的玩具。”

赛熊一听不能吃，顿时失去兴趣，他摇摇头，拿着生日蛋糕就往外走，服务小姐拦住他，“小朋友，你还没付账呢！还不能拿走。”

“滚！”赛熊刚才用这一句效果极佳，下意识又用上。这“滚”字是他从电视上学到的，他想只要说这句话就能有吃的，可惜这次他没有生气，气势上少了许多。服务小姐并没被吓倒，其他服务员闻声跑过来，问那名服务小姐，“唐娴，出什么事了？”

唐娴一指赛熊，“这个小孩没付账就想拿走蛋糕。”

赛熊一看对方来了这么多人，以为要抢自己手中的蛋糕，终于动怒道，“滚！”

他的声音特别大，那些人受不了都紧捂着耳朵，赛熊趁机用身体撞开挡路的一人，接着就冲出商店。他力气大，跑得也快，等店里的人追出来时，人早跑没影了。时间匆匆又过去四年，赛熊已有八岁，人也长到近两米的身高。他成了这附近一带的小霸王，没人敢惹他，只要他人出现，店主就会主动拿出吃的来。平时他就住在一座桥下，在那里搭了一个简易木屋。通过四年磨练，他也懂的一些做人道理，遇上不平事也会站出来主持正义，当然他还无法分清对错，只要谁弱就帮谁。有一次，有个小偷被人抓到痛打，他看到后挺身而出，把打人者全赶跑，救了那名小偷。小偷感动极了，把偷来的先令分他一半，还想认他为大哥。赛熊对当大哥没兴趣，但对吃的就很在意，拿着分到的二百多先令饱饱吃了一回。这也是这四年中，他唯一一次付钱吃饭。这个小镇名叫“赛义德”，距离乌娃所在的女子监狱只有五公里远，镇上的居民对他是又爱又恨，有时看他像魔鬼，有时又像天使。

联合军这几年跟城邦打打停停，最近已打到这附近。乌娃在狱中跟别人的关系并没得到改善，平日只有贝茨跟她说话。这一天，狱中的铃声突然响起，这是要大家集合的信号，铃声是很少叫的，一般是比较重大的事才会响起。乌娃此时刚要起床，听到铃声她加快了穿衣速度。当出来时，操场上已站满了人，讲台上是一名帅气的男军官，这人威风凛凛地站在这些女犯人面前。只听他说，“这次联合军想在这里招一些女兵，除了判死刑的，其他犯人只要愿意都可以参军。在战争结束后这些人都将被赦免，可恢复自由之身。

我给你们十分钟的考虑时间，有想报名的请站出来。”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乌娃和贝茨站在一起，二人在商量着，“贝茨我想出去，这样找到赛熊的可能性会更大一些。”

“你想清楚点，去参军差不多就是去送死，这人说要等战争结束才能恢复自由之身，可战争什么时候才会结束，都打了快十年，而且我听说联合军一直在打败战，这才会想起我们这些人来。”

在十分钟时间将要到时，乌娃还是站了出来，她不想失去这次机会，贝茨只能摇头叹息。二人相处几年还是有些感情，看着乌娃离开，她一下觉得很悲伤。

第二十五章 保卫战

大家跟贝茨的想法都差不多，狱中共有三百多名女犯人，去的只有五人，而这五人都是被判二十年以上的重刑犯，才坐了一、两年的牢，她们想用自己的生命去搏一线生机。乌娃被分配到一个六人的小队中，当然只有她一个是女人，幸好她长得丑反而更安全。乌娃参加的第一次任务是保卫镇上的一座 zhe 府大楼，大楼共有五层，乌娃所在的小队被分配到三楼，这次共有二百多名战士参与保卫战，大部分集中在一楼的大门前。乌娃的小队中有三名是狙击手，她负责背送子弹和当医护人员，当然是处理一些简单和紧急的伤口。小队的队长叫奈特尔，三十多岁，长得很英俊，有一米八五的身高，皮肤是古铜色的，看起来特别健康。要是把队中的另外五人叫来站在一起，不用介绍，所有人都能一眼看出他是队长，有些人好像天生长着一副队长的面孔。一脸正气，不苟言笑。乌娃每次都会偷偷看他几眼，心里赞道，“队长好帅！”

据最新情报，这次进攻这里的并不是城邦，而是它的盟友光明会，光明会要比城邦弱很多。小队所有人心情立刻就轻松下来，趁对方还没攻过来，他们就开始闲聊。男人聊天都离不开女人，刚开始还好，后面却越聊越黄。乌娃虽然生过孩子，但对男女之事还是一知半解，有一大半都听不懂，她不知道这些人在笑什么，而且是看着她在笑，以为自己衣服穿反了，低头看了看，发现很正常啊！她忍不住问，“笑什么？”

话刚落地，对面的笑声更大了，有一个短发战士问，“女兵你多大了？”

“二十多岁！”

“有男朋友了吗？我们的队长还是单身着，你可以考虑下。”

“考虑什么？”乌娃可听不懂这种拐弯抹角的话。

“当然是作他的女朋友！”短发战士答道。

“这可不行，我都有孩子了，也不想有男朋友。”乌娃急忙摆手拒绝。

这话出口，所有人都吃惊地望着她，还包括那名队长，他们没想到这样一个丑女竟然当上了妈妈。“那你为什么会被判入狱？”这次是那位队长问的。

乌娃本不想说，在被催促多次后，她才缓缓说道，“我是杀了人才坐牢的。”众人很意外，都对她产生了兴趣，当他们听完故事时，个个义愤填膺，大骂那名主管是个混蛋，

都说这种人杀得好。乌娃说到阿曼丁被人打死时，已是泪如泉涌。众人听她叫阿曼丁为哥哥，都以为是他的亲哥哥。听完这个故事，这些人都同情起乌娃来，也不再拿她来取笑。在一片沉寂中，“砰”的一声！窗户突然被一颗子弹击中，战斗开始了。乌娃擦干眼泪就躲在一根柱子后面，并不时向外观望，只要有人挥手或受伤，她就要去处理，其他人则躲在窗户下，三名狙击手主要负责杀掉对方的指挥官和旗手。一楼的战斗异常激烈，只有零星的子弹会打到三楼来，乌娃这些人相对安全得多。这时队长叫道，“一号，快打车上那个拿旗的。”一号是三名狙击手中最准的，他领命后就向那名旗手瞄准。只听“啪！”的一声，那名旗手从车上翻身倒下，“太好了！”队长赞道。

对方也有狙击手，他们终于看到三楼埋伏的这些人。当这边的人还在高兴时，队长的左肩膀中弹，他“啊！”一声惨叫。乌娃听到他的叫声急忙跑了出来，她弯着腰把队长拖到柱子后面，打开医疗箱，取出酒精给队长消毒和清洗血迹，接着又拿出纱布包好，这些都是急救手段，主要是怕伤口感染。要想把子弹取出，只能等战斗结束找更专业的人来做。处理好队长的伤口，她让对方躺在柱子后面休息，自己又紧紧盯着前面。队长是轻伤不下火线，没躺十分钟就站起来，他重回国线指挥战斗。三楼现在变为双方狙击手的对决，几个人都缩着头不敢乱动。一号拿着枪跑到四楼去，队长看到后，对另外两个狙击手道，“你们上五楼去掩护一号。”

这下三楼只剩下乌娃四人，队长为了不让对方怀疑，还是会更换位置打上几枪。只听“轰隆隆”一声巨响！一堵墙被重型炮弹击穿，楼内瞬间尘烟四起，一名战士刚好在墙下，倒塌的墙面把他埋在下面。乌娃忙解下身上的医用箱跑过去，她拼命搬开压在战士身上的泥块，队长提醒说，“女兵你这样站着太危险了，快回去。”

乌娃只想着救人，根本没听清队长的话。墙面倒塌后她的身体全暴露在敌人的视线中，一颗颗子弹从她身边飞过，她已顾不上这些。只是快速把钢筋和水泥块捡起扔出。这名战士被砸到了头，人已晕过去，通过清理，乌娃终于看到了他，她把战士抱起，不用背而是用抱，是怕背着太危险，会有给她当肉盾的嫌疑。乌娃把战士抱到柱子后面，发现人伤得并不重，只是被砸晕而已。四楼的一号应该是得手了，敌人的火力开始注意到上面，不时有巨响从楼上传出。一会儿后，二号从楼下下来，他脸色苍白跑到队长跟前说，“三号被打死了！”

“那一号呢？”队长急问。

“还在四楼，他不肯下来，说要打死对方所有的狙击手才罢休。”

“好吧！你去支援他，这里有我们就行。”

那名被砸晕的战士此时醒了过来，乌娃高兴道，“你没事太好了！”

战士猜出自己能活着应该是被乌娃救出，他感激说，“谢谢你！女兵。”

乌娃好几年没听过这么亲切的话，感动得差点掉眼泪。战斗一直进行到傍晚才停止，人人都累得筋疲力尽。乌娃跑到一楼去拿吃的上来，他们还要守在这里，防止对方的再次

进攻。除了三号牺牲，队长中弹，其他人都无大碍。乌娃蓬头垢面看起来更丑了，不过她从没跟漂亮沾边，也就无所谓。

第二十六章 时间漂流瓶

六人吃完，队长让大家轮流值班，他是第一个，其他人先去休息。乌娃也在原来的柱子后躺下，这里成了她临时的大本营。在后半夜，在睡得迷迷糊糊时被叫了起来，尽管没睡够，她还是站起向窗口走去，一阵凉风吹过，身体不由打了个颤栗。

同一时刻，在距离这里五百多公里的阿鲁沙，阿曼丁艰难地走着，他已两天没吃东西。七年前他想借来隐身斗篷救出乌娃，可是劳伦特就好像从这世上消失一般，他寻找多年一点线索也没有。这几年来他过着流浪汉般的生活。腿受了伤，走起路来一瘸一拐，人也苍老了许多。他开始埋怨起自己的父亲，总觉得是父亲把他扔在这个时代。可他没想到的是，他的父亲罗尼早已死了，再也无法来这里接他回去。如今他的处境比乌娃还要凄惨，更别说去救人。他绝望了，感到自己随时都会倒下。也许是上天见他可怜，让他捡到一样东西，一个足以改变他命运的漂流瓶。打开瓶盖，发现里面装有两个像纽扣大小的电子产品和一张说明书，说明书介绍，两个电子产品分别是：一部时间电话和一台微型投影机，里面还介绍了两个产品的使用方法。他播放看了投影机中的内容立刻惊喜叫道，“是老爸的！是老爸的！他终于要来救我了。”

阿曼丁捡到的是时间漂流瓶，是他父亲罗尼在2639年发射的，共有21450枚，分布在从公元1900至2900年共一千年的各时间线中。他急忙拿起时间电话跟未来联系，只听那边“嘟！嘟！”声响起，就是没人接听。“也许老爸去上厕所了。”他自我安慰想着。过一会儿，又拨打过去，还是同样的声音。“可能闹肚子了吧！”他进一步安慰自己，这是他最后的希望，要是这样都没办法回去，他都准备好去死了。一连打了十几个，还是同样的“嘟！嘟！”声，他生气道，“难道老爸掉进马桶里不成？为什么不接电话？”生完闷气，他决定最后再打一个，如果还是没人接听，就把电话扔了，然后去跳河。“嘟！嘟！嘟！”二十多声响，阿曼丁还是没有放弃，因为他实在是不想死。在快绝望时，那边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你好！请问你是谁？”

“你是谁？”阿曼丁一听是女人的声音，很是意外。

“我是凯瑟琳，你是谁？”那边女人问。

“凯瑟琳！你真是凯瑟琳？我是阿曼丁，你亲爱的弟弟。”阿曼丁欣喜若狂叫喊着。

过了许久那边才颤声说，“阿曼丁！你真是阿曼丁？我终于等到你的电话，你现在在哪里？”

“我在2391年，被困在这里，老爸为什么不过来接我？我都等了二十多年。”

“爸爸在三年前去世了，这世上再也没有了时光机。”凯瑟琳带着哭声说。

姐弟二人又聊了许久，当他知道在未来，亲人中只剩下凯瑟琳一人时，他的心情如波涛般翻滚，久久无法平静。凯瑟琳过得也并不好，没有结婚，又没有亲人，只是孤独地在

这世上漂着。挂完电话，他彻底死了心，看来是无法回到原来的时代。唯一欣慰的是，有了时间电话可以跟凯瑟琳保持联系，这也是让他活下去的勇气。他在想着能不能利用时间电话来赚钱，想到赚钱，有两个字就在他脑中浮现“股票”。要是让凯瑟琳把这个年代所有股票走势告诉自己，那不就发财了？想到此处，他欣喜若狂，越想越兴奋，觉得真有成功的可能。尽管他没玩过股票，但也知道涨跌赚差价。不过第一件事就把他难住了，如今他口袋空空，一个先令也没有。思前想后只能拼命一次，不成功则成仁。他要去参加一档冒险类节目，节目名称叫《死亡离你很近》，上次就是因为参加这个节目摔伤，才导致他走路一瘸一拐。这次必须做好充足的准备，经过三天的研究，他来到了节目组。今天要玩的是最危险的“水中逃生”。规则是：必须从四米高的跳台上跃入五百米长的水池中，十五秒后，两条鲨鱼就会被放出，他需要活着游到对岸才算成功。这个节目已经让不少“勇士们”葬入鱼肚。当然没人会在乎这些“勇士”的生死，观众更需要的是感官上的刺激。当阿曼丁站在四米高的跳台上，双腿一直在颤抖，他做了最坏的打算，也和凯瑟琳告别过，如果三天后没接到他的电话，说明他已经死了。深吸一口气，他纵身跃下，一入水中，人就往下直沉，等浮出水面时，十五秒的时间已过去，“啪！”的一声枪响，这是提醒鲨鱼已被放出。他立刻向前游去，双腿直蹬，恨不能再生出第三条腿来助阵。后面的鲨鱼已向他靠过来，而且越来越近。不过这只小一些，它看到阿曼丁两条腿在动，以为是两只鱼，本能张嘴一口咬下。腿没被咬断，鲨鱼的嘴反而是咬出血来。原来阿曼丁在腿上绑了两块钢板刚好救了他，鲜血引来另一只更大的鲨鱼。大鲨鱼并没去追阿曼丁，而是对嘴角流血的小鲨鱼产生兴趣。一会儿后，两只鲨鱼就开始了相互撕咬。阿曼丁趁机拼命向前游去，他感觉到了希望，已经游了一半的路程。正高兴时，那只小鲨鱼终于被制服。大鲨鱼怒气冲冲向他游过来，这下他只剩下压箱底的手段，忙从怀中掏出一个大瓶子，里面装有腐烂死鱼味的液体，这是他精心调制出来的，鲨鱼最怕这种气味。打开瓶盖，缓缓倒出，腐烂液体和海水溶合后，在他身后形成一道防护墙。大鲨鱼闻到这种气味后，果然退了十几米。他不敢全倒出来，想有危险时再用。就这样又游出两百多米远，距离五百米越来越近，他能看到先令在向他招手。在一片嘘声中，他上了岸，“这人怎么没被吃掉？今天的节目真是无聊透了。”电视前的一位观众不满道。

第二十七章 合作邀请

阿曼丁拿着用命换来的两千先令，计划着大干一场。他先给姐姐打一个电话，凯瑟琳听到他的声音喜极而泣，她太怕失去阿曼丁，如果他也死去，这世上只剩下她孤零零一人，再也没有任何亲人。阿曼丁对着哭泣的姐姐说，“凯瑟琳你不要激动，你听我说，我需要你的帮助。”

“你要我做什么？只要我能办到的，我一定会去做。”

阿曼丁就把关于股票的想法跟姐姐说，“这个主意不错，我马上去查你那个时代的股市

信息。”

二人挂断电话，阿曼丁就去股票交易所开户，接着就租了一间小房子，每月九十先令，这是讨价后的结果，如今他也知道钱的重要性，要省着点花，没钱的日子他真是过怕了。又花一百二先令，买一部二手电脑，接上网，他终于成为一名光荣的网民。第二日，凯瑟琳就把股票信息一个个报告过来。阿曼丁把每日涨幅最大的记下，第一次他花一千五百先令买入一支，三天后就涨了两倍，他乐坏了。从这以后，他的财富在不断增长，从一间小房子变为一栋别墅。从此他再也不用为钱发愁，不过他是有钱了，凯瑟琳还是过着紧巴巴的生活。他想着要怎样才能帮到姐姐。这一天他灵光一现，有了主意，如果把黄金埋入秘密地点，再把地址告诉凯瑟琳，这样她不就能取到了？说干就干，他购来一百公斤金条，分五次埋在凯瑟琳所属时代附近的一座后山上，凯瑟琳按照他给的地址去挖，果然挖出黄金来。她一人提不动，只能带走五公斤，不过这也够她花上好几年的。处理好姐姐的事，他就想起乌娃，现在离上次守楼战又过去两年时间。他坐上专机，带上两个漂亮的女秘书，还有四名保镖威风凛凛向黑珍珠女子监狱而去，到监狱一打听才知道乌娃早已不在，又去了军营找。乌娃已和当初她救的那名战士成为情侣，两人此时在屋里做着奇怪动作。阿曼丁敲了两下门，见屋里没反应，就推门而入，一眼就看到乌娃正举着两条腿被人压在下面，他轻叹口气退了出去。那名战士听到动静转头看，没见到人，下面的乌娃问，“是谁？”

“不知道，可能是风吧！”

阿曼丁对乌娃太熟悉，只看到腿，就已认出它的主人来。他心想，“如今乌娃找到归宿，也不用他再担心，这也算是个好的结果。”只是心里还是有点酸酸的。此时他的心情前所未有的孤独，很想找到这个时代的亲人，于是在全国进行了寻亲之旅。可惜三月后还是毫无结果。阿曼丁并不知道，他的家人早已离开坦桑尼亚去了南非。又是三年过去，他成了坦桑尼亚的首富。这一日有一位中年男子过来找他，这人自称叫寇瑞，“寇瑞？”阿曼丁听这名字觉得好耳熟。

来人接着自我介绍道，“我想光明会你应该听说过吧！”

阿曼丁这才想起，“噢！你就是那个创始人寇瑞？”

寇瑞点点头，“是的！”

“找我干什么？”阿曼丁起了警惕。他对光明会可没什么好印象，在未来一直跟这个组织是敌对关系。

“我想找你合作。”寇瑞不紧不慢说。

“对不起，我没兴趣。”阿曼丁立即拒绝。

“先听我说，别忙着拒绝，我知道你跟城邦的诺福斯以前是好友，不过现在差不多是仇人了吧！”停顿片刻，他接着说，“只要我们合作，对付诺福斯还是没有问题的。”

阿曼丁尽管讨厌诺福斯，但心里深处还是把他当成朋友，再说他也不想对付城邦，那可

是他和父亲辛辛苦苦扶持起来的。他笑道，“不知道你哪里打听到的消息，一点都不靠谱，我对城邦没有恶意，只是不想跟他们有什么关系而已。”

寇瑞也笑说，“你虽然有钱，但没有资源，光明会可是有三十多万成员，遍布在世界各地，只要你能加入，这些资源都能利用到。”

阿曼丁这下真的开始心动，要是有这些资源，就可能找到劳伦特和自己的家人。他沉默一会儿问，“要是我加入能得到什么职位？”

“光明会分成九个区域，除了澳洲，每个洲都有两位区域负责人，现在非洲区还有一个空位，如果你加入就是这个区域的负责人。”

阿曼丁这下才明白，原来未来“九星联合”的名字是这么来的。他很想知道答案，自己除了有些钱，也没别的长处才对，“你为什么想要邀请我？”

“光明会在非洲跟城邦是合作关系，但在别的洲一直是竞争关系，你以前在城邦呆过，还曾经是诺福斯最好的朋友，对他应该很了解，光这点你就有资格接受我的邀请。”

“这么说我还是靠他的作用才得到这个职位？”阿曼丁知道答案后很不爽，他很想靠自己的实力得到认可。

寇瑞很擅长观察人，他看出阿曼丁的不满，哈哈笑说，“当然不是，你这么有钱，也说明你不是一般人。”

阿曼丁心想，“我有钱是因为有时间电话，这也不能算是我的本事，不过我可不会告诉你真相，不然你就更瞧不起我。”

阿曼丁最终还是接受了寇瑞的邀请。非洲区分为左右两区，他是左区负责人，另一区负责人是位女士，有五十多岁，她看到阿曼丁比自己还年轻很惊讶。原来她可是九个区域中最年轻的，和其他区域的负责人一样，大家都是一步步才爬到现在的位置。阿曼丁属于另类，算是空降下来的，他的手下有一万五千多人，九个区域中算比较少的。如今他有钱又有势，每次外出都是一大帮人跟在身后。可他总觉得手下的人还是太少，不够威风，想再扩大规模。他对着身边的一位光头道，“大光头，我想招些人，你有什么办法？”光头姓荆名强，人称光头强，是位亚州人。阿曼丁看他相貌凶恶，就把他留在身边吓唬人。

第二十八章 热情拥抱

光头强人长得凶心却很细，常常帮阿曼丁出主意。“老板，光明会需要有原成员推荐才可以加入，每个成员每年只能有一个推荐名额。”

阿曼丁心里计算，现在我有一万五千多的手下，每人拉一个第二年就会有三万人，这速度也算挺快的。“那为何现在人会这么少？”他又问。

光头强笑说，“左区是在较落后的地区，一直是九个区域中最垫底的。这里没什么产业，养不活那么多的人，就算招也没人会愿意来。”

阿曼丁没料到自己接了个烂摊子，说到底还是没钱，为什么做什么事都离不开它呢？

而今他固然有些钱，但也养不了这上万人。他的雄心壮志一下被浇灭。“算了，就这样过吧，当个挂名的负责人就行，何苦跟自己的钱过不去。”接下来的日子，他得过且过，不再关心区域中的事。不过后来的一件事让他改变了态度，这一天他收到城邦诺福斯的邀请，让他出席新城邦建成的奠基仪式。一看到邀请函，他就大怒，“城邦都盖到我的地盘来了？”

他拒绝出席，还把邀请函撕得粉碎。叫来光头强，二人商量着怎样增加实力与城邦抗衡。他们脑子都不算聪明，商量半天也没什么结果。阿曼丁就打电话给凯瑟琳发牢骚，凯瑟琳建议可以去挖金矿，如今他人多势众可以守得住。阿曼丁大喜，称赞道，“还是你比我聪明，可我要去哪里挖呢？”

凯瑟琳笑道，“你忘了我是在未来，哪里有还没发现的金矿一查就知道。”

第二日凯瑟琳就发来了地址，它位于东非大裂谷以南约 160 公里。有了位置，阿曼丁就想着要怎样得到这个土地。他打算先礼后兵，先向当地 zhe 府提出购买意愿，当然理由是想在那里开一个农场，面积约为二百公顷。半月后他得到了回复，内容大概是：个人最多只能购买五十公顷土地，组织和公司购买需按两倍价格，最多可买三百公顷。

阿曼丁叫人计算，需要支付三千六百万先令才能拿到二百公顷的土地。又算了金矿所能挖出的黄金价值，大约为一亿两千万先令。“太好了！”他大喜叫。立即派人跟当地 zhe 府签下购买合约。接着又花五百万买进最先进的武器装备，他打算把大本营搬过去。还给大本营起名为，“骄傲农场”。当一万多人浩浩荡荡杀向骄傲农场时，阿曼丁的虚荣心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满足。“老爸！你看到了吗？我也有威风的一天。”他仰头对着天空大嚷。

联合军和城邦的战争最后以和谈方式结束。乌娃和她救的男人住到一起，二人并没结婚只是同居，尽管不富裕，但过得还算幸福，赛熊还是没能找到。这一日，她正看电视，是有关乞力马扎罗山附近发现大金矿的新闻，她对大金矿没兴趣，但金矿主人却让她大吃一惊，当阿曼丁那个骄傲的脸出现在电视上时，她失声大叫道，“哥哥！”

她的男人叫克里斯，听到她叫嚷从里屋跑出来问，“发生什么事了？”

乌娃指着电视上的瘦小男人说，“那就是我的哥哥，原来他还活着。”

“你哥哥长得跟你一点都不像！”

“他不是我的亲哥哥，我只是一直这样叫他。”乌娃解释。

“那你们是什么关系？”克里斯紧张问。

乌娃也说不清跟阿曼丁是什么关系，只是把二人的经历说了一遍。克里斯听完后说，“你们好像是一对情侣，你的孩子就是跟他生的？”

“不是的！”乌娃急忙摆手否认。此时克里斯的心里可是酸味十足，“没想到你还挺抢手的。”

乌娃自从知道阿曼丁还活着，心好像就被带走了。每日都呆呆坐着想事情，做事也无精

打采。克里斯对她渐渐有了意见，有一次他实在无法忍受，大怒道，“你这么想他就去找他吧！”

“真的？”乌娃大喜，可她不知道怎么坐车过去，也没足够的路费。他们住的地方距离乞力马扎罗山可有八百多公里。克里斯刚才只说气话，没想到乌娃还真想去，他气极转身就走。接下来乌娃整日想着去找阿曼丁，还叫克里斯跟她一起去。克里斯被缠得没有办法只好同意下来。二人买了票，踏上乞力马扎罗的车。阿曼丁如今也算个大人物，光门口守卫就有十几人。为了保住这些金矿，一般人是很难进入到他的农场。乌娃二人在门口就被拦下来，守卫看他们二人衣着寒酸，以为又是冒充亲戚朋友来借钱的。乌娃不会说话，只会“哥哥！哥哥！”地叫。

克里斯在一旁讽刺说，“你哥哥好像并不怎么想见你。”

“他想见我的，他看到我就会叫我进去。”乌娃一本正经说。

她不死心想等到阿曼丁出来接人。但阿曼丁此时并不在家，而是远在北美洲参加光明会的一次会议。克里斯陪她等了三天，后来实在没耐心，对乌娃道，“走吧！也许他根本就不想见你。”

乌娃很固执，非要见到人才罢休，克里斯只好先走了。阿曼丁是在她苦等的第十一天才回到家。当看到站在门口的乌娃，他惊叫，“大水牛，你怎么在这里？”

乌娃望眼欲穿总算有回报，她激动不已，跑过去死死抱住这个男人，接着颤声道，“哥哥，你真的还活着？”

阿曼丁身边手下看自己老板被一位丑女紧紧搂着，一脸惊奇。他们同时想着，“难道老板喜欢这种口味的？”光头强笑着问，“老板，她是你什么人？”

阿曼丁被扣住脖子脸都憋红了，他急叫，“大水牛，快松开让我喘口气！”

乌娃忙松了手，深情看一眼阿曼丁说，“哥哥好像老了许多。”

阿曼丁此时看上去有四十多岁，这是因为他注射的“端粒重生液”已过期，只剩下一支他不敢用，想再等五年后使用。他苦笑道，“再过几年我就变成一个老头子。”

第二十九章 当老板

二人在众人的簇拥下进到骄傲农场，虽然叫农场但看上去更像是庄园。阿曼丁等人所住的位置只占整个农场的很小部分。共建有五栋房子，近一万多间房，可住三、四万人口。中间一栋较小，住着身份高一些的光明会成员，旁边几栋住着一般会员和家属。乌娃东张西望，一脸的好奇，“哥哥现在这么有钱了，你好厉害！”

“那当然，我可是天才的儿子。”阿曼丁手下都捂着嘴笑，这句话他们听了不下十次。这时乌娃指着一处施工的建筑问，“那是在做什么？”

“那是我给老爸立得一座雕像，等建成后它会有二十多米高，非常气派。”

阿曼丁最崇拜的人就是自己的父亲罗尼，没有父亲的时间漂流瓶也不会有他如今的身份和地位。他们进入的是中间那栋房子，进去后眼前出现八名美女，她们笑嘻嘻叫着阿曼

丁的名字。“怎么样？我是不是很受女人的喜爱？”阿曼丁看着身旁的乌娃问。

乌娃小声说，“这些女人是谁？长得好漂亮。”

“她们是我的……”他本想说我的女人，但又一想很不准确，他甚至不记得这些人的名字。乌娃等着他说下去，等半天也没见动静。她倒先说，“是不是你的女朋友？”

阿曼丁转头瞥了一眼几名美女，心想，“这些女人长得都挺漂亮，可我怎么没有心动的感觉，难道是我老了？”

他摇摇头说，“不是，我的眼光可高了，一般人我是看不上的。”

阿曼丁带着乌娃去了自己的领地，其他人也就不再跟着。当只剩下二人时，他们就聊起了私事。“你跟一个男人在一起了？”阿曼丁问。

“你怎么知道的？”乌娃惊讶道。

阿曼丁直截了当说，“我去找过你，还看到你被一个男人压在下面。”

乌娃顿时涨红了脸，低着头问，“你什么时候去找过我？”

“大概五年前。”一会儿后，他接着问，“你和那个男人结婚了？”

“没有，我以为你死了，战争结束后，他带我到处找赛熊，找了好久都没找到。后来我没地方去，就跟他在一起。”

“赛熊丢了？”阿曼丁刚才一直以为他只是在家没来。

乌娃就讲起和赛熊分开的过程，阿曼丁大拍胸脯保证，“不用怕，有我在，一切都会得到解决，我一定会把他找回来。”

乌娃在这里住了一个多星期，阿曼丁带着她到处逛。这一天她想回家，对阿曼丁说，“哥哥我要回去了，克里斯还在家等我。”

阿曼丁发现自己对乌娃的离开竟然有些依依不舍，虽然有众多手下，但那些人都跟他保持着距离，和他说话也都是一副讨好的嘴脸。虽有上万手下，可能说上话的一个都没有，在这偌大的房子中，他有时心中会万分孤独。“大水牛，你也搬到这里来住吧！我这里有的是房间。”

“那克里斯呢？他能来吗？”

阿曼丁沉默片刻后说，“他也可以来，来当我的部下，我会给他一官半职的。”

“那好，我回去跟他说。”乌娃高兴道。

阿曼丁派人把乌娃直接送到家里，还给了她两万先令。乌娃从没见过这么多钱，她欢快地跑进家里向克里斯炫耀。克里斯在家等半个多月，脸都气绿了，一见到乌娃就怒问，

“你为什么待这么久才回家？是不是跟他上床了？”

乌娃不理他，掏出两万先令说，“你看，哥哥给我的，他很有钱。他还说让你去当他的部下，他会给你官做的。”

克里斯气极反笑道，“看来你哥哥都给你安排好了。”

“是啊！高兴吧，你赶快准备一下，明天我们就过去。”说罢她就去自己房间收拾衣物。

当出来时，发现克里斯不见了，到了晚上九点多钟，还是没有回来。她忙出去寻找，最后在一家酒吧找到，克里斯正在喝闷酒，他看到乌娃问，“你找到这里来干什么？”

“明天就要去见哥哥，你快回家吧！”

“我是不会去的，要去你去，我可不想当这种人的手下。”

“难道你想跟哥哥一样当老板？那可不行，哥哥是不会同意的。”

“他能当我为什么不行？”

“好吧！你跟我过去，我跟哥哥商量一下，让你也当老板。”

克里斯吃惊地看着乌娃，他刚才只是随口说说，没想到乌娃把它当真了。最后克里斯还是回家了。他没什么正经工作，只是在酒吧当一名服务员，他心想也许真会有奇迹发生呢。第二天，他们坐上车赶往骄傲农场。当阿曼丁听说克里斯想跟他平起平做时，乐得哈哈大笑，“大水牛你找了一个疯子。”

“哥哥他没有疯，很正常。”

阿曼丁没理乌娃的话，转头看着克里斯道，“疯子，你知道我费了多大功夫才有如今的成就，你一来就想跟我分享，你怎么说的出口？”

克里斯的脸被说的一阵红一阵白，吱吱唔唔想解释，但又不知如何开口。

乌娃也对着他道，“你看哥哥不同意吧！”

“好吧！看在大水牛的面子上，你就去扫厕所，就扫这栋楼里的，不多才十二个。”

乌娃高兴地接过话，“快谢谢哥哥，扫厕所很轻松的，我也可以帮你。”

克里斯感觉受到了侮辱，正想拒绝不干，只听阿曼丁说，“还是看在大水牛的面子上，我每个月给你两千先令。”

两千先令可是克里斯当酒吧服务员八个月的收入。他立即点头说，“老板，我一定好好干，把这里的厕所擦得亮晶晶。”

“去吧！马桶先生，好好干，不要让我失望。”

克里斯走后，乌娃问，“哥哥那我干什么？”

“你就陪着我吧！当我的影子。”

“那太好了，我最喜欢跟哥哥待在一起。”

阿曼丁派人到处去找赛熊，在半个月后，赛熊就被找到，不过他并不愿意过来。乌娃听了来人的报告问，“他为什么不想来？”

来人说，“他如今在一家公司里当安保人员，说不认识其他人，在那里能吃饱饭，没想过离开。”

阿曼丁笑着对乌娃说，“看来这小子饿怕了，只能我们亲自出马才行。”

第三十章 只叫女人

二人坐着专车赶到赛义德镇，很快就找到已有二米多高的赛熊，他早把乌娃给忘了，看到二人问，“什么人？是不是想请我吃饭？”。

乌娃正要开口，阿曼丁抢先说，“可以，想吃什么？跟我走吧！”

“大叔，你没有骗我？要是骗人小心吃我一拳。”赛熊紧握拳头比划了一下。

看着跟自己脑袋差不多大的拳头，阿曼丁心生畏惧，他胆怯道，“我很有钱，一定会让你吃饱的。”

“哥哥我可以一起吃吗？”乌娃忍不住问。

“当然可以，今天我请客，想吃什么都行。”

三人出了门，阿曼丁正想上车，赛熊已自顾自地往前走，他只好跟上去。赛熊进的是一家面馆，老板一见到他脸都青了。赛熊现在也会给钱，只是他不识数，一个先令就要吃上好几碗，这里的面每碗最少都要三个先令。老板怕惹火他，每次都要赔上许多钱。今天他准备找借口关门，这样损失才会少一些。“撒旦少爷，你来得真不巧，我正要关门你就来了，请下次再来吃吧！”

“撒旦”是镇上人对赛熊的称呼，赛熊转身指着后面的阿曼丁说，“大叔要请客，他很有钱，说一定要让我吃饱。”

老板看阿曼丁衣着鲜亮，一副暴发户的气派，心中信了几分。他笑呵呵问，“先生，你真的要请客？撒旦很能吃的，我们这里可不便宜。”

“少废话，快把你们店里的东西一样来十份，上不齐我可不给钱。”老板心里暗骂，怎么又来一个吃白食的。

他站着想要不要接这份生意时，阿曼丁用脚踢他的屁股道，“还不快去！”

老板大怒，“臭家伙！你又不是我爸，踢我干吗？”

乌娃上来劝说，“快去啊！哥哥要生气的。”

老板想甩手不干，赛熊早已等得不耐烦，他学着阿曼丁也上前踢一脚，“还不快去！”

别人的话可以不听，赛熊他可不敢。不过他没有每样上十份，只端上来三碗面。“你店里只有这三碗面？”阿曼丁不满问。

“是的！今天客人多，全吃完了。”

阿曼丁不信，站起走到厨房，当看到这里满是食材时，不由大怒，“敢骗我？”

“先生，你们吃饭可以，但要先证明看你们是否付得起钱。”

阿曼丁笑道，“原来你这家伙是担心我没钱。”说罢他掏出一千先令塞到对方手中。

有了钱，这位老板立刻换了一副嘴脸，真按照阿曼丁的吩咐每样上来十份。赛熊从没吃得这样多，三个钟头过去，他的肚子撑得无法站起。“这下吃饱了吧！”阿曼丁问。

“不饱，我这里很痛。”赛熊捂着自己的肚子说。

阿曼丁认真解释，“吃太饱就会痛的，你消化一下，就会觉得饱。”

在店里坐了两个钟头，赛熊的肚子已没那么痛，他笑道，“大叔你没有骗人，现在真的饱了。”

三人出了店，老板在后面叫道，“几位你们的钱还……”他本想说还剩三百多先令。

但阿曼丁却转头问，“怎么？钱不够？”

“够了！够了！”老板忙把话咽回去。

赛熊吃完就想回家睡觉。阿曼丁当然是想着把他带走，“赛熊我带你去一个很好玩的地方，要不要去？”

“大叔要去哪里？”他对这个好客的男人生出好感。

“你跟我走就是，去那里还能赚很多钱。”

赛熊自从知道吃饭要用钱后，对赚钱也产生了兴趣，他手指一边的乌娃问，“这个女人是谁？也要去赚钱？”

乌娃看赛熊不认识自己，拉着阿曼丁小声问，“哥哥，我们是不是找错了人？赛熊怎么不认识我了？”

阿曼丁笑道，“不会错，你们还是有些像的，一样的呆头呆脑。”

乌娃最信任阿曼丁，她听了解释对赛熊说，“你要叫我妈妈，不能叫女人。”

“好的！女人。”

三人准备坐上阿曼丁开来的车，却发现赛熊个头太大坐不进去。阿曼丁只好找了一辆货车，让司机在前开车，他们三人全坐在后面。阿曼丁很想知道赛熊这几年是怎么过的，但也没问出个所以然来。货车行驶并不快，十几个钟头后，他们才来到骄傲农场。赛熊一下车就问，“大叔这里就能赚到钱了？没人让我打啊！”

这时克里斯刚好从里面跑出来，赛熊指着他说，“大叔是不是要打这个人？”

阿曼丁笑着道，“对，你揍他一顿就有钱拿！”

赛熊挥起巨拳就要向克里斯砸去，乌娃看到后急忙抱住他的后腰，然后对着前面喊，“克里斯你快跑！”克里斯立刻停下了脚步，他看乌娃回来只是想过来亲热一下。

赛熊被抱住有些怒气，他转头问，“大叔，这个女人跟那男人是一伙的，要不要一起打？”

阿曼丁不敢再开玩笑，怕一拳把乌娃给打死。他让赛熊松了手，接着又指着克里斯说，

“那个男人是你妈妈的男朋友，以后不许打他。”

“那我赚不到钱了？”赛熊失望道。

“你以后只要听我的话就会有钱赚，我很有钱，这里的一切都是我的。”阿曼丁说这些话时一脸的骄傲。

赛熊点点头，“大叔，我听你的话，谁敢不听小心吃我一拳。”

阿曼丁派赛熊去守大门，还在门口边专门盖了一间房给他。平时他出去时就会带上赛熊。养赛熊就好像养了一只老虎，每日就要吃掉三百多先令。幸好阿曼丁有的是钱，对这些小钱并没放在心上。其他人可不满意，都认为赛熊没什么用，除了个头大，没有任何用处。他们最后总结，都认为他是阿曼丁和乌娃的私生子才会有这种待遇。赛熊对这些完全不清楚，每日就是吃和睡。他现在最听阿曼丁的话，见到面也会学着别人叫他老板。不过阿曼丁更喜欢大叔的称呼。乌娃找回了儿子，但这个儿子跟她就像是陌生人，从没

叫过妈妈。如今她也习惯了，觉得只要能看到人就可以。

第三十一章 大乌龙

乌娃和克里斯还是过着情人般的生活，他们住在一起。阿曼丁每次去找人，都会听到从房间中传出兴奋的叫喊声。他心想，“乌娃变成淫娃了？”听多这样的声音，让他想入非非，这一次竟然入迷，站在门口不动了。直到光头强在后面叫，他才清醒过来。光头强看他下身举着旗子，笑说，“老板你想女人了？”

阿曼丁正春心荡漾中，闻声不满问，“找我什么事？”

“没什么事，过来叫你吃饭！”停顿一会，他接着说，“如果你喜欢乌娃就把她抢过来，难道你还不如一个扫厕所的？”

阿曼丁立感兴致，虚心请教，“要怎么抢？”

光头强思考片刻说，“你把克里斯调到外地去，然后派两个漂亮女孩跟着他，我就不信他只喜欢那个丑女人。”

阿曼丁忍不住点头夸赞，“好主意！”

第二天，他果真把克里斯调到别处去，这样他就有更多时间跟乌娃待在一起。他先把自己的头发梳得油光发亮，又穿上正式的服装，准备要向乌娃求婚。“大水牛，你觉得我是一个什么样的男人？”阿曼丁紧张问。

“哥哥是个好人，一直都无私地帮助我。”

“还有呢？快夸夸我的优点。”

“哥哥的优点就是喜欢帮助人。”

阿曼丁一听略感失望，吞吞吐吐道，“我要是向你……”求婚两字实在说不出口。

乌娃等半天也没见他说出来，她猜测说，“哥哥是不是想跟我睡觉？”

阿曼丁猛点头，“你真是我的知音，怎么样，同意吗？”

“可以啊！”乌娃笑着说。她所理解的“睡觉”跟阿曼丁完全不一样，以为只是跟以前一样睡在一间房中。而阿曼丁却是认为她答应了自己的求婚。

当天他就叫人开始准备起自己的婚礼，光头强拍上了马屁，“老板就是厉害，一出手就把扫厕所给打败了！”

阿曼丁对这个马屁很受用，得意洋洋道，“那是，一个扫厕所怎么可能是我的对手？”

次日，骄傲农场就开始忙碌起来，请柬也都发出去，邀请的都是当地有名望的人士，婚礼定在三日后的开始。阿曼丁脸上挂满了笑容，

乌娃看他这么开心问，“哥哥什么事情这么高兴？”

“当然是结婚的事，难道你不开心？”

“结婚？谁要结婚了？”

阿曼丁像看怪物一样盯着乌娃道，“你和我啊！我们不是说好的？”

“啊！我没说要结婚！哥哥是不是听错了？”

当阿曼丁终于弄清是误会时，立即取消了婚礼。这次他受的打击太大，一下就变得萎靡不振。不是为了乌娃，而是觉得自己还不如一个厕所男所受的伤害。一时间他就成了大家取笑的对象。第二日，一个标题为“大金矿主被丑女拒婚”就上了各类媒体的头条。光头强都觉得脸上无光，他愤愤不平说，“老板要不你再去求一次，也许这次她就答应了。”

阿曼丁愤怒道，“我丢的脸还不够吗？我可不去，要去你去。”

“我可看不上那么丑的女人，只有你和厕所男才会把她当宝。”光头强嘟喃一句。这里是没法呆了，阿曼丁把骄傲农场交给光头强管理，自己一个人离开，没人知道他去哪里。乌娃在家等三个月，也没等到人回来，没有了阿曼丁，她也决定离开这里，她想带走赛熊，可赛熊心里只有“大叔”没有妈，只用一句“滚！”就把她打发了。她想去找克里斯，当到达姆万扎时，克里斯正左右各抱着一名美女。一切如光头强想的那样，他还是没能经受住诱惑。看到乌娃他冷冷问，“你来干什么？”

看惯了身边的美女，再看眼前的这个丑八怪，他心中一阵恶心，“我以前怎么会看上这么丑的女人？真是瞎了眼。”

“克里斯我们回家吧！”

“回家？回哪个家？”

“我们原来的家。”

克里斯刚才以为是要回骄傲农场才多问了一句。“要回你回，现在我只听老板的，他可没说让我回去。”

乌娃又劝说几句，克里斯也用一句“滚！”把她打发走。没办法，她只能一个人回去，当到家时，发现房里住着两个陌生人。原来他们的房子是租来的，房东见乌娃二人几个月没交房租，就把房子转租给别人。这下她无处可去，手中只剩两百先令，阿曼丁给她的工资她全给了克里斯。她想找份工作，而唯一会干的就是当服务员。找了两天，还是没有找到，大家都嫌她长得丑怕吓到客人。手中的先令越花越少，她有些着急，再没找到工作就要饿肚子。想着要不要回到骄傲农场去，可阿曼丁不在，光头强并没给她好脸色。这可是拒绝过他老板的女人，没把她赶出去算不错了。她摇摇头，决定靠自己的力量生存下来。在这附近转了几天没找到工作，有一个男人注意到她。那男人走过来问，

“女士，你是不是在找工作？”

乌娃喜道，“是的，你需要人手？”

男人笑说，“我哪有这个本事，但我知道有个地方需要，不过离这里有些远，你想不想去？去的话我可以带你过去。”

乌娃如今不像以前那样天真，她犹豫了起来，在想要不要相信这个男人。男人看她这样，不高兴道，“算我没说！”说罢转身就走。

乌娃怕失去机会急叫道，“先生！能告诉我是什么地方吗？”

“是一家新开的影院，叫骄傲影院，距离这里有三十多公里，那里需要二十名杂工。”

“骄傲影院？”乌娃喃喃自语，她一听这名字就想起阿曼丁的骄傲农场。“是不是一个叫阿曼丁的人开的？”

“你也知道！”男人大感意外。

乌娃一听是阿曼丁开的，顿时觉得安全许多，“那我跟你去。”

阿曼丁此刻远在北美州，他自己的故乡夏尔镇。只从上次被媒体暴露被人拒婚的丑事，让他知道了话语权的重要性。他让光头强收购了几家报社、影院、影视公司，还有电视台，然后把它们原来的名字全改成骄傲系列。什么骄傲日报、骄傲影院、骄傲卫视全是他。他被人伤透了心，现在要用骄傲的心情去迎接新生活。

第三十二章 谁是卧底？

在夏尔镇萨帕拉湖中心位置，他在这里建起了一座庄园，取名为“孤岛庄园”。这也是他未来居住过的地方，如今按照原样重新建立起来。他的姐姐凯瑟琳也是住在夏尔镇，尽管在不同的时代，但这样也让他觉得离姐姐更近一些。而今他最喜欢做的事就是跟凯瑟琳聊天，聊过去那些快乐的时光。

时间在不知不觉中又进入到新的一年，他离开骄傲农场已有一年半的时间。在一次参加完光明会会议后，他被气得目眦欲裂。如今他是九个区域中最富有的，会议上寇瑞让大家把上交的收入提高到五成，在以前只是三成。阿曼丁当然是第一个站起来反对，因为他一人上交占九个区域收入的三成左右，这明显是冲着他来。这一日，光头强联系他，让他赶紧回去。在通话中也并没说明原因，好像生怕被人偷听似的。阿曼丁有不祥的预感，急匆匆离开孤岛庄园，坐上回非洲的飞机。一路上他都在猜测会发生什么事。“难道金矿被人抢了？”但很快否认了这个想法，现在他人多势众，除了城邦没有几人会是他的对手。在忐忑不安中终于见到光头强，不过并不是在骄傲农场，而是在距离它一公里的地方。除了光头强，还有六个人，其中一个是赛熊，他见到阿曼丁大喜叫道，“大叔，你来了啊！快给我吃的。”

阿曼丁正好在飞机上带下一块面包，顺手拿出，赛熊“啊！”张开血盆大口，面包刚进嘴里，他就一口咬下，行动就像一只鳄鱼，幸好阿曼丁手缩得快，不然一只手掌就没了。其他几人中还有一个是女孩，长像甜美，名叫梅利莎，她是阿曼丁的忠实拥护者，当然这和阿曼丁曾经帮过她有关。“大光头你这么急把我叫回来有什么事？为什么在这里见面？”

“老板，我们的骄傲农场被光明会的人占了，他们已经解除你的一切职务，你现在不是光明会的人。”

阿曼丁听后十分吃惊，但不能表现出来，只是心里把寇瑞骂个无数遍。“难道当时邀请我加入光明会就是一个陷阱？”他不禁想起当时的情形。阿曼丁猜得没错，寇瑞已经用这一招抢了不少财富，这也是光明会能快速发展起来的原因之一。光头强看他不说话以

为消息太过震撼把自己的老板吓傻了。“老板振作起来，你还有我们这帮人。”

阿曼丁在想着怎样夺回属于自己的东西，并不在意光头强的话。他第一个想到的是去找诺福斯，这个城邦的创始人，只要自己开口，他一定是会帮忙的。（关于诺福斯和阿曼丁的恩怨，《罗尼的新世界》这本书中有介绍，有兴趣的朋友可以去搜）不过最后还是放弃了，不到万不得已他实在是不想这么做。女孩梅利莎看阿曼丁半天没说话，也担心道，“老板你怎么了？快打起精神来。”

看着这些忠心的部下，阿曼丁心里还是有些感动。不过一时他又想不出解决的办法，只好说，“我们先找个地方住下，接下来的事慢慢想办法。”

瘦死的骆驼比马大，虽然被光明会开除，但他还是有点积蓄的，买个房子是不成问题。他用三万五千先令买了一栋两层的小楼。八人就搬进去住，这里也成了他们临时的大本营。两层楼共有六间房，赛熊、梅利莎、阿曼丁、光头强各占一间，其余两间另外四人挤在一起。阿曼丁把客厅当成了会议室，八人就在这里商量起来。赛熊第一个开口，“大叔，要开饭了？”

梅利莎白了他一眼，心里骂道，“这个蠢货，为什么光头把他也带出来？”

光头强第一个建议，“老板，要不要我去再招一些人？然后把金矿夺回来。”

阿曼丁想如果招人就要养着这些人，如今没有收入，人多可养不起。再说跟光明会比人多，自己肯定不是对手，只能智取才是上策，他摇摇头，否定了这个方案。

这时梅利莎道，“要是能干掉寇瑞，到时光明会就会四分五裂，我们再趁机收回金矿，这个主意怎么样？”说完她看着阿曼丁等待他的反应。

阿曼丁思考片刻说，“主意是不错，但要干掉寇瑞谈何容易，他行踪不定，没几人会知道他的位置。”

“如果有人能潜伏在他身边呢？”梅利莎说。

“怎么？你想过去？”阿曼丁瞪大双眼问。

梅利莎点点头，“我以前在他身边一段时间，回去的话应该比较容易。”

阿曼丁激动道，“这是很危险的，你真的愿意去？”

梅利莎目光坚定说，“是的，为了老板我愿意冒险一试。”

在二人对话时，另四人中的一个小胡子眼中露出诡异的光芒。而这个眼神刚好被阿曼丁捕捉到，他心中立刻起了警惕。在散会时，他叫赛熊突然出手抱住小胡子，然后看着他的眼睛问，“你是不是寇瑞派过来的？”

小胡子大叫冤枉，“不是的老板，我一直是支持你的！”

光头强也过去劝说，“老板你是不是搞错了？这人一直跟着我，应该不会有大问题。”

阿曼丁没被劝住，而是露出残忍的笑容，“赛熊用力夹死他，然后把他吃了。”

“好！”赛熊刚一用力，小胡子就痛得“哇哇！”大叫，“我说，我说！”

赛熊松了手，遗憾道，“大叔不吃了吗？”

阿曼丁挥一下手说，“说吧！我听着，要是有一句假话，立刻让你死在这里。”

“我是寇瑞派来的，他要我一直跟着你，让我随时报告你的行踪。”

阿曼丁可不信只有这点事，“就这些了？”

“他还说另一个人也会主动协助我，但我现在还不知道这人是谁。”

小胡子这话一出口，除了赛熊人人都成怀疑对象。大家都不自觉向后退一步，光头强第一个表态，“老板，我对你绝对是忠心的，难道你会怀疑我吗？”

梅利莎脸色惨白，没料到事情会发展成这样，她刚才的满腔热情一下变了味。

第三十三章 钱不够

其他几人也是抢着表达自己的无辜，阿曼丁此时头大如牛，不知如何处理接下来的事。如今他最想做的就是带着赛熊离开这些人，他无法分清谁是卧底，也许这些人都不是真心想帮他。看着小胡子他问，“这个地方光明会的人是不是已经知道了？”

小胡子点点头，“是的！”心里却说，“你这狗脑子，这地方就是我找的，你这么快就忘了？难怪会有今日的处境。”

“看来这里不能再待下去了！”这是阿曼丁此时的第一个想法。

他瞥了一眼梅利莎，欲言又止，最后什么都没说。过了良久，他才道，“今天的会议就到这里，大家散了吧！”

赛熊没有走，他一直喊饿，阿曼丁想正好可以带他出去。二人走后，在光头强的房间里，除了梅利莎，其他人全在这里，他看着小胡子低声质问，“库特你这个蠢货，为什么跟老板说还有其他人？”

库特委屈道，“我只是说还有一个人，又没全说出来。你也看到当时的情形，再不说大个子就要活吃了我。”

光头强怒道，“你说一个跟全说出来有什么区别？老板现在谁都不信任了。”

“那怎么办？”

“你呆会跟老板说，另一个人是梅利莎，这样他就不会怀疑其他人。”

“好！”库特点头答应。

当阿曼丁二人回来时，库特就向他绘声绘色说起谁是另一个卧底，他听完眉头紧锁，心里有些不太相信。梅利莎是在最困难的时候求他帮助，当时他也伸出了援手。要是这人都背叛自己，这世上还有谁能相信。阿曼丁一针见血指着，“你刚才为什么不说话？我一回来你就想起了？”

库特心中一慌，结结巴巴说，“我才想起来，真的是她，不信问光头。”

光头强心中气极，恨不能把库特抓起痛打一顿，“这个白痴，又把我扯进来，上面怎么会派这么蠢的人给我当助手？”

他只能站出来解释，“老板在你走后，我看到梅利莎一个人鬼鬼祟祟出去了，我才觉得有可能是她。”

“那你能看到什么了？只是走出去就让你怀疑？”

“我看到她好像在跟谁通话，还有……”当刚要接着往下说时，梅利莎从外面回来了，她看到大家就问，“发生什么事了？怎么都看着我？”

阿曼丁对库特说，“你们两个当面对质，我来看看谁在说谎。”

库特立刻指着梅利莎，“你承认吧！我已经都说了，你也是寇瑞派来的。”

梅利莎不理他，直接看着阿曼丁说，“老板，我不想解释。如果你相信我，我也不用解释，要是不相信，我解释也没用，你自己分辨。”

阿曼丁当然无法分辨，他看梅利莎的表情很真诚，不像是说谎，假如她真是卧底，那演技可算是一流。除了赛熊，这里他对光头强最信任的，梅利莎是半信半疑。其他几人就更不相信了。

乌娃在骄傲影院已经工作半个月时间，跟别人相处也算不错，这都是她抢着干活换来的。她一人要干四、五个人的活，还是最脏最累的。这一日，三人聊起了影院的事，只听一个五十多岁的大妈道，“你们听说了吗？我们的老板被人赶走了，原来他是光明会的人，现在他的所有财产都没了。”

乌娃一听急问，“你说的老板是不是阿曼丁？”

大妈白了她一眼，“这还用说，不是他还有谁？”

“那他现在人在哪里？”乌娃接着问。

“我怎么会知道，我只是个扫地的。”大妈没好气地说。

另一位年轻点的女人看着乌娃问，“你难道认识老板？”

“他是我的哥哥！”话刚出口，大妈就笑道，“乌娃你可真会吹牛，你要是他妹妹怎么会在这里干这种粗活。”

乌娃也不解释，她在想怎样才能找到阿曼丁。当三人在这闲聊时，不远处有人突然大叫一声后倒地。她们吓了一跳，急跑过去查看。倒下的是一位五十多岁中年男子，他用手捂着前胸，鲜血染红了他的衣服。大妈看到后转身就跑，也不知是不想惹事还是去叫人。另一个较年轻的女人看到血直接就晕倒。乌娃胆子大，蹲下就把中年男子抱起，接着往外走，她想送这人去医院。幸好力气大，抱着一个男人还不算费事。医院离这里有一公里远，她也不叫车，直接抱着伤者往医院赶。到医院后，她刚放下病人，护士瞥了一眼走过来说，“女士，你是病人的什么人？这个需要手术，还要家属签字才行。”

“我不知道，我看他受伤就抱过来了。”乌娃一脸茫然说。

“那你帮忙签一下字。”护士无奈道。

乌娃红着脸说，“我不会写字！”

最后乌娃是按下自己的大拇指手印才解决问题。手术还算成功，三个钟头过去，中年男人被推出手术室。护士也拿来费用单子，一共是一千八百先令。“女士，请把手术费用交一下吧！”她把单子递给了乌娃。

“我没那么多钱，怎么办？”她掏出身上仅剩的二百多先令递过去。
护士很为难，说道，“你找家人或朋友借一下，这些肯定是不够的。”
乌娃想了想，觉得在这里能称的上朋友，只有刚才聊天那两个人。“你等等，我去借钱。”
说完她就往外跑。

她很快返回骄傲影院，当满怀希望去借钱时，碰上的全是一副冷冰冰的脸。她失望地回到医院，护士看到她问，“怎么样？钱借到了吗？”

乌娃摇了摇头，没能交出钱，医院就拒绝为病人进行后继的治疗。乌娃站在病床前对着中年男子道，“先生对不起，我没有足够的钱给你更多治疗，以后只能靠你自己。”

当天她就把中年男子抱回自己的宿舍，这位伤者是胸部中弹，取出子弹后，他就开始慢慢恢复起来。乌娃听了好心护士给的建议，买了一些消炎药每日进行更换。买药的钱还是她卖了一块阿曼丁送的手表换来的。

第三十四章 得到隐身斗篷

时间过去三天，中年男人终于醒过来，他看到乌娃就问，“是你救了我？”

乌娃点点头，大喜道，“先生，你终于醒了！”

“这里是什么地方？”

“这里是骄傲影院的职工宿舍。”乌娃回答。

“骄傲影院？是不是阿曼丁的那个影院？”

“先生你也知道阿曼丁？”

“现在不认识他的人倒奇怪，不过我是很早就认识他的。”

乌娃讶然道，“难道你是哥哥的朋友？”

中年男人疑惑问，“哥哥？他没跟我说过有个妹妹啊！”

乌娃简单介绍了一下跟阿曼丁的关系，中年男人听后才恍然大悟，他自我介绍说，“我叫劳伦特，是一名大学教授，这次是被人追杀才受了伤。”

这位劳伦特就是曾经借过阿曼丁隐身斗篷的那位。当年，他借用阿曼丁的斗篷就是为了仿制，在成功时他就选择逃跑。因为阿曼丁要他兑现诺言制造时光机。他知道不可能完成，只好玩起失踪。最近他听说阿曼丁陷入危机，就想着看能不能帮上忙。他还是觉得欠阿曼丁一份大人情，只是他能力有限，时光机就是杀他的头也发明不出来，只能退而求其次，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前几天他刚打听到阿曼丁的消息，就被人追杀，幸好他有隐身衣才跑掉，不过胸口还是中了一枪。他当时昏昏沉沉见路就逃，直到倒在影院被乌娃救起。

“你是不是要找哥哥？”乌娃问。

“是的，你知道他在哪里吗？”

乌娃摇头道，“不知道，我也很想找到他。”

劳伦特从口袋中掏出五百先令说，“你帮我去买些吃的来，饿了几天，想吃点东西。”

乌娃也不客气，伸手接过就出去买。只剩一人时，劳伦特环顾一下四周，发现屋内陈设很简单，除了床，墙上只挂着一面镜子和一个相框。相框中有一个看起来傻头傻脑的少年，他手中还拿着一只乌龟。这时门外响起敲门声，劳伦特心里奇怪，“在自己家也要敲门吗？”

他只好说一声，“进来吧！门没锁。”

当门打开后，他惊叫道，“你们是什么人？”出现的并不是乌娃，而是两个蒙面人。

对方并没有回答他的问话，而是直接举枪向他射击，“砰砰砰！”几声过后，劳伦特再次倒下来。两个蒙面人重新关上门，像没事人一样走了。半钟头过去，乌娃带着买好的食物回到宿舍，刚进屋就闻到血腥味，当看到倒在血泊中的劳伦特，她惊叫道，“先生你怎么了？”跑过去正想抱起伤者，劳伦特却动了一下，他低声说，“不用去了，这次伤得太重。”

片刻间，他从怀中掏出一件东西对乌娃说，“这个你给阿曼丁，我知道他的一件丢了，这件就当是我还给他吧！”

“先生这是什么？”乌娃问。

“这是隐身斗篷，你按下这个键然后再……”劳伦特话没说完就断了气。

当天傍晚，乌娃含着泪把劳伦特葬在三公里远的山上，她低吟道，“先生，你的命比我还苦，短短几日就被人追杀两次，可惜我再也无法将你救活，但愿你的灵魂能进入天国。”处理完劳伦特的后事，她就想着去找阿曼丁，并把隐身斗篷交给他，这也是教授最后的愿望。回到宿舍，收拾好随身物品，她心想，“既然有斗篷，穿上就不用买车票，还能省点钱。”取出后穿上，对着镜子看了一眼，“怎么还能看到自己？别人应该是看不到的吧。”她觉得这样理解没错。

出了门，她直奔车站，准备先去骄傲农场打听阿曼丁的下落。去乞力马扎罗的车并不多，等了四十多分钟才等到。车上原来的乘客全下来后，她跟着一个高个男子进入车内，司机看到她以为二人是夫妻，也不拦着。她却以为自己隐身没人看到，心里正偷笑。车在等待乘客上车的过程中，高个男子跟司机有说有笑，二位显然是熟人。乌娃怕撞倒人，找到一处角落蹲着，她蜷曲着身体像一只受到惊吓的小猫。别人看到她这副样子以为这人有神经病，都躲得远远。她却不时偷笑，似乎很享受这种感觉。车子终于开动，一个小男孩看到乌娃蹲坐在地上，抬头问，“妈妈，这位阿姨怎么了？”

妈妈急忙阻止，接着低声说，“别说话，她是个疯子，小心她会打人。”

乌娃奇怪小孩怎么会看到自己，她小心问，“你能看到我？”

小男孩被妈妈提醒，不敢说话，只是摇摇头。乌娃这才放心，原来他不是说我。车子行驶三个多钟头，不断有人上车也有人下车。不过上车的人更多，车上早已人满为患。这时有个老头站累了，又没找到座位，他看乌娃趴在地上，就一屁股坐上去。乌娃心想，“难道他把我看成车子的一部分了？”为了不让自己暴露，她只好忍着。老头坐了十几

个站才下车，临走时，他对乌娃说了声，“谢谢！”

但乌娃并不觉得对方是在跟自己说话，一直以为隐身做的很好，没出现过任何纰漏。老头走后，不少人轮着上去坐，他们一致认为这个疯女人喜欢被人当凳子。七个钟头过去，终点站到了，乌娃也跟着人流下车，这里距离骄傲农场还有两公里远。给人当凳子久了腿有些麻，她想走路过去。当然是选择隐身方式，又花去二十多分钟才到达骄傲农场，要问话，就要显身才行，她脱了斗篷，走近门前问一名护卫，“请问，你还认识我吗？我以前在这里住过，我想找阿曼丁。”

护卫还真认识乌娃，“是你？你怎么来了？老板早跑了，不在这里。”

“那他去了哪里？你知道吗？”

护卫摇头道，“不清楚，他都没在这附近出现过。”

乌娃问完失望地走了，刚走没多久就发现后面好像有人跟着，刚开始她还不太确定，试着过拐几个转，确定后面的人确实是跟着自己。“跟着我做什么？”她转头问。

那人并不答话，只是停下脚步。她掏出隐身斗篷披上，接着往前走，只是她发现后面那人还是不紧不慢跟在后面，“他怎么还跟着我？难道他也走这条路？”

第三十五章 拥抱实验

她只好加快了步伐，在转过第三个弯道时，只听“咣当”一声，她和另一人撞了个大满怀。来人刚要怒骂，看到她就惊喜叫道，“大水牛！”

这世上叫她“大水牛”的只有阿曼丁一人，“哥哥！是你？你怎么能看到我？”

来人正是阿曼丁，他这次是想回骄傲农场探听虚实，赛熊并没跟着来。阿曼丁一听奇怪问，“我为什么不能看到你？”

“我有隐身斗篷啊！你应该看不到我才对。”

“你说什么？”阿曼丁疯叫道，这个消息对他来说太震撼了。

乌娃看后面那人已不见，放心下来。她就说起和劳伦特所发生的事情。“劳伦特这家伙还算不错，死前还想着我。”阿曼丁听后总结说。

乌娃把斗篷脱下交给阿曼丁，他激动得快哭了，拿起爱不释手看了半天，“这不就是我丢的那个吗？原来被劳伦特偷了去。”

“哥哥，先生说这是他的，不是你丢的那件。”

阿曼丁左看右看外表完全一样啊，他想试试性能是否也一样，就披上斗篷。他没有镜子看不到自己是否还隐身，就向前走几步，然后问乌娃，“大水牛！你能看到我吗？”

“看得到啊！”她用手在前面一指。

阿曼丁以为刚才没披好，重新又试了一回，就这样来回试了几次，每次都被乌娃准确指出位置，他不禁大怒，“什么鬼斗篷，根本就不能用。”

“哥哥可以的，我刚才还用它坐免费车呢！”

“真的？你怎么操作的？”阿曼丁虚心请教。

乌娃接过也披上，“哥哥能看到我吗？”

“你不就在我眼前，看得很清楚，怎么不行了？”

“难道坏了？”乌娃嘀咕道。

“劳伦特交给你斗篷时跟你说过了什么？你再重新说一次。”

乌娃想了想说，“先生最后一句是，这是隐身斗篷，你按下这个键然后再……”

“再什么？”阿曼丁急问。

“后面他没说完就死了。”乌娃遗憾道。

阿曼丁觉得一时也研究不出来，就带着乌娃走。二人回到二层小楼，赛熊看到他高兴叫，

“大叔！你回来了，有吃的吗？”

阿曼丁每次回来都会买吃的，这次因为斗篷和乌娃出现就忘了，他抱歉道，“没有。”

赛熊一看跟在后面的乌娃，怒问，“是不是被这个女人吃了？”

“你应该叫我妈妈，不能叫女人。”乌娃教育起儿子来。

阿曼丁怕赛熊脾气发作，急忙转换话题，“赛熊！晚上我带你出去吃大餐。你先自己去玩，我要跟你妈妈谈事情。”

赛熊走后，其他人倒是全出来了，光头强看到乌娃很奇怪，但没多嘴问。阿曼丁把乌娃带到自己房间，关上了门，小声说，“外面那些人都不能相信，隐身斗篷的事千万不能让他们知道。”

乌娃点点头，“那哥哥为什么还要跟他们在一起？”

“我需要人手，现在有了隐身斗篷就能查出谁是叛徒，更没必要分开。”

二人拿出斗篷，在屋中试了一次又一次，但都没能隐身。“难道劳伦特只是在骗我，做了一个外壳完全一样的东西，其实一点用没有。”阿曼丁心里想。

乌娃不想让阿曼丁失望，还在试，她一会跳，一会跑，有时还睁大眼睛，都没用。“算了，大水牛，我们可能是上当了，这个并不是隐身斗篷。”

到了晚上，阿曼丁带着赛熊和乌娃上街吃饭，“大叔，这个女人我不喜欢，为什么要她跟着？”

“她是你的妈妈，以后不许再叫她女人。”

乌娃看着阿曼丁感激道，“谢谢哥哥！”

三人先进了一家烤肉店，吃完这家，又去了一家面馆，这些都是赛熊爱吃的，等全吃过一遍，阿曼丁想起了乌娃晚上的住宿问题，问道，“大水牛你晚上想睡在哪里？”

乌娃想起上次没跟阿曼丁结婚他很生气，这次可不能这样。“我跟哥哥一起睡吧！”

阿曼丁对结婚的事早已死心，他拒绝道，“这不行，我喜欢一个人睡，你还是跟梅利莎一起睡。”

乌娃一脸惊诧，她没想到阿曼丁会说这样的话，只能无奈说，“那好吧！”

到了晚上，她和梅利莎睡在一屋，翻来覆去睡不着，她悄悄起身，去敲阿曼丁的门，阿

曼丁正披着斗篷在做实验，他还是想看看是否能隐身。听到敲门问道，“是谁？”

“哥哥！我是乌娃，能开下门吗？”

实验一直没成功，阿曼丁心情可不太好，没好气地开了门。乌娃一进门就紧紧抱住他，阿曼丁顿时感觉自己像被大蟒蛇缠住一般无法呼吸。但同时他的身影也在乌娃眼前消失。“人呢？”乌娃大叫一声。急松了手，阿曼丁又显现出来。“大水牛你怪叫什么？”

“哥哥刚才你消失了，你是怎么做到的？”

“真的？”阿曼丁大喜道。

乌娃拼命点头，“是真的，不过时间很短。”

“难道要两个人抱在一起才能隐身？”阿曼丁喃喃自语。

他看了一眼乌娃，“大水牛我们试试？”

乌娃闭上眼睛，等着阿曼丁过来抱她。可惜二人试了一次又一次，手都抱麻也没效果。实验是失败了，但二人的爱情在滋滋升温，在拥抱到第二十七次时，他们的嘴碰到了一起。阿曼丁的欲望如干柴般被点燃，身体快速起了变化。他一手摁在乌娃的大胸脯上，心里赞叹，“好软，大小也合适。”乌娃早已不是当年那个羞涩的女孩，在克里斯的改造下，她已变成一个真正的女人。阿曼丁想抱起她往床上去，却发现抱不动，他老脸微红，尴尬道，“今天还没吃饭，力气不够。”

“那你休息一下。”说罢她弯腰抱起阿曼丁，轻松得就像抓一只小鸡。

二人在床上如实验隐身斗篷一般做了许多次，阿曼丁累得气喘吁吁，过了半响才问道，

“大水牛！你这些奇怪姿势都是从哪里学来的？”

“这些都是克里斯教我的。”乌娃低声说。

第三十六章 抓到叛徒

乌娃是欲求不满，还想接着做，阿曼丁求饶道，“我不行了，等会再说！”心里却在想，

“乌娃真成淫娃了，好可怕。”

乌娃翻身骑在他身上道，“哥哥我想跟你结婚。”

阿曼丁上次被拒绝后就没想过这个问题，这次乌娃突然提起，他心里还是很高兴的，“看来还是我有魅力？厕所男终于被我打败了。”

刚才的柴火烧得太猛没感觉，如今他躺在下面，刚好能看清乌娃的脸，还有她鼻孔边上的那一撮毛，他的欲望如同被凉水浇灭一下全没了。“你怎么不说话？”乌娃等半天没回应问道。

“大水牛，结婚的事以后再说，我现在还有大事要办！”

乌娃失望地点头，“好吧！那我等你办完大事。”

说到大事，阿曼丁又想起隐身斗篷，“为什么时灵时不灵呢？问题到底出现在哪里？”

他又认真回忆刚才乌娃抱他时的情景，“当时觉得自己无法呼吸，大水牛就说看不到我了？难道是要屏住呼吸。”

想到这里他兴奋地爬起，穿上斗篷，他立刻憋气。“大水牛能看到我吗？”

“哥哥你真的消失了，你怎么做到的？”乌娃惊喜问。

只过了五、六秒阿曼丁就显身出来。“我知道秘密了。”

“是什么？快告诉我。”乌娃十分好奇问。

阿曼丁神秘兮兮凑到乌娃耳边准备说话，“你的耳朵好脏，看起来好恶心。”

乌娃惊讶道，“这个就是秘密？”

阿曼丁被问的哑口无言，一时不知如何解释。他找来一把耳勺，然后坐在床边，用手指了指自己的大腿说，“把头靠上来，我帮你把耳屎掏干净。”

乌娃依言躺下，“哥哥！秘密就在我的耳朵里？”

阿曼丁快受不了这个蠢女人，“别说话，等把耳屎掏出来，你就知道秘密了。”

乌娃心想，“秘密果然在我的耳朵里。”

乌娃从出生到现在就没掏过耳朵，耳屎又厚又脏，阿曼丁忍着恶心把两边全掏干净，“这下清爽了吧！”

“秘密呢？”

阿曼丁贴着干净的耳朵小声说，“我只跟你一个人说，你千万不要说出来。”

“哥哥！你放心我不会说出的。”

当乌娃知道秘密后，忍不住道，“啊！这么简单。”

阿曼丁这时又碰到另一个问题，就是他憋气的时间还不到一分钟。乌娃也试了下，她竟然可以憋气十二分钟左右。阿曼丁不信，“你一定偷偷吸气了。”

“没有的，我是一直憋着。”乌娃抗议说。

阿曼丁捏住她的鼻子，还堵上她的嘴再次测试。乌娃这次坚持到了十三分钟。阿曼丁不甘心，拼命练习憋气，但最多都只是一分多钟，他大怒道，“这什么鬼斗篷，比我那个差多了。”他原来的那个斗篷根本就不用憋气，只要开按钮就能用。这下他终于知道仿制就是没有原装好用。

如果只能隐身一分钟，那斗篷就没多大作用。他准备先把斗篷交给乌娃使用，等自己憋气练到足够长的时间再说。“大水牛！我决定先把斗篷给你，你可不能辜负了我。”

“你不要了？”乌娃急问。

“听话要听清楚，我是说先借给你，等我练好憋气你要还给我的。”

乌娃这才点点头，“哥哥，那就先放在我这里，你随时可以拿回去。”

阿曼丁给她的第一个任务是去盯着库特等人。第二天，乌娃披着斗篷就出去了，她躲在库特床底下，然后每过十分钟换气一次。前几天一无所获，库特等人只是在打牌，并没聊到其他事情。到了第五天，光头强进到屋里来，“别打了，上面要求我们再没什么消息，就把阿曼丁绑走，他们直接审问。”

“那什么时候动手？”一个问道。

“就现在吧！我也不想再等了，在这里能憋死人。”光头强道。

“好！”几人收了牌，就开始准备起来。

乌娃趁着机会，隐身出了门。她急忙把这个消息告诉阿曼丁，“你真听到光头这样说了？”如果不是乌娃来告诉他，阿曼丁肯定不会相信光头强会出卖自己。

“哥哥，我们怎么办？”

“先下手为强。”阿曼丁恶狠狠道。

他找来一根铁棍，又拿回隐身斗篷，出门直接去找光头强几人，此时他憋气隐身。乌娃躲在屋内的门后面。光头强等人准备好正要去他房间，刚进屋，阿曼丁举起铁棍向几人头上各狠狠敲上一棍，只听惨叫声四起，不到半分钟，几人全躺在地上。赛熊听到声音跑出来问，“大叔！发生了什么事情？”

阿曼丁现了身，对赛熊道，“把这些人全给我捆起来。”

赛熊找来绳子把几人捆成了大麻花。梅利莎在另外一屋，此时也跑出来。“老板，你为什么把光头绑起来？”

“他是个叛徒，还想抓我，被我机智的头脑发现了。”

乌娃也从屋里出来，她证实说，“我刚才听到了，他们想抓走哥哥。”

过一会儿，阿曼丁看着梅利莎问，“你会不会也是叛徒？”

“老板，如果你不相信我，那我走好了。”梅利莎果真转身就走。

阿曼丁也不阻拦，他可不想再冒险，最信任的光头强都出卖了他，难保这个本来就有疑点的人同样是叛徒。光头强是第一个醒来，阿曼丁问，“你们为什么想抓走我？而不是直接杀了？”

“老板你别问，我是不会说的。”光头强硬气道。

“赛熊把他手指咬下来。”阿曼丁冷冷说。

“大叔，他的手指没有肉，看起来不好吃。”

“那你找个有肉的地方吃。”

赛熊把光头强整个人提起来，翻来翻去想找个有肉的地方下嘴。“大叔，屁股上的肉多，我就吃这里的！”说完他张嘴就向光头强臀部咬去。

只听一声惨叫，光头强臀部上的肉被咬去一块，顿时鲜血淋漓。乌娃捂住眼睛不敢看。

赛熊在嘴里咬了几口就吐出来，“大叔，他的肉不好吃。”

“你先把他放下，我来问问。”

光头强痛得快晕过去。另外几个也醒过来，他们看到光头强刚才的酷刑，脸都吓得铁青，库特劝道，“光头你就说吧！不然赛熊会吃人的。”

光头强狠狠瞪了他一眼，还是闭口不说话。阿曼丁心里倒佩服起他，还真是个男人。

第三十七章 狗鼻子

局面一时僵住了，阿曼丁也不再折磨人，可这样又打听不出消息，真是两难。他转头问

库特，“你知道什么快说，说了就放你们离开。”

库特所知道的很有限，说来说去就是那几句。最后阿曼丁也问烦了，带着乌娃和赛熊离开这里。三人一走出门，先前出去的梅利莎就悄悄跟在他们身后。阿曼丁和乌娃并肩而行。赛熊走在最后面，这时有只野狗从前面路过，他捡起石头向狗砸去。野狗被打中，发出“呜！呜！”的惨叫声。赛熊听到这种声音就兴奋，接着朝狗扔石头，转身时正好看到跟在后面的梅利莎，“大叔，漂亮女人也想跟我们走。”

“谁？”阿曼丁二人同时回头问。

“屋里的漂亮女人。”

“她在哪里？”这次是阿曼丁问，他并没看到人。

梅利莎在赛熊发现时就快速消失，不多时，她又回到光头强等人那里。一进入屋内她就骂道，“你们真是一群废物，几个笨蛋都对付不了。”

光头强听到声音惊喜大叫，“你真是上面派来的？”

梅利莎并没回答，给几人松了绑，开口道，“阿曼丁他们刚走不远，你们马上追过去抓住他们。”

阿曼丁发现梅利莎竟然悄悄跟着自己，心中立感不安。在梅利莎走后，他就拦了一部车立刻离开此处。三人坐在车上，他觉得自己很失败，没有一个可信赖的人。这时看到坐在对面的乌娃，对她也生出了怀疑，“她怎么会突然来找我？是不是也有问题？”他打算直接问，“大水牛，你为什么来找我？”

“我听说你出了事就过来找你。”

“是吗？”阿曼丁有些不太相信。

他摸了下身上的隐身斗篷，心想，“庆幸没把这个交出去，乌娃原本一定以为斗篷是假的才会交给我，不然不会这样好心。”

单纯的乌娃绝没想到，自己已经成为阿曼丁的怀疑对象。车子行驶四十多分钟才停下。

三人下了车，没走几步，后面就有人盯上他们。阿曼丁发现后叫道，“快跑！”

他带着二人进入小巷，在里面七拐八绕好几个圈才停下，“大叔，跑什么？”

阿曼丁没回答这句话，而是看着乌娃问，“这些人怎么会知道我们的位置？”

“为什么呢？”乌娃反问。

在小巷中静等十几分钟，阿曼丁才觉得安全，带着二人走出来。刚走上大街，正以为没事时，突然有人叫他的名字，“阿曼丁，你别跑！”

这下他也顾不上别人，急忙披上斗篷憋住气，没多久，就有六个人跑过来，他们看到乌娃二人问，“阿曼丁呢？”

乌娃摇摇头，赛熊却说，“大叔会变魔术。”

此时阿曼丁正躲在不远处的一辆汽车后面，他看到乌娃跟对方聊天心里大怒，这下更加确定乌娃出卖自己。那些人好像对乌娃二人并不感兴趣，他们分成两路追出去。阿曼丁

等他们走远才出来，他指着乌娃道，“赛熊把她给我捆起来。”

赛熊本来就不喜欢乌娃这个妈，听到后高兴说，“大叔，你终于站在我这边了。”

他从怀中掏出绳子（这些是上次捆光头强时剩下的），然后一把揪住乌娃的头发，把她双手反扣绑了起来。乌娃一脸不解问，“哥哥！为什么要捆着我？”

阿曼丁主要是不想让她跟着，没想伤人，他指着乌娃道，“你这个叛徒，我错看你了，赛熊我们走！”

“叛徒？是说我吗？”她说这话时，阿曼丁二人早已走远了。

说来也巧，他们摆脱乌娃后，就再也没有人跟踪过来。阿曼丁此时心痛不已，在这个时代他最信任的人都出卖了自己，以后还能相信谁。带着赛熊住进一家酒店，到了晚上九点多钟，门外响起敲门声。他吓一跳，翻身从床上爬起，立刻披上隐身斗篷。“哥哥！哥哥！你在里面吗？快开门。”

阿曼丁一听又是乌娃，心中大怒，开门把她拽进屋内，但又不放心，伸长脖子向外看了两眼，在确定没有别人时，他出手把乌娃按在墙上，口中骂道，“你这个黑心肠的女人，是不是把光明会的人带来了？”

乌娃的力气比阿曼丁要大的多，但她并没反抗，也没叫嚷，只是绝望的看着对方，“快说，你们来了多少人？”

乌娃并没回答这个问题，她紧闭双唇，眼中含泪。阿曼丁看她流泪，心一软就松了手，这时赛熊被二人吵醒，他看到乌娃叫道，“你这个讨厌的女人怎么又来了？”

阿曼丁害怕光明会的人会跟过来，他让赛熊控制住乌娃，打算用她来当人质。做好准备，紧张地等了二十多分钟，一切都很平静。“难道我猜错了？”他转头问乌娃，“你用什么方法找到我们的？”

“哥哥！我能闻到赛熊身上的味道。”乌娃解释道。

“又想骗我，你又不是狗，怎么会有这么灵的鼻子？”

“我没骗你，是真的。”

时间回到乌娃被捆的时候，在阿曼丁二人走后，没过多久就有路人帮她解开绳子。她顺着阿曼丁二人走时的方向追过去，在第一个交叉路口她不知往那边走，在束手无策时竟然让她闻到赛熊身上留下的特有味道，就这样她顺着味道一路追踪而来。阿曼丁在想要不要相信她所说的话。“大叔，这个女人怎么办？要不要把她杀了？”赛熊道。

“先搜她的身，看有没有追踪器？”

“什么是追踪器？”

阿曼丁也不解释，直接自己动手，掏了半天，只找到一些先令和几颗糖果。赛熊看到大喜拿起就吃，“好吃！就是太少了。”他转头问乌娃，“女人还有吗？”

乌娃摇摇头说，“没有了，你想吃我再给你买。”

赛熊立刻松了手，“那你去买吧！我在这里等着。”

阿曼丁有种失落感，看来赛熊只对食物感兴趣，谁能给他吃的，他就会跟着谁。买食物就要有钱，比钱多阿曼丁还是很有自信的，他摸了摸口袋，心安不少。

第三十八章 练憋气

乌娃看着阿曼丁想征得他的同意，阿曼丁想了想道，“那你去吧！”

在乌娃走后，阿曼丁披上斗篷跟在她后面，他憋气时间太短，一会儿就要找个地方躲起来换气。他边用边骂，“什么鬼斗篷，真是垃圾东西。”乌娃在前面走着，并不知道有人在后面跟。她进了一家超市，十分钟后就抱着一袋东西出来。阿曼丁躲避不及一下就被看到，“哥哥！你怎么也出来了？”

阿曼丁一脸尴尬，胡乱解释道，“我怕你拿不动出来帮你。”

乌娃笑了笑，“我们回去吧！赛熊等急了。”

二人回到酒店什么事也没发生，阿曼丁心想，“难道我错怪她了？”

赛熊吃着乌娃买来的食物，看她也顺眼多了，最后他总结道，“这个女人还不错！”

接下来几天，阿曼丁三人都住在酒店中，他觉得越来越安全，也渐渐接受乌娃。此时他的头正浸泡在一个大水盆中练习憋气，乌娃在一边帮他计时，“这次多少秒？”他猛然抬头，喘着粗气问。

“三十七秒。”

“你是不是按错了？比上次还少。”

“哥哥没错的，你头出水面我就按下的。”

赛熊在一边看不下去，过来说，“大叔！我来帮你，要泡水里多久都行。”

“你有什么好……”话还没说完，赛熊伸出巨手把他脑袋一下按到水盆里，阿曼丁还没准备好，一入水中就被呛到，他拼命挣扎想把头抬起来，赛熊怕他成绩太差手上更使劲。乌娃在赛熊按下那一刻就开始计时，这是按照阿曼丁严格要求执行的。10秒、25秒、55秒，一直到二分多钟，阿曼丁还是没有抬头的意思，她开心叫，“哥哥！你太厉害了，能憋得这么久。”

赛熊看大叔没动静，把他提起来看，只见阿曼丁口吐白沫已奄奄一息。“大叔又开始变魔术了！”

乌娃懂得也并不比赛熊多，她以为阿曼丁水喝太多才会冒泡出来。“哥哥醒一醒。”

一连叫了几声人都没醒过来。“大叔死了？”

“不会的，他只是水喝多了。”乌娃立即纠正道。

赛熊一听是这个原因，立即倒提阿曼丁，然后抓着他的两只脚抖起来，就像是甩动一只死鱼。只听“咳！咳！”几声，人果真醒过来。“哥哥，这次是二分十一秒，你好厉害。”乌娃夸赞道。

阿曼丁站直后第一句话就问，“刚才是谁压住我的头？”

“是我！大叔，你想要怎么谢我？”

“我谢你个屁啊！”阿曼丁怒气冲冲道。

赛熊瞪大眼睛，不知这话要怎样回应才合理，他挠挠头转身问乌娃，“女人！大叔是不是生气了？”

“不会的！哥哥脾气很好。”

下一刻，她接着问，“哥哥要不要再试试？也许这次能憋得更久。”

阿曼丁刚才差点死掉仍然心有余悸，他看了一眼赛熊，掏出二百先令对他说，“你自己出去买点吃的，越晚回来越好。”

“大叔，你这么快就报答我了！”

等赛熊走后，阿曼丁认真叮嘱乌娃道，“你可不能按住我的头，我需要自由的呼吸。”

“放心吧哥哥，我绝不碰你。”

阿曼丁重新把头泡到大水盆中，10秒、20秒、45秒，他准备破记录一次，达到三分钟以上。想法虽然美好，可他哪有这个实力，不到一分钟，他就顶不住了。“多少？”

“才56秒哥哥！你这次不行。”

阿曼丁一听泄了气，“大水牛，你为什么能憋气那么长的时间？”

“很简单，我就使劲忍住就行了。”

“我也忍了，但还是不行。”阿曼丁叹气道。

“要不要我帮忙，刚才赛熊帮你，你就达到二分多钟。”

“你疯了？我差点死掉。”

“不会的，我轻轻按住，你一叫我就会拉你起来。”

阿曼丁想了想，觉得可行，就答应下来。他再次低下头，乌娃走过来按住他的脑袋。10秒、20秒、55秒，阿曼丁忍到了极点，他开口想叫乌娃，刚张开嘴人就被水呛到，他急忙抬头，不停咳嗽，“哥哥怎么了？为什么不叫我就起来了？”

“你疯了？我在水里怎么叫。”

“那你下次拽我的衣服，你一动我就拉你起来。”

“还来啊！”

“哥哥耐心一点，一定可以成功的。”

阿曼丁先拽住乌娃的衣角，接着深吸一口气，再一次把头泡入水中，10秒、20秒、55秒、一分十秒后，他觉得自己快不行了急忙拽衣提醒，乌娃收到指令立即动手。看着阿曼丁满脸痛苦，她关心问，“哥哥怎么样？”

“咳！咳！很好，这次配合得非常好。”

二人又试了许多次，这时赛熊从外面回来，他看到阿曼丁还撅着屁股在练习，走过去踢了他一脚，“大叔别练了，快给我钱。”

阿曼丁正专心憋气，被踢后心里大怒，他猛然抬头涨红脸狂叫，“滚开！”

赛熊一听愣住，这句话以前都是他说的，一般说完后，就会得到好吃的东西。他现在手

中可没吃的，怕阿曼丁管他要，赶紧转身就走。阿曼丁以为自己的霸王气吓住了对方，心中有些得意。“大水牛我刚才是不是很帅？”

“是的，你的屁股还疼不疼？”

阿曼丁脸色微变，觉得乌娃不是自己的知音，不能理解他此时的心情。在酒店中待一个星期，阿曼丁憋气时间也练到一分半钟，再练下去也很难提升，他准备离开这里。

“哥哥我们去哪里？”

“从寇瑞手中抢回我的金矿。”

“啊！就我们三个人？能抢回来吗？”

阿曼丁指了指自己的脑袋，“要靠这里才行。”

“头发？”

“笨蛋，当然是我高智商的脑子。”

阿曼丁这些天做了调查，他知道寇瑞下星期会出现在非洲区一次会议上，他打算去刺杀这个人。乌娃心太软下不了手，不然让她去会更保险一些，她的闭气时间要长得多。带着赛熊很不方便，他的身材太高大，每次都要拦货车三人才能坐上去。阿曼丁想着自己买一辆大点的车，这样可以随时去任何地方。

第三十九章 隐身行动

三人步行走十多分钟，来到一家车辆销售中心。刚进入店内，一名伙计笑呵呵上前询问，“这名女士和两位先生，请问需要什么样的车？”

阿曼丁一指赛熊，“能把这个人装下去就行。”

伙计一看赛熊二米五的身高心想，“这种车还真不好找。”

他先介绍了一种敞篷车，当赛熊试着坐进去时，发现屁股卡在座位上出不来，他气得差点把车砸了。阿曼丁看中一辆房车，觉得可以当成移动的房子，这样就不用再去住酒店。可惜赛熊老撞到头，他坚决不想再进去。“如果不想撞头又需要大的空间，只能买一辆货车，然后把上面的顶去掉。”伙计建议道。

“好吧！”阿曼丁无奈答应。

最后花去二万三千先令，阿曼丁终于有了一辆自己的交通工具。他又买了一个帐篷放在车后，这样他和乌娃二人就有私人空间，还能享受雨水之欢。他本来也想给赛熊买一个，但他死活不想要，当然也没有能装下他的帐篷。有了这货车，阿曼丁也不去住酒店，每晚都睡在帐篷中。三天来，赛熊半夜都会被阿曼丁二人的大动作吵醒，这一次他实在忍不住，掀开帐篷怒吼，“我还在睡觉，你们要吵架就下车去？”

他看到阿曼丁光着身子趴在乌娃上面，忍不住叫道，“大叔！你竟然打赢了？”

阿曼丁累得满头大汗，气喘如牛，他转头道，“我是个男人，身材高大，长得又帅，当然能打赢。”

赛熊深以为然点点头，打了个哈欠接着去睡，他一人占着一半的车厢，躺在一块厚厚的

地毯上，头上枕着一块圆木桩子，他嫌买来的枕头太软不想要。仰头望着天空，想数一下天上的星星，这样可以更容易入睡。“咦！怎么一颗星星都没有？这让我怎么数？”他喃喃自语道。

话刚说完，豆大的雨从天而降，而且越下越大。赛熊也不躲避，想跟雨水较劲，本来是仰着头躺着，但雨下的太大让他睁不开眼睛，伸手抓起旁边的的衣服盖在脸上，然后侧身接着睡。阿曼丁二人忙着在帐篷中造人，直到水渗到里面才察觉。他们急穿好衣服出帐篷，一眼看到赛熊还躺着睡觉，二人大叫道，“快起来！”

赛熊正和天气斗输赢，不想理他们。不一会儿，阿曼丁二人的衣服也全湿了，乌娃伸手指去拉赛熊，可惜纹丝不动。“大水牛我们先下车吧！”

“哥哥，他这样会生病的？”

“不会，他这么强壮。”二人说话时声音特别大，但还是被哗啦哗啦的雨声淹没。

“你说什么？”乌娃没听清刚才的话，又问了一句。

阿曼丁不想再解释，拉着她的手说，“我们下车！”

二人下车后，走出两公里远才找到一家超市，超市早已关门，他们只能在门口站着，幸好门顶上的遮阳伞可以避雨。二人身上湿淋淋的，又没有可换的衣服。站了两个多钟头，雨却一点没有停止的意思。他们冷得浑身打颤，不由自主搂在一起。赛熊最终还是被雨水打败，他也下车想来躲雨。走到超市这里，看到阿曼丁二人抱成一团，好奇问，“你们两个在干什么？”

一连问了几次都没得到回应，他走过去猛拍阿曼丁的脑袋，“大叔，你耳聋了？”

阿曼丁正沉浸在温柔乡中，冷不防被拍，心里恼怒，大吼一声，“滚！”

雨一直持续到次日清晨才停止，昨晚折腾了一夜，阿曼丁想把车顶重新安装回去。不过要把它加高到三米左右，这样赛熊出入会方便一些。用了一上午时间，车子被改造完成，赛熊却不想进去， he 觉得里面太黑，也看不到星星。阿曼丁气死了，只能在车顶扣出一块专门安装玻璃，这样又花去一个下午的时间。明天就是寇瑞开会的日子，地点就安排在骄傲农场，这是阿曼丁花费不少心思和金钱才打听出的消息。三人提前一天来到骄傲农场附近准备。到了次日，三人商量着行动计划，阿曼丁先开口道，“你们在这里等我，我一个人进去就行，”

“哥哥！那你要小心点！”

“大叔！那你要小心点！”赛熊也学着乌娃说一句。

阿曼丁做了最坏的打算，“要是到了傍晚我没回来，你们就离开这里。”

“为什么？难道你要住在里面。”乌娃疑惑问。

赛熊也问道，“为什么？难道里面有吃的？”

阿曼丁摇摇头，心想：“我怎么找了两个笨蛋当帮手？这要能成功才有鬼。”

他怀着悲壮的心情向骄傲农场走去，在快接近时，披上斗篷，之前做好计算，他憋气时

间大概能走一百步左右。大门口站着十几名卫士，在隐身经过他们时，已走了四十六步，只剩一半的时间，他开始着急起来，照这样下去是到不了第二个守卫门口。需要找个地方换气，左右张望，发现当初给父亲建的雕像还在，急忙走过去躲在后面。“老爸谢谢你，又救了我一次。”他对着雕像低声自语。

换好气，鼓足勇气接着隐身出来。时间宝贵，他加快步伐，边走边小声数着，生怕出错，这次又走七十多步才穿过第二道守卫，这时他已快憋不住，急需再次换气，只能找个没人的地方躲一下。幸好他对这里的布局很熟，记得左拐有一间厕所，便趁机躲在里面。人一放松，肚里就有气，刚好拉泡屎，却发现这里没纸，“这群王八蛋，把我的卫生纸全用完了，下次一定找他们算账。”

没纸也没办法，他直接提起裤子，走出卫生间。会议室是在二楼，隐身穿过一条走廊，眼前出现一部楼梯，刚要上去，就看到光头强从上面下来，他起了恶作剧的心思，悄悄绕到对方背后，然后用力一推，对方身体失去平衡，踉踉跄跄向下跌倒，“他ma的！谁推的我？”

阿曼丁看他狼狈模样，捂着嘴偷笑，但也耽误一些时间，急需一个地方再次躲起来，这次又进了一间厕所。到了里面不由想起克里斯，这十几间厕所原来都归他管的。“不知道这小子怎么样了？”说心里话，他还挺喜欢这个男人，如果不是情敌，他们很有可能会成为朋友。

第四十章 策反光头强

从厕所出来，他赶往会议室，里面坐着十几个区域的负责人，差不多每个人阿曼丁都认识，只是不见主角寇瑞。他想先找个地方躲一下，这时发现有个胖女人旁边空出一个位置，走过去悄悄钻进桌子底下。刚开始他还奇怪这里为什么会没人，等躲在下面才知道，原来胖女人身上有狐臭，此刻他被熏的五味杂陈，那就是“臭”。

一分多钟过去，又是换气时间，他一时没防备，吸得太快太猛，顿觉头晕眼花，整个人如同吃了臭鸡蛋恶心得想吐，他忍不住大骂，“死胖猪，你就不能待在家里？来这里害人。”

阿曼丁自己感觉是在心里骂，实际上他叫出了口，会议室的人一下全听到。胖女人低头看去，发现桌下躲着一个人，失声惊叫道，“偷窥啊！死变态狂。”

她的叫声引来门外的卫士，阿曼丁想隐身也来不及，幸好没这么做，不然反而会暴露隐身斗篷。他被当场抓住，在场都是他的熟人，看到他突然出现都一脸惊讶，一位北美区负责人问，“阿曼丁，你什么时候躲在桌子下面的？”

“寇瑞怎么没来？我要见他。”阿曼丁答非所问。

这些人不知如何处理这件事，有人建议先把他关起来再说。阿曼丁最后是被关在一间单人房，这房还是以前乌娃住过的。他手上带着手铐，门外还有两名卫士看守。

乌娃二人在外面等到晚上八点多钟，还是没能等到阿曼丁出来。她着急了，带着赛熊向

骄傲农场走去。刚站在大门口前，卫士就对他们叫道，“这里是私人的地方，不是游乐场，快走开。”

赛熊可不管这些，硬要往里闯。一名卫士大怒，朝天上“砰！”的一声开枪，赛熊以前被枪打过，如今最怕听到这种声音，吓得撒腿就跑，一会儿功夫就不见人影。乌娃还是死缠着要进去，她口中不断喊，“我要见哥哥！请你们让我进去找。”

卫士刚开始看她是女人并没计较，后来被缠得烦了，在她脸上狠狠扇了一记耳光，接着又补上一脚。乌娃捂着脸不敢再说话，她看到离门口十几米处有棵树，走过去蹲下等阿曼丁出来。赛熊是在十一点钟又返回的，他肚子饿，想找乌娃一起去吃饭。乌娃可没心情吃，她给赛熊二百先令让他自己去买。这些钱是阿曼丁临走时给的，共有一万先令。乌娃坐在树下等到第二天也没见人出来，心里伤心极了。这时想起阿曼丁走时说过的话，她在犹豫要不要离开这里？想找赛熊一起商量，可他还在车上睡觉。正在伤脑筋时，阿曼丁突然出现在她身边，她惊喜叫道，“哥哥！”

阿曼丁急忙捂住她的嘴，“嘘！小声点。”接着又压低声音说，“快回到车上，我会跟在你后面。”

乌娃高兴站起就往回走，二人一前一后很快就回到货车停靠处。阿曼丁爬上车，立即发动引擎，一口气开出三百多公里，在一片荒野地他才敢停下车。“哥哥！你为什么这么晚才出来，我都等急了。”

时间回到昨天，阿曼丁被当场抓住后，就被关在一间单人房中。大概十分钟过去，光头强就开门进来，他怒气冲冲问，“刚才是不是你推的我？”

“光头，今天我第一次见到你，怎么会推你！”

光头强不信，握拳在他肚子上狠狠打了一拳，他痛得弯下腰。“这一拳就当是你上次叫赛熊咬我的回报。”

阿曼丁痛得说不出话，过好一会儿，才问，“你现在是骄傲农场的主人了？”

光头强笑道，“那当然，我做了这么多事，不就为了今天吗！”

“寇瑞当时为什么想抓我？”

“你如今在我手中，告诉你也无妨，他一直怀疑你和诺福斯是未来人，很想从你们身上知道关于光明会的未来？”

阿曼丁一听脱口而出问，“这些消息他是怎么知道的？”

“难道你真是未来人？”光头强惊讶反问，他可一直不相信这些鬼话。

“是的，这也不算什么大秘密，很多人都知道。”

光头强大感兴趣，立即改为一副讨好的表情，“历史书上有我的名字吗？”

阿曼丁心里冷笑，“就你这种人也配在历史上留名？”

不过他口中却说，“实话跟你说，还真有，我当时就是看到荆强这个名字，才把你留在身边，光明会以后会改名叫九星联合，而你就是新组织的创始人。”

光头强听到这些话，兴奋得差点翻跟头，他急切问，“那要怎么做才能办到？”阿曼丁沉思片刻后说，“这个可不容易，现在寇瑞是会长，他要是一直在的话，你就没机会了。”

光头强也不是笨蛋，他瞥了一眼阿曼丁，“你这样说是想让我跟寇瑞起冲突？”“也许吧！但你想当九星联合的创始人，寇瑞会主动让位给你吗？”

光头强被问得无话可答，不由信了几分，阿曼丁趁机又说，“如果我们两人能联手起来，拿下光明会绝对不会有问题，怎么样？”

过了良久光头强才回答，“好！我跟你合作，但我只提供情报，其它的事由你来做。”

阿曼丁大喜，二人商量好了一些联系的细节。光头强走时还说明天会想办法救他出去。第二日清晨，阿曼丁在房中等待救援，他可不抱什么希望，这时从楼上的窗外吊下一个篮子，里面有一把钥匙和一捆逃脱绳子。他用钥匙打开手铐，接着用绳子爬到一楼，就这样逃之夭夭。

阿曼丁此时把车停在一处叫“马济斯”的小镇上。这个小镇有五百多年的历史，镇上有一家百年老店——米尔纳酒店，这间酒店吸引许多名流政要聚集。而创始人道格拉斯·洛根用五先令创业的传奇更让人们津津乐道。阿曼丁很早就听说过这家酒店，只是一直没有过来，这次阴差阳错来到这里，很想进去见识一下。下车后，他带着乌娃和赛熊两个土包子走进酒店中。

第四十一章 温泉泡澡

“大叔这里的灯好亮，让我睁不开眼。”

阿曼丁没理他，走到前台要两个房间，当听说一个房间住一天就要三千二百先令时，就算富有的他有些唏嘘咂舌。如今不比以前，现在只出不进，钱是越花越少。“要不只开一间？”他心想。

正犹豫不决时，前台女服务员不耐烦，“先生能不能快点决定？后面还有人要入住。”

阿曼丁咬牙道，“就要两间。”

拿着房门钥匙三人向房间走去，打开门后，阿曼丁忍不住，“哇！”一声叫出。里面跟他想象完全不同，说是客房，但看起来更像是个小花园。房内面积很大，住十来个人都不会有问题，阿曼丁此时后悔要了两个房间。入口处铺满鹅卵石，再走几步就是一大块草坪，而一个露天温泉水池占了房间的一半面积。草坪的另外一边有两张床，地面铺的是纯木地板。“哥哥，这里好漂亮！”

阿曼丁还在心疼钱，没有回答这句话。赛熊看到水池兴奋尖叫，二话不说，把自己脱个赤条条一下扑入水中。乌娃脸色微红，转身和阿曼丁说话，“哥哥，这里这么大，好像不用两个房间？”

阿曼丁正为这事伤心，想去退一间房，又拉不下脸去。“怎么了？干嘛不说话？”

“大水牛现在我们的钱不多了，要省点用。”

“我这里还有九千多的先令，都给你吧！”乌娃掏出钱全塞到阿曼丁手中。

二人清点了一下，只剩三万六千先令。“我想去退掉一间房。”

“好！我跟你一起去。”乌娃觉得一人在这里看儿子洗澡确实不方便。

让阿曼丁没想到的是，退房出奇的顺利，他刚退完，后面就有人登记住上。退完回房，他心情大好，叫赛熊穿上一条短裤，然后和乌娃一起下水洗。一会儿时间，服务员端来一盘烤鳗，还有一些瓜果和饮料。他和乌娃相互搓着后背，等想吃东西时，发现赛熊一人早已全吃光了。他怒叫道，“你就不能给我们留点！”

“大叔还有啊！”

“哪里还有？”阿曼丁瞪大眼睛左右找。

赛熊指着一个被咬了两口的苹果说，“这不是有。”

乌娃拿起苹果塞进阿曼丁嘴里，“哥哥吃吧，不然真没了。”

阿曼丁没吃饱肚里有气，想再去叫吃的来，乌娃阻止说，“哥哥你不是说要省点钱？”

“好吧！”

洗半个钟头，几人还是乐此不疲，只见赛熊半蹲着整个人抖动一下，然后一脸陶醉的样子。阿曼丁好奇问，“你怎么了？”

“大叔，在这里撒尿好舒服，你也试试！”

阿曼丁正有尿意，立即躺下试验，不多久，他高兴叫，“还真的是，这样都不用上厕所，好方便。”

他转头对乌娃建议，“大水牛！你也试试。”

乌娃低着头小声道，“哥哥！我早尿完了。”

三人洗完澡出了水池，相互擦干身体。阿曼丁和乌娃各躺在一张床上，床对赛熊来说太小，他躺在两张床间的地板上。接下来就是看电影，阿曼丁按下开关，一块巨幕缓缓在他们眼前四米远的地方降下。有上百部的影片可选，阿曼丁和乌娃喜欢看爱情片，可赛熊爱看动画片。二人扭不过他，只好跟他一起看动画片。赛熊边看边笑，笑时还拍打着身后的墙壁，动静特别大。阿曼丁实在看不出笑点在哪里，他发现乌娃也是看得津津有味，只能摇摇头，准备自己先睡。第二日早上十点多钟，他从睡梦中醒来。赛熊竟然还在看电影，而且看的是同一部。“你为什么不换一部看？”

“大叔我这一部还没看完。”

阿曼丁以为是片子长，看了介绍才知道影片只有两个钟头。原来赛熊一直在循环播放。

乌娃早就醒来，她走向阿曼丁，从怀中掏出半块面包说，“哥哥吃吧！”

“怎么只有这么一点？”

“赛熊全吃了，只剩这些。”

阿曼丁两次都没吃到东西，大嚷道，“我好饿！”

他下床想去再叫吃的来，刚走出门口，就被人堵住路口。来人是三个年轻人，两男一女，

一个高个大眼睛男孩对着阿曼丁怒吼，“你终于出来了，一个晚上都在拍打墙壁，你是不是疯了？”

阿曼丁可不想背黑锅，他叫三人进入房内，指着看电影的赛熊说，“就是那个人，你们去教训他一顿。”

赛熊正看得入迷，看到陌生的三个人问，“大叔这些人是谁？”

“他们想请你吃饭，你快起来跟他们走吧！”阿曼丁想看一场好戏，编了个谎。

赛熊兴奋一骨碌站起，“真的？”年轻人看到巨人似得人物，心里打怵不敢大声说话，纷纷点头道，“是的，我们特意过来请你。”

赛熊一听有吃的，果真跟他些人走了。阿曼丁一脸不可思议，我为什么没人请？

他瞥了一眼乌娃，“大水牛你请我一次？”

“哥哥我没钱，钱都在你那里。”

到了中午十二点钟，服务员过来提醒，“先生，你们的所订的房间已经到期，如果要接着使用请续费。”

这时赛熊被人请去吃饭还没回来，阿曼丁二人只好收拾行李在门外等。赛熊是在快两点才回来的，三人出了酒店，商量着在这个小镇租个房子住下来。房子很快就找到，离米尔纳酒店只有二百多米，是一层楼，面积还算宽绰，还有个院子，一个月的租金是五百先令。“大叔，这里没有水池怎么住？”赛熊住过一次酒店后，对里面的温泉是念念不忘。

阿曼丁也想有个能泡澡的地方，他看准院子，想在这里挖个水池出来。左右无事，他买来几把铁锹想自己动手挖。赛熊力气大，一人顶五个，两天时间就挖出一个长六米，宽三米、深二米的水池出来。阿曼丁夸赞了他一番，接着就往水池里注水。几个钟头过去，水终于注满。赛熊激动的第一个往里跳，只听“扑通！”一声巨响，泥浆四溅，阿曼丁站得近，顿时变成一个泥人。

第四十二章 相互吹捧

他想下去洗干净，也跳入水池，但他忘记水池有两米深，人一下就被淹没。赛熊看到自言自语说，“大叔又在练憋气？”

阿曼丁入水就被呛到，人也往下沉，幸好他游泳技术不错，一会儿就浮出水面，他“咳嗽！”几声，怒道：“笨蛋，谁叫你挖得这么深？”

乌娃这时走过来，后知后觉说，“哥哥，这水池不行，越洗越脏。”

阿曼丁出水池时，整个人都看不清人影，全身都是泥浆。第二日他就想把水池回填。

赛熊死活不同意，还把铁锹全破坏。阿曼丁对水池失去兴趣，整日等着光头强跟他联系。这样过了一个多月，手中的钱是越花越少，赛熊一天就要吃掉三百先令。他准备重操旧业玩股票，趁着手中还有两万多先令可以当本钱。说干就干，他买来电脑上网又开始炒股票。不过这次是用乌娃的身份，他怕自己目标太大会被光明会的人盯上。按照凯瑟琳

给的信息，第一天他就赚到二万多先令。要是再这么玩下去，自己又会是一个富翁，阿曼丁信心十足地想。一年时间过去，他的愿望终于成真。三人又搬进一栋别墅中，当然里面是带着水池。他过得十分低调，很少出现在公众视野，一年也只跟光头强联系过一次，但并非很重要的事，他对这种合作也渐渐没了热情。“也许我可以自己建立组织来对抗光明会。”阿曼丁心想。

要建组织就必须有人，靠乌娃和赛熊肯定是不行的，这两人不拖后腿算不错。他想用公司的形式来招人，名字都想好了，叫“伞中屋公社”，这是以前他母亲由利奈用过的公司名字。有一回乌娃带来的一个人让他欣喜若狂，“老头！你还活着？”

来人是当年跟他们分开逃命的路德斯，那一次他叫阿曼丁三人躲到山上去，自己引开敌人，可惜最后还是被枪打到，受伤时他藏在一棵树后。等出来时，阿曼丁几人早已走了。刚开始几年他还到处去找，后来也死心了。最近他得到一笔钱，听说米尔纳酒店很有名，就想去体验一下。住一晚，出来时就碰上正买菜回家的乌娃。十几年过去，路德斯看上去并没多大变化，还是一个老头。

“哥哥！老先生没有被狼吃掉，太好了。”

阿曼丁拍了拍路德斯的肩膀，称赞道：“老头，我刚需要人手你就来了，真是我的知音。”

路德斯略有不满道：“我这么老，你还想着让我做事？”

“不会很累的，你只要坐在那里，帮我招一些人就行。”

阿曼丁不想自己出面，乌娃又不会说话，只会叫哥哥。把路德斯推出来是最好的人选。

“伞中屋公社”是在一个星期后开张，路德斯成了明面上的老板，阿曼丁躲在背后指挥。他们是用安保公司名义来招聘，第一批应聘有二十多个人，有三名是女孩，阿曼丁看上其中两位高个男子和一名女孩。第二批人数更多，来了五十多人，有一人让阿曼丁大感兴趣，这人就是厕所男克里斯，克里斯以前是名军人，在阿曼丁被赶出骄傲农场后他也失业了。昨日，他听说这里正在招聘安保人员，就过来试试。乌娃和阿曼丁是站在二楼，她也通过监控看到克里斯，一见到人，她就惊叫。“怎么？你还想着他？”阿曼丁酸溜溜问。

“哥哥！你把他招进来吧！”乌娃哀求道。

“好！”阿曼丁思考片刻才答应下来，想让这个情敌再去扫厕所。

通过几次招聘共选中三十六人，有五名是女孩。其中有个女孩叫伊莉莎，因为长得很像姐姐凯瑟琳才被招进来。阿曼丁看到这个女孩有强烈的亲切感，常常把她带在身边，给出的工资也比别人多出一倍。这一天，阿曼丁召集老头还有伊莉莎等人，商量着如何收回骄傲农场。伊莉莎第一次参加会议，惊讶问，“老板！骄傲农场原来是你的？”

“是的，我是不是年轻有为？”阿曼丁骄傲地挺直胸膛。

伊莉莎露出崇拜的眼神，“老板好厉害！”

路德斯笑道，“小子，别再自吹自擂了，等你夺回来再说。”

克里斯拍上了马屁， “老板是很厉害，我在外面时经常听到有人赞美他。”

“赞美他什么？”乌娃好奇问。

阿曼丁也很想知道别人是怎么夸自己，同样等待着答案。克里斯刚才只是随口一说，他听到的话可都不怎么好听，多数都是，阿曼丁这人很没用，如丧家犬被人赶出骄傲农场。还有被丑女拒婚，长像猥琐，小气鬼，诸如此类的话。如今要他现编，也只有硬着头皮上了，不然又要去扫厕所。“他们都说老板您，心胸宽阔，乐于助人。有强烈的事业心，头脑灵活，有气质，有内涵，处处散发着男人的魅力，给人感觉到一种权威和力量的存在，是男人中的男人。”

阿曼丁有些不信，斜着脑袋问，“这说的是我吗？”

克里斯怕夸过头，急忙补充说，“老板，你太谦虚了，在我心里你就是这种人。”

“好，看来扫厕所太委屈你，你也算是个人才，以后就跟在我身边吧！”

“谢谢老板！”克里斯庆幸刚才的马屁起了作用。

路德斯插话道，“你们两人倒是相互吹捧起来，可是事情一件没解决。”

阿曼丁看着新崛起的人才问，“克里斯你有什么建议？”

从厕所男升级为人才，克里斯准备好好表现一番。他清了清喉咙嚷声道，“收回骄傲农场应该很容易，但要守住就很难，光明会在非洲有几万的军队，我们不是对手。”

“那你说怎么办？”

“现在能打贏光明会的只有城邦，如果能跟他们联合起来就有希望。”

“啊！说了半天还是要去找诺福斯那小子。”这是阿曼丁最不想去做的，他还是想靠自己的力量拿回金矿和其它的产业。

第四十三章 赚钱工具

“难道就没有其他办法？”他接着问。

“老板，你认识城邦的诺福斯？”

“是的，但我不想去找他。”阿曼丁停顿一会，又加了一句。“你们也不要问原因，目前我还不想说。”

克里斯越发觉得阿曼丁神秘，他认为刚才的那些话没有白夸。这时路德斯开口道，“既然他们能抢走你的金矿，我们为什么不能去抢他们的光明会？”

“要怎么抢？”阿曼丁大感兴趣问。

路德斯霸气十足道，“先干掉寇瑞，你借机进入光明会当会长，要是有人敢反对就收拾他。”

阿曼丁最后决定，“好！就这么干。”

如今他财大气粗，准备再招三千人组成一支军队，养这些人还是可以的。他让克里斯和原先招聘来的两个人当卫队长，每人各带领一千人。路德斯当顾问，伊莉莎是女助手。

阿曼丁还花去五百万先令购买城邦最先进的武器，三个卫队长整日带着自己的队伍进行

训练。路德斯自信满满，觉得这些人就能打败光明会的上万部队。现在就是等待机会，阿曼丁又联系上光头强，“怎么样？我这边都准备好了，就等寇瑞出现。”

“下个月七号，他会出现在骄傲农场，到时就看你的。”光头强说完就挂断通讯。阿曼丁喃喃道，“那只有十二天的时间。”

他找来路德斯商量详细计划，对方提醒说，“这事一定要保密，我们两人知道就行，提前暴露会有危险。”

阿曼丁吃过这种亏，当然知道它的严重性，不过还有些不太相信光头强，万一这人出卖自己呢？他把疑虑说出来。“这个极有可能，看来我们需要调查一下光头强是否在说谎。”

“那我去吧！”

路德斯大感意外，“你要亲自去？”他可不同意阿曼丁这样做。

“放心，我会很小心的。”

阿曼丁没有说出有隐身斗篷的事，他打算带着乌娃一起去调查。乌娃最近一直在练憋气，现在能坚持二十多分钟。这么长的时间足够办许多事情。第二日，二人就出发。他们在距离骄傲农场最近的地方租下一间房。乌娃披上斗篷就出去打探消息，阿曼丁坐在房中焦急等待。乌娃按照他的指示只观察，并没做其它的事。她在骄傲农场中各处走一遍，没有发现可疑的地方。在一十五分钟后，她就往回赶，当回到所住的房间时，阿曼丁急问，“怎么样？有什么发现没有？”

“哥哥，里面没什么人，只有几个女孩在聊天，光头强也不在。”

“看来我们来得太早，先住几天再说。”

空闲这几日，二人整日躲在房中看电视，吃的乌娃会出去买。这一日她往回走时，后面跟着一个人，但她并不知道，等到住处时，刚想坐下，突然从门外冲进四个人，他们不由分说把阿曼丁二人控制住，“你们是什么人？”

“阿曼丁，这次你是自投罗网了，看你还往哪里跑。”其中一人叫道。

“光头快出来，我知道又是你背叛了我。”一连叫几声，也没见光头强出来，阿曼丁心想，“难道我猜错了？”

五分钟后，二人就被带到骄傲农场。审问他们的并不是光头强，而是梅利莎。她笑嘻嘻道，“老板我们又见面了！最近可好。”

“好个屁，我都被你们抓住了还能好吗？”阿曼丁没好气道。

“会长知道你很会赚钱，想请你重新加入光明会，要不要考虑一下？”

“他什么都知道了？”

“那是当然，你叫乌娃在股市上开户我们就查到了，只是想看看你要怎么翻身。”

“我的财产是不是都要上交？”阿曼丁问。

“这个我做不了主，你要去问会长才行。”

阿曼丁此时想着还是保命要紧，其它的都不重要。幸好隐身斗篷只有乌娃知道，这也是

以后反抗寇瑞的重要工具。他咬咬牙主动说，“我愿意把财产全部捐献给光明会。”

梅利莎笑道，“老板，你现在越来越懂事了，我这就把消息传递给会长。”

几日后，阿曼丁又当上非洲区域负责人，不过这次只是第二负责人，专门给光明会炒股赚钱。原来建立的三千卫队也归到光明会，现在跟他一点关系也没有。阿曼丁这次还没反击就彻底失败，每日唉声叹气。路德斯也快成唠叨老头，看到他就说，“真不应该让你出来，当时我要是阻止一下就好了。”

“别说了，我都快烦死了。”阿曼丁听这句话不下百次，早已厌烦。

“哥哥，我们现在怎么办？”

“我如今就是他们的赚钱工具，如果赚不到钱，不出几天他们就会杀了我，我还能怎么办？听天由命吧！”

乌娃小声道，“我们想办法逃走？”

阿曼丁指了指门外，“外面就有五、六个人看守，大门口的人就更多，怎么逃？”

此时跟他在一起的有，乌娃、路德斯、赛熊、克里斯。五人住在一栋六层楼的第三层，这整栋楼都被监视中，吃饭有专门的人送来，平时工作是在大厅，卧室有四间就在左边一排，另一边是娱乐室。五人中只有乌娃是女人，时间久了，克里斯又对她虎视眈眈，经常找她聊天，谈情。这一天，趁阿曼丁在做事，又去找乌娃。乌娃平日无事可做，都是在娱乐室看电视，这是她唯一的爱好，当然这里也没别的事可做。“老婆，你在干什么，要不要我陪？”这是以前克里斯对乌娃的称呼，有一阵子都没用，如今他又亲热叫着。乌娃一脸疑惑问，“克里斯！你为什么要这样叫我？”

“以前都是这样叫，你也没反对过。”

乌娃微微点头，没有说话。克里斯胆气更壮，靠在她旁边坐下来，还搭着她的肩。赛熊在用另一台电视看动画片，他最近得到阿曼丁的秘令，只要发现克里斯和乌娃在一起就要过去报告。他看二人动作亲密，立即向外走，“大叔有情况，又贴在一起了。”

“什么贴在一起？”阿曼丁一时没反应过来。

“女人和男人两人贴在一起。”

这次终于听明白了，他大怒道，“走！”

第四十四章 逃跑计划

赛熊在前领路，边走边说，“大叔要不要把他们杀了？”到了娱乐室，阿曼丁一眼看到二人果真靠在一起，心中无名火起，一把拉起克里斯照他脸上打去。乌娃惊叫道，“哥哥！你为什么打他？”

阿曼丁失去一切后，克里斯对他也没以前那样尊敬。被打后，并不退缩，站起还了一拳，接着二人就扭打在一起。真打起来阿曼丁哪是他的对手，没两下就被按倒在地上，“大叔，要不要我帮忙？”赛熊自告奋勇道。

阿曼丁正要说话，克里斯急忙捂住他的嘴，不让他开口。他只能发出“呜！呜！”的叫

声，“大叔你哭了？”

乌娃在一边大喊，“哥哥！快点站起来，你一定会赢的。”

赛熊也学着叫，“大叔！别哭了，快点站起来。”

阿曼丁有了两个人加油，不知哪里来的力气，一下抓到克里斯捂他嘴的那只手，塞进嘴里一口咬下。“啊！”只听一声惨叫，对方的手掌被咬下一块肉来。他趁机推开骑在自己身上的克里斯，然后站起又踢上几脚。克里斯手掌流血，疼得直叫唤，口中还不断求饶。乌娃心软，对阿曼丁道，“哥哥放过他吧！”

“好，那你们以后不许再说话，不然我还要打他。”

“为什么我们不能说话？他有什么问题吗？”乌娃不解问。

阿曼丁不知如何开口解释，最后怒不可遏说，“你要想跟他在一起就给我滚蛋。”他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了。

赛熊总结说，“女人你还是跟这个男人走吧！大叔不喜欢你们。”

乌娃转头问克里斯，“哥哥刚才的话是什么意思？”

“他说要我们在一起，不然就会把我们赶走。”

“哥哥让我跟你在一起？”

“是的，他刚才就是这么说的，不信你问赛熊。”

赛熊点点头，“大叔看到你们在一起就会发火，他想让你们走。”

阿曼丁的一句话，让三人分析出完全相反的意思来。路德斯进来时听到几人的对话，心里叹息，“就这样笨蛋组成的队伍，能打败光明会那真是奇迹。”

时光匆匆，转眼半年时间过去。阿曼丁给光明会带来上千万先令的收入，看守的卫士对他们渐渐放松警惕。如今只有楼外才有守卫，当然楼内到处都是监控，只要不想着逃跑，也没人会去管他们在楼内干什么。三个月前克里斯被赶出这栋楼，这是根据赛熊的情报做出的决定。有一天他发现，克里斯和乌娃正搂在一起亲嘴。阿曼丁当时盛怒，差点把二人一起轰出去，幸好路德斯出来求情乌娃才留下来。少了门口的守卫，阿曼丁又起了逃走的心思，他找来路德斯一起商量。“老头，你是我的顾问，说说你的想法吧！”

“我最近也在观察，这里的一楼有个地下室，但门被锁住，我们想个办法打开，然后可以挖个地道出去。”

“我沃森家族可是高贵的姓氏，你可不能让我去学老鼠钻地洞。”阿曼丁嚷声拒绝。

“你是沃森家族的？”路德斯失声惊叫。

“怎么？你知道我们沃森家。”

路德斯并没回答这个问题，他话锋一转，“你有什么办法能逃出去？”

阿曼丁左右看一眼，把路德斯带到卧室，因为这里没有监控。他小声说，“我有一件隐身斗篷，不过需要闭气才能使用，我们可以利用起来。”

这次路德斯吃惊更盛，几乎是张大了嘴，“是不是劳伦特的那一件？”

“你怎么知道？”阿曼丁反问，并且做出防御的姿势，生怕被人抢去东西似的。

“我当然知道，隐身斗篷的事还是我告诉你说的。”

“噢！”阿曼丁这才想起在十几年前，路德斯确实跟自己说过这件事。

“你刚才竟然连我都不相信？你小子太没良心了。”路德斯有些怒气道。

“呵呵！”阿曼丁尴尬地笑了两声。又说，“这几年被人骗怕了，你要理解我，不光是你，有一阵子连乌娃我都怀疑过。”

“我原谅你，说说你的隐身斗篷？为什么要闭气，我还是第一次听说。”

“得到时就是这个样子，我也没有办法。”阿曼丁耸耸肩说。

路德斯点点头，言归正传，“楼外的守卫有二十多位，我们是四个人，隐身斗篷只有一件怎么出得去？”

二人一时无语，大眼瞪小眼没有好办法。“难道真要我挖洞才能逃出去？”

“小子，你就是想挖洞也没那么容易，这里到处是监控，一动就会被他们知道。”

“那先把你们送出去，我最后披着斗篷出去怎么样？”

“好，可以试一下，上次赶走克里斯也挺容易的，他们好像只在乎你一个。”

“那先送谁走呢？”阿曼丁问。

“赛熊吧，他在这里一点忙也帮不上。”

“送他容易，要是我们出去后，上哪里去找他？”

“那我先出去？还是乌娃？”

“这个？”阿曼丁一时难住了，他觉得这二人都有用，老头能给他出主意，乌娃憋气时间久，还能解决他的生活问题。“还是你先出去？你在外面赛熊可以去找你。”

二人商量完毕，立即向光明会申请，前两人还算顺利。当乌娃想接着出去时，守卫警觉起来问，“怎么？你们是不是想逃跑？”

就这样阿曼丁和乌娃被留下来，不光如此，警戒也严格起来，现在想逃出去就更难了。

阿曼丁不得不考虑挖洞的想法，不过要怎么挖，从哪个方向开始挖他是一头雾水。“如果老头在这里就好了，也许这家伙还有些别的办法。”他心里想。

“哥哥，现在我们是不是出不去了？”乌娃看着一直沉默的阿曼丁问。

“我想让你出去找老头，跟他说下我们的处境，看他有什么办法救我们出去。”

“那我怎么出去？”

“你用斗篷出去，要当天回来，不然会被他们发现。”阿曼丁提醒道。

“好！哥哥一个人在这里要小心。”

第四十五章 挖地洞

每日的上午九点钟，守卫都会开门送饭进入大楼内。这一次乌娃披着隐身斗篷躲在门后面，当门打开时，她悄悄闪身出去。阿曼丁一人坐在三楼的电脑前，装出认真工作的样子，心里却是七上八下。乌娃是在下午四点多钟回来的，过程还算顺利，并没惊动光明

会的人。“怎么样？老头有什么好办法？”阿曼丁着急问。

“老先生说，只能挖洞出去，两个人想从正门出去是不可能的。”

“屁话，我还以为他有什么好办法。”

乌娃从怀中拿出一支小铁锹和一张地图，“这是老先生让我带回来的。”

阿曼丁接过看一眼，“这老家伙想得还真周到。”

“他说从地下室的北面挖，那边的六十米处有一条河，我们挖到河边就停止，然后往上挖个洞口出来。”

看来只能这样了，阿曼丁死心地想。接下来就是准备怎么样进入地下室，那里可是有一道被锁住的门。一楼有五个监控器，地下室入口也有一个正对着它，二人想神鬼不知进去必须要隐身才行。乌娃还好，阿曼丁就很麻烦，他的闭气时间太短，根本到不了地下室。他想让乌娃一个人先去挖，可第一关就被卡住，乌娃无法打开地下室那道门，她只好返回去。“哥哥怎么办？”

阿曼丁可以打开一些简单的门锁，这次想亲自上阵，到了半夜，他身穿深颜色的衣裤，趁着夜黑出“洞”了。先披上斗篷，从三楼下来，他的策略是躲在监控器的下方换气，而且换气的时间控制在三秒内，这样就算被人看到也不容易发觉。躲过三楼的几个监控器后，来到了二楼，这里跟三楼的布局差不多，他依样画葫芦顺利躲过到达一楼。一楼跟上面的楼层完全不同，这里没有那么多的隔间，更不好隐藏。他计算了一下，从此刻躲藏的位置，想要到达下一个隐藏地点，至少需要三分钟左右，这可是超过他憋气的时间。左右观察一下，发现在两地的中间位置有一个大箱子，他准备先躲进那里去换一次气。1、2、3憋住气，看准目标立即向那个箱子冲去。这次是小跑，只用四十多秒就到达目的地。他一个闪身进入箱中，蹲好后，长长吸了一口气，“咦！好臭。”觉得脚底不对劲，低头一看，脚下竟然踩着一只死老鼠。幸好他不是一个讲究的人，挪一挪位置，提起老鼠的尾巴扔出来。又吸一口，还是有点臭，管不了那么多，探出头来，准备向下一个隐藏点跑去。憋好气，站起跨出箱子，这次的距离较短一些，他并没选择小跑，而是走着过去。就这样躲躲藏藏终于来到地下室。地下室的入口有监控，而门要拐两个弯才能看到，到达这里算安全了。他发现门锁比较普通，想必下面没有什么贵重的东西。拿出准备好的开锁工具，没几下门就被打开。推门进去，一股发霉的潮气扑面而来，看来这里很久没人出入。一进入灯就自动亮起，阿曼丁捂住鼻子慢慢前行，第一间仓库堆着各种废旧钢管，有五、六只硕大老鼠顺着管子爬上爬下，而且胆子特别大，在有人进来时并没选择逃走。再往前走，进入第二间仓库，这里堆着成捆的染料布，有些看上去早已发霉，墙角处还躺着一只玩具熊。接着向前走，就是一个过道，穿过去，眼前出现两个房间，不过都没上锁。阿曼丁推开一间，里面的风格跟刚才完全不同，这里很干燥，全屋都是木板铺设，中间还有两根柱子，而四周堆满了木箱子。阿曼丁对这些可没兴趣，他想看北面到底是在哪个方向。退出这个房间，去了另一间，在这里只有一个空架子。

他心中计算，大门是朝南的，它的对面就应该是北面，看来就是这里。搬开架子，他在墙上画了一个圆，这里是准备开挖的地方，接着又在房门上做一个记号，想着叫乌娃来挖，她头脑简单力气又大，做这种事最适合。按照来时的方法，返回到三楼。乌娃看到他高兴叫，“哥哥你回来了？”

阿曼丁看着她，语重心长说，“大水牛，我的任务完成了，剩下的事就要靠你，你一定要努力，让我们能重见天日。”

乌娃点点头，“放心哥哥，我一定会办好的。”

阿曼丁叮嘱她注意事项，就上床睡去。此时已是深夜两点多钟，乌娃披着斗篷就下去挖。次日清晨，阿曼丁醒来时没看到人，心里着急，生怕白天她在地下室会被撞见，“这个笨蛋，怎么还不回来？”

正唠叨时，乌娃灰头土脸回来了，阿曼丁看她这副模样，“快去洗洗，脏死了！”

乌娃本想会得到一番赞扬，没料想阿曼丁会嫌她身上脏。她内心难过，一声不吭进到浴室去冲洗。二十分钟过去，她才从里面出来，“怎么样？挖了多远？”

“有这么长！”乌娃伸展手臂比划着。

“那有三米长，不错！这样二十天左右就能挖通。”停顿一会，他又问，“你把土堆到哪里？”

“就堆在那间屋里。”

“笨蛋，那你接下来怎么进去？后面土越挖越多，你想把自己活埋在里面？”

“那怎么办？”

“你把土移到另外一间去。”

“哥哥，这样就没时间挖洞了。”

“那你今晚早点出发，十一点就去挖，白天你在这里休息。”

接下来，乌娃每日都在半夜十一点准时出发。二十五天过去，一条六十米长，一米高的暗道终于挖通。阿曼丁准备今晚就逃走，吃过晚饭后，二人就躲在地下室中不出来，想等天黑下来再行动。因为怕没返回到卧室会引起怀疑，所以二人心里特别紧张。此刻他们正坐在暗通入口处，脸对着脸。左右无事，阿曼丁没话找话问，“大水牛这次出去你想去哪里？”

“哥哥你作主吧！我听你的。”

阿曼丁一脸无奈，太听话也不好，少了一个聊天的对象。

第四十六章 草帽鹦鹉

二人一时沉默，阿曼丁发现乌娃一直盯着自己，忍不住问，“你为什么一直看着我？我有那么帅吗？”

乌娃笑道，“哥哥长得像一只猴子，一点也不好看。”

“怎么？你是不是喜欢克里斯那样的男人？”

“我也不知道，自从他离开这里，我还常常想起他。”

阿曼丁听到此处醋劲顿生，“你出去是不是想去找他？”

“哥哥你知道他在哪里？”

“我也不知道，等我们出去再说。”阿曼丁冷冷道。

时间不知不觉过去，乌娃在前，阿曼丁在后，二人弯着腰进入暗道，六十米距离在外面不算长，但在这里并不好走，好不容易走到头，“大水牛，洞口呢？”

“哥哥，我还没挖呢？我怕被人发现。”

“你是什么脑子，没挖通就叫我过来。”阿曼丁发怒是因为刚才醋劲还没过去，正好借题发挥，把不满表现出来。

乌娃也不生气，拿起一边的铁锹立即动手。不过是向上挖，这也是路德斯出的主意，因为前面有条河再挖水就会灌进来。上方的土纷纷掉落，阿曼丁急忙退到一边，并把掉下的土推到洞口方向，乌娃如一辆开动的机器，好像有使不完的力气。不到十分钟，上面就被挖通。“哥哥你快上去！”她蹲下让阿曼丁踩着她的肩膀上去。阿曼丁也不客气，立即踩着她的头顶往上窜。出来后，阿曼丁立刻趴下伸手去拉乌娃，“好重！”他觉得自己的手臂都快被拉断，才把乌娃拉上来。二人出来时天色已黑，他们满脸都是泥土，也顾不上擦，按照路德斯给的路线图，二人顺着河流走了三百多米，前面出现一座桥。走过桥，又走三十多米，在树林中找到一辆自行车，这是路德斯给他们准备的。阿曼丁骑上去，对着乌娃道，“你坐在后面。”

乌娃点点头，两条腿分开坐上去，阿曼丁用力一蹬，车子一下驶出老远。他想着快点离开是非之地，使出用力往前赶，刚走没多久，后面响起警报声，他心中暗叫不好，蹬得更用力了。“哥哥，他们是不是发现我们了？”乌娃问话时带着颤音。

“废话，肯定也是。”

阿曼丁刚开始太拼命，没骑多久就没了力气，此时是越骑越慢，脚都麻了，一点力气都用不上，本想让乌娃来骑，可她又不会。片刻间，二人远远听到有狗叫的声音，看来光明会的人出动了追踪犬，阿曼丁心慌不已，想扔掉自行车改用跑，不然这样的速度肯定会被追上。乌娃知道阿曼丁没了力气，她跳下车说，“哥哥，你一人先走吧！”

“不，我是不会扔下一个女人先跑的，我可是一名骑士。”阿曼丁年轻时常常自诩为骑士，后来跟城邦的诺福斯闹翻就不再提起。在这紧张时刻，他又找回那烈血的骑士精神。“哥哥，你刚才的样子好帅！”

阿曼丁这时心里起了古怪念头，“原来这几年我都做错了，只有心中装着信仰的男人才是最帅的。”

正胡思乱想中，一道亮黄黄的光束在二人身上扫过，接着一个洪亮的声音叫道，“阿曼丁，看你往哪儿跑？”

“哥哥，你快上车，我在后面骑。”乌娃不知哪来的智慧，一下点醒阿曼丁。

乌娃的脚力很大，阿曼丁坐在前面掌握方向，她在后面用力蹬，二人相互配合，把自行车骑出汽车的速度来。阿曼丁专往小路上走，东拐西绕，后面的声音也越来越小。“大水牛，你累不累，要不要休息一下？”

“好吧！是有些累了。”乌娃气喘吁吁道。

阿曼丁刚才只是随口问，他可不觉得现在是休息的好时候，但话又说出口，身为一名骑士怎么好改口呢！他猜得没错，二人没坐五分钟，不远处又响起犬叫声，阿曼丁大骂，“这些畜生真讨厌！”

他们无奈又骑上车，不过这次刚出没多久，前面的路就被一个矮个男人堵住，乌娃在后面着急问，“哥哥，我们怎么办？”

阿曼丁大嚷道，“冲过去。”

双方距离并不远，矮个男人没想到二人真敢冲过来，因为他手中可是拿着枪，但他不敢真开枪，更多的只是吓唬一下。阿曼丁赌得就是这个，只听“咣当！”一声响，矮个男人被撞倒，车子接着向前撞向路边的一棵树，猛烈的冲击力把车头和车轮都撞歪，车子是不能再用了。阿曼丁怒气冲冲扔下车，低头捡起路边的一块砖头向矮个男人走去。对方坐在地上，举着枪威胁说，“不要过来？小心一枪打死你。”

阿曼丁披上斗篷突然隐身，矮个男人一见人凭空消失，以为眼花，他瞪大双眼寻找，就是不见人影，忽感脑袋一沉，人就倒下，阿曼丁现身抢了他的枪，一边的乌娃开心叫道，“哥哥你看，这里有一辆车。”

这是一辆摩托车，是矮个男人开来的，这下便宜了二人，他们上了车，一口气开出好几公里。他们要去跟路德斯会合，相约地是在隔壁城镇的一间酒吧内，当二人到达时并没看到人。阿曼丁心急如焚，后有追兵，这时候可没时间去找人。正想带着乌娃离开，在出门口时，蓦然看到入口处画着一只戴着草帽的鹦鹉。此时阿曼丁就如同撞到一个鬼，吓得头上的毛发根根立起。因为这个标志是他父亲告诉他的，外人不可能知道，就是姐姐凯瑟琳都不知道。“难道路德斯见过老爸了？”他心想。走近认真观察下，发现旁边有一些字，写有 Pkteng, +260。字面上的意思是—在向西方向的 260 公里处找一家叫“Pkteng”的酒吧。他们又上车，向新的地址驶去。乌娃在车后搂着阿曼丁的瘦腰问，“哥哥，我们要去哪里？”

“我们去找老头和赛熊，他们在另外一个地方。”

阿曼丁把车子开得飞快，乌娃在后面吓得尖叫不止，这让他找回当男人的感觉。他不禁豪气顿生，嚷声大叫，“寇瑞！你再也抓不到我，要是能抓住，那你就去死吧。”

两百多公里，用不到两个钟头就到达。二人停下车，乌娃拍拍胸口，“哥哥好可怕，以后开慢一点，我眼睛都睁不开。”

“好！”阿曼丁口中回应，眼睛却盯着她的胸脯。

第四十七章 沃森家族的来历

Pkteng 酒吧座落在一条繁华街道的中心位置，在当地的知名度还是相当高，阿曼丁二人一打听就找到。刚要进入酒吧，在门口又发现草帽鹦鹉。旁边的小字是：早九点整。此时是晚十点多钟，时间早已过去，看来要在这里住上一晚才行。二人出门找了一家小旅馆，阿曼丁摸一下口袋，掏出两百先令要了一间房。二人进到房中，房内有两张床，他们分别各自躺下，被人追了一晚上，早已累得精疲力竭，阿曼丁鞋都没脱就睡去。次日清晨，乌娃先醒过来，她用力摇晃阿曼丁的肩膀，“哥哥快起床，九点钟就快到了。”阿曼丁猛然惊醒，“怎么了？难道光明会的人又追过来？”

“不是，我们要去见老先生，现在快九点钟了。”

阿曼丁“噢！”的一声，接着又去睡。

乌娃看他不起床，只好自己先去酒吧，她找个地方坐下，正想着路德斯会不会来时，背后被人猛拍一下，“唉！女人，大叔没来吗？”

来人是赛熊，也是一个人，“老先生呢？怎么没来。”

外人如果听到刚才的对话，绝猜不出这两人是一对母子。“我先问的，你要先回答我。”

赛熊可不想做吃亏的事。

“哥哥还在睡觉。”

“老头在酒店里，今天轮我来这里找你们。”

二人相互交换过信息，乌娃带着儿子去旅馆。赛熊一见到睡梦中的阿曼丁就问，“大叔，有吃的吗？”一连问好几次，都没动静，一把拉起他猛扇几记耳光。阿曼丁睡得正香，被扇得晕头转向，以为又被光明会的人抓住，他绝望叫道，“天妒英才啊！”

赛熊不知“天妒英才”的意思，开口问，“是不是很好吃？”

待弄清是赛熊打人，阿曼丁破口大骂，“你这该死的笨狗熊，就会欺负我。”

乌娃立即纠正道，“哥哥！他不叫狗熊，叫赛熊，你说错了。”

阿曼丁起床就去跟路德斯汇合，见面第一句话就问，“老头，你怎么会知道草帽鹦鹉的事？难道见过我父亲？”

“草帽鹦鹉是沃森家族的联络暗号，只要是家族的重要成员都会知道，这不奇怪。”

“你也是沃森家族的人？”阿曼丁惊诧问。

“是的！”

“你没骗我？我听父亲说，沃森家族一直是北美的姓氏，人数也特别少，非洲怎么会有这种姓氏？”

“阿曼丁，我给你讲个故事一切就清楚了。”路德斯站在窗边遥望远方，似在追忆。

赛熊最喜欢听故事，他乖乖坐在床边，一脸的期待。时间一分一秒过去，路德斯还是没有开口，阿曼丁不耐烦道，“老头，别装深沉了，快说吧！”

路德斯老脸微红，尴尬笑道，“对不起，刚才想起一些事情来。”

故事要从一百年前说起，路德斯的父亲出生在非洲的西南部纳米比亚，原名叫沃森·雷

诺兹，在十几岁时，他就开始饲养鹦鹉，经过多年的努力，他培养了一种智商都远高于其它鹦鹉的新品种。每年举行的鹦鹉学舌比赛中，沃森的鹦鹉都能获得冠军，他也成了当地的新闻人物，而这个新品种就被命名为沃森鹦鹉。随着名气越来越大，沃森鹦鹉走出非洲，沃森自己也成为一名大富豪。在二十五岁那年，沃森结婚了，并先后生下三个孩子，路德斯是长子，还有一名次女和另一位最小的男孩。沃森为了让自己的事业能传下来，把下一代的姓氏都改为沃森。也许是前面太过顺利，在路德斯十五岁时，家里遭遇重大变故。有一天，他的家中突然冲进一群暴徒，这些人不由分说，见人就打，见物就抢，他母亲被当场打死，父亲在反抗时也被击中一枪，暴徒临走时还放了一把火，大火烧了一整夜。事情过后，路德斯家就衰败下来，而沃森鹦鹉也在这场大火中所剩无几。沃森受伤后在床上躺一年多就去世。路德斯是家中长子，只好扛起养活弟妹的责任。他本想子承父业接着养鹦鹉，可惜他并不是擅长这些，仅存的几只鹦鹉也前后死去，最后只剩一只。兄妹三人的生活立即陷入困境，路德斯的弟弟伊万·沃森提议把最后一只鹦鹉卖掉换点钱，他刚说完就遭到路德斯和次女的强烈反对。伊万是个有主意的人，准备偷偷卖掉这只鹦鹉。在一天深夜，等路德斯二人睡着后，他悄悄走到鹦鹉房，刚跨入，就听到一个声音叫，“小偷！小偷！”

在这夜深人静时，叫声显得格外响亮，“小偷”两字又很敏感。睡梦中的路德斯一下就惊醒，他从房中找来棒球棍，打算给小偷一次教训。当他气冲冲走到鹦鹉房时，看到的是自己的弟弟，他怒问道，“伊万，你在干什么？”

“哥哥，我想给小鸟喂点水。”十二岁的伊万撒谎道。

路德斯走近水槽一看，见里面早装满了水。“不是已经有水，还加什么？”

“就是我刚加的，你看！”伊万像变魔术一般，手中多出一个水壶来。

路德斯这下信了几分，放下手中的球棍道，“那去睡吧！”

等伊万走后，他低头问鹦鹉，“伊万真给你加水了？”

“没有，他是个骗子。”鹦鹉吐字清晰回答。

得到答案，路德斯把鹦鹉抱进自己房中。再过几天又是一年一度的鹦鹉学舌比赛，路德斯和妹妹商量着让鹦鹉去参加，并给它起名叫“不死鸟”。伊万看哥哥和姐姐把他排除在外很不满，立刻找二人理论，“哥哥，你太过分，为什么不让我去？”

“你不是想把不死鸟卖掉，还去做什么？”

“我只是提议又没真卖。”伊万辩解。

路德斯最终还是同意带他一起去。时间很快到比赛那天，当三人抱着不死鸟出现时，人们开始议论纷纷，观众都很高兴，但参赛者大都目露凶光，因为只要沃森鹦鹉一出现，冠军就不再属于他们。伊万一下就感觉出危险气氛，他小声对身边的哥哥姐姐说，“虽然我们有可能会拿到冠军，但同时也得罪了所有参赛者。”

“胆小鬼！”他的姐姐骂道。

第四十八章 来自未来

比赛准时开始，不出意外，不死鸟最后获得冠军，总分一百，它的分数可比第二名高出二十多分。冠军的奖金是一万先令，下个月还能代表纳米比亚参加非洲区的比赛。三人拿着一万先令高兴地回家，这些钱够他们生活几年的。伊万也不再想着卖鹦鹉。到了家里，他们就商量起下次比赛的事。到晚上七点多钟，墙角的鹦鹉突然大叫，“危险！危险！”

下一刻，门外响起撞击声，伊万较聪明，立即猜出来人是谁，“哥哥，看来我们真是得罪了那些人。”

“跟他们拼了！”路德斯转身就要去找武器。

话刚落下，门已被撞开，一下冲进几个人，他们看到兄妹三人举枪就开，二姐站在最前面，一下就被击中胸口，刚要倒下，伊万扶住她就往后撤，边退边叫道，“哥哥快跑！”路德斯也吓傻了，他没料到对方会这么狠，一句话不说上来就开枪。三人退到房里，立刻把门反锁上，伊万扶着姐姐顶住门，路德斯去敲窗户的玻璃。同时刻，外面的人也在砸门，并大声叫嚷，“你们几个死定了。”这时二姐用微弱的声音道，“伊万你们快走，我来拖住他们。”

伊万一看她胸口的伤，咬牙说，“好！姐，一定不会让你白死的。”

路德斯已处理好窗上的玻璃，他回头叫，“伊万、凯瑟琳快走！”

“怎么？你妹妹也叫凯瑟琳？”听到这里阿曼丁插了一句嘴。

路德斯被打扰后很是不满，过许久也没说话。“快说老头，后来怎么样？”

“我和伊万从窗口逃出来就分开跑，从此之后我们再也没有见过面。”

“那凯瑟琳呢？她死了？”阿曼丁对这个跟他姐姐同名的女孩产生兴趣。

“是的，当天晚上她就死了，当时她才十四岁。”说这话时，路德斯眼中含着泪水。

“伊万去了哪里？你们为什么都没见面？”

“在这件事过去七年，我给凯瑟琳复了仇。又过去两年，我回到家中发现墙上画着一只戴着草帽的鹦鹉，我猜是伊万留下的，而在鹦鹉旁边还画着一瓶酒。”

“这是什么意思？”阿曼丁好奇问。

“这瓶酒是我们很早埋在院子中的，当时说好，等有一天，如果我们能出人头就用它来庆祝。我到院子中挖出那瓶酒，同时还发现一个木盒，盒里有两叠先令和一张纸条。纸条上面写着：哥哥，谢谢你给凯瑟琳复了仇，而我用这几年时间赚到钱，现在我把我的一半的财产分给你，希望你能重新开始生活。我将离开非洲，去北美生活，如果有缘我们再相见。”

“为什么鹦鹉头上要戴着草帽？”阿曼丁接着问。

“父亲以前经常戴着草帽，我觉得伊万是想纪念他吧！”

“这样说我是伊万的后代了？”

“废话，你应该叫我大伯才对。”路德斯笑道。

“我可不会叫你大伯，既然你给我讲故事，我也给你讲一个，保证比你的还要精彩。”

阿曼丁准备把自己的事告诉对方。

路德斯大感兴趣，“说吧！我正想了解你的过去。”

阿曼丁故意停顿一会才开口，“我不是伊万的儿子，而且他也当不了我父亲，我今年有八十多岁，我是从三百多年后的未来来到这个时代。”

路德斯立刻提出质疑，“胡说八道，你现在看起来也只有三十多岁。”

“这是因为我注射过一种药，它可以让人保持青春。”阿曼丁在两年前，把最后一支“端粒重生液”用完。如今他看上去又很年轻，不过在十年药效过去，他又将慢慢老去。路德斯还是不相信，“有其他证据吗？你是不想叫我大伯才编故事来骗我的吧？”

阿曼丁气呼呼道，“不信算了，真是个老顽固。”

“小子，对你的长辈要客气一点。”

“看来我也没有说下去的必要，说了你也不信。”

“只要是实话我就会相信。”

阿曼丁接下来就讲起如何来到这个时代，又怎样被迫留在这里，为什么会得到隐身斗篷，最后还说起他发家致富的故事。听到这里路德斯才相信阿曼丁所说的话，“难怪，我就好奇，凭你的脑子不可能会这么有钱，原来是有信息来源。”

阿曼丁不满问，“怎么？你难道认为我很笨？”

“你要是不笨，我们就不用偷偷摸摸在这里见面。”

阿曼丁被辩得哑口无言，认真回忆一下，在没有得到姐姐帮助之前，自己确实混得很差，几乎到了快要饭的地步。二人交流一阵，关系进一步加深。“小子，你以后也别叫我老头，你的年龄比我还要大。”

“老头，你确实比我大三百多岁，叫你老头算客气的。”

路德斯看着阿曼丁年轻的脸，不由心动问，“你刚才说的那种药还有吗？”

阿曼丁哈哈大笑起来，“老家伙，你也想要变年轻，可惜我也没有了。”

“想不到伊万的后代中会出现这么了不起的人。”

“老头你是说我吗？”阿曼丁手指自己问。

路德斯讥笑道，“你要是没人帮忙，还不如我！我是说你的父亲罗尼，还有发明不老药的艾利澳特。”

“那当然，我父亲可是个真正的天才，我还没见过比他聪明的人。”阿曼丁最崇拜的就是自己的父亲，也爱听别人称赞他。

“你父亲是天才，怎么生下你这样的笨蛋？”

阿曼丁不服辩解，“你也不聪明，连个后代也没有，比你弟弟伊万差太多了。”

“你就有后代了？还不是跟我一样，一个人到处乱逛。”

“呵呵！老头，你肯定想不到，我有两个儿子，还是双胞胎，很羡慕吧！”

路德斯大感意外，手指在一边打瞌睡的赛熊，“他是你儿子？”

阿曼丁自豪说，“不是，我儿子可没这么笨，他将来会是城邦的教授。”

“他们人呢？不会是你杜撰出来的吧？一直没听你提到过。”

“我曾经找过他们，可惜毫无结果，也许他们离开了坦桑尼亚。”

停顿片刻，他看一眼乌娃问，“我想离开这个国家，你是想去找克里斯？还是跟着我？”

“哥哥，我当然是跟着你了！”

阿曼丁又转向路德斯，“你呢？要不要跟我一起走？”

路德斯可没那么干脆答应，“你想去哪里？有没有计划？”

“我要去泰国，据我所知，光明会的人还渗透到那里。”

第四十九章 背叛

路德斯还是答应跟阿曼丁等人一起走，这样四人又聚在一起。乌娃摇醒已然睡着的赛熊，几人简单收拾下就出了门。阿曼丁叫了一辆车，四人坐上后直奔机场而去。芭提雅（Pattaya），位于泰国的中南半岛南端，是一处著名海景度假胜地。他们在泰国的第一站就是这里。乌娃和赛熊从没出过坦桑尼亚，看到什么都觉得好奇，“哥哥，他们说的话我都听不懂。”

阿曼丁三十多年前来过这里，还待过半年时间，学过一些简单泰语。“大叔这是什么？看上去很好吃。”赛熊指着路边的一个摊子问。

“这是炸香蕉，想吃我给你买。”阿曼丁从口袋掏出几先令递给卖家。

“นี่คืออะไร？”（这是什么？）卖家一脸疑惑问。

阿曼丁这才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大错误，因为走得太急，他忘记这里使用的交易货币是泰铢，而他手中的那些先令在这里跟废纸差不多。没买到炸香蕉是小事，最主要是他们一下变为穷光蛋。此时接近傍晚，吃饭和睡觉成了问题，幸好这里的寺庙多，他们准备先找一家暂住一晚。步行一公里远，看到一座白色亭子，顶部为圆形，有八根柱子支撑，中间站立着一个手持宝剑的邪魔监护人雕像。而不远处的白色围墙内，是一座座金碧辉煌大小不一的寺庙，此时大门紧闭，看上去是不欢迎外人进入。几人只好在亭子中休息，刚坐下赛熊就喊道，“大叔，我好饿！”

路德斯瞥了一眼阿曼丁，“你不是有隐身斗篷，披上去找点东西来吃。”

“好，你们等着，这是我最拿手的。”

阿曼丁朝不远处的寺庙走去，乌娃几人坐在雕像下方，“哥哥真能干，到哪都不会让我们饿肚子。”

路德斯略有不满道，“他要是能干我们就不用坐在这里。”

赛熊没听懂这话的意思，他一直朝阿曼丁去时的那个方向看，“大叔怎么还没回来？”

路德斯摇摇头，认为这是一句疯话，因为阿曼丁才走不到三分钟。他掏出口袋中的香烟

点上抽一根，赛熊看到后问，“老头好吃吗？”

“你也要？”路德斯反问。

“也给我吃吧！”赛熊接过一根后塞进嘴里大嚼起来。

路德斯本想提醒不是这种吃法，但已来不及。他心想，“反正也不会死人，随他去吧！”

赛熊没嚼几口就吐出来，“不好吃，一点也不甜。”

路德斯只有苦笑，并不解释，感觉跟一个傻瓜说那么多是浪费时间。阿曼丁是在半个钟头后才回来的，不过他两手空空什么也没带。他并不知道泰国寺庙是没有厨房的，僧人吃饭就得依靠“自己”。他们手里一般会拿着一个钵盂，而这个就是当地僧人用来化缘的工具。看到没有食物可吃，赛熊第一个闹脾气，“大叔，你是不是想饿死我，然后来吃我的肉？”

阿曼丁也是满脸怒容，总感觉来这里一切都不顺利。“小子把你的斗篷给我吧！我去找点吃的来。”

阿曼丁一时犹豫不决，他还没完全相信路德斯，怕借出斗篷对方一去不回。老头也看出他的心思，“怎么？你还不相信我？”

过了好一会儿，阿曼丁才勉强答应，“好吧！你可不能偷了去。”

路德斯接着斗篷，又问明使用方法就出发。在他走后不久，阿曼丁的心就开始紧张起来，这一次也算是对二人关系的终级考验。为了让时间感觉过去更快，他找乌娃闲聊，“大水牛，你们刚才聊什么？”

“老先生刚才在抽烟，还给赛熊一支。”

“就这些？没聊别的。”

“对了，老先生还说你很没用。”乌娃实话实话道。

时间过去四十多分钟，路德斯还是没回来，“难道这老家伙真拿我的斗篷跑了？”

阿曼丁越等越心慌，不由站起来来回走动，“大叔快坐下，你走得我头晕。”

又是二十分钟过去，阿曼丁感觉到不对劲。他让乌娃二人在这里等，一个人出去找。话说路德斯得到斗篷后，确实起了私心。他想要是斗篷是自己的，那就没有他办不成的事。最少比在阿曼丁手中会有用的多，那人就是个白痴，什么事都办不成。此时 he 已准备离开这个地方。阿曼丁在外找了一个多钟头也没找到人，心想，“也许老头已经回去了。”当回到亭子，乌娃告诉他人还没回来时，他气得跳脚，“这个王八蛋，真拿着斗篷跑了。”

乌娃也急了，“哥哥，那怎么办？老先生也会偷东西啊！”

“大水牛你不是能用鼻子找到赛熊，你能闻到他的吗？”

“我试试！”乌娃在四周嗅了嗅。“哥哥，有点味道，你们跟在我后面。”

赛熊没吃到食物，还要接着走路，生气不想跟着。阿曼丁只能骗说找到老头就有吃的，他才心动。乌娃领路像狗一样闻着味一路前行。路德斯离开阿曼丁几人有两个多钟头，也走了五、六公里路。他进了一家酒店，而住宿费是刚才在一个女人背包里偷的，当然

是使用隐身斗篷才办到。在酒店中，他感觉应该是很安全了，阿曼丁几人不可能找到这里来。洗完澡后，他就上床睡觉去。乌娃闻着味竟然找到这家酒店，“哥哥，就是这里，老先生的味道很重。”

“赛熊，你堵住门口，不许任何人出来。”

阿曼丁在矮个男人那里得到过一支枪，他掏出来，怒气冲冲杀向店中。这是一家小酒店，总共有才十几间客房。乌娃一间间地闻过去，最后在 108 房号前停下来。“是不是这里？”

阿曼丁小声问道。

乌娃点点头，“是的！哥哥要小心。”

阿曼丁怕老头听到风声提前从窗口跑掉，他小心敲门假装是服务人员。路德斯在屋内睡得香甜，还做了一个春梦。听到敲门声他起了一丝警觉。不过很快就否定掉，他想阿曼丁要是有那么聪明也不会混得这样惨。走过去开门，刚开个小缝，阿曼丁就用力撞进来，接着就把枪口对准他的胸口。“老家伙，看你往哪跑？”

第五十章 色迷迷的阿曼丁

路德斯万没料到会被找到，他死了心，叹息道，“唉！阿曼丁，你为什么对付我这么厉害，跟别人总是打败仗？”

“别废话，快把隐身斗篷交出来，不然我一枪打死你。”

路德斯从身上脱下斗篷递过去，阿曼丁接过后上下翻看，生怕拿到假货一般。再三确认无错后，他收起枪说，“老头，你太让我失望了，以后我不会再相信你。”

路德斯败得心服口服，虚心请教，“你们是怎么找到这里的？我很想知道！”

乌娃正想解释，阿曼丁阻止道，“大水牛别说，他现在不是我们的朋友。”

路德斯笑道，“何必这么小气，你们不也找回斗篷了。”说完话，他又递给阿曼丁三百泰铢，“拿着吧，这是使用斗篷时得到的，也算是物归原主。”

“这本来就是我的钱。”阿曼丁心安理得地接过。

他让乌娃在酒店中等，自己返回门口带着赛熊去买吃的。没多久，就买来一大堆的食物。三人挤进路德斯的房间，赛熊在路上已经开始吃，这时坐在床边啃着一只鸡。阿曼丁和乌娃也饿坏了，二人吃得满嘴油，老头也想伸手，被阿曼丁无情拒绝，“你偷了我的斗篷，还有脸吃吗？”

“这钱还是我给你的，为什么不能吃？”老头大为不满问。

“赛熊打他！”

赛熊正吃得津津有味，哪里还有心情打人。几人吃完，因为是单人间只有一张床，乌娃睡在床上，三个男人睡在地上。阿曼丁身穿斗篷躺下，中间还用赛熊将自己和路德斯隔开，他怕睡熟后斗篷又被偷去。次日，当他还在睡梦中，突然感觉有人在拍自己的脸，接着一个声音大叫，“大叔！快起床，太阳要晒到鸟儿了。”

阿曼丁眯着双眼，又用食指抠下眼屎，缓缓睁开眼睛。“几点了？”

“哥哥， 老先生不见了！”

阿曼丁下意识一摸身上的斗篷，发现还在才放心下来。他对老头的去向并不关心，只冷冷道，“不见就不见，不要大惊小怪。”

昨晚路德斯支付一晚的住宿费，酒店的服务员开始催促他们续费，不然就必须离开。

阿曼丁还没想好要去哪里，想续费又没钱。“大叔，快去拿吃的，我又饿了。”

乌娃摸了摸肚子，低声说道，“我也饿了。”

此刻阿曼丁心里苦死了，总感觉自己养着两只宠物，一直要吃的。他起了床，准备出去一趟。屋中只剩下乌娃母子二人，“女人，大叔是不是出去找吃的？”

“你不能叫我女人，要叫妈妈！”虽然经常在一起，但平时二人很少有交流。乌娃这次想拿出当母亲的派头来，可惜赛熊并没把她当回事，只用一句“滚！”就把她打发了，乌娃被怒吼声吓得不敢再开口。赛熊在屋里到处翻找，希望能找出一个可以塞进嘴里的食物，功夫不负有心人，还真给他找到一块饼干和半盒巧克力，这应该是上批客人留下的。乌娃看他吃得有滋有味差点流下口水。阿曼丁回来时手中提着两大袋子食物，还给房间续了三天的费用，最后还剩四百泰铢，这些当然是使用斗篷得到的。在回来的路上，他想到一个赚钱的好点子，买彩票。也是通过未来姐姐给信息。这次不炒股，是怕被光明会的人查到。这里有一种叫幸运球的彩票，玩法是从55个白球中选出5个，再从42个红球中选出1个，若6个号码全中就中头奖。彩票每张卖60泰铢，中奖概率为1/1.75亿，有十几个国家参与，在泰国每个地方都有出售。阿曼丁不敢奔着头奖去，怕太高调会引起光明会的注意，他把目光盯在三等奖上，这个奖的奖金有五十万泰铢。开奖日期在一个星期后，选的号码是15.19.21.24.37.13。趁着还有几天才开奖，他准备在这附近逛逛，熟悉一下这里的环境。一出门，后面就跟着一个叫他“哥哥”，另一人叫他“大叔”的两个大傻子。他们要去的是海边，阿曼丁已经很久没见过大海。叫了一辆车，三人坐上去，经过二十分钟的行驶，终于到达海滩。此时已接近中午，烈日炎炎，海滩上游玩的人并不是很多，人们或站或躺，男人大多光着上身，下身是泳裤。女人则多数穿着比基尼，当然也有什么都没穿趴在那里晒太阳的。阿曼丁看到后，眼睛就再也没移动过。赛熊第一次看到大海，兴奋地脱下衣裤，赤条条奔向海里。不远处有几个年轻女孩，看到他如此豪气，不由脸上一红。阿曼丁色迷迷盯着一个晒太阳的女人看，引来她男人的不满，这个男人有一米八以上的身高，他走向阿曼丁双拳相撞，“嗨！兄弟你看什么呢？”

阿曼丁听不懂整句话，只听出兄弟两个字，还以为对方向他示好。他双手合掌，点头微笑道，“撒哇滴卡，我们一起看！”说时还指着那个女人。

男人是听懂前面一句，后面一句没听懂，但感觉不像是好话，而且看阿曼丁猥琐的眼神更加确定。他勃然大怒，挥出拳头朝前打出。阿曼丁全身心偷窥晒太阳的女人，哪会想到对方会如此野蛮。他一下就被击中鼻子，随着一声惨叫，鲜红的鼻血顿时飞溅而去。

乌娃就站在二人旁边，看到阿曼丁被人无辜殴打，脑子翁的一下，人就失去理智。她拿起手中的背包向对方扔去，接着人也扑过去。她的力气大，一把抓到对方的头发用力扯。男人疼得直叫，但又不好还手，怕落下打女人的恶名声。阿曼丁捂着鼻子，满手是血，他看到平时温顺的大水牛变得如此生猛，心里吃惊不小。“看来我以后还是不要得罪她，发狂的大水牛好可怕。”

这边的吵闹声引来不少人的围观，连光着屁股的赛熊都跑过来，他看到阿曼丁的惨样问道，“大叔！谁欺负你了？”

阿曼丁一指和乌娃扭打在一起的男人，“是那个大个子！”

第五十一章 隐世之心

赛熊看到一个比自己矮一头的男人居然被叫大个子，心中更怒，他走过去一把拉开乌娃，然后一手掐住对方脖子，不服叫道，“你给我缩回去，只有我才能叫大个子。”

高个男子的脖子被掐住，口中只能发出“呜！呜！呜！”的叫声，根来说不出整句话来，就算说出来赛熊也是听不懂的。阿曼丁怕出人命，急忙叫赛熊停手。高个男子一得自由，撒腿就跑。阿曼丁被人殴打之后，也没了游玩的兴致，三人回到酒店。他叫乌娃出去买吃的，自己躺在床上休息。当乌娃回来时他已经睡着了，赛熊本来在观察阿曼丁鼻子上的鼻血，见到有好吃的，立刻就被食物吸引过去。乌娃买了三条烤鱼，她本想一人一条，赛熊哪管这些。吃完一条后，又抓起一条来吃，可能这次吃的太急，他突然捂着脖子说，“女人，我喉咙里有东西。”

“是不是有痰？咳一下就没事。”

赛熊咳了几下，感觉越来越难受，他大怒道，“你骗人，还是不舒服。”

乌娃叫他张嘴，“啊！”赛熊张开血盆大口，她向内望去，只见喉咙深处有根长长鱼刺扎入肉中。她大急，赶紧摇醒熟睡中的阿曼丁，“哥哥快起来，赛熊出事了，怎么办？你看！”她指着还张着大嘴的赛熊说。阿曼丁哪有什么好办法，同样着急，这时想到可以上网去搜索，被鱼刺卡住了怎么办？结果显示是：

- A 吃香蕉，香蕉软可以把硬物排出。
- B 喝碳酸饮料，它可软化鱼骨。
- C 吃鱼多卡几次，可以一次性去医院。

阿曼丁看到这种搞笑版的攻略大骂，“这是什么鬼主意！”

赛熊最后是去医院才把鱼刺挑出来的。接下来几天阿曼丁整日无所事事，也不知要干什么。就这样一个星期过去，到了开奖的那一天。阿曼丁带着彩票去兑奖，当然后面还跟着乌娃母子二人。几人是步行去的，在路上，“大叔，等有钱后，我想要结婚。”

阿曼丁很是意外，“赛熊你才十五岁就想结婚，有点早。”

“那几岁才能结婚？”

“城邦是十六岁能结婚，你算算要多久？”

赛熊摇摇头，“我不知道。”

乌娃插话道，“哥哥，还要一年是不是？”

阿曼丁称赞道，“大水牛越来越聪明了，都会这么复杂的计算。”

乌娃第一次被夸赞，一脸的忸怩不安。三人一路上有说有笑，不知不觉就来到当初他购买彩票的地方。当小店老板看到中奖彩票，脸上立即堆满笑容，他也为有人在自己店里中奖而开心，这样以后生意就会更好。过一会儿，老板开来车带着阿曼丁三人去兑奖中心，他的店只卖彩票，领奖要去更远的地方。幸好开来的是大车，赛熊才能勉强挤进去。车子行驶半个多钟头，终于到达目的地。众人下车，阿曼丁一眼就看到一个熟悉的背影。他惊讶地叫道，“老头！”

路德斯好像早有预感能碰到阿曼丁，并不吃惊，只是笑说，“小子，你们也来了！”

“你来这里干什么？”

“跟你一样，来兑奖的。”

“你知道我会中奖？”阿曼丁立感不安问。

路德斯笑而不语，阿曼丁看他不说话，发狠掏出枪来，悄悄顶住他的肚皮，“快说，你是不是偷听我跟姐姐的谈话？”

路德斯满不在乎说，“你知道了还问。”

那位彩票老板觉得自己的任务完成，跟几人打声招呼后就离开了。“你是不是来领一等奖的？”阿曼丁接着问。

“那当然，我们可以平分奖金，那可是一亿多泰铢。”

“我不是一等奖，我是三等奖！”

“为什么？三等奖可只有五十万。”路德斯不可置信地问。

“我怕太过高调，会被光明会的人查到。”

路德斯哈哈大笑道，“那太好了，那我一人可独得一亿泰铢。”

“不行，你不能去领奖，你一出现，光明会的人就会查到我。”

“阿曼丁你不要太过分，你是你，我是我，我的事不要你来管。”路德斯怒道。

“老头，上次斗篷的事我还没跟你算账，别惹火了我。”阿曼丁也是一脸怒气。

他逼路德斯交出彩票，接过后就撕得粉碎。老头骂骂咧咧的走了。在工作人员核对好彩票，阿曼丁领走五十万泰铢。有了钱，他第一件事就是在乡下买一块地，当一个快乐的农场主，过与世无争的生活。农场有一百多亩，是一对老夫妻卖给他的，这里养着羊、鸡、鸭、牛、马等动物，还有各种蔬菜和水果。在农场最高处建有几间木屋，阿曼丁三人就住在里面。这一天，他第一次组织农场会议，“大水牛，以后那些动物就由你来负责，一定要喂好，让它们能生产出更多的小鸡小鸭来。”

接着他转向赛熊说，“你负责给植物浇水和施肥，也要把它们照顾好。”

“大叔！什么是植物？”

“笨蛋，就是那些果瓜、蔬菜和树木。”

乌娃开口问，“哥哥你干什么？”

“我负责监督你们，还要主持会议，我可是很忙的。”

“大叔一个人做两件事，确实了不起。”赛熊伸出大拇指赞道。

阿曼丁满意点点头，开完会，立刻就去上网，这是他新的娱乐项目。平时都是访问男人喜欢看的那种网站，而这次无意间，在一个新闻网站看到的一张图片，让他欣喜若狂。图片中共有六个人，其中一个正是他的儿子德席尔瓦。这是在南非一所大学中拍摄的，时间就在半个月前。德席尔瓦已成为一名教授，图片中的其他五人应该都是他的学生。阿曼丁立刻联系这所大学，第一次并没找到人，第二次父子二人终于联系上。他们约定三天后在农场见面，为了迎接自己的家人，阿曼丁开始准备起来。

最先遭殃的是十只公鸡和二只羊，它们要成为这次相聚的牺牲品。乌娃整日养着它们已有感情，她想帮鸡求情，希望能少杀几只，但阿曼丁坚决不同意。

第五十二章 欢迎晚宴

等待都是漫长的，好不容易等到三天，阿曼丁终于见到自己的儿子，不过让他没想到的是，来人还有妻子妮可拉和另一个儿子阿快丁。妻子已近六十岁，看起来像个老太太，阿曼丁快认不出来了。他惊讶叫，“你是妮可拉？”

“你怎么一点都没变？”妮可拉同样吃惊地看着他。

德席尔瓦听到这话，心虚地低下头。阿曼丁可不敢承认自己注射过“端粒重生液”。他赶紧转换话题，“芮尔呢？”

芮尔是阿曼丁的丈母娘，也是他父亲罗尼的情人。“妈妈去世了，这要怪你那个可恶的父亲，丢下她跑了，害她一个人悲恸欲绝。”

“妮可拉！注意你说话的口气，我老爸可不是你能骂的！”阿曼丁厉声道。

“我就要说，你跟罗尼一个样，都是混蛋，没有一点责任心，扔下家就不管。”

阿曼丁听到妮可拉竟然骂自己的父亲是混蛋，顿时气往上冲，头脑一热，只听“啪！”的一声，他出手扇了妮可拉一记耳光。德席尔瓦急忙上前拉架，阿快丁却是冷冷看着，好像这事跟他一点关系都没有。阿曼丁出手后，就开始后悔，他想道歉，但当着众人的面又说不出口。妮可拉捂着脸，并没哭闹，气氛变得异常安静。这时赛熊手指妮可拉问，“大叔，这个老太太是谁？”

乌娃同样有这个疑问，“哥哥！老太太是不是你妈妈？”

阿曼丁不知如何解释，微微点头。德席尔瓦在一边觉得自己有必要站出来说明，他指着妮可拉道，“这位是我的母亲，也是阿曼丁的妻子。”

赛熊一脸迷茫问，“阿曼丁？谁是阿曼丁？”

德席尔瓦心想，“难道父亲改名了？不叫原来的名字。”

乌娃向赛熊解释说，“哥哥就叫阿曼丁。”

欢迎晚宴终于开始，六人坐在一张长方形桌前。阿曼丁、乌娃、赛熊坐在一边，对面是德席尔瓦三人，桌面放着十只烤鸡和两只烤羊，烤鸡是金黄色的，看上去很美味。而烤羊明显是火候太过，整只都已烤黑。这是阿曼丁认为最丰盛的美食，也是他最爱吃的。德席尔瓦看着满桌全是肉食没有一点素菜，不由眉头紧皱。赛熊早已吃上。没两下就把一整只鸡吃完，他伸手再去抓第二只，阿曼丁提醒他，吃完这只就不能再拿。他点点头，没一会儿功夫又吃完第二只。他记得阿曼丁的话，这次不吃鸡，改吃羊，而是把整羊抱过来吃。妮可拉几人对肉食没什么兴趣，吃得特别慢。几十年的分离让他们和阿曼丁生活习惯完全不同。阿曼丁见他们食不下咽，问道，“不好吃吗？这可是我亲手烤出来的。”妮可拉被扇过耳光就不再说话，只是低头吃着一只鸡腿，看上面的咬痕她只吃了几口。德席尔瓦都快吃吐了，又不敢表现出来，他是有些怕父亲的。见阿曼丁问话，只好答道，“爸爸，我们已经吃饱了，再也吃不下。”

德席尔瓦和阿快丁坐在阿曼丁对面，看着两个儿子，他心里起了一点疑惑，二人是双胞胎，长像却一点不同。不光这样，德席尔瓦看起来要比阿快丁年轻十几岁。他们今年应该是三十八岁，但德席尔瓦此时只有二十几岁的模样。“难道他也注射过端粒重生液？”阿曼丁打算问清楚。

“德席尔瓦，你爷爷是不是给过你什么东西？”

“没有，我只在很小时候见过他，他怎么会给我东西？”德席尔瓦立刻矢口否认。

“那你为什么看上去这么年轻？你和阿快丁年龄一样，这怎么解释？”

德席尔瓦笑道，“爸爸，你不也一样，年龄看上去跟我差不多，也许我们家的基因就是这样，让人看上去显年轻。”

阿曼丁心里暗骂，“你这小子还挺狡猾。”但当着众人的面又不好深问。一直不说话的阿快丁这时插话道，“老头，你想从这家伙身上找答案那是白费劲。”

“你这话什么意思？”阿曼丁提高了嗓门问，他对儿子叫自己老头大为不满。

但阿快丁并没要解释的意思，直接闭口不言。这场欢迎晚宴是在不愉快的气氛中结束。怎样睡觉可难住阿曼丁，他之前都是和乌娃睡一间。如今自家妻子来了，要是再这样睡就说不过去。不过他的想法有些多余，妮可拉根本没想过跟他睡在一起。次日妮可拉就带着两个孩子离开这里，阿曼丁一再挽留都没用，三人执意要走。看着他们远去的背影，他感到前所未有的孤独。“大叔，你哭了？”头脑少根筋的赛熊竟然也能理解阿曼丁此时悲伤的心情，他在背后搂住阿曼丁的后腰安慰。乌娃在一边看着两个男人诡异地抱在一起，嚷声问道，“你们两人在干什么？”

阿曼丁刚才沉浸在悲痛中没有感觉，这时听到乌娃的叫喊，又发现自己像一只小鸡被紧紧搂着，顿时恶心得想吐，他挣脱并大叫，“快松开我！”

赛熊听后抱得更紧，阿曼丁的脸也由黑转红，接着渐渐变为紫色。急切间他抬起一脚，狠狠踩在赛熊的脚面上，只听“哇！”的一声，赛熊惨叫一声松了手，他终于得到了自

由。“你是不是想勒死我？”

“大叔，你踩得我好疼！”赛熊捂着脚面叫。

在德席尔瓦几人离开农场两天后，这里又恢复了平静。阿曼丁依旧每日上网。乌娃还是负责饲养动物，这一天她给牛、羊喂好草料，就向鸡舍走去。刚走到外围就看到一个女孩在偷鸡，她大喝一声，“你是什么人？”

女孩吃惊地回头，站起就想往外跑。乌娃出手把她拦住，女孩绝望地闭上眼睛，乌娃看她一身衣服破旧不堪，露出的胳膊也有伤痕，不由同情心大起，开口问，“你叫什么名字？为什么会跑到我的鸡舍来？”

女孩睁着大眼睛，摇了摇头。乌娃这才想起对方听不懂她的问话。她拉着女孩去见阿曼丁，想让他来当翻译。

第五十三章 赛熊的爱

阿曼丁此时坐在电脑前，看着视频中那些漂亮女孩摆出的各种香艳姿势，早已进入忘我境界。当听到乌娃的叫喊声，他吓一跳，急忙关闭显示屏。“大水牛找我什么事？”

“哥哥，这个女孩说什么话，你能听懂吗？”乌娃指着身后的女孩问。

阿曼丁只觉眼前一亮，“她是什么人？”

“她刚才在鸡舍里，我看到就带来了。”

阿曼丁点点头，看这个女孩有十八、九岁的样子，长得还挺漂亮。“你叫什么名字？”他用泰语问道。

“我叫阿玛多吉，来自芭提雅。”女孩回答。

“你来这里干什么？”

女孩低下头沉默不语，她可不敢说自己是来偷鸡吃的。不一会儿，赛熊也进入屋中，他看到女孩就问，“这个漂亮的的女人是谁？”

阿曼丁笑着打趣道，“你觉得她漂亮？让她跟你结婚怎么样？”

“好啊！好啊！”赛熊一听大喜过望，拼命点头。

阿曼丁是随口一说，但赛熊可把这句话当真了。他拉起阿玛多吉的手就要往外走，口中还叫道，“我带你去吃东西，很好吃的食物。”

阿玛多吉被一个陌生的大高个拉着手，心里害怕极了，她拼命挣扎，大声喊叫，“你放开我！放开我！”

赛熊听不懂她的话，还是抓住对方的手不放。阿玛多吉最后都急哭了，阿曼丁才出言阻止。“大叔，你干吗叫停我，是不是自己想跟她结婚？”

“结婚的事不能急，要女孩同意才行，你不能硬来。”阿曼丁解释说。

阿玛多吉得到解脱，就躲在乌娃的身后，还拉着她的衣角，生怕赛熊再次上来抢人。“大叔怎么办？没人跟我结婚！”

阿曼丁此刻后悔自己刚才的玩笑，害赛熊起了结婚的怪念头。看着乌娃身后的女孩，他

劝说道，“阿玛多吉你不用怕，他只是想带你去拿吃的，不会伤害你。”

女孩听了解释探出头来，她看赛熊一脸真诚，心里安心不少。阿曼丁看准时机进一步劝说，没多久，她果真跟着赛熊走了。就这样阿玛多吉在农场中住下来，她整日和赛熊形影不离，尽管二人语言不通，但他们相处得还算融洽，赛熊对她是言听计从。阿曼丁当上大媒人心情大好。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发现阿玛多吉并没看上去的那样简单，准确说她非常有心计。这一次，他看到赛熊一人落单时，挥手叫。“大叔什么事叫我？我还要去见阿玛多吉！”

阿曼丁让赛熊进到屋中，接着小声问，“阿玛多吉有向你打听我的事情吗？”

“大叔，我不能跟你说，阿玛多吉要是知道就不跟我结婚。”

“这么说，她还真有打听过？”阿曼丁心里暗暗吃惊。

“你怎么知道的？”

“赛熊！她是不是打听隐身斗篷的事？”

“这个你都知道了，大叔当时也在现场？”

送走赛熊，阿曼丁陷入了沉思，“她到底是谁派来的？难道是光明会的人。”

在离农场五百多米的一家酒店中，阿玛多吉前面站着一个男人，阿曼丁要是在此，一定会立即认出此人，“怎么样？查到什么没有。”男人问。

“老板，赛熊那个笨蛋什么都不知道，看来要直接接近阿曼丁才行。”

“你想怎么接近？他这个人可不好对付。”

阿玛多吉笑了笑，“我就不信他是根木头！”

阿曼丁绝想不到，此时在这酒店中的男人就是他口中的“老头”路德斯。老头被他用枪逼着放弃头奖彩票心有不甘。半年来一直找机会接近阿曼丁，他本人当然是不能再出现。后来，他好不容易找到一个能跟他交流的女孩当卧底。这人就是阿玛多吉，今年十八岁的阿玛多吉是个落魄的演员。当路德斯给她开出十万泰铢的报酬时，她立刻就答应下来。回到农场，她寻思着怎样才能不动声色接近阿曼丁。这时，赛熊从远处看到她，笑呵呵跑过来，“阿玛多吉你去了哪里？我一直在找你。”

阿玛多吉在赛熊身上打听不出事情，对他失去兴趣，口中冷冷道，“我去哪里为什么要告诉你？”

“大叔刚才问我话，我什么都没告诉他，但他已经全知道了。”

“他知道什么？”阿玛多吉急切问。

赛熊歪着头，想了良久之后才道，“他问你是不是在打听隐身斗篷的事？”

“他真的都知道了？”阿玛多吉失声尖叫。

当她回到住处，情绪变得十分低落。赛熊也想跟着进屋被她无情地拦在屋外，受伤的赛熊只好蹲在门口等。不知不觉中她睡着了，次日醒起时，她开门发现赛熊还坐在门口，

“快起来，别挡路！”说时她用脚踢了赛熊两下。

“你起床了，我等你一夜就睡着了。”

“谁要你等？快让开，我要去吃早餐。”

阿玛多吉在前面走，赛熊急忙跟上去，二人到了餐厅，阿曼丁冷眼看着他们，等二人坐下，他问道，“你们昨晚睡在一起了？”

阿玛多吉在阿曼丁面前还是装出谨小慎微的样子，她怯怯道，“老板，我们没睡在一起。”

“你的斯瓦希里语学得还真快，才四个月就说得这么好。”阿曼丁深有所指道。

“我以前学过一点，再学时就容易得多。”阿玛多吉解释说，心里却是七上八下，不知对方又会问什么难题来。

“你听说过隐身斗篷吗？”阿曼丁决定单刀直入，不再拐弯抹角。

“这个……”过了良久，“听赛熊说过，你有一件，不知是不是真的？”

阿曼丁笑道，“是真的，怎么？你是不是想偷走！”

阿玛多吉没想到对方会这么直接，她一时不知如何回应，只能闭口不言。时间一分一秒过去，气氛变得有些尴尬。赛熊看自己的心上人不高兴，站起猛拍阿曼丁的脑袋，“大叔，你是不是惹到她了？”

阿曼丁作为一家之主，像儿子一样被教训，立刻感到受了侮辱，他也站起反击一拳。二人一来一往很快扭打在一起，他哪是赛熊的对手，人被狠狠摔在地上，幸好乌娃即时出手才避免被赛熊踩下一脚。

第五十四章 失去隐身斗篷

自从阿曼丁挨了打，阿玛多吉就重新认识到赛熊的价值，她认为只要控制住这个傻子，在这个家里，就有了发言权。阿曼丁的性格是睚眦必报，但对赛熊又下不去手，他不能跟一个傻瓜计较，只好把矛头转向阿玛多吉。为了把她赶走，需要找个借口才行，他让乌娃披上斗篷跟踪收集证据。一连几天都没什么收获，因为赛熊一直跟在阿玛多吉身边。直到第四日，乌娃急匆匆赶去找阿曼丁，“哥哥，我发现老先生跟她在一起，他们还说起斗篷的事。”

“又是这个老家伙，看来他还不死心！”阿曼丁怒道。

“老先生是不是要偷我们的斗篷？”

“这还用问，一定是的。”停顿一会，“看来我要去见见这老家伙。”

阿曼丁问明老头的住址，一个人就出发了。路德斯整日在酒店中百无聊赖，又不敢出去，怕碰上阿曼丁等人。“咚咚咚！”这时门外响起敲门声。“是谁？”一连问了几次，外面都没回应。正想起身，响声又停止，他心想，应该是小孩子的恶作剧。又过去几分钟，响声又起，这次是个女人声音，“先生，请你开下门，我需要进去打扫一下。”

刚把门开个小缝隙，阿曼丁趁机钻进屋中，他二话不说掏出枪，指着对方的脑袋说，“老家伙，我们又见面了，你是不是还在打我的主意？”

路德斯不信他会真开枪，笑着说，“小子，别忘了，我可是你的先祖。”

阿曼丁一听大怒，一脚踢在对方的小腿肚上，只见他踉踉跄跄向前跌倒。“阿曼丁，你不要太过份，怎么说我也是你的前辈。”

“啪！”的一声响，阿曼丁对着老头后脑就是一拳，接着恶狠狠道，“老家伙，再占我便宜，小心一枪打死你。”

路德斯能感觉到阿曼丁的怒气，态度立即老实一些，“很好，这才是个好老头，我现在问你话，你要老实回答。”

路德斯点点头，“你想问什么？”

“阿玛多吉是你派过去的？”

“是的！”

“我要你把她带走，离开我家。”

“干吗这么麻烦？你直接赶走她不就行了。”

“唉！哪有这么容易，赛熊整日跟在她身边，看起来是爱上这女孩。”阿曼丁叹道。

“我可能帮不了你，我跟阿玛多吉是合作关系，并非上下级，如今我的事被你发现，跟她的合作也就自动结束。”

“你先试试，不行的话我再自己想办法。”

几天下来，阿玛多吉还是没走。阿曼丁只好亲自出马，他先把赛熊支开，然后对女孩道，“我给你两万，你离开这里。”

女孩一听突然跪下，接着声泪俱下说，“老板，请不要赶走我，我会努力干活的。”此刻她的心里却在想，“就当老娘给儿子下跪，总有一天你也会求着我。”

阿曼丁看女孩梨花带雨般地哭泣，一时心软答应了她。“谢谢老板！”女孩破涕为笑。这次是真笑，为自己用演技征服一个男人而高兴。时光飞逝，半年过去，阿曼丁把阿玛多吉当成家人，对她渐渐放松了警惕。这一天，他一觉醒来，发现自己躺在一个浴缸中，而且脑子昏昏沉沉，身上也凉飕飕的，低头一看，发现自己全身只穿着一件小短裤，“怎么回事？难道我被人打劫了？”

他试着扶墙站起，但双腿无力，只好大叫道，“大水牛，快过来扶我一下！”

一连叫了好几声，外面毫无动静。休息片刻，人渐渐好些，他抬头环顾四周，周围的一切是那么陌生，这里根本就不是他家，这个发现让他大吃一惊，挣扎着站起，穿着一条小短裤走出浴室。屋内的摆设看着有些眼熟，努力回忆，这才想起这里以前是来过的，就是半年前老头住的那个酒店。他心里狂怒，“看来又是老家伙搞的鬼。”这时他想起自己的宝贝隐身斗篷，下意识一摸身上，只摸到自己光溜溜的肌肤。“完了完了！看来这次斗篷是被偷人走了。”这一惊吓，人也清醒许多，在衣柜中随便找件衣服披上，怒气冲冲跑出酒店。当回到农场刚想进去，就被门口一个大个子拦住去路，对方推了他一把问，“你是谁？为什么闯进我家？”

阿曼丁不禁愕然，反问说，“这是你家？”

对方好像都懒得解释，只怒吼一句，“滚！再敢来打死你。”

“我要见路德斯，你叫他出来。”

大个子见自己的话不起作用，怒气更盛，二话不说，抬脚踹向他的胸口。阿曼丁哪经得住这一脚，人像风筝一样向后飞去，倒地后，他“哇！”喷出一口血来。大个子再上前几步，往他脸上又狠狠踩上一脚，“啊！”阿曼丁发出杀猪般的惨叫声。“真是贱骨头，不给你吃点苦头你不长记性。”

大个子回到屋里，一个男人出现在他身后，“你做很好，就该狠狠教训这小子一顿。”

“谢谢老板，这个人就是你说的阿曼丁？”大个子问。

“不是他还能有谁会这么讨厌。”

二人聊着天，这时走来一个女人，她问道，“老先生，哥哥走了三天为什么还不回来，他去哪里了？”

“我也不知道，过两天再说，要是还不回来，我们就出去找找！”

阿曼丁擦一下脸上的血渍，缓缓站起来，他不敢再回家，也不知道要去哪里，呆呆地站在原地一时不知所措。大概过去半个多钟头，他看准一个方向朝前走去。如今他的时间电话也丢了，再也无法联系到未来。身上又没钱，穿着一件并不合身的外套。行走两公里，看到路边有一家超市，走了进去。“请问这里需不需要员工？”

他问的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女孩，对方看到他一身落魄，脸上还有未擦干的血渍，慌忙摇头说，“我不知道！”说完后她拔腿就跑。阿曼丁只好转身向另一边走去，刚走没几步，就听后面有人在叫。“站住！”

第五十五章 反目成仇

他不确定回过头问，“先生，你在叫我吗？”

叫声来自一个五十多岁的男子，身材瘦小，皮肤黝黑，一看就是本地人。对方回答道，“我是在叫你，你不买东西就快点走！这里可不欢迎流浪汉。”

“先生，我不是流浪汉，我是来这里找工作的。”阿曼丁急解释。

“你能做什么？会不会操作电脑？”对方问。

阿曼丁一听大喜，觉得自己最近没白上网看动作片，他拍拍胸膛道，“我当然会！”

他还真被留下来当一名守夜人，主要负责晚上看监控上的视频。不过月薪却低得可怜，只有三百泰铢。还是先活下来再说，这是阿曼丁此时的想法。最重要的是这里离农场很近，可以偷偷回去查看是谁霸占着房子。入夜，他一个人坐在五块监控屏前，探头分别指向大门口、仓库、超市内左右各一个，还有二楼员工宿舍走廊。夜越来越深，他打了个哈欠。忽然只听“扑簌”一声！屏幕前闪过一个黑影，虽然只在瞬间消失，但阿曼丁还是看出这人就是白天打他的那个大个子。“他怎么来了？难道是冲着我？”

阿曼丁猜得没错，来人就是路德斯派来的，在他受伤走后，老头就叫人跟上，当他应聘成为一名超市员工，路德斯就动了杀心。他知道阿曼丁不会善罢甘休，所以想先下手为

强。让阿曼丁没想到的是，大个子竟然直接打开超市的一个小门。幸好提前看到，让他有足够的时间做好准备。此时他正在躲在二楼的一间宿舍中，这间没人，而且这里有三十多间房，对方想要找到也不是那么容易。在他躲起没多久，外边响起上楼的脚步声，而且不是一个人，听起来最少有三人。这下阿曼丁吃惊不小，“难道这里就是他们的大本营，我自投罗网来了？”

正胡思乱想时，只听外面一人问，“帕波，你看到他进哪个房间了吗？”

“没看到，他跑得特别快，一下就没人影。”

帕波就是白天把他招进来的那个五十多岁男子，阿曼丁心想，“看来这些人果然是一伙的，难怪我这么烂的人会这么快找到工作。”

外面的人正一间间查找，他真希望此时有隐身斗篷在身。正当一筹莫展时，帕波等人已查到隔壁一间，房间里的人正在睡觉，听到有人敲门不耐烦问，“是谁？半夜不睡觉要干什么？”

大个子是个暴脾气，一听这个话，直接一脚把门踢开，他冲进屋里，几步就到床前，拉起一位正睡觉的小伙子问，“你的房里有没有别人进来？”

“有啊！”小伙子回答道。

“在哪儿？”大个子惊喜问。

小伙子一指他的脸说，“不就是你了！”

大个子一听大怒，觉得自己受到了戏耍，举起拳头向前打去。大个子平时欺负一下像阿曼丁那样的人是没问题。这次他碰到一个硬茬子，这名小伙子以前是练泰拳。大个子打出的拳头在他看来太过业余，让他很轻松就躲过。在躲开的同时，他也挥拳击出，瞬间在对方肚子上打出三拳。大个子跌跌撞撞地向后倒去，最后把墙边的一个洗脸盆撞翻，水一下洒了一地。帕波看大个子被打，对着小伙子大嚷，“巴颂达，你还想不想干了？这位先生可是我们新的投资人。”

“帕波，你眼瞎吗？是他先动的手，我只是反击，难道要我站着被他打？”小伙子不甘示弱道。

阿曼丁在另一间听到隔壁的吵闹声，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他悄悄站起，找了一根木头当武器，又轻轻开了门。先探出头看一眼，发现走廊上没人，慢慢走出来。在经过巴颂达的房间后，他撒腿就向楼下跑去。一下楼，他在超市中拿了几样吃的，接着冲出大门，头也不回消失在黑夜中。最危险的地方也是最安全的，他准备回农场附近躲一下。记得那里有一个很高的树，他想爬到树上躲一下。因为距离近，很快就找到那棵树，借着路边的微弱灯光，这棵树看上去有三米多粗，直接上去是不可能的。他踮着脚尖，好不容易抓到一根较粗的树杈，接着手脚并用借着这根树杈向上攀爬。幸好他身体瘦小，爬树还是很灵活的，不一会儿功夫，人就爬到树上，并躲在一片茂密的树枝中。阿曼丁醒来时已是第二日的中午，不过并不是自然醒，而是被人用水泼醒。他发现自己被捆住手脚，

人是在农场的一间杂物间里。这时，只听一人说道，“小子！你还真能睡。”

阿曼丁抬头看了一眼，眼前一人不是路德斯还能有谁，“老头，你想干什么？”

“我本打算吓唬一下你，让你自动离开，没想到你偏要纠缠不清，这可别怪我不客气。我上次中的头奖被你毁掉，现在只是拿回本属于我的东西。”

“老家伙，那是你偷听我电话才中奖，对了，我的时间电话和斗篷呢？是不是在你那里？”

“老实跟你说，斗篷在我这里，但时间电话我并没找到。”

阿曼丁这才回想起，在一个月前，自己把时间电话交给乌娃收藏，想通这点他立刻闭口不言。“你想到什么了？”

阿曼丁瞥了一眼对方，并不回答。“快说！”路德斯突然出手掐住他的脖子问。阿曼丁脖子被掐，只能发出“快点……放……开我！”的模糊音。路德斯会意后松开，“怎么样？是不是想说了？”

“你靠过来，我小声跟你说。”

路德斯大喜，低头向前靠近，阿曼丁在他转头的瞬间，一口咬下他的耳朵。只听“啊！”一声惨叫，路德斯的耳朵被咬下半边，看着被吐在地上血肉模糊的耳朵，路德斯怒气冲天，他一手捂着血淋淋的左耳，抬脚向阿曼丁的脚裆踢去。这次的惨叫声好像比刚才更大一些，阿曼丁痛苦地在地上翻滚。

第五十六章 失去左臂

二人相互伤害，惨叫声引来了外面的乌娃。她一眼看到倒在地上的阿曼丁，不由发出惊叫，“哥哥！”

阿曼丁忍痛说，“大水牛，快把我的绳子松开。”

“不行，你哥哥发疯了，不能放开他！”路德斯立刻阻止。

乌娃自见到阿曼丁，眼里已没了其他人，路德斯说的话也被自动屏蔽。她一下冲到阿曼丁跟前，弯腰就去解他身上的绳子。路德斯一见急了，抬腿向前踢出一脚，“啪！”的一声，正中乌娃后肩。“老先生，你干什么？”

“我让你不要解开，你听到没有？”

“为什么？”乌娃不解问，语气中充满了怒火。

路德斯也懒得解释，他一把推开乌娃，接着就要去拉阿曼丁。三人在里吵闹时，阿玛多吉带着赛熊进来。阿曼丁以为来了救星，他大嚷道，“赛熊，快抓住老头。”

赛熊正要动手，阿玛多吉开口说话了，“小熊，给我站住！”她一指阿曼丁，“看住他，他要是说话，你就扇他的嘴。”

“赛熊你……”阿曼丁刚张口，“啪啪！”脸就被狠狠扇打两下。他不敢再说话，心里却凉了半截，这年头谁都信不过啊！乌娃见阿曼丁被打，心疼不已，她看着赛熊怒问，“你为什么打哥哥？”

“我听阿玛多吉的话，她才会跟我结婚。”赛熊一脸正色说明。

阿曼丁向赛熊投去鄙视的目光，这大傻个真是重色轻友，以前白喂他那么多的食物，还不如一条狗忠心。阿玛多吉转头问路德斯，“老板，怎么处理他们？”

先把他们关在这里，我还有事要问。片刻间，房间里只剩下阿曼丁和乌娃二人。“哥哥，这些天你去了哪里？为什么会被绑在这里？”

原来在几天前，阿玛多吉约他去看电影，阿曼丁以为自己交上了桃花运，还特意打扮了一番，二人出去就上了一辆车，当他喝了对方的一杯饮料后就昏昏沉沉，只是隐约记得签了很多文件，当他醒来时就发现躺在酒店的浴缸中。阿曼丁说完，让乌娃给他松开绳子，站起伸展下手脚，然后四处查看这里是否被安装了监视器，当确认没有时，他小声在乌娃耳边问，“上次交给你的时间电话你放在哪里？”

乌娃红着脸说，“就在我的内衣里，哥哥现在要吗？”

“不，就放在你身上，千万别让任何人知道，赛熊也不行。”

乌娃点点头，“哥哥放心，我不会丢的。”

看着这个一直跟在自己身边的女人，阿曼丁心中感慨万千，在这个世界上，只有她是唯一不会背叛自己的那个人。他突然出手抱住乌娃，“谢谢你！大水牛。”

“哥哥！”二人就这样紧紧抱在一起。不知过了多长时间，门外冲进三个人，领头的就是大个子，路德斯受伤后就直接把他派过来。乌娃脸正对着门口方向，她见有人进来，急忙松了手，“阿曼丁，你让我找得好苦，原来跑到这里来了。”

“嘎坤，你进来干什么？”乌娃用不太标准的泰语问。

“你走开，这里没有你的事。”

嘎坤身后的两个人立刻上前，他们一左一右把乌娃架出屋外。阿曼丁被嘎坤踹过一脚，看到这人心里就发虚。他向后退了好几步，口中问，“路德斯呢？我要见他。”

“可他不想见你，他让我过来问你，交出他要的东西你就可以走了。”

“什么东西？”阿曼丁明知故问。

嘎坤其实也并不知道老板要他找什么，只说有东西在阿曼丁身上，让他交出来就行。“别废话，快点拿出来，别让我说第二次。”嘎坤动了气，声音也提高不少。

阿曼丁已猜出对方并不知道真相，他在口袋中摸到一粒豆子递过去。“给你，老头要的东西！”

“老板要的就是这个？”嘎坤一脸不可置信问。

“是的，这个豆子是一部微型电话。”

当嘎坤出去时，阿曼丁捂着肚子狂笑，“这世上怎么会有这么笨的人！”不过他还没高兴多久，嘎坤提着一把长刀怒气冲冲进来，“你这个该死的家伙，敢骗我！”

阿曼丁见这么大的动静，吓一大跳，他伸出手想解释，“你听我……”话还没说完，紧接着就是一声惨叫，嘎坤已举起长刀砍下他的整条左臂。阿曼丁醒起时是在一家医院中，

“哥哥，你终于醒了！”乌娃眼含泪水道。

“大水牛你怎么在这里？”

“你躺在医院三天了，是路德斯让我把你送过来。”乌娃现在也不叫路德斯为老先生，直接叫上名字，因为此刻她心中充满仇恨。

阿曼丁咬牙切齿道，“那个老家伙，总有一天我会杀了他。”

“哥哥别生气，再过几天我们就出院，我们离开这个地方。”

如今阿曼丁少了左手，成为一名废人，等冷静下来，他觉得生活没希望，趁着乌娃出去，他离开了医院。当乌娃回来看到空荡荡的病床，失声痛哭道，“哥哥离开我了！”

二人并不知道，他们这次分别会是在十几年后才再次相见。这时乌娃想起怀中的时间电话，她掏出按下，只听“嘟！嘟！”声响起，一会儿，电话那边一个甜美的声音道，“阿曼丁，为什么这么久不联系我？”

“姐姐，我不是阿曼丁，我叫乌娃，哥哥他走了。”

“乌娃？原来是你，阿曼丁经常提到你，他去哪里了？”

乌娃就把这几天发生的事情一说，那边叹息道，“不要伤心，这是命中注定的，我早知道他会失去左臂，历史还是无法改变。”

“你说什么？”乌娃可听不懂这些高深的话。

“乌娃你听我说，现在你的年代是2400年，再过十二年阿曼丁会出现在南非的布隆方丹，到时你过去就能见到他。”

“姐姐，你为什么会知道这些？”

“因为我在未来，过去的事我当然会知道。”

“那我到时要去哪里找他，南非的布隆方丹那么大？”

“这个答案就在你身上，因为接下来我要你去做一些事情，等你取代寇瑞，成为光明会的新会长就会知道。”

“我？不行的，姐姐一定找错人。”

“乌娃相信我，有我的帮助，你一定会成功的。”

乌娃为了能见到阿曼丁还是答应下来。从这一天起，她彻底改变自己，把一个原本纯真、善良的女人，变成一位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魔女。

第五十七章 真实的德席尔瓦

同一时间，在南非茨瓦内的“比勒利山多”大学内，德席尔瓦正在给学生们上课。好不容易熬到下课铃声，他脸上微微露出笑脸。走出教室，有个漂亮女孩早已等在门口，“我们去哪里吃饭？”

“回我家吧！妈妈今天过生日，我要早点回去。”

女孩有些失望，但还是跟着走了。二人上了一辆车，行驶六、七分钟，女孩转头对着开车的德席尔瓦道，“我去买点生日礼物，空着手去不太好。”

“不用，我帮你准备好了，就在车的后备箱里。”

又过去十几分钟，车子停下来。二人下车，德席尔瓦打开后备箱，从背包中拿出一套精美化妆品礼盒。怎么只有一份？”女孩问。

“索菲娅，我们两人送一份就可以。”

“布拉诺”小镇郊外，在一处幽静美丽的湖水边，座落着一栋别墅，它四周是绿绿的青草地。房子很大，是两层建筑，房门朝着湖面，门前是一个类似渔港码头的木质围栏，不远处的湖面，停着两艘小船，这里就是德席尔瓦的家。二人到时，手牵手进入屋中，客厅中已坐满了人，索菲娅这是第二次来，很多人都不认识。德席尔瓦一一介绍，他先指着一名五十多岁的男人道，“这位是迈尔斯先生，我的继父，也是一名教师。”

接着他又指着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女孩，“她叫阿莱娜，是我的妹妹。”

索菲娅一见到阿莱娜就觉得自己丑得没法见人，她心想，这世上怎么会有这么漂亮的女孩。德席尔瓦一连介绍五个人，剩下几位索菲娅都认识，大家只挥一下手算是打过招呼。这次宴会主角妮可拉开口问，“阿快丁怎么还没来？”

“我出去找找。”德席尔瓦自告奋勇道。

“我跟你一起去。”索菲娅站起跟着走出。

二人屁股还没坐热，就又出来找人，走在半路上，索菲娅问，“你还有妹妹？以前没听你说起过。”

“她是我同母异父的妹妹，最近才留学回来。”

“那你的父亲呢？我是指你的亲生父亲。”索菲娅强调说。

德席尔瓦支支吾吾不想说，因为这是他们家的丑事，“不想说就算了，我能理解。”

过好一会儿，他叹气道，“唉！反正早晚要告诉你，我的父亲叫阿曼丁，他离开我们有三十多年，在近一年前我们才在泰国见过一面。见面后他和母亲大吵一架，第二天我们就回到南非。”

“那你怎么会有继父？你的父母离婚了？”

“我的父亲是未来人，他没跟母亲结过婚。”

“未来人？什么意思？”索菲娅第一次在现实中听说有这种人。

“顾名思义，就是来自未来的人。”

索菲娅吃惊尖叫，“啊！你父亲真的来自未来？”

“是的，他和城邦的诺福斯一样来自三百年后。”

“看来你的父亲很神秘，我能见见他吗？”索菲娅对未来的事大感兴趣，一直问个不停，可惜德席尔瓦知道的并不多，但对索菲娅来说也是异常精彩。他们越聊越投入，都忘记出来时的目的。等他们回到客厅时，发现阿快丁早已坐在角落处。宴会进行了三个多小时才结束。在众人散后，妮可拉叫住刚要上楼的德席尔瓦，索菲娅也只能停下脚步等，

“你都四十岁了，什么时候结婚？”

德席尔瓦一听这话脸色微变，赶紧接话道，“妈妈，我知道，会抓紧的。”

送走妮可拉，索菲娅一脸疑问道，“你不是说才二十七岁，怎么变四十岁了？”

“这个……”停顿一会，“我妈她记错了，阿快丁是四十岁。”德席尔瓦仗着自己看上去年轻，撒谎道。

索菲娅看着眼前这个一脸娇嫩的男人，一时信以为真。如果说年龄，德席尔瓦此时看上去确实只有二十岁左右。二人上楼，进入第二间房中，索菲娅脱去外套，换了一身睡衣，正要去卫生间时，发现德席尔瓦早已在里面。“你为什么每次都要反锁着门？能不能快点？”

“很快就拉完，不要着急。”卫生间里的德席尔瓦此刻正对着镜子挠头，他天生就是秃顶，平常都戴着假发，这样看上去会更帅，索菲娅并不知道这些。这是他的秘密之一，他有许多秘密，比如穿着增高鞋，还有满口的假牙。“好解痒！”他轻声自语。

戴上假发后，他假装给马桶冲完水，这才打开门。索菲娅进来不悦道，“你每次都鬼鬼祟祟，到底在里面干什么？”

“我是怕这里太臭熏到你，你别冤枉人好不好！”

次日，这一天是周末，二人睡到十点钟才起床。送走索菲娅，德席尔瓦从自家的后门出去，在距离屋后的四百多米处有一片小森林，这里盖着一间木屋，是德席尔瓦的实验室，但这些只是表明现象，在木屋中还藏着一间秘密地下实验室，这里才是核心的地方。德席尔瓦之所以看上去那么年轻，是因为他偷了阿曼丁的一张配方，而这配方是罗尼交给阿曼丁的（罗尼是阿曼丁的父亲），德席尔瓦就是靠着配方上的方法制作出“端粒重生液”。他怕别人知道，只敢自己使用。当然这东西也不是这个年代的，他更怕引起历史的改变。今天来这里想取一件工具，当他办完要锁门时，阿快丁如鬼魅般出现在门前。他吓了一跳，不悦问，“哥！你什么时候来的？”

阿快丁平常很少跟家里人说话，他没有朋友，也没有工作，全靠家里人养着。他脸色苍白，一副病恹恹的样子。“你女朋友很漂亮，能不能介绍给我？”

德席尔瓦一听大怒，“哥，你是不是疯了？”

“我没疯，我喜欢索菲娅，她不应该跟着你这个骗子。”阿快丁一本正经道。

“我怎么是骗子？你说说！”

“德席尔瓦别逼我说出来，你所有事我都知道。”

德席尔瓦心里发虚，小心问，“你知道什么？”

“你偷了父亲的深蓝色笔记本，你就是靠着里面的配方才保持这样年轻是不是？”

“你怎么会知道？”德席尔瓦一急说漏了嘴。

“当年父亲找过我，还问我是不是看到过。后来我在你的枕头缝隙间看到那个笔记本，可惜里面的配方我看不懂。”

第五十八章 失恋与恋爱

德席尔瓦头顶冒汗，不知如何应对，过了好一会，他才问，“你现在想怎么样？想要那个笔记本？”

“不！我对长生不老不感兴趣，我只想自然的老去，你把索菲娅让给我就行。”

“她又不是物品我要怎么让给你？”

“你跟她分手，剩下的事我自己会解决。”

“为什么？你真想认识女孩，我可以给你介绍，为什么非要跟我争索菲娅？”

二人在这争论时，阿莱娜走了过来，“两位哥哥，你们俩在聊什么？”

兄弟二人心照不宣同时闭嘴，德席尔瓦笑道，“阿莱娜，你怎么来了？”

“妈妈让我来叫你们去吃早餐。”

阿莱娜长得比两个哥哥都要高，她有模特般的身材，一头金色的长发，还有一张绝美的脸。“阿莱娜你回国后，打算找什么工作？”德席尔瓦转移话题问。

“还没想好，我打算休息一段时间再说。”

“妈妈的公司很需要人，你可以试试！”

“她跟我提过，她也希望我能接手家族的生意，就怕你们两个还有父亲不同意。”阿莱娜笑着道，而且眼睛一直盯着德席尔瓦的反应。

“迈尔斯会不同意？为什么？”

“他主要是怕你们会反对，这可是你们的爷爷传下的公司。”

德席尔瓦家的公司专门生产一种叫“芮尔抗皱防衰老护肤品”的产品，这是他的爷爷罗尼发明的一种护肤品，销量非常好。他们家族就是靠着这个产品才有了现在的生活。德席尔瓦两兄弟对护肤品不感兴趣，觉得是女人的东西。妮可拉又越来越老，她打算把公司交给下一代接手。“我是不会反对的，你呢？”德席尔瓦转头问阿快丁。

阿快丁没有说话，只是摇摇头。“你到底是同意，还是不同意？”德席尔瓦又问。

“我希望是索菲娅来接手妈妈的工作。”

“索菲娅？谁是索菲娅？”妮可拉早把昨晚只见过一面的女人忘记了。

“你昨晚宴会上看到过，就是我的女朋友。”德席尔瓦解释。

妮可拉恍然大悟，接着又娥眉微蹙，十分不满对阿快丁道，“我可是你的妹妹，你竟然支持一个外人也不支持我。”

虽然是自己的女朋友，但德席尔瓦也觉得妮可拉说得没错，他也不希望一个外人来插手家族里的事。他点点头，“索菲娅就算了，妈妈是不会同意的。”

索菲娅是开花店的，店铺就在距离德席尔瓦家两公里的布拉诺小镇上。在上午的对话中，让阿快丁更加坚定去追求索菲娅的决心。他觉得德席尔瓦并不爱这个女人，最少没有他爱得深。他特意打扮一下，把脸刮得贼干净，手里还捧着花。他却忘记今天要去见的就是开花店的女孩，站在花店门口，捋了捋衣领，深吸一口气，心里不断安慰自己，“不要紧张，只是碰巧路过。”

进去后，店里只有一位客人，索菲娅在给对方介绍花的品种。他只能站在一边等，五分钟过去，终于送走这名客人。索菲娅向他走过来，阿快丁上前几步，自我介绍道，“我叫阿快丁，是德席尔瓦的双胞胎哥哥，我们见过两次面。”

“你也是二十七岁？”索菲娅看着这位中年男人似的脸，一脸的不信。

“不，我今年四十岁。”阿快丁实话实说。

“那你和德席尔瓦怎么会是双胞胎？”索菲娅越发糊涂。

“你应该去问德席尔瓦，他会跟你解释的。”

索菲娅知道信息后，已经没心情再聊下去，她急匆匆关了店，准备去找德席尔瓦问清楚。

阿快丁自告奋勇道，“坐我的车过去吧！”

二人上了车，直奔湖边的别墅，德席尔瓦看到他们在一起很是奇怪，刚要发问，索菲娅先开口道，“你是不是一直在骗我？”

德席尔瓦听到这句问话，知道阿快丁出卖了自己，他一股脑把所有事情都说了。当索菲娅看到一个圆滚滚的秃头出现在眼前时，登时大怒，只听“啪！”的一声清响。她挥手扇了德席尔瓦一记耳光，接着转身掩面跑开。“等等我！”阿快丁急叫，快步跟过去。此时德席尔瓦呆若木鸡地站在原地，过好一会儿，他摸摸自己的脸颊，自言自语道，“终于解脱了，骗人真得好累。”

在接下来的日子，阿快丁对索菲娅展开猛烈地追求。追女孩就需要钱，他又没工作，只好找自己的母亲拿，“你需要多少？”妮可拉问。

“三十万先令。”阿快丁狮子大开口说。他可能不知道，自己的弟弟德席尔瓦当教授月工资还不到两千先令。

“你想干什么，要这么多钱？”

“我要买一辆跑车送给索菲娅。”

阿快丁长到四十岁还没谈过一次恋爱，妮可拉思考片刻就同意下来。阿莱娜知道后大为不满，她留学三年才花二万多的先令。她找到妮可拉，“妈妈你不能这么惯着他，他都是成年人，自己不会赚钱去吗？”

当阿快丁把一辆豪华跑车开到索菲娅面前时，她开心的大叫，“你真的要送给我？”

“那当然，这是我亲自为你挑的，可全自动驾驶，今年的最新款。”

“一定很贵吧？”索菲娅指着车子问

“这个你不用担心，我有的是钱。”阿快丁骄傲地挺直了腰。

以前的阿快丁三天还说不上两句话，自从有了女朋友，忽然就变得能说会道，不时把索菲娅逗得花枝乱颤。德席尔瓦看在眼中，心酸的想，“他们两人的感情进展得还真快。”妮可拉看二人相处得这么融洽，觉得自己做对了，钱花得挺值，她以前最担心的就是阿快丁。二人交往一个多月后，索菲娅对阿快丁道，“我的店生意越来越差，快撑不下去了。”

“那你去我妈妈的公司，很适合你的，是做护肤品。”

“可我什么都不会，能干什么？”索菲娅瞪着明眸问。

阿快丁大包大揽说，“你什么都不用干，坐在那里就行，我会安排好的。”

索菲娅脸上微红问，“你家公司一个月给我多少工资？”

阿快丁从小都是花家里的钱，对每个行业的收入一点不清楚，为了表示自己的能干，他伸出五指，“五千？”

“不，是五万。”阿快丁纠正道。

第五十九章 诺福斯到访

这话要是他的母亲听到，一定会被气得吐血。

“这么多，你妈妈会同意？”索菲娅不由心生怀疑，她可不信一个什么都不会的人，刚进公司就会有这么高的待遇。

“你说什么呢？我可是大少爷，我说的话还是很管用的。”阿快丁此时口气就如他父亲阿曼丁，连表情都是一模一样。

当他去找妮可拉说起这事，“你是不是疯了？我们公司工资最高的员工才二万多先令。”

“不行，你一定要答应我，我可是跟索菲娅说好的，不能失信于人。”阿快丁一直缠着自己的母亲，把啃老精神推到新高度。阿莱娜在一边看不下去，“哥哥，你是不是被那个女人洗脑了，什么都答应下来。”

“这里没有你的事，你管不着。”

“你让索菲娅过来，我跟她谈谈。”妮可拉道。

“找她干什么，是不是想拆散我们？”阿快丁警惕问。

在第二日的清晨，趁着阿快丁还没起床，妮可拉打算主动去找索菲娅，在司机的带领下，很快就找到花店，店里冷冷清清，索菲娅一人坐着发呆。她认得妮可拉，看到来人，急忙站起，“您怎么来了？”

妮可拉时间宝贵，开门见山问，“你到底是喜欢阿快丁，还是喜欢他送你的东西？”

“你什么意思？”索菲娅愠怒道。

“以前你是德席尔瓦的女友时，并没有这么大的胃口，现在开口就要五万月薪。”

“这可不是我说的，是你儿子自己提的。”

“噢！那你自己怎么想的？”

“我店里生意不好，只想找个工养活自己。”索菲娅可怜兮兮道。

而下面的一句话，让妮可拉对她大起好感，“这是车钥匙，你还给阿快丁，我不能接受他这么贵重的东西。”

三天后，索菲娅就到妮可拉的公司去上班，月工资是二千先令，这也比她开花店要好的多。阿快丁知道后立刻报名进了公司，这可是他第一次踏入自家的办公大楼。大楼位于布拉诺小镇上，距离索菲娅原来的花店并不远。在进入公司的半个月时间，他和索菲娅被派去签一份合同，妮可拉不放心，让一名律师跟着他们。对方也是一男一女，四人先坐在一起闲

聊，并没提起合同上的事，直到半钟头后，对方拿出一份足有七、八页长的合约。阿快丁二人哪看得懂，跟来的律师接过来。他看得很仔细，时间一分一秒过去，阿快丁有些不耐烦，又在对方二人催促下，他提笔签下名字。律师见自己的老板都同意了，剩下的一页也就没看。其实最后一页尤其重要，里面限定他们公司必须在半个月内完成五万套的护肤产品，这是妮可拉公司无法办到的。当她拿着这份合约怒道，“你们两人真是没用，这种合同也签回来。”

“老妈，你太过分，骂我也就算了，索菲娅可没签字。”

“她也没有阻止你，一样有责任。”

索菲娅被骂得不敢抬头，心里急想着解决的办法。“老妈你不要大惊小怪，以后我们不跟他们做生意。”阿快丁愣头愣脑道。

妮可拉心里暗骂，“真是个傻子，我怎么会生出这么笨的儿子来？”

如果要准时完成订单，就要去找城邦的诺福斯，那里有专业的设备，还有最先进的机器人，这些都是当年罗尼留下的。凭她曾经是阿曼丁的妻子，城邦就一定会帮忙。时间紧迫，她立即联系城邦的诺福斯，不出所料，对方很快就答应下来，并派出人员支持。有了城邦的帮助，妮可拉总算放心。接下来她可不敢再把重要的事交给阿快丁去办，只让他处理一些内部的杂事。在一个晴朗的早晨，他们家迎来了一位贵客，而他的到来让整个小镇都沸腾起来。他们家周围挤满了记者。人们口中不断地高喊着他的名字，“诺福斯！诺福斯！”

来人就是城邦的创始人，在这个时代最伟大的开创者诺福斯博士。这名博士和阿曼丁一样来自未来，二人年龄也相差不多，此时他看上去已是六、七十岁的老人。妮可拉受宠若惊，急忙出门迎接，德席尔瓦、阿快丁、阿莱娜等人也是一脸恭敬。进屋后，那些记者被城邦的城卫士挡在外面。“妮可拉，好久不见了！”诺福斯先开了口。

“先生，你还好吧！”妮可拉激动万分。在几十年前她只是叫他的原名“乔乔泞”，现在这名字她可不敢叫出口。

诺福斯叹息道，“可惜阿曼丁不在，很想跟他再相聚一次。”

“先生，我去年还见过他一次。”

“哦！他现在怎么样？为什么没有回到这里？”诺福斯大感兴趣问。

“他在泰国，人还好，就是脾气还是那样。”

诺福斯笑道，“他一直都是这样，你不要跟他计较。他和我一样，一直想回到未来，也许那里才是我们真正的家。”

“先生，我听说罗尼先生已去世，这世上再也没有了时光机。”

诺福斯点点头，并不吃惊，好像早就知道了这件事。当他转头看到德席尔瓦时，心里暗暗吃惊，“这么年轻，难道罗尼先生有给他‘端粒重生液’？”就是在未来，端粒重生液也并非人人都有，只有富人和有权势的人才能拥有。

德席尔瓦最怕的就是这个，他不由自主向后退了一步。怕什么来什么，诺福斯居然叫起他的名字，他只好硬着头皮站出来。“你是德席尔瓦？还记得你的爷爷罗尼吗？”

“我记得，先生。”

“如果我没记错，你今年应该是四十岁？”诺福斯话锋一转问了个尖锐问题。

德席尔瓦脸色微变，小声回道，“是的，先生。”

诺福斯笑了笑，并不再问，而是转向阿莱娜，“这位是？”

妮可拉正想介绍，阿莱娜自己站出来，“我叫阿莱娜，德席尔瓦是我的哥哥。”

“愿不愿意加入城邦？以你的容貌可以去竞选下届的圣女。”诺福斯热情邀请。

第六十章 千钧一发

“圣女要竞选的吗？我还以为是您指定的。”

诺福斯笑道，“我可没那么大权利，圣女需要选拔，然后全体城民投票，得票最高者当选，以你的条件还是很有希望的。”

“您觉得我真的可以吗？”阿莱娜得到这位男人的赏识大为高兴。

“我可以向城邦的大长老会推荐你，后面就要靠你自己。”

在二人聊得火热时，有一人悄悄靠近诺福斯，在大家毫无防备时，他突然掏出枪，然后对准诺福斯的脑袋“砰”的就是一枪。不过跟他想象完全不同，对方并没有倒下，更没出现脑花四溅的惨状。子弹好像打在一堵墙上，接着向后弹开。门外的城卫士听到枪声，立刻冲进来十几个人，他们一下就把妮可拉一家团团围住。这一切只在刹那间发生，众人都没反应过来。开枪那人被四名城卫士按在地上，德席尔瓦等人脸吓得铁青，阿莱娜更是惊恐，因为开枪的就是她父亲迈尔斯。诺福斯看凶手已被控制住，对城卫士道，“不要伤害其他人，他们都是我的朋友。”

妮可拉没想到自己的丈夫会做出这种事来，气得双手发抖，她想解释又不知从何说起。诺福斯看出她的忐忑情绪，安慰道，“不要害怕，他应该是光明会的人，这事跟你们无关。”

光明会是个秘密组织，普通人一般是不知道的。阿莱娜第一次听说，她怯怯问，“光明会是什么？”

“光明会这几年一直想除掉我，这名凶手应该是最近才被收买的。”停顿一会，他又问，“他是你们的什么人？”

阿莱娜低着头说，“是我的父亲！”

诺福斯点点头，转向妮可拉道，“我需要把这个人带走配合调查，希望你能理解。”

妮可拉一脸歉意，“对不起，让您受到了惊吓。”

半刻后，诺福斯就带着人离开，妮可拉等人也出来相送。刚一出门，外面的记者蜂拥而上。上百名城卫士立即摆成人墙阻挡。诺福斯向这些人挥一下手，就朝一块开阔地走去。不一会儿，天空中出现六架直升机，其中两架停在草地上，诺福斯登上其中一架，而迈尔斯被押解到另一架上。回到屋内，“城邦的人会对爸爸怎么样？”阿莱娜担心问。

“别提他，爱怎么样就怎么样，我也不想管，没想到他会是光明会的人。”妮可拉气愤道。

“我也想不通，爸爸为什么想杀诺福斯先生？他是多好的一个人。”

一直没说话的德席尔瓦开口道，“城邦中没有死刑，最多关几年就会放出来。”阿莱娜一听心安不少，幸好诺福斯先生也没出事，想到这里她又有新问题，“爸爸明明对着他的头开枪，为什么子弹没打中他？”她转头问自己的母亲。

妮可拉摇摇头，不确定道，“我猜应该是跟隐身人有关。”

妮可拉猜得没错，诺福斯的身边确实有两名隐身机器人，这是当年罗尼在创建城邦时留下的，这些机器人也成了城邦的王牌武器。在这个时代只有诺福斯和阿曼丁知道它们的存在。刚才迈尔斯刚挪动步子，隐身机器人就已经挡在诺福斯面前，而迈尔斯的子弹打在它的身上才反弹出去。第二日，诺福斯被人暗杀的消息就上了各家媒体的头条。妮可拉一家也成了集矢之的。德席尔瓦一回到学校时，就遭到解聘。更严重的是，有人往他们家投掷石头和臭鸡蛋，公司的产品也受到抵制。阿莱娜害怕不敢出门，德席尔瓦整日在家唉声叹气。只有阿快丁在热恋中头脑发热想出去，妮可拉拉住他道，“你就不能待在家里，这几天先不要出去。”

“我有两天都没去见索菲娅，她会不高兴的。”

“那你叫她过来。”

“妈妈，她不想见到德席尔瓦，怎么会来？”

阿快丁还是出去了，刚要坐上车，有一个五十多岁的男子就朝他冲过来，对方二话不说，挥起手中的木棍朝他头顶敲去。阿快丁急忙用手臂一挡，“啊！”一声，他急忙转身向家中跑去。回到家后，他吓得满脸苍白，大口喘气，对着家里几人道，“我什么都没做，他为什么要打我？”

阿莱娜关心问，“哥！你怎么了？”

“刚才有人袭击我。”

妮可拉又气又怜，“你真是活该，叫你不要出去的。”

诺福斯能有这么高的威望，不全是因为他是城邦的创始人，而是他在每个城市都建有补助站，那些贫穷家庭和无家可归者都可以通过它得到帮助。在布拉诺小镇上也有这种补助站，刚才攻击阿快丁的男子就是一名无家可归者。还有小镇的居民或多或少都有家人在城邦中，他们对诺福斯有迷一般的崇拜。而自家的偶像在自己小镇上出事，他们当然把这当成是小镇的耻辱。“老妈，我们搬家吧！这里我们是待不下去了。”受到惊吓的阿快丁第一个建议。

妮可拉看着德席尔瓦和阿莱娜问，“你们觉得呢？”

“也可以，反正我在这里是找不到工作，换个地方也好。”德席尔瓦附和道。

“你呢？”妮可拉接着问阿莱娜。

阿莱娜内心是不想走的，她一心想着去城邦当圣女。过好一会后，她才吞吞吐吐说，“我想等诺福斯先生的消息，他说会帮我推荐给城邦。”

德席尔瓦笑道，“阿莱娜，你还想着这事呢？已经不可能了，大长老会是不会让一个杀手的女儿当圣女的。”

“不，我相信诺福斯先生一定会信守诺言。”阿莱娜固执地认为。

最后他们也并没有搬家，因为索菲娅不想离开这里，她不走阿快丁也就断了念头。接下来几天，他们不敢出门，整日待在家中，还紧闭门窗，生怕碎石块会扔进来。阿莱娜在盼着诺福斯能给她消息，德席尔瓦无聊时就看书，叹气。只有阿快丁最快乐，因为索菲娅也在这里，二人常常躲在屋中，并不时传出娇笑粗吟声。

第六十一章 绝处逢生

时间不知不觉又过去半个月，阿莱娜没能等来诺福斯的好消息，而是一个噩耗。消息还是妮可拉带回来的。原来在三天前，城邦在子城召开一次会议时，在圆桌的中心位置忽然喷出毒气，诺福斯和离他最近的三个大长老会成员当场毙命，现场顿时乱成一团。接下来，城邦剩余九名大长老会成员也分成两派，一派主张立即向光明会宣战，还有一派希望查清楚后再决定。在两边僵持不下时，光明会的人闯进会议室，他们扣押六名大长老会成员，而其余三人明显是被对方收买，一点事情没有，还跟对方的人员聊起了家常。当然妮可拉听到的是另一个版本。阿莱娜也彻底断了当圣女的心。诺福斯死后，小镇的居民更是把怒火发泄到妮可拉一家。从城邦传出的消息，他们心中的偶像是因为上次遇刺，中了慢性毒剂去世。在消息传出的当天下午，就有六名男子想要闯进他们的家，这些人狂砸大门，口中不断叫骂，还不时喊着阿莱娜的名字，叫喊声中夹杂着下流、污秽的言语。妮可拉一家四人吓得瑟瑟发抖，全躲在地下室中。德席尔瓦埋怨说，“我早就叫你们离开这里的，你们就是不听。”

阿莱娜拉着妮可拉的衣服后襟，声音颤抖，“妈妈，他们闯进来怎么办？会不会对我……”

“对你怎么样？”阿快丁傻头傻脑问。

妮可拉当然想过这个问题，只能安慰说，“不要害怕，这里很安全的，他们应该是找不到。”

片刻后，“我们准备一下，万一他们找到这里我们就跟他们拼了。”

“怎么拼？这里可什么都没有。”德席尔瓦道。

妮可拉后悔死了，刚才几人忙着躲起来，从没想过要反抗，这时想要上去找武器是来不及了。听声音那些人已经进到屋里，地下室几人更是大气不敢喘。约三分钟过去，声音越来越近，那些人明显到了厨房，而地下室的入口就在这间房内。阿莱娜紧紧抓着妮可拉的手，她脸色苍白，心里默默地祈祷。也许是祈祷真起了作用，上面的声音也渐渐远去。阿快丁看着妮可拉的脸道，“你脸色好差，是不是生病了？”

德席尔瓦低声骂道，“你这个笨蛋，她是被吓青的。”

阿快丁刚要回嘴，妮可拉生气说，“你们两个都快给我住嘴。”

此时她想起了阿曼丁，她总觉得家里少了一个能顶事的男人。要是有他在，家人也不用躲在地下室中担惊受怕。而远在泰国的阿曼丁处境也并不好，他现在躺在一张破旧的公园木椅上，整整一天没吃过食物，身上穿着也是破衣烂衫，看上去就像是一名乞丐。他没有了左臂，找不到工作，整日靠城邦的补助站生存。但自从诺福斯死后，补助站的食物就越来越少，能拿到手的只有以前的三分之一。当他快要绝望时，一个看上去五、六

十岁的女人向他走来。对方开口道，“阿曼丁，还记得我吗？”

阿曼丁看着眼前的的女人有些眼熟，但又想不起来，反问道，“你认得我？”

“在三十多年前，我送给你一个婴儿。”

“噢！你是大水牛的妈妈？”阿曼丁终于想起。

“我送你婴儿，但并不代表我就是她妈妈。”女人解释道。

“那你找我有什么事？”

“跟我走吧！我会把一切告诉你的。”

阿曼丁如今一无所有，也不怕被人骗，果真跟这女人走了，二人上的是一辆豪车。“你发财了？是不是想找回孩子？”阿曼丁坐在后座问。

女人笑了笑，并没回答。一路无话，车行一个多钟头，到达郊外的一处庄园。二人下了车，阿曼丁看着眼前一栋白色雄伟建筑道，“看来你是真发财了，房子这么大。”

女人答非所问，“你先去洗个澡，然后吃饭睡觉，明天早上我们再聊。”

入乡随俗，阿曼丁只能听从主人的安排。当他躺在一个三米长的大浴缸时，心里开始胡思乱想，“难道她看上我了？可惜太老了一些。”

他少了一条手臂，洗起来很不方便。一会儿，进来一名二十多岁的女孩，双手捧着一套衣服，脸上带着羞涩，她怯生生道，“老板让我进来帮你擦一下身体。”

阿曼丁身上的泥足有三层厚，一听大喜，“你老板叫什么？真是个大好人。”

女孩一脸诧异，“你们不是朋友吗？你不知道？”

“我只跟她见过一次面，谈不上朋友，只能说有恩吧！”

“哦！”女孩恍然大悟。“她叫索亚，是一家矿业集团的大老板。”

二人边聊边洗，阿曼丁的身体渐渐有了反应，女孩看到后，脸上微红，把头转向一边。“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阿曼丁生怕在女孩面前出丑，又念起静心咒好压住自己的邪火。“你在嘀咕什么？”

“别说话，说话会出事的。”阿曼丁义正言辞道。

女孩不解，抬头看他满脸通红，而下面的鸟儿又直直立着，急忙站起来。“我先走了，你自己洗，衣服都给你准备好了。”说着她一指对面的衣柜。

女孩走后，阿曼丁心里愤愤想，“我的意志力怎么变得这么薄弱？肯定是饿的。”

想通这层，他站起擦干身体，接着穿上女孩带来的衣服，刚出门就发现她就在门口等。“先生，请跟我下楼就餐。”

“有烤鸡吗？我最爱吃这个。”阿曼丁跟在后面问。

女孩还没回答，楼下的索亚先替她说，“快下来，都是你平时爱吃的。”

“你知道我喜欢吃什么？”阿曼丁大感意外，扶着楼道的护栏问。

“你下来就知道了。”

阿曼丁心想，“这女人到底暗恋我多久？连我爱吃什么都打听得这么清楚。”

当坐在一楼的餐厅，看着满桌子都是自己爱吃的菜，阿曼丁的口水差点流出来，他太久没吃到这么丰盛的食物。

第六十二章 抢夺隐身斗篷

这顿饭吃了足足两个多钟头，阿曼丁撑得无法站起，最后是在两个人的帮扶下才回到房间。躺在软绵绵的大床上，他心潮起伏，“这么热烈的爱，我真是承受不起。”

次日，他一觉睡到中午才醒来，上了趟卫生间，出了房间，昨日的女孩早已等在门外，“先生，昨晚睡得好吗？”

“别叫我先生，叫我哥哥就行。”

女孩看着这位满脸褶子的男人让自己叫哥哥，心里很是排斥。过好一会儿，她才小声喊了一句，“哥哥！”

吃完早餐，索亚也出现，“你心里是不是有很多疑问？”

阿曼丁点点头，心里却在想，“应该要跟我表白了，怎么办呢？我这人心肠最软，她又对我这么好，真是不好开口拒绝。”

“我给你看一样东西，你就全清楚了。”索亚掏出一个钮扣大小的电子产品。

阿曼丁看到惊叫，“时间电话！”

“是的，你应该也有一个才对。”

“你怎么会知道？”阿曼丁更加吃惊。

“因为我跟凯瑟琳也联系过，而且比你还要早得多。”

“你认识我姐姐？”

“是的，并且在她的帮助下，我才变为了有钱人。”

“原来是因为姐姐的缘故，不是暗恋我。”阿曼丁此时心中颇为失望，接着问：“你昨天说不是大水牛的妈妈？”

“不是，我捡到她时，在她的身上找到这部时间电话。一个星期后，我尝试联系，没想到真接通，刚开始我以为是恶作剧电话，当凯瑟琳帮我赚到几万先令，我就彻底相信了她。之后她让我去‘达累斯萨大学’找一个人，并把婴儿交给他，而这个人就是你。”

“她为什么要把婴儿交给我？”

“这个我不知道，你可以自己去问她。”

阿曼丁接过对方的时间电话，马上联系凯瑟琳，在“嘟嘟！”几声后，只听一个甜美的声音道，“索亚，怎么样？找到阿曼丁了吗？”

“凯瑟琳是我，我就是阿曼丁！”

“你怎么样了？我好担心你。”凯瑟琳喜极而泣。

“我现在很好，你不用担心。凯瑟琳我问你，当时为什么让索亚把婴儿交给我？”

“这个……”片刻间，“阿曼丁你要相信我，我做的所有事情都是为了城邦，也是爸爸去世前的嘱托。现在我不能告诉你答案，我怕会影响历史。”

“好吧！既然是老爸的话，我就相信你。”

“我希望你最近几年就待在索亚的庄园内，不要到处乱走，可以吗？”

“为什么？那我不是要闷死了。”

“不要老问为什么，你就听我一次。”凯瑟琳气恼道。

姐弟二人中断谈话，阿曼丁也真听姐姐的话，老实在这里待下去，原因当然是他也没有更好的去处。乌娃和阿曼丁分别后就回到农场，她要把隐身斗篷收回来，这是整个计划的重要一环。路德斯自从得到斗篷整日带在身上，这让她无从下手。每日她都要悄悄跟凯瑟琳通电话，把难处一说，凯瑟琳给她出主意。乌娃这几天一直盯着路德斯，想趁对方洗澡时强行抢走隐身斗篷。可这老家伙一直不洗澡，而且每次出门都要带着两名保镖。她今天准备制造一次机会，拿着一桶涂料去刷墙，一直刷到天黑，路德斯才从外头回到农场。在对方路过自己身旁时，她提起涂料突然脚下一滑，踉踉跄跄撞向路德斯，“哗”的一声！半桶的白色涂料全撒到对方身上。她急忙道歉，“对不起老先生。”

乌娃在路德斯心中一直是善良、单纯的形象，绝没想到她此时内心充满仇恨，如果需要她会毫不留情杀死眼前这位男人。一切如预想的一样，路德斯全身被泼颜料，立马就进了浴室。乌娃得到机会，带着一根木棍跟随过去。浴室的门是关的，但并没反锁，真是天赐良机，她提棍开门，一个闪身就进到浴室中，“乌娃，你干什么？”

乌娃也不答话，反手关上门，举起木棍就往路德斯头部敲去，只听“啊！”的一声惨叫。一会儿，门外就响起敲门声，“先生你没事吧？”

乌娃已找到隐身斗篷，正躲在门后，她主动开门，冲进来的共有三人，带头的是嘎坤，他一眼看到倒在浴缸中的路德斯，又四处张望，并没发现外人，以为是老头洗澡不小心滑倒。而门后的乌娃早已披上斗篷逃之夭夭。没人比她更适合这身装备，因为她憋气的时间特长。等到安全地方，她兴奋地给凯瑟琳报喜，“姐姐，我真的做到了，拿回了斗篷。”说着说着乌娃就唏嘘哭起来，此刻她想起阿曼丁。

在未来，凯瑟琳和乌娃通话时，身边站着一位漂亮的女孩，她是一名机器人，叫为“伊诺丝”，曾经也是阿曼丁的女朋友。在四处寻找阿曼丁无果后，三年前她回到凯瑟琳身边，在未来她是最先进的情感机器人。在她的帮助下，凯瑟琳重新夺回“孤岛庄园”，并建立起自己的势力。“姐姐，为什么不让阿曼丁和乌娃见面？”伊诺丝问。

“如果他们见面，那乌娃就会变成原来的乌娃，而阿曼丁也会死去，我希望他待在索亚的庄园安度晚年。”

“安度晚年？”伊诺丝听到这句话心里很不是滋味。

“是的，要是父亲没给他‘端粒重生液’，那他应该是八十多岁的老人。”

阿曼丁在索亚庄园内过着纸醉金迷的生活，外面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他完全不知道。这一日，他上网看到诺福斯死亡的消息，不禁悲痛欲绝。这位城邦的创始人曾经是他最好的朋友，他们一同来到这个时代，一起创建城邦，一同战斗过。接下来他密切关注城邦，当知道如今

城邦已被光明会占据，他勃然大怒。不能再待下去，是时候重拾昔日的荣耀。他准备跟索亚告别离开这里，但话刚说出口，就遭到对方强烈反对。

“为什么？”阿曼丁怒问。

“凯瑟琳小姐下了命令，她要你留在这里。”

“怎么？她还管起我来了？”

“你就听你姐的话吧，如今你只剩下一只手还能干什么？”

阿曼丁还是听不进任何话，死活要走。索亚只好使用强硬手段把他关在二楼，并叫四人看守。阿曼丁被关在屋中整日无所事事，就拿东西出气，把能举得动的物品全砸烂。最后索亚还是妥协，因为阿曼丁玩起了自杀，从二楼往下跳，结果躺在床上一个多月才能站起。

第六十三章 逼问

索亚派出四人护送阿曼丁回到坦桑尼亚，他试着联系城邦的第一代圣女格萝，这位女人以前跟他一起战斗过，尽管后来二人有了矛盾，但如今大敌当前，这些小恩怨已不再重要。只是他没想到格萝和一些忠诚的大长老会成员处境并不好，他们全被软禁。

发出的信息也如石沉大海没有一点回馈。怎么办？他急得团团转，一点办法没有。这时他想起诺福斯身边的隐身机器人。在他死后，这些机器人已成无主之物，如果能得到完全可以反败为胜，这世上知道他们存在的只有自己和诺福斯两人，应该不会被人找到才对。要想找回这些机器人就必须去子城的所在地“阿尔达布沙岛”。这可不容易做到，正在伤脑筋时，一个人的到来让他看到了希望。这人就是光头强，“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

光头强笑道，“你刚到坦桑尼亚，光明会的人就知道了，会长想跟你聊聊，怎么样，有没有兴趣？”

“他找我干什么？”

“这个我就知道，你要亲自去问。”

“要是我不去呢？”

“这可由不得你。”下一刻，光头强注意到阿曼丁少了一只手，“咦！你的左臂呢？”

阿曼丁冷冷道，“被我儿子砍了。”

光头强对他事情并不关心，刚才只是好奇才问，“走吧，不要闹得不愉快。”

“你真死心塌地跟了寇瑞？”

“怎么？难道你还想反抗不成？”

阿曼丁压低声音，“我有一个杀手锏，是诺福斯留下的，只要我们再次合作就有可能杀死寇瑞。”

“是什么？”光头强口中间，心里却在打鼓，他对阿曼丁已失去信心，上次合作他也算推心置腹，只是对方不争气没两下就被光明会的抓住。

阿曼丁在考虑要不要说出实话，光头强等得不耐烦，“你到底说不说？”

“诺福斯身边有一位隐身机器人，在他死后，这个机器人只有我能找到，不过需要回到阿尔达布沙岛。”阿曼丁并没说出全部实情，他口中的隐身机器人共有六十位，名为“守护者”，是他父亲罗尼在城邦创建初期制造的。

光头强一听大喜过望，“真的？”

“当然是真的，我骗你干什么？”停顿片刻，他接着道，“不过，你有办法让我回到阿尔达布沙岛吗？”

“这个绝对没有问题，你这次去见会长就是在岛上。”

阿曼丁并没带上任何人，孤身跟光头强走。一路上光头强不断旁击侧敲想套出关于隐身机器人的事情，可阿曼丁装疯卖傻，顾左右而言他。这让二人有了隔阂，彼此不再信任。隐身机器人本是城邦的核心机密，原来这世上只有两人知道，如今多出一个光头强，也让阿曼丁起了杀心，他想找到机器人后趁机解决掉对方。光头强跟他是同样的心思，也想杀人，然后独占机器人。就这样二人各怀鬼胎向阿尔达布沙岛出发。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二人想得很美好，都想制对方于死地。寇瑞却不按常理出牌，等他们一到岛上，阿曼丁就被抓起来，并被关进城邦监狱中。半个月过去，他才见到寇瑞，而且是在子城“梦想广场”中心位置，只听对方笑说，“阿曼丁，这是我们第四次见面，可每次你都以不同的身份出现，第一次我邀请你加入光明会，第二次你就成为我的手下，而第三次你怒气冲冲离开光明会，但这一次成了我的阶下囚，你的命运还真是多舛。”

阿曼丁可没那么多的感慨，他面无表情道，“诺福斯是不是你杀的？”

“是又怎么样？难道你还想为他报仇，别忘了你现在只是个断臂的废人。”

“你找我到底想要我做什么？”

“我知道你和诺福斯都是未来人，你看完一件东西再说。”

阿曼丁一看到物品吃惊不小，脱口而出，“时间电话！”话一出口他就后悔。

寇瑞却是笑道，“你果真知道，我想你那么会炒股也是因为有这个东西吧！”

阿曼丁没有点头也没有回话，他已猜出对方想要什么。只听寇瑞接着说，“我打过很多次电话，第一次接通是位女孩，但之后再也没有打通过，我想知道这位女孩是你什么人？为什么她只把未来的事告诉你。”

“她跟你说了什么？”阿曼丁忍不住问。

“也没什么，她只是问我是什么人？等我说完，她就挂断了。”

“呵呵！那你的电话就没用了，她应该把你加进黑名单中。”

这时寇瑞忽然变脸，他一指阿曼丁，“搜他的身。”话刚落下，立刻冲上来四名城邦卫士。阿曼丁是被剥光衣服搜身，此时他就像一只翅膀受伤的小鸟一般无助。最后从他身上搜出一些泰铢和几千先令。“你的时间电话呢？”寇瑞厉声问。

阿曼丁的时间电话给了乌娃，这个他肯定不会说出来，所以他只能紧闭双唇。“怎么？是不想说，还是想试试我的手段。”

“就算你找到我的电话，你觉得电话那边的女孩就会帮你吗？”

“这么说只有你开口才有用？”寇瑞反问。

“那当然。”阿曼丁为了争取活下去的机会，不断强调自己的重要性。

寇瑞开始有些不耐烦，嚷声问，“废话少说，你的时间电话到底在哪里？”

“我的早丢了，不然也不会混得这样惨。”

“看来你已经没有任何作用？也失去活下去的机会。”

阿曼丁一听急忙叫，“我的时间电话在泰国被人抢走，这人叫路德斯，你们光明会的人应该知道他。”

“好，我会去查，但愿你说的是真话。”

二人谈话完毕，阿曼丁又被关进监狱。此时他后悔万分，感觉自己是羊入虎口，他盼望着光头强能来救他出去。也许是光头强感应到他的心声，果真来了。不过并没急着救人，而是提出了条件，“你把召唤机器人的方法告诉我，我带他们来救你。”

“光头强，并不是我不信任你，而是机器人只听主人亲自下达的命令，你去是没用的。”

这次阿曼丁说的是实话，可光头强并不相信。

“那我就没有办法了。”对方说完转身就走。

第六十四章 一座雕像

光明会的人去泰国找路德斯，可并没找到。老头自从被乌娃袭击后，又怕阿曼丁过来报复就离开了农场，没人知道他的下落。寇瑞没抓到人，又去找阿曼丁的麻烦。这次派出的是一名中年男子，擅长审讯各种犯人。审讯室中，阿曼丁全身浸泡在一个封闭的水缸中，只露出一个头来。中年男子笑嘻嘻道，“先自我介绍一下，我叫‘基特’，专门处理你们这些顽固份子，我希望你把知道的全说出来，这样对你我都有好处，不然我的十二样酷刑可比死还难受，我自己听了都害怕。”

阿曼丁带着颤音问，“你，你要我说什么？”

“小子，我最讨厌你这种自作聪明的家伙，看来不吃点苦头你是不会说了。”

“我真的什么都不知道！”阿曼丁歇斯底里叫喊着。

基特往水缸中放了三条水蛇，不一会儿，审讯室传出一阵阵惨叫声。阿曼丁醒来发现自己躺在一张铁床上，他全身被铁丝捆成麻花固定在上面。基特又出现了，他一脸笑意，

“你还真没用，躺一整天才醒过来，试试我的第二酷刑吧，看到你身上的铁丝没有，等会它们会被慢慢烧红，要是你觉得不够刺激，铁床也会被加热。”

“你杀了我吧！”

“这可不行，你的任务是开口说出我想知道的，离死还远着呢！”

“我想见寇瑞，当面跟他说。”

“这里可不是菜市场，让你讨价还价，唉！何苦呢！”基特说完就开始给铁丝和铁床加热，不一会儿，又传出阿曼丁如杀猪般的嚎叫声，只见他的身上冒起黑烟，一股股刺鼻的味

道充斥着整个房间，他的身体顿时皮开肉绽，让人不敢直视。基特怕把他烤熟，中途停下来，阿曼丁人早已晕死过去。他躺在铁床十几天才渐渐好转，当然有医生帮他治疗。基特第三次来了，他开口问，“怎么样？想通了吗？还是想再尝尝我的第三种刑具。”

“你叫寇瑞来，这事是绝密，不能让外人知道，要是你知道后也难保性命。”

阿曼丁猜得没错，此刻正有隐藏的摄像头对准这间审讯室，寇瑞也通过它观察着这里。基特这次还真听进去，他明白知道越多就越危险的道理。阿曼丁叫来寇瑞是想跟他同归于尽，在这十几天中他悄悄用铁丝磨出一支尖利武器，想趁对方不备时插入他的喉咙。寇瑞是在半个钟头后来到审讯室，第一句话就是，“说吧，我可不想听到任何废话。”

阿曼丁已把十五公分长的尖铁丝藏在手中，“会长，老实跟你说，电话那头的女孩她是我……”

寇瑞下意识往前走一步，“嗖”的一声！阿曼丁暗藏的武器已出手，可惜对方好像早有防备，抬脚踢出，阿曼丁被踢中胸口，人向后退出好几步，他红着眼再次冲上去，寇瑞笑道，“不知死活！”只听“砰”的一声！阿曼丁被打中左腿，人一下就跪倒在地，刚才这些动作只在瞬间发生。当枪声响起，外面的城卫士冲进来。阿曼丁自知难逃一死，口中不断叫骂着。寇瑞是运动员出身，对付如小鸡般的阿曼丁还是绰绰有余。次日，阿曼丁就被吊在一座雕像下，可能是他只有一只手的缘故，头是朝下吊着。城邦的人要是认出他，就会知道这座雕像也是他自己的，当年诺福斯为了颂扬他为城邦做出的贡献而修建。临近午时，雕像下聚集了许多人，他们都想看看敢刺杀如今城邦第一人的家伙会是谁。阿曼丁大脑长时间充血，人昏昏沉沉，这时下面一位女孩喊道，“喂，你叫什么名字？为什么要刺杀会长？”

阿曼丁缓缓睁开眼睛，口中喃喃自语，“前仆后继，生生不息。”

这句是城邦的口号，在它创立之初时人人都会挂在嘴边，可惜随着时间的流逝渐渐被人遗忘。下方的一位年轻男孩听后不屑道，“切，这么老掉牙的口号怎么还有人记得！”

他话刚落下，后脑勺被人狠狠扇一巴掌。一位五十多岁的男子指着他道，“年轻人，不要觉得一切都理所当然，你今天能站在这里，是多少城邦的先烈用他们的青春和热血换来的，你要懂得珍惜和感恩。”

男孩被打，心有不甘，正想还嘴，旁边一位女孩拉住他，“劳恩，不要再说话，会被人打的。”

“凭什么？”劳恩怒问。

这时他们的头顶响起了歌声，只听歌曲唱道，“来吧，勇敢的骑士们，是显示你们坚强臂膀力量的时候，伸出你们的双手去创造未来，世界会因我们而改变！来吧，城邦就在眼前，那是所有骑士梦想的殿堂！来吧，我们要做未来的主人，为了那梦想中的家园勇……”

“砰”的一声响！声音戛然而止。阿曼丁的意识慢慢消失，他眼前仿佛看到儿时的自己，还有那件隐身斗篷。看到了自己的父亲，想起和他分手时最后说的那句话，当时父亲还

说会来接自己，可他还是食言了。看到和诺福斯一起坐着时光机来到这个时代，也看到了城邦的未来。在他死后，子城的骑士们纷纷起来反抗，但很快就被镇压，当消息从子城传出，其他城邦的人走上街头，越来越多的人加入队伍，他们要求寇瑞离开城邦，you行最后演变成一场大 tu 杀。不久后，许多人离开城邦组成反抗军。此时的乌娃对外界发生的一切毫不知情，她在凯瑟琳的帮助下建立了一个秘密组织，这个组织共有七人，都是时间电话的拥有者和他们的家人，其他六人分别为巴裕、信、派吞、楠迪、占叻、娜特。这些人都是泰国人，巴裕四十多岁，是名翻译，信、派吞、楠迪三个是他的孩子，楠迪是女孩。而占叻和娜特是一对情侣，二十五岁上下。组织名称为“七人组”，他们都是凯瑟琳的忠实追随者。

第六十五章 新家

在光明会占据城邦后，刺杀诺福斯的凶手迈尔斯就回到家。妮可拉等人也举行了欢迎宴，宴会上，只听他道，“如今光明会才是我们的未来，我决定把公司捐出去。”

他话刚说完，妮可拉立即反对，“迈尔斯，公司可是我的，你凭什么做主？”

“妮可拉，你跟城邦的诺福斯关系非浅，我不这样做光明会就要找你们的麻烦。”

迈尔斯说的并非实话，他是想用公司去换非洲区的一位负责人职务，这种用金钱换职务在光明会是很正常的。“他们能把我怎么样？”妮可拉问。

迈尔斯答道，“也许他们会抓走我们的家人。”

胆小的阿快丁抢先说，“妈，给他们吧！”

妮可拉看着德席尔瓦问，“你说呢？”

“配方可是爷爷留下来的，就算把公司交出去，我们也要保住护肤品的配方。”

“这个可不行，配方也得交出去，不然公司就是空壳的。”迈尔斯否决道。

“迈尔斯你不要太过份。”妮可拉怒道。

迈尔斯笑了笑，没有说话，转身走了出去。一直没开口的阿莱娜这时说，“为什么我总觉得爸爸变成了另一个人，阴森森的。”

德席尔瓦回答道，“也许他本来就是这种人，只是藏得太深了。”

“你呢？你不也是这种人。”阿快丁冷笑回了一句。

次日中午，当一家人正吃午饭，家中忽然冲进六名光明会的 wu 装人员，这些人不由分说直接扣住德席尔瓦兄弟二人，阿莱娜和妮可拉急得大叫，“你们为什么乱抓人？”

一名 wu 装人员道，“两位女士请让开，不然连你们也一起抓。”

在德席尔瓦二人被抓走后，阿莱娜问，“妈，现在怎么办？要不要叫爸爸回来。”

“人就是他让抓的，叫他回来干什么？”

“这样说他得不到公司和配方是不会罢手的？”

妮可拉叹息说，“唉！看来只能给他们了，这帮强盗。”

德席尔瓦二人是在半个月后才回到家中。阿快丁一回到家里就发起牢骚，“我当时就说

给他们，你们就是不听，现在怎么样？人被关了，东西也没保住。”

“哥，你就别说话了，小心又把你关进去。”阿莱娜吓唬他说。

这招果然灵验，阿快丁立刻闭上了嘴。“你们收拾一下吧，下午我们就离开这里。”

“为什么？”德席尔瓦看着妮可拉问。

“我想离开南非，这里已经没有可留恋的。”

“妈，那我们要去哪里？”阿莱娜问。

“我们回坦桑尼亚。”

阿快丁和女友已分手，第一个表示赞同，他也怕再次抓去关起来。这时德席尔瓦开口道，

“会不会太急一些，我实验室有很多东西没处理完。”

“你要多长时间处理好？”妮可拉问。

“最少要两天。”

德席尔瓦得到同意，立即去实验室整理物品，阿莱娜也忙着跟自己的朋友告别。在这两天中，阿快丁偷偷跑去看前女友。索菲娅又开起了花店，规模也比以前大，当然钱都是在妮可拉公司赚到的。阿快丁此时心生妒忌，他看到店中有一名男子正跟索菲娅亲热聊天。他鬼鬼祟祟走近，弯腰捡起路边一块鸡蛋大小石头，“砰”的一声！店中的玻璃窗被打碎。下一刻，一男一女从店中出现，索菲娅指着背影道，“奇怪，那人看上去很像阿快丁。”

“谁是阿快丁？”男人问。

索菲娅低头道，“他是我的前男友。”

阿快丁跑回家时气喘吁吁，阿莱娜看到后问，“哥，你跑什么？脸色这么差。”

“我这人做不了坏事，太可怕了。”

阿莱娜笑着道，“那你是不是又要去坐牢？”

阿快丁一听这句话，脸吓得更白了。两天时间很快过去，妮可拉带着三个子女外加十来件行李登上一架私人飞机。经过四个钟头的飞行，终于到达目的地“莫罗戈罗”。这里属于热带草原气候，年雨量750-1000毫米。主要的农作物有剑麻、甘蔗、棉花，还产有玉米、稻谷、水果。工业以制糖、剑麻加工、轧棉业为主。飞机停在一处小型机场，四人需要走一公里左右才能到达住处。“妈，你什么时候在这里买的房子？”阿莱娜问。

“在你的爸爸被抓走不久，我就买了。”

阿快丁抱怨道，“这么多的行李我们怎么拿？”

“等一会儿，我已叫人过来搬。”妮可拉回答。

大概十分钟左右，果真有三名工人打扮的人过来，其中一人说，“太太，您怎么不早通知我们？害你们在这里等这么久。”

妮可拉笑道，“拉姆，我是到了这里才想起。”

这里四周全是树木，拉姆三人一人推着一部小车，装上行李跟在德席尔瓦几人身后。新

家共有两栋，只有一层楼，屋顶是红色瓦片。走进其中一栋，面积很宽敞，有五间房，屋后还有一个泳池，旁边盖有一间遮阳篷，篷顶是用树枝铺设。阿莱娜看到笑说，“这里还挺不错，比我想象中要好许多。”下一刻她又愁眉苦脸道，“现在我们没了公司，以后生活怎么办？”

“你们也都这么大了，可以出去找工作。”妮可拉回答道。

德席尔瓦道，“我和阿莱娜应该没问题，阿快丁呢？谁会需要他。”

妮可拉瞥了一眼阿快丁，“他慢慢来，你们两个明天就出去找吧！”

“妈妈好偏心。”阿莱娜嘟喃道。

莫罗戈罗地区较为贫穷，这里没有大学，德席尔瓦找了三天一无所获，失望地回家。阿莱娜因为长像出众，第二日就找到，她当了一位平面模特。阿快丁幸灾乐祸道，“德席尔瓦，你还说我呢？你不也没找到工作。”

德席尔瓦不理他，转头对妮可拉道，“看来我要离开这里，阿鲁沙有所大学，我想去那里试试。”

阿鲁沙位于坦桑尼亚东北部，气候凉爽宜人，是咖啡、除虫菊、剑麻、畜产品贸易中心，旅游业也发达，附近有火山和野生动物园。妮可拉心里不太放心，因为两地距离近一千公里，德席尔瓦不可能每天回家。

第六十六章 反抗军

“你就不能去公司试试？非要去学校？”

德席尔瓦长这么大从没远离家人，要他一个人去那么远的地方，内心也是拒绝的，刚才说那些话完全是为了面子上好看。“那也好，让我先休息两天。”

阿莱娜“扑哧”一声笑出声，她看着德席尔瓦两兄弟道，“你们的父亲喜欢在外瞎逛，几十年都不回家，你们两个又恋家，一点也不像他。”

德席尔瓦脸上微红，辩解道，“我是为了能更好地照顾家人，你别胡说。”

“这么说哥哥是个好男人了？”阿莱娜笑嘻嘻道。

“那是当然。”两兄弟异口同声回答。

德席尔瓦在家休息，闲着无聊就去上网，这时看到的一张图片让他目瞪口呆，图片是一家论坛网友发出的，只见阿曼丁被倒吊着挂在一座雕像下。下面有着上千条的评论，大多是打听这人的身份和姓名？但好像没人能回答这个问题。德席尔瓦对阿曼丁没有很深的感情，但心中还是久久无法平静，因为父亲死得太惨。他眼中含泪轻声低语，“父亲，也许这才是你想要的结果，能以一名骑士身份悲壮得死去，愿你的灵魂得到安息，你永远是我心目中的英雄。”说罢他向屏幕行了一个骑士礼。

他并不打算把这个消息告诉家人，此时他的心态渐渐发生改变，总觉得应该为城邦出一份力，那是他的父辈为之奋斗一生的事业。接下来的日子，他开始关注城邦的动向，当知道光明会的寇瑞成为城邦主席，他同样暴跳如雷，“这个强盗，什么都要霸占着，我

一定要杀了他。”

下班后的阿莱娜刚好听到这句，问道，“哥哥怎么了？你想杀谁？”

“没什么，不要问。”

“今天有人送给我一枚光明币，听说就是光明会刚发行的。”

德席尔瓦从她拿手接过一看，光明币是纯金铸造，只有拇指盖大小。正面是一只雄鹰，背面用拉丁文刻有“遥望星空，光明即将到来”几个字。德席尔瓦自言自语道，

“现在他们都敢发行货币了？真以为这个世界就是他们的？”

“哥哥，看来你对光明会很有意见？”

德席尔瓦略有恼怒问，“你难道对他们有好感不成？”

“好谈不上，只觉得他们做事不够光明正大，叫光明会真有点讽刺。”

“这就是少什么补什么的道理，民主国家往往不民主，光明会当然也是藏污纳垢的处所。”

“哥，你为什么还不去找工作？都回来半个多月了。”

德席尔瓦有自己的想法，他在寻找退出城邦组成的反抗军，想加入他们为城邦出点力。

这一日，果真有一男一女两人上门找到他，“你们怎么会找到我的？”

女孩上前一步笑道，“看来你还挺警觉。”

德席尔瓦没有回话，是怕光明会的人冒充城邦反抗军来调查他。对方接着说，“不用怕，我们同样对你也做了详细调查，你叫德席尔瓦，在五岁时离开城邦，你的父亲就是阿曼丁，城邦的第一代大长老会成员，也是城邦的英雄。”

德席尔瓦一听大喜，刚想承认，又想到一个问题，城邦如今被光明会的人占领，要想查到这些信息应该是很容易才对。这下陷入两难，要怎样证明这些人的真实身份呢。他一咬牙，竟然想要加入反抗军，不冒点风险是不可能的。“我想见你们的首领。”

女孩思考片刻说，“要是别人提出这样的要求，我会立刻拒绝，但你的身份特殊，我同意带你过去。”

德席尔瓦忍不住多看女孩一眼，口中说道，“多谢！”

女孩大概有二十五岁上下，皮肤白皙，有一个尖下巴，一双仿佛盈盈秋水的美眸，黑亮的马尾辫，看着很是精神。三人上了一辆车，男人在前开车，德席尔瓦和女孩坐在后座。在车上，女孩的第一句问话就让德席尔瓦尴尬万分，“按照我们调查到的信息，今年你应该有四十岁，为什么你看上去很年轻？请问你是怎么保养的？”

“这个……这个……”过了许久德席尔瓦也没说出个所以然来。

女孩抿了抿嘴笑道，“我只是随口问问，不方便说可以不说。”

二人一时无语，气氛变得有些压抑，德席尔瓦找不到话题问了一句，“请问小姐，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巴莎莉，在城邦时是一名老师。”

“你也是老师？”德席尔瓦觉得这下总算找到共同话题。

时间不知不觉过去，二人越聊越投机。车子终于停下，三人下了车，男人走过来说，“对不起德席尔瓦先生，我要蒙住你的眼睛，请你配合一下。”

德席尔瓦在男人的搀扶下，转乘另一部车子，接着又走几百米才到达一间房中，当他的眼罩被除去时，眼前出现一位六十岁左右的女士，对方先开口道，“我是格萝，你应该听说过我的名字。”

德席尔瓦点点头，“是的，我在很小的时候还见过您，城邦的第一代圣女。”

“不错，不愧是罗尼的孙子，跟他一样聪明。”

“女士，我能为您做点什么呢？”

“城邦的事我想多少你也听说，光明会之所以能打败我们，是因为城邦中出了一些叛徒。如今我对加入反抗军的人员要求非常严格，第一条件必须是原城邦人员或有核心成员的介绍，之后我们还会调查他们的过去，就算这样这些人中大部分都不知道我的存在，我希望你也不要说出，包括你的家人。”

“请您放心，格萝女士，我一定守口如瓶。”

“反抗军现在最缺武器和资金，你既然是罗尼的孙子，武器的事就交给你。”

接着二人又谈到联系方式，而德席尔瓦的直接接触人就是那名叫巴莎莉的女孩。这让他心中有了一些期待，很想能再次见到对方。他没想到的是，这也是格萝故意安排的，前圣女很懂的人心，特别是男人的心思。出来时他又被蒙上眼，四个钟头过去，他回到家中。

第六十七章 一番对话

在遥远的泰国，赛熊的处境并不好，他已有两天没吃饭。路德斯走时并没带上他，嫌他吃的多，个头又大，容易成为别人的目标。赛熊走路时一瘸一拐，这是上次被一群人围殴所致。当时他进入一家店中，没想到这是一家拳馆，个个好勇斗狠，“滚”字刚出口，拳头就打在他脸上，这些人速度极快，又一哄而起，把他打得无反手之力，在他鸟惊鼠窜时，小腿被人从后面捅上一刀，出门刀还插在上面。幸而他身体强壮，没几天伤口就愈合，不过走路时还有些疼。经过这次打击他被吓破了胆，再也不敢强行讨要吃的，只能去垃圾堆里找，他捡起一根没啃完的鸡腿，放入口中大嚼起来，他牙口好，把骨头都嚼碎吞进肚中。这点东西实在无法满足他的需求。接着翻找，一会走来一只野狗盯着他，赛熊怕人不怕狗，一脚踢出“滚”，野狗被踢飞重重撞到对面的墙上。看着狗不再动弹，赛熊走过去抓住它的尾巴提起，口中喃喃道，“看起来应该很好吃。”

赛熊今年十六岁，也知道生吃食物不好，他准备把狗烤熟再吃。先把狗藏在郊外的一块岩石后面，他想去找火源。泰国寺庙多，他在一张桌子上找到一个打火机，立即返回到郊外。把狗去了毛，但没去内脏，再找来木柴开始烤。由于毛没去除干净，一会儿黑烟四起，一股难闻的气味直呛得赛熊大咳不止，“这狗一点也不香啊！”

等毛烧的差不多，香味就出来。有了这次经验赛熊整日到处找野狗，这附近的狗都被他吃的差不多，他又开始饿肚子。这一日逛到寺庙，看到有人会给门口的流浪汉食物，他也学着站

成一排，一会儿果真有人给他一块面饼。就这样他当上一名乞丐，吃睡都在各个寺庙周围，他应该是整个泰国最高大最年轻的乞丐。

光阴似箭，两年过去。同样在泰国，乌娃的“七人组”建起一家孤儿院，名为“格林卫孤儿院”。当然这只是表面现象，它真正的目的是培养潜入光明会的间谍。孤儿院资金来源全出自索亚，这位矿业大老板富可敌国，养这些人还是绰有余裕。乌娃也能讲一些泰语，占叻主要负责对十六岁以上孤儿进行培训，这里共有七十多名小孩，来自世界各地。通过一年半的训练，目前有两名学员顺利毕业。巴裕是院长，乌娃一直躲在暗处，主要任务是帮助毕业的学员进入光明会并铲除异己，当然是借用隐身斗篷的力量。

在未来世界，凯瑟琳通过索亚知道阿曼丁死亡的消息，不禁失声痛哭，“阿曼丁，为什么？为什么你不听我的话！”

索亚一脸愧疚歉意道，“对不起！凯瑟琳小姐，我没能保护好他。”

过了好一会儿，电话那头才有回应，“这不关你的事，是我想强行改变历史。”

“凯瑟琳小姐，我有一个问题一直想问你，既然历史无法改变，而城邦在未来又战胜光明会，你为什么还要插手进来做这么多事？”

“在你送乌娃给阿曼丁之前，历史书中并没乌娃这个名字，当他们相遇时，乌娃就成为后来光明会的新会长。你、我、乌娃、还有阿曼丁都已成为历史的一部分。”

索亚思考片刻，觉得这里面有个明显漏洞，“如果你不知道有乌娃这个人，为什么要叫我送给阿曼丁？”

“这是因为我知道阿曼丁会得到一名婴儿，所以就想亲自叫人送给他。”

“那这名婴儿是你挑选过的？”

“是的，第一代的隐身斗篷是有缺陷的，必须要有一个肺活量强大的人才能发挥最大作用，而乌娃当时就是最适合的人选。”

“那你为什么选择了我？”索亚接着问。

凯瑟琳轻笑道，“路过的人有很多，你是唯一一个抱起婴儿的女人，我不选你还能选谁？”

“这样说在我之前还有人帮你寻找婴儿？”

“是的，这人就是巴裕的父亲，我跟他说要找一位女人去送，这样阿曼丁就不会有怀疑，而婴儿身上的时间电话也是他的。”

“那巴裕后来是怎么跟你联系？”索亚一副刨根究底的架势。

“我父亲当年共发射两万多枚时间瓶，平均每个时间线有二十个左右，在你们的时间线上，我共接到十二个电话，其中两个被光明会的人拾去，其余十个有七人还经常保持联系，这些人后来都成为富甲一方的人士，你算是其中最成功的一位，而巴裕是通过娜特家跟我联系，这两家本就是亲戚。”

二人中断电话，凯瑟琳身旁的伊诺丝说，“姐姐，我真想回到过去杀光那些光明会的人。”

“没有时光机谈何容易，如今只能通过乌娃他们几人为阿曼丁报仇。”

“为什么不让乌娃直接去刺杀寇瑞？”

“寇瑞十分警觉，很难接近，就算杀了他，光明会还是会选出新的首领，先用几年时间把他们的高层慢慢换成我们的人，到时就算不杀他，他的死期也不会远。”

“你是想让乌娃专杀挡路的人？”

凯瑟琳点头道，“是的，希望一切能顺利进行。”

二人交谈地点在“孤岛庄园”内，凯瑟琳已有八十多岁的年龄，但她看上去一点也不老，还是青春女孩的模样，四年前她用父亲留下的配方研制出了“端粒重生液”。她也在扩大自己的势力，身边的机器人伊诺丝给了她很大的帮助。这时有个管家模样的人进来，“小姐，外面有一个叫‘丹’的女士想要见您。”

“她怎么来了？”凯瑟琳喃喃自语道。“叫她进来吧！”

丹和凯瑟琳是同时代的人，但已是老态龙钟，脸上长满了老人斑，走路也是慢悠悠。凯瑟琳见到这位奶奶般模样的故人急忙站起来，“丹，好久不见，你怎么来了？”

“凯瑟琳，你可一点都没变，还是跟以前一样漂亮，看来罗尼哥哥给你留下不少‘端粒重生液’。”

第六十八章 解密

凯瑟琳的“端粒重生液”并没对外公开出售，是怕引起哄抢，目前以她实力是无法保证东西的安全。而她的父亲当年只留下三支重生液，她早已用完。但她不打算说出真相，只是笑道，“是啊，幸好爸爸给我留下一些。”

这位丹原来是名孤儿，后被罗尼带到城邦，如今是城邦的一位科学家，她和阿曼丁是非常要好的朋友。“我老了，打算退出城邦，不知你是否能收留我？”

凯瑟琳讶然道，“为什么？你在城邦呆了这么长的时间。”

“我把一身都献给城邦，是需要为自己考虑一下。”

凯瑟琳正需要人手，而丹绝对是个得力助手，还是个可信赖的人。思考片刻她就答应下来，“好吧！这里随时欢迎你。”

德席尔瓦此时的心情可不太好，几次反抗军分配下来的任务他都没完成，因为制作武器并非他擅长的领域。为了研究，两年来他一直没有出去找工作，妮可拉渐渐对他有了意见。如今出去赚钱的只有阿莱娜一人，德席尔瓦的研究又很花钱，一家人入不敷出，已经把下人全都遣散。实验室中，妮可拉今天打算好好跟他谈，“德席尔瓦，你都四十多岁，现在没工作，也不结婚，整天到底在干什么？”

德席尔瓦头也不抬回答，“妈，我有重要的事，你别管。”

“你是不是在帮城邦做事？”

“别问，知道太多对你没好处。”

一直在家无所事事的阿快丁走进来问，“你们在聊什么？”

妮可拉一看到这个儿子立刻眉头紧锁，不悦问，“你又过来干什么？”

“妈，如果你想知道德席尔瓦的事，我可以告诉你。”

德席尔瓦不由停下手中的活，“你别胡说八道，快出去。”

“我知道大家都瞧不上我，一直要你们养着，但今天我想给你们看一样东西。”阿快丁说完从口袋中摸出一张纸来。

“这是什么？”德席尔瓦问。

“可能是藏宝图，是从父亲的深蓝色笔记本中找到的，但我不认识里面的字。”

“啊！我怎么不知道？”

“什么深蓝色笔记本？”妮可拉听得一头雾水。

德席尔瓦急忙解释，“就是父亲用来写字的，没什么的。”

阿快丁瞥了他一眼，并没拆穿事情真相。德席尔瓦接过一看，“这好像是沃森家族的加密文，我也看不懂。”

“你也看不懂？我还以为你知道呢。”阿快丁失望说。

妮可拉微笑接话，“当时你们还小，阿曼丁出走时跟我交待过，其实就是用公式来解密。”

兄弟二人同时大喜叫道，“是什么？”

她看了一眼阿快丁欲言又止，“这个……”

“快说啊！”

“阿曼丁交待过，这是沃森家族的机密，你们二人只能有一个人知道，他希望是德席尔瓦来继承。”

“凭什么？”阿快丁忍不住怪叫。

其实阿曼丁并没说过这样的话，只是妮可拉怕阿快丁守不住秘密才故意这样说。“公式共有六个，你能记住吗？就算记住还要进行运算，这些你办得到？”妮可拉问。

阿快丁一听这么麻烦立刻失去兴趣，转身走出去。德席尔瓦得到公式就开始解密，共花去三天的时间。这是一封罗尼写给阿曼丁的信，信上说如果城邦后续出现资金问题，可以去他标注的三个地方挖金矿。如今城邦被光明会的人占据，这个目标看来是无法实现。“那我们自己去挖怎么样？”阿快丁激动道。

德席尔瓦立刻拒绝，“不，这是城邦的财产，我们不能去动。”

也许是罗尼想到这个问题，也给他们留下一百公斤的黄金，这是信中的第二部分，德席尔瓦在考虑要不要说出来。最后他还是决定告诉家人，“信中还说，如果有一天我们离开城邦，又出现生存危机，可以去埃塞俄比亚南部‘查莫湖’找一块面包型岩石，他把一些黄金藏在那里，但他说不希望看到我们有落魄的一天。”

“我们现在算落魄吗？”阿快丁问。

妮可拉回答，“你们两个都没有工作？再这样下去，房子都快保不住，还不算落魄？”

阿莱娜兴奋道，“两位哥哥，带我一起去吧，我也想去冒险。”

一家四人商量的结果是先取一半出来，时间定在两天后出发。接下来他们开始分头准备起来，

德席尔瓦带着防身武器，阿莱娜买好能涂满全身的防晒霜和路上的食物，阿快丁不知道带什么，只带着两大杯的水，妮可拉年纪大没去。出发的时间总算到来，三人上了一部越野车，德席尔瓦在前开车，两地距离近三千公里，不是一天就能到达，他们是抱着旅行的心态出发，不打算赶路。车行八个多钟头来到“马济斯”小镇上，这里有一个著名的“米尔纳酒店”，阿曼丁和乌娃曾经来到过，还入住过一天。“哥，我们要不要在这里住一晚？”阿莱娜提议。

“听说这里的住宿很贵，你进去问一下，超过五百先令就算了。”德席尔瓦回答。

阿莱娜进去一会就垂头丧气出来，“我们走吧！”

“到底多少钱？”

“我们肯定是住不起的，一天要三千二百先令。”

阿快丁忍不住大嚷道，“他们怎么不去抢？”

阿莱娜感叹说，“哥，里面都住满了，你就是有钱今天也没房间，有钱人可真不少。”

“走吧！我们找家便宜一些的。”

三人找了一家只需三百先令的小酒店，要了两间房。阿莱娜一间，德席尔瓦兄弟二人一间。此时已近黄昏，吃过晚饭，三人商量着下来的计划。“明天我们应该就能到达乞力马扎罗山，我想去那里看看。”德席尔瓦道。

“为什么？”阿莱娜问。

“父亲以前在那里发现一处金矿，还在附近修建起‘骄傲农场’，可惜被光明会的人抢去。”

“哥，那我们明天就去那里。”

阿快丁却说，“要是被他们查出我们的身份，会不会有危险？”

阿莱娜一脸鄙视，“胆小鬼！”

第六十九章 搭便车

次日，德席尔瓦最先起床，他叫醒阿莱娜二人，吃过早饭，三人接着驱车向乞力马扎罗山前进。车行两个多钟头，来到一处乡间小路上，这里的道路泥泞不堪，行车速度明显慢下来，“吱”的一声，车子来了一个急刹车，因为路旁忽然闯出几匹斑马，挡在路中央，开车的德席尔瓦转头道，“阿快丁，你下去把它们轰走。”

“我可不去，它们会踢我的。”

“胆小鬼，我去。”阿莱娜越发觉得阿快丁没用，自告奋勇下车。

这些斑马不怕人，怎么赶都不走，阿莱娜一身运动装也被溅起的泥浆弄脏。她气呼呼道，“真倒霉，还得去换衣服。”

德席尔瓦开始按喇叭，接着发动车子准备强行过去，这招还算有效，车子总算驶出小路。阿莱娜去一家加油站换衣服，德席尔瓦二人也下车休息。在他们闲聊时，走过来一个二十多岁的男青年，“两位先生有没有火？”对方开口问。

德席尔瓦正想回答，男青年手中的饮料就泼到他脸上，接着对方猛然出手抢走他手中的车钥

匙，这人速度极快，一抢到手就把钥匙抛出，车旁早有一人候着，这人一拿到钥匙在五秒内就开走汽车，抢钥匙的男青年也不上车，而是往另一个方向夺路狂奔。德席尔瓦二人都没反应过来，两名窃贼已消失无踪。这一切只在刹那间发生，一旁的阿快丁都不知道发生什么事，他傻傻问，“德席尔瓦，你是不是跟这人有仇？”

德席尔瓦正低着头擦眼睛，不由急叫，“你快去追啊！”

“追什么？人都跑没人影了。”

等阿莱娜出来时，问道，“我们的车呢？”

兄弟二人立即相互指责，都说对方没用，看不好车。阿莱娜摇摇头，最后下了评语，“你们两个都没用！”

三人整理口袋中的物品，德席尔瓦有一把枪，阿莱娜的钱包中还剩七百先令，阿快丁只摸出两块巧克力，还是妹妹给他的。为了赎罪，德席尔瓦去拦车，一连十几部没有一辆肯停下来，“说你们没用还真说对了。”阿莱娜接着打击自己的哥哥们。

德席尔瓦不服道，“那你来！”

“我来就我来，看我的。”阿莱娜说着就走到公路边，一会儿时间，迎面驶来一辆小型车，她立即向前挥手，接着拉高自己的裙子。司机是位四十多岁的中年人，乍然看到一位金发美女露出一条雪白大腿，“嘎”的一声，车子停下。他探出头问，“小姐，要去哪里？”

阿莱娜抛个媚眼，脸上露出娇柔神色，“先生，我的车被人偷了，能不能送我一程？”

“快上来吧！”司机一口答应下来。

“等一下，我还有两个哥哥，能不能也让他们一起上车？”

司机一听还有别的男人迟疑起来，阿莱娜怕他不同意，忍着恶心，在对方一张黑脸上亲吻一口，接着露出一副可怜巴巴的神情，“先生帮帮忙！”

司机从出生到现在还没一位女人对他如此热情，顿时觉得整个人都快飘上天，心中一阵激荡，恨不能把车也送给她。阿莱娜坐在前排，不时跟中年司机聊天，而德席尔瓦二人则是坐在后排叹息摇头，不知是为了妹妹还是自己的无奈。“他们两个真是你的哥哥？”

阿莱娜笑着反问，“怎么？看着不像吗？”

“一点都不像，你们要去哪里？”司机接着问。

“我们要去乞力马扎罗山，先生顺路吗？”

司机其实并不是去那里，但为了能跟阿莱娜多呆一会，撒谎道，“我正好也想去，听说那里有家‘骄傲农场’最近在举办一个活动，难道你们也是去参加？”

“什么活动？”这次是坐在后排的德席尔瓦问。

‘骄傲农场’原先是个矿区，最近两年已挖得差不多，农场主荆强，也就是光头强，直接把它改造成真正的农场。“听说是一个交流会。”司机回答道。

阿莱娜回头问，“哥哥我们也去看看？”

四个钟头过去，车子终于抵达目的地的，司机依依不舍跟阿莱娜告别。阿快丁这时开口，“阿

莱娜，老色鬼一直摸你的腿，你怎么不反抗？”

阿莱娜轻笑道，“他要不摸，你们能到这里来吗？”

三人刚走几步，德席尔瓦大嚷，“你们看，前面那辆不正是我们的车？”

“是啊！太好了，我们现在怎么办？”

车子停在一家餐厅外，车里没人。“偷车贼肯定在里面吃饭，你们看住车，我进去找他们。”

德席尔瓦说罢从怀中掏出枪来。

阿莱娜出声提醒，“哥，小心一点！”

德席尔瓦有枪在手，胆气壮上许多。走进餐厅，吃饭的人并不多，共有四组，他一眼就认出那两个偷车贼，两人正喝着酒，全然不知有人向他们靠近，当德席尔瓦的枪顶在一人脑袋时，二人才惊醒过来，“快把钥匙交出来！”

其中一人听到这话撒腿就跑，“砰”的一声！德席尔瓦一枪打中他的小腿，另一人好像被吓傻，直接交出钥匙。餐厅其他人听到枪声，以为来个打劫的，纷纷躲在餐桌底下。德席尔瓦在出餐厅时回头解释说，“大家不要怕，这两个人偷了我的车，我只是取回车钥匙。”

三人找回车子，也不想在此多停留，怕又出意外，他们清点物品，发现少了一个包和里面的两千先令。接下来两天，他们也没了游玩的心思，一路前行，直至抵达最终的目的地“查莫湖”。它是埃塞俄比亚南部南方各族州的湖泊，位于东非大裂谷。湖长32公里、阔13公里，湖泊面积317平方公里，最大深度14米，集水区18,575平方公里，海拔1,100米。三人下了车，立刻分开寻找面包型岩石，可惜一个下午过去，什么都没找到，天色却慢慢黑下来。

“哥，会不会是你翻译错了？”

“不应该啊！”德席尔瓦此时心里也有些不确定，说这话也是在安慰自己。

第七十章 面包山

三人又找了一圈，还是同样的结果。阿快丁一脸失望道，“算了，明天再找吧。”

“今晚怎么办？我们睡在哪里？”阿莱娜问。

“这里离城镇还要两小时的路程，我们就在车上睡吧！”德席尔瓦提议。

阿莱娜笑道，“哥，你忘了我们还带着帐篷。”

“可只有一顶怎么睡？”

“那你们睡车上，我睡帐篷。”

阿莱娜搭好帐篷，就去湖边游泳，阿快丁看着这位拥有天使般容貌的妹妹，不由叹息，“为什么她这么漂亮，我们这么丑？”

“我们家族的男人都很丑，这也没办法。”

“阿莱娜算我们家族的人吗？”

“不算吧，她不姓沃森。”片刻后，德席尔瓦又道，“听说沃森家的女人都很漂亮。”

“阿莱娜这么漂亮，我希望你能把重生液跟她一起分享。”

“最近我也在想，要是我一个人长生不老又有什么意思，阿快丁你不需要吗？”

“现在不需要，等我需要时会找你要。”

“为什么你会发现笔记本中的那封信？”德席尔瓦问。

“这很容易解释，我比你先找到它。”

在兄弟俩聊着天时，阿莱娜回来了，“你们在聊什么？”

虽然是自己的妹妹，二人还是不敢直视，阿莱娜有着魔鬼般的身材，此时正穿着一套性感泳装。“没什么，你还是快穿上衣服。”德席尔瓦低着头说。

阿莱娜轻笑道，“两位哥哥也好色。”

三人吃完准备好的熟食，就各自睡去。次日清晨，阳光洒在湖面上，驱退了弥漫在天地间的雾气。阿莱娜第一个醒来，趁着两个哥哥还没起床，她想先悄悄去解手，环顾四周，不远处有一棵树，她小跑过去，解开裤子蹲下，不一会儿，地面出现一条蜿蜒曲折的小溪，还有一小堆黄金。德席尔瓦兄弟二人是同时醒来，他们看到帐篷中没人吓一跳，正想叫喊，阿莱娜从树后现身，德席尔瓦一下就明白过来，阿快丁却问，“你去那边干什么？”

阿莱娜脸色微红，撒谎道，“我去摘果子。”

“树上有果子？”阿快丁一听大喜直奔过去，不过没一会功夫，他就骂骂咧咧跑出来，“是谁这么缺德？把屎拉在树下。”

阿莱娜的脸刷一下红到耳根，她捂着脸跑开。阿快丁急忙跑到湖边去洗鞋，洗完又说，“看起来挺新鲜，应该是刚拉的。”

德席尔瓦一听恶心地想吐，“你快别说了。”

三人洗漱完毕，吃好早餐，新一天的寻找任务又开始。阿莱娜走得比较远，看到不远处有位当地村民，走过去问，“您好，女士，请问这附近有一块面包型的岩石吗？”

对方思考片刻，“好像没有，但有一座面包山，就在‘奥莫低谷’附近。”

阿莱娜打听到这个信息立刻往回赶，她心想，“看来真是哥哥翻译错了。”

奥莫低谷靠近美丽的图阿卡那湖，是世界上著名的史前文化遗址。距离这里有三公里远，当三人来到此处却难住，因为要去面包山就必须经过一个原始部落，他们打得出这个部落对外人并不友好，喜欢吃人。阿快丁第一个抱怨道，“爷爷为什么要把黄金埋在那里？这不是让我们去送死吗？”

“也许他是想考验一下你们的勇气？”阿莱娜解释。

阿快丁转向德席尔瓦问，“你有什么想法？”

“既然到了这里总不能回家，我们准备一下，下午就过去。”

“哥，要准备什么？”

“准备几只羊和能懂他们语言的人。”

三人马上分头行动，阿莱娜去找翻译，德席尔瓦去买羊，阿快丁被留在原地看车。他胆子小，不时东张西望生怕有人来打劫。阿莱娜先找来一位翻译，是个三十多岁的女人，报酬两百先令。半刻钟后，德席尔瓦赶着四只羊也回来。他们把车藏好，各自带上背包，跟上这名女翻

译。一行四人步行六百多米，眼前出现几间草屋，屋前有二十多位男女或站或坐聚在一起。这些人个个袒胸露乳，男人用一张牛皮或者羊皮裹在下身遮体。女人头上编着无数的小辫子，身上涂着牛油和泥土混合的涂料，她们脖子上挂满了贝壳和珠子穿成的项链，在褐色的皮肤上鲜艳夺目。据女翻译介绍，这是哈莫族，部落是一夫多妻制。这些人一见到德席尔瓦四人立刻怒气冲冲围上来，女翻译急忙出来解释，她边说边指着那些羊，一会时间对方的脸上就和善许多。他们牵走羊，友好邀请四人坐下吃东西。德席尔瓦等人本不想打扰，又盛情难却只好硬着头皮坐下。端上来是黏糊糊的一碗玉米粥，上面还飘着几只死苍蝇。阿莱娜看到时恶心得想吐，女翻译小声说，“大家快点吃，不然这些人会生气。”

阿快丁一听吓得全身发抖，恐惧战胜一切，他一人拿起碗仰头全喝光。阿莱娜称赞道，“哥，你好勇敢！”

在他们喝完，有几个男青年就开始跳舞，而且是围在阿莱娜四周，有一人还不时亲吻她的秀发。“他们想干什么？”阿莱娜看着女翻译问。

对方笑道，“没事，他们只是喜欢你。”

舞蹈持续到黄昏才结束，德席尔瓦等人告别哈莫族人向面包山走去，当然女翻译也完成使命并没跟着走。三人刚走半个钟头天就黑下来，可人才到山脚。德席尔瓦停下脚步，“山上太黑不好走，看来要在这里住一个晚上。”

“那我们刚才还不如住在部落里。”阿莱娜道。

阿快丁立刻回呛，“你不怕他们把你吃了？”

阿莱娜笑道，“我可不怕，你没见那几个小伙子都很喜欢我，要吃也是吃你。”

“好了别吵，我们先分头找晚上睡觉的地方，不然一会狼出来了。”

“这里真有狼吗？”吵闹的二人同时问。

德席尔瓦也不清楚，只是装出一副很懂行的样子，“当然有！”

他们分三个方向寻找，约好十分钟后在此聚集。

第七十一章 鹰巢入口

最先回到原地的是阿快丁，他只走三分钟就返回，在一阵焦躁不安的等待中，阿莱娜二人也陆续回来。“怎么样？你们两个，有没有找到睡觉的地方？”

德席尔瓦先开口，“我那边有一棵很高大的树，要是没有更好的地方可以凑合睡一晚。”

阿莱娜摇摇头，“我看到的只有一堆堆的杂草和乱石。”

“我也没有，看来要去德席尔瓦那边。”阿快丁道。

那棵树离出发地有五百多米远，此时只能借着月色赶路，三人走得小心翼翼，生怕受到野生动物袭击。真是怕什么来什么，不远处忽然响起“呜……呜……呜”的叫声，“哥，这是什么声音？”

“这应该是土狼，我们赶紧走！”三人加快了步伐。

当来到树下，他们难住，树太高，三人又不擅长爬树，德席尔瓦道，“我们去捡柴火来。”

“捡柴火干什么？”阿快丁问。

“笨蛋，当然是用来烧火，我们背靠树把火围成一圈，这样就不怕动物袭击。”

“哥，烧起的火光会不会反而引来狼群？”阿莱娜开口问。

“那怎么办？要是没火，我们只有束手待毙。”

“你不是有枪？”

“可子弹不多，而且天这么黑，我看不到，要是一下扑上来几只我也应付不了。”

“看来只能点火，还要有人守夜。”

说干就干，他们立刻动手去找可燃物。在还没点起火时，两只土狼已出现，阿莱娜吓得尖叫一声，转身就跑，她边跑边喊，“哥，快开枪！”

两只土狼原本要悄悄围住阿莱娜，看她一跑急追过去。德席尔瓦在另一边，循声而回，他一眼看到追着阿莱娜的两头狼，举枪射出，“砰”的一声！打倒一只，另一只吓得停下脚步，阿莱娜趁机跑到树后。在三人会合时，德席尔瓦开口道，“好像不是狼，而是鬣狗。”

阿快丁吓得声音打颤，“怎么办？爷爷真是害人啊！让我们到这么危险的地方来。”

刚才阿莱娜跑得太急丢掉一只鞋，如今一边脚上只剩丝袜，她索性全脱了，赤脚踩在地上。德席尔瓦道，“先把柴火点起来再说。”

他们在树前围起三堆火，背靠树坐下。三人怕引来更多动物，不敢全睡，轮流守夜。让人颇为意外，这一夜竟然平安地度过。阿莱娜捡回昨晚跑掉的鞋子，再看那只被打死的鬣狗，已被吃得只剩骨架。带上各自的背包，三人立刻向山上走去。这座山并不高，海拔只有一千二百多米，因外形酷似面包而得名。德席尔瓦在前开路，脚下杂草丛生，情景颇为凄凉，看来这里很少有人走过。“哥，山上会不会有蛇？”阿莱娜在后提醒。

“那大家小心点。”

约走四十分钟，眼前豁然开朗，极目之处，到处是郁郁青青，一片生机盎然。“你们看这是什么？”阿莱娜眼尖一下发现树上画的图案。

“这是沃森家族的联络暗号，看来就是这里没错。”

德席尔瓦蹲下在树四周寻找，“哥，你找什么呢？”

“这附近应该有另外的标记才对。”

“你们快过来，这里有块石头很可疑。”阿快丁在不远处叫道。

石头表面很光滑，不像是自然形成。德席尔瓦想要搬起，却发现搬不动。“哥，你走开，让我来。”阿莱娜试了一下，还是同样的结果。

这块石头看起来并不大，只有五、六公斤的样子。又试着转动它，还是没用，“奇怪，难道这石头长在地下不成？”德席尔瓦喃喃自语。

在他们一筹莫展时，石头上显示出几行文字，德席尔瓦急忙拿出照机拍下，“这是什么字？我怎么看不懂？”阿莱娜问。

德席尔瓦并没解释，只说道，“我看看。”

这些是沃森家族的加密文，解密是需要时间的。四钟头过去，德席尔瓦心里总算有底，“我们接着往前走。”

阿莱娜二人在树下早已等得不耐烦，见有新指示，立刻站起来。这次只走两百多步，来到一处狭窄山道，“怎么不接着走了？”阿莱娜好奇问。

“应该就在这附近，大家找找看，有没有一只戴草帽鹦鹉的图案。”

三人分开寻找，不一会儿，阿快丁又叫，“我看到了，这里有。”

“哥，你胆子小，眼力倒是挺好的。”阿莱娜打趣道。

图案是藏在一块岩石后面，又被杂草盖住，如果不是有人指点，一万年都不会有人去翻开找。德席尔瓦在岩石四周摸索，这时摸到一个类似按钮的东西，用力一压，五米外的草丛顿时出现一个向下入口。阿莱娜高兴拍着手，“真有冒险的感觉。”

她刚想下去，德席尔瓦阻止道，“等十分钟再下去。”

“为什么？”

“下面都没人进去过，空气肯定不好，先通一下气。”

好不容易等到时间，阿莱娜第一个动身，在她踩上台阶那一刻，脚下的灯光自动亮起，等三人全进来，入口处也自行关上。他们踩着阶梯，小心向下走，在走完最后一级台阶，眼前出现一名机器人，“欢迎来到‘鹰巢’，这里是沃森家族战时避难所，它的设计灵感来自于艾利澳特博士的‘狼穴’，艾利澳特博士是我主人的父亲，而我的主人是……”

“停下，别说了。”德席尔瓦被这位啰嗦的机器人给搅烦了心情。

“让我再说一句话，为了确保各位是真正沃森家族的成员，我需要对你们进行DNA检测，我只检测Y染色体，请沃森家男性成员站出来。”

“如果不是沃森家的人会怎么样？”阿莱娜问。

“那只能在这里等，不能再前进。”

德席尔瓦二人顺利通过检测，在机器人的带领下他们进入左边一扇门。眼前出现五条分叉路口，机器人选中右边第二条接着前进，它边走边解释，“这是唯一一条正确的路，其它条路都有危险，是为了防止外人闯入。”

阿快丁笑道，“爷爷想得还真周全，到了这里还这么小心翼翼。”

第七十二章 爱上机器人

机器人却问，“你爷爷是谁？这可是黛琪尔设计的。”

“我爷爷就是罗尼，你不知道？”

“我只知道你是沃森家族的成员。”

走了约一百多米，面前出现一扇铁门，机器人停下脚步，“这扇门后才是鹰巢真正核心地带，你们是第一批走到这里的沃森家族成员，也将成为这里的主人。每过二十年，你们必须来此确认一次身份，如果没能到达，将失去资格，鹰巢会迎接下一任主人。”

“难道只有我们两个才能来吗？”德席尔瓦问。

“当然不是，每位主人可以邀请三人进入。”

“你不早说，我刚才就叫阿莱娜进来。”下一刻，德席尔瓦又问，“你刚才说的黛琪尔是谁？”

“进入这扇门你们就会知道，请握住铁门上那只鹰。”

德席尔瓦依言而行，门缓缓打开，三人鱼贯而入。刚一踏进，两人不由惊呼，“哇”。这里犹如白昼，芬芳馥郁，让人有种如沐春风般的感觉，和外面的景象完全不同。不一会儿，一位绝色女孩款款而来，她脸上带着微笑，“我是黛琪尔，欢迎来到‘伊甸园’圣地。”

“你就是黛琪尔？”德席尔瓦二人吃惊问。

这时，带路的机器人开口，“黛琪尔，十几年没见，你怎么把这里弄成这个样子？”

“土豆，你不看着大门，跑到我的地盘干什么？”

土豆机器人没有脚，只用两个轮子行走，他不满回答，“别忘了，我才是主人的第一个机器人，是你的长辈，你要对我客气一点。”

“你这种低级机器人也配当我长辈。”黛琪尔回呛道。

在两名机器人争吵时，德席尔瓦插话道，“这里有黄金吗？”

他话刚说完，立刻遭到两位机器人鄙夷的眼神，“你来这里就是为了找黄金？”黛琪尔问。

“是的，难道不行吗？”

“你是这里的主人，当然可以。但我声明，我不属于你，我只忠于罗尼先生。”

土豆机器人也补充道，“我也是，只服务于每一代鹰巢主人，人格是自由的。”

“这么说我就无法向你们下命令？”德席尔瓦问。

罗尼当年制造好机器人，并没特别强调什么，只吩咐他们把这里建成沃森家族避难所，之后他就离开，临走时还留下一滴血液，用来检测沃森家族成员。这时德席尔瓦忽然问起，他们也不知如何回答。过了良久，黛琪尔才道，“只要不是很过分的命令，我们就会遵守。”土豆机器人也点头认同。

“什么样的命令算过分的？”德席尔瓦接着问。

“就是要我们离开这里，或是让我当你的妻子之类。”黛琪尔解释。

德席尔瓦苦笑道，“我怎么会要求一个女机器人当我妻子。”

阿快丁在旁一直没说话，他已被黛琪尔的美色所迷，直到现在都不相信对方是个机器人，此时他开口道，“德席尔瓦，这是你的想法，她确实很漂亮。”

德席尔瓦脸色微变，面露尴尬之色，觉得自己这个哥哥饥不择食连机器人都不放过。“你想怎么样？”黛琪尔听到这话吓得后退一步。

阿快丁突然下跪，抱着对方的腿叫道，“你就当我妻子吧！”

黛琪尔力大无穷，对付十个男人都没问题，但对沃森家族的子孙却是一点办法没有。她吓得花容失色，差点死机。德席尔瓦急忙拉他起来，“阿快丁，快站起来，你把沃森家的脸都丢尽了！”

“我不要脸，只要她，我的女神。”阿快丁心里觉得这里反正没有外人，开始耍无赖。

黛琪尔在初期并不漂亮，现在她的容貌都是自己升级后的结果。除去无法生育，她和别的女孩并无明显区别，也有情感。要是罗尼在世，一定会惊讶万分，此时黛琪尔的相貌完全是他姐姐爱丽丝的样子。黛琪尔被缠得没有办法，又不能动武，只好说，“你要是喜欢我就留在此处。”

“真的！？”阿快丁大喜道。

德席尔瓦急问，“阿快丁，你真的要留下来吗？我回去跟妈妈怎么解释？”

“你就说我找到世上最漂亮的女孩，让她不要为我担心。”

德席尔瓦出去时手中提着十公斤的黄金，再多他也拿不动。阿莱娜在外等三个多钟头，又不敢乱走，这时看到德席尔瓦一个人走出来，问道，“阿快丁哥哥呢？”

德席尔瓦把事情的来龙去脉一说，阿莱娜笑道，“这还真符合他的性格。”

他们是原路返回，这次又要经过哈莫族部落，二人战战兢兢，生怕被抢去黄金，所幸这些人只对吃的感兴趣，还热情把他们送出部落。等找到车子，二人才松一口气。少了一人，回去的路变得冷清不少。又用两天时间回到莫罗戈罗，他们先去银行把黄金换成三十万先令。接着赶回家，当妮可拉听说阿快丁为了一位女机器人留在鹰巢，气得浑身发抖。“我看他是疯了，跟他爸一个样。”

阿曼丁以前也有一位机器人女友，这也算子承父业。德席尔瓦听完母亲的唠叨，就想驱车赶往镇上，刚跨出门，阿莱娜就在后面叫，“哥，你去哪？也带上我。”

德席尔瓦是要和巴莎莉联络，这是他参加反抗军后每星期必做的事。他不想让妹妹冒险，拒绝道，“我有很重要的事，你就别跟着。”

联络地址是镇上一家公园，停好车，他向公园内走去，阿莱娜却悄悄跟在他身后。巴莎莉早已坐在一张木椅上。他们是以恋人的身份联系，德席尔瓦一见到这个女孩脸上就露出笑容，这是他能坚持在这个组织待这么久的重要原因之一。“你来多久了？”他嚷声问道。

女孩嫣然一笑回答，“刚来不久。”

“格萝有什么新指示吗？”

“没有，你那边怎么样？”女孩反问。

德席尔瓦的研究一直没什么进展，不过他现在有些钱，打算捐出一部分出来，“我想捐十万先令给反抗军。”他说完这句话趁机握住对方的手。

第七十三章 鹰巢深处

女孩并没拒绝，而是默认他这么做，问道，“怎么？你最近发财了？”

德席尔瓦心想：“我还不是为了你，再不起点作用，格萝就该赶我走了。”他口中却说，“是的，找到一条发财的门路。”

“是什么？能不能跟我说说。”女孩惊喜问。

“这个……”

女孩气恼把手收回，不满道，“不说算了，当我没问过。”

德席尔瓦此时心里后悔的要命，我为什么要给自己挖坑？现在谎言被人当真，要怎样弥补才好？这时他灵光一现，心里有了主意，“我找到一张藏宝图，那里有一批黄金。”

女孩眼中露出期待的目光，“真的吗？还有没有？”

“当然还有！”德席尔瓦话刚出口就暗叫不好。

他回到家，第一件事就是去画一张藏宝图，因为巴莎莉想一起去挖宝。阿莱娜也跟着回来，她见面就问，“哥，跟你在一起的女孩是谁？”

“你怎么知道，你跟踪我？”

德席尔瓦被纠缠没有办法，最后说出加入反抗军的事。“我能加入吗？”阿莱娜问。

“你知道就行，这事很危险，就别参与进来。”

“不，我要为诺福斯先生报仇。”

“你只见过他一次，就这么崇拜他？”

“是的，他是我见过最绅士、最有魅力的男人。”

德席尔瓦思考片刻，开口道，“好吧！我来当你的介绍人。”

阿莱娜是在十天后加入反抗军，她的任务跟巴莎莉差不多，都是联络人。

日月如梭，不觉半年有余。阿快丁在鹰巢中，日子过得惬意又温馨，他和黛琪尔真谈起恋爱，也住在一起。自从他进来，这里种起瓜果、蔬菜，还养了家禽。他觉得自己很幸福，身边有漂亮的女友，醒来就会有美味佳肴端上来，唯一不足是黛琪尔无法生育。这一天她对着阿快丁道，“罗尼先生只有你和德席尔瓦两个子孙，要是你们都不结婚，那鹰巢就没有继承人，也失去它存在的意义。”

“那你说怎么办？”

“你应该出去找个人类妻子。”

阿快丁心想，“我要是找得到，早就结婚了，还会待在这里吗？”

他在想着心思，一时没有回答，“你怎么不说话？”黛琪尔问。

“我不想找，只想跟你在一起。”

黛琪尔笑道，“好，这事我来想办法。”

在鹰巢的地下深处，还有六名机器人在不停地挖掘，他们全是工作机器人，只会一些简单交流，他们不知疲倦，日夜工作，鹰巢的面积已延伸到二十公里外，这里变成一座地下城市，可容数十万人同时居住，可如今只住着一名人类和两位机器人。黛琪尔打算出去找些女孩，再让这些人生下沃森家的子女。她是从暗道出去，直接就到了五公里远的村庄，可惜村子里全是黑皮肤女人。她只好放弃，改道去五十公里外的一所大学找人。花去一上午时间观察，她看中一位身材高挑迷人，皮肤白皙动人的女学生，现在的问题是如何让对方答应下来。她准备先用金钱攻势，可惜刚一开口就被拒绝。又降低要求，试过几个还是同样的结果，大家都认为她是个骗子。惆怅不甘回到鹰巢，阿快丁见面就问，“怎么样？”

“大家都不来，我也不能硬绑着她们。”

“为什么不行？”

“罗尼先生当年给我们定下规矩，不能无故伤害和攻击人类，因为我们的技术不属于这个时代。”

阿快丁不满道，“爷爷真是多事。”

“我希望你靠自己的力量找到人类女朋友，并延续下一代。”

“我怎么可能办得到？”阿快丁小声嘟囔了一句。

德席尔瓦上次用假藏宝图得到巴莎莉的芳心，他先购买一些金币埋在一座山上，然后带着藏宝图去挖，并把挖来金币全交给女孩，最后换来五万多的先令。巴莎莉以前在城邦时无需为生活烦恼，因为城邦中所有东西都是免费的。在她退出城邦后，才知道赚钱的不易，反抗军是没有工资，所有人都要有一份工作来养活自己，她每个月工资还不到一千先令，当德席尔瓦把挖来的金币全给她时，她激动得哭了。二人已经到谈婚论嫁的阶段，巴莎莉都住进德席尔瓦家中。阿莱娜自从加入反抗军，也取得不错的成绩，经她发展的人员也有十八位，这些人大多是二十岁左右的男孩。他们也都是阿莱娜忠实追随者，可以随时为她献出自己的生命。在光明会的一间密室中，寇瑞对面正坐着格萝，她已经被抓到这里两天，反抗军只有少数几人知道这件事，其中两个也被关在隔壁间。“你还是不肯配合吗？格萝女士。”寇瑞问。

“寇瑞，你废话少说，我是不会同意。”格萝嚷声拒绝。

“好，很好。”寇瑞说完转身走出去，他去隔壁一间，这里吊着一个男人，浑身鲜血淋漓，“科瑞，你想不想活着出去？”

“什么意思？”科瑞缓缓抬起头问，心里有了一丝期盼。

“我放你回去，但你必须答应为我做一件事。”

“什么事？”

“我要你回去后，对你的战友说格萝已经投靠我们光明会。”

“这不可能。”

“是吗？那你是想死了？别忘了死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死亡过程。”

科瑞一听这话，身体不由自主开始发抖，过好一会儿，“你让我考虑一下？”

“我只能给你二十分钟。”

“谢谢！”科瑞很有礼貌回了一句。但寇瑞心里知道，这人已经彻底被征服。

果然才过十分钟，科瑞就先开口，“我愿意按你的意思去办。”

科瑞第二天就回到反抗军总部，并绘声绘色讲自己是如何逃跑，最后他说到，我听说格萝已投靠了光明会。“这不可能！”他话刚出口，立即遭到现场五位核心成员一致否定。

“我也觉得不可能，我只是听说。”

“科瑞，这种话以后可不能胡说，会扰乱军心。”一位成员提醒道。

“我知道！”科瑞口中回答，心里却想，“寇瑞，你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了。”

第七十四章 勇敢战士

寇瑞当然不会这么蠢，就凭科瑞的几句话就想把反抗军策反。三天后，电视上出现格萝和寇瑞握手的画面，而且是一连几天连续播放，好像生怕有人看不到似的，原来几位坚定的成员也不由怀疑自己的判断是否正确。当科瑞被人暗杀后，他们更加相信格萝已背叛组织。这下群龙无首，反抗军到了解散的边缘。时间又进入到新的一年，“我已经很久没见到格萝，她会不会出事了？”德席尔瓦看着自己的妻子巴莎莉问。

“德席尔瓦，我一直想跟你说，其实格萝她已经背叛了组织。”

德席尔瓦惊叫道，“这怎么可能？”

“是真的，已快有半年时间。”

“那反抗军现在谁是首领？”

“没有首领，原来的几个核心也都散了，现在反抗军名存实亡。”

德席尔瓦心情一下变得异常烦躁，“你为什么不早跟我说？”

“跟你说有什么用，你能做什么？”

“阿莱娜呢？她最近在干什么？”

巴莎莉心里恼怒，“我不知道，你自己去问。”

阿莱娜已组建自己的队伍，这是那些追随者拥护，如今人员发展到一百多人，组织名称为“勇气联盟”。可惜刚成立三天就被光明会盯上，阿莱娜还上了通缉黑名单。这一日早晨，一家人都刚起床，门外急匆匆跑进一个人，来人见面就问，“你们是不是阿曼丁的家人？”

德席尔瓦心里有种不祥的预感，反问道，“你是谁？”

“你别问，以后你自会明白，快跟我走。”

这时阿莱娜也走过来，“我们为什么要跟你走？”

“光明会的人马上就会过来抓你们，赶快走，不然来不及。”来人焦急道。

阿莱娜瞥一眼旁边的德席尔瓦，“哥，你相信他吗？”

“看他说的话时很真诚，我选择相信他。”

德席尔瓦转身去叫太太和母亲，妮可拉不相信，死活不肯走。在众人劝说时，光明会的人已包围了房子。那人掏出枪，对着门口，“砰”的一声！打中一位将要冲进来的光明会战士。德席尔瓦等人吓一跳，没料想这人说打就打，一点也不给他们思考的时间。“你们快找地方躲起来，我拖住他们，一会就会有人来救援。”

“那你小心一点。”阿莱娜感激道。

妮可拉经历过战争，要冷静许多，她带着两个女孩躲在自家的地下室中。德席尔瓦并没下去，他也掏出枪，守在入口做好随时反击的准备。阿莱娜拿出一个通讯设备，这东西叫“星链互通”，她拨通号码，急道，“科林特，我家被光明会的人包围，你立刻带人过来。”

门前那人跟光明会的人打得异常激烈，幸好对方的人并不多，一时还没攻上来。阿莱娜这时从入口探出头来，“哥，你也上去帮忙，这里交给我就行！”

德席尔瓦并非视死如归的战士，他能站在这里已是鼓足勇气，现在要他出去，脸刷一下惨白。

他艰难地挪动步伐，样子就像是上刑场，而不是去战斗。阿莱娜看不下去，“哥，你快点，勇敢一些。”

在他刚要走出这间屋，一颗子弹穿墙而过，“啪”的一声，打中对面的一副相框，镜面立时四分五裂，散落一地。不一会儿，那人就退到这间屋里，只见他右肩中弹，鲜血直流，他喃喃自语道，“不好！我快顶不住了，救援队为什么还不来？”

在他说话的同时，又有两颗子弹“嗖”的一下飞进来。他转头看到德席尔瓦，“你怎么还在这里？快找个地方躲起来。”

德席尔瓦如释重负，口中道，“谢谢！”

阿莱娜从地下室上来，在他手中夺过枪，“哥，你走开，真没用！”

她弯腰走到那人身边，“战士，你很勇敢，叫什么名字？”

那人正躲在门边，闻声转头，看到是一名女孩，安慰道，“不要怕，我们的人很快就来。”

“你叫什么名字？”阿莱娜又问一句，她对这名勇敢战士产生极大的兴趣。

战士一脸迷茫，想不通眼前这个女孩为什么要在这这么紧张时刻问他名字，但他还是说了，“我叫肖恩。”

“我叫阿莱娜！”

在二人相互介绍时，光明会的人向屋里扔进一颗催泪弹，顿时灰烟四起，阿莱娜一手捂着鼻子，另一手拉着肖恩的衣角，“快跟我去地下室。”

当五人全挤到地下室时，上面响起激烈的交战声，肖恩高兴叫道，“我们的人终于来了。”

大概十多分钟过去，四周总算安静下来，德席尔瓦出声问，“这是谁打赢了？”

“你出去看下不就知道，难道这也怕？”阿莱娜对自己的哥哥略有不满。

德席尔瓦在自己妻子面前，当然要表现出男子气概，他站起小心翼翼向外走去。肖恩比他更快一步，人已到外面。一会儿，他大喊道，“大家快上来，敌人已被消灭。”

阿莱娜的人来得比较慢，两边人马一会合，共有五十多人。肖恩捂着自己的右肩，对着德席尔瓦等人道，“我们的任务完成了，你们也快离开这里吧！”

阿莱娜急忙从人群中挤出来，她深情款款对着肖恩道，“勇敢的战士，希望你我有再次相见的一天。”

“我相信这一天一定会到来。”

在肖恩走后，阿莱娜的心好像都被带走，她第一次对一个男人产生爱慕之情。“我们要去哪里？”德席尔瓦问。

他已把阿莱娜当成家中的顶梁柱，“上车再说！”

勇气联盟这边前来救援的有二十二人，德席尔瓦一家四人坐着一辆车，队伍很快离开住处。车行两个多钟头，来到一处废弃的仓库。众人下车，阿莱娜叫来一位男青年，“科林特，其他人呢？”

“其他人还没回来，我跟他们说晚上六点在此集合。”

阿莱娜点了点头，“好！”

在无外人时，妮可拉后知后觉问，“阿莱娜你到底干什么了？怎么会惹火光明会的人？”

第七十五章 以战养战

巴莎莉抢先道，“她现在是‘勇气联盟’的首领，有很多男孩追随她，很是威风。”

阿莱娜的梦想是当城邦的圣女，当诺福斯推荐她时，她当时高兴极了，可后来诺福斯死了，她的梦想落空。这次城邦骑士纷纷加入“勇气联盟”，这让她又燃起希望，她想凭自己的努力当上一名名实相副的圣女。而那些男孩之所以追随她，就是看中她的容貌、气质和意志，都是新圣女的不二人选。阿莱娜叫人对周围进行警戒。接着对自己的家人说，“哥哥，你带着妈妈和巴莎莉去鹰巢，这里我一个人就行。”

德席尔瓦略一思考就答应下来，他想自己在这里帮不上忙，还会给这些人拖后腿。巴莎莉却是拒绝，“我不去，我是城邦的骑士，不能像懦夫一样躲起来。”

阿莱娜听巴莎莉这么说，忍不住多看她一眼，心想，“这个女人可比哥哥勇敢多了。”

自己的妻子不想躲，德席尔瓦脸上微红，赶紧解释说，“刚才只是考验你们，我才不会那么胆小。”

大家都看向妮可拉，想听她的意思，只见她笑道，“当年城邦建立初时，战争可比这残酷的多，你们不要担心我，我也会留下来跟你们一起战斗。”

阿莱娜心里感动，转身一下抱住妮可拉，“谢谢妈妈！”

等大家心情平静下来，德席尔瓦问，“接下来要怎么办？”

“我们还是缺少武器，现在有一半人员手中什么都没有。”

德席尔瓦最近发明出一种激光武器，可没有制造条件，一切还停留在图纸上。他知道现在说出来也没用，只有等条件成熟再说。他还有二十万先令，打算全捐献出来购买装备和武器。阿莱娜知道后夸赞道，“哥，虽然你胆子小点，但还是很大方的。”

在所有人都聚齐，他们向另一个地点转移。不知不觉又过去两个月，勇气联盟在新地址已待了近一个月，他们换过四个位置，每次都不超过十天，这次算久的。阿莱娜把队伍分成六组，分别是：后勤组 22 人，主要负责后勤保障和资金筹备，由妮可拉担任组长。

机动组 10 人，又称后备应急人员，对各组人员出现短缺时进行补充。

科学组 6 人，主要为勇气联盟提供技术支持，由德席尔瓦担任组长。

情报组 12 人，专门收集光明会的各类信息，由巴莎莉担任组长。

战斗组 55 人，由科林特担任队长。

保卫组 15 人，负责对驻扎地一公里内进行全天候持续监控。

上次有了德席尔瓦的捐助，战斗组的装备也提升了一些，但远没达到精兵的水平。阿莱娜最伤脑筋的还是资金问题，没钱什么事都干不成，每日养着一百多人就是不少的开销。这些人不像反抗军那样要去工作，而是全身心投入战斗。她想找自己的母亲商量资金筹集问题，谁叫她是后勤组的组长呢。妮可拉也是一脸忧愁，她没想到自己老了还要想办法养这么多人，

这算是六组中最苦的差事。她一见到女儿就说，“阿莱娜，我正想找你，现在我们只剩五千多的先令，再过两天这些钱就会花完，怎么办？”

她还给阿莱娜算了一笔账，每人每天平均要花去二十个先令，现在勇气联盟共有 124 人，这样每天最少要 2480 先令，这还不包括其它费用。“我想过了，我们以战养战，专门去抢光明会的财物。”

“你有把握吗？会不会很危险？”妮可拉担心问。

“我们干的就是危险的事，不冒险怎么行，你再坚持五天，我明天就会派人出去。”

这个任务当然是落到战斗组身上，科林特挑中二十个人，带上最好的装备，准备袭击光明会的一家银行，那里有值钱的光明币。阿莱娜叫人加强戒备，打算等科林特等人一回来就转移到下一个地点。时间一分一秒过去，所有人都在焦急等待，这是他们第一次主动出击，谁也不知道结果会是什么。德席尔瓦在一辆货车上，这里也是他的移动实验室，为的就是能快速撤离。巴莎莉是情报组组长，行动成败与否，她会是第一个知道。阿莱娜站在队伍中央，此时她娥眉微蹙，心中颇为不安。当注意到现场所有男人的目光都集中在她一人身上，她脸色微红，轻咳一声，找了张椅子坐下。气氛变得异常安静，阿莱娜如坐针毡，真希望有人能站出来来说几句话来转移视线，在胡思乱想中，巴莎莉高兴叫道，“他们成功了，二十分钟后就会回来。”

阿莱娜如释重负蓦地站起，“好，大家上车，保卫组继续监视。”

此次共获得一千多枚光明币，可换得一百五十万先令。新地点是在一座山上的洞穴中，这里远离城镇，偏僻荒凉，是一处隐藏的好地方。上次行动共死亡三名战士，阿莱娜想补充一下队伍，她派出后勤组、机动组各五名队员外出招募。是通过邀请方式进行，这种方法虽然速度较慢，但可以避免光明会的人混入队伍。这是德席尔瓦的想法，他分析过城邦和反抗军的失败原因，两者都是因为内部出现背叛者才导致灭亡，所以这种随机邀请的方式对他们来说是最好的。这次的目标是招二十个人。山洞中，阿莱娜聚精会神看着桌上的地图，这时科林特神秘走过来，“首领，我有事想跟你说。”

阿莱娜抬起头问，“什么事？”

“上次能带回光明币，是有人在暗中帮助了我们。”

“哦！是谁？”阿莱娜惊讶道。

“我也不知道，但我肯定是有我们在帮我们。”

时间回到三天前，科林特带着队伍直奔光明会的一家银行，等赶到时已近中午，他先让一人乔装进入打探，却发现里面没有一个人，他觉得机会难得，命令所有人全冲进去，再去找保险库时，门也是开着，就这样他们只用不到五分钟就带着光明币走出银行。

第七十六章 入驻鹰巢

“那你们怎么还死了三个人？”阿莱娜听到此处提出疑问。

“我们得手后非常高兴，走到半路刚好碰到光明会的一支队伍，双方就开始交战，我们打死

他们五人，这边也损失了三人。”

“你们当时在车里，他们怎么会认出你们？”

原来科林特当时任务完成得太容易，一时忘乎所以，把车停在一家超市门口买酒庆祝，一大帮人全是二十多岁男孩，一下就被人怀疑，在光明会的人上来盘查时双方发生冲突，这才死了三名队员。听完讲述，阿莱娜却皱起眉头，心想，“看来科林特真不适合当队长，只有等以后有机会再换人。”

泰国每年六月份会进入雨季，去寺庙拜佛的人越来越少，赛熊又开始饿肚子，他现在瘦得像一根移动的竹竿，看到一条野狗路过，竟然无法追到，最后他还是倒下。不知过去多长时间，他缓缓醒来，是被一位小姑娘拍醒，“大哥哥，快起来，我这里有一个释迦果拿去吃吧！”赛熊听不懂小姑娘的话，但能感觉到对方的好意，他伸手接过果子咬上一口。小姑娘有十二、三岁，娇嫩的脸蛋，一双水灵灵的美眸，她的衣服看上去有些破旧，等赛熊吃完，她拉起赛熊的手开心叫道，“快跟我走。”

赛熊也不反抗，如同行尸走肉，没有丝毫情感。二人转过几个弯，来到一家店铺前，小姑娘敲着旁边的一道小门，一会有个女孩探出头来，“姐姐，今天我又找来一个人。”

“婉娜，这次可别弄错了？”

“姐姐，我盯着这人两天，不会有错。”

赛熊刚要踏入，脑袋就“砰”的一声撞上门框，这下他终于清醒一些，“这是要请我去吃酒席吗？”

两个女孩听不懂他说什么，直接拉他进屋，屋里很小，只有两张椅子，婉娜让赛熊坐下，随手从桌上拿起一个苹果塞进他嘴里，她看着另一个女孩道，“楠迪姐姐，这位哥哥说的话你听得懂吗？”

楠迪摇摇头，“我听不懂，但很像乌娃女士说的话。”

“她是你爸爸的朋友吗？”

“是的，这位女士非常神秘，她还跟我爸爸学过泰语。”

“那太好了，我们可以让乌娃女士跟这位哥哥见个面，没准他们还是亲戚。”

楠迪有些不信，“怎么可能？”

“在泰国能说这种话的人非常少，真有可能。”

赛熊是在三天后和乌娃见面，乌娃快认不出他来，最后还是靠鼻子闻味认出儿子。赛熊用一个月时间又收回原来的体型，他被安排在“格林卫孤儿院”守大门。

德席尔瓦在山洞中做着实验，忽然一人跑进来急叫，“组长快走，光明会的人马上就要攻过来了。”

他最怕这种事，一个地方没待几天就要换，这次他以为很安全，才把实验设备都搬进山洞中，这才不到一个月，位置又暴露了。科学组现在增加到七人，这些人立刻行动起来，把设备全包装好，接着用一根通向山脚下的绳子往下送。他们已做过演习，撤离有条不紊地进行着。

保卫组的人已和对方交上手，他们在争取时间。等所有人都上车，阿莱娜向保卫组下了撤退的命令，勇气联盟早在路上埋好地雷，专等光明会的人。德席尔瓦全家坐着一辆车，他问道，“这次又要去哪里？整日躲躲藏藏不行，要找个固定的地方。”

“哥，你有什么想法？”阿莱娜问。

“要去鹰巢吧，那里条件不错。”

“那是你爷爷给沃森家族建的避难所，我们这么多人进去合适吗？”

德席尔瓦这才想起土豆机器人曾经说过，就是鹰巢主人也只能邀请三人进入。但他绝没想到这些规定只是机器人自己立下的，罗尼当年可没那么多心思去想这么细小的事。

思考片刻，德席尔瓦道，“我们在山脚下建一个基地，人员都住在山下，怎么样？”

阿莱娜笑道，“哥，你是不是自己很想回鹰巢，又不好意思开口？”

这时妮可拉插话，“我们的目的是重新夺回城邦，我想罗尼先生要是知道我们的困境，一定会同意我们进入鹰巢，他一直是城邦坚定的支持者和守护者。”

“说得太好了！”德席尔瓦三人不由自主地鼓掌拍手。

队伍立即改道向埃塞俄比亚南部行驶。三天后，一行人来到奥莫低谷附近，在将要进入哈莫族部落，阿莱娜停下脚步，“我们这样做会不会给哈莫部族带来灾难？”

“什么意思？”巴莎莉问。

“我们在此驻扎，光明会的人迟早会发现，到时打起来哈莫族人怎么办？”

“那我们让他们也住进鹰巢去？”德席尔瓦建议。

阿莱娜反问道，“你觉得这些人会同意吗？”

“先试试，不行的话只有强迫他们。”

阿莱娜找来上次那个女翻译去沟通，但很快就被哈莫族人拒绝。软的不行，只能来硬的。德席尔瓦心里暗骂，“这些贱骨头。”但这些事情目前还不是最紧急的，他需要说服两位机器人让勇气联盟所有人进入鹰巢。先让队伍驻扎在山脚下，他带着阿莱娜进入鹰巢，万没想到第一个站出来反对的是阿快丁。他的理由是：这里是沃森家族的地盘，外人是没有资格进入。兄弟两人争得面红耳赤，互不相让。德席尔瓦只好叫来母亲去劝，阿快丁照样不给面子，拒绝她的请求。德席尔瓦不停摇头叹息，“沃森家怎么出了这样一个人？”两个机器人明显站在阿快丁一边，他们眼里只有沃森家族，什么城邦，未来，在他们眼中一文不值。阿莱娜也是一脸失望，她对德席尔瓦道，“哥哥，看来我们只能把基地建在山脚下，这样也好，把部落的人一起保护起来。”

德西瓦尔沉默不语，他在想着给阿快丁一个教训。阿莱娜见他不说话，心里奇怪，问道，“你怎么了？”

第七十七章 大本营

“阿快丁这个小子，他已经把自己当成鹰巢唯一的主人。再过一段时间，他会把我也轰出去，不能一直惯着他，要想个办法才行。”

“你有什么办法？”

德西瓦尔思考片刻，脸上露出奸笑，“就说光明会的人已经发现这里，我们到这里是支援他，而不是投靠他。”

阿莱娜也笑道，“这个主意不错，他胆子小，一定会相信。”

为了让计划更顺利进行，他们叫人在附近开枪，造成光明会要进攻的假象。德西瓦尔慌慌张张跑去跟阿快丁说，“不好了，光明会的人打进来了。”

阿快丁听到外面的枪声，脸色吓得惨白，立刻要求勇气联盟的人入驻。当所有人进入鹰巢，土豆机器人口中不停嘀咕着，“这些都不是沃森家族的人，简直太乱来了。”

阿莱娜准备扩招，她想把方圆3公里范围都纳入监控，而这附近的村民是最好的人员补充，他们对当地熟悉，是保卫组最佳人选。勇气联盟没有别的女孩，她带着巴萨利亲自去村里招募。这个村名为“布基纳”，村上共有三百多人口。这次二人想招15人左右，可惜站了一上午，只招到两个人，原来这个村子成年男子大多外出赚钱。她们只好改变策略，改招那些女村民。有个女孩走过来问，“你们一天能给多少先令？”

阿莱娜站出来解释，“我们是战士，是没有工资的。”

她话刚说完，围观的人就散了。而那两个招来的男青年，完全是被阿莱娜的美貌迷住才应征。

二人失望地回去，妮可拉知道后说，“那就付她们钱，一天给三十先令也就够。”

阿莱娜断然拒绝道，“妈妈，我们是战士，不是出来招工的工头。”

那两个男村民，干两天就跑了，因为他们一直在外巡逻，看不到漂亮的阿莱娜。没办法，阿莱娜只好把机动队的几人补充到保卫组中。一个星期过去。那十个出去招募的人陆续回来。他们带回十六个人，其中有四个是女孩。有了她们的加入，鹰巢立刻变得生机勃勃。阿快丁对其中一个女孩展开疯狂地追求，可是女孩对他一点兴趣也没有，都没拿正眼瞧过他，黛琪尔安慰说道，“你有我还不够吗？”

“我只是想找一个能生小孩的女人，为什么就没人看上我呢？”阿快丁痛苦地叫着。

德席尔瓦总算有了一个稳定的实验室，他很满足，整日待在里面做实验。除去保卫组的人，鹰巢中每个人都非常忙碌，这里被划分出好几个区域，有生活区、娱乐区、果园、农田、家禽、水产。而所需的能源全来自一个小型核反应装置，它能为地下城提供两百年的能源。战斗组没有战事就负责种植和养殖任务。土豆机器人从刚开始的反对，到如今也慢慢接受这些人。到晚上，他也会进入伊甸园，跟勇气联盟的年轻人一起狂欢。阿莱娜是首领，要保持自己的威严，一般不会参加，她有自己的房间。这时妮可拉走进来，问道，“你为什么不出去跟他们一起玩？”

“我出去不太好，他们会很别扭，还是让他们自己玩吧。”

妮可拉点点头，“也对！”停顿片刻，她又道，“德席尔瓦说需要三十万先令，他的实验马上就要成功了。”

“成功了还要这么多钱？”

“他说要买一种燃料，必须要这么多。”

“那我们现在还有多少先令？”

“有七十万左右。”

“那就给他三十万。”

“我听黛琪尔说，这里可以驻扎十万人，要想打败光明会，我们这些人永远不够，必须要有大规模的招人。”

“这个我知道，但是我们没有足够的资金，怎么养得起这么多人？”

不一会儿，德席尔瓦和巴莎莉也进来，他问道，“你们在聊什么？”

“哥，我们在聊以后的打算。”阿莱娜回答。

“离这里三百公里，有一处光明会的基地，那里原来是个金矿区。”

阿莱娜问，“你是说我们把它夺下来？”

“是的，我们应该主动出击，把附近光明会的基地全部铲除，这样我们相对就安全一些。”

“那边有多少人？”

“根据收集到的情报，大概一千人左右。”这次是巴莎莉开口。

“主动进攻会不会暴露我们的位置，还有光明会也会疯狂报复我们。”阿莱娜忧心问。

“现在时机还不成熟，等我的武器研制成功，就可以进攻。”

阿莱娜笑道，“哥，你这是来要钱的？”

“你已经知道了？”

“刚才妈妈跟我说过，你要的三十万先令我给你，你还需要多少时间？”

“如果一切顺利一个月左右。”

德席尔瓦钱拿到手走出去，妮可拉又为资金的事犯愁。“妈妈，我们把抗皱防衰老护肤品重新做起来怎么样？”阿莱娜建议道。

“可产品被迈尔斯捐给了光明会。”

“我们换个品牌，重新开始做。”

妮可拉并没答应，她怕引来光明会的注意。深夜，鹰巢中大多数人已入睡，两个机器人在聊着天，“土豆，我们现在算不算背叛罗尼先生？”

“当时这些人进来时你并没反对。”

黛琪尔反唇相讥，“你是守大门的，应该把好第一关，怎么还怪上我？”

“他们现在可都进了你的地盘，你责任也很大。”

在二人争吵时，忽然响起警报声。“你看，这些人一来，鹰巢也彻底暴露。再也不是沃森家族的避难所。”黛琪尔越发不满道。

一会儿时间，伊甸园内就聚集许多人。阿莱娜嚷声道，“大家做好战斗准备。”

阿快丁惊惶失措地跑出来，口中焦急问，“是不是光明会的人打进来了？”

黛琪尔急忙安抚他，“不用怕，这里还有我。”

战斗组在科林特带领下，出了鹰巢。他们埋伏在山道四周，远处响起枪声，看来保卫组的人跟对方交上了手。声音越来越近，这时一名战士从山下跑上来，他的身后还跟着哈莫族人，科林特急忙迎上去问，“对方来了多少人？”

第七十八章 光明会来袭

“大概三百多人。”战士回答，下一刻，他又接着道，“这些哈莫族人怎么办？

“当然是先把他们带到鹰巢中。”

这次跟跑过来的都是一些妇女和儿童，人数有十几个。莫族人的成年男子和保卫组一起加入了战斗，这些人没有武器，但有简单的弓箭。阿莱娜在鹰巢中，心里想得却是另外一件事。

“这里不应该这么早就被发现，难道队伍中出现叛徒不成？”最有可能是新来的十六人当中某个人。过早的暴露，让他们处境非常被动。在她想着心思，手中的通讯器响起，是科林特打过来的，“首领。对方大概有三百多人，我们要做好撤离的准备。”

阿莱娜心中暗骂，“还没开始交战，就想着撤退，真是个懦夫！”她直接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科林特，你给我顶住，给我狠狠地打击他们，让这些人有来无还，我会再派人去支援你。”

她想把黛琪尔派出去，这名女机器人可是一人能顶十几个人。可惜对方并不听她的命令。她只好去找哥哥，德席尔瓦知道事态紧急，立刻去找黛琪尔进行劝说。只听对方道，“我只会在鹰巢受到攻击或有暴露的危险才会出手，现在山下的事情你们自己解决。”

德席尔瓦被拒绝，气急败坏，但又无可奈何。阿莱娜只好把后勤组、机动组、情报组的人派出去支援，她自己也带着武器出去，但被德席尔瓦阻止，“你不要出去，万一有事这个队伍也就完了。”

“哥，我会小心的。”说罢她转身走去。

保卫组的人已退到山上，跟他们一起的还有哈莫族的两个人。光明会的人并没有攻上山来，显然是害怕伤亡太大，双方一时僵持住。阿莱娜躲在一块岩石后面，她的身边是巴莎莉，二人商量着下一步的行动。“如果我们能绕到光明会的背后，然后前后夹击，这样应该很容易打败他们？”

“咦，这个办法不错，但要怎么绕过去呢？”阿莱娜问。

“我听黛琪尔说，这里有很多暗道，可以试试？”

“好，那你去问一下，我等你的好消息。”

巴莎莉点点头，转身跑回鹰巢。她一问之下，还果然有。不过要走两公里左右，她带着二十个人立刻出发。土豆机器人在前领路，在星罗密布的暗道中，绕来绕去，总算是到达一个出口。巴莎莉先探出头观察，光明会的人就在山脚下三百多米处。出口是在一颗树旁，他们悄悄鱼贯而出，找了个隐蔽的地方藏起来。巴莎莉拿出通讯设备跟阿莱娜联系，双方约定在三十秒后同时攻击。时间一分一秒过去，每个人都神情紧张，因为他们如果不能一下消灭对方，将会非常危险，约定的时间终于到来。只听“砰砰砰”声音响起，子弹如雨点般飞向对方。

光明会的人一直盯着山上，等发现是腹背受敌已被消灭近一半人数，他们立刻转身，集中所有力量向后攻击。巴莎莉等人边打边退，一下损失好几名战士。他们不敢回到通道口中，怕暴露位置。阿莱娜在山上看到急忙冲下去支援。就这样，三队人马，你追我赶，一直打到三公里外。巴莎莉知道，再被追下去会更危险，她立即命令道，“大家散开了跑！”

剩下还有十五名战士，大家立刻四散逃走。光明会的人失去目标，又转头和阿莱娜的人打在一起。阿莱娜也不恋战，立刻退回山上。双方罢兵，各自清点伤亡人数，勇气联盟共死亡十六个人，伤八人。而光明会只剩下七十多人。

阿莱娜让保卫组的人守住上山的路，她怕对方来偷袭。这次虽然打死敌人两百多人，但自己一方损失也不少。最主要是这边的队伍得不到补充，死一个少一个。这让她忧心忡忡。德席尔瓦走过来说，“如今我们只能跟他们正面对敌，不能再躲躲藏藏。”

“可我们人手这么少，怎么正面对敌？”

“既然已经暴露，我们就大胆招募，不能因为有一两个奸细而捆住手脚，但也不能毫无条件。第一就是要原城邦中人，有熟人推荐也可以，还有一些受到光明会迫害的人。”

“好！这次战斗结束，我让后勤组的人马上去办。”

德席尔瓦接着道，“光明会的人就驻扎在山脚下，他们应该在等后援部队，今夜我们就发起进攻，把他们全部消灭。”

巴莎莉分开撤退的人也都回来。到了午夜，鹰巢中，全部人员分成两组，一组在山上佯攻，另一组进入通道，从背后发起袭击。可惜这次对方早有准备，他们并没占到多大的便宜，战斗进行地异常激烈，巴莎莉还被打中小腿。幸好有位男战士背上她就往后撤。趁着夜黑，他们又退回通道中。“队长怎么办？一名战士问。

巴莎莉忍痛道，“只能先退回去，不然人员损失太大。”

等他们回到鹰巢，德席尔瓦看到她腿上的伤，心疼叫道，“医生呢？快叫他们来！”

勇气联盟没有真正的医生，只有一名护士，但这些伤口还是可以处理。阿莱娜看她伤口不算太严重，也就放心下来。她现在担心的是光明会的后援部队。妮可拉一直在照顾其他的伤员。这时急匆匆跑过来。“科林特的人已经快顶不住了，要不要让他们撤进来？”

“好吧！让这里的人全部撤退到通道中去。”接下来她打算把这里交给黛琪尔。土豆机器人一直关注着战斗的进展。当看到光明会的人已来到山上，急向伊甸园跑去，黛琪尔知道后喃喃自语道，“阿莱娜还真是没用，这点人就把他们打得无反手之力。”

土豆机器人问，“现在怎么办？”

“不用管外面那些人，等他们先找到入口再说。”

“你为什么不主动进攻？他们这么欺负沃森家族的人。”土豆机器人略有不满问。

黛琪尔笑了笑，“根本不用我动手，我几十年的准备，怎么可能是区区几百人能攻入的。”

第七十九章 秘密武器

两个钟头过去，阿莱娜等人还在通道中，他们还以为会听到激烈的交战声？可上面迟迟都没

有动静，众人心中忐忑不安。不一会儿，土豆机器人跑过来叫道，“大家都出来吧，光明会的人全部被消灭了。”

当众人看到满山遍野的尸体，都不由愣住，阿莱娜转头问黛琪尔，“你是怎么办到的？”

只听对方冷冷道，“无可奉告。”

阿莱娜碰了个冷钉子，很是尴尬。但想到这次能获得胜利全是因为黛琪尔。她感激道，“谢谢你。”

妮可拉带着全部人员去收缴对方的武器。此时，天刚刚亮。大家忙了一夜，也都疲惫不堪，也许是有了机器人的大显神威，所有人都心安不少，有的人躺在地下就睡着了。阿莱娜不敢放松警惕，派出保卫组继续监视。哈莫族人经过这场战争，也搬进了鹰巢，不过他们的成年男子只剩下两名，上次战斗中他们死掉五个人，全是因为太勇敢。在敌人枪声刚响起来，他们就往前冲，人一下就被打倒。要不是保卫组的人眼明手快，及时按住剩余的二个人，几乎要全军覆没。哈莫族人寿命都短，在鹰巢中，此刻还有十二位年轻女人和六名儿童。一连三天，光明会的人都没有动静，大家也渐渐放松警惕。阿莱娜立刻派出人马进行招募，这次共派出三十个人。她打算把防卫的任务交给两名机器人。自己只是监视，并不反击。科学组的人更加拼命的工作，他们在上次的战斗中，没有发挥任何作用，心里很惭愧。妮可拉从上次的战斗中得到大量的武器和一些光明币。现在最缺的就是子弹，她去找德席尔瓦想办法。对方片刻说，“这个没有问题，不过需要购买原料。”

妮可拉一听又要钱，不由皱起眉头，问道，“那有多少先令？”

“二十万，可以生产二十万颗子弹。”

“那先给你十万先令。”

鹰巢中最无聊的人，就是阿快丁，他无所事事，整日惦记着生孩子。这一次他看中一名哈莫族的女人，这个女人很胖，人又黑，胸大屁股大。他认为，只有这样的女人，才能生出一堆小孩来。只是二人语言不通，只能大眼瞪小眼。阿快丁只能用行动来表示，他占着是鹰巢主人的优势，不断向女人送去食物，女人名叫夏娃，她进来才半个月，身体就像气球一样涨起来。对于阿快丁送来的东西，她是来者不拒，全盘接收。阿快丁，这次如愿以偿，终于得到女人的芳心。夏娃被分派在养殖区，这里也成为二人经常约会的地点。

巴莎莉的腿好的差不多，阿莱娜觉得很有必要招一些医生进来。巴莎莉知道后，自告奋勇出去招募，当然她此行目的还有收集敌人的情报。在她走后，鹰巢中可战斗的人员只剩下六十多人。在距离鹰巢三百多公里处，光明会的一千二百人已集结完成。这次还有一些重武器，队伍浩浩荡荡向图阿卡那湖畔挺进。情报组人员提前得到消息，立刻把信息汇报给阿莱娜。一时间，鹰巢中的人全部知道。大家七嘴八舌，都觉得胜利渺茫。阿莱娜也是毫无办法，她去找黛琪尔商量对策，“怎么样，你有把握吗？”

黛琪尔瞥了她一眼，“只要是威胁到沃森家族的人，我都会出手。你们也做好准备，最好能破坏掉对方的重武器。”

“这个……”阿莱娜心想，这谈何容易。

“现在还有一个小时，你们埋伏在他们必经之路上，专门破坏他们运输车辆就行。”

阿莱娜点点头，带上所有战斗人员出发。埋伏地点选在哈莫族原居住地，这里容易撤离。她和科林特各带一队，分别躲在左右两边。半个钟头过去，远处响起汽车的轰鸣声。声音由远而近，她小声对身边的人说，“大家做好战斗准备！”

敌人前面十几辆车，全是士兵，武器都在后面的运输车内。不知为何，车辆刚经过第五辆时，科林特一方的枪声就响起，阿莱娜暗叫一声不好，立刻命令所有人撤退。这次突击只打出两枪，没有伤害到对方的一兵一卒。女机器人知道这个结果后，不停地摇头叹气。阿莱娜也是一脸抱歉，她忽然觉得，开枪的那个人，很可能就是卧底，她叫来科林特询问。“刚才是谁开了第一枪？”

科林特指着旁边站着的一人，“就是她！”原来就是阿快丁追求过的那位女孩。

阿莱娜飞快地瞥了一眼对方，“你为什么不听命令？私自开枪？”

“对不起，是我太紧张了。”

阿莱娜可不相信这么苍白的解释，“把你的武器交出来。”

话刚说完，她身后的两名战士，立刻向前解下女孩手中的武器。

接下来的战斗，勇气联盟的战士完全插不上手，双方实力悬殊太大。二十分钟过去，光明会的人就开始对山上进行轰炸。土豆机器人跑到黛琪尔跟前道，“你赶快反击呀！再这样下去，山都要被炸平了。”

“对方有重武器，我也没有办法。等他们炸完，应该会派人上山来，到时候我们再反击。”

“我还以为你有多厉害呢！这么快就没有办法了。”土豆机器人出言讽刺。

黛琪尔笑道，“你是机器人，难道也怕死？我只是没想到，阿莱娜那帮人这么没用，一点事情都办不好，还引来这么多人。”

勇气联盟的人又躲到暗道中，阿莱娜和自己的母亲在一起，二人小声的讨论着，“妈妈，你说黛琪尔用什么办法能赢得这场战争？”

妮可拉压低声音，“我听土豆机器人说，她有一种能爬行的小蜘蛛机器人，速度极快，还会释放一种毒针。”

阿莱娜吃惊地伸出小舌头，“哇，这么厉害。”

阿快丁和那个胖女人也在这暗道中，此时二人紧紧抱在一起，一副难舍难分的样子。哈莫族人最乐观，他们围成一圈跳舞，战士们被这种气氛感染，心情也不再那么沉重。

第八十章 潜入

在伊甸园中，有一条长长的走廊，穿过走廊尽头向左拐，会出现一个三百平米的大厅，这里有十八条道通往各处。黛琪尔等人就藏在第五条通道内，这条通道可以直达十公里外的小镇上。通道内高二米左右，宽度三米，每隔五公里就有一个可容纳六百人的空间。为了防止敌人进攻，通道中到处都是陷阱。

经过三轮的轰炸，总算是停止了。光明会已派人上山，第一批大概有两百多人，这些人小心翼翼，不放过任何地方，寻找鹰巢的入口。山上早已面目全非，就是原来的路都被山石掩盖住，一名士兵抱怨道，“这样不是更难找。”

这时他忽然大叫一声，“该死的蜘蛛！”只见一只蜘蛛从他手臂爬到脖子后面，他伸手去抓，只听“啊”的一声惨叫，他的手如针刺般疼痛，展开一看，满手鲜血淋漓。

山上顿时哀声时起彼伏，不到五分钟时间，这两百多人都口吐白沫，纷纷倒下。光明会的其他人，在山脚下等着他们凯旋而归。一位军官模样的人，问旁边的一位战士，“刚才你有听到叫声了吗？”

“我听到了，应该是胜利的欢呼声。”

军官摇摇头，“那怎么没有消息传回来？”

“也许是那些人兴奋过头，忘记传过来。”战士接着解释。

“你带几个人上去看看。”

这名战士领命而去，但过去十几分钟，还是没有返回，军官心中有了不祥的预感。黛琪尔的毒蜘蛛有两百多只，其中有十只是用来监视，她通过这些眼睛，一直关注光明会的动向。光明会出动无人机，来观察山上的动向，但是刚刚起飞就被击落。在鹰巢中，“要是干掉对方那名首领，他们会不会退走？”土豆机器人开口道。

黛琪尔点点头，“那我们就试试，这次我亲自出马。”

土豆机器人阻止道，“为什么不用蜘蛛机器人？”

“如果它们暴露出来，下次对方就会有防备，对我们很不利。”

“你想怎么动手？”

“最好有人配合一下，先引开他们的注意，我也好潜入进去。”

土豆机器人退了一步，小心问，“你不会想找我吧？”

“你不行！”

黛琪尔说完转身就走，她去通道内找阿莱娜，“我需要六个人，而且跑得要快。”

“我去，我去！”勇气联盟战斗力不强，但一个个都挺身而出要求参战。

黛琪尔并不感动，只是冷冷道，“我是选跑得快的人，不是选去送死的。”

因为队伍中也有女孩举起了手，最后选中哈莫族的两名男青年，还有四名擅长跑步的男孩，这四人都带着枪，六人被分成三个组，每组各带一名哈莫族人。他们从二号通道口出来，绕到光明会背后，“砰”一声响，打中一名敌人，对方立即反击，一会儿就有十几个人追了出去。又过去五分钟，在另一个地方，又打出一颗子弹，等对方追出时，勇气联盟的人早跑没影。就这样来回几次，对方被折腾得够呛，每次出去都扑了个空。黛琪尔已穿上对方的服装，悄悄靠近军营。“什么人？”巡逻的士兵问，他刚出声就被打倒。黛琪尔为了不让人认出，低着头走路。他要找到对方的军官，在一个拐弯处，“砰”的一声响。刚好撞到一个人身上，对方惊喜叫道，“你是哪里的女兵？”

这里四周都是人，黛琪尔不好出手，出言道，“我，我是刚来的。”

“你叫什么名字？”对方问。

“我叫黛琪尔！”她实话实说。

光明会这次是从四个地方调来队伍，很多人相互之间并不认识。黛琪尔看着眼前这人，对方是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她心想，“何不从他身上打听一些消息。”她故意脚下一滑，倒在对方身上，年轻人急忙伸手扶住，同时闻到一股香味。黛琪尔在他耳边小声说，“带我去没人的地方。”

年轻人听后大喜，立刻会意。当二人来到一处临时搭建的简易木屋，黛琪尔突然出手，控制住对方。“快说，你们的长官在哪里？”

“你是说上校吗？”年轻人笑嘻嘻问，好像一点也不害怕。

“对，他在哪里？”

“如果你信任我，我可以带你过去。”

黛琪尔想了想拒绝道，“这个无须麻烦你，我自己找。”

“如果没有我带路，你是见不到他的，他身边都有护卫。”

“你为什么要帮我？”

年轻人笑道，“这个还用说，你这么漂亮，是男人都会帮你。”

黛琪尔思考片刻答应下来，“好吧！”

“等一下，你必须答应我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你走时能不能带上我？”

“为什么？”黛琪尔有些无法理解，忍不住问。

“如果我没有猜错，你的真名应该叫阿莱娜，听说你用美貌征服过许多男人，我也是其中之一。”

黛琪尔没有否认，心里想，“我身边确实也需要一些助手。”就答应下来。

二人出了木屋，又回到原来碰面的地方，在走了三十多步，前面出现一片小树林，穿过树林，眼前出现一个山洞，这里以前是哈莫族人用来堆放杂物的地方。洞口前站着四名守卫，其中一个看到二人走来，问道，“马丁，你来干什么？”

年轻人指着黛琪尔说，“这个女兵有重要的情报，想见一下上校。”

四个人同时看向黛琪尔，口中惊叫，“哇，好漂亮！”他们心中也在暗骂，“这个老色鬼，还真会给自己找理由。”上校是个六十多岁的老头，他一眼看到马丁二人进来，问道，“你们有什么事？”

马丁正想开口说话，黛琪尔快如闪电一个箭步上去，二话不说拧断对方的脖子，她把尸体藏起来。年轻人对突如其来发生的事，惊得目瞪口呆。停留片刻，二人又没事人一般走出去，马丁还和其中一人打招呼。两名守卫等他们走后，小声议论，“看来老头子不行，这么快就

结束了？”

第八十一章 防御基地

光明会的人是在吃晚饭的时候，才知道自己的长官被杀害。而黛琪尔早已回到鹰巢中，当然那位年轻人马丁和她一起回来。到了半夜，黛琪尔又放出毒蜘蛛。一时间，山脚下哀声四起，勇气联盟的人，趁机冲下山去，他们大获全胜，只有少数光明会人逃跑掉。这次收缴了大量的武器和物资，黛琪尔对鹰巢进行升级。她把收缴的重武器，安装在山上不同的位置，接着又开始制作三百个毒蜘蛛。阿莱娜知道，对方应该很长一段时间不会再骚扰。又过去十几天，派出去的人员陆续回来，这次共招募到一百五十一人。战斗组被分为两队，其中一组，是马丁当队长，这一队共有三十四人，直接由黛琪尔指挥。巴莎莉也找回两名医生。妮可拉清点战利品，她现在天天盼望着光明会的人能再来攻击一次，这样她就不用为金钱犯愁。这一天，德席尔瓦的实验室终于传出佳音，他的实验成功了，阿莱娜知道后第一个过来祝贺，问道，“这要怎么用？”

“这个武器穿透力很强，在这里面不能试。”

“那我们出去吧！”

当二人来到鹰巢外，德席尔瓦接着解释，“它的有效射程是五百米，可以击穿一切挡在它前面的东西。”

“什么都可以吗？”

“是的，无论是钢铁、岩石、木板都可穿透。”

“这么厉害？”

“不过它有个小缺点，就是射击一次必须相隔三分钟才能再次使用，因为需要冷却时间。”

阿莱娜心想，“这好象是很大的缺点。”

但她并没说出口，德席尔瓦举起手中的武器，对准前方的一棵树，只听“嗖”的一声，一束激光射出，树干拦腰折断，而那一束光并没停止，接着穿透后面的山石，把山打出一个拳头大小的洞来，整个过程只在瞬间完成。

阿莱娜拍手赞道，“好厉害的武器。”

德席尔瓦脸上露出骄傲的神情，“这可是我花几年时间才研制出来，当然厉害。”

“哥哥，你生产多少支？”

“这种枪容易误伤，所以我只制作三支。”

“才三支啊！”阿莱娜听后不禁有些失望。

这种激光武器被命名为“百人杀”，它并不适合攻击，更适合在小巷中使用，当敌人一路追过来，反手就是一枪，可以一下杀死上百人，要是所有人散开，它就无法发挥作用。

接下来，阿莱娜根据这种枪的特点，把进入山上的道路都改造成笔直小巷，“百人杀”分配给两组战斗队队长，还有一支她自己留着。

又是两个月过去，勇气联盟的人数达到了五百多人。山脚下成了一个大工地，这里建成了防

御基地，战斗人员全驻扎在这里，地下还有一条暗道，直通鹰巢。从高处看，基地背靠山下，前方由三层沙包堆砌，长五百多米，高约一米五左右。夏娃也怀孕了，阿快丁整日陪在她身边。一日清晨，黛琪尔和勇气联盟的两人起了冲突，起因是这两人试图进入十六号通道，围观的人可真不少，阿莱娜分开人群，急问道，“发生什么事了？”

黛琪尔怒气冲冲回答，“管好你的人，不要什么事都那么好奇，小心丢了性命。”

那两个人委屈说道，“我们只是想进去看看，没有别的意思。”

阿莱娜并不认识这两个人，她心想应该是新来的，问道，你们是哪个组的？“

其中一人答道，“我们都是后勤组。”

“你们组长没跟你说这里是禁地吗？为什么还想进去？”

二人连连点头，“下次再也不敢了。”

在这鹰巢中，只有三条通道是对勇气联盟的人开放，其他十五条道都被列为禁区。而在十六号通道中，藏着一个巨大的秘密，这也是罗尼当时建立鹰巢最重要目的。其实这条通道是最先开挖，之所以叫十六号通道，是不想引起别人的注意。在众人散开后，土豆机器人间，“黛琪尔，里面到底是什么？为什么连我都不知道，难道主人给了你什么秘密任务？”

“土豆，你一个看大门的就别问那么多，知道太多对你没有好处。”

“为什么？我也是鹰巢的一份子。”

“因为知道秘密的人，不论是谁，我都会杀了他。”

土豆一听越发好奇，缠着问了半天。黛琪尔很生气，一脚把他踢翻。土豆没有脚，倒地就无法站起，他大声叫喊着，幸好有个路过的哈莫族人把他扶起来。阿莱娜计划对光明会展开一次攻击。指挥室中坐着马丁、妮可拉、巴莎莉、科林特、德席尔瓦几人。妮可拉是情报组长，对一切比较熟悉，她最先开口道，“光明会的人，最近也蠢蠢欲动，应该也是打算来攻击我们，不如我们守在这里，等他们来？”

阿莱娜转头问德席尔瓦，“哥，你说呢？”

“进攻方都是比较吃亏，我们人数太少，还是坚守为好。”

马丁这时插话，“这样会不会太保守？一直都是被动挨打。”

阿莱娜看了他一眼，微微点头赞成，其实她也是想主动进攻，得到一个人的支持。她问道，“什么好计划？可以说出来。”

马丁刚才只是随口一说，哪有什么想法，这也不是他一个小队长应该考虑的事，不过他能言善辩，又被问起，思考片刻， he说道，“光明会的人员大多数从各处调集，只是在出发前进行二十天的集训，他们都是雇佣兵，多数人贪生怕死，战斗力并不强，如果我们出其不意袭击，一定会击败他们。”

“你知道他们现在有多少人吗？”巴莎莉问。

马丁摇摇头，“我不知道。”

“根据我最新得到的情报，光明会已集结了八千多人。”

众人听到这个数字，都倒吸一口冷气。巴莎莉接着说，“对方分成四个团，有重型武器，还会出动空军，而且有许多城邦的先进武器。”

“你怎么知道的这么清楚？”阿莱娜不由问到。

第八十二章 激战

巴莎莉停顿片刻，看着在场众人，她缓缓道，“这里没有外人，我就直接说，我一直收到一个人给我的信息，但我不知道这个人是谁，他只说是我们的朋友。”

马丁笑道，“你这么容易相信人吗？也许他就是敌人。”

巴莎莉白了他一眼，解释说，“前几次的情报都是他给我的，每次都很准确，所以我还是选择相信他。”

阿莱娜心里想，“难道又是肖恩他们，这些人到底是什么组织？为何如此神秘？”

她又问旁边的德席尔瓦，“要是对方有飞机过来，我们要怎么对付？”

“这个……”德席尔瓦也没有办法，他的百人杀射程只有五百米，要是飞机飞得太高，它是打不到的。在大家一筹莫展时，黛琪尔走进来，“你们还在聊？外面都打起来了。”

科林特吃惊问道，“光明会的人打过来啦？”

打架的是哈莫族的两个男青年和勇气联盟几名战士，阿莱娜等人出来时，哈莫族的两人已被打死。事情起因是，这两人霸占着哈莫族的所有女人，其实并不能怪他们，这个部落本来就是一夫多妻制。但勇气联盟的男人看不下去，双方原来只是肉搏战，哈莫族只有两人，很快被打倒，他们打输就去找武器，结果反而被杀死。这下哈莫族人只剩下妇女和儿童，他们并没有起来吵闹，而是和勇气联盟的人相处得很融洽。

会议接着进行，这次黛琪尔也参加了，只听她道，“飞机你们就不用担心，我有专门对付它们的武器。”

阿莱娜大喜道，“还是你厉害。”

德席尔瓦听后，心里很不是滋味，觉得自己还不如一个机器人。

大家听说光明会有八千多人，就打消了进攻的念头。阿莱娜在可能成为战场的地方，都安装了遥控炸弹。据最新的情报，光明会会在十天后发起攻击。鹰巢中又开始忙碌起来，大家都在迎接一场大战的开始。土豆机器人也在自己的轮子上加好了油，这样可以使它跑得更快。

黛琪尔看到后，打趣道，“要不要我帮你换成两条腿？”

“真的可以吗？”

“当然可以，不过要把你大卸八块，你可愿意？”

土豆猛摇头，“还是算了吧，你会把我拆坏了。”

这时黛琪尔一脸严肃，“这次要是鹰巢失守，我会把这里炸毁。”

土豆吃惊问，“这是为什么？”

在下一刻，他又恍然大悟，“你是想守住那个秘密？”

“是的。”

“那勇气联盟的人怎么办？还有沃森家族的几个人。”

“我当然会提前把他们带出去，至于其他人，就看他们的运气。”

“这样十六号通道不是也被毁掉？”

黛琪尔没有直接回答，而是说，“战斗打响，你就躲进十八号通道，反正你在这里也没什么用，如果我们打输，我就会带着沃森家族的人去找你。”

“你对自己这么没有信心吗？”

“这次对方的人太多，而且他们还有我不知道的手段，这是做最坏的打算。”

鹰巢中共有十二间房，其他人都住在帐篷。德席尔瓦和巴莎莉住在其中一间。此时二人说着话，“巴莎莉，给你情报的是不是一个男人？”

“这话什么意思？”

“你真不知道对方是谁？”

过了良久，巴莎莉才道，“好吧！我跟你说实话，他以前是我的男朋友。”

德席尔瓦一点也不意外，“哦”了一声，下一句问，“你上次出去就是去见他？”

“哪一次？”

“就是你带两名医生回来的那一次。”

“这你都知道？”巴莎莉不禁讶然。过了一会儿，她接着问，“是卡洛琳把消息给你的？”

德西瓦尔点点头，“我希望你不要为难她。”

“这么说她是你派在我身边的？”

“不是，是她主动告诉我的。”

“她为什么要这么做？”

“也许她不想看我被人骗。”德席尔瓦说完这句话随即走了出去。

巴莎莉看着他的背影，喃喃自语道，“对不起！”

第二天德西瓦尔就搬出这间房，他们二人的关系也宣告结束。只是他没有想到，巴莎莉已经怀孕，但她并不知道孩子是谁的。一个星期不知不觉过去，阿莱娜在指挥室中，情报组的一位队员急匆匆跑过来，“首领，光明会的人下午就会打过来。”

“我知道了，通知所有人做好战斗准备。”

三分钟后，警报声响起，战斗人员分成五组，每组五十个人。第一组埋伏在对方的必经之路上，二、三组就在山脚下，四、五组充当支援。土豆机器人带着四名狙击手专门打击对方的重要人物。阿快丁被黛琪尔安排在十八号通道口，跟他在一起的还有夏娃，也不知是因为怀孕，还是嘴馋，这个女人越来越胖。马丁辞去队长职务，就跟在黛琪尔身边。此时二人就站在鹰巢的入口处。妮可拉带着剩余的两百多人，做好接收伤员的准备。阿莱娜在指挥室中，跟她在一起的是德席尔瓦，“哥！你觉得他们会怎么进攻？”

“他们应该会派先头部队进行试探，然后才会大规模进攻。”

“那我们先放他们进来。”

可惜的是德席尔瓦猜错了，光明会先飞过来四架战机，它们发射导弹，对山脚下的掩体进行打击，在沙包下的两组人马，被打得无还手之力，死伤无数。阿莱娜急忙叫这些人退到鹰巢中。她心中纳闷，当时黛琪尔说好飞机归她管，但迟迟不见动静，轰炸持续了十几分钟，光明会的地面部队才出动，但不是从陆地上走，而是使用直升机直接降落在山脚下。这样他们就绕过第一组战斗队的埋伏，勇气联盟的所有准备都失去作用。指挥室中的阿莱娜此时心里有深深的挫败感，看来自己的队伍也混入对方奸细。德席尔瓦第一个想到的是巴莎莉，从早上开始他就找不到这女人。光明会的人已开始往山上前进，而且人数永远不断从天上来。四、五组和对方交上了手，他们占着地形的优势打死二十多人，但对方战士还是如潮水般涌上山，勇气联盟的人员在不断减少。

第八十三章 大撤退

一个队员问，“队长，我们怎么办？

“他们人数太多，现在我们只剩下一半人员。”

“再坚持一会，另外三组马上就会来支援我们。”

黛琪尔和马丁已返回鹰巢中，她觉得时机成熟，对身边的马丁说，“你让阿莱娜的人都退到鹰巢中。”

等勇气联盟的人全部退出后，黛琪尔发动上次缴获的重武器，只见山上三个方向同时射出一发发炮弹，一时间光明会的人被炸得血肉横飞，只短短十分钟就消灭一千多人。战斗暂时停止下来，双方各有死伤。勇气联盟死亡七十二人，伤四十六人。德席尔瓦的武器一点也没有发挥作用。黛琪尔走到指挥室看到阿莱娜就问，“接下来你准备怎么打？”

阿莱娜所有的计划都没派上用场，不禁泄了气，她摇头道，“我也不知道。”

“他们接下来应该会炮击这里，你的人已经没有多大作用，就是出去也是送死，我建议你们退出这里，剩下的事我来办。”黛琪尔说。

“你要我们退到哪里？”

“离开鹰巢吧，从五号通道走，那里通向伊克小镇。”

这时德席尔瓦开口道，“难道你想一个人对付这些人？”

马丁从后面站出来，他大声道，“她不是一个人，她还有我这个最忠实的追随者。”

黛琪尔转身柔声说，“你也跟他们一起走吧。”

“不，保护你是我的使命。”马丁立刻拒绝。

黛琪尔忽然出手，把他打晕，并对阿莱娜道，“把他一起带走吧。”

黛琪尔猜得没错，光明会的人也架起重型武器对着山上猛轰。德席尔瓦拉着阿莱娜的衣袖小声说，“就按她说的办，我们在这里确实没有作用。”

撤退命令下来，大家就开始搬东西，把能拿得动的东西全部带上。哈莫族妇女和儿童也跟着一起走，人数共有四百多人。十五分钟过去，鹰巢中顿时变得冷冷清清。黛琪尔放出五百只毒蜘蛛守住入口。她和土豆机器人一起退到十八号通道口，他们主动打开鹰巢入口。光明会

第一批进来的有三百多人，这些人刚走完台阶，就被毒蜘蛛攻击，而且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因为他们在被攻击时所有的照明都灭了。第二批下来的人数多出一倍，但还是很快被消灭。这下光明会的人不敢再进来，他们就往洞口注入毒气，可蜘蛛机器人并不怕这些。又过去半个钟头，第三批的人下来。这次有一百人，个个都戴着防毒面具，黛琪尔看人数太少，并没叫蜘蛛进攻，当这些人走下台阶有人问，“奇怪，怎么全是我们的尸体？勇气联盟的人一个都没有？”

“大家小心一点，可能这里有埋伏。”有人高声提醒。

这些人小心翼翼，走到五条分叉路口，其中一个人问道，“队长，这要怎么走？”

“大家分开走。”队伍立刻分成五组，每组二十人左右。其中一组走到伊甸园的那扇铁门前，有一人问，“这门要怎么开？”

另一人回答说，“要不叫爆破组的人过来。”

第三人说，“看来勇气联盟的人都躲在里面，要多叫些人下来。”

这次又下来七百多人，大家都围在大铁门前做好攻击的准备，爆破组三人已上去，但是刚靠近门口，顶上一块巨石忽然落下，刚好堵住门口，爆破组的几人立刻被压成肉饼。接下来，几百只蜘蛛向门口的这些人发起攻击，短短几分钟，一切又安静下来，鹰巢的入口重新被关闭。光明会的人这下不敢再派人上山了，他们在山脚下，把这座山团团围住。在十八号通道内，土豆问，“接下来我们怎么办？”

“看来光明会的人不敢再上来，这里也彻底暴露，是时候结束它了。”

“你真想把这里毁掉？”

“那你自己有更好的办法吗？”

“我们只破坏前面的一部分，伊甸园内保留着，他们应该也不会察觉到。”土豆建议。

黛琪尔思考片刻，“好吧，就听你一回。”

一会儿时间，只听轰的一声巨响，鹰巢的前面部分完全塌陷。光明会的人以为是爆破组的炸药发挥作用。当天下午，他们就离开了鹰巢四周。土豆机器人知道后，高兴地跑出来，“你看，关键时候还是我比你有智慧。”

阿快丁后知后觉问，“阿莱娜和德席尔瓦他们人呢？”

“他们已退出鹰巢，这里以后就我们四个人。”黛琪尔解释道。

在勇气联盟的人出来后，她立刻把三个开放的通道全部封死。阿莱娜出了通道才发现巴莎莉没有跟出来。她问哥哥，“你的女人呢？”

德席尔瓦叹气道，“别提她了，很有可能就是她背叛了我们。”

阿莱娜一脸不可置信，“这怎么可能？”

“她早上就已经不见，应该提前下山了。”

阿莱娜心中暗叹，转移话题问，“哥！我们现在要去哪里？”

“现在这么多人，走到哪里都容易暴露。”

此刻他们包下小镇上的所有酒店，一天的租金就要两万多先令。“要不我们买几辆大卡车？所有人都住在车上，这样可以更好的撤离。”

德席尔瓦摇摇头，“不行，那我们要买二十辆车才够，光明会两天就会找到我们。”

在两人一筹莫展时，一个人的到来给他们带来了希望。阿莱娜惊讶地看着来人，“肖恩，你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

对方脸露尴尬之色，并没有回答。阿莱娜心想，“看来队伍中也有人是他的卧底。”

气氛变得有些压抑，德席尔瓦在一边问，“你找我们有什么事？”

“请你们相信我，我没有恶意，我们的目的和你们是一样的，也想杀死寇瑞，消灭光明会的人。”

“我相信你。”阿莱娜说。

“谢谢！”停顿片刻，肖恩接着说，“你们的处境我都知道，离这里二十公里，有一家农场，那里的主人是我一个朋友，要是你们不嫌弃，可以去那里暂住一段时间。”

阿莱娜高兴叫道，“那太感谢你了。”

第八十四章 谁是卧底

勇气联盟的人怕引起别人的怀疑，是分批过去。这里的农场主，是一位三十多岁的男人，名叫西蒙。他原是城邦十二位大长老会成员，自从光明会的人占据城邦，他就退出大长老会。他崇尚骑士精神，相貌英俊。阿莱娜一见到他，就被他深深地吸引，心里不由赞道，“好有风度的男人。”

农场非常简陋，四周都是荒废的土地。勇气联盟需要重新盖一些房子，幸好他们有足够的先令，人手更是不缺。一个星期就把房子盖好，当然都是一些比较简单的木屋。这一天晚上，西蒙和勇气联盟的几个高层在聊天，阿莱娜目不转睛看着他，看到眼前这个男人，让她想起诺福斯，他们都有同样的气质，英俊潇洒，风度翩翩。只听他说道，“我非常感谢你们为城邦所做的一切，你们不会是孤独的，还有千千万的人跟你们一样在战斗，他们不光有城邦中的人，还有那些受光明会迫害和抛弃的无家可归者。”

科林特忍不住问，“那些无家可归者为什么要起来反抗？”

“在光明会控制城邦之前，每年我们都会拿出三分之一的资源，用来帮助贫困人口，我们还会在城邦附近建立免费的医院和学校。我们保护弱小，为手无寸铁的人战斗，帮助任何向我们求助的人，我们是勇敢的骑士，人间正义的守护者。虽然光明会的人暂时占了上风，但这并不能摧毁我们烈火般的意志。”

阿莱娜都听得入迷了，满脸的崇拜，不愧是城邦的大长老会成员，说话好有激情。

西蒙说完从背后拿出一面旗，这是城邦的旗帜。图案上画着一个三角形，在它中心位置画着一个小圆圈，圆圈中心有大X线顶住三角两边。他指着旗子说，“你们可能不知道，这上面的图案，是一位叫罗尼的人画的，他曾经也是城邦的创始人之一，可惜很少有人知道他。”德席尔瓦听到罗尼名字，激动的差点喊出声来。他以前并没觉得自己的爷爷有多么了不起，

但从另一个人口中听说，顿时觉得罗尼高大许多，并为自己是沃森家族的一份子而感到骄傲。他很想知道西蒙接下去会说什么，压住激动的心情接着认真听。西蒙接着说，“圆圈代表火焰，而X线是熊熊烈火，代表坚定的信念。”

阿莱娜忽然开口问，“你见过罗尼先生吗？”

西蒙笑道，“我倒是希望能见到他，可惜我的年龄还不够。”

阿莱娜脸色一红，觉得自己问了一个蠢问题。勇气联盟准备把这里当成一个基地，并把农场起名为火焰农场。德席尔瓦的新武器没有杀死一名敌人，但在这里却发挥重要作用，它被用来当农具。“嗖”的一声！五百米内的乱石和杂草就被清理干净。西蒙无形中成了勇气联盟的首领。因为阿莱娜什么都听他的，她征服别的男人，而这个男人又征服了她。为了避免暴露，他让阿莱娜把所有人的通讯设备都收缴起来，跟外部联系都是用最传统的方法。

妮可拉每日会带着三名队员去附近的城镇购买物资。这一日她回来时，发现有人在后面跟踪。

她心想，“难道是光明会的人？”

她不敢直接回到农场，带着三人在附近绕来绕去，在以为甩掉对方时，一个人出现在她前面。

来人是个十七、八岁的女孩，只听她说，“不要怕，我是巴莎莉派来的。”

妮可拉警觉问，“她想干什么？”

“她说已查到潜伏在阿莱娜身边的人。”

“那她为什么不自己过来说？”

“她怀孕了。”

女孩说完从怀中掏出一张纸，“这是名单，共有三人。”

妮可拉接过来一看，只认识其中一人，就是上次给德席尔瓦告密的那个女孩卡洛琳。

在女孩走后，她回到火焰农场，把纸条交给阿莱娜，问道，“你觉得可信吗？”

“不管可不可信，这三人不可以再用。”

二人并不知道，德席尔瓦正和卡洛琳约会。当听说自己心爱女人是三名卧底之一，他勃然大怒，“这一定是芭莎里的阴谋，她自己才是背叛者。”

“哥！你以后还是小心一点，有些话不能在她面前说。”

德席尔瓦摇摇头，“我绝不相信，卡洛琳会出卖我们。”

“你想想，她最近有问过你什么话？”

过半分钟，“她好像有问，阿快丁他们去了哪里？”

阿莱娜急问，“那你是怎么回答的？”

“我说不知道，这句话也不能说明什么，只要是关心阿快丁的人都会问。”

德席尔瓦刚才说了谎，卡洛琳当时并不是这么问，而是打听黛琪尔几个人是否还在鹰巢中，还问另十五个通道分别通向哪里？

阿莱娜心中猜疑越来越大，因为卡洛琳和阿快丁并没见过几次面，有什么交情可言。鹰巢中阿快丁整日只和夏娃呆在一起，勇气联盟的人，很少会提起他。她进一步推测，如果这女孩

是间谍，那这里可能已经暴露了。想到这些，她吓出一身冷汗，急忙转身去找西蒙。只听他分析说，“要是这里暴露，为什么光明会的人没有攻击？这又有两种可能，第一种是她们还没有把消息传出去，还有一种可能他们还没有得到想要的信息，所以还潜伏在这里。”

“不管是哪一种，这三个人要怎么处理？”阿莱娜问。

“先把他们分开，然后一个个查问，看他们到底知道什么？”西蒙建议道。

“好，我马上去办。”

卡洛琳和另一个人很狡猾，阿莱娜怎么问她们都巧妙地回避过去。但另一个男生，没两下就全招了。原来这几个人并没有把消息传出去，他们一直都没找到机会，阿莱娜并没为难这三人，而是把他们关在一间小屋，并叫两个人看管。

在距离这里五百多公里的一栋别墅中，巴莎莉正躺在一个肥胖男人的怀里，这人是光明会在非洲区的一名军方负责人。阿曼丁要是活着，肯定认得此人，这人曾经是他的手下。

第八十五章 隐身失败

“诺尔，我们的儿子要叫什么名字？”

肥胖男人抚摸着巴莎莉的大肚子和胸部，懒洋洋道，“等小孩生出来再起名字也不迟。”

巴莎莉忍着恶心，心里暗骂，“你这只死肥猪！总有一天我要杀了你。”

她翻身站起来，娇嗔道，“我就知道你不在乎这个小孩？”

肥胖男人笑道，“要不你起一个，你是老师，比我有文化。”

在二人打情骂俏时，走进一个人，男人问，“肖恩，你有什么事？”

“上校，外面有人要见你。”

这名肖恩就是上次给阿莱娜送情报的。他和巴莎莉当然是认识，二人心照不宣，都没揭穿对方的老底。当他回到自己的房间，关上门，立刻就有一个女人出现，只听对方问，“什么时候动手？”

“队长，明天上校要去参加一个会议，到时候是我给他开车门，等他进入车内，你就跟着进去，等车开动，我会在半路想办法让车子停下来，到时你就动手。”

这女人就是乌娃，她想利用隐身斗篷刺杀这名大人物。到第二天，刚开始一切都按着计划进行。肖恩开了门，上校也进入车内，但乌娃却出了状况，她没计算好时间提前憋气，等进入车内时，她突然现身，肥胖男人吓了一跳，急叫道，“你是谁？”

乌娃正换气，犹豫片刻。男人已下了车，他大嚷道，“有刺客。”

旁边的护卫瞬间包围这辆车，肖恩看已经暴露，立即拉出前面的驾驶员，自己发动车子。好在车子是有防弹功能。他撞开前方挡路的两个人，开着车子朝前飞驰，子弹“砰砰砰”打在后车窗的玻璃上。大门已被关闭，他加大油门冲过去，这车子还真结实，一下就把铁门撞开。一会儿时间，就有四、五辆车子跟着追出来。肖恩对后面的乌娃道，“等我有机会停下车，你就隐身逃跑，我引开这些人。”

乌娃也很干脆，“好！”

所有从格林卫孤儿院出来的战士，都有死的觉悟，每个人都愿意为自己的事业献出生命。因为乌娃比他重要的多，肖恩开车一直往小路上走，在一个拐角处，他忽然来一个急刹车，把车停下来。乌娃趁机下车，整个过程只在五秒钟内完成。后面的追兵，以为对方没了油。正高兴时，车又走了，光明会的队员问，“他们刚才停下来干什么？”

开车司机回答，“是不是前面有什么小动物冲出来？”

乌娃本想回去接着刺杀，但又不知道路要怎么走。在这个国家，他只认识肖恩一个人。看来只能等他脱困，接着想办法。这次乌娃第一次失手，以前的六次行动中，她都完成了任务，也让其中三人顺利顶替被杀人的位置。乌娃等了三天，都没有肖恩的消息，她猜测人应该是被抓了。现在就是在去刺杀肥胖男人也没有用。她准备回泰国，但又不认识字。也没买过票，以前都是有人带着她走。好不容易来到机场，正找买票的地方，这时有人在背后叫，“乌娃你怎么在这里？好久不见了。”

“是你。”乌娃吃惊万分。来人是一个叫里克的男人，以前和乌娃在一家汽车旅馆待过，还一起乞讨。两个人后来还一起开过餐厅。在几年前里克破产，如今在这机场骗吃骗喝，乌娃见到他还有些激动，他们有二十多年没见面。“你有钱吗？”里克问。

“你要多少？”乌娃说完就掏出钱包，刚要清点。

里克一把抢过去，“全给我吧。”对方也不给她反对的时间，转身就跑。

乌娃急追过去。她现在可不是以前那个单纯的小女孩，边追边喊，“里克你站住！”

对方听到声音跑得更快，二人一路追出机场。就这样一直跑出三公里远，乌娃火气上来，掏出一把枪，在后面喊道，“你再跑我就开枪了。”

里克并没停下来，而是头也不回说，“我就不信你会有枪？”

话刚落下，“砰”的一声，乌娃一枪打中他小腿，对方踉踉跄跄倒地。

乌娃怒问，“这下相信了吧？”

在她弯腰要去捡钱包时，里克掏出一把匕首趁机捅进她的胸口。乌娃“啊”的一声倒下。等她醒来时，是在一家医院中。有好心人把她送到医院，钱包还是被抢去，幸好隐身斗篷还在。她在医院中躺了一个星期才好，因为没有钱付医药费，人被留下来当护工。她当然可以选择逃跑，但她没有这么做。格林卫孤儿院又派来一名肖恩的替补队员，这样又有新任务，她需要在这国家继续待下去。这次派来的是一个女孩，长得非常漂亮，是男人一见就喜欢的那种。德席尔瓦最近很郁闷，两个女人同时背叛了他，自己发明的武器也没有发挥任何作用，阿莱娜看到，问说，“哥，最近怎么了？一直无精打采的样子。”

德席尔瓦深叹一口气，“我是不是很失败？什么事情都没有做好。”

“你为什么要这么说？”

“我实在想不通，卡洛琳也会背叛我。现在我们在这农场中，整日无所事事，感觉离我们的目标越来越远。”

“是啊，光明会吞并城邦后越来越强大，很不容易对付。不过西蒙先生说过，我们只是所有

反抗光明会的一小部分团体，他让我们静下心来等机会。

“什么样的机会？”

“我也不知道，他并没对我说，我能感觉到，他应该知道很多事情。”

“你很相信他？”

阿莱娜脸色微红，低下头，“嗯”了一句。

二人一时沉默，半分钟过去，德席尔瓦开口问，“你今年有二十八岁了吧？”

“是的，哥哥。”

“等再过十年，我给你一样好东西。”

“什么东西？”阿莱娜高兴问。

德席尔瓦神神秘秘道，“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哥，你就不能现在说，吊人胃口。”

“你知道我为什么看上去这么年轻吗？”

“啊！难道你有什么秘诀不成？我还一直以为你长得年轻。”

第八十六章 新生命诞生

德席尔瓦往四周看一圈，在确认无人时，他压低声音，“我有一种可以让人永葆青春的药物，不过需要十年注射一次。”

“是不是你爷爷罗尼发明的？”

“是的，这事你千万不能说出去，要是被人知道，我们就会有生命危险。”

“哥哥，我知道的。”下一刻她又问，“你为什么不给妈妈用？”

“这是父亲留下来的，我怕妈妈知道后会生气。”

“那等以后有机会再说吧。”

光阴荏苒，半年时间又过去。鹰巢中的阿快丁，迎来了一个新生命的诞生，他喜极而泣，“我终于也有小孩了。”这是一个男孩，皮肤黝黑，头上的短发自然卷起，两只小手紧紧握拳。土豆机器人和黛琪尔都很高兴，他们商量着给婴儿起一个名字，起什么好呢？“叫黑香蕉怎么样？”土豆率先提议。

“你除了吃就不能想别的。”黛琪尔不满道。

“那你就取一个，你只会说我。”

“你们两个别吵，我早就想好了，就用我爷爷的名字‘罗尼’。”

“就这个绝对不行。”两个机器人同时反对道。

“为什么？”阿快丁问。

“罗尼这么伟大的名字，怎么能用在这样一个普通的小孩身上。”土豆说。

“我就要让他叫小罗尼。”

几乎同一时刻，巴莎莉也生下一名婴儿，是一名女孩，皮肤很白，一看就不是德席尔瓦的女儿。肥胖男人上次被刺杀后，加强了保卫工作，走到哪里都跟着一大班人。他对巴莎莉也更

加信任，什么事情都跟她商量。自从有了女儿，巴莎莉的心态变了，不再给勇气联盟的人送情报，当然也没有出卖他们，只想过自己的小日子。格林卫孤儿院那个新来的女孩，进入到她的视线，她提醒自己的丈夫道，“你要小心一点，这个女孩很有问题。”

肥胖男人笑着说，“你是怕我被她诱惑吗？”

“我没跟你开玩笑，这个人绝对有问题，她是不是刚进来的？”

“她是我的上级推荐过来的，应该不会有大问题吧？”

“你是说伊森少将？”

男人点头道，“是的。”

“你还是小心一点好，别忘了那个肖恩也是他推荐的。”

肥胖男人思考片刻，“也是啊，你不提我都忘了，肖恩确实是他推荐的，难道他们是伊森少将派来杀我的？不对呀！如果他真要对付我，随便找个理由就可以，为什么要这么麻烦？”

“你没有犯什么错误，他随便杀了你，上面也会过来查。要是你被暗杀，他可以都推到反抗军的那些人头上。”

“那我要怎么办？”

“我们也想办法干掉伊森。”

“会不会太冒险？现在只是猜测。”

“那你就远离那个女人。”

“好，我听你的。”

刚才二人口中的伊森少将，就是乌娃七人组中的“信”。在短短几年时间，他在乌娃的帮助下，快速爬到现在的位置。信才二十多岁，心狠手辣，又冷酷无情，现在是寇瑞眼前的大红人。他为了取得对方的信任，杀死不少自己的战友。

潜伏的女孩，第二天就被调到别的地方去。乌娃打算直接对肥胖男人动手，这一次她躲在对方家中。此刻正趴的床下，她披着隐身斗篷，二十分钟换一次气。巴莎莉露出一对丰满的ru房在给婴儿喂奶，肥胖男人迟迟没有回来，她趴在床底下竟然睡着了，一会就响起打呼声，刚开始巴莎莉以为是婴儿发出的声音。后来呼声越来越大，她低头一看，大吃一惊，问道，“你是什么人？为什么躲在我家？”

乌娃被叫声吵醒，吓出一身冷汗。巴莎莉抱着婴儿急跑出去，等她叫人再进来时，床下哪里还有人在，三名士兵问，“太太，人呢？”

“刚才就在这里，难道跑了？肯定还是在这屋里，你们仔细搜一搜。”一会时间，这间房就被团团围住，屋里也有八个人在搜索，乌娃憋着气，就隐藏在床底下，好几波人都查过这里，都没有发现她的存在。小小的一间房内，所有地方都被找过，但什么都没有发现。士兵们早已没了耐心，他们一直觉得，是巴莎莉眼花看错了，又不敢说出口，只能硬着头皮到处乱翻。

“我刚才明明看到的，还是个女人？”巴莎莉喃喃自语道。

这时肥胖男人匆匆赶回家，他一把抱住巴莎莉，“宝贝，你没事吧？”

巴莎莉躲在男人怀里撒娇道，“诺尔，你回来太好了，真是吓死我了。”

“看来这里并不安全，我们换个地方去住。”肥胖男人道。

“我真的看到了，难道这个人会隐身不成？”巴莎莉不知道，自己无意中说了一句，居然全猜对了。

他们二人出去后，士兵们也停止了搜索，并把这间房封锁起来。

等所有人都离开，天彻底黑下来。乌娃才敢从床底下爬出来，她正想开门出去，却发现门打不开，想从窗户出去，外面同样被死死封住。肚子饿得咕咕乱叫，怎么办？她一时陷入了困境。在房间里找东西吃，还真找出一些糖果和饼干，她坐在床边，边吃边想办法。透过窗外的月光，她看到床上有一个影集，随手拿起来翻看，相册中大多是巴沙利的单人照片，她一页页翻开，脸上渐渐露出笑容，此刻她忘记自己所处的环境。时间仿佛回到了二十年前，她想起和阿曼丁的第一次相遇，想起二人在善良的老夫妇餐厅打工时的快乐生活，想起为了隐身一起练憋气，也想起二人最后分开时的情景。泪水模糊了她的双眼，她不禁失声痛哭，她的哭声震耳欲聋，惊动了外面的几名守卫。一名战士说，“我们搜查明明没有人，难道屋里闹鬼不成？”

另一个说，“对，应该还是个女鬼。”

不一会儿功夫，门重新被打开，乌娃刚才听到响声就已经躲起来。她就隐身在门后，所有灯光都被打开，“这次一定不能让她跑掉。”一位高个战士说，他刚说完，乌娃一个闪身出了屋。她想去找那个肥胖男人，走了好几处都没找到，最后只能失望地离开这里。

第八十七章 欺骗

今天是乌娃和凯瑟琳打电话的日子，必须要先找时间电话，每一次出任务，她都要把电话藏在一个安全的地方。这一次是把它藏在离这里两公里远的一棵树下。步行十多分钟，总算看到这棵树，她看四周没人，蹲下来从树下刨出一个盒子，从盒子中拿出一颗纽扣大小的电话。一会儿电话接通，那边的声音问道，“今天为什么会这么晚？难道出了什么事？”

“姐姐，刚才是出了一点事，我刚从一个屋子里逃出来。”

“你现在没事就好，看来事情进行得并不顺利。”

“姐姐，我想哥哥了，他到底在哪里？你能不能告诉我？”电话那头沉默许久，才缓缓开口道，“对不起，乌娃，真的很对不起，我骗了你，阿曼丁在四年前去世了。”

“不！”乌娃失声叫出。

她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见到阿曼丁，没有了这个目标，她立刻变得萎靡不振，一连五天她滴水未进，直到肖恩又一次出现在她面前。“你没有被他们抓住？”乌娃有气无力问。

原来肖恩当时被追杀时，受了伤就躲起来。等伤好之后，这才出来找乌娃。他腿部中弹，现在走路一瘸一拐。“你的事我都听说了，你现在要振作起来，阿曼丁先生是被光明会的人杀害，你应该想着给他报仇，而不是躲在这里，什么事情都不做。”

“姐姐骗了我，我再也不相信她。”

“姐姐？哪个姐姐？”肖恩听得一头雾水。

“哥哥的姐姐。”

肖恩更加糊涂，觉得乌娃是不是脑子出现问题？他不敢再深问，怕问出更多毛病来，转身出门给乌娃买吃的去。

勇气联盟接到西蒙的第一个任务，他们要去这附近打击被光明会占去的原城邦补助站。阿莱娜派出二十名队员，以马丁为队长。为了保证这次行动的顺利完成，又让十名队员在后面进行支援。这个补助站，如今被光明会的人改成一个仓库，专门存放食品。马丁等人到时，门口只有两个老头看管。他们都没有遇到过反抗，顺利搬走仓库中所有的东西，连两个老头也热情帮他们一起搬运。他们把东西运到一家超市门口，接下来的事情就会有另一班人来处理。马丁回去后，把行动过程添油加醋，说得惊心动魄，说到精彩处，听者都为他捏把汗，但他总能化险为夷。阿莱娜也被他哄骗得一愣一愣，不由对他高看一眼。第二个任务是在三天后，这次是去三百公里外光明会一个对外联络基地，那里有一百多人。勇气联盟能战斗的队员是两百人左右。德席尔瓦也想参加，他打算带上自己发明的武器，来证明它存在的价值。“哥，我跟你一起去。”阿莱娜不放心想跟着一起去。

这次分成三组，马丁一组，科林特一组，德席尔瓦兄妹一组，每组六十人，共三辆车。车行两个多钟头，到达目的地附近，众人下车，三组人马立即散开。阿莱娜二人带着队伍朝左边方向走去，步行五百多米，眼前出现一栋三层大楼，“按地图上的标注，应该就是这里。”德席尔瓦说。

“你的武器能发挥作用吗？”阿莱娜问。

德席尔瓦很失望，这栋楼正处在一个中心位置，四周都有别的建筑，要是开枪很可能伤及无辜，这是他不愿意看到的。他没有回话，只是摇摇头，心中满是不甘。正在这时，另一边的枪声响起，“应该是科林特他们，那我们也开始进攻。”阿莱娜无奈说。

一会儿时间，子弹从三个方向同时射出，对方是从二、三楼窗口向下反击，德席尔瓦等人躲在另一栋建筑物后面，双方打了十多分钟，没有造成一个人伤亡，附近的人们听到枪声纷纷躲避。阿莱娜不由怒道，“科林特这个笨蛋！每次都坏事，提前暴露我们的行踪。”

“要不我们撤吧，这样打下去也不会有结果。”德席尔瓦建议。

“哥，用你的武器试试，不然我们白来一趟。”

“也好，这附近的人应该也撤的差不多，我就来试一次。”

说完他拿出激光武器，准备向上开一枪，不过要走近一些才行，他让大家掩护，弓着身子快速躲到一个树下。因为个子矮，还挺适合干这种偷偷摸摸的活。光明会在三楼的一位战士看到他，对身边的一人说，“那里怎么会有一个小孩朝这边跑过来。”

“还是个光头小孩。”另一个笑道。

德席尔瓦刚才跑得太急，头上的假发都跑没了。他躲躲藏藏，就像是一个正在玩耍的小孩，幸好是这样，反而救了他一命。他躲在一辆车后面，举起激光武器朝楼上开出一枪，“嗖”

的一声！三楼墙壁立刻被轰出一个洞来，光束接着向前射穿楼顶。虽然没有打到人，但光明会的战士却吓出一身冷汗。一个人问道，“这是什么武器？这么厉害！”

德席尔瓦打出一枪，躲到另一个地方。他有些兴奋，这是第一次在战斗中使用他发明的武器。阿莱娜看效果不错，命令另外两组也同时使用。不过都是要他们向上打，半个钟头过去，这栋楼都被打出十几个洞，并打死对方四个人。马丁找来大喇叭，他朝楼内的人喊话，“里面的人听着，你们被包围了。再不出来。我们就把这栋楼全部击毁。”

叫了两次，有几个胆小的还真举着手出来。这时，阿莱娜的星链互通响起，是西蒙打过来，只听他说，“你们赶快走，光明会的后援部队要来了，应该二十分钟左右到达。”

这一次共抓获对方六名成员，这些人被蒙住脸带上车。阿莱娜下令撤退，三队人马又回到火焰农场。德席尔瓦的心情很好，因为他的武器在战斗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西蒙审讯抓来的六个人，并从他们口中得到一些信息。原来这个联络处，就是那个肥胖男人建立的。

第八十八章 隐身在厕所

乌娃总算想通，她要报仇，只要看到光明会的人，她就会痛下杀手，毫不手软。她还是要除掉肥胖男人。通过半个月的调查，终于找到对方的藏身之地。他和巴莎莉竟然搬到一家酒店中去住。乌娃隐身后，在外面敲门，巴莎莉如今变得小心翼翼，并没有立刻开门，在门内问道，“你是谁？”

乌娃尖着嗓子回答，“我是这里的服务员。”

可惜她学得太假，巴莎莉一下就听出来。“那你等一下。”她假装答应，人悄悄退到后面。乌娃以为她要开门，左等右等不见动静。一会儿，却等来六名荷枪实弹的战士。她急忙躲到一边，幸好没跟对方撞上。这些战士看门外没人，就去敲门，“咚咚咚”没多久门就开了。“太太，你说的人呢？”

巴莎莉站在门口问，“怎么？你们没有看到。”

“没有啊！我们一路小心过来，并没有看到有人出去。”一位士兵说。

乌娃看准机会，从门缝钻进去。屋内只有一名婴儿，肥胖男人并不在，她再怎么心狠手辣，也不能对一名婴儿下手。巴莎莉交谈几句就关上门，但并没让屋外的几名战士走开。她怎么也想不到，屋里会多出一个人来。乌娃是躲在厕所里，二十分钟就快到，她需要换一次气。门“嘭”一声关上，巴莎莉心里奇怪，门怎么会无缘无故关掉？又“咔”的一下，竟然还有上锁的声音。她吓一跳，自我安慰想，“一定是被风吹的。”她鼓起勇气走过去，却发现门怎么拧都开不了。里面的乌娃一时忘了自己的处境，在外面响起时，她问道，“是谁？我在……”

话刚出口，她立刻感觉不对劲，及时住口。门外的巴莎莉被吓得脸色苍白，急忙让那六名战士进来。她颤巍巍伸出手，指着厕所的门说，“这次她跑不了，就在里面，我刚才听到她说话。”

几个人听到后，立刻举起枪，大叫道，“里面的人快出来，不然我们直接开枪。”

鸟娃怕他们真的开枪，主动把门打开。这些人以为会有一个人走出来，等了许久，一点反应也没有。一个胆大的士兵小心挪动步伐，向前走去。他伸头向厕所内张望，接着转头对后面的几人说，“这里面没有人啊！”

另一个人问，“你有没有看错？那门刚才怎么开的？”

“是不是这个门坏了？”胆大的士兵回答。

巴莎莉插话道，“我明明听到有人说话，怎么会没人？”

几个人同时进入卫生间查看，浴室不算太大，他们看到这里确实是没人。巴莎莉脸色一红，因为厕所内挂着她的内衣内裤。此时鸟娃就躺在浴缸里，“太太，你要是不放心，我们就待在这里。”一个士兵建议道。

“不用，你们去外面，我有事就会叫你。”

巴莎莉心想，“我是不是生病了？老是胡思乱想。”

等这些人出去后，她想洗个澡，关上门，就往浴缸里注水。鸟娃本来觉得自己找的地方是最安全的，那料想此时全身都泡到水中，她被水呛到，轻咳一下，身体就现了形，巴莎莉刚脱完衣服，正想往浴缸中躺，先是听到咳嗽音，接着又有一个大活人出现在面前。她“啊”的一声叫出，吓得花容失色，急忙护住自己前胸。鸟娃一步上前扣住她的脖颈，又用另一只手捂紧住她的嘴巴，“你不要喊，我不会伤害你。”

巴莎莉惊魂未定，只能点头。“你的丈夫什么时候回来？”鸟娃问。

巴莎莉嘴巴被捂住，说不出话来，口中发出“呜呜”叫声。鸟娃松开手，只听对方说，“你找他干什么？”

“我要杀了他，光明会的人都该死。”

“姐姐，请你不要杀他，我让他退出光明会。”

“他会听你的？”鸟娃忍不住问。

“他会听我的，他什么都听我的。”

鸟娃思考片刻，“不，我还是要杀了他。”

“为什么？难道你是伊森少将的人。”

“你怎么知道？”鸟娃脱口而出反问。

巴莎莉心想，“果然是伊森少将派出的人。”

“你能不能让我把衣服穿起来？”她想拖延时间，等有机会再反抗。

鸟娃放开她，但又掏枪指着她的头。看着对方慢吞吞的样子，“你能不能快点穿？”

巴莎莉现在也不害怕，因为鸟娃也是一个女人，而且从刚才的对话她能感觉这个女人应该很好对付。她边穿衣服边问，“你什么时候躲进我屋里的？”

“我是不会告诉你的。”

“上次躲在床底下的也是你吗？”

“是又怎么样？”

“你这么厉害，我可以跟你学怎么隐藏吗？”

“别废话，快点把衣服穿好！”

巴莎莉笑道，“如果你是男人，我可以不用穿衣服。”

乌娃正要回话，巴莎莉忽然蹲下，在她肚子上打出一拳，接着一把抢过乌娃手中的枪。“怎么样？现在你被我抓住了。”

乌娃不想在一个人面前隐身，这样会暴露出隐身斗篷，除非她想杀死这个人？

巴莎莉并没有惊动外面的人，她想和乌娃好好谈一下。“我知道你也是听上面的命令，我也不想杀你，你跟伊森少将说，我会让诺尔退出光明会，我们现在有了孩子，只想过自己的日子。”

“你很爱他吗？”乌娃问。

巴莎莉叹息道，“在我刚开始潜伏到他身边的时候，每日我都恨不得立刻杀了他，后来我才发现，他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坏，再后来我有了他的孩子，就想让他好好活着。现在不论他是什么样的人，我只想跟他在一起。”

过了良久，乌娃道，“只要你们退出光明会，我保证不会有人再来打扰你们。”

巴莎莉开心叫道，“谢谢你，姐姐。”

二女从刚开始的剑拔弩张，到后来的有说有笑，巴莎莉还把乌娃留下来吃午饭。当天晚上，肥胖男人回来了，巴莎莉扑倒他怀中撒娇道，“亲爱的，我要你答应我一件事。”

第八十九章 女战士

“什么事？”男人问。

“我要你离开光明会，我们去找个安定的地方生活。”

“这是为什么？突然要我离开光明会。”

“你每次出去，我都担惊受怕，我害怕你一去不回，这种日子我过够了。”

“宝贝，我会小心的，不会有事。”

巴莎莉从男人怀中挣脱出来，气恼道，“诺尔，实话跟你说，今天伊森少将又派人追杀到家里来，幸好杀手是个女人，还通情达理，不然你是见不到我的。”

“你说真的？”

“当然是真的，我骗你干什么，对方还答应我，只要以后你退出光明会，她就不会再骚扰我们。”

“一个杀手的话你也信？”肥胖男人笑道。

“我当然信，她现在是我的好朋友。”

男人一听哈哈大笑起来，“你们女人还真奇怪，这样也能成为朋友。”

“你到底听不听我的？”

“我再考虑考虑。”男人说完就往婴儿房中走。

巴莎莉追过去问，“你到底什么意思？”

“宝贝，你跟她都成为朋友，她还会杀你吗？所以根本就不用太害怕。”

“可是我已经答应了她。”

“那你下次跟她解释，要是她在少将那里不开心，可以到我这里来。”刚说完这句话。只听“砰”的一声，肥胖男人仰头倒地。睡梦中的婴儿，听到枪声吓得哇哇大哭起来。

巴莎莉吃惊地看着倒在地上的丈夫，想不通子弹到底从哪里射出来？周围明明没人，她大嚷一声问，“姐姐，是你吗？”

半分钟后，大门自动打开又关闭。乌娃这次总算完成任务，她出来时，口中喃喃自语，“对不起巴莎莉，我有给他机会，可他并没珍惜，这不能怪我。”

肥胖男人被杀死，巴莎莉没了地方住，她抱着婴儿，想回火焰农场。德席尔瓦见到她，大喜叫道，“你回来了？”下一刻，他又看到巴莎莉怀中抱的婴儿，问道，“这小孩谁的？”

巴莎莉支支吾吾说，“我也不知道。”

她当然知道，只是不好开口。“那去做DNA检测。”德席尔瓦建议。

“不要了，这不是你的小孩。”巴莎莉说了实话。

阿莱娜自从知道巴莎莉用美色和名誉换来情报，对她非常的钦佩，这才是城邦献身精神。当听说她这次回来，立刻跑出来迎接，“欢迎你，勇敢的女战士。”

其他人也为她鼓掌，都称赞她牺牲自我，成就大我。只有德席尔瓦闷闷不乐，他还在为婴儿的事烦恼。巴莎莉羞得脸红，觉得自己不配拥有这些掌声。阿莱娜抱过她怀中的婴儿，笑着说，“真的好可爱，男孩女孩？”

“是个女孩。”

“叫什么名字？”

巴莎莉看了一眼德席尔瓦，小声说，“她叫芮丝拉。”

“真是好听的名字。”停顿片刻，阿莱娜接着说，“你晚上就跟我一起睡。”

德席尔瓦听完失望地走了。

鹰巢中，阿快丁的儿子小罗尼有五岁大，他绝顶聪明，过目不忘，完全继承罗尼的天才基因，不过相貌却极其丑陋，就像一只黑猩猩。土豆机器人欣慰道，“沃森家族终于有继承人了。”黛琪尔不太高兴，她觉得这小孩长得太丑，如果走出去会丢沃森家族的脸面，她做了一个面具，只要出门就会让小罗尼戴在脸上。最近三年，他们每星期都出去一次，是从一号通道走，今天阿快丁、夏娃、黛琪尔三人带着小罗尼又要出发。土豆机器人在后面哀求道，“你们就不能带我出去一次？”

“你长得太奇怪，会引起别人的怀疑，还是在家看门吧。”黛琪尔说。

“那我也戴上面具？”

“你的腿呢？你可是用轮子走路。”黛琪尔笑道。

土豆机器人彻底死心，只能待在家里。出了一号通道口，又步行五百多米，几人来到一处繁华的街道。阿快丁牵着小罗尼的手走在最前面。夏娃现在也可以跟他们正常交流，她太胖，

走得比较慢，黛琪尔和她并排而行，问道，“你需要买新衣服吗？”

“我的衣服不好买，上次买的都太小。”夏娃回答。

黛琪尔刚才问，就是因为看她的衣服很不合体，因为太紧，上衣两个衣扣都没有扣上，半边胸脯还被挤了出来。几人进了一家服装店，店里的伙计笑脸相迎，黛琪尔问，“你们这里可以给人定制服装吗？”

伙计摇摇头，“小姐，非常抱歉，我们没有这项服务。”

她又指着夏娃说，“有能给这位女士穿的大号衣服吗？”

伙计转头上下打量一眼，“对不起，也没有。”

几人失望地出来，又走了十多分钟，看到前面有一大帮人在围观。阿快丁好奇心起，一个人挤上去看，原来是一个街头艺人在表演魔术，看了一会儿，觉得没意思，又挤了出来。当准备叫黛琪尔时，看到她正跟一个男人聊天。他走过去问，“你是谁？”

男人看到他笑着说，“我是电视台的导演，想请你的妹妹去演一部电影。”

“我妹妹？”阿快丁一脸迷惑。

刚才这位导演问话，黛琪尔说是跟自己的哥哥一起出来的，这才有了此一问。

“你妹妹说要征求你的同意，你是否愿意？”导演接着问。

“我当然不同意，她走了，我可怎么办？”

这位导演急道，“先生，我们的报酬是很丰厚的，请你再考虑一下。”

“我又不缺钱。”阿快丁挺直身板道。

在这名导演走后，黛琪尔问，“你为什么不让我去？”

“你不怕暴露自己的身份吗？”

黛琪尔笑着反问，“你觉得我不像人类？”

阿快丁摇摇头，没有说话。这时小罗尼插话，“爸爸胆子小，他需要你的保护。”

如果有一个外人在此，一定会非常奇怪，小罗尼刚才发出的是机器音。

他们接着又去逛几家服装店，看了一场电影，还吃了一顿丰盛晚餐，一直玩到天黑才想起回家。在回到通道口时，黛琪尔惊叫道，“不好，有人闯入鹰巢。”

第九十章 鹰巢暴露

通道口是在一块岩石后面，只要感应到黛琪尔它会自动打开，但这次居然纹丝不动。

“是不是坏了？”阿快丁说。

“不是，肯定是有解码后闯进去。”她只能手动打开，第一个跳下去，又抬头对着阿快丁三人道，“我先走了，你们在后面跟上来。”

她速度极快，话刚说完，人就跑没影了。当她看到迎面倒地的土豆机器人，急问道，“发生了什么事了？是不是有人闯进来？”

“你先把我扶起来再说。”

黛琪尔把他扶起，焦急等着他开口。只听土豆机器人缓缓说道，“你们走后，没多久就有七

个人闯进来。”

“他们现在人呢？”

“应该是去了通道。”

“是哪一个通道？”

“不知道，我的脸朝下躺着，没看到。”

黛琪尔骂道，“你真没用！”说完转身而去。在十二号通道口，她急追过去，跑出两公里，前面果然出现三个人，她停下脚步，冷冷看着眼前几人，“你们是什么人？”

对方一人看到她惊叫，“哇！好漂亮的女孩。”

黛琪尔一个箭步上去，把说话的人打翻在地。另外两人一时呆住，没想到这么漂亮的女孩会这样厉害，刚要动手，只觉双腿一软，同时跪在地上。“还有四个人呢？”黛琪尔问。

“他们在另外通道。”其中一人回答。

“在哪个通道？”

“我们也不知道，我们是分开走的。”

黛琪尔心里奇怪，通道中到处都是机关，为什么这些人都没有触发。她问道，“你们是怎么进来的？”

这次没有人开口。黛琪尔二话不说，掏出一把匕首，直接插在一个人的后肩上，只听对方“啊”的一声惨叫。“怎么样？要不要再试试？”

被刺中的人颤声道，“我们破解了你的系统。”

“你们是光明会的人？”

“是的。”

“你们是怎么找到这里的？”

“是上面给的位置，我们才找到这里来。”

“噢！你们的目的是什么？”

“没有明确目的，上面只叫我们来调查，然后把调查的结果告诉他们。”

黛琪尔在想着要怎么处理这些人，这里显然已暴露，杀这几人也没用，放他们回去又不甘心。她想把这个难题留给阿快丁来决定，先把这三人捆绑起来，接着又去找另外四个人。这几人可没这么幸运，他们进到十六号通道，显然是没能进入，又退了回来。黛琪尔大怒，一下把这四人全杀了。她让五百只蜘蛛守住一号通道口，准备随时战斗。阿快丁看着被捆绑的三个人间，“为什么不一起杀了？留在这里干什么？”

黛琪尔给他递出一把刀，“好，你来下手。”

阿快丁吓得后退一步，“我可不敢，要不就把他们关起来吧。”

土豆机器人跑过来问，“现在怎么办？这里又暴露了，一定是你们经常出去玩，才会造成现在这个局面。”

黛琪尔道，“从今天开始，我们关闭剩余的两个通道，彻底中断和外界的联系。”

“那其他通道呢？”阿快丁问。

“其他的通道没有通向外面。”黛琪尔解释。

时间又过去四个多月，被关起的三人也渐渐融入到鹰巢的生活中。他们刚开始被迫去劳动，后来黛琪尔看他们都很聪明，就让三人去改造通道中的各种机关。时间一久，这三人都喜欢上这里，其中一个还和黛琪尔谈起了恋爱。此刻，二人紧紧靠在一起坐着，“你真的是机器人？”

黛琪尔笑道，“沙鲁，你都问过多少回了，我确实是机器人。”

“是谁把你制造的这么完美？这人真是一个天才。”

黛琪尔张大嘴，伸出一个小舌头，“你看看和别的女孩有什么不同？”

男人惊讶道，“你张着嘴也能说话？”他睁大眼看了一会儿，“没看出有什么不同？”

黛琪尔把嘴张得更大，“你再认真看看。”

“是不是颜色更红一些？”男人问

黛琪尔摇摇头，“不是，在我的舌头深处，有一个发声器，我声音就是从那里发出的。”

“好了，你别说了。”男人心痛地接受。

“没事的。”黛琪尔抱住沙鲁，安慰说，“我除了不能生育，跟别的女人没有任何区别，不信你可以试试。”

男人一听，身体立刻起变化，一会儿时间，二人情意绵绵，如麻花般缠绕在一起。

肥胖男人死后，另一个光明会的人就顶替他的位置，那个从格林卫孤儿院出来的女孩又得到了重用。在火焰农场，德席尔瓦想重新追求巴莎莉。他戴上假发，洗干净假牙，又买了一双新的增高鞋穿上。自信心又回到他的身上，“亲爱的巴莎莉，我想请你去看电影，能赏个脸吗？”这句话他演习过好多遍，总算是练熟了。

他向对方的屋里走去，巴莎莉刚吃过晚饭，正和女儿一起玩，看到站在门口的德席尔瓦问，

“你有事吗？”

德席尔瓦一紧张，口中结巴道，“我，我亲爱……”下面的话一句也说不出来。

这几年来，巴莎莉身边有许多的追求者，但她至今还是单身一人。德席尔瓦本来已经死心，只因昨天巴莎莉对他说了一句话，让他重燃希望。这时小女孩开口，“光头叔叔，有没有给我带糖？”

“我有头发啊，为什么叫我光头。”

“你的头发是假的，大家都知道了。”

德席尔瓦老脸一红，急中生智道，“你想不想看电影？我请你和你妈妈一起去看。”

“啊！你也想请妈妈看电影？”

德席尔瓦心酸问，“还有谁过来了？”

“加上你是第四个人。”小女孩解释。

巴莎莉插话说，“几点的电影？”

德席尔瓦大喜过望，“八点半有一场，一起去吧？”

小女孩问，“妈妈，你真要跟这个光头叔叔去看电影吗？我可不喜欢他，他长得好丑。”

“那你就一个人在家里，我跟他一起去。”

最后是三个人一起去的。这几年来火焰农场变成真正的农场，当然是为了掩护他们的身份。四百多名勇气联盟的战士平时都是农场的员工，他们中有十几人潜伏在光明会。有一些还当上高层领导，这里也越来越安全。

第九十一章 大撤退

在火焰农场中，每个人都有工资，德席尔瓦算比较高的，因为他是技术人员。三人驱车四十多分钟来到电影院，巴莎莉问女儿，“芮丝拉，你想看哪一部电影呢？”

小女孩指着一部动画片说，“就看这一部吧。”

德席尔瓦买好票，三人进入影院内，电影是在十分钟后开始。他们并排坐下，妮可拉坐在中间。德席尔瓦心里一阵激动，似乎又找回当年恋爱的感觉。他小心去握巴莎莉的手，并没被拒绝，信心更足。这时忽然想起约会前演习的那句话，口中不由低声喃喃自语，“你在说什么？”巴莎莉问。

“没什么，真的没什么。”他说这句话声音特别大，生怕对方听不到似的。

后面的一位大个子男人站起猛拍他的头，“想聊天就出去，不要在这里大声喧哗。”

德席尔瓦脑袋被拍，觉得在自己心爱女人面前丢了脸，他蓦然站起，口中怒道，“你为什么打我？”

大个子一看他是个矮小子，笑道，“这么小就开始谈恋爱了？”

德席尔瓦勃然大怒，跳上椅子挥拳向大个子打去，他的拳头太轻，一下就被对方用手挡住。二人的吵嚷声惊动四周的人，巴莎莉站起劝架，小女孩却在一边叫喊着，“光头叔叔加油！我支持你。”

德席尔瓦打出另一拳，这次打中对方左肩膀。大个子也怒了，伸手去抓他的头发，不料提起一套假发来。“原来你真是光头。”大个子笑道。

电影已经开演，工作人员看到这边吵闹声走过来，口中大嚷道，“你们还想不想看电影？不想看都给我出去。”

巴莎莉拉着德席尔瓦的衣袖说，“算了，我们不跟他计较。”

双方停了手，大个子把假发扔回，“你小子真幸运，找到这么漂亮的女朋友。”

德席尔瓦因祸得福和巴莎莉的关系更近一些，看完电影。三人出来，小女孩问，“光头叔叔，你刚才为什么一直摸妈妈的手？”

德席尔瓦脸露尴尬之色，一时不知如何回答。小女孩看他不说话，又道，“你的假发借我戴一下。”

巴莎莉阻止说，“芮丝拉，你别胡闹！”

三人上了车，一路无话，回到火焰农场。刚走进门，阿莱娜一脸焦急叫道，“你们回来就好，

赶快收拾一下，这里已经暴露了，半个钟头后我们就出发。”

德席尔瓦刚想细问，她已经转身走掉。二人急忙去收拾东西，火焰农场每个人脸色都很凝重，十五分钟过去，四百多人都上了车。西蒙一声令下，三十多部车子浩浩荡荡出发。德席尔瓦这才有空间，“到底出了什么事？”

“我们潜伏的人被他们抓到了。”阿莱娜说。

“有几个被抓？”

阿莱娜沉默不语，因为几乎算是全军覆没。“难道所有的人都被抓了？”他接着问。

阿莱娜这才点点头，“是的，他们当中出了叛徒。”

“那我们现在去哪里？”

“西蒙要带我们去找一个人。”

“是谁？”

“新上任的光明会上将伊森。”

“我们去投靠光明会的人？”德席尔瓦以为自己听错了，一连问好几次。

“哥哥，你听过格林卫孤儿院吗？”

德席尔瓦摇摇头。巴莎莉这时插话，“我听说过，伊森将军就是从那里出来的。”

“是的，他现在是光明会在非洲区最高的军事长官。”

“那我们为什么还会被人追杀？”

“想抓我们的人是光明会区域负责人，并不是军方的人。”阿莱娜进一步解释道。

“伊森将军，为什么敢收留我们？”

“他当然不会直接收留我们，他会为我们安排一个住处。”

新上任的伊森上将，这几年在乌娃的帮助下，已经控制住非洲区百分之七十的军队。他收留勇气联盟的人，就是想利用这些人来打击自己的对手，西蒙等人当然不知道这些事情。车子行驶十二多钟头，到达一处废旧的仓库，接待他们的是阿莱娜的老熟人肖恩。她第一句就问，“原来你是伊森将军的人。”

肖恩笑道，“我跟他是兄弟，并非上下级关系。”

阿莱娜一听越发觉得对方的神秘。西蒙也下车和肖恩握手，“谢谢你提前通知我们，不然这次就危险了。”

肖恩笑道，“我们都是战友，有共同的目标，我这样做都是应该的。”

几人又寒暄几句，肖恩指着前面的仓库说，“这里的条件是艰苦一些，要委屈各位了。”

巴莎莉一直看着他，这时忽然开口问，“你认识那个长像丑丑的女人？”

“你是说乌娃？”

巴莎莉点点头，心里想，“原来她叫乌娃。”下一刻，她接着问，“乌娃现在在哪里？”

“对不起，这个我不能告诉你。”

德席尔瓦听到乌娃这个名字，感觉特别耳熟，“难道就是跟父亲在一起的那个女人？”

他这才想起，第一次跟肖恩见面，他问的第一句就是“你们是不是阿曼丁的家人？”看来他们应该是有关系的。在胡思乱想时，巴莎莉的下一句话，让他如坠冰窟。“她杀了我的丈夫，我一定要找她问清楚。”一向温柔的肖恩，这时忽然变了脸色，“你不用找她，如果你想报仇，可以直接找我。”巴莎莉忍不住问道，“她是你的妻子？”肖恩怒道，“女人，不要胡说八道！”阿莱娜看气氛不对劲，急忙站出来，“你们两都少说一句，敌人还没来，我们就自己先吵起来，多丢人。”肖恩和巴莎莉同时闭嘴，德席尔瓦又郁闷起来，看来这个女人还想着她前任。勇气联盟的人陆续下车，开始清扫仓库。巴莎莉牵着小女孩的手在一边抹眼泪，“妈妈，刚才那个叔叔太凶了，我们不要理他。”阿莱娜走过来，柔声道，“这么多年了，你还是没有忘记他。”“我只是想知道他到底是被谁杀死的，这个要求并不过分。”小女孩开口说，“妈妈，长大后我一定会为爸爸报仇的。”

第九十二章 时空穿越者

鹰巢中，深夜，所有人都已入睡。黛琪尔站在十六号通道口前，每年的最后一天，她都要进入到里面一次。这里和其它的通道都不一样，走出六公里远，眼前出现三条路，她选中左边一条接着走，又走五百多米，收住脚步，因为前面已经无路可走。蹲下在通道墙壁一掌高度轻按三下，上方出现一个手掌图形，黛琪尔把手放在上面，片刻间，她站的位置“哐”的一声向下沉，地面出现一个窄小入口。她弯腰顺着一根绳子向下滑，约五分钟才到达地面，四周一片漆黑，她掏出准备好的照明点亮，这里不是通道，更像是洞穴，而且地面有些潮湿，不远处还有水流声。她走得小心翼翼，生怕踩湿了鞋子，走出三十多步，流水声越来越清晰。找了块岩石坐下，然后脱下鞋子，赤着脚接着往前走，这时前面出现一条小溪，顺着流水方向走，又走十几分钟，看到一个湖。她脱下衣裤和鞋子一起放在一块干净岩石上。走近湖边纵身跃入湖中，她是机器人，不需要憋气，在水中她就像一条美人鱼，速度极快，照明是防水的，把它绑在头顶，一路向前游去。这个湖就是著名的“图阿卡那湖”，此湖最深处达八百多米。一个多钟头过去，眼前出现一个巨大的水晶玻璃球。黛琪尔向它的底部游去，在到达时，她轻轻按住一个按钮，大概五分钟左右，两米处打开一个圆形小门。她划动身体游进去，小门立即自动关闭，再游出十米距离，又是一扇防水门，等两门间的水被抽空后，门才打开。黛琪尔此时可以站着走进去，刚走几步，一个看上去三十多岁的女人笑着道，“时间过得真快，又一年过去。”“薇迦，你的姑姑呢？”“她最近身体不太好，早睡了，现在都快天亮了吧。”“我们去看看她。”

二人一前一后穿过走廊，首先进入眼帘的是一片幽静的树林，往右走有一条长满青苔的小路，再行二百多米就是路的尽头，眼前出现一间石屋，屋前有六级台阶，黛琪尔跟在薇迦后面来到门口，这时一只鹦鹉叫道，“来人了，来人了。”

黛琪尔笑问，“这就是去年送进来的那只沃森鹦鹉吗？”

“是的！”

“都长这么大了。”

“它很能吃，当然长得快。”

薇迦推门进去，屋内摆设很简单，有两个房间和一个卫生间，在左边靠墙位置有张沙发，另一边桌子上放着两本书和一个相框。黛琪尔走过去，拿起相框，“父亲离开我都快五十年了，真是怀念以前的日子。”

这时她身后的一个声音叹道，“是啊，真希望能够再见他一次。”

黛琪尔闻声转头，惊喜叫，“爱丽丝，我吵醒你了吗？”

爱丽丝是罗尼的姐姐，当年罗尼为了复活她才制造时光机，可惜他并没有成功。在来到这个时代寻找阿曼丁时，他的时光机被一个男孩误乘，最后他只能再造一台。在离开前他制作了黛琪尔机器人，同时告知那台被误乘的时光机会在两年后出现，他命令黛琪尔寻找并去未来救出自己的姐姐。罗尼害怕历史被改写，他让黛琪尔把救出的爱丽丝带到无人秘境，并在那里建成一个基地，这才有了后来的鹰巢。爱丽丝此时看上去有五十多岁，脸上已有皱纹，不过头发乌黑，风韵犹存。她笑道，“对不起，我记错时间了，还以为你明天才会来。”

“听薇迦说你身体不太好？”黛琪尔关切问。

“四十多年了，重生液也都用完，身体自然会渐渐衰老生病。”

“我听父亲说他当年把‘端粒重生液’的配方交给阿曼丁，可惜我一直没找到他。”

“算了，就这样慢慢老去也不错。”爱丽丝笑说。

薇迦插话道，“姑姑，我可想多活几年，还是让她去找吧，这样我们又会变年轻。”

“这里就我们两个人，你变年轻给谁看？”

“至少我们不会生病，可以一直活下去。”

“阿曼丁的儿子就在鹰巢中，我找机会问他看知不知道一些信息。”黛琪尔说。

薇迦大喜，“太好了，看来我命不该绝。”下一刻她又叹息，“要是能出去就好了。”

黛琪尔立刻拒绝道，“这绝对不行，这是父亲当年特意交待过的。”

“薇迦，你就不要为难黛琪尔，我们能活着已是幸运，不要贪得无厌。”

薇迦低下头，“我知道的。”

黛琪尔回到鹰巢已是翌日清晨，土豆看到她问，“鬼鬼祟祟去哪里了？”

“你管得着吗？”黛琪尔白了他一眼，转身就走。

“你去十六号通道了？”土豆跟在后面不甘心问。

“不要乱猜，阿快丁起床没有？”

“找他干什么？”土豆反问。

黛琪尔没有回答，后悔自己多嘴问一句，她径直走去找阿快丁。但他还没起床，只能站在门外等，两个钟头过去，门才打开，“你们还真能睡。”黛琪尔笑道。

“你找我有事？”阿快丁揉了揉眼睛问。

“是的，你过来一下，我有很重要的事问你。”

二人来到一处角落，“什么事？”

黛琪尔环顾四周，再三确认无人时才小声问，“你父亲是否有交给你一本蓝色笔记？”

阿快丁瞪大双眼惊讶道，“你怎么知道这事？”

黛琪尔一听大喜，紧张又问，“你把它放在哪里？快交给我。”

“这不可能，不在我这里。”

“在谁哪里？”停顿片刻，她猜测说，“难道是德席尔瓦？”

阿快丁点点头，“这可不是我说的，是你自己猜出来的。”

黛琪尔此时想着如何找到德席尔瓦，从勇气联盟的人退出鹰巢，他们就中断了联系。她找土豆机器人商量重新打开一号通道，不出意外，土豆强烈反对，阿快丁和夏娃也站在他一边。但沙鲁和另外两人支持黛琪尔。“他们三人都是光明会的人，没有资格投票。”土豆拒绝承认沙鲁几人的投票权。

第九十三章 出言试探

阿快丁点头附和，“这些人一定想逃跑，或是出卖我们，绝对不能相信他们。”

双方互不相让，争得面红耳赤。黛琪尔想悄悄说服土豆，只要他答应就算成功一大半，“你为什么这么强烈要求打开通道？到底出什么事？”土豆问。

黛琪尔早想好说辞，“我那天去十六号通道，发现那里出现问题，需要购买器件来修复。”

“是什么问题？”

“那里通向图阿卡那湖，湖水有倒灌进来的可能。”

“这不算什么秘密啊？你为什么一直不说？”土豆提出新疑点。

“湖里有一只可怕的怪兽，一直被主人关在那里。”黛琪尔接着撒谎。

土豆这才有点相信，“什么时候带我去看看？”

“不行，谁都不能去见它，这是主人定下的规矩。”

“你没骗我吧！”

“你这么聪明，我骗得了你吗？”

土豆最喜欢有人夸他聪明，“那倒也是，我可是最先进的机器人。”

当天中午，黛琪尔就让六名挖掘机器人重新打通一号通道。阿快丁不乐意，“我还没同意呢，怎么就开始挖了？”

土豆就拿湖里的怪兽吓唬他，最后他也勉强点头答应。十天过去，一号通道又被打通，沙鲁几人已习惯鹰巢的生活，但更向往外面的花花世界。黛琪尔对他们几人不放心，出言试探。

“你们要是想回光明会我是不会阻止。”

另外两人高兴叫道，“你是说真的？”

黛琪尔点点头，看着一边的沙鲁问，“你也是这样想的吗？”

“不，我不想回去，只想跟你在一起。”

“好！”话刚落地，她忽然出手分别向另二人各捅一刀，惨叫声几乎是同时响起。沙鲁惊恐万分，他看着黛琪尔问，“你为什么要杀他们？”

黛琪尔冷冷道，“鹰巢的秘密绝对不能泄露出去。”

“可光明会早已知道这个地方？”

“但他们并不知道通道重新开放。”下一刻，黛琪尔接着问，“怎么，你是不是怕我了？”

沙鲁心中确实害怕，他勉强挤出一丝笑容，“没有，我怎么会怕你？”

黛琪尔脸色一沉，“希望你不要背叛我。”

土豆机器人看着躺在地上的两个人，指着沙鲁说，“还有一个怎么不一起杀。”

“我相信他。”黛琪尔说

小罗尼第一次看到尸体，他好奇问，“怎么死的？”

夏娃跑过来抱起他，“别看，晚上会做噩梦的。”

“妈妈，我不害怕。”

把二人尸体埋好。黛琪尔每日出去打听德席尔瓦的下落。一周过去，还真打听出一些眉目，她找到火焰农场，可惜这里成为一片废墟。这下线索中断，她不知接下来要怎么办。沙鲁见她愁眉苦脸，出主意说，“要不我回光明会打听一下？”

黛琪尔用怀疑的目光看着他，“你是不是想趁机离开我？”

“我只是想帮你，光明会找人很有一套。”

黛琪尔思考片刻，“好吧，我相信你。”

十天过去沙鲁还是一点消息没有传回，土豆开始说风凉话，“你看，这么多天，这小子肯定是出卖了我们，赶紧把一号通道重新封闭。”

黛琪尔也开始担心，她让蜘蛛守住洞口，提高了警戒。沙鲁是当天傍晚才回鹰巢，不光带来德席尔瓦的消息，还打听到光明会的内部情况。阿快丁激动问，“他们真的无暇再攻击我们了？”。

“是的，伊森少将已经宣布脱离光明会，他将会对非洲区的反对者进行肃清。”

土豆后知后觉道，“沙鲁，我没有看错人，你给鹰巢带来了希望。”

黛琪尔插嘴说，“你脸变得真快，早上还说他出卖了我们。”

“还敢说我，你不也放出毒蜘蛛。”土豆怒怒。

次日，黛琪尔就照着地址去找德席尔瓦，废旧仓库被改造为火焰仓库。勇气联盟的人看到她都非常惊讶。马丁第一个跑出来，他抱住黛琪尔，“我的女神，这次请不要抛弃我。”

“德席尔瓦在哪里？带我去找他。”

德席尔瓦是不请自来，他问，“找我有什么事？”

黛琪尔把他拉到无人的地方，小声问，“你父亲的蓝色笔记本是不是在你这里？”

“是阿快丁告诉你的？”

“不是，是罗尼先生跟我说的，他交给阿曼丁，可你还是把它偷走，是不是？”黛琪尔并没有实际证据。只是想给德席尔瓦一个下马威，让他在道德上自觉心虚，这样能更好说服对方，这是一种心理战。

“我承认，是我拿的，但我不能交给你，这是沃森家族的东西。”

“如果是沃森家的人想要呢？”

“你是说阿快丁？”

黛琪尔犹豫片刻，才点点头，“是的！”

“他为什么不自己来拿？”

“我是他的机器人，我来拿也是一样的。”

“不行，我要亲眼见到他，才能交出来。”德席尔瓦早已把笔记本销毁，里面的配方他全记在脑子里。

黛琪尔看他软硬不吃，一时没了办法。她在想要不要把爱丽丝的事情告诉对方，最后还是忍住了。她把心一横，忽然出手打晕德席尔瓦，把他拖到车上。也不敢回去鹰巢，把人带到一家酒店。等了半个多钟头，德席尔瓦醒来。他大叫道，“你背叛了沃森家族。”

“天地可鉴，我做的任何事情，都是为了沃森家族。”

“那你为什么要把我抓到这里来？”

“我只是想让你交出‘端粒重生液’的配方，这东西本来就不该给你的。”

“我早已经把它烧毁了。”

“那你一定还记得上面的内容。”

“你是机器人，要这个东西有什么用？”

“德席尔瓦，请你相信我，我这么做都是为了沃森家族的人。”

德席尔瓦还是妥协了，说道，“配方我是不会给你，但是重生液我这里还有一支，如果你需要，我可以给你。”

他每十年都会生产两支，一支自己注射，还有一支用来备份。现在他手中还剩两支，一支原本打算给阿莱娜使用。

第九十四章 战斗准备

“我需要两支，而且每过十年你都要给我。”黛琪尔也提出自己的要求。

“我总共才有一只，你要两支，我怎么拿得出来？”

二人讨价还价，最后的结果是第一次给两支，以后每过十年给一支。

黛琪尔得到两支重生液立即返回鹰巢。不过在回去之前，她买了一些器件。土豆机器人看到后急叫，“快去把十六号通道修好，别让怪兽跑出来了。”

爱丽丝和薇迦拿到端粒重生液都非常开心，她们可以再次拥有青春。

乌娃此刻正隐身在光明会北美总部，来这里有三天时间，此行目的是要刺杀寇瑞。这是七人组一起商量的结果，他们觉得时机已经成熟。这里是一间资料室，平常很少有人来。她就躲在一张桌子底下，手拿着一只鸡腿在吃，发出“滋滋”的声音，这是刚从厨房偷的。可能是因为太饿，有人进门，她都没有发觉。进来的是一男一女，女孩问，“桌底下是什么声音？”

“会不会是老鼠。”男人回答。

“真的？”女孩惊恐叫道，“我最怕老鼠了。”

男人向桌子走去，低头一看，正好见到乌娃一张油腻腻的嘴，他大叫一声，“你是谁？”

“你看得到我？”乌娃瞪大双眼反问。

女孩也跑过来，“这人会不会是清洁工？”

男人点点头，“很有可能，但她为什么要躲在桌子底下偷吃东西？”

“笨蛋，现在是上班时间，她不想让人看到。”女孩进一步解释。

乌娃的英语并不好，但还是能听懂一些，因为她一直都在学习。

她急忙从桌子底下钻出来，用蹩脚的语言说，“我是新来的，请你们不要告发我。”

女孩看她身上脏，又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安慰道，“阿姨你放心，我们是不会说出去的。”

在二人走后，乌娃离开了这房间。这次她躲进一间办公室，在沙发后面躺下来。二十分钟左右，进来一个瘦高个男子，就坐在沙发上，这人看了一会儿杂志，躺下来休息，还脱了鞋。

乌娃跟他反着躺，一下就闻到对方的脚臭味。她急捂住鼻子，口中嘟囔一句，“好臭的脚！”

高个男子一听有人说话，吓出一身冷汗，立刻挺身坐起，“是谁？”

半分钟过去，没有听到有人回应，“难道是我听错了？”

他又接着躺下。乌娃准备换一个地方，可是办公室除了椅子就是桌子，没有地方可躲。正想着推门出去，又进来一个人。这一次还是熟人，就是在资料室的那个好心女孩。她对高个男子说，“爸爸，你怎么跑到这里来睡？”

男人翻身坐起，“刚才你是不是就在这里？”

“什么意思？”

“我听到有人说话。”

“你是不是睡迷糊了？”

乌娃不想听二人对话，悄悄走了出去。她心想，“寇瑞到底什么时候会来？派吞给的消息一点也不可靠，看来要再打听才行。”

七人组中的派吞，专门在北美发展，如今在北美区域是第五号人物。这时前面走过一个四十多岁的女人，乌娃跟上了她，对方是去女厕所，在关门的瞬间，她一个闪身进去，女人刚蹲下，乌娃现身并扣住她脖子，“说，寇瑞什么时候会来？”

女人尖叫一声，“你想干什么？”

“别乱叫，不然我就杀了你。”

女人拼命点头，“你想知道什么？”

乌娃重新问了一次，“他早就走了呀！”女人回答。

“什么时候的事？”

“昨天早上就走了，他在这里只待了二十分钟。”

在火焰仓库，西蒙激动地对四百多位勇气联盟的战士说，“骑士们！决战的号角已经吹响，明天我们就要向阿尔达布沙岛进发，在那里我们将与光明会的歹徒决一死战。”

“就我们这些人吗？”德席尔瓦问。

“当然不是，还有千千万人站在我们身后，我们从来就没有孤独过。”

德席尔瓦心中一阵厌恶，说到底还是我们这些人去送死，其他人都是在空喊口号。

只听西蒙又道，“反抗军的人也会和我们一起战斗。”

“反抗军不是已经解散了吗？怎么还有人？”这次是阿莱娜问。

西蒙笑道，“谁跟你说没有人了？”

“那他们的首领是谁？”

“格萝被抓去后，我悄悄把反抗军转到暗处，并对外宣称队伍已经解散。这些年来发展的比较慢，但还是做出一些事情。现在我们可以公开跟光明会的人对抗，不用再躲躲藏藏。等夺下子城，反抗军将重新回归城邦。我希望勇气联盟的人也能加入进来，你们当中大部分人原来都是城邦的骑士，回归也是你们的使命。”

西蒙话说完，大家都看向阿莱娜，只听她说，“加入城邦本来就是我们的梦想，只要夺回子城，勇气联盟立即解散，所有人员全部加入城邦。”

会议结束，大家开始准备起来。德席尔瓦又拿出他的新武器，西蒙却阻止道，“在城邦中这种武器还是不要用，容易误伤到自己人。”

德席尔瓦惆怅不甘，心中很是不服，只好把东西收起来。第二日，到出发的时间，众人上车向阿尔达布沙岛挺进。子城的光明会守军不算太多，有七百多人，他们早已得到消息，已经做好战斗准备。勇气联盟的人想要上岛，有两种方式，一个是坐船，还有就是乘坐飞机，因为没有战机，他们只能坐船登陆。巴莎莉也参加了这次战斗，她把小女孩交给妮可拉照看。上岛前，双方高层正在商议，加上反抗军的人，队伍共有一千多人。“直接坐船攻岛伤亡会很大。”阿莱娜说。

“我知道，可我们的潜艇只有一艘。”西蒙回答。

马丁插话道，“我也觉得坐船攻岛就是去送死。”

“你有什么办法？”阿莱娜问。

“在阿尔达布沙岛附近还有别的岛屿，我们坐潜艇悄悄登陆。等人数足够多时，我们就驻扎下来。光明会想进攻就要登岛，那个时候我们就可以反击。”

第九十五章 海滩登陆

大家觉得这个方案不错，一致通过。潜艇每一次可以搭载五十人，被选中的个个都是精英，

马丁当队长。他们上了潜艇，向距离子城三公里远的一座岛屿驶去。潜艇在海平面下二十多米前进，两个钟头过去，到达岛屿附近，马丁派出两个人去探查，岛上已有十几名守军。看来不惊动对方是不可能的。马丁迅速决定，准备强行登岛，他让一个人开着潜艇回去接人，其它人靠近海滩。光明会的守军听到动静，有四个人走过来，只听“嘭嘭嘭”十几发子弹同时射出，四人应声倒地。敌军听到枪声，立刻请求支援。这个岛屿并不大，岛上只有一些乱石。马丁知道，要是对方的后援军登陆，他们就完了。他立刻下令所有人冲出去，一时间岛上冲杀声震耳欲聋。对方人数少，全部躲到岩石后面。他拿出激光武器，这是德席尔瓦偷偷塞给他的，在这乱石堆中用这种武器是最好的选择。“嗖”的一声！射出一枪，一下打死两名敌人。他忍不住赞道，“真是好武器。”

两个人死得莫名其妙，光明会有胆小的战士转身就跑。马丁看准机会，大声向他们喊话，“你们已经无路可逃，只要丢掉武器，我们是不会伤害你们的。”

光明会的人想拖延时间，“请你让我们考虑一个钟头，我们再商量一下。”

马丁知道他们的想法，口中应道，“好，但我需要和你们的队长说话。”

这时一个人开口道，“你想跟我说什么？”

马丁立刻对准声音的方向，开出一枪。一会儿只听对方骂道，“你们这群城邦的败类，毫无诚信可言。”

勇气联盟的人笑道，“谁叫你的队长太笨。”

光明会的人少了队长，有几个人立即选择逃跑，但是没跑多远就被打死，这场战斗很快就结束。马丁命人守住登陆海滩。西蒙等人为了吸引光明会的注意，让五个人开着船出发，他们把船停在对方的射程外。第二波的五十个人已坐着潜艇出发，马丁等人守在海滩，似乎看到胜利的曙光。但他们没有等到对方的登陆部队，却等来两架战机。“格格格格”子弹如雨点般向海滩扫射，一下打中十六名勇气联盟的战士，鲜血染红了海滩，“大家全部散开！”马丁叫道。

众人四散开来，各自找地方躲藏起来，战机来回俯冲，子弹“啪啪啪”打在岩石上，激起漫天尘埃，一名队员指着海滩道，“队长你看，光明会的人好像在登陆。”

“不行，绝对不能让他们上岸。”

他们重新聚集起来进行还击，登陆人员有飞机做掩护，脚步并没停止，对方上下攻击，让勇气联盟损失惨重，马丁自己也受伤，他喃喃自语道，“看来，这次是回不去了。”

他拿起星链互通，通知第二批的人不要上岛白白送死。

当阿莱娜听说马丁战死，双眼垂泪道，“你是城邦的英雄，我们会永远记住你。”

勇气联盟和反抗军一时陷入困境，不知道下面的战要怎么打。西蒙说，“这次失败我有很大的责任，我们的准备还不够充分。”

“只要是战争，伤亡总是无法避免，这不能怪你。”阿莱娜安慰说。

“既然准备不够充分，我们就下次再来，强攻只会让人员白白牺牲。”德席尔瓦提议说。

双方战士当天就回到火焰仓库，反抗军的人也一同住进来。通过这次战争，让德席尔瓦觉得生命的脆弱，他想向巴莎莉求婚，出乎意料的是，他被拒绝了，“为什么？”

巴莎莉低着头，“我不想结婚，等战争结束，我会带着芮丝拉离开这里。”

“那我跟你一起走。”

“不，请不要强迫我。”

德席尔瓦悲痛欲绝，分析原因，“为什么没有女人喜欢我？难道是我个头太矮了？”

对面走过一名女战士，他并不认识，应该是反抗军的人。“女人是不是都喜欢高个子的男人？”

他忍不住开口问。

“你说什么？”女战士一脸迷惑反问。

“你们女人是不是都喜欢比自己高的男人？”德席尔瓦重复问了一遍。

对方笑道，“你失恋了？德席尔瓦教授。”

“你认识我？”

“当然认识，二十多年前我还是你的学生，可你一点都没变老。”

教授？德席尔瓦已经很久没听到这两个字，他叹气道，“我都还没恋爱，哪来的失恋？”

“我也是单身。”女战士意味深长说了一句。

德西瓦尔没听出弦外之音，他还沉浸在被人拒绝的痛苦中。巴莎莉拒绝他，是因为有一个帅气的男人向她求婚，对方还答应帮她复仇。

在德西瓦尔走后，这个男人就进到她屋中，“瑞斯，乌娃的下落你查到了吗？”

“找到了，她就在伊克小镇上。”他边说边去亲巴莎莉的脸颊。

“你别闹，我们现在就去找她。”

“急什么，她又不会跑？”

“你到底去不去？”巴莎莉气恼道。

“好，我们等下就去。”

他正想进一步亲热时，小女孩进入房间，“妈妈，你们在干什么？”

巴莎莉脸上一红，一把推开瑞斯，对方踉踉跄跄向后跌倒，刚好坐在小女孩的脚面，只听她“哇！”的一声，疼得直叫，巴莎莉急跑过去拉起瑞斯，抱着女孩往外走。男人爬起追出去，“等等我！”

德西瓦尔并没走远，看到二人一前一后追逐，忍不住问，“你们在跑什么？”

巴莎莉看了他一眼，没有答话，径直走了。

转眼又是两年过去，在鹰巢中，小罗尼在黛琪尔的帮助下，制作出一个小狗机器人，他非常高兴，整日跟小狗一起玩。当知道黛琪尔本身也是机器人，对制造她的大感兴趣，“是谁发明了你？”小罗尼问。

“是一个跟你同名的人，他是你的祖父。”

“他人在哪里？”

“他回到自己的时代了。”

“带我去见见他？”

“对不起，这个我无法办到。”黛琪尔抱歉道。

第九十六章 我是天神

小罗尼自从知道罗尼的存在，心就飞出鹰巢，想追寻祖父的脚步前进。他找到阿快丁，“爸爸我想离开这里，去外面更广阔的天地看看。”

“不行，你太小，等到十六岁再说。”

小罗尼没有放弃，到了半夜。他带着小狗机器人悄悄溜出鹰巢。夜深人静，四周一片寂静，

“呆头，这外面好黑，你有夜视功能就在前面带路。”小罗尼转头对机器人说。

“汪”呆头叫唤一声，眼中射出两道光，就像是汽车的车灯。它看准一个方向往前跑去，小罗尼急忙跟上。阿快丁是在次日中午才发现自己的儿子不见。黛琪尔查看监控才知道小罗尼是从一号通道逃走。“你快去追呀！”阿快丁对着她大嚷道。

黛琪尔没有动，一脸平静地说，“让他出去也好，他不是普通的小孩。”

“你疯了？他只有八岁。”阿快丁急叫。

“罗尼先生当年也是九岁就到处流浪，他为什么不行？”

“可他有他的姐姐爱丽丝带着，小罗尼只有一条机器狗。”

黛琪尔冷冷道，“我不去，要去你自己去。”她说完转身就走。

阿快丁大怒，“你这个可恶的机器人！越来越不把主人放在眼里。”

要是别人骂黛琪尔，她早把对方打成一堆烂泥，可对于阿快丁她只能摇摇头。此时小罗尼已跑出五十多公里远，走累就骑在呆头背上。到下午，他肚子饿得咕咕叫，身上又没有钱。这时前面走过一个中年男人，他上前问，“先生，能不能给我一点吃的？”

男人听到他的声音，非常惊讶，“你是机器人？”

小罗尼脸上戴着面具，发出来的又是机器音，被人误会很正常。“我是人类，不是机器人。”

他指着呆头，“它才是机器狗。”

“你怎么一个人跑出来了？你的家人呢？”男人问。

小罗尼怕被送回去，撒谎道，“我是一名可怜的孤儿，而这只小狗是我的玩具。”

男人从口袋中掏出五十先令，“给你，我只有这么多。”

小罗尼高兴地接过来，“谢谢你，好心的先生。”

等对方走后，他爬上狗背，口中叫道，“呆头，我们去买吃的。”

小狗得到命令，向前跑去。一口气跑出三公里远，来到一个村庄。村口有几个小孩在玩耍，他们看到有人骑狗过来，非常好奇，全都围上来。小罗尼从狗背下来，站直了身体，然后大声说，“我是天神，谁要是给我献上祭品，我就会实现他的一个愿望。”

一个小男孩问，“什么是祭品？”

“笨蛋，就是吃的东西。”

“你能实现什么愿望？”另一个小孩问。

“无论什么样的愿望都可以。”

第一个小男孩接着问，“那你能让我们骑一下这只狗吗？”

“当然可以，不过你们要先把食物给我。”

“好，你等着。”有一个起头，其他人也四散开来，跑回家拿东西去。

第一个跑回来的是一个小女孩，手中只拿着一颗糖。“给你。”她把糖递过去。

“就这点东西，回去再拿。”小罗尼拒绝接受。

小女孩低着头，“没有了。”

“你比我还穷啊！”

“等我实现愿望再给你，可以吗？”小女孩小声说。

小罗尼来了兴趣，问道，“你想实现什么愿望？”

“我要爸爸妈妈活过来。”

“他们都死了？”

“是的。”小女孩点点头。

二人正聊着天，其他人也过来了。有拿半张饼，也有拿鸡蛋的。“说说吧，你们要实现什么愿望，都排好队一个个说。”

排在第一位的就是那名小女孩，“我要复活我的爸爸妈妈。”

小罗尼直接对她无视，“下一个！”

“我要骑你的狗，就三圈。”一个胖胖的男孩说。

“骑狗的直接站出来。”

结果除了那名小女孩，全部都要骑狗。呆头在村口跑了二十多圈，总算是完成任务。“要不你也骑两圈？”小罗尼对着女孩建议。

“不，我还是要我的爸爸妈妈。”

“可你只有一颗糖，付出太少了。”

小女孩拉着他的手，“你到我家来，想要什么自己选。”

此时天色已黑，小罗尼心想正好可以去她家睡一个晚上，“好吧，你家里还有什么人？”

“我还有一个奶奶，不过她的眼睛不好。”

“她是个瞎子？”

“医生说她有青光眼。”

小罗尼这才注意到小女孩光着脚，身上穿得破破烂烂。小女孩的家就在村口第三间房，房子不算太小，砖瓦房。小罗尼跟着走进屋里，刚踏入一只脚，就闻到一股怪味，“你家里好臭！”

“我怎么没闻出来？”小女孩说。

从外表看这房子还算不错，屋内就简陋许多，床上是用几块木板铺设，上面堆满破衣破布。墙角有两个木桶，还有一些乱七八糟的杂物。另一边桌子上放着一个缺口的杯子，一把红色

梳子和一本书。“你奶奶呢？”小罗尼问。

“她应该是出去找吃的去。”

“眼睛不好也出去？”

“嗯！”小女孩看了四周，“你需要什么自己拿。”

小罗尼看这家人穷成这样，摇摇头，“你的东西我一样也不要。”

小女孩一听急了，“天神，请你帮帮我！”

“我不是天神，只想骗一点吃的，更帮不了你复活家人，请你原谅我。”

“不会的，你长得这么奇怪，还有一只能听懂人话的狗，一定是天神。”

“因为我戴着面具，而狗是机器人。”说完小罗尼摘下面具。

小女孩看了他一眼道，“你是猴子？”

“他们都说我像一只猩猩。”

“那你比我还可怜。”

小罗尼第一次听有人说自己可怜，不由哈哈大笑道，“我真的很可怜，晚上都没地方睡，你这里可以收留我吗？”

“可以啊！只要你不嫌屋里太乱就行。”

小罗尼把骗来的食物往桌上一放，大方说，“吃吧，就当是我的住宿费。”

“你叫什么名字？”小女孩问。

“既然你把我当成天神，那就叫我阿瑞斯吧！”

第九十七章 时光机

阿瑞斯是古希腊神话中的战争之神，小罗尼在一本书上看到过，他决定以后就叫这个名字。

小女孩自我介绍道，“我叫希尔，今年十岁。”

她也不客气，拿起桌子上的东西就吃。阿瑞斯不甘示弱，也抢着吃上。在二人吃完，有一位老太太摸着门进来，希尔看到她高兴叫道，“奶奶，你回来了？”

老太太有一副慈祥的面庞，两鬓斑白，手里拿着一根用树枝做成的拐杖，“是不是还有客人在家？”她问。

“是的，他是我刚认识的一位朋友。”

呆头看到她大叫两声，“汪汪。”“怎么还有狗叫声？”老太太问。

阿瑞斯走出来解释，“不要怕，它是我的机器狗，不会咬人。”

老太太手中拿着一张饼和半根玉米，她的眼睛明显是看不见，走路都是靠手中的拐杖探路，

“奶奶，我们吃过了，你自己吃吧。”希尔说。

阿瑞斯却是拿起老太太手中的饼张口就咬，他刚才没吃饱。

阿快丁叫不动黛琪尔，就自己带着夏娃一起出来寻找儿子。黛琪尔又一次进入十六号通道，眼前出现一位跟她长得一模一样的绝色美女，她就是注射“端粒重生液”后的爱丽丝。“父亲真是太伟大了，发明出这么好的东西来。”

爱丽丝纠正道，“不，这不是罗尼发明的，是我的父亲‘艾利澳特’研制出来的。”

黛琪尔第一次听说这个名字，问道，“他也是科学家。”

“是的。”

薇迦在一边叹息道，“要是有一天能离开这里就好了。”

“这绝对不行。”黛琪尔立刻阻止。

“我只是说一说都不行吗？”

“薇迦，你这种想法很危险。”

薇迦冷冷道，“你只是个机器人，请不要用这种口气跟我说话。”

爱丽丝见二人有吵架的趋势，插话说，“你们都住嘴吧，陪我出去走走。”

二女互瞪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轻蔑的眼神。她们走出石屋，一会儿来到一个花园式的庭院。这里四周种着各色蔬菜，还有一些小动物，中间位置有一张圆桌和三张座椅。在另一边有一个大水池，里面养着各种各样的海鱼。三人站在一块草坪上，爱丽丝笑着对黛琪尔说，

“今天就不要回去，晚上陪我们一起吃饭。”

薇迦捂嘴笑道，“姑姑，你忘了她是机器人，只能吃能量球。”

这时，黛琪尔指着一辆汽车模样的东西说，“时光机怎么跑到这里来了？”

“它又不能用，我就把它当成汽车来开。”薇迦解释道。

“谁跟你说不能用？”

爱丽丝和薇迦同时惊叫，“啊！它真的还能用？”

“是的，根据我的数据，应该还能使用三次。”

“黛琪尔，你能不能把我们送回我们自己的时代？”薇迦出声哀求道。

“这不可能，在那个时代你们本来已经死去，是我把你们救出来。父亲说过，强行改变历史会引起很可怕的后果。”

“你还真是个听话的机器人。”薇迦挖苦道。

“把你们留在这里是我被创造出来的使命，我不能不遵守。”

在黛琪尔走后，薇迦就开始打起时光机的主意，她准备先说服爱丽丝，“姑姑，我们回去吧，我太想爸爸了。”

爱丽丝被说得颇为心动，她也很想见到罗尼。“这样做会不会对不起黛琪尔？”

“她只是个机器人，哪有什么感情？”

二人并不知道，这部时光机，能改变时间，却无法移动场所。要是他们来到三百年后，这里还是图阿卡那湖，此刻二人身处在八百多米深的湖底，没有了水晶玻璃球的保护，她们会因为水压过大而死。只有像黛琪尔这样的机器人，才能在这么深的湖底进出自如。“可是我们并不会用啊。”爱丽丝说。

“我们有的是时间，可以慢慢研究一下。”

两天过去，爱丽丝看出点门道，发现无法改变场所的问题。“那我们把它搬到外面去。”薇

迦建议道。

“我们是在湖底，你想怎么搬出去？”

“难怪黛琪尔不怕我们跑掉，原来她早就想到这一步，看来我是小看她了。”

“她是罗尼制作出来的机器人，当然很聪明。”爱丽丝笑道。

薇迦叹了口气，“难道我们就只能一直待在这里不成？”

今天，鹰巢来了一位不速之客。阿快丁看到来人高兴叫道，“德席尔瓦，你怎么来了？”

“我想请黛琪尔出去一趟，帮我们一起夺回子城。”

“你别指望她了，她是个可恶的机器人，我的儿子丢了，她都不管。”

“怎么丢的？”德席尔瓦忍不住问。

阿快丁立刻滔滔不绝诉说一番，本以为会得到极大的同情，但只换来一句“哦！”

黛琪尔走过来看着德席尔瓦问，“你是来找我的？”

“是的，想请你帮个忙，能不能一起去攻打光明会的人？”

“对不起，这个我不能帮你，这个时代应该由你们这些人来创造。”

阿快丁耸耸肩，“你看，我就说她是不会帮你的。”

“那你的毒蜘蛛能不能借几只给我？”德席尔瓦退而求其次。

黛琪尔思考片刻，“看在你是沃森家族的一份子，我就给你三只。”

“这么少，能不能多给一些？”

“好吧！再给两只，人不能太贪心？”

德席尔瓦得到五只毒蜘蛛，高兴地走了。

巴莎莉又生了一个女儿，是和别的男人生的，这让德席尔瓦彻底对这个女人死了心，他想夺回子城后就加入城邦。西蒙经过两年多的准备，打算三天后进攻子城。反抗军和勇气联盟人数增加到两千多人。共分成十个组，每组一百五十人，其余人员都是后勤。阿莱娜亲自带一组，德席尔瓦悄悄对她说，“我这次有秘密武器。”

“哥，你又发明出什么武器来？”

“不是，是黛琪尔给我的机器人蜘蛛。”

“她真的给你了？”

“你看。”德席尔瓦说着就拿了出来。

“看来这次胜利有望。”

“就是数量太少了一些，一共只有五只。”

“这么少？”阿莱娜一听略感失望。

第九十八章 登岛作战

三天很快到来，这次有三架战斗机和两架运输机。全员全部上了飞机，一个多钟头后，五架飞机抵达子城对岸。这次的攻击方案跟上次差不多，也是抢占一个岛屿，先用战斗机开路，然后登岛。勇气联盟第一波派出七百多人，坐上一艘舰船先行出发，行至半路，战斗机开始

出动。光明会在上次那个岛屿上建立一个基地，共有两百多名守军。三架战斗机出现时，岛上的警报声立即响起。“有敌机，快打开防空导弹。”一位守岛的战士说。

片刻间，基地五枚导弹飞出，“轰”的一声，勇气联盟的一架战机被击落。阿莱娜就在一艘船上。她看到后急叫，“大家快开船。”

话刚落下，又是“砰”的一声巨响，舰船缓缓停下来。不一会儿，一名战士跑过来对她说，“不好，我们的船被鱼雷击中，正在下沉。”这时船离岛上还有两百多米。阿莱娜立即下令大家跳船游过去。

德席尔瓦急叫，“我不会游泳啊。”

“哥，你穿上救生衣，用手向前划就行。”

“那我就跟在你后面，你要照顾我点。”

“好！”阿莱娜回答道。

船上乱成一团，一层船舱已经进水，很多战士没穿救生衣就直接往海里跳。德席尔瓦生怕自己下沉，使劲挥动两条胳膊紧紧跟在阿莱娜身后。光明会的人堵在海滩向他们扫射，游得较快的几个人已经被打死。阿莱娜停下来，专等德席尔瓦游上来。“哥，你的蜘蛛机器人会不会游泳？”

德席尔瓦喘着粗气，口中答道，“我也不知道。”

“如今只有试一下，你先把它们放出来。”

蜘蛛是放在一个盒子里，打开后，这些小动物转了一圈，立刻向前游去。

阿莱娜高兴赞道，“黛琪尔真是厉害，能制作这么聪明的东西。”

她命令所有人停止向前游，在原地等待五分钟。一会时间，海滩上响起惨叫声。西蒙带着剩余的七百人，登上运输机，他们准备跳伞登岛，因为对方的导弹应该是被全部摧毁。刚才的一艘舰船后面跟着五艘潜艇。当知道光明会的岛上有导弹，它们在舰船的掩护下，悄悄从不同地方登陆，并在最快的时间内破坏对方的导弹发射架。光明会的守军被上下夹击，很快就选择投降。在勇气联盟占领岛屿后，五百多名后勤人员也上岛进行布置。次日，光明会方面要求和谈。过岛的是一位四十多岁戴眼镜男子，身后跟着两名女助理。西蒙和阿莱娜接见了他们，双方寒暄一番，正式进入谈判。西蒙先开口道，“既然你们提出了谈判，就要表示一下诚意，我想知道，你们什么时候退出城邦？”

眼镜男子笑道，“先生，我想你是误会了，我来谈判并不等于我们已经认输。”

“噢！那你过来干什么？”

“当然是来谈条件的，如果条件能让我们满意，我们可以退出城邦。”

阿莱娜忽地站起，“你们还有什么资格来谈条件？”

眼镜男人抬头看了她一眼，缓缓说道，“这位漂亮的小姐，我们两岛之间只有三公里的距离，随便一个导弹就能发射过来，那我们为什么不这么做呢？就是不想两败俱伤。”

“你们有什么条件？”西蒙问。

“我需要你们支付五十亿先令做为赎回子城的代价。”

“这不可能。”阿莱娜立刻拒绝。

西蒙也是皱起眉头，“我们怎么可能有那么多钱？”

“我可以给你们足够的时间去凑钱。”

在眼镜男走后，德席尔瓦进来问，“谈判进行得怎么样？”

阿莱娜摇摇头，“不怎么样。”下一刻，又问，“他们会不会在拖延时间？”

西蒙深以为然道，“这个很有可能，我们必须立刻组织进攻。”

德席尔瓦这时插话说，“两位想一想，如果双方互发导弹，子城会变成一片废墟，这是你们希望看到的结果吗？”

“那要怎么办？”阿莱娜问。

“我建议还是以谈判为主，实在不行再用武力解决。”

“哥，要不你这次跟我一起去。”

德席尔瓦思考片刻，“好，我也很久没有回到子城。”

西蒙作为首领，并不适合去敌方谈判。当天下午，阿莱娜兄妹坐船来到子城，接待他们的还是那个眼镜男，只听他笑道，“漂亮的小姐，想不到我们这么快又见面了。”

“叫我阿莱娜就行。”

“真是好听的名字。”

“先生，你真会说话。”

“请叫我科特。”

二人相互介绍完毕，阿莱娜指着德席尔瓦说，“这是我的哥哥。”

科特点了一下头，算是认识了。

谈判地点设在西北区行政办公楼。阿莱娜第一次来到子城，一脸的好奇，东张西望。

这次谈判，除了眼镜男还有一个五十多岁女人，她现在是子城的最高长官，等大家坐下后，女人开口道，“我在子城待了有十几年的时间，实在不想看到它被破坏，所以才提出双方谈判，我希望这次大家能开诚布公地谈一次。”

阿莱娜点点头，“这正是我们此行的目的。”

“我知道你们现在拿不出那么多钱，为表诚意，我现在把价格降到三十亿，你们可以分十年进行支付，每年三亿，但你们必须在公开的场合承认这件事。”女人说。

阿莱娜笑道，“这位夫人，这几年我们一直颠沛流离，三亿实在是拿不出来。”

“每年三亿是最低的要求，我们这些人离开光明会，也需要生活。”

德席尔瓦忽然开口，“既然你们想脱离光明会，为什么不选择加入城邦？”

这次眼镜男回答道，“我们当然想过这个问题，但自从我们进入子城，这里时常发生人员失踪案件，很多人都不想待在这里，所以我们只能离开。”

“你为什么要把这些事情告诉我们？”阿莱娜问。

“我只是想让你们知道，我们离开这里，并非是被打败，而是有选择地退出。”

第九十九章 回归子城

眼镜男还有一层顾虑没有说出来，自从伊森将军公开和光明会决裂，非洲区就被寇瑞抛弃，子城中的他们处境变得非常尴尬，如今孤掌难鸣，只想弄一些钱好各自回家生活。

阿莱娜见没有商量的余地，站起来说，“我们会回去讨论一下，尽快给你们答复。”

回去的路上，她问德席尔瓦，“哥，他们说的是真的吗？”

“什么事？”

“人员失踪的事啊。”

“看他们的眼神，不像是在撒谎。”

“为什么会这样呢？要是我们住进去，会不会也出现这个问题？”

“我在子城的时候，可没有出现这种情况。”

二人不知不觉回到岛屿，并把谈判的结果告知西蒙。“我们现在有多少先令？”他问。

阿莱娜不知道，她叫来母亲问，“有八千多万先令。”妮可拉回答道。

三人一听都暗自摇头，差了好大一截。德席尔瓦这时想到罗尼写给阿曼丁的那封信，信上说如果城邦后续出现资金问题，可以去他标注的三个地方挖金矿，而其中一个离这里只有三百多公里远。他在想要不要把这事说出来，在左右为难时。阿莱娜开口道，“哥，罗尼先生留下的金矿。”

到了这一步，德席尔瓦只能说出来。西蒙一听大喜，“你真是城邦的大救星。”

勇气联盟立刻分出五百多人去挖矿，在一个月后，他们把三亿先令交付给光明会。十二年过去，子城终于又迎来城邦的骑士，勇气联盟和反抗军不少人喜极而泣，抱头痛哭。当晚，梦想广场举行盛大的欢庆宴。西蒙站在中心位置，嚷声说道，“骑士们，我们的胜利来之不易，那是用无数烈士的生命换来的。今晚，让我们举起酒杯为他们祈祷，愿他们的灵魂能得到安息。”

当两千多人同时举起酒杯，场面甚是壮观。德席尔瓦一饮而尽，满脸泪痕。阿莱娜看到问，

“哥，你为什么哭了？是不是太高兴？”

“巴莎莉走了，她永远离开了我。”

阿莱娜安慰道，“哥，别难过，你还有我，还有母亲，还有阿快丁这些家人。”

宴会一直持续到次日清晨，很多人直接躺在广场上睡着。

阿瑞斯从小女孩家出来，又踏上旅程。这一日，他来到一座城镇。迎面走来一个两米多高傻头傻脑的大个子。他不由停下脚步多看两眼，大个子发现后大怒，“你是什么人？看我干什么？不想要性命了？”

阿瑞斯准备跟他开个玩笑，“我是天神，你还不跪下？”

大个子一听，立刻倒头便拜，口中大喊，“佛祖啊，我总算找到你了，请赐给我一个漂亮的女人。”

阿瑞斯纠正道，“我是天神，不是佛祖。”

大个子完全没听进去，口中还是喃喃自语，“请佛祖赐给我一个女人。”

阿瑞斯无奈放弃，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赛熊，是你虔诚的仆人。”

来人就是乌娃的儿子赛熊，一年前从泰国回来。他今年二十八岁，没有结婚，也没有女朋友。今天出来，一是为了找吃的，还有就是找女人。泰国寺庙很多佛像容貌和阿瑞斯脸上的面具差不多，当听说他是天神，一下就相信了。

阿瑞斯看他个头大可以用来当保镖，开口道，“你要女人也可以，但必须跟随我三年。”

“谢谢佛祖。”赛熊大喜磕头，这些都是从泰国寺庙里学来的。

“你站起来吧，跟在我后面。”

一对奇怪的组合接着上路，这时路过一家面包店，“赛熊，快去把里面蛋糕给我拿过来。”

“是，我的主人。”

赛熊拿出来时，后面跟着一个男人，“先生，你还没付账呢。”

“这是给佛祖吃的，你居然敢要钱？”赛熊怒道。

“谁是佛祖？”

阿瑞斯上前一步，“我就是佛祖。”

男人定睛一看，眼前是一个戴着面具又声音奇怪的小人，以为是有人在遥控的机器人。他抬头大声叫，“谁在恶作剧？快点出来，不然我就把这个机器砸坏。”

阿瑞斯生气叫道，“呆头，上去咬他。”

话一出口，只见一个黑影一闪而过，小狗已扑上去，并在对方小腿上狠狠咬上一口。男人“啊”的一声惨叫，惊恐道，“原来狗也是遥控的。”

阿瑞斯二人趁机带着蛋糕离开，他只吃几口，觉得不好吃，就全给了赛熊。又走七、八分钟，看到前面有十几个人在排队，他走过去问，“这位女士，你们排队是要干什么？”

“这是城邦在招人，我们都是来报名的。”

阿瑞斯第一次听说城邦，问道“它是干什么的？”

女人娓娓道来，“第一个城邦诞生于2373年，是由诺福斯博士在子城创建，这几年因为光明会的破坏，人口从原来的三十多万降到如今的九万余人，几个月前西蒙先生夺回子城，非洲区城邦重新对外开放，今天是寅城在招人。”

“那我能加入吗？”

女人笑道，“你还太小，必须有成年人带着才能加入。”

阿瑞斯一指旁边的赛熊，“他应该可以吧？”

“可以的。”

阿瑞斯听完这位女士的介绍，对城邦大感兴趣，立刻开始排队。当拿到申请表时，上面需要填写：姓名、性别、年龄、学历、目前国籍、语言、婚姻、工作简历、要申请的职业、联系

方法等。他看了“要申请的职业”这一项心想，“我这么小，不需要工作，赛熊能干什么呢？”

认真接着往下看，上面写有：

1.科研人员（3122/5000 名）

年龄 16-52 岁必须提供专业相关的资质证明和相关学历学位证书。

2.大中小学教师(241/600 名)

3.医护人员(445/600 名)

4.对外骑士团（262/300 名）

主要负责为城内提供资金来源，对外宣传新世界和城邦科研成果转化，由股票交易人员、法律人士、企业家、情报人员和各类相关专业人士组成。

5.城卫士（42/60 名）

维护城内秩序,对外战争组织者。

6.总理院（46/60 名）

处理和各城间的联络，城内职业申请考核检查和投诉，财务管理，纠纷解决，节日的组织。

7.物品食品管理员（55/60 名）

对自助区提供食物分类和物流分配、物品食品的采购。

8.机械电器设计生产和维护（236/300 名）

设计和生产各类机器，对电梯、电脑等各类电器进行维护保养。

9.交欢者（213/300 名）

10.垃圾处理器（26/30 名）

11.车站管理员（21/30 名）

12.养殖种植人员（79/90 名）

为城邦内提供日常食物,做到自给自足。

13.后备应急人员（216/300 名）

处理紧急事件。当某个职业缺人时，提供临时的帮助；管理宠物。

14.厨师（75/90 名）

15.清洗人员(48/60 名)

16.圣女团队(12/12 名固定)

新世界每年赛事组织和仪式举行时，需要圣女 1 名，助手 6 名，护卫 6 名（全为女性）

17.新城筹建处(16/18 名)

18.三狼之家监护人(88/100 名)

负责 3-16 岁未成人的日常照看，紧急事件的处理。

“看来只有城卫士适合赛熊来干。”他喃喃自语道。

第一百章 进入城邦

他们住进了城邦提供的临时住所，接下来就是要等十一月份入城。在等待期间，阿瑞斯对城邦有了进一步的了解。这一天总算到来，他带着赛熊向集合点走去。二人到时，这里已站满了人，赛熊口中大嚷，“大家快走开别挡道，我家主人来了。”

“你家主人是谁？”有一人问。

赛熊怒喊，“你这个凡人无权知道那么多，滚！”

阿瑞斯怕一直叫他佛祖在外人面前露馅，所以禁止赛熊叫出自己的身份。二人拿到临时编号，在赛熊的威慑下，四周立即空出一小块空地。阿瑞斯端坐在小狗背上，众人都好奇打量他，赛熊威风凛凛立在一边。一位二十多岁女孩小声问身边的同伴，“这小孩怎么可以带着一只狗，城邦允许吗？”

“没说不让带宠物吧？”

二人的对话被阿瑞斯听到，“这是我的机器狗，可不是宠物。”

女孩听到机器音问，“你是机器人？”

“哈哈哈，对！”

这时“叮铃铃！”铃声响起，集合点大门就被关闭。一名城邦筹建处工作人员出现在众人面前，她拿着扩音器对在场九百多位新人喊道，“现在已经是九点整，还没来的人员就当是自动放弃，请所有人按临时编号顺序排好队出发。”

阿瑞斯二人的临时编号分别为 0668 和 0669，前后排好队，他们随着队伍向前走去，约走十多分钟，眼前出现一辆列车，车身写着“勇气号”。上车后，大家按照临时编号坐好。一会儿列车开动，它需要行驶四十多分钟才能到达寅城。赛熊问，“主人，我们这是要去找女人了？”

“是的，城邦有很多漂亮的的女人，你可以慢慢挑。”阿瑞斯知道城邦有交欢者的职业，这种职业专门是给单身男女感情交流的。

“佛祖显灵了！”赛熊从座位上站起就拜。

周围的人都用诧异的目光看着二人。不知不觉间，列车播音响起：“各位乘客，再过一分钟列车就要进入城邦，请各位准备好，并按编号顺序排好队出来。”

九百多位新人被分成五个组，每组两百人左右，一出车门，有一位女向导举着旗向他们走来，

等两百人聚齐时，她大声道，“欢迎来到城邦，我叫坎迪斯，是你们的向导，今天第一站将向大家介绍城邦的建筑布局，现在请跟我走。”

阿瑞斯二人就在这一组中，他们跟上女向导，走约三百米就到了一间大厅中。只见中央位置浮现三米高的AR影像，坎迪斯指着影像说：“你们刚才下车的是西南区。现在所处位置是西区。城邦所有建筑都为九宫格结构，以中央区为中心，共划分为九个区。中央区共有三十三层，一层为食堂，中心位置是‘梦想海’，顶楼为物品分配和厨房，二到三十二层为住宿。西北区有行政办公楼、科研实验室、工厂。北区为学校。东北区有医院、社区。西区是科研机构。东区为物品自助、娱乐。西南区有车站、垃圾处理中心和发电厂。南区有农田。东南区有水产、畜牧。这就是城邦的主要建筑结构，如果谁有疑问可以举手提出。”

这时有个女孩问道，“这里这么多人，住宿会不会有问题？我可不想跟别人挤在一间屋里，那多恶心。”

坎迪斯笑道，“这位小姐多虑了，这里共有四千多间房，分A、B、C、D四种房型，它们是单人间、双人间、多人间、豪华间。每层有四十八间房，可住三百多人。”

女孩接着问：“房间有多大呢？”

坎迪斯回答道，“这里的单人间是四十平方米、双人间六十、多人间一百、豪华间是三百平方米。”

第二站众人来到一间会议室，新人都坐在下面，坎迪斯在讲台上说，“加入城邦每个人都会有身份编号，这个号码并非永久，当城邦人口达到极限，就会有一部分人进行移城，而编号也会随你的居住地而改变，现在请按临时编号顺序上来领取身份编号。”

阿瑞斯二人的临时编号比较靠后，等了三个多钟头才轮到。他走上讲台，验明了身份，工作人员在骑士徽章后面刻上他的名字。片刻后，他从坎迪斯手中接过一块手表和骑士徽章，阿瑞斯返回自己位置，低头看徽章后面，上面刻有：“身份编号Y-04155，骑士阿瑞斯。”

赛熊是在他后面，当他拿到后问，“主人，这些东西有什么用？”

“有了这些东西才能找到女人，你要收藏好，别让人偷了。”

赛熊一听急忙收起，藏在内衣里。

当所有人都拿好身份编号，坎迪斯举起左手，露出手腕上的手表说：“这个手表在城邦是必需品，它可以查看你的荣誉值，还能证明你的身份，又是你出入城邦的钥匙，以后城邦所有任务、通知都是通过它发布，它还有交流、导航、定位、录像、录音、回答各种疑问等功能，在城邦我们都叫它‘大管家’，现在大家有什么问题也可以提出。”

阿瑞斯率先举起了手，“请问漂亮的女士，为什么我的荣誉值是零？”

坎迪斯嚷声道：“刚进入城邦的新人都为零，荣誉值非常重要，它的高低表示你对城邦的贡献程度。如果一名骑士荣誉值长期为负数，将会被驱逐出城。更详细的介绍将在后面入城培训中有讲解。”

第三站大家来到了东区，坎迪斯对着众人介绍：“这里是物品自助区，所有用品都是环保产

品，城邦骑士可自由选择，相同物品只能选择一种，选后须登记，更换和损坏必须交还原旧物品并登记，还需扣除荣誉值，更换扣除 Ψ 2、损坏扣除 Ψ 10、丢失 Ψ 10，物品过了使用期可直接更换，无须扣除荣誉值。成年女性：共十二套服装，每年可更换六套，每年六月四日为更换服装日。成年男性：共八套服装，每年可更换四套，每年也是六月四日更换。”

第一百零一章 十二年之后

这次赛熊举起了手，“没有吃的吗？”

“对不起这位先生，只有未成年人才可以每日在物品自助区选择一种食物和饮品，成年人是没有这个特权的。”

“什么是未成年人？”赛熊接着问。

“这位先生你真会说笑。”

阿瑞斯怕赛熊出丑，拉着他的衣袖小声道，“不要说话，等下我拿给你吃。”

当大家去挑选服装时，阿瑞斯给赛熊拿吃的去。

下一站是中央区，这里的一层为食堂，四周都是用餐时的座位，可提供八千人同时就餐，还有四十四部电梯可直达各层。中间是六米深一百五十米长的人工湖“梦想海”，海边有绵绵的细沙，此时阳光从楼顶穿过玻璃洒向海面，为整个楼层提供了充足的光线。

所有人看到“梦想海”都不由发出赞美声。

“主人你看，海里有女人在游泳。”

“赛熊那些都是小女孩，不是女人。”

现在已是上午十一点半，坎迪斯拍了拍手，对着众人道，“大家注意一下，这是今天的最后一站，各位可以在这里就餐，也可以去自己房间。你们的食物可通过点餐系统来订，系统会自动配送。现在你们查看一下自己的‘大管家’，点击住宿，系统会自动给每人分配一间单人房。明天的安排‘大管家’会通知你们，我这次的任务已经完成，祝你们在城邦生活得愉快，再见！”

阿瑞斯因为是未成年人和赛熊分到双人间，二人在“大管家”的指引下向自己的住宿走去，他们住在九楼二十二号房。坐上八号电梯，走三十多步就到门前，刚想着要怎么进去，门自动打开。“还真是方便。”阿瑞斯喃喃自语。

赛熊急叫道，“主人小心，里面可能有杀手？”

阿瑞斯心中不由暗骂，“真是笨蛋。”口中却说，“不要怕，我可是佛祖，没人伤得我。”

他踏步走了进去，双人间有六十平方米。进门就是一米五宽的走廊，走廊第一间是二米五乘四米的小卧室，卧室旁边是二米五乘二米的卫生间。穿过六米长走廊，就到了阳台，阳台是四米宽的正方形，上面铺满绿绿草坪，而在另一侧又是一间卧室。阿瑞斯想起还没吃午餐，对着手上的腕表道，“‘大管家’怎样才能点餐？”

“主人，请查看墙壁。”

赛熊一听怒道，“你怎么也叫他主人？”

片刻间，阳台墙壁上出现一个漂亮的虚拟女服务员：“您好！阿瑞斯，欢迎使用城邦点餐系统，这是您第一次使用本系统。请选择您要的菜系，我们这里有意大利菜、法国菜、印度菜、日本料理、中国菜、泰国菜、墨西哥菜、希腊菜八种菜系。如需更改，请提前一个星期申请。”

“主人这个女人是谁？好漂亮。”赛熊指着虚拟女服务员问。

阿瑞斯此时有些后悔把赛熊带到城邦来，好啰嗦的一个男人。他选了法国菜，也不经过赛熊同意，帮他也选了同样的菜系。吃完后，两人直接躺在阳台的草坪上睡去。今天是十一月十五日，西北区会议厅会举行入城仪式，时间是下午三点钟，由圣女在子城“梦想广场”主持。城邦是用东方十二时辰来命名，分别为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共有十二个主城。当主城全部建完，使用副城命名（子二、丑二、寅二、卯二……），再次建成后使用（子三、丑三、寅三……）以此类推。阿瑞斯所在的城邦是寅城，是十二个主城之一。当阿瑞斯通过屏幕看到“梦想广场”上的新圣女时，不禁惊呼，“姑姑！”

他看到过阿莱娜的相片，一眼就认出来。半个月前，阿莱娜由西蒙推荐，通过层层选拔终于圆了自己的梦想，当上第四代圣女。不过她只能当三年，圣女的最大年龄只到四十岁。

乌娃虽然知道阿曼丁已死去，但在十二年后还是来到南非的布隆方丹，她期盼着奇迹能够出现，漫步在这悠久历史的城市街头，她的情绪起伏不定，既希望见到阿曼丁，又害怕见到后不知如何开口。前方忽然出现一个熟悉的身影，她急跑过去，轻拍这人的肩膀，口中叫道，“哥哥！”

“你是谁？”男人转头问。

“对不起，我认错人了。”乌娃忙道歉。

一星期后，她失望地拿起时间电话，“姐姐，哥哥真的死了，我再也看不到他。”

电话那头沉默良久才开口道，“乌娃对不起，是我欺骗了你，但你必须振作起来，我们的任务还没完成。”

凯瑟琳的心里很着急，按照历史书上记载，寇瑞应该在半年前就被乌娃杀死才对，可他现在都还活着，难道历史发生了改变？

“要什么时候才能完成任务？”乌娃问。

“等你杀死寇瑞，当上光明会的新会长的那一天。”

“不，我不想当会长。”

“好吧，那你必须杀死寇瑞为阿曼丁报仇。”

“这个……我……”

在北美墨西哥，寇瑞躺在病床上，生命垂危，他两年前就开始犯病，最近越来越严重。这是一栋小楼，是他出生的地方，旁边站着两名护士和一位医生，这时进来一个中年男子，“爸爸，我们都到齐了，你有什么要说的。”

寇瑞轻轻一挥手，护士和医生走了出去。一会儿鱼贯进来五个人，有男有女，这些全是他的

子女。只听他缓缓开口，“我在二十五岁时创建光明会，当时提出‘崇尚科学、弘扬正气’的口号而吸引许多年轻人的加入，随着人员越来越多，我渐渐迷失自己，忘记原来的初衷。直到半年前我遇到一个人才如梦初醒，可惜一切来得太晚，如今我命悬一线，接下来的事情只能你们帮我完成。”

“爸爸，你有什么心愿，我们帮你去做。”中年男子道。

“你们去帮我找一个人。”

“什么人？”

“一个叫乌娃的女人，并把这封信交给她。”寇瑞说时从床边拿出一封信。

中年男子接过信，忍不住问道，“为什么要找这个女人？”

第一百零二章 九星联合诞生

时间回到半年前，乌娃得到消息寇瑞会在一家医院出现，她提前两天隐身在医院中，专等对方到来。皇天不负有心人，他真的来了，只是乌娃没想到寇瑞是坐着轮椅。“难道他腿受伤了？”她心中猜测。

到了深夜，她悄悄从躲藏地出来向寇瑞的病房走去，门前有六名守卫站着。她拿出准备好的药水往这些人脸上一喷，一会后，六人缓缓倒下。打开门，进入到病房中，寇瑞躺在病床上，乌娃掏出刀要往他胸口捅去，对方刚好睁开了眼，他惊叫一声，“你是谁？”

“别出声，不然我杀了你。”

片刻间，寇瑞就冷静下来，问道，“你是反抗军的人？”

“我是乌娃，不是什么反抗军。”

“我记起来了，你是阿曼丁的女人。”

“你认得我？”乌娃此时反倒惊讶。

“是的，阿曼丁在临死前口中一直叫着这个名字，后来我特意去查才知道你们的关系。”

“他还说了什么？”

“没有了，他死得很惨，我很佩服他，他是一名勇敢的战士，为了表示我的敬意，我把他葬在一个很特别的地方。”

“什么地方？”乌娃忍不住问道。

“你要是想知道就把刀放下来。”

乌娃放下刀，“说吧，到底在哪里？”

“如果我说了，你能保证我的安全吗？”

“你到底想要怎么样？”乌娃怒道。

“我们做个交易，你今天放了我，然后我会叫人把阿曼丁埋葬的地点告诉你，如何？”

“你不会骗我吧？”

“我是光明会的会长，言出必行。”

“好，我相信你，希望你能快点联络我。”

鸟娃出门后才想起并没告诉对方联系方式，等她返回时，寇瑞已转移，医院四周被光明会的战士团团围住。寇瑞并没食言，刚开始也到处寻找鸟娃，只是后来他病情越来越重，渐渐忘记了这件事。在弥留之际他忽然想起鸟娃，才有了刚才一幕。寇瑞死后，格林卫孤儿院的两百多名潜伏者在伊森将军的支持下迅速行动起来，他们很快占领光明会在各洲的主要部门。经过半年多的努力，局面完全被他们控制住。七人组商量着让鸟娃来出任新会长，“不行，不行，我什么都不会。”鸟娃拒绝道。

巴裕开口说，“这是凯瑟琳小姐的意思，我们无法反对。”

伊森将军也插话，“鸟娃女士，请你不要拒绝这份使命，没有你十多年的付出就不会有如今的胜利，你是我们心中当之无愧的英雄，也是我们的守护者。”

楠迪笑道，“哥哥当上将军后，说话可有水平多了。”

在众人的劝说下，鸟娃还是答应下来。按照凯瑟琳的建议，光明会改名为“九星联合”。

时光飞逝，岁月如梭，转眼又是五年过去。城邦也在飞速发展，它和九星联合的关系从最初的和睦渐渐转为竞争，甚至有了一些敌意。这种变化也发生在凯瑟琳和伊诺丝身上，“你为什么让九星联合的人阻止城邦挖金矿？”伊诺丝问道。

“城邦使用的是荣誉值，要金矿有什么用？”凯瑟琳回答。

“也许以后会有用。”

“那是以后的事，如今九星联合更需要这些东西。”

从二人的对话中，明显感觉凯瑟琳是站在九星联合一方，这是由于这个组织她投入太多感情，又是她一手扶持起来的缘故。而伊诺丝是因为罗尼的关系对城邦情有独钟。“凯瑟琳，我发现你变了？”这是一边丹说的话。

“是吗？我怎么不知道。”凯瑟琳看着她道。

“你的心已经站在九星联合一边，完全忘记我们的目的。”

“我们的目的是什么？难道是为了消灭九星联合？”

丹一时哑然，不知如何回答。凯瑟琳接着说，“别忘了九星联合在我们时代都还在，城邦要有一个外部的压力，才能更有生命力，它们两家可以和平竞争，共同发展。”

“你这是诡辩，蛋糕只有那么大，不是你强就是我弱，哪有可能共同发展？”丹反驳道。

“那你想要怎么办？”凯瑟琳冷冷问。

伊诺丝开口说，“这处金矿两家来分，不能让九星联合的人独吞。”

“这个不行。”凯瑟琳拒绝道。

伊诺丝和丹同时问，“为什么？”

“我说过了城邦目前不需要金矿，而且我也同意鸟娃他们去做，我不能出尔反尔。”

几人不欢而散，伊诺丝和丹走到一起，“以后我再也不帮她了。”伊诺丝说。

丹也叹道，“凯瑟琳怎么变成这样？完全是九星联合的代言人。”

“怎么办？九星联合有她这个未来人帮忙会不会压过城邦？”

“我们要是有时间电话就好了，可以悄悄扶持城邦。”

“这个我倒是可以想办法。”伊诺丝嘟囔了一句。

乌娃对九星联合的事并不关心，平时所有的事情都交给巴裕等人处理，她实际上只是名义上的主席。七组人对城邦并没有特殊的感情，以前双方只是合作者，如今变为竞争关系，关于金矿他们志在必得。虽然是城邦的人先发现那里，但位置可在他们的地盘上。双方已约好谈判，时间定在三天后的子城。乌娃也被要求出席，这是双方第一次正式会谈。这一天总算到来，九星联合方面有乌娃、巴裕、伊森和娜特。另一边坐着西蒙、德席尔瓦，还有三名城邦大长老会成员，阿莱娜因为是前圣女并没出现。乌娃一见到德席尔瓦就认出了他，不由问道，

“你是阿曼丁的儿子？”

“是的，女士，我们在二十多年前泰国见过面。”

“你为什么一点都没变老？”

德席尔瓦最怕有人问这个，勉强挤出笑容道，“可能是因为我个子矮长得慢，所以衰老的也慢。”

乌娃深以为然点点头，“哥哥也是这样，看上去一点都不老。”

其他人听得一头雾水，不知道这“哥哥”两个字是叫谁，但德席尔瓦却是明白。

他叹息道，“可惜他再也回不来了。”

第一百零三章 隐身斗篷易主

西蒙见二人越说越离题，插话道，“两位的私事能不能私下聊，时间不早了，我们还有更重要的事要谈。”

乌娃立刻向他投去犀利的目光，冷冷道，“我们的事难道就不重要？”

德席尔瓦生怕因为自己的事情让双方吵起来，忙说道，“乌娃女士，那我们私下再聊。”

“好，等下我会去找你。”

乌娃对谈判的事一点不在意，全是巴裕和西蒙在唇枪舌剑，二人互不相让，争得面红耳赤，两个钟头过去，谈判没有任何进展。“你们这种行为跟原来的光明会有什么区别？”西蒙怒道。

“啪”的一声，伊森拍着桌子站了起来，“西蒙先生，你竟敢说出这样的话来。”

气氛一下冷到极点，德席尔瓦急忙站起劝道，“大家都冷静一些，别为一个金矿破坏了双方多年来的友谊。”

乌娃这时也开口，“伊森你坐下吧，金矿由我们来挖，挖出来后给城邦两成，你们看这个建议怎么样？”她说完缓缓看向每个人。

西蒙正想拒绝，德席尔瓦抢先说道，“我同意。”

另三位城邦大长老会成员也点头赞成，“我们也同意。”

会谈终于结束，乌娃和德席尔瓦在私下见面，二人不约而同沉默，都不知第一句话要如何开口，过了良久，“你叫德席尔瓦？”乌娃先开了口。

“是的，乌娃女士。”

“不要叫我乌娃女士，叫我乌娃就行。”说着她从怀中掏出一件东西，“这是隐身斗篷，它原来是哥哥的，现在交给你，也算物归原主。”

德席尔瓦伸手接过，同时心想，“你说是隐身斗篷，可我为什么能看到它？”

当乌娃给他介绍完斗篷的使用方法，一切才清楚。处理好这件事，乌娃如释重负，“我的使命也算完成，是时候离开了。”

“您想去哪里？”

“我想去以前走过的地方看看，还有寻找我的儿子。”

赛熊深深喜欢上城邦，他可以去找交欢者深入交流感情。阿瑞斯还是原来的个头，几年来一点都没长高，寅城中人都把他当成怪物。他平时都住在“三狼之家”的豪华间内，周末回去。这里由三岁以上儿童组成，每三人分成一组，四组成班，一班十二人。每名儿童参加完十六岁成人仪式的第三天必须离开三狼之家，离开后可申请单人房。

德席尔瓦自从得到斗篷就开始练习憋气，当然只敢偷偷练。他们一家三口住在一起，阿莱娜在一边帮他记时，“这次多长时间？”德席尔瓦问。

“四十七秒。”

“还不如上一次？”

阿莱娜笑道，“哥，看来这隐身斗篷不适合你。”

德席尔瓦有些气馁，“这么短的时间，隐身又有什么用？”

“听说乌娃女士最长可以憋气半个钟头。”阿莱娜说。

“那她真不应该把斗篷给我？披在她身上才能发挥出最大的作用。”

“她真是一个无私的人，一般人是不会交出来的。”

“是啊！”德席尔瓦点头赞成。

二人在聊着天，妮可拉走进来，“今天又失踪了两个人，还是一对情侣。”

勇气联盟自从入驻子城，几年来有六十多名人员无故失踪，但都找不到线索，大家人心慌慌，都想申请到别的城邦去住。这事是从阿曼丁死后开始发生，人们都说这是他的亡灵出来报复。

“你又听到什么了？”德席尔瓦问。

妮可拉讷讷道，“他们说阿曼丁敌我不分，自己人也伤害，不算城邦的英雄。”

德席尔瓦怒道“这些人就这么确定是父亲的亡灵？”

“这又不是我说的，你跟我生什么气？”妮可拉不满回答。

德席尔瓦随即快步走了出去，下电梯，进北区，径直来到一座雕像下面，这里就是他的父亲阿曼丁被处死的地方，他仰头向上看去，雕像高三十多米，是骑士打扮，左手拿着盾牌，另一手微微举起。在五米开外，有两名隐身机器人正向他靠近，他毫不知情，正想转身回去，忽觉眼前一黑，人就倒地不起。当醒来时，一名机器人间，“你是沃森家的人？”

“这里是什么地方？”德席尔瓦答非所问。

“这是雕像下方的方舟城堡。”机器人回答。

“你们把我抓来干什么？”

“沃森家的子孙，你不要害怕，自从诺福斯博士和阿曼丁相续去世，我们需要新的主人，只有沃森家族的血液才能领导我们，这十几年来，我们一直在子城中寻找，可惜毫无结果，今天总算是找到你了。”

“原来失踪的人员都是你们抓去的？你们把他们怎么样了？”

“为了不暴露我们的秘密，只能让他们去该去的地方。”

“你们会不会也杀了我？”德席尔瓦小心问道。

“我们刚才抽取你的血液，证明你是沃森家的人，怎么可能杀你？”

“你们需要我做什么？”

“你如今是我们新的主人，应该是你让我们做事才对。”他话刚说完，不一会儿，六十名机器人陆续进来，当这些人站成两排，场面甚为壮观。刚才的那名机器人自我介绍道，“我们名为‘守护者’，诞生于子城，罗尼先生是我们的父亲，我们的任务是保卫子城。”

德席尔瓦笑道，“可你们做得并不好，子城还是被光明会的人占去。”

“那是因为无人授权我们使用武器。”

“好，以后我会担负起这个责任，还有接下来不可再杀城邦中人。”

有了这些隐身人，德席尔瓦立刻变得自信起来，他让两名机器人跟在身边，同时向大家宣布以后不会再出现人员失踪事件，所有人都将信将疑，都说他在吹牛。连阿莱娜都不太相信，

“哥，你这样说是不是因为阿曼丁的事？”

“你也在怀疑我？”

阿莱娜没有回话，但脸上的表情已说明了一切。“现身吧，我的卫士。”德席尔瓦忽然叫道。

下一刻，只见他的身后出现两名近两米高的机器人。

第一百零四章 暴露

“这下相信了吧！”

“你发明的？”阿莱娜激动问。

“不是，是我的爷爷罗尼的机器人。”

“又是他，你爷爷真是厉害，在哪都能看到他的影子，我真想见见他。”

“可惜他还是死了，我一直奇怪他是怎么死的，他应该有‘端粒重生液’才对。”

“哥，你还是不想给妈妈吗？”

“什么？”

“‘端粒重生液’啊！”

“如果她突然变年轻，大家会怎么想？除非我们离开城邦，找一个没人认识的地方生活。”

“那要抓紧，妈妈都八十岁，怕等不及。”

德席尔瓦刚得到机器人，还不想离开城邦，“再等等吧，她的身体看起来还很健康。”

在图阿卡那湖岸边，此刻站着五个人，四男一女，其中一人身穿潜水服。一会儿时间，从水中又上来一个人。“杰克怎么样？看到了吗？”

“没有，水太深了。”

这些人在半个月前听人说这里有一个巨大的宝藏，这才冒险前来。“珍妮，你的消息可不可靠？”刚上岸的杰克问女孩。

“当然可靠，我的朋友用声呐探测过，不会有问题。”

“那有多深？”

“我不知道，他们没跟我说。”女孩回答。

“我听说这个湖最深处有八百多米，要是宝藏在那里，我们就白跑一趟。”

鹰巢中的黛琪尔在杰克刚入水，就通过监控一直监视着他们，这已经是第四波下水的人员。她心中奇怪，“这些人到底在找什么？”

这时屋外响起叫喊声，“黛琪尔，你偷偷摸摸在屋里干什么？”

她关了监视屏幕，打开门问，“土豆，找我干什么？”

“你最近为什么一直躲在屋里？”

“我的事不要你管。”黛琪尔冷冷答道。

“沙鲁出去半个月，怎么还不回来？”土豆问。

“他说在这里待太久想出去玩玩，应该很快就会回来。”

二人正聊着天，屋内的警报器忽然响起，“不好！”黛琪尔大叫一声，立即冲出门，径直往十六号通道跑，“等等我！”土豆在后面叫着。

黛琪尔以最快的速度跳入湖中，接着向前游去，在接近玻璃球时，她抬头看到五十多米处有一台潜水机器人正往这边拍摄。“真是不知死活，看来要给他们一些教训才行。”她掏出一个盒子，里面有三只蜘蛛，把它们倒出来，蜘蛛缓缓往上升去。岸上的几人通过潜水机器人正好看到黛琪尔绝美的脸，杰克惊叫，“是美人鱼，好漂亮。”

这里比刚才又多出三个人，应该是刚来的，“要是能抓到她我们就发财了。”一人说道。

“这么漂亮的女孩你打算把她卖掉？”杰克怒问。

这人笑道，“怎么？你想跟她结婚不成？”

“咦！图像怎么没有了？”珍妮指着屏幕说。

“刚才好像是美鱼人把它破坏了。”另一个回答。

“看来她很有智慧，不太好办？”一人说。

在这些人说话间，三只蜘蛛已浮上水面，它们悄悄靠近，不多时，有一人惊叫道，“该死的蜘蛛，快走开。”

珍妮最怕蜘蛛，在听到这两个字转身就跑，其他人可没那么好的运气，约两分钟时间八人就被杀死。黛琪尔对逃跑的一人并不知情，以为把事情处理的很完美。珍妮跑出来后，就去报警。警方非常重视，当天下午就出动人员进入图阿卡那湖，跟来的还有大批的记者，电视台

也进行现场直播。德席尔瓦几人通过城邦的电视在观看，“这个湖不就在鹰巢附近？会不会是黛琪尔他们出事了？”阿莱娜先开口道。

“不会的，你别瞎操心。”德席尔瓦对上次被敲诈的事还有些耿耿于怀。

镜头在几个水下摄像机之间相互切换，这时一个巨大的水晶玻璃球出现在观众面前，而在不远处站着一个满脸怒容的女孩，“真的是黛琪尔！”阿莱娜叫道。

“她在那里干什么？”妮可拉问。

“她应该是在保护那个水晶球。”德席尔瓦回答。

“砰砰砰”的几声！画面一片雪花。镜头又切换到岸上一名主持人身上，只听她道，“观众朋友们，非常抱歉，刚才有一条美人鱼在极短的时间内破坏掉我们的水下摄像机，但我们还是能看到非常壮观的场面，这应该是奥莫低谷的史前文化遗址。”

“真是胡说八道。”德席尔瓦骂道。

“哥，你觉得水晶球内会是什么？黛琪尔为什么要保护它？”

“黛琪尔来自未来科技，她肯定是在保护未来的东西，有可能是一个人。”

“会不会是你的爷爷罗尼先生？”

“应该不会，他早回到未来，也去世了啊！”

“我们要不要去鹰巢看看？”阿莱娜问。

德席尔瓦犹豫起来，他看到黛琪尔现在这样心里也担心。

阿莱娜看他不说话又道，“阿快丁也在那里，我怕他出事情。”

妮可拉一听自己的儿子有危险，急催促道，“那你们快去，把他也带回城邦。”

“妈妈城邦又不是我们家，想进就进，要先报名才行。”阿莱娜解释。

黛琪尔进入玻璃球内找爱丽丝，薇迦笑道，“今天是怎么了？一年时间没到就进来。”

“你姑姑呢？”

“她在洗澡，请你等一会儿。”

“不行，我有急事，要马上见到她。”她说着就往里走，“薇迦，难道是黛琪尔来了？”爱丽丝在浴室内问。

“是的，她说有急事。”

“我马上出来。”半分钟后，只见爱丽丝裹着浴巾，盘起长发，赤脚走了出来。她微笑问，“黛琪尔，发生什么事了？”

“有个不好的消息，这里已经暴露，我们要赶快离开这里。”

“哦！那我们去哪里？”爱丽丝一脸平静问。

黛琪尔看她反应有些奇怪，反问道，“你是不是早就知道会发生这种事？”

“在这湖底待了五十多年，现在被人发现算不错的成绩，你应该庆幸。”

薇迦嘴角却微微翘起，因为这一切都是她计划的，几年来，她把写好的纸条塞进瓶子，故意放出湖面暴露这里的位置，这才引来外面的这些人。当然爱丽丝并不知道这些事，薇迦一直

在偷偷进行。

第一百零五章 海底深处

“谢谢你的肯定，请收拾一下，我带你们出去。”

“那时光机呢？”薇迦问。

“虽然不舍得，但只能毁掉它。”

薇迦嚷声道，“你为什么不把我们送回去？”爱丽丝也有同样的疑问，但她没说话，只是用美目看着黛琪尔。

“这个绝对不行，你们还是快收拾，其它的事我来处理。”

二人并没有什么重要的东西，只用十分钟，她们就各自背着一个包出来，“去哪里？”薇迦话刚落下，房间内“咣”的一声，地面整体向下一沉，在墙角的缝隙间出现一个入口，“啊！这什么时候建的？”薇迦惊讶又问。

黛琪尔没有直接回答，先行下去，而后抬头道，“进来吧！”

二人跟着进入，这里只有三十多平米大，中间停着一艘潜水艇，旁边还站着另一名机器人。

黛琪尔走过去在他脖子下一按，片刻间，机器人苏醒过来。他环顾四周，当看到爱丽丝二人，“问道，这两女孩是谁？”

“三号，你带着她们去新的地点，其它的事不要问。”

“黛琪尔，一号和二号呢？”

“一号在鹰巢，二号已被我销毁，你要是再问东问西，下场会跟他一样。”

三号一听立刻闭上嘴，进到潜艇中。黛琪尔转头对爱丽丝二人道，“你们也进去吧，我处理好这边的事，就会去找你们？”

“你真的要把时光机摧毁吗？”薇迦忍不住又问了一句。

“这个你不需要知道。”黛琪尔冷冷答道。

水晶玻璃球打开一个出口，潜艇一下就冲了出去。土豆机器人在十六号通道迷路了，他喃喃自语，“难怪黛琪尔一直不让我进来，原来都是为了我好。”

直到第二日，黛琪尔才找到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急冲冲就跑了。”土豆问道。

“现在已经没事，我处理好了。”

“我们赶紧回去，阿快丁他们应该等急了。”

二人回到鹰巢，并没看到人，黛琪尔查看监控才知道，他和夏娃已被德席尔瓦带走。“那我们也离开这里吧！”黛琪尔道。

“为什么？不把阿快丁他们找回来吗？”

“他们跟着德席尔瓦应该不会有危险，这里已经暴露，没有什么可留恋。”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我们去新的地方，到了那里一切你都会明白。”

“也不等沙鲁了吗？”

“不等他，我怀疑这次有可能是他出卖了我们。”

土豆依依不舍道，“在这里待了五十年，想不到会有离开的一天。”

“你一个机器人有什么好伤感的？走吧！”

二人从通道出来，走到一条大马路上，黛琪尔停下说，“你在这里等着，我去找辆车来。”

土豆知道自己如果大摇大摆走出来，定会被围观，他小心躲在一块岩石后面。一会儿工夫，黛琪尔果然找来一辆车，她把土豆扔到车上，发动了引擎。车子行驶五十多个钟头，来到海边，二人下车，“黛琪尔，我可不会游泳，怎么办？”

“土豆，我在想一件事。”

“什么事？”

“我在想要不要把你摧毁掉，你现在似乎没什么作用。”

“你想干什么？”土豆吓得退了一步。

“我当年创造了你，本来就是为了打发时间，后来觉得你这个人很无趣，就派你去看大……”

黛琪尔还没说完。土豆插话道，“你胡说，我是罗尼先生创造的，而且比你还要早。”

黛琪尔笑道，“那是我跟你开的一个玩笑，罗尼是我的父亲，也是一位天才，他怎么会生产你这么低级的机器人？”

“你胡说，我不信，我们是平等的机器人。”土豆口中不断叫喊。

“对不起，我的朋友，你的使命已经完成，这里就当你的埋葬之地吧。”只听“嗤啦”一声，黛琪尔手中多出一把短刀，一下砍掉土豆的脑袋。办完这件事，她纵身跃入海中向海底深处游去，游出三个多钟头，前方出现一座海底山脉，透过头上的照明光束，慢慢向前游去，她边划动双臂边寻找入口，转了小半圈还是没能找到，她不禁嘟哝道，“应该就在这里啊，难道二号没有完成任务？这个该死的家伙。”转念又想，“三号带着爱丽丝二人到底去哪里？怎么也不见了？”

时间回到昨天，三号开着潜艇悄悄上了岸，到陆地时他按下一个键，潜艇立即向上升起，下方缓缓伸出四个轮子，一会时间它就变身为一辆汽车。爱丽丝二人见怪不怪，并没多大惊讶。车子行驶三百多公里，经过一片山林。薇迦忽然捂着肚子叫，“三号请停一下车，我肚子疼想去趟厕所。”

“可这附近没有厕所。”

“那我去树林里解决一下就行。”

三号是个老实机器人，真停下车。薇迦拉着爱丽丝的手，“姑姑你陪我一起去，我怕树林里有蛇。”

爱丽丝笑道，“好吧，我也有些尿急。”

二人下了车，薇迦小声道，“姑姑，等会我们一起跑？这个机会难得。”

“不好吧，这样太对不起黛琪尔。”

“可我们这样活着有什么意义，一直被关了五十多年。”

“薇迦，我们本来就不属于这个世界，能活着就不错了。”

薇迦态度坚决，“我不管，我一定要走。”

爱丽丝思考片刻，“好吧，我跟你一起走，但我们必须不引起别人麻烦为前提。”

薇迦高兴叫道，“这是当然。”

三号在车里等了半个多钟头，才下车寻找，可树林中哪里还有人在。次日他失望放弃，一个人上路。在快到达目的地时，碰到怒气冲冲的黛琪尔，“她们两个人呢？”

“对不起，她们不见了，我找一整天都没找到。”

“你这个废物，跟一号一样没用。”

三号向后退出好几步，惨叫道，“请不要摧毁我。”

黛琪尔本想动手，但如今手中除了他又没别人可用，只能忍着。她心里暗想，“为什么我造的机器人都这么没用？跟父亲的差距还真大。”

第一百零六章 偶遇

黛琪尔大嚷一声，“还不快去接着找。”

三号如释重负，立刻转身就跑，连车子都没开。爱丽丝二人离开山林，步行七公里，来到一处小镇上，这里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小镇常住人口只有五百多人，大多是出外旅行的游客。

“姑姑我好饿，找家餐厅吃饭吧。”

“可我们没有钱，不知道这个时代使用哪种货币。”

薇迦放下背包，掏了半天，找出一枚金币，“这块‘比拉币’应该值点钱吧。”

“好，我们去试试。”爱丽丝说。

她们走进一家小店，薇迦对着店家道，“这枚金币你们收不收？”

“这是光明币我们当然收，但没有那么多的先令找给你。”

“先令？能换多少？”薇迦问。

“一枚光明币可以换一千五百先令。”

薇迦为了这次出逃还是做了一些准备，她学会当地的语言。爱丽丝在一旁听得一头雾水。

“这要去哪里换？”薇迦问。

“前面有一家银行，你可以去看看。”

二人又出了店，十分钟后，又返回店中，不过她们只换来一千三百先令。店家见二人去而复返立刻笑脸相迎，“两位小姐，想吃什么？”

爱丽丝很想吃到家乡菜，她对薇迦道，“你问他有没有墨西哥卷饼？”

“姑姑，这里是非洲，怎么可能有这种东西。”

“你试试也许有。”

薇迦一问，果真没有，店老板都没听过这个菜名。二人只好将就，要了一份烤鱼、两份鸡肉米饭、一份烤羊肉配香蕉。她们刚坐下吃饭，不时有人向这边张望。薇迦长像很普通，她身材扁平，皮肤有些黑。而爱丽丝就要漂亮得多，她有一米七五的身高，长着一张小圆脸，一

双如宝石般蓝色的大眼睛，还有一头乌黑的长发，她的身材修长又紧实，就像一名女战士。

“姑姑，你太有魅力了，店内所有的男人都在偷偷看你。”

“别胡说，也许是在看你。”

薇迦笑道，“我才没有胡说，你看左边那个男人眼睛都不眨一下，好像失了灵魂。”

爱丽丝转头一看，“扑哧”一下笑出声。“这人长得真像比利。”

“你是说由利奈家的那位大哥？”薇迦问。

爱丽丝忍住笑点点头，“是的！”

在二人对话时，走进一个女人，长像非常丑陋。在她经过二女身边时，口中嘟喃一句。爱丽丝问，“她在说什么？”

“她说好漂亮的女孩。”

那名女人坐下后，还是看着二人，并向她们友好点头。“姑姑，我感觉这个女人很不一般。”

“我也这样认为，我们邀请她一起吃饭怎么样？”

“好，我去试试。”

薇迦站起走过去，一会儿真把对方请过来，三人坐下，女人自我介绍道，“我叫乌娃，一个人到处流浪，很高兴能认识你们。”

爱丽丝二人也介绍了自己，乌娃问道，“你们应该不是本地人？”

“我们是出来旅游的，刚好走到这里。”薇迦撒谎道。

乌娃转向爱丽丝问，“这位小姐，你为什么一直不说话？”

薇迦急忙解释，“她不懂这里的语言。”

爱丽丝听不懂二人在聊什么，只能在一边尴尬地笑。乌娃吃得多，一人顶三名成年男子的饭量，在吃完后，她站起付了钱，这次共花去二百一十先令，爱丽丝二人其实吃不到五十。看着乌娃走远，薇迦问，“姑姑，我们要去哪里？”

“以前和罗尼在一起时，他有很多的主意，如今我也没有好的想法。”

“我们去找阿曼丁的儿子怎么样？”

“你知道他在哪里吗？”

“我听黛琪尔说，他有两个儿子，一个叫阿快丁，还有一个叫德席尔瓦。”

“德席尔瓦？这个名字好熟，好像以前城邦一位教授也叫这个名字。”

“这不奇怪，同名的人应该有很多。”

“我们去哪里找？”

薇迦摇摇头，“这我也不知道，只能慢慢打听。”

薇迦的实际年龄有七十多岁，在十九岁时被杀，又被关那么多年，一直没谈过恋爱，还是处女之身，她怕有一天又会衰老下去，找德席尔瓦是想拿“端粒重生液”。爱丽丝没想那么多，只回答道，“好，我们先离开这里。”

在她们走不多时，乌娃就跟在二人身后。爱丽丝比较机警，很快发现有人跟踪，二人加快脚

步，在一个拐角处，小跑躲进一家店铺内。乌娃跟上来时，失去二人踪迹，她环顾四周，最后选中左边一条路追过去。“怎么是她？”爱丽丝喃喃自语。

薇迦也说道，“她为什么要跟踪我们呢？”

在她们刚要从店内出来，爱丽丝急叫一声，“等一下，你看？”

薇迦顺着她的指向看去，只见三号从前面路口出现。二人赶紧又躲起来，“难道那个女人也是黛琪尔的人？”薇迦猜测说。

“嘘，别说话，三号要过来了。”

乌娃并没有走远，而是躲在拐角处观察，刚才的一切她都看在眼里。“你们两个在干什么？”店铺内的一位女人忽然大叫道。

三号听到叫声，立刻朝店内走来。爱丽丝二人吓得想往里躲，女人拉住她们，“把我的东西损坏就想走吗？”

薇迦正要哀求，三号已经进来，他一眼就看到爱丽丝二人，口中说道，“你们怎么跑到这里来？快跟我回去吧。”

爱丽丝只好站出来，问道，“黛琪尔也在这附近吗？”

三号叹息说，“她非常生气，说要是我找不到你们回去，就会把我也销毁掉。”

店铺女人看三人完全把她当空气，怒吼道，“你们要怎么赔偿损坏的东西？”

薇迦站出来一指三号，“他是我们的爸爸，你找他要钱。”说着她拉着爱丽丝就往外走。

三号正想跟出，女人拉住他的手，“钱呢？”

爱丽丝二人趁机撒腿就跑，她们跑的方向正是乌娃所在位置。她正看着热闹，还来不及躲起来，二人已和她撞到一起，双方都很尴尬，乌娃无话找话问，“刚才那个男人是谁？”

薇迦没有回答，只对爱丽丝道，“我们快点走。”

第一百零七章 与未来通话

乌娃硬着头皮跟上去。“你跟着我们干什么？”薇迦回头问，她越来越觉得对方有问题。乌娃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跟着她们，只是觉得爱丽丝二人看起来很亲切，而这只有在阿曼丁身上才能感受到。“请相信我，我是不会伤害你们的。”乌娃苍白无力地解释。

可爱丽丝通过薇迦的翻译，居然相信了。三号已经从后面追上来，乌娃对二人道，“你们快点走，我来挡住他。”她说完就掏出枪，“砰砰砰”三声，打在三号腿上，奇怪的是，对方并没倒下，只是向后退了几步，“你是什么人？为什么要对我使用武力。”

乌娃吃惊万分，她没想到有人会不怕子弹，接着又对着三号胸口开枪，还是同样的结果，“你是不是穿着防弹衣？”她问。

“我是机器人，这些子弹对我是没用的。”三号回答道。

“我不信。”乌娃对着他的脑袋开了一枪。可能是因为太近，三号这次终于倒下。她大喜，转身就跑。很快就追上爱丽丝二人，“那个男人呢？”薇迦问。

“他死了。”

“啊！”薇迦停下脚步，“这不可能，他是机器人怎么可能那样容易就死。”

“他真是机器人？还以为他骗我。”

“怎么了？”爱丽丝也停下问。

薇迦解释了一下。“快走，他应该很快就会追上来。”爱丽丝急道。

话刚说完，三号的声音已经传过来了，“你们等一等，黛琪尔真的会生气。”

三人听到喊声，跑得更快了。眼看就要被追上，薇迦看到前面有一堆人，跑过去慌张说，“大家请帮帮我，后面有个男人要调戏我的姐姐。”她说时指着爱丽丝，还有追上来的三号。众人一看这么漂亮的女孩被人欺负，都怒不可遏，纷纷围上去对着三号拳打脚踢。三人一口气跑出四公里远，在确定后面没人追时才停下来。爱丽丝笑道，“薇迦，你越来越坏了。”

“这可是跟阿曼丁学的，他就喜欢恶作剧。”

乌娃虽然听不懂二人对话，但能听懂“阿曼丁”这三个字。她问薇迦，“你们刚才是不是有提阿曼丁的名字？”

“是的，他是我的弟弟。”

“我也认识一个叫阿曼丁的人，可惜他死了。”

二女听黛琪尔说过阿曼丁已来到这个时代，薇迦吃惊问，“他是怎么死的？”

“他被光明会的人处死。”

光明会？她并没听说过这个组织。“他是不是有两个儿子，有一个叫德席尔瓦？”

这次轮到乌娃惊讶，“是的，你怎么知道？”

当薇迦把二人对话说给爱丽丝听，只见她眼中含泪道，“他真的死了？”

三人的关系一下就拉近许多，她们开始用三人都懂的语言进行交谈。当爱丽丝听说罗尼也在未来去世，伤心的三天没吃下饭。乌娃从口袋中摸出时间电话对她说，“不要太难过，我有这个，可以跟未来通话。”

在未来的凯瑟琳听到爱丽丝的声音以为是在做梦，“姑姑，真的是你吗？”

爱丽丝还是不愿相信，又问了一次，“罗尼真的死了吗？”

“是真的，他去世很久了。”

“他是怎么死的？”

“他去见德席尔瓦教授，回来没多久就死了。”过了片刻那边又道，“对了，德席尔瓦教授就是阿曼丁的儿子，他在你们的时代应该已经出生。”

“啊！那他怎么会在未来世界？”爱丽丝没想明白。

“姑姑你忘了‘端粒重生液’？他活了三百多年，一直活到我们这个时代。”

“看来我要去见见他才行。”

“我怀疑爸爸的死跟他也有关系。”

“凯瑟琳，你为什么这么说？罗尼可是他的爷爷。”

“我们查过，爸爸是中慢性毒而死，而那个时间他只见过德席尔瓦。”

“好，那你们就去再查，如果真是他做的，就应该受到惩罚。”爱丽丝说道。

“对不起姑姑，我们找不到他，他已经离开城邦。”

爱丽丝沉默一会问，“你身边还有什么人？”

“还有伊诺丝和丹在我身边。”

“那你叫伊诺丝听电话。”

等了三分多钟，只听那边高兴叫道，“爱丽丝，你真的复活过来，父亲他终于完成心愿。”

等对方平静下来，爱丽丝才开口，“伊诺丝，我要你去做一件事。”

“什么事你说？”

“我要你去查德席尔瓦教授的下落。”

“这个……”她本来想继续查下去，可凯瑟琳阻止了她。凯瑟琳是害怕知道真相，就算是德席尔瓦下手杀死罗尼，她也不可能去报仇。

“怎么？你不愿意？”爱丽丝有些生气问。

伊诺丝看了一眼凯瑟琳，沉吟良久之后道，“好，我会去查的。”

二人中断通话，乌娃在一旁大部分没听懂，但一直听到有德席尔瓦几个字，她问，“你是不是要找德席尔瓦？我知道他在哪里。”

爱丽丝惊喜问，“他在哪？”

“他在子城。”

“你是说他加入了城邦？”

“是的，我不久前才见过他。”

爱丽丝看着乌娃用期待的目光问，“你能带我去找他吗？”

“当然可以。”她说完在爱丽丝脸颊亲了一口。

爱丽丝立感不妙，因为以前也有一个女人喜欢上她，一想到此，她恨不能转身逃走。薇迦看到也觉得怪怪，只能自我解释想，“也许这是当地的习俗。”

乌娃没有别的想法，只是看爱丽丝长得太可爱，才忍不住亲了她一下。黛琪尔找不到爱丽丝已暴跳如雷，还杀了不少人。罗尼绝没想到，自己的机器人会因为无法完成任务而变为一名凶残的杀手。此刻她掐住一个人的脖子，厉声问，“说，她们到底去了哪里？”

“我把知道都告诉你了，其它事情真的不知道。”这人断断续续道。

“那你也存在的必要了。”只听“啊……”对方口中一声惨叫，随即戛然而止。

这是黛琪尔杀的第八个人，她现在已经是警方的通缉人员。

第一百零八章 复活爱丽丝

爱丽丝三人去往子城的路上，刚出现在街头，就被人指指点点。薇迦转头问，“姑姑，他们为什么说你是杀人犯？”

“我也不知道。”

一会的功夫，前面就走过来三名警察。他们走到跟前，对着爱丽丝说，“这位小姐，你已经

被捕了，请不要反抗。”

爱丽丝没听懂。乌尔急忙上前解释，“先生，你们是不是弄错了？我们刚到这个镇上。”

“请你配合一下。”警察并没听进任何话，直接就给爱丽丝戴上手铐。

爱丽丝莫名其妙，又不懂这里的语言，真是百口莫辩。几个人来到警局，爱丽丝被单独关在一间。没过多久，警察带着一名小女孩进到隔壁一间房，他们透过玻璃窗指认，“你看看是不是这个人？”

小女孩拼命点头，“就是这个女人，她杀了我的爸爸。”

在女孩走后，几名警察进入到爱丽丝的房间内，还特意带着一名女翻译。“你为什么要杀死那些无辜的人？”

爱丽丝立刻否认，“我什么事情都没做，你们一定是抓错人了。”

警察冷笑，就给她播放了一段监控。刚看一眼，爱丽丝惊叫，“是黛琪尔。”

女翻译问，“怎么？这个人难道不是你？”

“不是，她是我的姐姐。”爱丽丝不敢说出黛琪尔的真实身份。

视频内黛琪尔身手敏捷，一下就扭断一个男人的脖子。警方认真对比录像发现二人果真有些不一样，一个钟头后，爱丽丝就被释放。她非常伤心，本想在这个时代安静的生活下去，但还是引起这么多的麻烦，甚至有人为了她们而被杀。三人出警局时，薇迦低头不语。爱丽丝看到问，“你在想什么？”

薇迦摇摇头，没有说话。她心里很担心，这些应该是黛琪尔的手段，想逼她们出来，要是二人一直不露面，她有可能会一直杀人下去。此时又不敢说出口，怕爱丽丝会选择投降。

三人继续赶路，她们生怕被人再次误会，乌娃买了一辆车。这样三天过去，总算到达阿尔达布沙岛对岸。进入子城必须有人邀请，他们通过乌娃的关系又多待了一天，才登岛成功。德席尔瓦一见到爱丽丝，惊叫道，“黛琪尔，你怎么来了？”

乌娃只好站出来做一番解释，薇迦笑着道，“小个子，快叫我姑姑。”

德席尔瓦看着眼前一个年龄跟自己差不多的女孩，“姑姑”两个字实在是叫不出口。爱丽丝更是比他高出两辈。他一下明白过来，“原来黛琪尔跟他拿的‘端粒重生液’是给这两个自己的长辈。”

到中午，阿莱娜也见到乌娃三人，她拉着爱丽丝的手问长问短，一副非常亲密的样子，“快跟我说说你们是怎么来到这个时代的？”

时间回到半个世纪前，黛琪尔找到时光机后，乘坐它来到2660年。这时她还是个长相普通的女机器人。爱丽丝是在北美墨西哥一个小镇上被杀，她必须从非洲赶过去。但第一步就难住了，她没有这个时代的货币，无法乘坐飞机和汽车。最后她抢了一个人的钱包，这才解决问题。按照罗尼给的坐标，她来到“夏尔镇”的一个码头鱼塘。幸运的是，她提前到来，先在门外躲起来。一个钟头左右，就有几个人押着两名女孩走过来。黛琪尔喃喃自语，“应该就是这两人中的一位，父亲说他的姐姐很漂亮，一眼就能认出来。”这些人走进门里，她立

刻跟了上去。一位黑胖子见到她问，“你是谁？”

“我问你，你抓的两个女孩是不是有一个叫爱丽丝？”

黑胖子怒道，“打听这个干什么？快点滚开。”

这时爱丽丝急叫，“我就是爱丽丝，你是不是来救我的？”

黛琪尔想再确认一次，问道，“你弟弟叫什么名字？几号生日？”

“我的弟弟叫罗尼，他是6月16号生日。”

话刚说完，黛琪尔立刻动手，瞬间打倒这五个人。爱丽丝惊喜叫道，“你是罗尼派来的吧？”

“是的，快跟我走！”她拉着爱丽丝就往外走。薇迦急叫，“我是罗尼的女儿，也带上我吧。”

黛琪尔转头问爱丽丝，“她说的是不是真的？”

“是真的。”

刚才黛琪尔并没有把这些人打死，只是打晕了他们。三人先出了夏尔镇，爱丽丝问，“我们要去哪里？为什么不去找罗尼？他应该还在奇尔潘餐厅等我。”

“你有钱吗？”黛琪尔问了一个完全无关的问题。

爱丽丝一脸迷惑，不知对方问这个是什么意思，还是说了，“我有一些。”

“那我们上车后再说。”她拦下一辆车，直奔机场而去。“我们要去机场干什么？”这一次是薇迦问。

“等到了那里，我们再好好谈谈。”

这个时代的车子叫“空中快车”，速度非常快，不到十分钟就到达机场。黛琪尔找了一处没人的地方，这才开口说，“我下面的话可能会让你们很吃惊，也让人难以置信，但都是真实发生过的事情。”

“你快说啊，别啰嗦的。”薇迦不满道。

“其实，你们这次本应该被杀死。罗尼为了复活你们，制造了时光机。他让我在你们被杀前救下你们，所以你们不能在这个时代出现，必须跟我回到过去。”

薇迦一听大嚷道，“你骗人！我爸爸什么时候制造过时光机？他一直都待在城邦中。”

“他现在没有制造时光机，是因为你们都还活着。”

“你是说我们如果待在这个时代，他就不会去发明时光机？”爱丽丝问。

“是的，如果没有时光机，也就没有如今的城邦，世界就会是另外一个样子。”

在这个时代，加入城邦的人数已达到十五亿，所有的城邦加起来叫做“新世界”。

黛琪尔看二人犹豫不决，接着说，“在我那个年代，阿曼丁也在那里，你们还有可能见到他。”

“他怎么会去了你们那个时代？”二女同时问。

“在二十九年后，他会和诺福斯乘坐时光机回到过去，在那里他们创建了城邦。

“他有那么厉害？”薇迦有一些不信。

“他当然没那么厉害，是罗尼先生帮助的他们。”

“好吧，我们跟你走。”爱丽丝最后决定。

第一百零九章 密室尖叫声

阿莱娜听完后，心中久久无法平静。“罗尼先生真是太伟大，原来是他创建了城邦。”

这时妮可拉急匆匆跑过来，“你们快过来看。”一班人来到电视前，只见黛琪尔用枪顶在电视台一位编辑的脑门上，“爱丽丝，我希望你快点出来，不然会发生很多你不愿意看到的事情，记住我跟你说过的那些话。”话一说完，只听“砰”的一声！这位编辑的脑门就开了花。在众人惊叫声中，黛琪尔转身就跑，接着从窗户跳下去。

“那楼看起来很高，她难道自杀了？”乌娃问。

“应该不会。”德席尔瓦答道。

爱丽丝颓然倒在椅子上，口中喃喃道，“看来我应该去见见她了。”

“姑姑你不能去，难道你还想被关起来吗？”

“也许那就是我们的归宿。”

“不，我绝不回去。”薇迦大叫道。

其他人多数也劝爱丽丝不要回去。德席尔瓦却是眉头紧锁，他很认同黛琪尔的想法，认为爱丽丝二人必须回去，而不是在外乱逛，这样很可能会改变历史。爱丽丝正要说话，电视画面上发生变化，黛琪尔背着降落伞刚落在地面，就被一百多名警察团团围住。只听大喇叭叫道，“疯狂的歹徒，你被包围了，快放下武器，不然我们会开枪的。”

黛琪尔娥眉微蹙，缓缓站起来。警方知道她是个危险分子。“你不要乱动，快把手举起来。”

黛琪尔笑着问，“我要是不按你说的做呢？”

“我数到三，请立刻放下武器。”当对方数到二时，黛琪尔一个闪身，已到人群中，并在极短时间内打倒三名警察并抢到一部车子。她发动引擎向前冲，只听“砰砰砰”声音响起，车身瞬间被击中上百发子弹，车胎也被打爆。黛琪尔不管这些，开着车子横冲直撞。她的后背和前胸已伤痕累累，雪白的肌肤渗出鲜红色的液体。“这个女孩为什么打不死？”一名警察问身边的同事。

“快上车追啊！”

电视台是通过直升机进行直播，最前面的一辆车像发疯一样，对路上所有一切都不回避，直冲过去，不少人躲得慢当场被撞死，后面十几辆车对它穷追不舍。爱丽丝不忍再看下去，对德席尔瓦说，“你想办法通知黛琪尔，说我要见她。”

薇迦也死了心，觉得再闹下去，自己就是个罪人。黛琪尔一直被追到深夜才脱险，在一条昏暗幽静的小巷她终于倒下。快近天亮时，一位女孩走过来背上她，消失在黑夜中。乌娃三人因为没加入城邦，第二天就离开，她们跟阿快丁一起住在子城对岸的“塔科”小镇上。德席尔瓦一直无法联系到黛琪尔。薇迦的心态也慢慢发生变化，她希望永远不要找到这个女人。到十一月份，阿快丁和夏娃加入了城邦。黛琪尔此刻四肢和脖子被五根粗铁链锁在一堵墙上，这里是一间密室，非常狭小，室内只有一盏幽暗的灯光。她已经待了近两个月，身上的伤口并没有得到治疗，流出的液体已经发黑。这时密室小门被打开，一个女孩走了进来。黛琪尔

抬头看了她一眼，问道，“二号，你打算把我关到什么时候？”

“不要着急，今天给你带来了一个人。”下一刻，她向门外叫道，“三号，进来吧。”

三号低着头走进，一副很害怕的样子。黛琪尔冷冷看着他，“怎么？你也背叛了我。”

二号走过去安慰，“不要怕，她已经被我抓住，不会把我们怎么样。”

黛琪尔忽然大叫，“三号，快放了我，我会给你自由。”

“真的？”

“我什么时候骗过你？”

二号见两个人聊开，黛琪尔完全没把她当回事，怒道，“我真应该早点杀了你。”

她掏出一把刀，跨出一步向前捅去。黛琪尔轻叫一声，美眸紧闭，脸上露出痛苦的表情，这一刀扎的太深。二号发狠，第二刀向她的脸上划去，只听“啊”的一声，这次并不是因为疼痛，而是觉得自己的脸蛋被刮花。在二号挥出第三刀时，三号从身后抱住她，“请不要再动手了，她是我们的主人。”

“三号你是不是疯了？快放开我。”

黛琪尔还在心疼自己漂亮的臉蛋，看到二人起了冲突，对三号说，“按住她头顶七秒，就会让她无法动弹。”

“不，我不想这么做。”三号拒绝道。

“那你把她捆起来，然后放了我。”

二号急叫，“三号千万不能听她的，她得到自由，就是我们的末日。”

三号此时一个头两个大，很想一走了之，什么事都不管。他是个爱好和平的机器人，不想伤害任何人，三个人就这样僵持着。这时，门外响起一个声音，“佛祖啊，你真是伟大！这么偏僻的地方，你都能找到。”

一会儿，只听一个机器音说，“赛熊，把这个门给我砸开。”

黛琪尔一听到这个声音，大喜叫，“小罗尼，我在这儿呢。”

“三号，你快放了我，外面有人要进来了。”二号一连叫好几声，还是被死死抱住。

“咣当”一声门开了，一只小狗直冲进来，一口咬在三号的腿上。黛琪尔一看叫道，“这只笨狗，快咬那个女孩。”

“佛祖啊，这房子太小了，我进不去。”

“那你就在外面等着。”

小罗尼抬着小腿走进密室，他看着黛琪尔道，“你怎么这么狼狈？真是令我太失望了。”

“别废话，快点给我解开铁链。”

“这么粗我也拿不动啊？”

“那你叫外面的高个子进来。”

小罗尼一听翻了个白眼，“难怪你会受到这样的折磨，他就是因为太高才进不来。”

黛琪尔怒道，“你这个笨蛋！你说怎么办？”

“呆头，你试试能不能把这个铁链咬断。”

小狗，“汪”一声，跑过来试着咬。五分钟过去，铁链还是完好无损。小罗尼抬头瞥了一眼二号和三号问，“这两个是你的机器人？”

“是的。”黛琪尔回答。

“为什么不让他们帮你解开？”

“这两个人背叛了我。”

“那就把他们销毁掉。”小罗尼说着从口袋掏出一把枪，“这是我最新研制的武器，专门对付顽固不化的机器人。”

“慢，把那女孩干掉就行，男的我还有用。”黛琪尔说。

小罗尼笑着问，“怎么，你看上他了？”

“你真是啰嗦。”

“咝”的一声，二号缓缓倒下。三号松开手问，“她死了吗？”

“别担心，她的身体还有用，我会把她改造为一个听话的机器人。”

三号过去给黛琪尔解开铁链。小罗尼又指着二号，对他说，“带上这个女孩。”

第一百一十章 特殊要求

几个人出了密室，拐过两条狭窄的小道，又上了五十多步台阶，出现在一家废旧的仓库中。这里冷冷清清，一个人都没有。推门出去，眼前豁然开朗，原来这里处在一片郊外。小罗尼深吸一口气，“还是外面的空气好啊！”

“小罗尼，我受了伤，需要先把身上的伤修复好。”

“我已经改名了，以后叫我阿瑞斯。”

“阿瑞斯？多土的名字，我才不叫，就叫你小罗尼。”

阿瑞斯很无奈，“那随便你。”看了下四周，又道，“这里就很不错。”

“不行！这里太脏了。”

“你一个机器人也这么讲究。”

“我可从来没认为自己是机器人，女人能做的事，我一样都可以，而且比她们做得更好。”

阿瑞斯叹道，“唉，机器人最怕的就是忘记自己是机器人。”

“你不也算半个机器人。”

“是啊！我最近才知道这一点，我脑中的芯片是你植入的吗？”

“是的，这个芯片叫‘启智芯片’，是你的祖父罗尼发明的，所以你才会这么聪明？”

“那你为什么要给我戴上面具？”

“这还用说，你长得太丑了。”

“难道没有别的原因吗？”

黛琪尔闭上了嘴，没有说话。阿瑞斯接着说，“总觉得这个面具让我无法长高，但现在我又习惯它，不想摘下来。”

在一边等着无聊的赛熊问，“佛祖，我们什么时候去吃饭？”

阿瑞斯一指黛琪尔，“背上这个女人，我们去找一家酒店。”

不料她拒绝道，“不用，我自己能走。”

黛琪尔身上有二十几处伤口，到处是破洞。阿瑞斯上下打量她，笑道，“你这样怎么走？胸都露出来了。”

黛琪尔低头一看，急忙捂住前胸，下一刻她说，“我们先去买衣服。”

小罗尼哈哈大笑起来，“原来机器人也会害羞。”

赛熊埋怨道，“佛祖，为什么要提醒她？我正看得高兴。”

三号脱下衣服给黛琪尔披上，一行人接着上路。走出两公里远，来到镇上的一家服装店。五人一狗全部进入店内，店家以为来了大生意，热情地接待。黛琪尔试了一件又一件，都不满意。店家开始抱怨，“这位小姐，我们的衣服可都是今年最流行的，难道你一件都没看上？”

这时店里又进来两名客人，店家立刻抛下黛琪尔向那两个人走去。阿瑞斯等得不耐烦，开口道，“黛琪尔！能不能快一点？”

进来的两个人一听到“黛琪尔”的名字，又看了她一眼，立刻转身就跑。

阿瑞斯立感不妙，对着赛熊叫道，“拦住他们。”

赛熊个头大，动作可不慢，一会儿就抓来一个人。“还有一个呢？”小罗尼问。

“他们很机灵是分开跑的。”

被抓住的是一名女孩，一脸惊恐，口中不断哀求，“请你们不要杀了我！”

店家一脸迷惑，“你们为什么要抓住这个女孩？”

阿瑞斯没有回答，拉着黛琪尔的手说，“我们快走吧！”

“我还没挑好衣服呢！”

“你不怕被他们抓住吗？”

“我才不怕，他们把我打伤，我还要找他们算账。”她看了一眼阿瑞斯，“你要是害怕就先走。”

“你说什么呢？我可是个男人，我才不害怕。”说完他大笑两声，表示自己完全不在乎。

不到五分钟，外面就响起警笛声。“里面的人听着，你们被包围了，快点放出人质。”

赛熊转头问，“人质？谁是人质。”

阿瑞斯一指那个女孩和店老板，“就是这两个人，你要看好他们。”

黛琪尔选了半天，选中一件红色的连衣裙，她对着镜子自言自语，“这一件还挺漂亮的。”

接着又转身问阿瑞斯，“你觉得呢？”

阿瑞斯嘴里发苦，勉强挤出两个字，“好看。”

外面的声音又响起，“请快点释放人质，不然我们要使用武力了。”

黛琪尔对三号说，“你出去，让他们派一辆车过来，等我们安全，就会释放人质。”

赛熊也开口说，“跟他们说，我要两只烧鸡。”

阿瑞斯最后提醒，“车子要大一点，最好是带厕所的，我肚子有些不舒服。”

当三号把这条件报出来，外面的人哄堂大笑。二十分钟后，他们的要求得到满足，三号开着车，罗迪在厕所拉屎，赛熊啃着鸡腿，黛琪尔对着一面小镜子为脸上的划痕不停叹息，两名人质被绑在座位上。车子一直开到海边，他们看后面没人跟踪，就把两名人质放了。五人下车，黛琪尔拿出一个遥控器按下，一会儿从海面下浮出一艘潜艇。几人先后进去，赛熊个头太大被卡在舱口，阿瑞斯让他趴在潜艇顶上。这次并没往下沉，而是在海面航行，潜艇飞速前进，犀利的海风裹着浪花打在赛熊的脸上，让他眼睛都无法睁开，他死死抓住顶盖两边，口中不停大声叫，“佛祖啊，你这是在考验我的勇气吗？”

三钟头过去，眼前出现一座小岛，众人出来，小罗尼站在海滩上问，“这个岛光秃秃的，我们过来干什么？”

黛琪尔走在最前面，头也不回说，“你快跟上来，往前走就知道了。”

一行五人，三号背着二号，小狗跟在他后面，赛熊被风吹蔫，走得最慢。走出五百多米，来到岛的另一边，这里怪石嶙峋，草木葱郁，最大的岩石足有十米多高，黛琪尔停下脚步指着它说，“小罗尼，看到那块大石头了吗？”

“我又不瞎，当然看到了。”

“它原来不在那里，是我花很大的力气搬来的。”

“搬他干什么？”

“你认真看它像什么？”

“一只鸟？”

黛琪尔点点头，“准确说是一只鹦鹉。”

“那又怎么样？”

“鹦鹉是沃森家族的标志，以后这里就是我们的大本营。”下一刻，她又说，“你退出城邦吧，我现在很需要人手。”

阿瑞斯立刻拒绝，“这可不行，我在城邦还没玩够呢。”

“那里有什么好玩的？”

“城邦有科学家、城卫士，还有漂亮的女孩。”

黛琪尔笑道，“那这三样我都有，我算是科学家，打架也不输给别人，长相更不用说。”

“可你只是个机器人。”

“你应该说我是这世界上最完美的女人才对。”

阿瑞斯思考片刻，觉得对方没有吹牛，这世上比她强的女人真没几个人。“好吧，我会考虑的。”他回答道。

第一百十一章 空中花园

他们走进大岩石，黛琪尔却仰起头，约半分钟，从上面降下一部电梯。阿瑞斯惊讶问，“你怎么做到的？我没看到有升降绳。”

黛琪尔撇嘴一笑， “我才不告诉你。”

电梯是降在大岩石旁边，几人鱼贯进入，按钮标有一个向上图案，按下去，电梯立刻向上升起。阿瑞斯低头想着这里所使用到的技术，“你是不是让电梯悬浮起来的？”

“不是。”黛琪尔摇摇头。

“那你能告诉我方法吗？”阿瑞斯虚心请教。

“等你正式加入我们，我才告诉你。”

二人说话间，电梯停了下来，一会门自动打开，眼前出现一条五十厘米宽，三十多米长的铁链通道。阿瑞斯有恐高症，通道两边又是空荡荡的，还有一些晃动，他问，“这里有多高？”

“一百八十米。”

“你能不能抱着我走？”

“你多大了还要人抱？”

“我十四岁，不算太大，按照城邦的法律，我还未成年。”

“让那个大高个抱着你吧。”

“我可不习惯被一个男人抱着，再说他抱着我不放心。”

黛琪尔无奈抱起阿瑞斯，刚近身，她忍不住道，“你身上真臭，多久没洗澡了？”

“从鹰巢出来我都没洗过，我一般只晒太阳。”

黛琪尔脸上流露出嫌恶表情，“你可真够脏的。”

“我怕把自己洗坏了。”阿瑞斯解释道。

赛熊这次走在最前面，他一上去，铁链摇晃得更厉害了。三号抱着二号紧跟上，接着就是小狗，黛琪尔走在后面，阿瑞斯在她怀中，紧闭双眼，“还没到吗？”他问。

“快到了，你急什么？”

因为通道摇摇晃晃，大家走得很慢，“还没到吗？”阿瑞斯又问。

“你再问我把你扔下去。”黛琪尔气恼道。

一会儿后，总算是到达对岸，“扑通”阿瑞斯被扔到草坪上，他睁开眼，这里景色很像在鹰巢的伊甸园，“地方这么大，会不会很容易被人发现？”他问。

“你都能想到的问题，我会想不到吗？”

“什么意思？难道别人看不到这里？”

“还是那句话，等你加入我们，我才会告诉你这里的秘密。”

“你是想让我听你指挥？”

“我们可以是合作者，有事一起商量。”

“你想让我干什么？先说好，我可不杀人，除非有人想杀我。”

“你是说答应加入我们了？”黛琪尔高兴问。

过了良久，阿瑞斯才答道，“好吧，我看你还挺顺眼的。”

接着黛琪尔就介绍起这个地方来，这里名为“空中花园”。岛上共有五根两百米长的钢绳，

在它们的顶端分别吊着一个巨大的气球，四根钢绳围成一百米的正方形，中间建的就是“空中花园”，另一根是固定电梯使用，而钢绳全部涂有隐身材料，这些材料全都是罗尼当年建立子城剩下的。阿瑞斯听到这儿才恍然大悟，不过也有些失落，就好像魔术被解开时的那种不屑。黛琪尔接着说，“它还可以随时移动，要是有敌人发现，我们可以乘坐气球逃走。”

“如果对方有飞机呢？你怎么办？”阿瑞斯提出新的问题。

“那就跟他们拼了。”

“这就是你的答案？”阿瑞斯失望道。

“这种可能性很小，这个岛本来就在很偏的位置，就算上岛抬头也是看不到任何东西，我在‘空中花园’底部涂有隐身材料，在空中这里远离航道，不可能会被发现。”

二人在这儿说话，赛熊已抓到一只火鸡在一边烤。黛琪尔指着左边一间木屋说，“你就住在那里，高个子随便找个地方睡就行。”说完她向另一边的木屋走去。

阿瑞斯走向三号，对他道，“你抱着二号去我的房间，我会重新修复她。”

三号大喜，抱着二号急忙跟上。黛琪尔此刻全身赤裸泡在营养舱中，每天需要两个钟头，三个月才能修复好身上的伤口。

在塔科小镇上，德席尔瓦一脸怒容，对着薇迦道，“你为什么要出卖黛琪尔？”

“我什么时候出卖她了？”

“是你把她的名字告诉报社是不是？”

“那又怎么样？她本来就是个杀人犯。怎么你看上她了？替她打抱不平。”

爱丽丝走过来问，“德席尔瓦，你还没找到黛琪尔吗？”

“我找不到，她好像完全失踪了。”

“所以我才找报社，这样成功率会更高一些。”薇迦辩解道。

德席尔瓦冷笑，“你是恨不得她被抓到吧？”

“小个子，不要太过分，我可是你的长辈。”

德席尔瓦闭上嘴，心中却是不服，暗骂道，“你这个可恶的老巫婆，心肠可真坏。”他又坐了一会儿，就告辞出来。

阿瑞斯把二号改造为一个非常听话的女机器人，而且只听他一个人的命令。黛琪尔知道后大为不满问，“小罗尼，你把她变成你的女仆了？”

“你本来不还想把她销毁吗？这是废物利用，你应该感激我才对。”

“既然你用了我的机器人，也应该为我做点事。”

阿瑞斯很干脆道，“什么事？你说。”

“帮我找到爱丽丝和薇迦。”

“不用找了，她们就在塔科镇。”

“那好，我们马上出发。”

“你会对她们使用武力吗？”阿瑞斯问。

“那要看她们是否配合我，如有必要是会采取强硬手段。”

“她们两个都是我的长辈，大家还是心平气和，坐下来谈一谈。”

“别废话，快点走！”她对着二号说，“抱起你的主人。”一连叫几声，二号毫无反应，看向黛琪尔的眼神甚至还带着敌意。阿瑞斯笑着解释，“她现在是我的机器人，当然只听我的命令，她也不叫二号，你应该叫她阿瑞斯太太。”

“啊，你想跟她结婚？她只是个低级的机器人。”

“那又怎么样？你看看我的身高和长相，除了机器人，会有女人喜欢吗？”

“可你才十四岁。”

“身体虽然是很年轻，但我的心态已是迟暮之年。”说着他学着老年人咳咳两声。

第一百十二章 出卖

二人交谈完毕，二号抱起阿瑞斯就往通道上走，赛熊、小狗急忙跟上，只有三号留下来看家。几个人下了电梯，坐上潜艇出了岛。他们上次劫持来的那辆大车竟然还停在沙滩上。不过上面住的两名流浪汉，他们一见到黛琪尔几个人，大叫道，“这里已经是我们的地盘，快下车。”黛琪尔捂住鼻子，二话不说，把这两个人推出车门外。在他们要冲上车子时，二号放下阿瑞斯，抬腿在二人前胸各踢一脚。只见对方踉踉跄跄向后退，一屁股坐在沙滩上。赛熊又一次吹着海风，精神有些萎靡不振。两名流浪汉在车上放着破衣破裤，还有一些没喝完的饮料，全被二号扔出窗外。几个人全坐在座位上，没有一个人起来开车。阿瑞斯道，“我腿太短，开不了车。”

赛熊自告奋勇说，“我来！”

阿瑞斯忍不住问，“你会吗？”

“我应该不会才对。”赛熊摸着头说。

二号指着黛琪尔，“让她去开，我要照顾先生。”说着她在阿瑞斯脸上亲上一口。

“真是一个贤惠的女人。”阿瑞斯由衷赞道。

二号的长相很普通，刚开始被制造出来，只是为了完成一些秘密任务。她除了裸露出来的部位有人造皮肤，其它地方全是合金。阿瑞斯很想把她变得更像人类，可又并不擅长这些，他想有机会求黛琪尔帮忙升级。黛琪尔一直觉得开车是一份低贱的工作，而她是高贵的机器人，怎么可以去做这种事。她下了车，对着两名流浪汉问，“你们俩谁会开车？”

有一个举起手，“我以前是个司机。”

“好，先去洗个澡，洗好给我开车去。”

“我为什么要帮你？”流浪汉问。

黛琪尔从身上掏出一枚金币，“这些够了吧？”

这人大喜，立刻冲向海里。另一个指着自己问，“那我呢？”

“你会干什么？”

“我以前是个写小说的。”

“废物，滚！”

有了这名流浪汉当司机，车子总算是开动了。赛熊看阿瑞斯和二号两人含情脉脉对视着，开口问，“佛祖啊，我为什么没有女人？”

阿瑞斯一指黛琪尔，“她给你当女朋友要不要？”

“好啊！好啊！”赛熊拼命点头。转身就把对方抱在怀中，“快放开我，你这个可恶的大高个。”黛琪尔又羞又怒骂道。

她气得满脸通红，但双手又被控制住，只好抬脚踩在对方脚背上。只听“啊”的一声，赛熊疼得松手。黛琪尔反手掐住他的脖子，怒道，“下次要是再敢对我无礼，我就杀了你！”

赛熊被吓得不轻，心里想，“这女人的力气好大。”

阿瑞斯不敢再开玩笑，他知道黛琪尔这次是真生气，一路上无话，车子行驶三十多个钟头，终于到达塔科镇。大家下了车，阿瑞斯骑在狗身上，二号就跟在他身边。黛琪尔问，“我们要去哪里找人？”

“具体的位置我也不知道，只能慢慢打听。”

“这个城镇有多少人？”

“应该有三千多人吧。”

几人刚要分开寻找，德席尔瓦从前面走过来，他这是从爱丽丝住处出来要回子城。他一见到黛琪尔就急叫，“你怎么还敢在这里出现？警察到处在抓你。”

“爱丽丝在哪里？你知道吗？”

德席尔瓦没有接话，他在想着要不要告诉对方。此刻薇迦在三楼，正好看到几人聊天，立刻就报了警。她也不通知爱丽丝，一个人跑下楼，准备先躲藏起来。爱丽丝是得到乌娃的提醒才知道黛琪尔几个人来了，乌娃让她躲起来，可她还是下了楼，乌娃只好跟上，当她看到赛熊惊叫，“你怎么也在这里？”

赛熊不想理人，站在一边不说话。

黛琪尔见爱丽丝主动出来，开口道，“看来你没有忘记我说过的话。”下一刻，她又问，“薇迦她人呢？”

“她应该还在楼上。”

“好，带我去找她。”

在他们上楼时，警察已经把楼下团团围住。

德席尔瓦愤恨道，“这一定是薇迦报的警。”

爱丽丝一听立刻反对，“你没有证据，不要胡说。”

“那她人呢？”黛琪尔插话问。

外面的大广播又响起，这一次直接把名字都叫出来。“凶残的歹徒黛琪尔，你已经被包围了，请立刻释放所有的人质。

众人一脸茫然，都在想谁是人质？

德席尔瓦急中生智道，“除了黛琪尔，我们这些人全当作她的人质。”

流浪汉司机第一个站出来，“我要当人质。”

阿瑞斯却说，“这不行，我和赛熊早已经暴露。”

薇迦为了不被抓到，躲进了警察局，她的理由是，黛琪尔在追杀她。关于人质的事情，也是她报警时胡编的。下面广播在不断地重复，让人心烦意燥。黛琪尔拉着爱丽丝的手往楼下走。德席尔瓦问道。“你要去哪里？”

“既然你们都是我的人质，就把我围成一圈，在外面保护着我，我们回车上去。”

“可是薇迦还不知道在哪里。”

“总有一天我会抓住她的。”

乌娃跑过来抢人，“我不能让你把爱丽丝带走。”

“你是谁？”黛琪尔问。

“我是她的朋友，很亲密的朋友。”

爱丽丝脸色微红，急忙解释，“这位女士救过我的命，她叫乌娃。”

黛琪尔一听，觉得是个不起眼的人，怒道，“快滚开！”说着一把推开乌娃。

乌娃也大怒，掏出枪对准黛琪尔的头。赛熊在一边看不下去，出手抱住她，口中大叫，“你别乱来，她是我的女朋友。”

乌娃被自己的儿子抱着动弹不得，阿瑞斯在一旁称赞道，“赛熊，做得非常好，继续加油，你的女人一定会因为感动而爱上你。”

“佛祖，谢谢你的鼓励。”

黛琪尔摇摇头，带着爱丽丝下楼。众人跟着下去，他们一出现，气氛立刻变得紧张起来。广播还在不断地重复那些话。流浪司机突然跑出去，口中大叫，“这些人都是一伙的。”

第一百十三章 脱衣魔术

德席尔瓦暗叫一声，“不好。”立刻隐身逃走。二号抱起阿瑞斯往停车位方向跑，赛熊松开乌娃，急忙跟上，这下现场只剩三人。“这两个女孩长得一模一样，到底哪一个是黛琪尔？”一名警察问。

“听说二人是姐妹，确实不好分辨。”

“刚才逃走那些人，我们不追吗？”

“不用，那些人都不重要，随他们去吧。”

爱丽丝对身边的黛琪尔说，“请你不要再杀人，我会跟你回去的。”

“这完全取决于对方。”

德席尔瓦回到三楼躲在窗口向外张望。心里思考着如何让爱丽丝等人脱身？要是把“守护者”带出来就好了，他有些懊悔。正在胡思乱想时，二号开着车子过来，她横冲直撞，冲破了包围圈，直接停在黛琪尔三人身边，阿瑞斯大叫道，“快上车！”

“这些人真是一伙的啊？”一名警察叫道。

“砰砰砰”子弹如雨点般打在车身上。

“爱丽丝，这可是他们先进攻击我的，我都没有还手。”黛琪尔说。

“谢谢，可我们怎么逃走，后面跟着那么多车？”

赛熊跪在阿瑞斯面前，口中念念有词，“佛祖，你快显圣吧。”

“嗖”的一声，一颗子弹穿过车身，打在他的腿上。他疼得怪叫一声，立刻闭口不言。同时心想，“佛祖肯定是生气了。”他捂住伤口，疼地龇牙咧嘴。阿瑞斯躲进厕所里，并警告外面的人，“你们不许进来！我在拉屎，非常臭。”

乌娃掏出枪向后反击，不过作用并不大。开出十几公里，这时，二号忽然叫道，“不好，车子没油了。”

话刚落下，车子缓缓停下来。阿瑞斯从厕所里出来问，“怎么了？”

“看来不出手不行，大家快下车，我来对付后面的人，”黛琪尔说。

事已至此，爱丽丝也没更好的办法，只好闭口不言。车子停在一处交叉路口，两边都是树林，众人下车，向左边的山林跑去。黛琪尔一人站到车顶，对着后面的人说，“谁要是敢上前，我就杀了他。”

“疯狂的歹徒不要太嚣张，快放下武器投降！”一名警察说。

黛琪尔为了拖延时间，笑着说，“我要是不放下来呢？”

“那就别怪我们不客……”对方没说完，黛琪尔急叫一声，“慢！”

“怎么？你打算投降了。”

“我给大家变一个魔术，看你们能不能找到我。”说完她慢慢脱去外套，在大家以为她要接着脱第二件时，衣服被向上抛起，众人觉着眼前一花，车顶上只剩一件外套，其实黛琪尔是以极快的速度跳下车。下方的人面面相觑，等他们反应过来，人早已跑得没影。黛琪尔追上爱丽丝等人，赛熊腿受伤跑得最慢，他一步一回头，看到来人惊喜叫，“你没事太好了。”黛琪尔对他的关心并没感动，而是恶心，怒道，“离我远点，大个子。”

爱丽丝转头问，“怎么样？甩掉那些人了吗？”

“应该还会跟上来，大家快走。”黛琪尔答道。

阿瑞斯被二号抱着，小狗紧紧跟在他身后。山路崎岖不平，杂草丛生，严重影响行进速度。

乌娃走在最前面开路，这时眼前出现两条路，她停下问，“走哪边？”

黛琪尔用手向左边一指，众人顺着这个方向接着走。不一会儿，后面响起犬叫声，“不好，他们追过来了。”爱丽丝提醒道。

大家加快速度，后面的声音也越来越近，“啊……”赛熊口中一声惨叫，随即倒下。乌娃和爱丽丝急忙回头查看，只见赛熊后背被两颗子弹击中，鲜血直流，他个头大，又走在最后面，正好成了大家的盾牌。黛琪尔也走过来，拉起爱丽丝说，“不用理他，我们快走。”

“不行，我们不能扔下他。”爱丽丝拒绝道。

“可后面的人快追上来了。”

“那你想办法拦住他们。”

阿瑞斯从二号怀中下来，赛熊看到他低声叫道，“佛祖，快救救我。”

“赛熊不要怕，人都会死的，你的块头大，一定会升上天国。”

乌娃想把赛熊背上，可他太重，就像一座小山。爱丽丝也是束手无策，她看着一边的二号问，

“你有什么办法吗？”

“我只对我的先生负责，别人的事我不管的。”二号答道。

爱丽丝心想，“这些机器人个个都冷酷无情，太可怕了。”

黛琪尔和后面的追兵交上了手，枪声此起彼伏。阿瑞斯看这样耗下去不行，对二号说，“你试试看能不能背起赛熊？”

二号有些抵触情绪，但还是试着去背，她是机器人，背着两百公斤重的赛熊还是很轻松的。

爱丽丝大喜，对着阿瑞斯说，“谢谢你！”

阿瑞斯一路上很少跟爱丽丝聊天，看着这个比自己多出好几辈的漂亮女孩，他不知如何开口，勉强挤出几个字，“不用客气。”

后面的枪声暂时没了动静，阿瑞斯小腿短，走山路甚为不便，爱丽丝看到后主动抱起他，阿瑞斯从没被人类女人抱过，脸立刻涨得通红，“你为什么脸红？”爱丽丝笑着问。

阿瑞斯惊诧万分，“我戴着面具你怎么会知道？”

“看你的动作就猜出来了。”

“我感冒才会脸红，一定是被这里的山风吹的。”

爱丽丝觉得斗小孩很好玩，又问了一句，“天这么热，哪来的风？”

二人说着话，众人来到一条小溪，溪水清澈见底，下方的鹅卵石、小岩石和水草都清晰可见。

爱丽丝放下阿瑞斯，停住脚步对大家说，“我们在这里休息一下。”

二号立刻扔下赛熊，乌娃去查看他的伤势。黛琪尔从怀中掏出一个盒子，里面趴着五只蜘蛛，她把盒子放在地上，蜘蛛立刻向四周爬去。做好这一切，她走向爱丽丝，“你也休息一下，还有很远的路要走。”

“这儿是哪里？”爱丽丝问。

“我也不知道，但方向是正确的。”

“后面的追兵为什么突然没了？”

“这个你不需要知道。”

“你杀了他们？”

第一百十四章 谁更美？

黛琪尔没有回答，而是转换话题，“爱丽丝，你为什么要带着那个累赘，我想不通？”

“这件事情都是因我而起，我不想看到无辜的人送命。”

“汪！汪！”小狗对着不远处一块岩石狂叫，不一会儿，岩石后走出一个十五、六岁的女孩，她衣衫褴褛，头发也乱糟糟，就像一个鸡窝。阿瑞斯看到对方惊喜叫道，“你是希尔？”

希尔就是第一个把阿瑞斯当成天神的那名女孩，她家里还有个眼睛不好的奶奶，在三年前，她的奶奶去世后，她就过上流浪的生活。女孩并没认出阿瑞斯，只是冲着他傻笑，“你不认识我了？”阿瑞斯失望问。

女孩摇摇头，问道，“有吃的吗？”

爱丽丝走过来给她递出一块面包，女孩张口就咬，没两下就吃光。阿瑞斯看她吃完不死心又问，“你真不认识我了？我就是天神阿瑞斯。”

女孩还是摇头，不再理睬他，抬头问爱丽丝，“姐姐还有吃的吗？我饿！”

爱丽丝蹲下问，“你叫什么名字？家里人呢？”

“我不知道。”女孩回答。

“那你怎么会在这里的？”

“我不知道。”

女孩一问三不知，黛琪尔看时间差不多，站起来道，“我们走吧，这里不能待太久。”

阿瑞斯拉着女孩的手说，“希尔，跟我们走吧！”

女孩没有答应，也没反对，任由阿瑞斯拉着走。二号心不甘情不愿又背上赛熊，队伍沿着溪流方向走，路要平坦许多。走了十多分钟，前方出现一座木桥，桥上站着一个男人，有三十多岁，他看到爱丽丝后眼睛就再也无法移开。黛琪尔最爱美，心想，“我跟爱丽丝长得一模一样，这个男人为什么只看她不看我？”

她不服气，主动跑到男人面前，“难道我不漂亮吗？”

男人是个画家，今天在桥上写生，看到眼前的黛琪尔他笑道，“小姐，你也很漂亮，但跟那位小姐比就差了一些？”

“你胡说，我们长得完全一样。”

男人笑而不语，“你说哪里不一样？”黛琪尔不依不饶问。

“你的美只在表面，而那位小姐是由内而外都很完美。”

黛琪尔气极，“啪”一声，扇了男人一记耳光，“你胡说八道，我才不信。”

爱丽丝听到二人对话，不由多看男人一眼，就这一眼让对方感受到好意，他立刻跑到爱丽丝面前，“小姐，我能跟你合个影吗？”

“可以啊！”

黛琪尔停下脚步，掏出小镜子找差距。“除了脸上有道不明显的伤痕，其它都一样啊？”她喃喃自语道。

阿瑞斯发现希尔脑子有问题，问什么都说不知道，跟傻子差不多。她身上很臭，应该很久没洗澡。众人不知不觉在桥面上停下来，各干各的事情。赛熊被二号丢在一边，只有乌娃看着，他疼得直叫唤。爱丽丝问男人，“你知道这附近有医生吗？我有个朋友受伤了。”

对方思考片刻，“我可以带你们过去。”

“那太感谢你了。”

在男人的带领下，众人接着上路，黛琪尔看爱丽丝和男人有说有笑，竟然吃起醋来，她挤到二人中间，破坏他们的谈话。爱丽丝只能苦笑，就这样走出一公里远，总算是找到一家诊所，赛熊被放在手术台上进行治疗。其他人在外面等着，此时天色已黑，爱丽丝找黛琪尔商量晚上住宿问题，但她一指男人，“他对这里这么熟，应该就住在这附近，我们就去他家。”

“这样不太好，我们这么多人？”

“我去跟他说，他一定会同意的。”黛琪尔自告奋勇道。

男人的家并不在这里，对附近熟是因为来过几次。他一听黛琪尔的要求，抱歉道，“对不起，这个我无法办到。”

黛琪尔被拒，气地一踩脚，转身就走，口中不满嘟囔一句，“真是小气鬼。”

赛熊做了两个钟头手术才出来，一行人在医生的介绍下租了一栋民房住下。房间不多，只有三间。晚饭是个问题，这附近没有餐厅，爱丽丝一人出去想办法，半钟头过去，她手中提着一袋木薯和两只活鸡回来。赛熊趴在屋里床上，闻到味急忙预定说，“我要吃烤的。”

爱丽丝要动手杀鸡，发现下不去手，她看着乌娃问，“你会杀吗？”

乌娃摇摇头，“我也不不会，我只会吃。”

黛琪尔看不下去，走过来说，“我来。”她掏出一把短刀，手起刀落，一下斩断鸡头，血“吱”的喷出老远。爱丽丝急忙捂住眼睛，不忍再看。阿瑞斯心里也是恶心不止，“你们杀鸡能不能不要让我看到，我还是未成年人呢。”

“那你等下不要吃。”黛琪尔回呛道。

被斩断头的鸡被扔在地上，一会儿它竟然站起在屋里乱跑，爱丽丝惊讶问，“它为什么不死？”

黛琪尔一个箭步上前，踩中鸡翅膀，又一刀下去，把鸡劈成两半。当把两只鸡烤好，爱丽丝都不敢吃，只吃木薯。吃过晚饭，大家坐在一起聊天，阿瑞斯让二号带着希尔去洗澡，黛琪尔对他道，“你也去洗洗，比她还要臭。”

在希尔被洗好带出来，感觉变了一个人，整个人都神采奕奕。阿瑞斯啧啧称赞，“她看起来还挺漂亮的。”

黛琪尔笑道，“那你跟她结婚吧，她可是人类，还能给你生孩子。”

阿瑞斯转头问希尔，“你同意这个建议吗？”

“我不知道。”

阿瑞斯气恼道，“你除了这句不会别的了？”

“我不知道。”

黛琪尔咯咯笑说，“原来她是一个傻瓜。”

赛熊一个人吃了一整只鸡，现在一直趴在床上打嗝。而爱丽丝因为吃太多木薯胃肠胀气，阿瑞斯忽然捂住鼻子，“谁放的屁？好臭。”他看黛琪尔还在笑，问道，“是不是你？”

“你疯了？我是机器人怎么会放屁。”

爱丽丝红着脸低头不说话，乌娃猜出是她，安慰道，“你放的屁一点也不臭，是木薯味的。”

第一百十五章 背叛

同一时刻，薇迦已走出警局，回到塔科镇住处。看着空荡的房子，心中顿时有种孤独悲凉的感觉。她喃喃自语，“姑姑，对不起，我真的不想再被关起来。”

收拾好东西，她准备明天就离开这里，去一个所有人找不到的地方。清晨，一缕阳光透过窗户照进房中，薇迦苏醒过来。刚睁开眼，她就吓一跳，眼前站着一个人，“德席尔瓦，你在这里多久了？”

“我等你一整天了，这次你别想跑。”

“一整天？昨晚我没看到你啊？”

德席尔瓦昨天在薇迦进门时就隐身起来，之后躲在床底下，在对方收拾东西、洗澡换衣他都看到。这时薇迦问起，他怎么敢承认。“我是说在外面等了你一整天。”他急忙解释。

“快出去，我要起床穿衣服。”薇迦叫嚷道。

德席尔瓦心虚，立刻走了出去。薇迦把他支走是想着怎样脱身，一会儿，她有了计策，倚在门口向德席尔瓦招手，“你过来，我有东西要给你看。”

“什么东西？”德席尔瓦起了戒心，犹豫片刻还是走进房内，在他左顾右盼时，薇迦忽然出手把他推倒，并迅速跑出门反手关上，接着她拿起背包冲下楼。事情在极短时间内发生，德席尔瓦都没反应过来，等他下楼找人，已是十分钟后的事。

爱丽丝等人经过两天的跋涉，总算到达岛上。“应该给这个岛起一个名字。”阿瑞斯建议。

“那你想一个吧！”黛琪尔答道。

“叫天神岛怎么样？”

黛琪尔思考片刻，点头同意，“我们住在空中花园，而这个岛起名天神岛，听起来还算不错。”

众人上电梯，走过铁链通道。三号在家等了几天，望眼欲穿。看到一大堆人回来，急忙跑过去。鸟娃和他交过手，看到问，“你怎么在这里？”

爱丽丝解释道，“他是黛琪尔的机器人。”三号在等待的几天又盖起几间木屋，这样所有人都有自己的房间，空中花园一下热闹起来，大家相处得都不错。时间不知不觉过去两年，薇迦当年从塔科镇逃出后，就来到北美墨西哥，这里曾经是她的故乡。靠着两枚光明币她生存下来，在一年前她认识一位男人并结婚，如今大着肚子，再过一个月小婴儿就要降生。她的丈夫是个货车司机，已经出去三天还没回来，她坐在家里有些担心。这时门“咣当”一声被撞开，一位女孩一个闪身进到屋中，她不由叫道，“黛琪尔是你？”

“薇迦，终于让我找到你了，快跟我走吧。”

“你怎么会找到这里？”

“这个你没必要知道。”

“能不能让我见到丈夫再跟你走？”薇迦哀求道。

“这是不可能的，快跟我走，别让我做出一些不愉快的事来。”

薇迦摸了摸肚子，接着问，“我姑姑呢？她人在哪里？”

黛琪尔眉头紧蹙，没有答话，而是忽然出手打晕对方，接着把她抱起走出屋外。薇迦醒来时已到了天神岛上，爱丽丝看到她非常高兴，当知道她还怀孕更是开心。乌娃在一年前离开了这里，她去处理城邦和九星联合之间的矛盾。黛琪尔抓回薇迦就拆除铁链，空中花园一下没有出入口，阿瑞斯没过几天就开始不满，“你把我们当成囚犯了吗？”

“这里什么都有，你出去干什么？”黛琪尔反驳道。

“我还要下去晒太阳呢，你不怕我身上的臭味？”

“你就不能洗洗，恶心的家伙。”

“早知道这样，还不如待在城邦。”阿瑞斯嘟囔道。

黛琪尔做出妥协，“这样，我们每个星期下去一次，但只能呆在岛上，不可以出岛。”

“太少了，一个星期三天还……”阿瑞斯话还没说完，只听下方“轰”的一声巨响，岛上一块岩石被炸得粉碎，紧接着大批警察陆续上岛，足有三百多人。“他们怎么会找到这里的？”黛琪尔吃惊问。

“我也想不通，难道我们人员中有背叛者？”

“薇迦？”这是黛琪尔想到的第一个怀疑对象，她刚上岛没几天这里就暴露，世上绝没有这么巧的事。爱丽丝等人从木屋跑出来，一脸惊恐问，“出什么事了？”

黛琪尔安慰说，“大家不要怕，他们想要找到这里并没有那么容易。”

可惜话说得太早，下方的人径直朝那块鹦鹉岩石走来。黛琪尔气得掏出盒子准备放出蜘蛛，爱丽丝一看急忙阻止，“不要杀人，我们可以断开四根钢绳，离开这里。”

“为什么要走？我们跟他们拼了。”薇迦插话道。

“好！”黛琪尔扔出手中的盒子，不一会儿，下方惨叫声四起，在大家以为胜利在望时，对方没了动静。黛琪尔心里暗暗吃惊，她知道那些蜘蛛已被消灭，这是第一次出现这种事。正想再扔出几只，薇迦忽然从怀中掏出枪，对准她的头部“砰砰砰”连开三下，没有鲜血，只有红色的液体四溅开来，黛琪尔的脑袋被轰出一个拳头大的洞，她伸手向前抓去，却是什么也没抓到。事情来得太突然，众人都没反应过来，她已然倒下。爱丽丝像见到鬼似的看着薇迦，吃惊万分道，“你在干什么？”

薇迦目光冷静，口中缓缓说，“她杀了我的丈夫，我要为他报仇。”

赛熊一看自己心爱的女人被杀，“哇”的一声扑过去，但还没靠近，薇迦举枪“砰”一声打在他腿上，他踉踉跄跄倒，口中不甘大嚷道，“你这个胖女人，我一定要杀了你。”

二号抱起阿瑞斯往屋里去，她不想管闲事，希尔也跟着走。三号刚要上前说话，爱丽丝拦住他道，“你要干什么？”

“姑姑不要怕，他要敢上前，我照样杀了他。”

这时阿瑞斯从屋内探出头，“三号小心，她借走我的枪，那是专门对付机器人用的。”

薇迦冷笑道，“可惜你提醒得太迟了。”

只见“咝”的一声，三号挣扎片刻后倒下。

第一百十六章 各奔东西

看着地上倒着的三人，爱丽丝问，“现在怎么办？”

“我们把黛琪尔交给警方，他们就会撤出这座岛，到时候我们就自由了。”

“不，我们不能这么做？”

“为什么？她只是个机器人，又不会死，如果不这样做下面的人就会找上来，没准会把这座岛移平，你难道想看到这样的局面，再过几天我就要生产，没有她在我就可以去医院。”

爱丽丝思考片刻，还是拒绝她的提议。在二人僵持中，下面的人已经开始喊话，“上面的人听着，请立即投降，不然我们会把你们的气球摧毁。”话刚说完不久，三架直升机盘旋着从前方出现。“姑姑快点决定，他们真的要动手了。”

阿瑞斯从屋里走出来，高举双手说，“别开枪，我们都是人质，你们通缉的黛琪尔已经被我抓住，请快把她带走。”

“小罗尼，你真要把黛琪尔交出来？”爱丽丝急问。

“不交出来，你有更好的办法吗？”

二十分钟后，黛琪尔还是被带走。岛上总算平静下来，阿瑞斯走到薇迦跟前，“请把枪还给我。”心里却是暗骂，“你这个女骗子，我一定不会饶过你。”

薇迦低垂脑袋不说话，“快点啊！”阿瑞斯催促道。

“要是我不还给你，你会怎么样对我？”

薇迦此刻手中有两把枪，一种是普通型，还有一种只对机器人有用，打倒黛琪尔用的是普通型。阿瑞斯没能收回自己的枪，他能感觉出这个女人阴险狡诈，很不好对付。铁链通道重新打开，薇迦被爱丽丝送到医院待产。趁着三号无意识，阿瑞斯又把他改造成自己的机器人。没了黛琪尔，他打算离开这里，城邦是回不去，该去哪里呢？他一时陷入困惑。赛熊知道他想出岛，高兴问，“佛祖，我们是要去救黛琪尔吗？”

“我有这样说过吗？”阿瑞斯讷讷反问。

“我很想去救她。”

阿瑞斯当然也想，但知道自己没有那个能力，去救人等于送死。“你想怎么救？”他问。

“你一定有办法的。”赛熊回答。

阿瑞斯气恼道，“说半天还是要靠我？你这笨蛋。”

“你是佛祖，肯定有办法的，加油。”赛熊紧握拳头作了个手势。

希尔走过来依偎在阿瑞斯身边，“我想回家，能不能带我回去？”

阿瑞斯一把推开她，“你们俩个给我住嘴，我才是老大，不想听你们的安排。”

在一家妇产医院，薇迦顺利生下一名女婴，起名为“佐伊”。她看着爱丽丝问，“姑姑，我们现在去哪里？要不回墨西哥去？”

“好吧，我们可以去‘夏尔镇’。”

薇迦笑道，“现在的‘夏尔镇’可跟我们时代不一样。”

爱丽丝掏出时间电话，这是乌娃临走时给她的，“在未来世界，凯瑟琳就住在夏尔镇，这样每次通话会让我感觉离她更近一些。”

“要是我们能回去就好了。”薇迦叹息道。

爱丽丝含笑不语，她觉得自己和薇迦很贪心，在“图阿卡那湖”的水晶球内她们得到青春，出逃后恢复了自由，之后结婚生子，如今又想着回到未来。薇迦看她笑着不说话，又问，“你在笑什么？”

爱丽丝没有说出心中所思，撒谎说，“我在想怎样才能回到夏尔镇？”

“坐飞机过去啊！”

“你住医院二十多天，我们的钱都花得差不多了。”

“这么快就花完了？”

“是的，这附近没有城邦医院。”

“那我们先加入城邦怎么样？”薇迦建议。

“不，我还是想回‘夏尔镇’，我们可以住在海边，那里有一个洞穴是我和罗尼曾经住过的地方，我很想去看看，要是没人我们就住在里面。”

“好，我跟你一起去。”

二人用剩余的钱租了一间单人房。爱丽丝坐在床边眉头紧蹙，她在想着怎么赚到回墨西哥的机票。傍晚，她一个人走出屋，在昏黄的街灯下，漫步向前，拐过一个弯，来到主街道，只见两旁商铺林立，比刚才一条街要热闹许多，正对面是一家餐厅，门前两旁坐着几名小摊贩。爱丽丝想进去碰碰运气，走近一看，门上挂着一个牌子，上写“营业中”。门是虚掩着，推门走进。在她出现的瞬间，餐厅中所有人的目光都朝她看去，还有一个男人吹起口哨，爱丽丝顿时觉得自己进入狼窝，而她就是这些人眼中的美餐。一位老板模样的人走上前，“请问这位小姐，有需要我帮忙的吗？”

对方是用当地语言，爱丽丝听懂大概意思，也能说一些。她开口问，“你是这里的老板？”

对方点点头，爱丽丝心中一喜，接着问，“你的餐厅有招聘吗？我很需要一份工作。”

“这个……”老板开始犹豫，他这里是不需要人的，只是看爱丽丝漂亮，想着要把哪个倒霉蛋开除，然后换个美女做事。爱丽丝看对方为难，有些失望，主动说，“那我走了。”

“请等一等，你来当餐厅的经理怎么样？”

“经理？我刚来就有这个职位？”

在爱丽丝入职的当天，就有一位四十多岁男子对她怒目而视，后来才明白，这人原是餐厅经理，现在被派去厨房当杂工。爱丽丝来到这家餐厅，这里的生意明显好了许多，不少人专门为她而来。薇迦敞开胸脯给婴儿喂奶，胸不是很大，奶水却是充足，把婴儿养得白白胖胖。这里离爱丽丝工作的地方很近，每天中午、下午下班，爱丽丝都会给她带回吃的。这一天，已经是晚上九点多钟，爱丽丝还是没有回来，她有些担心，抱起婴儿走出去寻找。刚走几步就看到自己的姑姑正和一个男人抱着激吻，她急忙退了回去。“这个男人到底是谁？看起来

比姑姑还要年轻一些。”

跟爱丽丝接吻的是一名在校学生，今年十八岁，长相英俊，是餐厅的一名常客。二人分开之后，爱丽丝依依不舍回到家中。

第一百十七章 杀人犯

在“布罗德研究院”内，德席尔瓦此刻披着斗篷隐身在一间实验室中，他听说黛琪尔被抓走就打听出她的下落，这次特意前来解救。本来他还带着两名隐身机器人，可在中途走散，在隐身时，他们相互看不到对方，每次都要出声提醒，当前面出现一个人，德席尔瓦着急躲进一间厕所，等出来时，两名机器人早已不见。既然来了他不想放弃，只能一个人行动。黛琪尔因为是机器人，被抓到这里当实验品。德席尔瓦并不知道她具体被关在哪里，只能慢慢寻找。从实验室出来，看到前面走来一名女孩，他准备控制住对方，然后逼其说出黛琪尔的下落，他自信一个女孩还是可以对付的。等对方靠近时，他忽然出手，捂住女孩的嘴并把她拖进一间办公室内。他现身凶狠狠地问，“快说，被你们抓到的机器人在哪里？”

女孩并不害怕，而是一脸笑意，“大哥，你一点也不像流氓，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凶？”

德席尔瓦心想，“这女孩胆子可真大，自己突然现身她竟然一点都不惊讶。”他加重了语气，“到底在哪里？不说我就杀了你。”

“那你杀吧，我很想知道你这种男人会不会对一个女人下手。”女孩说完闭上眼睛，就像是一只待宰的羔羊。虽然嘴上这样说，心里却是忐忑不安。她暗中祈祷，希望对方不要一时头脑发热，真把她给杀了。德席尔瓦杀鸡都要想半天，更何况是一个无辜的女人，他一时没办法，换个话题问，“你见到我为什么不吃惊？”

“我为什么要吃惊？”女孩反问。一会儿，她又道，“那名机器人是你什么人？为什么你也想找她？”

“什么？还有人找过她？”德席尔瓦大感意外。

“是的，你是第三位来救人的，想知道前两位的下场吗？”

“你说。”

“他们都被抓进二十一号实验室。”

德席尔瓦刚才进的是五号实验室，“二十一号在哪里？”他问。

女孩笑道，“怎么，你也想进去？”停顿片刻，“老实跟你说，你要救的机器人并不在这里，她已经被转到新的地方，要是你想见另外两个人，我倒是可以带你过去。”

“多谢！”

“不客气！”女孩在前领路，二人一前一后，走了近十多分钟，女孩停下来，指着一扇门说，“从这里进去向前走三十步左右往左拐，第一间房就是二十一号实验室，我就送你到这里。”

“你没骗我吧？”德席尔瓦起了疑心。

“不信拉倒，臭男人。”女孩说完转身就走。

德席尔瓦推门进去，正数着步伐，身后门自动关上，接着警报声响起，他刚要隐身，可惜还

是太晚，只觉身体一软，人就倒下不省人事。女孩又跑回来，口中喃喃自语，“这人可真笨，随便编个故事就把他骗了。”

德席尔瓦醒来时是在监狱中，手脚都被铐着。这可是重刑犯的待遇，他想不通自己只是去救人，为何会被如此对待。次日，牢门被打开，进来两名狱警，其中一人对他道，“两百四十二号，站起来跟我们走吧。”

“去哪里？”德席尔瓦不由问。

“出庭。”一会儿，他被押解出牢房，坐上一辆警车。车行半个多钟头来到一家地区法院。三人下车后，步行三百多米，又走过五十级台阶，眼前出现一扇铁门，门口站着三名法警，狱警把德席尔瓦移交给对方，双方相互寒暄几句，他们转身走了。法庭内坐着上百名旁听者，前面坐着一位年轻的女法官，德席尔瓦被两名法警带到被告席。他惊魂未定，女法官开口道，“被告人你一直拒绝配合警方，但你谋杀罪名证据确凿，不容抵赖，经过最高法院核准，现判处你绞刑，三日后执行。”

德席尔瓦狂叫，“我什么时候杀人了？”

女法官向左边一位工作人员示意，不多时，现场一堵白墙出现投影：德席尔瓦在二十一号实验室倒下后，在女孩返回时他忽然站起，并从口袋中掏出枪“砰砰砰砰”连开四下，女孩应声倒地。而这些全被监控拍下来。“这不可能。”德席尔瓦大叫，这跟他想象的完全不一样。任凭他如何辩解，旁听的人都觉得这个判决没有问题。他又被押回牢房，“当时到底发生什么事？为什么我倒下后又站起来？”德席尔瓦冥思苦想，还是毫无头绪。

这时有个狱警送来晚饭，“你好先生，请问今天几号？”他问。

对方看了他一眼，冷冷答道，“十九号。”

“几月十九号？”

“废话，当然是十二月十九号。”

“谢谢！”德席尔瓦口中称谢，心里却是不平静，这样算来他无意识整整一周时间。入夜，他辗转反侧，无法入睡，一想到自己会被绞死，不由心惊胆寒。“不对，爱丽丝曾经说过，我会活到未来，不可能这么早就死。”想到此他又安心不少。接着又想，“谁会来救我呢？”不知不觉中他睡着。直到第三天，还是没人来，他又害怕起来，“再过三个钟头我就会被绞死，为什么还是没人来救我？难道历史发生了改变？”一想到此，他立刻有窒息的感觉，仿佛绳索已套在脖子上。时间一分一秒过去，只剩下四十分钟时间，他心中绝望，看来真要被吊死。“这不合理啊，我会一直活到未来的。”他终于忍不住站起大嚷。“历史一定是发生了改变？为什么会这样？为什么会这样？”他口中不停叫喊着。

一名狱警跑过来怒道，“两百四十二号，你叫什么？是不是想早点死？”

“不，我不应该死在这里，我会活到三百岁的。”

狱警一听摇摇头，“原来被吓傻了，可怜的家伙。”

“一定是哪里出了问题？”这时黛琪尔说过的一句话浮现在他脑子中，“强行改变历史会引

起很可怕的后果。”

“对，一定是这样，爱丽丝二人出逃后，历史就发生了改变，要不是她们，黛琪尔就不会被抓，黛琪尔不被抓我就不用来救她。最重要的是，如果自己死了，未来就没有隐身斗篷，所有的一切都有可能发生改变。”想到此处他恨得咬牙切齿。他暗中发誓如果能活着出去，一定要纠正这个错误。

第一百十八章 返回鹰巢

阿莱娜在城邦等了三天，还是没见到德席尔瓦回来，她心里着急，一个人出来寻找。在哥哥将要被处死的一个钟头前，她总算找到监狱，但却看不到人。此时德席尔瓦被两个人押解着，脑袋上还罩着一块黑布，他知道自己的生命即将终结。在绳圈套进脖子的那一刻他彻底死了心。他想起阿曼丁，“父亲，没想到我们父子二人都是被人吊死，真是莫大的讽刺。”

深吸一口气，脚下的木板“啪”一下被抽出，他双脚腾空，身体所有重量顿时全压在脖子上，呼吸变得异常困难，他拼命挣扎，想要叫喊却一点声音也发不出来，他的意识渐渐模糊。

爱丽丝处在热恋中，回家的时间越来越晚，薇迦已经一整天没吃饭，奶水不足，婴儿一直在哭，她把女儿放在床上，一个人出来寻找爱丽丝，来到她打工的餐厅，老板说她已经两天没来上班。“姑姑她到底去哪里？难道出事了？”

爱丽丝五十年的情感被压抑着，此时如洪水猛兽般被释放出来，一发不可收拾，早已把自己侄女的事忘得一干二净。她身穿蕾丝吊带睡裙躺在一个男人怀中，脸上挂着浅浅的笑。男人并非那个学生，而是另一个四十多岁的成熟男子，“爱丽丝，搬过来跟我一起住吧？”男人说。

“可以啊，不过我家里还有一大一小，能不能一起过来？”

男人犹豫不决，“这个……这个地方太小，能住得下吗？”

爱丽丝娇嗔道，“你就不能买个大点的房子？你不是说自己很有钱。”

“好吧，只要你喜欢，就叫她们一起搬过来。”

二人说着又缠绕在一起，房间内立刻变得春意盎然。

薇迦死心地回家，一进门就吃惊发现床上的婴儿不见了，她急忙转身向外跑去，“马伊，你看到我的女儿了吗？”对方摇摇头，“没有啊！出什么事了？”

“那有看到谁去过我家？”

“我刚才一直在里屋，刚出来一会儿，什么都没看到。”

“到底出什么事了？”马伊接着问，但薇迦早已听不到这句问话。“难道是黛琪尔找到这里？”她站在街头想。

一会儿她又否认，“不可能，她不可能逃出来的。”

一直到半夜，还是一无所获，她想起了报警，警察简单登记一下就让她回去等消息。到第三天爱丽丝才回到家中，她看着空荡荡的床，问道，“佐伊人呢？”

薇迦心中对她有了怨气，闭口不言。“怎么了？”爱丽丝接着问。

“你还能回来吗？我以为你失踪了。”

当爱丽丝知道后想出去找，薇迦开口道，“别去了，我都找了三天，一点消息也没有。”

“对不起，是我在外面耽误太长时间。”

“姑奶奶到底去干什么了？我去你的餐厅也找不到人。”

爱丽丝一脸愧疚，低头不语。她今天回来本是叫薇迦一起搬走，现在发生这种事，怎么好开口说呢？“你为什么不说话，难道忘记我们原来的目标，赚到钱回到故乡。”

“薇迦，要不我们就在这里生活，还可以继续寻找佐伊。”

“可当时是你提出要返回墨西哥的？”

爱丽丝小声道，“现在不一样了。”

薇迦叹息一声，不再开口说话。次日，爱丽丝醒来时，发现桌上留有一张纸条，上面写着：“姑奶奶对不起，我走了，也许一开始我们就错了，不该回到这个时代，更不该不听黛琪尔的劝阻，如今一切都已太晚，我会接着去寻找佐伊，如果能够找到我会带着她回到夏尔镇，你我二人就在此处分别，祝你幸福。”

爱丽丝看完信，心中久久无法平静，半刻钟过去，她稍有缓和，迈步走出房间。少了薇迦的拖累，爱丽丝更加放纵自己，直接搬到男人住处，二人夜夜笙歌 日日狂欢。

阿瑞斯被城邦除名，过起流浪生活，幸好手下有二号、三号两名机器人，生活倒也过得去。

这一日他看中一辆敞篷车，一问价格竟然要二万多先令，“我们有多少钱？”他问二号。

“先生，我们有一千三百先令。”

“这么少？”

“想要的话，我就把它抢过来。”二号道。

“算了，我们又不是强盗，还是偷比较好。”

“那谁去偷？”

阿瑞斯一指希尔，“让她去偷。”

“我可不去，要去你去。”希尔立刻拒绝。

赛熊自告奋勇想去，但又提出条件，偷完必须去救黛琪尔。阿瑞斯笑道，“你这大个子还真痴情，还想着那个女人。”

“到底行不行？”赛熊接着问。

“知道吗，德席尔瓦已经失败，还被吊死，你希望我也是这样的下场？”

“你是佛祖怎么会死？”

阿瑞斯一时无语，心想，“他到底是真傻还是假傻？”算了，车子也不要，一行人接着上路。这次来到伊克小镇，这里距离鹰巢只有十五公里，他想着要不要回去一趟。这时二号的一句话让他下定了决心，“先生，鹰巢中有很多黄金，我可以带你去取，这样就有钱买车。”

“你是说真的？”阿瑞斯大喜问。

“是的，你可以问三号，他也知道。”

他们拦住一辆车直奔鹰巢而去，在快接近时，车停下来，几人步行来到五号通道口，这个通道后来被重新打开，找到入口，几人进到通道中，二号在前领路，没走几步，一群蜘蛛围上来。希尔心中害怕，向后退出好几步。蜘蛛并没发起进攻，阿瑞斯笑说，“幸好我骑在呆头身上，每次看到它们我都觉得好恶心？”

当来到所有通道的集合大厅，二号领着众人向九号通道走去，走出两公里远，眼前出现一扇大石门，门上写着“闯入者必死”几个字。希尔急忙拉住阿瑞斯，“我们还是不要进去了。”

“那你还在这里等。”

“你也别去。”希尔还是拉着他的手不放。

“里面会不会有危险？”阿瑞斯问二号。

二号笑了笑，向右拐了一个弯接着往前走，众人只好跟上，又走两百多步，她停下来。

第一百十九章 时光机再次出现

“噢！入口应该是在这附近，而不是前面那个门。”阿瑞斯猜测道。

“还是先生聪明，从那门进去绝无生还的可能。”二号在左边墙上摸索片刻，在离地面一米处轻轻连接三下，只听“哐”的一声响，不远处墙面出现一个非常窄小入口。“洞口这么小怎么进去？”阿瑞斯问。

“爬进去！”二号说。

“我又不是狗，这设计太失败了。”

二号第一个趴下，接着就是三号、阿瑞斯、小狗、希尔，赛熊刚把头伸进去，肩膀就被卡住。

“佛祖啊，我可怎么办？”可惜他叫半天也没人理。

阿瑞斯其实是听到他的呼叫，但完全没当回事，继续往前爬，最重要是他知道也没用，洞内太窄，想转身是不可能，只能一直向前，越是深入，呼吸就变得越困难，通道中一片漆黑，众人总觉得这路无穷无尽，走不到头，“还有多远？我快没力气了。”阿瑞斯叫道。

“这才不到十分之一的路。”二号回答。

“啊！”阿瑞斯一听立即瘫倒不动。“汪汪汪”机器狗在身后直叫，催他快点走。希尔也说，

“怎么停下来了？快点走啊！”

阿瑞斯很想把二号臭骂一顿，可惜浑身无力，口又渴，他从没这么累过。这条通道是按照机器人的标准设计，长达五公里远，一般人很难到达，就算爬完也精疲力尽。阿瑞斯和希尔最后是被二号用一辆简易推车拉出来的。他心有余悸，怯怯问，“只有这一条路吗？”

“石门那里是可以走的，但只有黛琪尔才有权限。”

阿瑞斯只好退而求其次，“里面有吃的吗？”

二号摇摇头，抱起他接着往前走，这次只走出一百多米，又出现在一扇石门，比上次要小很多，门左边方向还有一条路，阿瑞斯从二号怀中下来，用手一指问，“这条路是通向哪里？”

“通向外面那扇大石门，我们是无法走的。”二号答道。

在石门被打开的那一刻，阿瑞斯“哇”的一声叫出，这里不算大，金碧辉煌，一枚枚金币和

金条散落在地上，堆成座座小山。墙上还挂着各种纯金盾牌、面具、铠甲。最吸引人的是辆车，走近一看，他惊喜叫道，“这是一部时光机，我发财了。”

黛琪尔当年并没把时光机摧毁，而是把它拉到这里来。他爬上去来回查看，“还能用，太好了，要去哪里呢？让我好好想想。”

“这东西能干什么？”希尔走上前问。

“它能带你回到过去。”

希尔大喜道，“那能不能去救我的爸爸妈妈？”

阿瑞斯立刻闭嘴，他可不想用这么重要的机器去做对他没有任何意义的事。二号提醒说，“我们可以去见罗尼先生，他可是时间机器的发明人。”

“太好了，我也是这样想的。”

一直没开口的三号这时忽然说话，“不行，这部机光机只能改变时间无法移动场所，要是在未来这个洞穴不存在，我们就会被埋在这里。”

“你怎么会知道？”阿瑞斯问。

“看这些轮子就知道，还有仪表盘只显示时间而没有坐标。”

“那我们把它搬到外面去？”

“也不行。”

“怎么又不行了？你说。”阿瑞斯气恼道。

“洞口太小怎么出去？”

阿瑞斯刚才太兴奋，这才想明白过来，“这样说，要想把时光机搬出去只能先救出黛琪尔？然后从大石门走。”

三号点头道，“是的。”

“到底要不要去救人呢？”阿瑞斯陷入两难抉择。

他最后决定去救。几人拿了五十根金条和一百多枚金币又从小洞中爬出，阿瑞斯还是被二号用小推车拉出来。赛熊在外面等得不耐烦，把洞口用沙土堵住，三号在前开路以为走错方向，“不对，这里没有分叉口啊？”

几人进退不得，洞中又黑又闷，别提多难受，阿瑞斯觉得自己都快死掉。直到三个多钟头过去，通道才被重新挖开，这是因为赛熊肚子饿又不知道出去的路，才返回这里。阿瑞斯气极了，对二号道，“揍他一顿！”

二号对赛熊本就看不顺眼，得到机会出手特别狠辣，把他打得趴下才停手。“死了吗？”阿瑞斯冷冷问。

“没有，要把他打死吗？”说着二号又想动手。

“算了，他要是死在这里，我们还要把他背出去，不然会污染这里的空气。”

赛熊彻底老实下来，一声不吭跟在最后面。阿瑞斯看他不说话，转头道，“这次我们要去救黛琪尔，你要好好表现。”

“是真的吗？佛祖。”

“当然是真的。”他从口袋中掏出一枚金币扔过去，“拿去买糖吃吧！”

从鹰巢出来，他们先去银行换来三十多万先令，再去买那辆看中的敞篷车，可惜赛熊个头太大坐不进去。二号越来越觉得他是个累赘，除了吃什么事都干不成。阿瑞斯没办法，只好又花六千先令买了一辆没有顶的货车，他不会开车，三号当司机。五人分成两辆车向“布罗德研究院”行驶。阿瑞斯坐在车上一言不发，思考着怎样才能救出黛琪尔。这车是自动驾驶的，二号就坐在他身边，转头问，“在想什么？”

阿瑞斯说出自己的心事，“不用担心，有我在一定会救出黛琪尔。”二号安慰说。

四个多钟头过去，总算到达目的地，几人下车，研究院门口站着四名安保人员，而大门必须刷脸才能进去。德席尔瓦上次是隐身后紧跟一个人才混进去的。阿瑞斯看着一旁的二号说，“你不是说过有你在就不要担心，上啊！”

“好！”二号说着掏出枪，直接冲过去，“这个笨女人，她真要直接动手吗？”

话刚说完，只听“砰砰砰”三声，门口四名安保人员倒下三人，还有一人被二号扣住脖子。阿瑞斯一看下定狠心，对三号道，“你也上去帮忙，记住用人质跟他们交换黛琪尔，我在外面等你们凯旋归来。”

赛熊问，“那我呢？”

“你想帮忙也上去吧，我支持你。”

第一百二十章 解救

阿瑞斯怕被连累，带着希尔跑到一家咖啡厅去。他如今有的是钱，把店内所有能吃的都点一遍，刚上齐所点的食物。“汪汪汪”呆头忽然狂叫，有三名男青年朝他们二人走来，而且目光中流露出贪婪。“小子你这么有钱，能不能借给我们一些？”说话这人额头上纹着一把斧子。

“凭什么？你们又不是我儿子。”阿瑞斯回答。

另一个戴黑帽子的男人恶狠狠道，“你是不是活腻了？”

希尔心里害怕，瞥了一眼阿瑞斯，“给他们吧，你有那么多的钱。”

“你们想要多少？”阿瑞斯抬头看着三人间。

“一千先令。”戴黑帽子的男人抢先说。

阿瑞斯笑道，“可以，我给你们五千先令，不过要为我办一件事。”

“什么事？”

阿瑞斯站起走到门口指着前面说，“那边有一家研究院，我要你们去接几个人，并想办法拦住后面的追兵。”

“接什么人？为什么他们会被人追？”

“到底干不干？不干就给我滚。”他说完这句话，小狗立即咬住其中一人小腿。

“你要接的人长什么样？”纹身男问。

“两男两女，其中一个男人有两米多高，女孩长得很漂亮。”

三人拿着一千先令果真去了。阿瑞斯一直等到傍晚，厕所去了五六趟，还是没见到几人回来，他开始着急，准备亲自出马。在研究院中，二号找不到黛琪尔暴跳如雷，她已经杀了不少人，如今手中有八名人质，跟对方对峙着。赛熊负责看管人质，三号比较冷静，建议道，“我们应该扣住他们几个高层人员才行，手中这些人只是普通员工。”

“我知道，但那些人早躲起来了吧。”

“你们在这里不要乱走，我一个人出去找找。”三号说。

“好！”二号点头。

阿瑞斯走到研究院门前，那三人早已不见。门口围着大批警察，他很担心二号几人要怎么出来。这时有一名警察向他走来，口中道，“小孩看什么？这里很危险快点离开。”

“先生，发生什么事了？”阿瑞斯故作天真问。

“里面有三人劫持人质，已经被我……”他话还没说完，只听“轰”的一声巨响，楼的另一面被炸出一个大洞，不多时，从里面冲出十来个人。二号在前面开路杀气腾腾，三号怀中抱着一个人，赛熊押着那些人质，把三人围在中间。阿瑞斯一看心中大喜，对着这名警察道，“歹徒们跑出来了，好可怕，我要赶紧走。”

他先跑到敞篷车上等，在赛熊带着所有人质坐上货车车厢，二号开动车子。他跟上去，幸好车子有自动驾驶模式，不然他都不知道要怎么办。三号把怀中的人放平躺下，赛熊在一边紧张问，“黛琪尔她怎么样了？”

“她需要能量球才能苏醒，完全修复要半年时间。”

“那你给她。”

“对不起，我跟她的能量球是不一样的，我们要回到鹰巢才行。”

后面的四辆警车一直在跟着，怎样甩开他们是个头疼的问题，赛熊挺身而出，“我去拦住那些人。”

二号立刻停下车，赛熊带着所有人质从车下来，然后一字排开拦在路中央。阿瑞斯几人很顺利回到鹰巢，二号跑到九号通道拿来能量球给黛琪尔喂下，不一会儿，她缓缓醒来。上次的三枪正好打在她脑部中心位置，此刻脸上有个大洞，看起来十分恐怖。黛琪尔用手摸一下自己的脸，咬牙切齿道，“我一定，要，要杀了薇迦。”

她说话时口齿不清，希尔没听清楚，问道，“她说什么？”

阿瑞斯想跟她开玩笑，吓唬说，“她说要吃了你。”

希尔吓一跳，“为什么？我又没惹她。”

黛琪尔要想完全修复就必须去天神岛，还要看营养舱是否还在。阿瑞斯救人的目的是要拿到时光机，如今目的达到，他问，“能不能帮我把时光机从九号通道抬出来？”

黛琪尔转过身，她的眼睛只剩一只，但仍能看出是愤怒的目光，“你想干什么？”

阿瑞斯有些畏惧，怯怯道，“我把你救出来，就算是你报答我的谢礼吧。”

“等我完全康复再说，现在不会考虑。”下一刻，她向左瞥一眼，“你把三号也偷走了？”阿瑞斯心虚回答，“你现在受伤，就让他跟着你好了。”

几人很快分开，三号和黛琪尔去天神岛。阿瑞斯带着二号和希尔住在鹰巢中，他们每天都会出去玩，并在附近城镇开车兜风。赛熊被警方抓住，还被法院判了三十年。阿瑞斯知道后，喃喃自语道，“总算把这高个子甩掉，真是烦人的家伙。”

半年时间过去，薇迦还是没能找到自己的婴儿，她非常失望，准备离开这个伤心地。黛琪尔完全康复，正想着出去找薇迦，阿瑞斯先找到她，问道，“你的承诺现在可以兑现了吧？”“你是不是想抢去我所有的东西才肯罢休？”黛琪尔冷冷反问。

“你想反悔？”阿瑞斯急道。

“我劝你不要打时光机的主意，不然后果会很严重。”

“你别吓唬人，我只是想去看罗尼先生，看完就回来，能出……”话还没说完，黛琪尔忽然出手在他脑袋上轻轻一拍，二号和三号见到急叫，“黛琪尔，你干什么？”

黛琪尔没有答话，而是快速掏出一把短刀，在二人脖子各划一下，“扑通！扑通！”两声，两个圆滚滚的脑袋掉在地上，希尔在一旁吓得魂飞魄散，想转身逃走。“不要害怕，我不会杀你，以后就跟着我吧！”黛琪尔说。

阿瑞斯只是被打晕，黛琪尔指着他道，“还没死，看着他，他对我很有用处。”

希尔停住脚步，心中安定不少，“你为什么要杀死二号和三号？他们救过你的命。”

“他们本来就是我的机器人，如今使命完成，是时候处理掉。”

黛琪尔让希尔照顾阿瑞斯，自己迈步向外走去。她想找回爱丽丝和薇迦二人。

第一百二十一章 死里逃生

爱丽丝此刻跟一名男子相拥而眠，二人已三天没走出门。窗外下着小雨，风夹着雨滴飘打在玻璃窗上，溅起团团水雾。男人翻身侧躺，一条腿压在爱丽丝的肚子上，二人正想亲热，门外响起敲门声，“是谁？”男人扬声问。

等半天外面并没回应，“也许是找错门？”爱丽丝说。

二人想着不去理睬，敲门声又起，男人有些生气，从床上爬起下地去开门，门外站着一个矮小男子，他问道，“你找谁？”

“跟你在一起的女人是不是叫爱丽丝？”对方问。

“你是什么人？找她干什么？”

爱丽丝听到二人对话，觉得来人声音有点耳熟，赤着脚下床走过去，当看到来人，她惊讶叫道，“德席尔瓦怎么是你？怎么找到这里的？”

门口站着的正是德席尔瓦，当时被吊起后，由于无法呼吸，隐身斗篷起了作用，他在众人眼前消失，周围的人只看到一块黑布挂在半空，行刑人员立刻断开绳子，德席尔瓦一下掉到被抽出的木板底下。众人上去查看还是没人，就在周围开始寻找。地方不大，大家转一圈后面面相觑，都觉得这事不可思议，“难道这个人会隐身不成？”一个人说。

另一个不屑回答，“你以为这是演电影吗？胡说八道。”

“那你说是怎么回事？”

“我要是知道就不用站在这里了。”

德席尔瓦在摔下时就醒过来，为了不暴露自己，他使劲憋住气，这次竟然破记录达到三分多钟，幸好这些人看木板下没人，就没有再注意这边，这给了他换气的时间。二十分钟过去，行刑人员找不到人失望地走了。德席尔瓦立刻跟着出去，在死里逃生后他回到城邦，阿莱娜回来时看到他还活着，抱着他失声痛哭。德席尔瓦在城邦休息半月就出来寻找爱丽丝和薇迦二人，经过多方打听，他今天终于找到这里。“爱丽丝，你让我找得好苦，快跟我走吧！”

“你找我干什么？”

“你难道忘记自己的身份？不能在外面乱跑。”

爱丽丝笑道，“怎么？你也想管我？”

男人在一边听得一头雾水，开口问，“你们到底在聊什么？”

爱丽丝怕说漏嘴，拉着德席尔瓦往外走，并阻止男人跟过来。她此刻穿着一件冰丝睡裙，一对高耸丰满的双乳，盘着长发，赤脚踩在地上。德席尔瓦刚才没注意，这下看清，顿时呆若木鸡。“沃森家的女人真是漂亮啊！”他不禁暗赞。

爱丽丝注意到他的眼神，脸有怒色，肃然道，“你在看什么？”

德席尔瓦尴尬之极，“喀喀”两声，“对不起，刚才说到哪儿了？”

“我是不会跟你走的，你死心吧。”

德席尔瓦一听大怒，“你知道我经历了什么？因为你们的存在，我差点被绞死！”

“你现在不是还好好活着，也没怎么样。”

“我不想再冒险了，你必须跟我走。”说着他向后一挥手，片刻间，爱丽丝双脚腾空而起，接着人就被横着抱起。“德席尔瓦，你竟然还有隐身人在身边？我小看你了。”

男人在屋内左等右等没见人回来，跑出来一看，哪里还有人在。德席尔瓦想把爱丽丝送回鹰巢，并叫两名隐身人看着她。他到时，只有希尔和阿瑞斯在里面。二人看到他还活着还挺开心。爱丽丝是第一次到这里，以前都是住在图阿卡那湖底。阿瑞斯看少了一人问，“薇迦呢？怎么没看到她？”

“我和她半年多前就分开，现在也不知道她去了哪里。”爱丽丝答道。

当德席尔瓦知道黛琪尔已被救回，心中激动，忍不住问，“你们怎么办到的？”

阿瑞斯这阵子憋坏了，出外被禁止，这时见有人问起，不由滔滔不绝说个没完，把功劳都说是自己的。希尔一听插话，“你一直呆在咖啡厅里，有做过什么事？”

“住嘴，那三个流氓不就是被我收拾的，还说没有。”

二人正吵着嘴，德席尔瓦看二号和三号没在，问他们的去向，“他们被可恶的黛琪尔给处决了。”阿瑞斯说时咬牙切齿。

在南非“布拉诺”小镇郊外，乌娃站在一座孤墓前满脸泪痕，这里是阿曼丁的埋葬之地，

也是他曾经生活过的地方。自从寇瑞告诉她地址后，她每年都会来看望一次。“哥哥二十年了，我做了能做的所有事情。今天是我最后一次来看你，我将前往泰国，去我们以前生活过的……”话还没说完，只听“砰”的一声！她腿上一软，人就跪倒在地上。下一刻一个声音响起，“你说的没错，是最后一次，因为今天你要死在这里。”

乌娃看到对方叫道，“是你？”

“是我没错，我们见过一次面，我当时求你不要杀我的丈夫，可你还是把他杀了。”

乌娃认得眼前这人，可叫不出她的名字，“你想给你的丈夫报仇？”

这时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孩走出来，“妈妈，不要跟她废话，直接杀了她。”

来人就是德席尔瓦以前追求过的巴莎莉，她们母女二人在此处等了两个多月，总算等到这个仇人。她有些犹豫不决，眼前的女人她还叫过姐姐，如今反目成仇，命运的安排真是让人唏嘘不已。乌娃看她不说话，想试着站起，小女孩并没给她机会，“砰”的一声，又打在她另一条腿上，“芮丝拉，谁让你开枪的？”巴莎莉怒问。

“妈妈，你到底想不想给爸爸报仇？”

“我还有话要问她。”

“有什么好问的，你就是想拖延时间。”女孩不满道。

乌娃两条腿被打中，完全趴在地上。但她并没求饶，她以前杀过很多人，早已看淡生死，对她来说能死在这里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只听她缓缓道，“我也为自己心爱的男人复仇过，你们就算杀了我，我并无怨言，只求你们在我死后能把我葬在这里。”

“好！我就达成你的心愿。”女孩说完上前“啪啪啪”连开三枪，两枪打在后胸，最后朝脑袋补上一枪。

第一百二十二章 战争导火索

看着倒在血泊中的乌娃，巴莎莉心情久久无法平静，她并非嗜杀之人，在报完仇后反有种失落感。母女二人动手把乌娃的尸体埋起。巴莎莉对女儿道，“走吧，十年了，我们也应该去过正常人的生活。”

乌娃死后，城邦和九星联合的关系越来越差，已经暴发几次小规模冲突，德席尔瓦忧心忡忡，他最不愿意看到这种局面。在阿尔达布沙岛的子城西北区行政楼，坐着十二名大长老会成员，这在近年来非常少见，一般都是有重大事件发生才会这样。德席尔瓦也是其中的一位，这是他最后一年担任这个职务。大长老会的评选规则是：第一届十二人由创始人担任，每届五年，五年届满必须有六人退出，选出新的六人担任，每人一生中最多只能担任两届（十年），退出者六人由全体人员投票产生（隔届不需要投票）。新进的六人由各城邦已取得骑士委员会资格成员担任，各城可推荐两名骑士委员会成员参加竞选。如果推荐人数超过十名以上，由原大长老会投票选出十名候选人，十名候选人通过公开演讲方式竞选，最后由全体新世界城民投票选出六人。

一位身穿城邦传统服饰的四十多岁男子率先开口，“九星联合已经抓走我们三十名城卫

士，我们必须要有一些……”

“他们为什么要抓走我们的人？”一名红发女士插话问。

男子的话被打断心中有些不悦，不过还是解释道，“梅拉尼，我想你应该早有耳闻，自从乌娃女士死后，巴裕成了九星联合的新主席，他的两个儿子又极其好战，不断在挑战我们的耐心，前不久在亚洲，他们禁止城邦建立新城，还打伤我们四名骑士，而这次是直接抓走我们的三十名城卫士和两名新城筹建处人员。”

梅拉尼三十多岁，长着一张娇嫩的苹果脸，有一双传神动人的眸子，红色的长发，身材修长而匀称。她从小在城邦长大，对这里的一切都有深厚的感情，听到这里不由大怒，拍着桌子就站起来，“太过分了！”

“还是找他们交涉一下，最好大家能心平气和地坐下来谈一谈。”另一个看上去五十多岁的中年男子道。

梅拉尼气愤道，“乔纳森先生，都这样了有什么好谈？我们应该强硬一点，也抓他们一些人过来作为交换。”

乔纳森看着第一位开口的男子问，“约什，你的看法呢？”

约什并没直接回答，而是转头问德席尔瓦，“你和九星联合的人一直关系不错，要不出马试试交涉一下？”

德席尔瓦无奈摇摇头，“约什先生，你太高看我了，以前我都是通过乌娃的关系才化解双方矛盾，如今她已去世，我也是无能为力，伊森这人极难相处，而且脾气暴躁，他一直认为是他们拯救了城邦，我们应该处处相让才是，如果我去找他，可能门都进不去。”

“德席尔瓦，你也是城邦的十二位大长老会成员，怎么把自己说得如此不堪？”梅拉尼奇怪问。

“实际在九星联合内部，伊森已经是第一号人物，他的父亲只是名义上的主席。以前乌娃的话他会听，但巴裕的话他就不一定听进去。我现在只是个即将退位的老人，他怎么会把我当回事。”德席尔瓦解释道。

现场一时沉默下来，大家都在想看来只能动用武力，乔纳森这时开口建议，“让阿莱娜去怎么样？”

“为什么让她去？”德席尔瓦不解问。

“我听说伊森很喜欢她，让她去也许会缓和一下双方的紧张局势。”

德席尔瓦立刻拒绝道，“这个绝对不行，我不能让她去冒险。”

梅拉尼支持说，“我们怎么可以用一个女人去化解矛盾，这样做太丢城邦的脸面，我也不同意这样做。”

乔纳森老脸一红，闭口不言。一会儿，进来一名工作人员在约什耳边低声几句，只见他脸色微变，似有怒色，在工作人员走后，在场有两人同时问道，“出什么事了？”

“我们被抓的城卫士有六名被九星联合的人杀害。”

“这太过分了！”有五位成员气得站起身来，其中包括德席尔瓦和梅拉尼。

乔纳森比较冷静问道，“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目前看是因为这六人想逃跑，但又被抓了回去，之后就被处死。”

梅拉尼怒气冲冲道，“现在已经没必要寻求和谈，是时候给九星联合的人一些教训。”

德席尔瓦也点点头，“我赞成梅拉尼的意见，太过软弱他们会以为我们城邦好欺负。”

这次大家的思想空前一致，接下来就是商量如何还击的问题，“我们应该先救出剩余那些人，不然他们处境会非常糟糕。”乔纳森开口道。

德席尔瓦站起自告奋勇，“这件事我去办吧！”

梅拉尼很是意外，眼中流露出几分赞赏之色，“不愧是城邦中的男人，我很欣赏你。”

德席尔瓦得到女人的鼓励，心里有些得意，他偷偷瞥了一眼对方，不料梅拉尼也正看着他，并说道，“等你回来，我们可以一起去吃个饭。”

“你们俩这是在约会吗？”约什笑着问。

阿莱娜知道哥哥又要单枪匹马去救人有点担心，也想跟着一起去。德席尔瓦刚开始不同意，但被缠得没有办法只能点头。次日，他们带着四名隐身机器人从子城出发。这次的目的地是南美州的巴西，坐上城邦提供的专机，经过两个钟头飞行总算到达一处小型机场。二人下了飞机，隐身机器人就跟在左右，德席尔瓦不想再隐身，这样反而对自己不利，上次就是因为这样才闹出事端来。等了半刻多钟，前面走来两名城邦接机人员，一男一女，都非常年轻，他们看到阿莱娜二人加快脚步，走到跟前时女孩开口道，“请问二位是从子城过来的吗？”

“是的，你们可比约定的时间晚了。”阿莱娜不悦道。

女孩一脸歉意，“对不起，我们刚才走错方向了。”

第一百二十三章 解救人质

四人上了车，隐身机器人就跟在后面跑，德席尔瓦怕他们跟不上，叫司机把车子开得很慢。女孩坐在前排，她侧身问，“先生，你需要巴城方面怎么配合？带多少人手。”

“这个……”德席尔瓦没想过这个问题，一时无话可答。

阿莱娜插口道，“我们另有安排，不需要你们的帮助，只要把位置告诉我们就行。”

“可你们只有两个人，这样做太危险。”

阿莱娜笑道，“谢谢你的关心，我们知道怎么做。”

车子行驶四十多分钟停在一家加油站，女孩说，“我们只能送到这里了，前面就是九星联合的地盘。”接着她拿出一张地图，展开一看，指着一栋建筑物说，“我们的人就被关押在里面。”

“距离这里有多远？”德席尔瓦问。

“大概有两公里远。”女孩回答。

在两人走后，兄妹二人商量着下一步计划，“哥，我们就在这里等，让两名守护者过去

救人就行，你说怎么样？”

德席尔瓦本来也是这样想，只是身为男人不好说出口，不料阿莱娜跟他心有灵犀，二人想到一块去，他立刻点头答应。两个隐身人领命而去，另两人留下待命。他们在加油站附近找了个偏僻的地方坐下等。阿莱娜脱下鞋，垫在自己的屁股底下。德席尔瓦则是直接坐在地上。

“哥，地上多脏啊！”

“没事，我的裤子也不干净。”

“你真应该找个女朋友来照顾你。”

“可惜女人都离我而去！”德席尔瓦叹道，下一刻又问，“你呢？有没有男朋友？”

“追我的男人多得是，我一个也看不上。”

“你是不是喜欢西蒙先生？可惜他现在看起来就像你的长辈。”

“要不你也给他一支‘端粒重生液’？”

“这绝对不行，越多人知道就越危险，而且还是一个外人。”

“那妈妈呢？你为什么也不给她？”

“我跟他谈过，她说不需要，想自然老去。”

“她真的这么说？”

“是的，她心里还恨着父亲，不想用他的东西，当年那个巴掌她一直记忆犹新。”

二人正说着话，一名隐身人忽然开口，“有人过来了。”

他们急忙站起来，来人是三名九星联合巡逻队员。“你们是什么人，在这里干什么？”

其中一人问。

阿莱娜穿好鞋，上前一步道，“先生，我们在这里等人。”

“等什么人？”

“等我们的朋友。”

对方上下打量二人间，“你们两个是夫妻？”

“不是，我们是兄妹。”阿莱娜笑着解释。

“那为什么在这么偏僻的地方鬼鬼祟祟？”

德席尔瓦一听怒道，“什么鬼鬼祟祟？不要胡说八道！”

另一个人在问话的人耳边低语几句，这个人立刻变了脸色，“你们两个跟我走吧。”“凭什么？难道我们坐在这里都不行。”德席尔瓦大嚷道。

阿莱娜拉着他的手小声说，“别跟这些人废话，快叫守护者动手。”

话还没叫出口，只听不远处“轰”一声传出巨响，接着枪声四起。三人知道情况不妙，有一个已抓住阿莱娜的胳膊，并把她往怀里拽，德席尔瓦大怒，“守护者，杀了他们！”三人一愣，不知他叫什么，同时心想这里难道还有别人不成？下一刻，他们只觉背后传来剧痛，人就倒地不起。枪声越来越近，德席尔瓦叫道，“我们快上车。”

车是城邦那名女孩留下的，这次救出来有十四人，一辆车是坐不下，最后抢到一辆货车才解决问题。四名隐身人在后掩护，把九星联合的追兵打得不敢上前。

在亚洲某处，这里是九星联合的总部。伊森听到消息暴跳如雷，把桌子都拍坏了。占叻劝道，“你冷静一点，我们要做好跟城邦开战的准备。”

楠迪开口道，“城邦的人怎么会无声无息潜入到我们的基地？难道他们也有隐身人不成？这世上还有跟乌娃女士一样的东西？”

“要是他们真有隐身斗篷那我们就麻烦了！”占叻忧心忡忡道。

“会不会是城邦的人杀了乌娃女士，然后把她的隐身斗篷抢走？”一边的派吞猜测说。

楠迪点点头，“这个还真有可能，难怪乌娃女士去世没多久，他们就敢来抢人。”

派吞看着一直沉默不语的巴裕问，“爸爸！你有什么想法？”

“我在想城邦如果使用我们以前那一招怎么办？”

“你是说，用隐身斗篷来暗杀我们？”

“是的，这个很难防得住！”

平静下来的伊森说，“我们暂时都不要出去，所有出入口都装上喷雾器，只要有隐身人闯入马上就会知道。”

“哥，这个方法不错！”楠迪称赞道。

“我们要不要给凯瑟琳小姐汇报我们的处境，看她有什么好办法。”派吞说。

在未来世界，凯瑟琳听完几人的报告，并没有提出更好的方案来，只是夸他们想到的方法挺好。伊诺丝知道后大为不满，“你现在是彻底站在九星联合的一边。”

“我可什么都没有说。”凯瑟琳辩解道。

在二人分开，诺斯偷偷拿出一部时间电话。这是他用凯瑟琳那一部复制的。她在半个月前跟爱丽丝取得联系，并把未来发生的事告之对方。可惜爱丽丝也无能为力，她一直被关在鹰巢中。这时丹在她背后出现，并建议道，“我们把她的时间电话偷走，这样她就无法跟过去联系。”

“这样不太好吧。”伊诺丝犹豫不决。

“近十年来，九星联合在她的帮助下，扩张速度已远超城邦，再这样下去，城邦很难得到发展。”丹看她不说话，接着说，“你要是不想动手，就让我来，但你必须制造机会。”

“还是我自己来吧！”

二人绝没想到，她们的对话被一部隐藏监控全拍下来，凯瑟琳心中冷笑，就你们两个也想跟我斗，她立刻行动起来，把二人骗到一间石屋中，逼她们交出手中的时间电话。伊诺丝自觉理亏，很配合地交出来。

第一百二十四章 看到隐身人

德席尔瓦兄妹二人救出人质回到子城，梅拉尼信守承诺约他一起吃饭，他乐坏了，把自己打扮一番，还喷上男士香水。二人在塔科小镇见面，梅拉尼一见到他捂着嘴笑，“你

的头发怎么了？看起来好奇怪。”

德席尔瓦用手一摸脑袋，才知道假发戴反了，急忙纠正过来。梅拉尼很意外，但没出声，只是心想，“难道他是个秃子？”

二人是在一家咖啡厅，各自坐下，气氛略有尴尬。幸好走来一位女服务员，“两位需要什么？我们这里有上好的咖啡。”

德席尔瓦要了两杯，挠挠头，没话找话说，“今天天气不错，一定是个大晴天。”

话刚出口就觉得好像有问题，急忙转换话题，“你吃了吗？”

梅拉尼“扑哧”一声笑出来，下一刻，她正色问，“德席尔瓦，你到底多大年龄？以前有过女朋友吗？为什么一直没变老？”

“以前有过一个，后来她离开了我。”

“那第二个问题呢？”

“我没变老是因为家族基因遗传，阿莱娜也一直很年轻。”

“是吗？”梅拉尼可不信这些鬼话，语气中带着不满。

二人相处得并不融洽，喝完一杯咖啡就离开这里。当德席尔瓦第二次想再约时，竟然被拒绝。他心灰意冷，一连几天吃不下饭，而接下来发生的事让他暂时忘记伤痛。九星联合在一星期内先后占领城邦辰、未、申三个主城和数十个副城。子城的大长老会议上人人义愤填膺，都主张立刻开始反击。德席尔瓦坐着一言不发，斜眼偷偷看对面的梅拉尼。约什开口道，“我们要以最快的速度夺回被占领的城邦，我建议让西蒙来担任总指挥。”

“可他早已不是大长老会成员，这样做合适吗？”乔纳森问。

梅拉尼插话道，“非常时期就不要有那么多的规矩，我赞成约什的提议。”

“那大家就举手表决吧！”约什道。

最后以十票赞成两票反对通过约什的提议，其中一张反对票是德席尔瓦投的，梅拉尼对他狠狠瞪了一眼。西蒙退休后，成了一名普通的城邦骑士，一直百无聊赖，这次临危受命，激动不已，立即准备起来。他重新把原反抗军和勇气联盟的人组织起来，这些人有丰富的战斗经验，阿莱娜也加入，德席尔瓦怕她出事派出两名守护者保护着。他们要先收回最近的辰城，它离子城只有七百公里远。九星联合得到消息，早已做好了准备。城邦的队伍还没到达辰城就遭遇突袭，战斗进行得异常激烈，双方各有死伤，但城邦损失更大，西蒙不得不带着队伍退回子城。出师不利，大长老会上有人就开始抱怨，是否选错了人？德席尔瓦这次又挺身而出，有的人赞成，也有人反对。有些意外梅拉尼竟然是赞成的一方，投票结果是七比五，德席尔瓦成了新指挥首领。阿莱娜又想去参加，她知道自己的哥哥有隐身机器人应该是会打赢。德席尔瓦先派出两名机器人出去侦查，次日他让阿莱娜带着一千多人出发，自己悄悄先行开路，这次带着三十名隐身人。又走到上次被埋伏的位置，他格外小心，转念一想又觉得有些多余，他们可都是隐身人怎么可能有人看到。正自得意时，“噗噗”的破空声中，两名隐身人被两张突如其来的大网罩

住，顿时无法动弹。德席尔瓦就隐身在周围，看到时惊得目瞪口呆。他心中不禁暗想，“这世上难道有人能看到隐身人不成？”

他怕自身也暴露，急忙带着剩余机器人向后退去。德席尔瓦把阿莱娜拉到无人的地方商量对策，“要不我们先回去？再前进太危险了。”阿莱娜道。

德席尔瓦真不想跟西蒙一样灰头土脸回去，这样太丢人了。可他又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来，真是左右为难。被抓到的两名隐身人被捆得结结实实，当日就被送到九星联合总部。伊森一家人都在，他戴着一副眼镜，口中道，“看来这些隐身人都是机器人，要想办法为我们所用才行。”

“哥让我也看一下。”楠迪说着抢过伊森的眼镜。

伊森转头问派吞，“可惜只有一副，问一下技术部门能不能仿制一批。”

“这不太可能，这可是未来的技术。”

“要去问一下薇迦小姐？也许她有办法。”楠迪建议。

这副眼镜就是薇迦提供的，它在未来叫“快显身”，大街上就能买到，并不稀奇。这次她是被九星联合的人找到，然后花高价请来，而她的信息是凯瑟琳泄露给伊森的。薇迦是不请自来，她如今就住在这里，当然她也有自己的目的，想通过九星联合找到女儿。当听了几人的问话，她道，“这是我的父亲罗尼发明的，在这个时代不可能仿制。”

“你见过这些机器人吗？”楠迪给她戴上眼镜问。

“这应该也是我父亲生产的。”

一直没开口的派吞问，“有没有可能把他们改造成我们的机器人？”

薇迦一脸迟疑，她在想要不要把知道的说出来。伊森看她这种表情，问道，“你有什么顾虑吗？”

“你们知道我是来自未来，要是过多参与到这个时代，我怕会影响历史。”

当伊森知道在未来九星联合一直被城邦打压着，心中很是不服，第一次生出消灭城邦的念头。他冷冷道，“如果你没有任何用处，也就失去了价值。”

楠迪一拉他的衣袖，“哥，不要这样跟薇迦小姐讲话，很没有礼貌。”

“对不起！”伊森道歉说，下一刻，又道，“我还是希望你能配合我们。”

薇迦进退不得，思考片刻，咬咬牙把自己知道的全说出来。伊森听后更加坚定清除城邦的决心。薇迦一直在躲着黛琪尔，如今正式加入九星联合，也算找到一座靠山。伊森对她的合作很满意，让她直接进入权力中心组成新的七人组。

第一百二十五章 借出斗篷

德席尔瓦还是带着队伍回到子城，自己的王牌武器一下被人破掉，他的心情变得非常糟糕。阿莱娜更多的是疑问，当二人知道新成立的“七人组”中有一位是薇迦时，一切都明白过来。德席尔瓦恨得牙齿快咬出血，“我真应该早点杀了她！”

“难道她不知道这样有可能会改变历史吗？”阿莱娜担心道。

“她哪会管这些？她只求活着，这个自私的女人。”

“现在我们怎么办？薇迦对我们的事太熟悉了。”

“只有想办法先杀了她再说。”

“你下得去手吗？她可是你的长辈。”

德席尔瓦一下被问住，心想以自己的性格真可能下不去手。“我们要快点找到黛琪尔，让她去想办法。”

黛琪尔也得到消息，知道薇迦已投靠九星联合。她来到子城找德席尔瓦商量对策，“谢谢你把爱丽丝带回鹰巢！”这是她的第一句话。

德席尔瓦摆摆手，“我们的目的是相同的，不用这么客气。”

“我今天也给你带来一个消息。”黛琪尔说。

“什么消息？”

“爱丽丝告诉我，薇迦身上有一副眼镜能够看到隐身人，只要破坏掉它就可以。”

德席尔瓦问，“难道九星联合不会仿制吗？”

“这是罗尼先生发明的，不是那么容易仿制，你应该对他有信心。”

“可要想破坏掉谈何容易？”德席尔瓦叹息道。

黛琪尔紧紧盯着他问，“你身上是不是有一件隐身斗篷？”

“你怎么会知道？”德席尔瓦脱口而出，话刚出口就意识到不对劲，急忙改口，“我可没有，你别胡说。”

“德席尔瓦，我希望你说实话，这很重要。”

“你到底有什么企图？”

“我是机器人，不需要憋气，要是有你的隐身斗篷就可以进入九星联合总部抓到薇迦，还可以帮你拿到那副眼镜。”

“可是他们有眼镜还是会发现你。”

“不，这件隐身斗篷用眼镜是看不到的。”

“你怎么会知道这些？”

“当然是爱丽丝说的，笨蛋。”下一刻，黛琪尔又问，“怎么样借不借？”

德席尔瓦踌躇不决，他担心有借无还，对方可是狠角色，再加上隐身斗篷谁能挡得住她。

黛琪尔看他这副模样，脸上浮现娇媚之色，低头在他脑门亲一口，德席尔瓦瞬间觉得眼前一黑，有些眩晕之感，他太久没跟女人亲热过，虽然对方只是个机器人，这也让他受宠若惊。英雄难过美人关，何况他不是英雄。五分钟后，隐身斗篷就到了黛琪尔手中，她心中大喜，不光是为得到斗篷，还因为自身的女性魅力。“你用完可要还给我！”德席尔瓦在她走时提醒道。

黛琪尔笑着回头，“我要是不还给你呢？”

等冷静下来，德席尔瓦开始后悔，阿莱娜知道后骂他没出息，他羞愧低下头，觉得自己

做了一件蠢事。黛琪尔从子城出来直奔九星联合总部，在快要接近时，她披上斗篷，走不多时，来到一扇大铁门前，门口站着十几名守卫，个个荷枪实弹。虽然她隐身，但要进去也不是那么容易。看来只能等机会跟着人进去，找个地方坐下。三个钟头过去，黛琪尔开始不耐烦，此时已到中午，她起身站起，想制造一些混乱，然后趁乱进去。刚要有所行动，从前方驶来一辆汽车停在门口。一会儿，从车上下来两个人，一男一女，她急忙过去，紧跟在男人身后，穿过大门，眼前是一条长长的走廊，两边种着高大树木，男人转头问身边的女人，“楠迪，你今天用什么香水？闻起来还挺香。”

“我没有喷香水啊。”

“那怎么会有一股香水味？”

楠迪笑道，“占叻，你昨晚是不是瞒着娜特姐出去玩？”

占叻停下脚步，一脸严肃道，“你先别说话，我怎么觉得有人跟在后面！”

楠迪吓得脸色发青，“难道会是隐身人？”

黛琪尔听到二人对话，向后退出好几步。占叻拉起楠迪的手说，“快跑！”

“真有人吗？”楠迪边跑边问。

“我听到有脚步声。”占叻又对周围的守卫喊道，“快把门口包围起来。”

一会儿功夫，大门被重新关闭，黛琪尔感觉这二人的身份不低，心想要不要把他们劫持为人质。就这犹豫片刻，两边树上忽然喷出红色水雾，黛琪尔一下就现了形，她心中吃惊不小，暗骂对方狡猾，这样隐身斗篷失去作用。她一个箭步追上前面二人，右手一挥把楠迪拦腰抱起，又一脚踢向占叻，口中怒道，“快滚开！臭男人。”。

她边跑边查看四周，想找个没有喷雾的地方，可这条走廊很长，完全没有分叉路口。这时，楠迪在她怀中叫道，“你是什么人？快放开我。”

“快说薇迦在哪里，不然我杀了你。”

楠迪听对方不是找自己，心安不少，“你找她干什么？”

“你废话太多，想吃苦头吗？”

“我跟你说过了，你就要放开我！”楠迪开始讨价还价。

黛琪尔很干脆答应，“可以，她在哪里？”

“具体在哪里我也不知道，但我可以带你去找她。”

黛琪尔点点头，对这个答案很满意。在楠迪的指引下，二人来到一栋别墅前，“薇迦平时就住在这里，你放下我，我带你进去。”

黛琪尔身份暴露，索性收了斗篷现身出来，楠迪一看到她不由呆住，心想，“这个女孩好漂亮，身手敏捷，要是能留在九星联合就好了。”

楠迪上前敲门，可里面没有丝毫动静，黛琪尔一脚踢出，门却毫发无伤，顿时警报声响起，一会儿时间，从前面跑来六名战士，他们一看到楠迪就停下脚步，一人问，“楠迪小姐有需要我们帮忙的吗？”

“你们有谁知道薇迦在哪儿？”

几人都摇摇头告辞走了。“你是什么人？跟伊森是什么关系？”黛琪尔转头问楠迪。

“我是他的助手。”楠迪撒谎道。

“现在要去哪里找人？”

楠迪没找到人，害怕黛琪尔生气，想着怎样脱离她的掌控，她指着另一条小道说，“我们去那边看看。”

第一百二十六章 交换人质

没走几步，不远处传来急促的脚步声，而且人数不少。领队一人看到两人叫道，“楠迪，你没事吧？”这句话是用泰语问的。

黛琪尔假装听不懂，问身边的楠迪，“他在说什么？”

“他问你是不是我的朋友。”

黛琪尔心中冷笑，想假装到底，看二人要什么花样，“你对他说我们是朋友，让他带我们去找薇迦。”

来人是派吞，当听说自己的妹妹被人劫持立刻带着人过来。楠迪开口道，“哥哥，你们有什么办法救我？”

“别怕，等会我举起手你就趴下，四周已埋伏好阻击手。”

“要小心，这个女孩有隐身斗篷，应该是城邦的人。”

黛琪尔把二人对话一字不落听清楚，继续装傻问，“他同意了吗？”

楠迪点点头，“他说很高兴能认识你，也同意带你去找薇迦。”

“那好吧，我们走。”她牵着楠迪的手并排走，一副很亲密的样子。

暗处的阻击手共有三人，一个躲在左边的阁楼中，另两个在草丛里，他们得不到暗号，

黛琪尔二人已越走越远。派吞带着队伍在前走，一直没有得到机会，这时他忍不住转头道，“楠迪，你想办法让她松开你的手。”

楠迪早已试过好几次，但一只手就像被焊住似得无法抽出。

“哥哥，看到前面那棵大罗望子吗？等到那里我蹲下！你们朝她直接开枪。”

“不行，这样太冒险了。”

“你们在聊什么？”黛琪尔插话道。

“他问我们是怎么认识的。”楠迪继续撒谎。

“是吗？”话刚说完。黛琪尔突然出手扣住楠迪的脖子，然后两人退到一栋房子墙角。

事情来得太过突然，派吞等人都没有反应过来。“快把薇迦叫过来，不然我立刻杀了这个女人。”这句话是用泰语说的。

四周的人面面相觑，顿时觉得自己就像一个傻瓜。

“黛琪尔，你冷静一点。”派吞道。

“你认识我？”黛琪尔有一些意外。

“那当然，你这么漂亮的女士，想让人忘记是不可能的。”

黛琪尔听派吞夸自己漂亮，竟然对他生出一丝好感。在以前她会一笑而过，但自从上次被薇迦毁容后，她对自己的容貌就更加在意，总觉得脸没有以前好看。她忍不住问。“你说的可是心里话？”

派吞双脚并拢，表情庄重，弯腰向黛琪尔行了一个骑士礼，“尊敬的女士，我用自己的生命起誓，所说的每一句话都句句属实。”

黛琪尔嫣然一笑，“我相信你，荣誉的骑士。”

“谢谢！我的女王。”

楠迪一脸惊愕，她没想到自己的哥哥和这位女杀手开始谈情说爱。“你们两个是不是还要去喝一杯咖啡？”她气呼呼问。

一语惊醒梦中人，黛琪尔二人这才回到现实，脸上露出尴尬的神色。派吞先开了口，“黛琪尔，请你放了我的妹妹，我来充当你的人质。”

“既然你是一名骑士，我就相信你所说的话。”黛琪尔说着就把楠迪推了出去。

派吞大喜，向前几步接应，二人靠近，“哥，别理刚才的话，快把这个女人抓住。”

“不，我要信守我的承诺。”

“你疯了？她是个杀手。”

“她是杀手，但没伤害到你，也信守了诺言。”

“你真是个笨蛋！”楠迪骂道。

派吞是笑着走向黛琪尔，那样子一点也不像去当人质，更像是新郎要去举行结婚仪式。

黛琪尔对他很满意，上前一步拉着他的手说，“你是个不错的男人，请不要骗我，我有些话想问你。”

“你是想找到薇迦？”派吞问。

“是的，告诉我她在哪里？”

“你为什么想要找到她？我很想知道原因。”

黛琪尔摸了下自己的脸颊，愠怒道，“她差点杀了我。”

派吞思考片刻，“好，我带你去找她，你们的事当面解决。”

“哥，你真的疯了？”楠迪在一边听到二人对话，又骂了一句。

“我的事你不要管，我会解决的！”

“你怎么向信交代，薇迦可是七人组之一。”

派吞没有说话，而是向四周战士一挥手，“你们散开吧，不要再待在这里。”

“不，不能放走那个女孩！”楠迪立即阻止道。

战士们左右为难，不知要听谁的命令。正伤脑筋时，又有一批人过来，楠迪看到来人惊喜叫，“信，你总算来了！”

黛琪尔却是叫道，“你就是伊森？”

伊森点点头，“女士，我们做个交易，你放了派吞，我把薇迦交给你。”

“你人都没带来，我们怎么交易？”

伊森笑道，“这还不容易！”他手轻轻一挥，薇迦如魔术师般在他身后出现。黛琪尔美眸怒瞪，“薇迦，这次你跑不掉了！”

薇迦并不害怕，笑嘻嘻道，“你这个讨厌鬼，又跟过来了，你看天上是什么？”说时她手指天空仰起头。

黛琪尔顺着她的指尖看去，并没看到什么，正想发问，忽听“嗖”的一声，只觉身体一紧，整个人就无法动弹。她低头一看，身体已被一种粘性物质缠住。派吞急忙向前一步护在她身前，“不要伤害她。”

楠迪在一边看不下去，“哥，你是不是爱上这个女人？”

薇迦站出来解释，“她根本就不是女人，只是我姑姑的仿制品。”

黛琪尔想要挣脱束缚，可一点力气也使不上来，“这是什么东西？”她忍不住问。

“这在未来是专门用来对付机器人的，你就当我们的第一个实验品吧！”薇迦冷冷回答。

黛琪尔怒不可遏，“我真应该早点杀了你！”

无论她如何不甘，还是被抓住。德席尔瓦在子城望眼欲穿等黛琪尔归还斗篷，直到半个月后才知道她已被九星联合抓获。又有两个地方被九星联合占领，有了薇迦这个叛徒，他们对城邦了如指掌，处处抢占先机。德席尔瓦的隐身机器人彻底失去作用，他不由恨起自己的爷爷来，为什么要把两个本应死去的人复活过来，这才造成如今的局面。他在想要不要趁爱丽丝还在控制中把她杀掉，好除去后患。

第一百二十七章 请求

他去找阿莱娜商量，“不，这对爱丽丝太不公平，她什么事都没做却要被杀死。”

德席尔瓦脸上流露出深深的忧虑，“我非常担心城邦再这样下去会被九星联合的人占领，那历史就会被改写。”

阿莱娜也是一脸愁容，她觉得完全有这个可能，九星联合如今太强大，城邦原来的技术优势也渐渐消失殆尽。忽然她脑中灵光一闪，“对方既然有薇迦这个未来人，我们何不把爱丽丝请出来？”

“你还嫌不够乱？”德席尔瓦否定这个提议。

“还有比现在更坏的结果吗？”阿莱娜反问。“要是我们输了，就什么都没有，城邦将不复存在。”

德席尔瓦思考良久才最终同意，他立刻赶往鹰巢。爱丽丝有阿瑞斯、希尔二人相陪，日子过得还算不错，她时常给他们讲以前的故事，两位年轻人听得津津有味，时而愤怒，时而又伤感。这一天讲到爱丽丝姐弟二人被关进“末日城堡”的故事。德席尔瓦忽然闯入，阿瑞斯听得入迷被中途打断很是不满，“你来干什么？”

德席尔瓦一进来就唱高调，“爱丽丝，外面都乱得不成样子，你是时候站出来了。”

“你们不是一直想要把我和薇迦关起来，现在又要我站出来，真不明白？”

“就是因为薇迦加入九星联合才造成如今的局面。”

“啊！她没回墨西哥吗？”

“黛琪尔没跟你说？”德席尔瓦瞪眼反问。

爱丽丝摇摇头，“她只说要把薇迦带回来，并没说人在什么地方。”

“可惜她自己都回不来了！”

“什么意思？”

“她已经被九星联合的人抓住，可怕的是，她还借去了我的……”话没说完，阿瑞斯抢先叫道，“黛琪尔真的被抓走了？”

“是的，她还借去了……”这次又没说完，阿瑞斯高兴大嚷道，“太好了，我自由了，可恶的女人你也有今天。”

“你能不能让我把话说完？”德席尔瓦怒道。

“你说啊！我又没封住你的嘴。”阿瑞斯立憝回去。

爱丽丝打了一个手势，“我知道你要说什么了！”

少了黛琪尔，阿瑞斯三人又一次走出鹰巢。他们并没进入城邦，而是在塔科小镇住下来。在战场上，城邦节节败退，已被占据近一半的地盘。大长老会成员有两人提出辞职。德席尔瓦和阿莱娜心急如焚，他们辛苦建立起来的事业眼看就要化为乌有。爱丽丝也不想看到这种局面，出了几个主意，但都九星联合的人识破。黛琪尔此时被关在一间石屋中，她低着头，双手被铐，整个人萎靡不振，隐身斗篷已被伊森搜走。幸好派吞会经常来看她，这让她心中有了一些慰藉。这一天，派吞又来了，她抬起头，瞪大一双美眸道，“你能不能为我做一件事？”

“你是不是想让我放了你？对不起，这个我做不到。”

“不，不是为了这件事。”

“那是什么？你说！”

“隐身斗篷是我从一个朋友那里借来的，我希望你能把它还回去。”

“黛琪尔，斗篷原本就是九星联合的东西，它是乌娃女士的。”

“不，它是城邦的东西，属于阿曼丁的斗篷，是他给了乌娃，而乌娃又还给他的儿子。”

过了良久，派吞还是抱歉道，“对不起！我还是无法办到。”

黛琪尔听到他的回答，忽地站起，口中怒道，“你们这种行为跟光明会有什么区别？跟他们一样都是强盗！”

派吞没有回话，低着头走出去。他的心情极为沉重，通过这段时间的接触，他已爱上黛琪尔。可他什么都做不了，因为他们属于不同的阵营。他一出来，肩膀就被人拍一下，“哥，你又去看她了？”

派吞默然，“她是不是要你还她斗篷？”楠迪接着问。

“你怎么知道？”

“我当然是通过监控看到的！”

“你很闲吗？一直盯着我！”派吞不悦道。

楠迪环顾四周，神神秘秘小声说，“我知道斗篷在哪儿！”

“那又怎么样？难道你真想还给城邦。”

“原来你不想要啊！”

“我们就是通过隐身斗篷才推翻光明会，这是战略武器，不能轻易交出来，不然我就成为九星联合的罪人。”

楠迪喜道，“哥，看来你还不糊涂。”

在兄妹二人分手后，楠迪走到一个拐角处消失，伊森把隐身斗篷给了她，并让她一直监视着派吞。在薇迦的建议下，她要去找阿瑞斯来改造抓获的两名隐身机器人。搭乘专机，她来到塔科小镇，虽然来过多次，但还是被这里的异域风情所吸引。她从小跟着父亲和兄长，一直过着颠沛流离、居无定所的生活，这次出来准备趁着这个机会好好游玩一番。小镇面朝大海，天空蔚蓝，海水清澈，色彩缤纷的房屋依山而建。镇上最有名的景观，是一座希腊十字式教堂，有三百多年的历史，建筑顶部用有力的鼓座高高举起饱满有力的穹顶，构成了集中式的纪念碑。穹顶高达八十五米，是教堂垂直构图中心。穹顶由三层壳体构成，顶上还加了一个文艺复兴时期惯用的采光亭。穹顶面上九根肋之间铝制贴金的战利品浮雕，在绿色底上衬托出，辉煌夺目。楠迪此时就站在它面前，她仰头看着这雄伟建筑久久不愿离去。

离此处不远的一栋小楼中，阿瑞斯等人就住在这里。爱丽丝坐在椅子上，黛眉微蹙，一手托着下巴似在沉思。希尔和阿瑞斯眼睛不眨对视着，他们在玩瞪眼游戏。这时机器狗对着门口“汪汪”直叫。阿瑞斯二人比赛进行到关键时候，并不去理睬。爱丽丝被吵的心烦，站起走到门口，踢了它一脚出气，接着就去开门，门外站着一名三十多岁女人，“你找谁？”她问。

“我是薇迦的朋友，她让我来看她的姑姑，我这里有她的一封信！”来人说时递出一个信封。

“你是九星联合的人？”

“不，我是她新认识的一位朋友。”来人就是楠迪，她在小镇上逛了一天，熟悉地形后才找到这里。

第一百二十八章 被城邦拒绝

爱丽丝站在门口把信看完才让楠迪进入房中，阿瑞斯和希尔还在比赛瞪眼游戏，呆头看到来人不友好的冲她狂叫。“他们两个人在干什么？”楠迪指着互瞪的二人问。

“别管他们，一对神经病人。”

爱丽丝让客人坐在自己对面的椅子上，她上下打量对方，觉得有些眼熟，但又想不起在

哪里见过。正想开口，对方倒先问，“你是薇迦的姑姑为什么看起来比她还年轻？”

“我是应该称呼你为女士？还是小姐？”爱丽丝答非所问。

楠迪抱歉站起，自我介绍说，“很高兴认识你，我叫楠迪。”

爱丽丝同样介绍了自己。阿瑞斯二人的比赛总算结束，看到屋内多出一人，问道，“这个女人是谁？长像好奇怪。”

楠迪“扑哧”一声笑出声，“我哪有你长得奇怪？还戴着一个面具。”

机器狗对着阿瑞斯“汪汪”直叫。阿瑞斯会意点点头，走到楠迪面前，“你身上是不是藏了什么东西？”

爱丽丝站起怒斥道，“该死的家伙，不要没礼貌，快走开。”

“这个女人很危险，你要小心一点！”阿瑞斯指着楠迪说。

爱丽丝心中起了警惕，转个身走到椅子后面。气氛顿时变得有些压抑，楠迪原来的计划是取得二人的信任，然后把他们骗到泰国。现在二人开始怀疑，她不得不考虑使用武力。她笑着站起，做出准备告辞的姿态。爱丽丝见她要走，出于礼貌，出来相送，在将要出门口时，楠迪忽然转身，往她脸上喷出一种透明液体。爱丽丝只觉眼前一黑，人就倒地不醒。一切在极短时间内发生，而且没发出声响。阿瑞斯并没有注意到危险来临，在楠迪返回时，他叫道，“你怎么又回来了？”

楠迪脸上堆着笑，假装回来取东西，在靠近时故伎重施，出手往他脸上喷出液体。“你干什么？要给我洗脸吗？”阿瑞斯问。

楠迪看他毫发无伤，心中吃惊不小，“你到底是什么人？难道也是机器人？”

“呆头，快咬她。”阿瑞斯总算明白过来，这是要害自己的毒液。

“汪”，小狗直扑上来，对着楠迪小腿就咬，她疼得直叫，用力蹬腿想甩开，呆头咬得更紧，她掏出枪对着狗头“砰”的一声响，本以为它会立刻倒地，可惜子弹如射入绵花般无声无息。一连试过多次，还是同样的结果。“今天这是怎么了？都是碰到一些不可思议的事情。”她心想。

阿瑞斯趁机拉着希尔往外跑，在路过门口时，也不管爱丽丝，直接就往门外跑。二人拦住一辆车，直奔码头而去，他们想去子城找德席尔瓦，坐在车上阿瑞斯不断叹气，“我的命可真苦啊！到哪里都有人要追杀我。”

当二人平安到达码头，希尔问，“我们不管爱丽丝了吗？”

阿瑞斯一听翻了个白眼，嗤之以鼻道，“你现在才想起吗？刚才跑起来一点都不比我慢，根本就没想过救她吧！”

希尔脸红辩解，“我是被你拉着跑的。”

“那你回去救她？”

“我可不敢去，那个女人好可怕，爱丽丝会不会被她杀死了？”

“我怎么会知道？”

呆头等阿瑞斯二人跑远才松开口，楠迪气得把它抓住从窗口扔出去。她的目的是要带阿瑞斯回去，现在他人跑了，留下的爱丽丝让她伤脑筋，到底要怎么处理呢？这个女人跟黛琪尔长得一模一样，要不把她送给哥哥？想到这里，她立刻通知附近九星联合的工作人员把爱丽丝接走。阿瑞斯跑到子城让她无计可施，她打算在附近租个房子边欣赏这里的美景，一边慢慢等待。阿瑞斯是在第三天才见到德席尔瓦，子城必须有人邀请才能进入，现在是战时，审核更为严格。“我能不能重新加城邦？”他问。

“如果是平常不太可能，现在城邦急需技术人员，我去问问看，应该没有问题。”德席尔瓦回答道。

“你去吧！我可是个人才，你们可要好好把握住。”

德席尔瓦去了大半天还是没有回来，希尔开始担心，“他们会不会把我们赶走？”

“你说什么呢？我可是个人……”阿瑞斯张大嘴并没说完剩余的话，因为他看到德席尔瓦垂头丧气进来。“怎么样？”他出言问。

“大长老会有大半的人不同意，他们说退出城邦的骑士除非有迫不得已的原因，不然不可能再进来的。”

“我就是迫不得已退出啊！”阿瑞斯叫道。

“你是主动退出的，早已被城邦除名。”

阿瑞斯忍不住骂出口，“一群该死的老顽固！”

“对不起，我帮不了你，你明天就要离开城邦。”德席尔瓦叹息道。

阿瑞斯失声大叫，“我一出岛那个女人就会杀了我，想让我去送死吗？”

希尔快急哭了，“那我们该怎么办？”

阿瑞斯人生第一次体会到什么叫走投无路。次日，二人怀着慷慨赴死的心态离开城邦，希尔紧紧依偎在阿瑞斯怀中，上了岸，走出码头，他们东张西望，好像全镇的人都是敌人，才走出三百多米，后面就有人叫，“喂！看你往哪儿跑？”

听到这话，二人如惊弓之鸟吓得拔腿就跑，阿瑞斯腿短跑得慢，一直被希尔拉着，他们都不敢回头，不知不觉跑到一片树林中，后来实在跑不动躲在一棵树后停下来大喘气。

过了良久，阿瑞斯问，“看到是谁追我们了吗？”

“没看到，我是跟着你跑的。”

“听声音好像是个男人？”

“那你跑什么？胆小鬼！”

“你还说我，你现在的脸都是白的。”

“你要是没戴面具，一定也是白的。”希尔怼回一句。

“嘘！好像有人来了。”

阿瑞斯从树后探出头来向外张望，不远处有一男一女从车下来，男人从车后箱取出一块野外地毯铺在草坪上，二人坐下，含情脉脉对视着，一眨眼功夫相拥搂在一起。阿瑞

斯看得脸红耳赤，呼吸急促，手不自觉往下摸去。

第一百二十九章 美人无助

希尔看他动作奇怪，问道，“你在干什么？”

阿瑞斯长到十八岁，还是个处男身，第一次见到如此热情似火的场面，不由想入非非。

他看着身边的希尔，讷讷问，“你是女人吧？”

希尔捂嘴笑道，“你说呢？”

阿瑞斯认真打量眼前这位身材丰满，面容娇好的女孩，口中喃喃道，“女人，你真的是个女人！”

“汪汪汪”背后传来狗叫声，阿瑞斯转头一看，惊喜叫道，“呆头，你找到我了！”

“它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希尔问。

阿瑞斯没有回答，而是站起向前跑去，一把抱起小狗，亲昵抚摸着它的身体，“那个女人没把你带走太好了，她人呢？是不是还在镇上？”

“汪汪”

“好，我们立刻离开这里！”

二人一狗又从树林中走出，“我们去哪里？”希尔问。

“回鹰巢吧，那里虽然无聊，但还是比较安全的。”

“我听你的。”

在二人刚走，楠迪从另一棵树后现身，悄悄跟了上去。呆头不时回头，阿瑞斯立刻警觉问道，“怎么了？”

“汪汪汪”

“它说了什么？”希尔问。

“小心，它说后面好像有人跟踪。”

二人加快步伐，专挑小路上走。楠迪不紧不慢跟着，在一个拐弯处，她忽然惨叫一声，弯腰低头捧起一只脚查看鞋底，只见一根细小铁钉插入脚心，她痛得怒骂，“这两个该死的家伙，我要杀了他们。”

直接坐在地上，脱下鞋子，只见鲜血已染红丝袜，忍痛拔出来，处理好伤口，抬头看去，阿瑞斯二人早已跑的没影。爱丽丝醒来时，看到眼前站着一个男人，本能向后退了一步，口中叫道，“你是什么人？”

男人笑道，“不要害怕，我不会伤害你的。”

“这里是什么地方？”

“这里是九星联合总部，我叫派吞，很高兴能认识你，爱丽丝小姐。”

“你认识我？”

派吞点点头，“经常听薇迦提起。”

“薇迦人呢？我想要见她。”

“对不起，她现在不在这里，要过几天你才能见到她。”派吞抱歉道。

爱丽丝上下打量派吞，这是一个四十岁左右的男人，皮肤有一些黑，个子并不高，相貌还算英俊，鼻梁挺拔，脸部棱角分明，目光中充满了真诚。

“你在九星联合是什么职位？”她问。

“看来‘七人组’中人们只认得伊森，其他人还是没人在意。”派吞摇头叹息。

爱丽丝有些意外，她知道七人组在九星联合是最高存在，只是猜不透对方把自己抓来干什么。看眼前男人还算友好，她打算提个过分要求，小心问，“你能不能放了我？”

“怎么，刚醒就要走吗？”

“是的，既然薇迦在你们这儿，我待在这里也没用处，她可比我聪明多了。”说时她用乞求的目光看着对方，一副楚楚可怜的样子。

派吞心头微颤，好漂亮的女人，我怎样才能把她留下呢？他可不想使用武力，这是对美人的亵渎。“爱丽丝我真心希望你能留下来，当然如果你还是要走，我会亲自送你出去。”

爱丽丝被他真诚感动，反觉不好意思，“那我就在这里等薇迦回来再走。”

派吞大喜，“谢谢！”

黛琪尔还是被关在石屋中，她感到前所未有的无助，没有人会来救她，身体的能量在渐渐耗尽，她不禁开始后悔杀死二号和三号，最重要的是，她离自己的任务越来越远，事情变得一团糟。自从上次吵架，派吞再也没来过，好像忘记她的存在。她蜷曲着身子坐在墙角，神情就像一只受伤的小鹿。这时一个声音响起，“为什么你会落得这种下场？”黛琪尔抬头一看，惊讶叫，“爱丽丝，你怎么来了？”

“我来看看你！”

“薇迦呢？她去了哪里，我一定会抓到她。”

爱丽丝叹道，“你现在这样还能做什么？”

“怎么？你也投靠了九星联合？沃森家族什么时候全变成软骨头？”

“不，我过几天就会离开这里。”

“你好天真，他们怎么会放你走？”

“我相信派吞先生。”

黛琪尔不甘地道，“又是这个臭男人，他本来是爱上我的。”

爱丽丝不想跟她辩解，转身走了出去。黛琪尔对着她远去的背影怒吼，“我一定会抓住你们的。”

在子城中，十位大长老会成员聚在一起，城邦已到了最危险的时候，又有三处副城被九星联合占领，而十二个主城只剩四家，大家一脸愁容，气氛异常压抑。德席尔瓦并没在这里，他的十年任期已到，退出了大长老会。此刻和他在一起的有阿莱娜、西蒙、科林特等一些原勇气联盟的战士。他们商量着组建一支暗影队伍，专门刺杀对方的高层。转眼两年过去，城邦在九星联合的打击下苦苦支撑，子城所在阿尔达布沙岛已被封锁。爱丽

丝刚好就在岛上，她拨通凯瑟琳的时间电话，可对方一直拒绝接听，在这危急时刻，她又一次试着拨打，本没抱什么希望，可这次那边居然有了回应。她大喜道，“凯瑟琳，你总算接我的电话了。”

“我是伊诺丝，不是凯瑟琳。”对方回答。

“噢！她去了哪里？”

“她这几天生病，我才帮她接听。”

当爱丽丝把城邦发生的事告知伊诺丝，她立刻做了一个决定，带着时光电话离开了孤岛庄园，这样凯瑟琳和伊森等人的通讯就彻底中断。黛琪尔两年来一直被关在石屋中，此刻她身如仰尸，直挺挺躺在一张冰冷的床上一动不动，这是为了减少能量的消耗。她脸上用一块红色纱布盖住，身上落满尘埃，就像一个玩具人偶被人遗忘在角落。“黛琪尔！”一个声音在她耳边响起。

她猛然坐起，“沙鲁是你吗？”

“是的，对不起我来晚了。”

“你来这救我的？”

沙鲁惭愧低下头，“我还没有那么大的本事，不过我一定会想办法救你出去，请相信我。”

黛琪尔失望道，“你走吧，没人能救得了我。”

沙鲁嘶哑着嗓子低沉地叫着，叫声中充满着不甘，“我一定会救你出去的，我发誓。”

第一百三十章 挖地道

黛琪尔又躺下，不再开口说话。沙鲁半年前听说心爱的女人被抓，就千方百计要求调入总部，他原本就是光明会的技术人员，申请很快得到批准。他的房间和黛琪尔的石屋直线距离只有三百多米，今天实地观察一下，觉得可以通过挖地道救人。一回到自己住所他就开始准备起来，最困难的是挖出来的土方要怎么处理。他现在住在西北角第三栋的一间公寓，要是能再往前七栋就好，那边房子后院都有一个小花园，可以神鬼不知把挖出来的土处理掉，缺点是离石屋更远一些，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第一步是要找个愿意跟他换房的人，他带上一些礼物打算去敲九十三号家的门。“咚咚咚”一会后，门开了，探出一个头来，是个中年男子。“请问你找谁？”对方问。

“你好，我叫沙鲁，是刚搬到这里来，能不能跟你商量一件事？”

“什么事？”

“我一直很喜欢带花园的房子，如果你……”话还没说完，只听“啪”的一声，对方关上了门。

他只能接着去第二家，还是同样的结果，一直问到第五家，这次开门是个老太太，她上下打量沙鲁，脸上露出不经意的笑。还没开口，对方先道，“请进屋再说！”

这是第一次有人主动约他进去，沙鲁有些意外，犹豫片刻，走进屋内，老太太热情请他坐下，还端上一杯咖啡。沙鲁环顾四周，这里摆设还挺讲究，地面铺着带有浓重色彩和

花纹的地毯，左边白色墙壁还有一个壁炉，这在炎热的泰国非常少见，它更多起到一种装饰作用。“先生，你有什么事情请说？”老太太开口问。

沙鲁心想著要如何开口才好，一时没有反应。“怎么了？”对方又问。

“女士，我的要求可能有些过分，已经被好几家拒绝，希望你能给我……”

“到底什么事？”老太太略感不满，她不喜欢这种拐弯抹角的谈话方式。

沙鲁说明了来意，老太太微微点头，“这个要求是有点过分”。她停顿片刻又道，“我如今是一个人，要是你不介意可以搬过来一起住。”

沙鲁是想挖地道救人，如果屋里多出一个人来他可怎么做事。“女士，你要肯搬出去，我愿意每月支付给你三枚金币。”他心想反正我挖两，三个月就会挖通，为了救人只能下点本钱。三枚金币相当于他的四个月工资，老太太一听心中起疑，“你到底有什么目的？能不能老实说出来。”

沙鲁沉默片刻，把事实的真相说了出来，“那个女人是你的妻子？”老太太问。

“是的！”

过了良久，“好！我帮助你，不过有个条件。”

“你说？”沙鲁心想对方可能要狮子大开口。

“我不要你的金币，我要你每天陪着我！”

沙鲁一愣，这通常是男人提出的条件，他明白这个“陪”字的含义。飞快地瞥了一眼，进屋到现在他一直没仔细瞧对方，只觉是个年龄比自己大的女人。老太太有六十多岁，身材臃肿皮肤蜡黄，身穿白色卫衣搭配着一条烟灰色牛仔短裤，这种搭配风格将她的身材缺陷完全暴露出来，白色的卫衣显得上身壮实，四肢粗壮，他不由心中暗道，“好丑！”

“怎么样？”老太太催促问。“我现在知道你的秘密，你也只能跟我合作，不然你就得杀了我才能保住你秘密。”

“好，我答应。”沙鲁咬牙点头。

接下来两个月，沙鲁白天上班，晚上挖洞还有伺候着老太太，他人瘦了一圈，眼眶也有黑眼圈，洞却才挖到一半，“亲爱的，不要着急，可以慢慢挖。”沙鲁每次听到这话死的心都有，但只能忍着。“我太累了，今晚能不能休息一下？”

“你是说不挖洞，专门陪我？”老太太高兴问。

“不，我是说我们俩的事，能不能让我今晚休息一个晚上。”

沙鲁的要求并没得到满足，还是被老太太拉上床。“再这样下去什么时候才能挖通？”他忍不住叫出了声。

老太太娇嗔道，“亲爱的，你是不是想早点离开我？”沙鲁看着枕边满脸皱纹的女人装纯情，再也坚持不住，“哇！”的一声，把晚餐全吐了出来。“吃坏肚子了吗？”老太太拍着他的后背关心问。

“我生病了，让我休息两天吧！”沙鲁趁机提出要求。

“好吧！”老太太心疼似得紧紧抱住他，沙鲁又有想吐的感觉。在后半夜，趁着老女人睡着，他悄悄起床又进入通道中挖土。挖了半个多钟头，停了下来，因为他发现再也无法前进分毫。拦在前面的是一块块砌好的岩石。“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沙鲁喃喃自语。同时心中有一种不安的感觉，他认真观察这些岩石，分明是人为布置的。“真是该死！”他大怒，扔出手中的铲子，几个月的努力算是全白费了。回到卧室。老太太被他的声音吵醒。起身问道，“亲爱的，怎么了？”

“不要叫我亲爱的，你这个恶心的女人！”

老太太吃惊看着眼前的男人，不太相信听到的话，又问，“你刚才说什么？”

“我说你是一个恶心的女人！”沙鲁看不到希望，把怒气全发泄在这个可怜的女人身上。这次总算听清，老太太掩面哭泣，“你太过分了！”

沙鲁听到哭声，清醒过来。对方虽然又老又丑，但还是一颗脆弱的女人心，有感情，也会受伤。“对不起，我不该那样说你。”

女人止住哭声，擦干眼泪，抬头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我明天就要离开这里。”沙鲁不想过多解释。

“为什么？你不想再挖洞了吗？”

“不想了，也许本来就不应该开始。”

老太太低声问，“我能不能跟你一起走？”

沙鲁苦笑，“难道你真以为我爱上了你？”

“是啊！我的梦也该醒了。”老太太叹气道。

第一百三十一章 唤醒

沙鲁又用一天时间把挖好的洞口堵上，次日就离开。他先回到自己原来的住处，换好衣服，准备再去一次石屋。通过门外的层层安检，他又看到黛琪尔，可一连叫了好几声，她还是一动不动。他失望转身向门外走去，这时背后声音响起。“如果你真想救我？就帮去找一个人。”

“什么人你说？我一定会找到他。”沙鲁大喜返身问。

黛琪尔在他耳边低语几句，最后说，“千万不能让任何人知道那个地方。”

“你放心！”二人是通过石屋铁门上一个拳头大小的洞口进行对话。黛琪尔伸出纤细玉指在沙鲁脸颊上慢慢滑过，接着柔声道，“去吧，我等着你。”

在沙鲁走后，黛琪尔对着他消失的方向痴痴发呆，口中嘟囔道，“对不起！真的对不起！我也是没有办法。”

带着心爱女人的重托，沙鲁踏上旅程，用一天时间回到鹰巢。阿瑞斯和希尔自从两年前回到这里就再也没出去过，二人养了一些小动物，还制作了几个简单机器人。阿瑞斯在很小的时候见过沙鲁，当二人见面，第一句话都是，“你怎么也在里面？”

沙鲁解释，“黛琪尔被九星联合的人抓了，我来这里是为了想办法救他出去。”

“你不会想让我帮忙吧？我可不会去。”

“你怎么一直没长高？还是一个矮小子。”沙鲁问了个不相干的问题。

“我也不知道，但我感觉这样挺好，身体一点都没变老。”

沙鲁看到一直不说话的希尔问，“她是你的女朋友？”

“切，我可看不上她，她是我的女仆。”

阿瑞斯一年前求婚被拒，一直耿耿于怀，趁着有外人在，表达一下不满情绪。“汪汪！汪汪！”

呆头对着三人叫不停。

“你带了什么人来吗？”阿瑞斯问。

沙鲁摇摇头，“没有，怎么了？”

“外面好像有人靠近通道入口。”

三人立刻跑到监控室去查看，“怎么是她？”沙鲁看到屏幕中的人喃喃自语。

“你认识这个老女人？”阿瑞斯问。

来人就是跟沙鲁同床共枕两个多月的那位老太太。“这人要不是你的朋友，就让蜘蛛把她处理掉。”

“不，她应该没有恶意。”

“难道她是你妈？”阿瑞斯大胆猜测。

“不要乱猜，她只是我的一位同事。”

知道来人没有威胁，几人也不再关注。沙鲁在阿瑞斯走后，悄悄进入九号通道，走到那扇大石门前，看到门上写着“闯入者必死”几个字，他把“死”字拆下，里面露出一个红色按钮，但他并没按下，而是朝它喊出一串密码。一会儿时间，石门缓缓打开一个小口，沙鲁一个闪身进去，大门在他进入不到五秒复又关闭。进到石门就是一条笔直的走廊，有两米多宽，两边画着各种图案，他不由多看两眼，心中好奇这些涂鸦到底是谁画的。走廊尽头向右拐就来到上次阿瑞斯等人找黄金的那扇石门，不过他并没进去，而在它的门口摸索起来，最后在石门缝隙间找到一根生锈的锁链，他用力一拉，只听“轰轰轰”声音响起，石门旁边的一面墙向下一沉，露出一间秘室来，沙鲁大喜过望，急忙走进。房间非常小，只有三米多长，两米多宽，秘室内几乎什么都没有，只有地面放着一副类似棺木的铁盒。他蹲下翻开铁盒顶盖，透过石门前的灯光，只见一个年轻女孩全身赤裸躺在里面。沙鲁小心翼翼把女孩从铁盒中抱出，放在灯光下，他用左手掰开女孩的嘴巴，并把它撑到最大，接着用右手食指伸进口腔内，一会儿时间女孩徐徐睁开眼，她看着身边的沙鲁问，“是你把我唤醒的？”

“是的，小姐！”

“不要叫我小姐，请叫我由利奈。”停顿片刻，由利奈又问，“黛琪尔是不是出事了？把她的情况说一下吧！”

沙鲁当下把黛琪尔的情况说了一遍，由利奈还问了一些其他的问题，沙鲁就把自己知道的全都和盘托出。“你很好，我要感谢你！”由利奈听完称赞道。

沙鲁不知道自己哪里值得表扬，只说道，“请你快去救黛琪尔吧！”

“我会去的，不过在这之前我需要做一件事！”

“什么事？”

由利奈站起来，笑着用食指向他勾勾手，“你过来，我有些头晕，我要你扶着。”

虽然知道女孩是机器人，但沙鲁还是不敢多看，对方肌肤很完美，光滑如玉，没有一丝瑕疵，他怕做出一些丢脸的事来。由利奈吃吃笑道，“怎么？不敢过来吗？”

沙鲁急忙闭上双眼，在他闭眼的瞬间，女孩一个箭步上前，手中不知何时多出一把匕首，一下插入沙鲁的胸膛，只听“啊！”的一声惨叫，随即戛然而止，他至死都没明白为什么会被杀死。由利奈脱下他的衣裤穿到自己身上。“只能先凑合了，等出去后再买些新衣服。”

她先进小石门内拿了一些黄金，然后就退出九号通道。阿瑞斯看到她时急叫，“你是什么人？怎么闯进来的？”

由利奈看着他，“你就是我丈夫的容器？”

“你丈夫？你丈夫是谁？容器又是什么？”阿瑞斯听得一头雾水。

但他并没得到答案，由利奈如幽灵般在他眼前消失。根据沙鲁给出的地址，由利奈当天就来到泰国，光明会原总部在北美，自从伊森家族掌权后就迁到亚洲。她打扮成一位卖花的女孩，专等伊森家人出现。三天过去，一无所获，“难道这些人不出门？”她心想。

又等了两天，门前总算出现一部车子。半刻钟过去，从里面走出一位十二、三岁小女孩，身边跟着三名保镖。由利奈急忙上前，“小朋友，要买花吗？”

保镖看到一位陌生女人靠近，伸手阻止，“这位小姐请不要再向前了！”

“我只是想……”话只讲一半，忽听“砰砰砰”枪声响起，三名保镖应声倒地，小女孩尖叫一声，正想往回跑，由利奈一个闪身把她拦腰抱起，等门外的卫士反应过来，二人已退到二十米开外。

第一百三十二章 人质交换

她用枪顶住小女孩的头对着卫士们喊，“我要见你们的伊森主席。”

小女孩是伊森的女儿，五分钟后，就有一人出来，不过不是伊森，而是派吞。“女士，说出你的条件来？”

“你是什么人？有什么资格跟我说话，我要见伊森。”

“我是小女孩的叔叔，你说我有没有资格？”

“我有一位朋友被你们抓了，我需要你们放了她！”

“是什么人，叫什么名字？”

“她叫黛琪尔！”

黛琪尔？派吞几乎快把这个名字给忘记，这时听到不由百感交集。“我答应你！”

由利奈很意外，没想到这么容易就达到目的，有些不太真实的感觉，“你做得了主？”

“我当然做得了主，我真应该想办法早点放了她。”这句话派吞似在喃喃自语。

黛琪尔是被人抬出来的，双方正式交换人质。由利奈远远看到她，笑着大声叫道，“可怜的琪琪，你真是太失败了，还是要我来收拾残局。”

“由利奈你别得意，外面的事并没你想象中简单。”

派吞听到二人对话，好奇心起，插话问，“你们到底是什么关系？”

黛琪尔冷冷瞥了他一眼，口中骂道，“臭男人！”

由利奈接到黛琪尔并没放掉小女孩，而是对派吞说，“臭男人，等我们安全后就放了你的侄女。”

派吞一听大急，“这和说好的不一样，你们必须马上放人。”说完他一挥手，四周战士一拥而上，把三人围在中间。

由利奈从口袋中掏出三粒能量球扔给黛琪尔，“看来今天要大开杀戒了？”

“你还是那般残忍，沙鲁是不是已经死在你的手上？”

“那个男人还真痴情，死前还叫我去救你。”

这时小女孩忽然开口，“派吞叔叔，你叫这些人退下去，我跟她们走。”

“爱莎，这样不行，太危险了。”

黛琪尔恶狠狠道，“派吞，快叫你的人退下去，不然我立刻杀了这小女孩，你知道我做的出来。”

“黛琪尔，不要太过分，这次放了你，我也承担了一些风险，人要懂得感恩。”

“一……”黛琪尔直接开始数数，“二……”

“好吧！我们退后。”派吞知道对方是个机器人，是没有感情的。

“就应该这样，你以前做事太优柔寡断。”由利奈称赞道。

小女孩小声对二女说，“两位姐姐把我带远一些吧，我正好想出去玩。”

“你不怕我们吗？”黛琪尔问。

“两位姐姐这么漂亮，我怕什么？”

“你觉得我们两个谁更漂亮一些？”

小女孩分别看向二人，黛琪尔急忙站直摆好姿势，还撩一下秀发，生怕影响自己的排名。由利奈是亚州人的容貌，身材匀称，皮肤雪白，眼睛并不大，笑起来有两个酒窝，一副可爱女生的样子。而黛琪尔是北美女孩相貌，走的是性感路线。小女孩是泰国人，更喜欢由利奈一些，但她懂得分寸，知道两人谁都不能得罪。“两位姐姐都很漂亮，这在全亚州都找不出第三个人来。”

由利奈一直觉得自己没有黛琪尔漂亮，已做好反驳的准备，听到小女孩这样说，心中高兴，“你还挺会说话！”

黛琪尔略感失望，她更希望能分出胜负来。派吞看三人有说有笑，不由皱起眉头，嚷声道，“你们快点走吧！记得把地址告诉我。”

小女孩是牵着由利奈的手一起走，一副亲昵的样子。派吞苦笑摇摇头，同时心中也安心不少。

“两位姐姐我们去哪玩？”小女孩问。

黛琪尔低头看着满身灰尘，“我想先去买几件衣服？”

“好啊！我带姐姐去，这一带我很熟。”小女孩拍着手叫道。

三人进入一家名为“沃夫人时装屋”高级服装店，店内女服务员看到小女孩急忙跑上前，“爱莎，你妈妈怎么没来？”

小女孩指着黛琪尔二人说，“我今天带了两位漂亮的姐姐来买衣服，你们要好好招呼她们，账单由我妈妈来付。”

服务员立即转向二女，热情给她们介绍起来，“这是一件手绘连衣裙，百分百桑蚕丝材质，是今年最流行的。”

另一位也拿着一套过来，“这件橄榄绿T恤，搭配这条黄色短裤也很漂亮。”

第一位服务员不悦道，“你这套只是廉价的绵制品，哪能跟我的比？”

黛琪尔不理睬二人，自顾自走掉。由利奈比较干脆，差不多看上眼的都带走，一个钟头过去，她提着满满一大袋的服装，黛琪尔只选中两件，小女孩看她拿得少，“姐姐，你不多挑几件？”

“不能穿的衣服对我来说就是垃圾。”

三人从店内出来，“我们现在去干什么？”由利奈问。

“九星联合拿走我的隐身斗篷，我要想办法找回来。”

小女孩插话道，“我知道在谁哪里？”

“是谁？”黛琪尔惊喜问。

“在我楠迪姑姑身上，她还借我穿过一次，真的好神奇。”

“你知道她现在在哪里吗？”

小女孩摇摇头，“她有两个月没回家了，我也不知道。”

“那我们就慢慢找，反正也没什么事！”由利奈道。

“不，我要去子城找一个人。”

“是你的男朋友？”

“是借我斗篷的人，也是沃森家族的子孙。”

“那也是我的子孙了！”

黛琪尔轻笑，“父亲当年创造你只是为了纪念他的妻子，你还真把自己当人类了？”

“罗尼是喜欢我的，他从来没把我当成机器人！”由利奈大叫着。

“那他为什么又把你锁在铁盒中呢？”

“他一定是怕爱上我！一定是这样。”

黛琪尔冷笑道，“这个理由你自己信吗？”

由利奈气得目眦欲裂，“黛琪尔，我把你救出来，你难道就这样对我？”一会儿她唏嘘哭起来，小女孩看她哭得伤心，“姐姐，不要哭了，罗尼把你关起来，肯定是为了保护你，他怕你受到伤害。”

“对，一定是这样，他是爱我的！”

黛琪尔不由想起阿瑞斯说过的一句话，“机器人最怕的就是忘记自己是机器人。”这时她才理解这话的真正含义。

第一百三十三章 找回斗篷

三人边走边逛，用了三天时间才到达子城。由利奈的名字来自于罗尼的妻子，也就是阿曼丁的母亲，二人容貌也相差无几。德席尔瓦见过奶奶的相片，一见到这位由利奈就认出她来。但奶奶两个字实在是叫不出口，“她不是你真奶奶，用不着喊！”黛琪尔说。

机器人由利奈反对道，“我拥有由利奈的大部分记忆，怎么不是他奶奶？”

德席尔瓦不想听二女吵架，忙插话，“黛琪尔，你是怎么逃出来的？”

“当然是我救她出来的。”由利奈抢先说。

黛琪尔抱歉道，“对不起，德席尔瓦你的隐身斗篷被九星联合的人抢去，我会想办法找回来的，请放心。”

“不用了，隐身斗篷我已经找回来了！”

黛琪尔听到这话吃惊不小，忙问，“你怎么找回来的？”

时间回到半个月前，楠迪奉命潜入子城收集情报，她是通过一艘潜艇悄悄上岸，接着披上斗篷东躲西藏来到西南区的车站，这个区是城邦的出入口，她跟在一名城卫士身后混进去，在通过安全门时，一切都很正常，正以为万事大吉，脚下一软，警报器立刻响起，一张大网从天而降直接把她罩在里面。不一会儿，德席尔瓦就赶来，他口中大笑，“哈哈，总算是抓到你了！”

城卫士把四周团团围住，有人用红色液体往网罩里喷，楠迪现了形，她不甘问，“你们怎么知道我会来？”

“我们并不知道，只是猜测你们应该会用隐身斗篷来搞破坏。”德席尔瓦解释。

“你是谁？”

“我就是斗篷的原主人，现在隐身技术早已不是秘密，你还用这种方法就是蠢。”

德席尔瓦收回斗篷，又把楠迪关进监狱中。小女孩听说自己的姑姑被抓，哀求道，“能不能让我见见她？”

“这小女孩是谁？”德席尔瓦问。

“她是伊森的女儿。”黛琪尔回答，下一刻，“难道你想把她也抓起来？”

“不，城邦从不伤害无辜。”

“好，这才我是父亲心目中的城邦。”

小女孩在傍晚时见到楠迪，“姑姑，我要怎样才能把你救出去？”

“我在这里很好，在这十几天，城邦让我知道什么是正义，我应该为谁去战斗，等我出狱后就想加入他们。”

“难道你不想回家了？”

“爱莎，回去跟哥哥说，让他放弃进攻城邦，大家和平相处。”

“爸爸可不会听我的，我暂时也不想回去。”

次日，黛琪尔三人带着爱丽丝离开子城，岛上还是被封锁，幸好有爱莎让几人在子城的出入方便许多，“带着这个小姑娘还挺有用，能免去我们不少麻烦！”由利奈说。

黛琪尔还是想找回薇迦，然后把她带回鹰巢。薇迦如今已成为非洲区一名区域负责人，同时又有上将军衔，要想抓到她不容易。爱丽丝等人一出现在街头，就引得人们驻足观看，黛琪尔穿上新买的衣服，自信满满走在最前面。“为什么我觉得这女孩的胸看起来好假？”一位二十多岁男青年对着身边的同伴说。

“你懂什么，这叫挺拔！”

“会不会是假的？看起来不够有弹性，后面一位跟她长像差不多的女孩就自然多了。”

“后面这个确实更漂亮一些。”

二人的对话被耳尖的黛琪尔听到，她立刻转头对着这二人怒目而视，“哇！她生气时的样子好美。”第一位男青年称赞道。

“是好美，我不得不承认。”

黛琪尔听二人说自己美，又开心起来。四人接着朝前走，在路过一家水果店时，有一名高个男子挡住去路，男人长相凶悍，留着小平头，穿着一件黑色运动T恤，左臂上纹着一个红眼睛的骷髅头。小女孩吓得向由利奈靠近。“大高个，你想干什么？”黛琪尔被堵住前进的路生气回问。

“我家将军想要见你们。”对方回答。

“你家将军是谁？”

“去了你们就知道。”

由利奈从后面走出来，“要是我们不去呢？”

大高个冷冷看着她，“你是谁？”

黛琪尔上前一步，对着由利奈道，“这件事我来处理，你看着就行。”

“凭什么？难道你以为比我有本事，别忘了是我把你救出来的。”

黛琪尔摇摇头，“好吧！那你跟这人解释吧！”

“有什么好解释的，把他干掉就行。”

大高个听到二人对话，他没想到由利奈比自己还蛮横，上来就要动手。他退了一步，左手向上一挥，一会儿，四周立刻出现十几名战士，个个手中拿着武器。爱莎看到这些人的装束，跑出来指着他们问，“你们是谁的部下？快叫他出来见我。”

一名战士回答，“我们是非洲区三纵队第十四小队，那位长官就是我们的上尉。”他说时指着那名大高个。

九星联合军衔等级还是沿用光明会旧时，是从上将、少将、上校、少校、上尉、到最低级的队长。大高个的等级太低，爱莎反而不认识他。她冲着大高个喊，“喂！我是爱莎，伊森是

我的爸爸，你快叫你的人退下去吧！”

“我是奉命请黛琪尔回去，其它的事我不管。”大高个无动于衷。

爱莎这些天用这招吓退不少人，这次竟然不管用，她不由发出轻叹，“唉！”

对方人慢慢围上来，黛琪尔二人正要动手，爱丽丝出来阻止道，“我们跟他们走吧！这些人应该都是薇迦的部下，不会把我们怎么样！”

“好！我正想找她。”黛琪尔说。

四人分别上了两辆车，爱丽丝和黛琪尔坐在一起，开车的是一名女司机。车行三个多钟头，来到一条山间路上，这里道路狭窄，两边怪石嶙峋。又行驶二十多分钟，前方出现一座石桥，桥头设有检查站，站着六名守卫。前方的车子停下来，高个子下车跟守卫交谈，一会儿车子继续前行。过了石桥，就是一片郁郁葱葱的树林，极目望去，绿色的树木像海洋一样，连成一片。

第一百三十四章 神秘人

爱丽丝深吸一口气，不由赞道，“空气真的好新鲜！”

女司机闻言热情介绍，“这里是由柿树所形成的原始森林，面积 3500 平方千米，它的东部有萨桑德拉河，南部有海拔 623 米高的涅诺奎山，森林里还有黑猩猩、猿猴、利比里亚矮河马、鹿羚和奥吉比羚羊都是这个地区所独有的。”

“怎么还没到？还有多远？”黛琪尔不耐烦地问。

“再有半个钟头就到了。”女司机回答。

车子提前十分钟到达目的地，两辆车停了下来，众人下车，眼前出现一座白色庄园，外形是浓郁的欧式建筑风格，在它的旁边，立着一栋红色的风车房。不远处是个湖泊，清澈的湖水，倒映着蓝天白云，一阵微风吹过，湖水微波荡漾，像一朵朵涟漪。大高个在前带路，领着几人进入到庄园中，穿过一片草坪，来到一个大水池前，池中心位置是一名骑马战士手举长剑的雕像，左右两边还有两只象雕向上方喷水。这时大高个停下脚步，对着四人说，“各位请稍等，我去请示一下将军。”

“你就让我们站在这里晒太阳？”由利奈愠怒问。

大高个并不理睬她，转身就走。“难道我猜错了？并不是薇迦？如果是她应该不会这样对我才对。”爱丽丝心中暗想。

爱莎和黛琪尔也嘟囔道，“这人好大的架子！”

四人等了半个多钟头，大高个还是没有回来。烈日炎炎，连吹过的微风都裹着热气，她们实在无法忍受，跑到阴凉树下等待。黛琪尔三人心中早有了怒气，幸好爱丽丝压着，让她们再坚持。爱丽丝此时可以断定对方并不是薇迦，“我们要小心一点，这些人并不友好！”她说。

“难道他们并不是九星联合的人？”爱莎问。

“我也不知道，只能静观其变。”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大高个总算是出现，在他身后还跟着四名年轻男孩，走到跟前，“让

各位久等了，请跟我来吧！”

四人跟了上去，走不多时，前面出现一条小溪，有三米多宽，溪水缓缓流淌。大高个转头对爱丽丝等人道，“几位小姐要自己过去，还是让这四位男士背着走。”

“为什么不搭一座桥？”黛琪尔问。

“要是在这里搭桥，就破坏了这儿的美景。”

“这里很美吗？我可不觉得。”

四人中只有爱莎让男人背着走，爱丽丝三人脱下鞋子趟水过去。在距离这里三百米处的一栋房子中，三个人密切注视着眼前的监控屏幕，一个人问，“怎么样？有没有隐身人跟着？”

“从水中的波纹来看，应该是没有。”

趟过小溪，接着往前走，爱莎趴在男人背上不下来。黛琪尔和由利奈手里拿着鞋，赤脚踩在草地上。又走两百多米，出现一座城堡似的建筑，城墙整体为白色，中间顶部金色的圣米歇尔雕像手持利剑直指苍穹，两边是哥特式的尖顶高耸入云。穿过一扇沉重厚实的橡木门，走上二十多级台阶，众人来到二楼。这到底是个什么人？几人心中越发好奇。又一扇木门被打开，一个女人的背影出现在眼前，她站在窗口边，望着窗外，背影看上去有些苍老，大高子急忙走上前，“将军人都带来了！”

“好！辛苦你了诺兰！”女人转过了身。爱莎一见到对方的脸吓得往由利奈身上躲，只见女人的脸上布满道道伤痕，而且只剩下一只眼睛。“你是谁？”黛琪尔上前一步问。

“我是格萝，你们应该听过这个名字才对。”女人回答。

“你就是城邦的第一任圣女格萝？”这次是爱丽丝站出来问。

“是的！要是我没猜错，你叫爱丽丝，罗尼的姐姐。”

“你见过罗尼？”爱丽丝忍不住问。

“当然见过，那是六十多年前的事了，当年我才二十多岁，第一次是在我们的学校见到他，当时还有阿曼丁和诺福斯，而“诺福斯”的名字还是我帮他起的，不久后，我们就被捕入狱，之后又各自分开……”格萝侃侃而谈聊起过去的往事。

爱丽丝几人听得津津有味，她们都不知道这段历史，这是罗尼刚到这个时代最初的几年。格萝一直讲到城邦是如何建立起来的，“那他最后为什么要离开这里？”爱丽丝问。

“他本来就不属于这个时代，离开不是很正常的吗？”

由利奈插话道，“他在这里有没有别的女人？”

格萝用独眼瞥了她一眼，“这个我无可奉告。”

“你这次叫我们过来是要做什么？”黛琪尔问。

“我本想退休，可这几年城邦又出现危机，我这次不得不重新站出来，请各位过来是想让你们加入我们反抗军，你们都是罗尼的家人，我想他也不希望自己苦心建立起来的城邦毁在这一代人手中。”

爱丽丝三人同声道，“我们当然是站在城邦的一边！”

“可据我调查，你们并没为它付出什么，整日纠缠于个人恩怨，执着于痛苦的仇恨。如今九星联合来势汹汹，城邦只剩两个主城和十一个副城，要不了多久剩余这几个城都有可能无法保住，再不行动起来，城邦将会灭亡。”

“好，我加入反抗军。”爱丽丝第一个站出来。

“你们俩个呢？”格萝看着黛琪尔二人问。二女对看一眼，也点头答案，“我们也同意。”

“这位小姑娘就不要再走，留下吧！”格萝指着爱莎说。

“不，我想跟三位姐姐在一起！”

由利奈很喜欢爱莎，出言求请，“就让她跟着我吧，我会照顾她的。”

“这个小女孩对我们很重要，而且她知道这个地方，目前还不能让她离开这里。”格萝挥一下手，进来一名管家模样的人，她指着爱莎道，“给这个小女孩安排一下住的地方，不要让她乱跑。”

“姐姐救我！”爱莎拉着由利奈的手急喊。

由利奈正要说话，格萝厉声道，“既然加入了反抗军，就要服从命令，这里可不是幼儿园，想做什么都随心所欲。”

第一百三十五章 二百年后

格萝当年被光明会抓住，受尽折磨，她脸上的伤痕就是那时留下的。寇瑞本想让她加入光明会来离间反抗军，可她视死不从，寇瑞只好找到替身假扮格萝，反抗军一部份人信以为真，纷纷退出。后来乌娃在一次行动中把她救出，出来后，她联络旧部重新建立反抗军直到推翻光明会。她把自己的一生都献给了城邦，没有婚姻，没有子女，更没有家人。如今她已八十五岁高龄，虽然满身伤痕，为了城邦她再次站了出来。由利奈和黛琪尔一般人是很难驾驭她们的，但在格萝面前，二人都服服帖帖，内心由衷地敬佩。

她们第一个任务是收回距离这里三百公里外的寅城，两人各带五十名战士，身穿九星合的战斗服，格萝的解释是这样能起到迷惑对手的目的。由利奈带着队伍先行出发，经过两个钟头的行驶，终于到达寅城附近。众人下车，由利奈第一次带队，没有经验，直接就发起攻击，她总觉得自己是个机器人，一般的武器是对付不了她的。在接近寅城三百多米处，他们就遭到九星联合的伏击，子弹“啪啪啪”如雨点般从前方射出，队伍一下被打散，并有十几名战士中弹，“大家快撤！”有一名战士叫道。

由利奈生气高喊，“谁让你们撤退？快给我进攻。”

可惜她的话不起作用，因为对方人数越来越多，又有多人被打死。由利奈只好带着剩余人员边打边退，一颗子弹“嗖”的一声，打在她胸口溅出鲜红色的液体，她一声轻叫，第一次感觉到疼痛。一名战士看她受伤，护在她身前，“队长，你先走，我们来掩护你。”

这名战士刚说完，只听“啪”的一声！子弹正好打中他的脑袋。城邦的战士越来越少，他们退在山坡上等待救援。这时发现对方的队伍后面响起枪声，由利奈大喜叫道，“一定是黛琪尔打过来了！”

一会儿爱丽丝也带着一百多人赶到，三队人马合在一处，总算把九星联合的人击退。三人在附近山上找了一个宽阔地搭起临时帐篷，准备傍晚发起进攻。“我们还是计划一下。”爱丽丝提议。

由利奈回答道，“有什么好计划的？直接打就是。”

“要不是我和黛琪尔赶来，你的队伍早就被打没了，还不长记性吗？”

黛琪尔笑道，“她就是因为这种性格才会被父亲锁在铁盒中。”

“黛琪尔，你说什么？”由利奈怒道。

“我说你刁蛮、任性，自以为是。”

爱丽丝心想，“这不正是原来由利奈的性格吗？为什么机器人也是这样。”

到了傍晚，三人按照白天商量好的计划进行，黛琪尔和由利奈穿上防弹衣裤，二人如战神下凡从东北区和东南区同时攻入，有了这一身装备，她们的战斗力大增，不用再害怕子弹。爱丽丝跟在黛琪尔身后支援，战斗进行三个多钟头，共歼灭对方二百多名战士，俘虏五百多人，这是近几年来城邦的第一次胜利，消息传到子城，大长老会上所有人都激动不已。

在北美酉城 9819 座，德席尔瓦和阿莱娜住在一间双人房内，他们的脸上有了皱纹，看上去像六十多岁的老头、老太太，曾经的朋友和家人大都已去世，因为时间过去了两百多年，即便二人注射过“端粒重生液”也挡不住岁月的侵袭。这一年是 2630 年，城邦人口达到前所未有的十五亿，所有子城和副城相加形成“新世界”。新一代的圣女名为“萨莉亚”，是从全体城邦骑士中选出的绝世美女。德席尔瓦兄妹二人都没结婚，也没子女，他们相依为命，从子城出来，先后换过七个城邦，走遍各大洲。二人不断更换姓名，生怕被人认出来。这一次他们又用回本名，这名字有四十多年没出现过。德席尔瓦是酉城的科学家，阿莱娜则是一名中学老师。这一日是周末，二人坐在家里阳台上聊天，“阿莱娜，昨天我在‘夏尔镇’见到我的爷爷罗尼。”

“这么巧，他在干什么？”

“他才九岁，刚来到夏尔镇，不过他真的非常聪明，我出的题他一下就全做完。”

“那你可以把他招到我们酉城来。”

“我当然想，可他有姐姐爱丽丝，不愿意过来。”德席尔瓦叹息道。

“让爱丽丝也加入城邦，这样不就解决了。”

“好，那我下次试试。”

在远离酉城的澳州，黛琪尔、由利奈二人如废铜烂铁般埋在一片废墟中。这是在二百多年前一次战斗中失败的结果。当时她们和爱丽丝各自带着队伍冲入亥城中央区，出乎意料这里竟然是空城，他们明白中了对方圈套，在要退出时，所有的入口忽然关闭。爱丽丝急忙喊道，“大家不要着急，一起冲出去！”话刚落下，“轰”的一声巨响，“梦想海”顶部玻璃纷纷掉落，当场砸死十几名战士。在大家还没反应过来，地面向下塌陷，反抗军立即乱成一团，他们拼命向出口跑去，又是一声巨响，三十三楼层轰然倒塌，现场顿时哀声四起，人们口中

不断咒骂，不到十分钟，反抗军伤亡惨重，有人被压成肉泥，惨不忍睹，也有人被压住一条腿，进退不得。爱丽丝是被一块泥石砸中头部当场死亡，黛琪尔和由利奈被压住下半身，幸好头部完好。其他战士非死即伤，有人试图想爬出来，九星联合却往中央区施放毒气，这一战二百多名反抗军全军覆没。时间不知不觉过去六年，黛琪尔二人的能量渐渐消耗失去意识，这里迎来新的建设，她们被当成垃圾被机械铲车铲走扔到郊区的废墟中。由于远离城镇，直到二百年后，才有一位四十多岁的单身汉发现只剩下半个身子的由利奈。“这应该是一个硅胶娃娃吧，还是个亚州人，我喜欢！”单身汉喃喃自语道，“可惜下身被压坏，只能将就了。”他把由利奈带回家，找来电锯把上下身分离，又把干瘪的下半身扔掉。

第一百三十六章 单身汉威尔

单身汉是个爱干净的男人，解开由利奈身上早已破旧不堪的衣服，把她放进浴缸中去清洗，手搓着雪白柔软的身体，单身汉不由赞道，“真是逼真，完全可以跟真人媲美。”

他清洗得非常认真，前胸、后背、腋下，甚至嘴巴内都不放过，可能是碰到由利奈口腔中的启动开关，一会儿时间，她竟然缓缓睁开眼睛，只是眼中浮现出一丝茫然之色。她忽然开口，“这里是什么地方？”

单身汉正全身心投入在搓洗工作中，听到声音吓出一身冷汗。他颤巍巍地伸出了手，“你怎么会说话？是机器人吗？”

“这儿是哪里？”由利奈又问了一次。

“这是我家，我正帮你洗澡。”

“现在是哪一年？”

单身汉心中奇怪，一个机器人问这个干什么？不过还是说了，“是2630年。”

“原来过去了两百多年。”由利奈想站起，却发现没了双腿，她大吃一惊，“我的腿呢？”

“对不起，你的双腿都被压坏，我把它锯掉了。”

“谁叫你锯的？你这个可恶的男人！”由利奈怒道。

几天后，由利奈无奈接受没腿的事实，她整日躺在床上，不敢轻易活动，怕把剩余的能量耗尽。这时她想起了黛琪尔，“威尔，你能不能帮我一个忙？”“威尔”是单身汉的名字。

“你说，只要我能办到的。”这是由利奈第一次主动跟他说话，威尔心里有些小激动。

“你再去一次那片垃圾场帮我找一个人，她是我的姐姐，可以吗？”

“当然可以。”威尔满口答应下来。

“那你去吧！”

“现在就去？”望着窗外漫天星星威尔问。

“怎么，后悔了？才九点多钟，不算太晚。”

威尔还是走了，他不想让可爱的由利奈失望。一直到次日清晨，他才拖着疲惫的双腿返回家中，可惜两手空空，什么都没找到。由利奈不由骂道，“你真是没用，这点小事都办不好。”

威尔低着头不敢回话，他先进了卫生间，出来后就躲在自己房间不出来。由利奈拿他没了办

法，只好等他出来再说。到了半夜，威尔偷偷从房间里出来，从冰箱中拿出一些食物，接着又往垃圾场而去。他下定决心，这次不找到就不回家，捡垃圾也是他的工作，不过要从上万吨的废弃物中找到一个可能压扁的机器人谈何容易。又是两天过去，还是一无所获，其他的东西倒是捡到不少。由利奈在家等得着急，用手撑地，向蜘蛛一样爬着走。她想找一些能量球的替代品，好让自己重新出发。东翻西找总算在抽屉中找到两块干电池，试着放在嘴里咬，“好硬，真难吃！”她立刻吐出来。“不行，我要想办法回到鹰巢才行，那里应该还在才对。”

威尔又找了一个多星期，还是没能找到，他绝望地回家，到了家中才知道屋内早已人去楼空，由利奈已经离开这里。由利奈已经出来两天，但很快就后悔了，她只敢半夜出来活动，白天怕吓坏人，还有觉得自己现在的模样太丢人。此时面前站着一条比她还有高大的恶犬，由利奈口中叫着，想吓退它。恶犬并不害怕也对她狂叫，一人一狗都想用声音吓跑对方，场面极其滑稽。由利奈双手戴着一副黑色手套，这是为了保护她那娇嫩的手掌，她的肚脐以下全没了，用威尔家的一块被单包裹在下面。恶犬开始向前逼近，她一手撑地，一手挥起小拳头，准备给来者致命一击。“呜汪”大狗怪叫一声，扑向由利奈，“啪”的一声，拳头结结实实打在狗头上，这拳中充满着无穷怒气，几乎把这两天受到的委屈全发泄出来，直把大狗打得直飞出去，撞到路边一棵树，顿时脑浆四溅开来。

杀敌一千自损八百，她明显感觉剩余不多的能量少了四分之一，这样无论如何是到不了鹰巢。她身心疲惫，萌生退意，想回到威尔家，目前这个男人对她还算不错。

单身汉威尔在由利奈走后，就犯上相思病，他活到四十多岁，从没谈过恋爱，也没有工作，整日以捡垃圾为生，虽然他有洁癖，但为了生存咬牙活着，每次回家的第一件事就是洗澡，然后换上一身干净的衣服。他本打算把只有上半身的由利奈留下，然后跟她结婚，可女人还是无情的走了，这让他伤痛欲绝。这时已是后半夜的两点多钟，门外响起“咚咚咚”的敲门声。

熟睡中的威尔被吵醒，怒问道，“是谁？”

“是我！”一个娇滴滴的声音答道。

威尔一骨碌坐起来，用手揉了揉眼睛，不太相信所听到的话，他喃喃自语道，“我是不是在做梦？”

“我是由利奈，你能不能开一下门让我进去？”通过这几天的打击，由利奈不由低下高傲的头，她以为威尔不想给她开门，语气几乎是哀求着。

当门被打开的那一刻，二人都非常兴奋，不由自主抱在一起，当然威尔是跪在地上，他第一次感觉到恋爱的味道。由利奈的感情来得快，去得更快，第三天，她又开始讨厌起威尔，她嫌弃这个男人赚钱太少，不能给她买想要的化妆品，又嫌屋里有一股怪味，让她喘不过气来。这一日，威尔刚从外面回来，由利奈问，“能不能带我去一趟非洲？”

“去干什么？”

“我身上的能量在慢慢消耗，再不补充，不用两年我就会失去意识。”

在这个时代，没有货币，主要使用“九星支付”来交易，这是九星联合发行的。要想从澳洲往返非洲最少需要两千星币，威尔九星卡上的只有可怜的三百多，只够一个零头，他讷讷说不出话来。“你怎么了？”由利奈等半天没回应问道。

当总算弄明白，她越发生气，“你真是没用，我叫你做的事一件也没办成。”

“对不起，我一定会想办法的。”

接下来威尔更加努力的工作，每天很晚才回到家中。由利奈则是躺在床上唉声叹气，觉得自己运气太差找了一个没用的男人。

第一百三十七章 当宠物

由利奈的要求并没得到满足，威尔累倒了，发起高烧，他已经两天没出去工作，冰箱的食物也吃完，更要命的是由利奈并不照顾他，而是让其自生自灭，威尔没有办法只好拖着病体出去买药，可惜走了一整天都没回来。“买个药都要这么长的时间，还真是废物。”由利奈忍不住又骂道。

又是三天过去，威尔还是没有回来。她气极了，开始摔东西，把家中能拿到的东西全摔得粉碎。再过一个星期后，由利奈彻底死心，她觉得这个男人应该是不会回来，接下来怎么办？在一筹莫展时，门外响起敲门声，“是谁？”她问。

“我是房东，你们的房租有两个月没交了。”

“威尔不在家里，请你过几天再来！”

“我再给你们三天时间，要是还交不出来就请你们搬出去。”

在房东走后，由利奈害怕起来，她觉得自己就要流浪街头，到时她这个半身人，会成为人人嘲笑和攻击的目标。三天时间很快就到来，房东过来收房，她哀求道，“能不能让我住在这里？只要一小间就行。”

房东是个五十多岁的胖女人，她上下打量由利奈，“你是机器人？”

由利奈点点头，自从成为半身人，所有人一眼就能看出她不是人类，因为她没有下半身的排泄系统，要是人类是不可能生存的。“你介意当我的宠物吗？”胖女人问。

由利奈顿时感到受侮辱，要是在以前她会出手杀死对方，可如今不一样，她根本打不过眼前这个胖女人。“怎么样？到底同不同意？”

过了良久，由利奈无奈点头，她实在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来。胖女人大喜，抱起她就往外走，还给她起了一个狗名叫“芭芭拉”。房东住处离威尔家有两公里远，由利奈跟一只真狗分别关在不同的笼子里。胖女人十八岁的儿子经常会去骚扰她，由利奈受尽屈辱，生不如死。这一天她被扔到太阳下暴晒，双手被铁链锁住，这是防止她逃跑。“你为什么要这么对我？”她抬头问。

男孩笑着回答，“我就喜欢看美女受折磨的样子，这样会让我很兴奋！”

“总有一天我要杀了你。”

“那好啊，如果你能办到，现在就可以杀了我。”男孩走到她面前，用脚踩在她白皙娇嫩的后背上，“你为什么都晒不黑？我更喜欢黑一点的女孩。”下一刻，“是不是因为你穿着衣服？”说着他就去剥由利奈身上的衣服。

由利奈赤 luo 着身体晒了一整天，到了夜晚，她打算结束自己的生命。次日清晨，男孩又走到笼子前，用脚踢了她一下，“快醒来，今天我带你出去玩。”

一连踢了好几脚，由利奈还是一动不动，“怎么回事，难道坏了？”男孩叫来胖女人，母子二人研究半天，最后得出结论，机器人是报废了。

“那就把她扔到垃圾箱吧！”胖女人说。

“不，我要给她做一副棺木，这样可以天天看着她，我可爱的芭芭拉。”

棺木没做成，由利奈此刻袒胸露乳如圣子般被钉在墙上，男孩把她当成人体标本，挂自己的房间里。他很满意这个创意，经常给朋友炫耀。“萨比，你的标本能不能卖给我？”男孩的一位同学看着墙上问。

“这不可能。”萨比立刻拒绝。

“给你一千星币怎么样？”

“福里斯特，你想买她干什么？别以为我不知道，你这个恶心的家伙。”

对方没有辩解，而是伸出两根手指，“两千星币！”

萨比有些心动，闭口不言，他在等对方进一步加价。最后双方以三千六百星币成交。花大价钱买来，福里斯特特别珍惜，给由利奈穿上新衣服，每日睡觉都抱着，还对着她做出各种奇怪动作。这一天，当二人在床上热吻时，由利奈忽然睁眼，手中同时多出一把小刀，并已极快的速度插入对方的胸膛。杀死福里斯特，由利奈在他尸体上踩两脚，口中骂道，“你这个肮脏的男人！”

趁着黑夜她逃离房间。自从上次被威尔在太阳下暴晒，由利奈就开始装死，本以为对方会把她当成垃圾扔掉，这样就可以逃出虎口。不料威尔不按常理做事，把她吊在墙上当装饰品，还不时在她身上乱摸乱亲，她只能咬牙假装到底。后来被福里斯特买去，这人更是变态，天天晚上折磨她，有一次趁着对方不在家，她找到一把小刀藏在身上，今天总算结束这人的生命。由利奈这次想去废墟中找黛琪尔，她想起二人在近距离是会相互感应的，前提是黛琪尔必须还活着，还有一点她身上应该还有一颗能量球。这里离废墟有七十多公里远，靠自己的一双手是不太可能到达，她要想办法开车过去，最好是找一部自动驾驶汽车。双手撑地走出三百多米，来到一条公路上，趁着夜黑她假装喝醉酒躺在路边草丛中，在有车子经过时，她就向对方挥手，可能场面太过诡异，过去的几辆车都没停下，她不禁有些气馁，难道现在的样子很难看吗？这次她决定扮成一名被男人伤害的可怜女孩，用手解开自己的衣服，露出半片酥胸。一刻钟过去，又过来一辆车，而且还是自动驾驶的，“先生救命啊！救命啊！”由利奈立直身体，挥手拼命叫喊。

“嘎”的一声响，车子立刻停住，从车上下来一位三十多岁的帅气男子，借着路边的幽

暗灯光，男子向由利奈走去。“小姐，需要帮助吗？”

“先生，你能不能靠近些扶我起来？”

男子犹豫片刻，还是再向前一步，伸手去扶由利奈，在他弯腰时，腹部传来一阵巨痛，低头看时一把刀子插在肚子上。“你为什么要杀我？”男人不可置信问。

“对不起！你就当是为我而死。”由利奈冷冷回答。抢走男人的车钥匙，整理好衣服，她双手撑地，爬上车，然后开着车子往废墟方向行驶。

第一百三十八章 救人

有了车子，二十几分钟就来到废墟。这里的面积有五个足球场那么大，由利奈和黛琪尔能感应到的距离是二十米左右。由利奈下车，极目望去，一座座小山似的垃圾堆满整个空地。她戴上手套，小心翼翼撑着地，从左到右蛇行搜索。这是一次赌博，要是没能找到黛琪尔，她的能量又会减少。时间不知不觉过去三个钟头，远远看到前面有一个人，她急忙收住手掌，躲在一个破皮箱下，现在对她来说人类最可怕，特别是男性。小心探出头来查看，来人不是威尔还能有谁。“到底要不要出来见他？”由利奈心中想着。“还是算了吧！这种男人一点用也没有。”

她打算等对方走了再出来，一直到傍晚六点多钟，威尔才离开这里。由利奈躲这么久，心里有气，骂骂咧咧走出来。到后半夜，她站在一块泥石上喃喃自语，“好像就是这里，但愿这次不要弄错。”

借着今晚明亮的月色，先搬开一台废弃的电视屏，接着就是一些建筑垃圾和各种废旧电器，挖了半米多深，由利奈能明显感觉能量又减少一些，这时一双女人赤脚出现在眼前，她惊喜叫道，“黛琪尔是你吗？”

一连喊几声，下面一点反应也没有，只能继续向下挖，先是看到一条干瘪的长腿，接着就是上半身，可惜也是破烂不堪，一个微弱的声音从底下传出，“你是谁？”

“是我，我是由利奈！”由利奈激动不已，她听出这是黛琪尔的声音，拼命搬开压在上面的各种垃圾，半个钟头过去，一个不成人形的女机器人出现在面前，她弯腰拖了出来，黛琪尔的全身几乎都被压扁，只有脑袋还算正常，不过脸上有许多破皮，渗出的液体早已凝固发黑。

“你身上还有没有能量球？”由利奈问。

黛琪尔身体虽坏，头脑还算清醒，听到这话心中凉了半截，不由问，“你难道不是来救我的？”

“我是来救你，但你现在这样能做什么？还不如把能量球交给我！”

“交给你可以，但你必须带我离开这里！”

“琪琪，你没看到我的样子吗？只剩下两只手怎么带你离开？”

黛琪尔刚才确实没有注意到，这时抬头一看，失望道，“那你走吧！能量球在我的内衣中，你自己翻开找。”

由利奈很快就找到能量球而且还是两颗，在她要离开时，黛琪尔在后叫道，“求你一件事，能不能结束我的生命？”

由利奈闻声回头，“琪琪，你现在连自杀的能力都没有了吗？”

求生是人的本能，机器人也是一样，真到这一刻，黛琪尔不禁犹豫起来，“你想不想重新拥有身体？”她问。

“那当然，你有办法？”由利奈大喜反问。

“你难道忘记，我是一名科学家，当然有办法。”

“什么办法？”

“我们做笔交易，你带我离开这里，我负责恢复我们的身体，怎么样？”

由利奈脸露出为难之色，“我这样子，怎么带你离开？”

“你可以只带走我的头，其它部位全扔掉。”

“这个办法好，反正你的身体也全烂了。”

由利奈身上正好带着刀，就是杀死福里斯特那一把，挥起对着躺在废墟中的黛琪尔脖子一刀砍去，虽然她是机器人，但还是传出阵阵凄惨叫声，红色的液体如同人体鲜血四溅开来，看的让人心惊肉跳。砍下头颅后，由利奈撕下黛琪尔的衣服，把头包好系在脖子上。“我们先去哪里？”由利奈问。

“你的两颗能量球可以用三年左右，还是想办法回到鹰巢，那里有我需要的实验室。”

“这里可是澳洲，中间还隔着一个印度洋。”

“先想办法去海边，然后弄一条船，我们划过去。”

“你又没手，怎么划？”

“那就找一条动力船，再备好足够的能源，总会有办法的。”

由利奈坐上抢来的车，骄傲问，“怎么样？没让你失望吧！”

“你这种车子都能弄到？真是厉害。”黛琪尔由衷称赞。

有个人说话，由利奈的心情很开心，嘴巴一直说个不停。在不知不觉间，车子来到海边。一个半身人带着一颗头颅的奇怪组合下车，看着空荡荡的海滩，“这里哪有船？”

“往前走走看！”黛琪尔提议道。

由利奈选择左边走，走出四百多米，还是什么都没看到。二人这下犯了难，要接着往前走，还是返回车上？正在这时，背后传来一阵尖叫声，“哥哥你看，前面那是什么东西？”

“好像是个女人？”

“为什么没有下半身？”一个稚嫩的童声接着问。

“我们过去看看！”

由利奈吃惊回头，只见一位十一、二岁的男孩带着一名七、八岁小女孩向她飞奔过来。“快跑！”挂在脖子上的黛琪尔急叫。

“不用，只是两个小孩子。”

“你刚才和谁说话？”小男孩跑到由利奈跟前问。

“跟你说说话啊！”

“你认识我？”小男孩很是意外。

“你叫什么名字？”由利奈答非所问。

“我叫乔治，这个是我妹妹。”乔治指着身边的小女孩说。

小女孩一直好奇盯着由利奈的下面，愣愣问，“姐姐，你的脚呢？”

“被一个坏人砍掉了！”

“你好可怜！”

乔治则是对由利奈脖子上挂的人头感兴趣，“里面是什么？吃的吗？”

黛琪尔被包在衣服内，吓得不敢说话。由利奈没有回答，而是问，“你们知道这附近有船吗？”

“我知道！”小女孩先举起了手。

乔治不甘落后，急忙表态，“我也知道。”

“哥哥，是我先说的！”

由利奈指着小女孩问，“你说吧，在哪里有？”

“我家里就有，还是一艘很大的船。”

“你家的船停在哪里？”

小女孩往由利奈过来的反方向一指，“就在这边！”

“能不能带我去看一看？”

“你没有脚可以走路吗？”

“可以啊，你看！”由利奈立刻用双手撑地做着示范。

“姐姐好厉害！”小女孩拍着手称赞。

第一百三十九章 被虎鲨吞下

乔治还是想知道由利奈脖子上挂的东西是什么，没得到答案，准备自己想办法弄清楚。

他忽然一指后面，“姐姐你看，那边过来一个人！”

由利奈转头看去，乔治看准机会掀开她脖子前的衣服，“啊！”的一声惊叫，他看到一颗人头，“你杀了人了？”

“不，这是一个机器人脸。”由利奈急忙解释。

她在人头上拍两下，“学两声狗叫。”

“汪汪汪”黛琪尔只好变音叫几下，而且学得维妙维肖。

“太好玩了，能不能让我抱抱？”乔治问。

由利奈犹豫片刻，还是交给对方，乔治高兴接过，双手捧着低头问，“你叫什么名字？”

黛琪尔睁开眼，用机器音回复道，“我叫黛琪尔。”

“为什么只有脑袋，你的身体呢？”

黛琪尔不知如何回答，直接闭口不答。乔治看她不说话，以为没电了，翻转人头找能装进电池的地方，由利奈看他有刨根问底的架式急忙抢过来。“哥哥，你是不是把别人的东西玩坏了？”小女孩问。

“我就问了一个问题，怎么会坏？”

几人沿着海边接着往前走，十分钟左右，不远处岸上出现一个村落，而海面还停着十几艘渔船。由利奈止住脚步，她发现村前有不少人。“姐姐，怎么不走了？”小女孩问。

“谢谢你们，姐姐还有事，必须离开这里。”说完她立刻转身往回走。乔治兄妹二人面面相觑，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由利奈回到车上，先把车开到一个偏僻的地方，计划着等到晚上再行动。夜幕降临，月光洒向海面，海浪拍打着礁石发出擂鼓般声响。由利奈看中一艘中型渔船，先解下船锚，顺着夹板来到驾驶室，看着各种仪表和按键，她不由犯难，低头问，“你会操作吗？”

“把我拿出来，举高点，我来看看。”黛琪尔急于证明自身的价值。

在她的指点下，船总算是动了，由利奈个子太矮是站在一张椅子上操作，刚走一会忽听“汪”的一声，她转头一看，一只半人高的凶狗出现在驾驶室中。原来这条狗是专门看船的，刚才正在熟睡，在船开动时才被惊醒。由利奈手中没有武器，狗却慢慢开始向前靠近，这是她第二次跟狗对战，这狗比上次那只还要高大威猛，“发生了什么事？”脖子上的黛琪尔发声问。

“有一只很凶恶的狗。”

“哪怎么办？”

由利奈还来不及回话，大狗张开獠牙扑上来，她一着急掏出人头扔出，正好砸中狗腿，大狗一个趔趄，身子摇晃着窜出五六步远，头“咣”的一声撞在对面墙上，被扔出的黛琪尔怒道，“由利奈，你在干什么？”

“你不是也有嘴，应该上去咬它一口。”

大狗摇晃着站起转向人头，黛琪尔立刻吓得头皮发麻，这要是咬上一口，她的脸就全完了，虽然不会死，但更没脸见人。“快救我！”她大嚷道。

由利奈从椅子上下来，一手撑地另一手拿着刀向前走去，“汪汪”大狗感到危险，转头对着她狂叫，这时远处响起叫喊声，“不好，有人过来了！快开船。”黛琪尔急叫。

船此时是停止的，由利奈短时间内无法处理掉狗，只好返身去开船。狗接着向黛琪尔靠近，一会时间，船上传出骇人的惨叫和撕咬声，就算铁石心肠的由利奈，听到这种声音也是心惊胆颤。“黛琪尔你再坚持一下，我会为你报仇。”

黛琪尔一张绝美的脸已不成人形，血肉模糊，头发几乎被扯光，口中痛苦叫着。她脑中最核心装置是一块启智芯片，在脑部中心位置，由四面合金玻璃保护着。在大狗低头对着人头撕咬时，黛琪尔看准时机反咬在狗耳朵上，大狗拼命晃动脑袋想把她甩出去，但她死死咬住不松口，大狗气得把人头往墙上撞，一人一狗就这样僵持着。由利奈把船开出老远才停下，她掏出刀向狗走去，黛琪尔还咬着狗耳朵，大狗早已筋疲力尽很快被由利奈一刀捅死。一会后，船上传出“呜呜”的哭泣声。由利奈安慰道，“反正在这船上也没有别人，你多丑都不会有人看到。”

黛琪尔一只眼睛没了，鼻子也剩一个洞，看起来十分恐怖。“我为什么会这么惨？”

“最少你还活着，还有重新站起来的希望。”

“不，我骗了你，现在这样我也没有办法，只有父亲才能重塑一个身体。”

“你是说罗尼？”

“是的！”

“你为什么要骗我？”由利奈怒问。

“如果我不骗你，你会带我到这里吗？”

“那为什么现在又要说出来？”

“因为我这个样子已没有活下去的勇气。”

“你想让我杀了你？”

“随便你吧！虽然你不能跟以前一样，但如果让你站起来，我还是可以办到。”

由利奈冷笑道，“看来你还是不想死！”下一刻，她又问，“你用什么办法让我站起来？”

“我制作过三个机器人，虽然不能跟我们比，但也算是成功的。”

“看来我们要去找罗尼才行。”

“我算过了，在这个时代，父亲已经出生，现在应该有九岁左右，再过十年我们就可以去找他。”

“好，我也想再去看看他。”二人有了目标，心情也开朗起来。

由利奈找来一块红布把黛琪尔脸上半部份包起来，只露出一张嘴。船远离海岸线，笔直向西行驶，一个星期后，速度却是越来越慢，原来油已基本耗光。在接近黄昏时，船彻底无法动弹，这里距离最近的陆地还有两千多海里。二人一筹莫展，开始相互埋怨，怒气接着升级变为吵架。由利奈气得把黛琪尔捡起扔出来，“扑通”一声，人头掉到海里。黛琪尔刚要张口怒骂，海水灌入口腔内，脑袋立刻向下沉，这时一条澳大利亚虎鲨游过，张嘴一口把头吞下。由利奈气消后才想起打捞，可惜哪里还找得到。她不禁有些后悔，没了黛琪尔她想短时间内站起来是不可能的。由利奈呆呆站在船边，不知道接下来要怎么办，由于一时气愤，二人再次分开。

第一百四十章 阿曼丁重生

时光匆匆，转眼二十多年过去，罗尼已三十多岁，还生下子女，他和德席尔瓦都住在酉城附近，但并不在同一座城邦内。德席尔瓦从身上解下隐身斗篷，对着阿莱娜道，“在城邦中这东西对我来说已没用，还是把它还给父亲吧？”

“也可以，他在‘夏尔镇’刚好是需要保护的年龄。”德席尔瓦转身就要往外走，“等一下。”阿莱娜叫住他，一会儿她从房间里拿出一个面具，“戴上这个吧，别让阿曼丁认出你来。”

德席尔瓦来到“夏尔镇”，隐身进入到男爵家，阿曼丁就住在这里。走了一大圈，最后在一间杂物室找到人，原来他跟小伙伴在玩抓迷藏，德席尔瓦先关上门，才现了身。阿

曼丁看到一个面具人出现并不害怕，而是伸出小手指着他问，“你是精灵？还是外公？”

德席尔瓦觉得小时候的父亲长得很可爱，笑着问，“你猜猜看？”

“外公比你高，你一定是精灵。”

“对，你很聪明，我就是精灵。”

阿曼丁骄傲地挺直胸，“我当然聪明，我还知道你是一个男精灵。”停顿片刻，他又道，

“找我干什么？”

“想不想看我的法术？”

“当然想，快快施展吧！”阿曼丁兴奋叫着，找了张小凳子两手托腮等着看表演。

“那你看好了！”说罢德席尔瓦披上斗篷瞬间消失，“咦！人呢？”阿曼丁吃惊不小，站起身在屋中到处寻找。

两百多年来，隐身斗篷被德席尔瓦修改得非常完美，它不再需要憋气就能隐身。当他现身时，“你真的是精灵，我没看错人！”

“你想不想拥有这种法术呢？”德席尔瓦问。

阿曼丁没有回答，而是起了疑心，“为什么对我这么好？难道你是我爸爸？”

德席尔瓦急忙解释，“我是看你骨骼极佳才要教你，你不想学就算了。”说完他立刻隐身躲在一边。同时心想，看来不能太主动，不然反让人怀疑。

“我想学，我想学！”他的叫喊声引来外面的注意，一会响起敲门声，一个成年男子的声音叫道，“小少爷，是你在里面吗？”

“不是我，这里没人！”阿曼丁回应道。

外面的声音笑道，“小少爷，快出来吧，其他小朋友全回家吃饭了。”

阿曼丁打开门怒道，“谁叫他们回去的？我还没玩够呢！”

只见门口站着一名五十岁上下的男管家，他满脸笑容，一副讨好的表情，“他们找不到你，就全回家了，小少爷你真是太能藏。”

“那是当然，我躲起来没人能找到。”

“刚才你跟谁说话？”管家问。

阿曼丁这才想起找人的事，“你看到精灵了吗？”

“精灵？”管家心想这孩子是不是玩迷糊了。口中却说，“我没看到啊，小少爷！”

“那你走开，我要接着找！”阿曼丁赶紧关上门，生怕精灵飞走似的。“快出来啊！”他边喊边找。

德席尔瓦并不急着出来，他怕管家没有走远，在阿曼丁失望着想出门时，他现了身，“怎么样？是不是很厉害？”

“快教教我！”

德席尔瓦脱下斗篷，披在他身上，然后郑重道，“这是一件有法力的斗篷，它可以让人隐身，但你千万不能让别人知道它的存在，不然就会出现危险。”

阿曼丁点点头，“我不会跟别人说的，你要相信我。”德席尔瓦接着就给他讲解使用方法，临走时又回头道，“好好活着，不要让人看轻沃森家。”

他摘下面具，大踏步走出男爵家，门口的守卫面面相觑，“这人什么时候进来的？”

男爵共生十一个子女，阿曼丁的母亲由利奈排行第九，他披着斗篷出来时，前面走过一个大胖子，名为“比利”，是他的大舅，人疯疯癫癫。比利身边跟着三个人，二男一女，他们专门负责照顾这位大少爷，阿曼丁以前有些怕他，这次想捉弄一下自己的舅舅，悄悄走过去，伸出小腿狠狠踢在他屁股上，“是谁？”比利猛然转头。他盯着身边的一位跟班问，“是你踢的我？”

“大少爷，我怎么敢踢你？”这人急辩解。

话刚说完，肚子上又被击中一拳，只是太轻，比利以为是天下掉下的树枝，抬头看去，喃喃道，“这里没有树啊！”

阿曼丁刚才一拳如打在棉花中，非常不解气。找来一根木棍，藏在斗篷中，在接近比利时向他后脑敲去，身边几人看到一根木棍一闪即逝，都以为眼花。比利被打，心中气极，抓住身边一名瘦小男跟班，口中叫道，“总算抓住你了！”说着就把人举起扔出去。

男跟班无缘无故被摔，一脸委屈，还来不及站起，比利又上前几步，一脚踩在他肚子上，“快说，你服不服？”

“我服，我服，少爷是第一名！”

到了午时，阿曼丁躲进他外公房里，不一会儿，进来一名三十多岁的男子，这人就是这家的主人佛朗格男爵，其实他的真实年龄有六十多岁，相貌年轻是因为也注射过“端粒重生液”。在这个时代重生液已经完全商业化，不过价格非常昂贵，只有少数富人才有资格使用。佛朗格一进屋就关上门，接着在一张椅子上呆呆坐着。阿曼丁藏在床底，不知道他在干什么，等了许久没见动静，伸出身来查看，只见男爵双眼直直盯着桌上的一面镜子，“爷爷到底在干什么？”他心想。

正奇怪时，男爵自言自语开口道，“真是一张完美的脸，为什么会这么帅呢？怎么看都看不够，天下第一美男子也不过如此吧！”

阿曼丁一听，心中起疑，“爷爷是在说谁呢？难道这里还有别人？”一想到此，他急叫一声，“快出来，我看到你了！”

男爵被叫声吓得不轻，猛然回头，“是谁？”

阿曼丁心想，“原来爷爷也知道有人躲在这里。”他忘记自己还穿着隐身斗篷，从床底爬出来，四处张望，想找出另一个人来。佛朗格听到脚步声，却看不到人影，脸刷一下白了，他怪叫一声，人就冲出房间。

第一百四十一章 罗尼出现

阿曼丁此刻面前站着一个小女孩，她的名字叫“丹”，是三年前罗尼从外面带来寄养在这里，她很想加入城邦可阿曼丁一直不让她走，罗尼也是毫无办法。今年城邦一年一度

的报名时间又来临，她准备再动员一次阿曼丁。“那里真的很好玩？我不骗你。”

“有什么好玩的？我才不上当！”

“那里有许多小动物，还有你最爱的小狗！”

阿曼丁这才有了些兴趣，他养的狗都被比利掐死。比利爱养鸡，整天抱着它睡觉，但鸡又怕狗，所以阿曼丁的狗就遭殃了。丹见他动心，接着劝说，“城邦还有很多好玩的东西，还可以见到你的爸爸罗尼。”

阿曼丁把头转向另一边，“我才不想看到他！”

“你就去吧！”丹几乎是带着哭腔哀求着，她知道如果阿曼丁不去，自己肯定是没法去，她还未成年，城邦规定必须要有成年人带着才能加入。

“给我当马骑，我就答应你。”

丹大喜，“你说真的？”

阿曼丁点点头，用手向下一指，“趴下吧，我的马儿！”

丹立刻趴在地上，她今年十四岁，身体瘦弱，驮着一个二十多公斤重的儿童还是很吃力，刚爬出七、八米远，她的双手就开始打颤，脸色涨得通红，“怎么慢下来了？驾！”阿曼丁用手拍着丹的屁股叫道。

丹咬紧牙关，接着向前爬去，又行进十几米远，实在坚持不住，“扑簌！”一下瘫倒在地上。“快起来啊！我还没骑够呢！”

丹上气不接下气，口中答道，“你让我休息一下。”

“够了吗？”

“这才不到两分钟啊！”丹气恼道。

阿曼丁今年九岁，没正经上过学，整天只知道玩，由利奈固执认为他是罗尼的儿子应该会很聪明，一直没去管他。当丹说“两分钟”时他并没概念。“那不是也很久？”

丹不想理他，还是躺在地上不动。这时一个娇媚的声音在背后响起，“阿曼丁，你在干什么？”

阿曼丁转头一看，高兴叫道，“妈妈，我在骑马！”

来人正是由利奈，她盘起长发，身穿一件粉紫色的短披肩外套，衬托出她绝佳的身材，下身是一条嫩黄色天鹅绒齐膝裙，脚穿黑色高筒靴。一双清澈明亮的眼睛，弯弯的柳眉，长长的睫毛微微地颤动着，紧闭的双唇如玫瑰花瓣娇嫩欲滴。“你爸爸来了，我带你去见见他！”

“我才不去。”阿曼丁立刻拒绝。

“大哥哥真的来了？”丹听到消息，一骨碌爬起来。

由利奈不喜欢这个女孩，只是冷冷道，“你又来凑什么热闹？”说完她拉起阿曼丁的手就往前走。

丹也不介意，她知道由利奈一直是这种性格，对谁都不友好。拍了下身上的泥土，小跑

跟上二人。罗尼此时在会客厅跟男爵聊天，见到三人前后脚进来，站起身来迎接，丹跑上前去，热情叫道，“大哥哥，你来了！”

罗尼笑道，“丹，你又长高了，在这里还习惯吗？”

丹刚要回答，由利奈一把推开她，“快滚开，别挡道！”

“妈妈，你为什么要推我的马？”

罗尼看由利奈这么粗鲁，只能摇摇头，把丹拉到自己身边的椅子上坐下。他蹲下拉着阿曼丁的一双小手问，“去上学了吗？”

“你是谁？”阿曼丁最不喜欢别人问他上学的事，假装不认识人。

罗尼心里一愣，“难道这孩子是个傻子不成？”

由利奈在一边解释，“他是你爸爸，是城邦的英雄，很聪明的，你应该向他学习。”

“学习？”阿曼丁一听又是上学的事，“扑”一声，张口向罗尼脸上吐出一口浓痰，正中鼻梁，在罗尼松手去擦时，他趁机转身就跑。由利奈想去追，男爵在一边一直没说话，这时插话道，“算了，让他去吧！”

由利奈以前很怕父亲，如今有了罗尼才渐渐没那么畏惧，在家族中的地位也水涨船高。父亲大人发话，她也只好作罢。男爵一般很少见客，只有重要的人来才会接见，罗尼是城邦“圣女三等勋章”获得者，地位还是很高的。这一天是十一月九日，再过几天城邦就要举行入城仪式，丹开始着急，要是错过就要再等一年。“阿曼丁，上次说好的，我们过几天去城邦好不好？”

“你上次的圈数不够啊，要再来十圈才行。”

“好，你上来吧！”

丹最近一直锻炼就是为了应付这个时候，她趴下让阿曼丁骑在背上，“快多了，真是一匹好马。”

这次共爬了六圈，丹筋疲力尽，口吐白沫，差点晕死过去，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阿曼丁看着她嘴边的白沫，捂住肚子笑，“真的越来越像马了。”

城邦规定十六岁才算成年，二人的年龄都没到，要想加入就要有成人带领。阿曼丁信守诺言去找爷爷提起，男爵自己肯定不会去，幸好他有两个儿子在城邦，排行第七、第八的乔治和布朗。丹总算美梦成真，当她站在城邦时激动哭了。参加完入城仪式，她想找罗尼，阿曼丁一路上一直问，“好玩的东西在哪里？”

“你跟着我就能找到了。”

丹带着他来到中央区，坐上电梯，去敲一家人的门，一会儿门开了，一位漂亮的女孩出现在面前，“大姐姐，我是丹，你还记的我吗？”

“是你啊！”女孩高兴叫道。

来人就是罗尼的姐姐爱丽丝，她看到小男孩惊喜问，“你是阿曼丁是不是？长得跟你爸爸小时候一模一样。”

“我才不告诉你。”阿曼丁不喜欢自己的父亲，对他身边的人也一样讨厌。

一会儿，罗尼的声音响起，他看到丹二人，高兴叫道，“你们也加入城邦了？”

丹急忙站出来解释，“我们是最近几天才决定加入城邦，乔治和布朗叔叔就带我们进来。”

阿曼丁对这些无聊的招呼不感兴趣，指着罗尼问，“喂，丹说你这里有好玩的东西，快拿出来吧！”

爱丽丝蹲下教育起自己的侄儿来，“你应该叫爸爸，怎么可以叫‘喂’呢？”

阿曼丁开始不耐烦，叫嚷着要回家去，罗尼找来一条小狗才让他安静下来。

第一百四十二章 二人下落

由利奈当年在船上漂泊两年后才被一艘货船发现，她躲在船舱中生怕被人看到，可惜这艘船又回到澳洲。此刻她跟着一家马戏团演出，团长是个身高不到一米的侏儒，马戏团规模很小，只有六个人，全是长像奇特的非人类。有一个鼻子很长又可以自由活动的象人，一个章鱼人，双头女婴，还有一个无脸男，由利奈是长相甜美的半身人。当时加入马戏团是希望能带她回到非洲，但这么多年来愿望还是没能达成，她也渐渐习惯这里的生活，在这种奇特的组合下不会有人注意到她，这给了她安全感。为了节省能源，每次只有在演出时她才出来活动一下，节目是唱歌，打扮成一位老年人的模样，这是为了减少不必要的麻烦，即使如此她的能源也在慢慢减弱，按照这个速度再过半年就会彻底失去行动能力。她开始着急，可马戏团的收入微博只够养活这些人，不可能带她走出澳洲。这次是在一家酒吧内演出，她打算露出真容，吸引有钱男人带走自己，特意穿上一件低胸 v 领短袖上衣，当她出现那一刻，酒吧内响起一阵惊呼声，演出很成功，表演结束就有三个男人上前约她，她选中一位看上去比较有钱的中年男子，“晚上我来接你？你住在哪里？”男人问。

由利奈含情脉脉看着他，“你为什么想要约我？”她可不想玩什么一夜情，是希望男人真喜欢上她，这样才不会被抛弃。

男人蹲下把她抱起放在桌子上，“亲爱的！我对你是一见钟情，请不要怀疑我的诚意。”

当晚由利奈离开马戏团，住进中年男子的一间公寓中。二人如胶似漆，难舍难分，不知不觉半个月时间过去，由利奈感到时机成熟对中年男子道，“约翰尼，我想去一趟墨西哥，能不能带我过去？”

“过去干什么？”

由利奈这次想去找罗尼，因为知道他已长大，完全可以帮自己恢复原来的身体。“我想去找一个人！”她回答道。

“什么人？”

“他是我的父亲！”由利奈撒谎道。

约翰尼吃惊问，“你一个机器人也会有父亲？”

由利奈最讨厌被人称为机器人，气乎乎答道，“他是创造我的人，叫他父亲有错吗？”

三天后，两人登上飞往墨西哥的飞机，由利奈是被当成行李塞在旅行箱中。下了飞机，约翰尼从箱中把她提出来，二人先去酉城但并没找到罗尼，接着又去“夏尔镇”男爵家，可真正的由利奈早在一年前去世，机器人由利奈连门都没进去就被轰了出来，她一时陷入迷茫，不知如何是好。

同一时刻，在非洲海边的一个小村子中，一群十三、四岁的少年围在一个脏兮兮的人头前，一位厚嘴唇男孩指着另一个瘦小男孩问，“基特，这东西你从哪里捡的？”

“从家里拿的，在我爸爸屋里放了好几年。”

“你是说它会唱歌？”

基特也不答话，直接用行动来证明，抬脚朝人头轻轻一踢，“疯婆子，快唱歌！”

一连几脚，人头就是闭口不言，他脸上有点挂不住，又狠狠踢上一脚，这下总算有声音，不过不是歌声而是怒吼，“基特，你这该死的家伙，我可是你的长辈，你这么对我？”话刚落下，四周立刻哄堂大笑，基特脸刷一下涨的通红。“这是一个女人的声音，难道是你的妈妈？”一个男孩说。

基特正要回答，人头抢先道，“我可没有这样的儿子！”

“那你会唱歌吗？能不能唱给我们听？”

不多时，一首忧伤的西班牙歌曲响起，唱歌的就是那个被一条虎鲨吞进肚中的黛琪尔。当年她被鲨鱼一直带到五百多公里外的海域，一个星期后被排泄出来，她在海中一直漂泊，顺着海流，二十多年过去，她终于到达非洲海岸。在五年前，基特的父亲在海滩上把人头捡回家，刚开始他以为只是个玩具人偶，并不在意，直到一天深夜，屋中传出女人的哭泣声才把他惊醒，黛琪尔述说自己的身世，恳求男人带她回到鹰巢，得到同意，第四天二人来到埃塞俄比亚南部伊克小镇，这里距离鹰巢还有十几公里，在镇上酒店住了一晚，男人却突然改变主意，又把她带回家。“为什么？”黛琪尔在回去的路上一直问这个问题。

男人冷冷答道，“我打听过，你说的入口已经变为一家工厂，去了也没用。”

“我们可以从别的通道口进去！”

“不，我不想为这件事再纠缠下去。”

无论黛琪尔如何请求，她还是被带回了家。刚开始的一年她被扔在一处角落，直到有一天她的歌声吸引住男人，才受重视，渐渐她融入到这个家庭。在半个月前男人去世，他的儿子基特就把黛琪尔带出来给伙伴们炫耀。一首歌曲唱完，厚嘴唇男孩指着人头道，“基特，把这个送给我吧？”

“这不可能，这是我家的宝贝。”

黛琪尔立即大叫，“带我走吧，我不属于他。”

厚嘴唇大喜，弯腰从地上拾起人头，“温迪，你干什么？”基特急喊道。

“我不是不讲道理的人，给你两条鱼把这东西让给我，怎么样？”

基特思考片刻点头答应下来，跟着去了温迪家里，但只拿到两条拇指大小的小鱼，他又不干了，二人吵了起来，对方比他高出一个头，他哪是对手，没几下就被按倒在地，两条小鱼也被收回去，屁股还被狠狠踢上一脚，人轰了出来。当晚温迪向黛琪尔问了许多问题，“你说的地方真有黄金？”

“我没骗你，只要你能带我去，我就帮你拿到手。”

“可是我没有车，又没有钱怎么去？”

“这个要你自己想办法，想发财就要有所行动。”

黛琪尔不死心，还想着让这位年轻人带她回到鹰巢，这次用黄金来当诱饵，如今唯一能吸引别人出力只有这些财宝了。

第一百四十三章 小女孩

温迪开始到处借钱，逢人就说要去找宝藏，这事传到基特耳中，他偷偷进入温迪家中找到黛琪尔怒问，“疯婆子，为什么你在我家时不说有财宝的事？”

“我说过，可你爸爸根本就不信，我有什么办法？”

“那一起带我过去吧，我也想发财。”

“你去找温迪商量，我可做不了主。”

基特心想，“我刚跟他吵过架，这小子怎么可能同意。”把心一狠，拿着头颅就往外跑，黛琪尔刚要叫喊，就被捂住了嘴。当天下午，基特带着她从非洲西南部出发，踏上千里寻宝之路。“你什么都不带就走吗？”黛琪尔有些担心问。

“疯婆子，我没有时间准备，再待下去就走不了。”

他拦住一辆出租车，向渥尔维斯湾机场而去。半钟头后，总算到达目的地，付完车费，只剩下可怜的两百四十五星币。这些钱无论如何是到不了埃塞俄比亚的，最后他决定先去卢卡帕，听说那里赚钱比较容易，可以打工赚路费。黛琪尔被塞到一个包里，一路上不敢开口，怕吓到别人。当来到卢卡帕一下飞机，基特心里就开始后悔，这是他第一次出远门，而且还是瞒着家人。站在机场的出站口，看着人来人往，匆匆而过的人们，他感到前所未有的孤独，不知接下来的路要怎么走。一直站了二十多分钟，他才移动步伐漫无目的朝前走，天渐渐黑下来，他低下头对着头颅问，“喂！我们现在怎么办？”

身在异乡，此时的黛琪尔对他来说也分外亲切起来，出言也不再是“疯婆子”，但更亲昵的称呼又叫不出口，只能折中叫“喂”。“你是在跟我说话？”

“是的，在这个城市我只认识你。”

基特今年十三岁，黛琪尔很了解他，要是自己不帮忙，他绝对到不了鹰巢。“你还有多少星币？”

“还有六十二。”基特掏出九星卡看了一眼答道。

“先找一家便宜的酒店，明天再去找份工作。”

走出六百多米，前方出现一家旅店，基特怯怯走了进去，“请问还有房间吗？”他问。

“你是一个人吗？怎么没有家长陪同？”问话的是一个四十多岁女人。

这家旅店很小，是一对夫妻开的。基特为了博得同情，可怜兮兮撒谎道，“我的父母全死了。”虽然他的父亲在不久前刚去世，但他母亲还活蹦乱跳壮如牛地活着。

房东是个善良的女人，听说他的父母去世，立刻免去他的房租，还给了一张玉米饼。正好肚子饿得咕咕叫，张嘴咬上一口。吃完后，基特心里就起了变化，原来扮惨也可以得到别人的关照，他决定继续装下去，把自己的身世说得越来越惨。什么三岁死爸，五岁家里着了火，七岁就上街要饭，最后被好心人收留，可好心人也去世，他被迫一直流浪至今。善良的女人陪着流了不少眼泪。她十二岁的女儿却是问，“你说到家人去世时一点也不难过，感觉像在撒谎。”

“我可没有，这是我被伤透了心，早已心如铁石。”

躲在背包中的黛琪尔听到这里差点笑出声来，她使劲忍住，才没露馅。次日，基特一直睡到中午都没起床，女人过来叫他，他才懒洋洋爬起，刷好牙，径直走到餐桌前，“早餐吃什么？”

小女孩生气道，“臭小子，你把自己当什么人了？这里可不是你家，要想吃饭就得干活。”基特瞥了她一眼，“总得吃饱饭才有力气吧！”

女人给他拿来一张玉米饼，“怎么又是这个？”基特不由抱怨道。

小女孩顿时气得满脸通红，一把抢过饼，怒道，“不吃快滚，这里不留你。”

“索妮塔，不要这样对待我们的客人！”女人出言阻止。

“他又没交房租，不算我们的客人，是个无赖。”

基特忍着不说话，低头吃手中的饼。这家旅店座落在机场附近的小镇上，只有六间房，平时很少能住满人，可这次很意外，来了好几波客人，六间房一下就住满。基特原来住在其中一间，这下没了住处，女人只好把他安排在小女孩的房间。两个少男少女尴尬无比，基特无话找话聊，“你想不想发财？”

索妮塔正躺在小床上假装看书，闻声抬头用轻蔑的口气问，“就凭你？”

“怎么，你不相信？”

索妮塔白了他一眼，不想理人，接着低头看书。基特急了，从背包中掏出头颅，“你看，这是我家的宝贝，它什么都知道。”

小女孩一见来了兴致，从床上下来，赤脚走到桌子前问道，“这是什么东西？看起来有点恶心。”

“你别胡说，疯婆子会生气的。”

“这东西叫疯婆子？”小女孩吃吃笑问。

黛琪尔忽然睁开一只独眼，口中问，“找我干什么？”

索妮塔吓得退了一步，手指着头颅，“怎么会说话？”

“别怕，她是个听话的机器人，不会咬人。”

“你真的能找到财宝？”索妮塔壮着胆子问。

黛琪尔心想，多个人回到鹰巢的机率就会更大，立刻决定拉她加入，随口编起了故事，“我曾经的主人是个有钱的大富翁，在他死前把所有的财宝都埋在一个山洞中，只要你们能帮我恢复身体，我就能找到它。”

“那为什么你不直接告诉宝藏的位置？我们自己去取。”索妮塔问。

黛琪尔一愣，觉得这个女孩可比基特聪明多了，能想到这其中的漏洞，幸好她早想好说词，“宝藏被埋在一条很深的通道中，里面空气稀薄，人类是很难通过的。”

“既然很难通过，哪是谁埋进去的？”索妮塔一副刨根问底的架势。

“我被制造出来就是为了把宝藏埋进去。”

索妮塔这才点点头，打消了疑虑。“怎么样？要不要一起去？”基特急切问。

“我要去问一下爸爸和妈妈才行。”

“他们会相信你说的话吗？”

“只要说的是实话，他们就一定会相信的。”索妮塔答道。

第一百四十四章 寻宝路上

夫妻二人听了女儿的话有些半信半疑，索妮塔把机器头颅拿出来证明，他们才相信。几人立刻准备起来，日期定在两天后，打算开车过去。黛琪尔脸上也露出久违的笑容，她觉得这次应该会梦想成真。出发当天，夫妻二人坐在前排，索妮塔和基特坐后面，这是一部手动商务车，车子很旧，待所有人坐稳时，汽车开动。从卢卡帕到鹰巢要途经三个国家，行程近四千公里，需要穿过一片原始森林，黛琪尔被放在车头当导航。车子行驶十一个钟头，在沙穆泰巴的一条公路上忽然停下来。“爸爸，怎么了？”索妮塔问。

“好像是车胎出了问题，我下去看看。”

一会儿时间，男人返回车上，他摇摇头，双手一摊，无奈道，“是车胎的问题。”

“难道没有备胎吗？”女人问。

“有，但两个后轮全被扎破，而备胎只有一个。”

“那怎么办？这里又没有修车的地方。”索妮塔焦急插话。

这时刚好有一辆车驶过，基特从车内急冲出来，挥手去拦。可车子并没停下，直到第五辆时，终于有人愿意帮忙，对方刚好有一个车胎，男人花钱买下，又用一个多钟头把车轮换好。他忙得满头大汗，休息几分钟后接着上路。索妮塔忧心忡忡问，“爸爸，要是车胎再坏了可怎么办？”

男人笑道，“不会那么倒霉吧！”

“前面要是有修车店还是先把两个备胎补一下，这样安全些。”

索妮塔担心的事并没出现，车子平稳前行，此刻正穿过一片草原，两边是一望无际的绿色海洋，众人正陶醉在这一方美景时，“嘎”的一声急刹车，车子停了下来，因为从路旁忽然冲出一群角马。等了十几分钟，这些动物还是没有离开的意思，基特不耐烦道，

“我下车把它们赶走。”

“别下车，它们受到惊吓会攻击你的。”男人提醒道。

“那我们要等到什么时候？”

“我开车也累了，就当是休息一会。”

索妮塔在一边挖苦，“基特，你要是想死就下车，正好宝藏归我们一家。”

“凭什么？我们要对半分才对。”

“啊！你一个人就要分去一半？”索妮塔大为不满道。

“那当然，黛琪尔可是我的机器人，没有她你们什么也得不到。”

“好了，你们两人，宝藏还没找到，倒先吵起架来，不觉得好笑吗？”女人劝道。

“妈妈，你说这人多贪心。”索妮塔还是不依不挠说着。

半钟头过去，角马总算是走了，车子接着行驶。一路上无话，基特觉得无聊，对着前面叫，“疯婆子唱一首歌吧。”

“我可不想唱，要唱你唱。”

“我来唱吧！”索妮塔自告奋勇道。

一会儿，车内响起优美的歌声，只听歌曲唱道，“Well I don't know why you come here
But you can't stay Let's make that clear Your eyes are closed but you don't speak
Is it comfort that you seek....”一曲唱完，基特不禁拍起手来，“你唱得可真不错，一点也不比疯婆子差。”

“谢谢！”索妮塔被人称赞，不由心花怒放。

“穿过这片草原，再行一百多公里就会来到一座城镇，我们晚上是否需要住在那里？”
在车头当导航的黛琪尔开口问。

“爸爸，你说呢？”

“当然可以，我也累了。”

弗洛萨小镇座落于著名的德拉肯斯山脉下，依山傍水的绝佳位置让它成为非洲小镇风光的代表，每年都有上万名游客专门驱车来到这里。镇上虽然只有七百多人口，但所有设施一应俱全，从星级酒店到娱乐场所、博物馆、警察局、诊所、教堂等一样不少。基特等人来到镇上时已近黄昏，几人下了车，想找一家便宜住宿，可这里只有两家酒店，而且价格高得离谱。“怎么会这么贵？”女人小声说。

酒店的价格是每间房一晚需要五百四十星币，这可比自家旅店住宿费用高出好几倍。“爸爸，我们晚上就在车里睡吧！”

基特立即反对，“车上怎么睡？腿都伸不开。”

“你要是有钱就自己去开个房间。”索妮塔怒道。

基特摸了下自己的口袋，气泄了一大半。同时心里在想，“这一家子怎么跟我一样穷，真是倒霉。”

最后他们选中一个折中方案，睡在教堂前的一块空地上。直到半夜气温越降越低，基特全身冷得发抖，不自觉抱住睡在身旁的索妮塔，女孩正睡得迷糊，忽觉脸上不时吹过一阵热气，睁眼一看，基特的嘴正对着自己的鼻孔吹气，不由勃然变色，“啪”的一声响，她坐起狠狠扇了对方一记耳光，口中怒斥，“你这个臭流氓。”

基特捂着脸茫然无知，“你为什么打我？我做了什么？”

不远处的夫妻二人被吵醒，同时间，“你们怎么了？”

索妮塔哭着站起跑到父母身边，指着基特说，“他欺负我。”

“你胡说，我刚才在睡觉，什么都不知道。”基特立刻辩解。

索妮塔不肯回到原地睡，在父母身边躺下。基特被人冤枉，气愤难平，完全没了睡意，他起了恶作剧的念头。等他们一家三人睡熟时，他悄悄起身，往女孩的后衣领中塞进一只小甲虫，这是刚才他在一棵树上找到的。这只甲虫有盔甲般的外壳，全身黑白相间，头部是Y形的角，它们有六个对腿，每一条都有爪在末端。做完这些，他快速回到原来地方躺下。不一会儿，一阵无比凄厉的惨叫响彻夜空。基特假装熟睡，一动不动。索妮塔在父亲的帮助下处理好虫子，气乎乎走到基特身边，趁他侧躺对着他屁股上去就是一脚。“我知道，肯定是你干的。”

索妮塔不太确定，踢得很轻，基特还是躺着不动，他怕自己笑出声来。“喂，你是不是死了？”说着她又踢上一脚，这次要狠上许多。

基特揉了揉眼睛，翻身坐起，口中喃喃道，“你到底让不让人睡觉？”

“这只虫子是不是你塞进我衣服里的？”索妮塔手中拿着甲虫问。

基特头摇得像拨浪鼓，“你可别冤枉我，我是很怕虫子的。”

第一百四十五章 古怪男孩

次日天刚亮起，四人还没起床就被一阵喧闹声吵醒，原来这里的人们有早起去教堂祈祷的习俗。基特昨晚没睡好，此刻脸色看起来有些苍白，站起时摇摇晃晃，差点摔倒。索妮塔看到关心问，“怎么？是不是生病了？”

基特很意外，没想到这个女孩会对他如此友善，昨夜他们可刚吵过架。站稳身子，他笑着回答，“没事，只是肚子饿。”

索妮塔立刻转身对父亲道，“爸爸，我们找家店吃早餐吧！”

男人本来的想法是吃自己带出来的面包，这样能省些钱，看了女儿期待的目光只好作罢。几人进了一家餐厅，当吃完出来时，男人隐隐有些心痛，这一顿吃了三百多星币。索妮塔和基特的关系因为这顿饭也拉近不少，二人开始有说有笑。几人上了车，接着驱车前进。几天后，终于来到图阿卡那湖附近，这次黛琪尔换了一个入口。基特手举着头颅，走在最前面，“还有多远？疯婆子。”

要是在以前，这句问话肯定会引起黛琪尔的不满。如今她的梦想就要实现，也不再计较这些小事情，“再有两公里差不多就到了。”

此刻几人行走在一片山林中，通道的入口就在图阿卡那湖边的一百多米处。夫妻二人故意落到后面，小声地窃窃私语，女人问，“亲爱的，你觉得真会找到到黄金吗？”

“应该不会有问题的。”

“真要找到要怎么分配？你想过没有？”

“当然是我们说了算，他一个小孩子能有多大作用！”

女人点了点头，“你说得对，要不是我们收留他可能早饿死了。”

基特在前寻路，一门心思找到入口，这时黛琪尔忽然叫道，“停一下，应该就在这附近，大家分头找，入口是在一块三角形的岩石下面。”

这里杂草丛生，还有密密匝匝的灌木丛，要想找到一块岩石并不容易。四人各走一边开始寻找，可惜半个多钟头过去，还是一无所获。让黛琪尔没想到的是，时过境迁，在二百多年后的今天去找一块岩石，怎么可能找得到。“疯婆子没有啊！你是不是记错了？”

“这不可能，那块石头还是我亲自选的。”

当他们弄清这块岩石是在二百多年前埋下的不禁破口大骂，顿时觉得这是一场骗局。黛琪尔出言安抚，她最怕这些人撂挑子不干，“请相信我，一定会找到的，就算岩石被人搬走，但入口还是在的。”

索妮塔年龄最小，反倒是最冷静的一个，“爸、妈我们都到了这里，如果现在放弃就太可惜了，我们还是要相信疯，疯婆子。”说到最后三个字，她的声音极小，脸色微红。四人再次开始搜索，他们一字并排向前缓慢一块块区域进行排查。四个多钟头过去，总算在一棵树旁找到入口，这是一块四方形的铁板，上面被一层厚厚的泥土覆盖，几人花了不少功夫才将入口打开。在男人第一个下去时，通道内的灯光立刻自动亮起。接着几人鱼贯而入，走了一会儿，基特跑到最前面，生怕被人抢去财宝似的。行进四百多米，眼前出现一个交叉路口，“走哪边？”他低头问手中的人头。

黛琪尔答非所问道，“我先声明，那个地方只有我能进去，所有现在要先想办法让我恢复身体才可以。”

她以前是说过这话，但当时几人太过兴奋早把这事忽略不计，这时重新提起，有人立刻开始产生质疑。“到底有没有财宝？还是只想骗我们来到这里。”男人问。

黛琪尔当然可以带着他们直接从那扇大石门进去，但她不能这样做，是怕这些人拿完黄金后就逃之夭夭不管她的死活，所以要先让四人帮她恢复身体之后再作打算，她只能赌一把，没有身体、双手的她如同废人。“我说过很多次，为什么还要问同样的问题？”

基特这次倒是站在黛琪尔一方，“我相信你，你说走哪一边？”

“往左走！”

索妮塔一家只好跟了上去，在通道中七拐八绕，走出近两公里远，眼前豁然开朗，他们已走出通道口，来到一处三百平米的大厅，这里有十八条道通往各处。九号通道就是黄金仓库的所在地，黛琪尔当然不会这时说出来。她只是说，“走，我们去伊甸园。”

穿过一条长长的走廊，又来到一处更大的宽阔地，极目之处一片死寂，到处挂满了蜘蛛网，地上落满尘埃。黛琪尔心中感慨万千，两百多年后，她终于又回到这里。这时一个身影进入眼帘，让她大吃一惊，“阿瑞斯，你怎么还在这里？”

基特几人更是吓得紧紧靠在一起，只见不远处一个小孩模样，拖着古怪步伐缓慢向他们走来，对方脸上没有一丝表情，如同一具僵尸。“你们是谁？”

“是我，我是黛琪尔。”头颅回答。

索妮塔躲在女人怀中，小声道，“这人的声音好奇怪，就像一个机器人。”

这位僵尸模样的小人正是阿瑞斯，在希尔去世后，他一直呆在鹰巢中，随着时间的流逝，他渐渐感觉到自己的不同，身高一点没长，身体也不会衰老，力量却是越来越小，在八十多年前，终于知道秘密，原来自身是一个半人半机器的怪物，如今记忆也模糊起来。他并没想起黛琪尔是谁，只是机械似地问了一句。夫妻二人看小人并没多大危险，警惕心稍微放松下来。阿瑞斯瞥了一眼头颅摇了摇头，就要转身离开。黛琪尔开口叫道，“等等，阿瑞斯，我需要你的帮助。”

可惜对方只停顿片刻，接着朝前走去。等他走远，基特举起手中的人头问道，“疯婆子，这个小孩到底是谁？为什么会在这里？”

过了良久，黛琪尔才答道，“他是我的一个朋友，要是有他帮忙，我的身体很快就能恢复，可惜他现在已失去意识。”

“他也是机器人吗？”

黛琪尔没有回应，而是选择沉默，她也不知道要如何回答这个问题。

第一百四十六章 再次相见

时间回到2404年，当阿瑞斯刚出生时，黛琪尔就给他植入“启智芯片”，两年过去，她接到一个时间电话，是她父亲打过来的，当时罗尼已命悬一线，开始安排后事，并要求黛琪尔给他制作一个人体容器，他会把自己的意识存进芯片中，然后和容器进行合体。黛琪尔挂断电话立即着手准备，她原想制作一个和自身类似的机器人，可实验上百次都没能成功。她把目光投到人类身上，而当时的小阿瑞斯成了她的实验对象。在实验过程中，她发现一个问题，阿瑞斯的身体在快速地衰老，这是一种很严重的早衰症，如果不及时治疗他活不到十五岁。黛琪尔想了很多方法来延缓他的衰老，最终发明出一种面具，这种面具可以固定住肌肉，同时身高也无法再增加。她本打算在阿瑞斯的意识消失后，再搭乘时光机把他的身体拿去给罗尼当容器。可惜后来发生了许多事情，直到现在这个任务还是没能完成。此时的黛琪尔看出阿瑞斯没了意识，一切的行动只靠芯片在起作用。她有强烈的冲动想要去救罗尼，鹰巢有时光机，就是不知道这么长的时间，它是否还能使用。如今只有走一步看一步，先恢复身体再说，黛琪尔心里想着。想通这些，她嚷声道，“想要找到黄金，就得先在这里生存下去。”

“这里什么都没有，怎么生活？”男人问。

“伊甸园内曾经住过上百人，怎么会养不活我们这几个人？”

几人立即开始动手收拾起来，黛琪尔让基特把自己带到实验室，一番细查下来，大部分的设备都已无法使用，只能想办法修好再说，可这又需要钱，正自伤脑筋时。索妮塔气喘吁吁跑过来，“有一个只有半个身子的女人进到洞里来了！”

黛琪尔惊呼道，“是由利奈，她怎么也来了？”

“对，她好像自称叫由利奈。”

两人一头急匆匆跑回伊甸园，刚一出现，只听一个女人的声音叫道，“黛琪尔，你也回到这里，真是太好了。”

“你还敢叫我，要不是你当年把我扔到海里，我也不可能落到如今的下场。”

由利奈笑吟吟道，“都几十年了，你还记得这件事，真是个小气的家伙。”

“废话，你知道我吃了多少苦才能回到这里。”黛琪尔口中叫着，心里却是开心，由利奈对她来说更值得信任，这样就是没有基特等人她也可以重新站起来。

由利奈当时去西城没能找到罗尼，只好求约翰尼带着她来到非洲，二人在鹰巢附近找了一个多星期，但都没能找到入口，所有的通道不是被封就是盖上房子。约翰尼开始不耐烦，叫嚷着要回去不想再找，由利奈到了这里也想甩开这个男人，在一日深夜，她趁对方熟睡悄悄不辞而别。又过了两日，她终于找到图阿卡那湖畔的那个入口，当来到伊甸园时，一眼就看到索妮塔一家三口。“这些是什么人？你怎么把他们带到这里来。”由利奈指着基特几人问。

“笨蛋，没有他们带着，我能回到这里吗？”

“呵呵！我忘了你只有一个头。”停顿片刻，由利奈接着道，“怎么样？上次我们的约定还算数吗？”

“什么约定？”黛琪尔故意反问。

“就是你帮我制作下半身，老实告诉你，罗尼我找过了，他已离开城邦，如今只能靠我们自己。”

“现在是2660年，他应该是去了南美的潘帕斯草原，你想找他当然是找不到。”

“难怪，这些记忆我完全没有。”

“你们两人在说什么？我怎么听不懂。”基特插话问。

由利奈谈话被打断很是恼火，“臭小子，把你手上的头颅交给我，然后滚到一边去。”

“凭什么？这可是我家的宝贝。”基特说着向后退了一步。

夫妻二人却是上前，拦在基特面前，他们可不希望这个来历不明的女人抢走即将得手的财宝，气氛顿时剑拔弩张。黛琪尔没想到自己会成为双方你争我夺的一块肥肉，一股自豪感油然而生，自从失去身体，很久没有这种感觉，她很享受这个过程，所以并不开口说话。由利奈只是单身一人，看到对方气势汹汹，立感心虚。索妮塔看她可怜，走上前道，“女士别害怕，只要你不抢我们的东西，我们是不会伤害你的。”

“我才不怕你们，这可是我的地盘。”

正当双方在这僵持着，不远处有了响动，由利奈转头一看，不由吓得花容失色，黑暗角落里一个小人抱着一具干尸走过来，她当年只匆匆见过阿瑞斯一次，并没多大印象，没能认出人来。小人怀中的干尸没穿衣服，全身一丝不 gua，看上去轻飘飘，就像是一条晒干的咸鱼。黛琪尔在后面提醒，“由利奈，他就是阿瑞斯。”

“阿瑞斯？哪个阿瑞斯？”

“就是父亲的容器。”

由利奈这才想起，接着问，“那他怀中抱着的是什么人？”

“应该是当年那个叫希尔的小女孩，看样子很年轻就去世了。”

“你怎么知道的？”

“看她的头发就知道了，只是想不通阿瑞斯为什么还要抱着她，难道他还有意识不成？”

要是阿瑞斯还有意识，就无法把他变成容器，这样做无疑是杀了他。这时只听“汪”的一声，一只机器狗从黑暗处跑出，口中还叼着一个小圆球。由利奈大喜叫道，“是能量球，太好了！”

这是目前她最感兴趣的东西，她立即双手撑地飞奔过去。可惜有人抢先一步从狗嘴中夺下这粒球。由利奈满脸怒色，口中吼道，“快给我！”

抢球的是男人，他觉得这里到处都是宝，也许这颗球就价值不菲，所以先抢下来再说，他看由利奈这么紧张，心中更是确定。“赶快给我！”由利奈又叫了一声。

“我为什么要给你？”男人毫不退让。

黛琪尔觉得自己有必要开口，“这个能量球对人类是没用的，你们拿了也用不上。”

“它是用来做什么的？”索妮塔问道。

“是给机器人补充能量的，有了它我们才能活动起来。”黛琪尔解释。

第一百四十七章 明争暗斗

“爸爸你还给她吧！”索妮塔对着男人道。

男人拿起小球仔细观察，生怕上当受骗。能量球为半透明，内部中心位置是黑色，看起来像一颗水晶球。“到底要不要交出去呢？”男人犹豫不决。他转头问身边的妻子，“玛格特，你说怎么办？”

女人心里是不愿意的，但不好说出口，她怕伤了女儿的心。“就按索妮塔说的办。”

“好吧！”男人说着就把能量球扔给由利奈。

由利奈大喜过望，接到后一口吞下，“谢谢！”她对着男人点头道。

双方的关系一下融洽不少。阿瑞斯径直走到黛琪尔面前，把怀中的干尸放在地上，口中问道，“能把她复活吗？”

“你认得我？”黛琪尔惊讶反问。

阿瑞斯摇摇头，“我知道你也是机器人，而且很先进。”

黛琪尔想确认他是否还有记忆，接着问，“这里是什么地方你知道吗？”

但她并没得到想要的答案，对方指着地上的干尸道，“我希望你能救活她。”

“这不可能，她死太久了，就是父亲也没有办法。”

“那你们快离开这里，我想一个人静静。”

“小个子，你不要太过分，这里可是我们的地盘，出去的也应该是你。”说话的是刚吃完一颗能量球的由利奈。

虽然阿瑞斯也算机器人，但还是有区别的，他可以像人类一样进食也能食用能量球，这是黛琪尔和由利奈做不到的。“呆头，把这些人赶出去。”阿瑞斯对着机器狗叫。

呆头领命扑向站在最前面的男人，它早就看这人不顺眼，刚才趁自己不备，抢去口中的能量球，这次得到主人命令，正好可报一箭之仇，所以它特别用劲，可惜牙太小一些，不然恨不能咬下对方一块肉来。“啊！”的一声惨叫，男人小腿处顿时鲜血直流。

一招得手，它立即转向索妮塔母女二人，女人急忙抱起女儿，自己的脚踝却被死死咬住。男人大急，顾不上腿上的伤，一脚踢出，“嗖”的一声！机器狗直飞出去，撞到前面一个铁桶，随后身子重重摔在地上，它一个趔趄，身体摇晃几下总算站稳。“汪汪汪”呆头的叫声中充满怒火。

男人挡在索妮塔母女面前，口中也是骂声不断。他没想到有一天自己会跟一条小狗对峙，而且是这么小的一条机器狗。由利奈早已退到这些人后面，她可不想被咬上一口。基特手中举着头颅，正好站在她身边，“你也是机器人？”基特紧紧盯着由利奈问，他无法相信这么漂亮的女孩不是人类。

由利奈上下打量他，笑嘻嘻道，“对啊，你为什么不相信，能把你手中的人头给我吗？”

“这可不行，我还要靠她找财宝呢！”

“噢！”由利奈心里总算明白，原来黛琪尔是用财宝为诱饵，把这些人骗过来。

在二人对话时，呆头又一次扑向索妮塔一家，男人捡起地上一块铁片朝它狠狠投掷过去，“砰”的一声，火花四溅，正好砸中狗头，呆头脚下一滑，前面双脚跪地，一会儿，它挣扎爬起，停住脚步，抬头看了一眼阿瑞斯。“不要害怕，你是不会死的。”

“汪汪”得到主人肯定，呆头重新冲上前去，在要接近时，它来了一个急转弯，绕到男人背后，一口咬在基特腿上。“快滚开，你这只可恶的恶犬。”

任凭他如何叫嚷，呆头就是不松口，由利奈害怕祸及自身，急忙跑开。“你不是喜欢看热闹吗？这下遭报应了。”索妮塔出口讽刺，她对刚才基特反应很是不满，才会如此说。

“救命啊！快把这该死的东西弄开。”基特叫得凄惨，可没人上前帮他。

由利奈冲他叫道，“你快把手中的人头扔给我，小心摔坏了。”

“不要相信她，她拿了就会逃走。”男人开口提醒。

几方人马，各怀鬼胎，谁都不相信谁。这时黛琪尔忽然大声叫道，“阿瑞斯，快叫你的狗停止攻击，不然我们就对你不客气。”

一连叫了几声，可对方好像听不见似的，只是呆呆看着地上的干尸。“由利奈你过去抓住他。”她对着远处叫道。

“我可不去，你怎么不叫那个男人过去。”

“他腿受了伤，也不会听我的话。”

由利奈此刻的想法是带着黛琪尔去仓库多找一些能量球，可不想卷入这场争斗，她更希望这些人死在这里，这样鹰巢就是她的天下。也许是一直咬住一人让它生出厌烦心理，呆头松开了嘴，一个闪身跑到阿瑞斯身边。“汪汪”，它胜利似地狂叫两声。阿瑞斯猛然清醒过来，伸手轻轻抚摸它的脑袋。“妈妈，我看这个小人好可怜。”索妮塔从女人的怀中挣脱下来道。

“他可是伤害过你爸爸的坏人，你为什么要同情他？”

“是我们先闯入这里，给别人造成困扰，也不完全是他的错。”

“索妮塔，你竟然还替他说话。”女人的语气中有了些怒气。

“妈妈，自从我们踏上寻宝的路，我发现你变了，不再是原来那个温和善良的女人。”

“不要胡说八道。”

索妮塔捂着嘴笑，“要是在以前，你一定不会说出这样的话来。”

阿瑞斯抱着地上的干尸，迈步走开，呆头急忙跟上，伊甸园内瞬间安静下来，基特几人面面相觑，气氛略显尴尬。直到半刻钟后，由利奈率先打破沉默，“我知道你们这些人来到这里是为了找到黄金，而我和黛琪尔只想复原身体，这样吧，我把藏宝藏的地点告诉你们，你们自己去寻找，怎么样？”

“不是说只有机器人才能进去吗？”索妮塔问道。

“谁跟你说的？”

索妮塔一指人头，“是那个疯婆子说的。”

由利奈飞快地瞥了一眼黛琪尔，心中满是疑问，“你到底还跟他们说了什么？”

只能接着往下编，“她不过是一个可怜的人头能知道什么，我比她清楚得多，这里当然还有别的入口，如果你们把她交给我，我就带你们去。”

“基特，不要相信这个女人，她在说谎！”索妮塔立刻提醒。

第一百四十八章 撕下伪装

黛琪尔笑道，“由利奈你别以为自己很聪明，这些人可不是笨蛋，还是按我的计划进行。”

由利奈原打算把人头骗到手，然后随便指一个通道让索妮塔等人进去，再想办法把他们封在里面，可惜目的太过明显，没人上当，她无奈放弃，问道，“你有什么计划？”

“先把这里收拾出来，再解决我们的问题。”

“琪琪，恢复你的身体是很麻烦的，还是先帮我制作下半身吧，这次不会出卖你，请相信我，上次扔你下海，我也是非常后悔。”由利奈带着哀求口气。

黛琪尔思考片刻，点头道，“好吧，希望你是值得我信任的人，记住，这是最后一次给

你机会，如果你再次出卖我，我会杀了你。”

由利奈心中冷笑，“你只剩一个头，能拿我怎么样？”口中却是说，“请相信我的诚意。”

众人开始清理伊甸园内的杂物，并清扫地面，三天过去，总算是收拾干净，他们也把带来的食物吃完。“现在怎么办？这里没有商店，我们会不会饿死在这儿？”基特问。

由利奈心想，“你们饿死更好，可怜的人类。”

“你身上还有没有星币？”黛琪尔看着男人问。

男人掏出九星卡看一眼，回答道，“还剩两千三百星币。”

“那你去买些食物回来，就从我们进来的入口出去。”

男人很不情愿，怕自己走后留下老婆和女儿不安全。索妮塔看出他的顾虑，开口道，“爸爸，你带着我和妈妈一起走，这样可以多带些东西回来。”

“我跟你们一起去！”基特自告奋勇说。

“可以，但你先把我放下来，不能一直带在身上吧！”黛琪尔趁机要求。

几天来，基特像守财奴似的把她藏在身上，生怕被人抢去，只有在众人说话时，才把人头拿出来亮相，这引起由利奈极大不满。“看来大家还是相互不信任。”索妮塔的一句话，把所有人的心中所想说了出来。

黛琪尔觉得这样僵持下去什么事都干不了，只好妥协。一会儿功夫，伊甸园内只剩由利奈一人，阿瑞斯自从上次离开后再也没有出现。不过在临走前，黛琪尔用独眼对她使眼色，“到底是什么意思呢？”思考片刻，她总算明白过来，迈步向九号通道走去，走出两公里远，才来到一扇大石门前，只见门上写有“闯入者必死”几个字，由于身高不够，她费很大功夫才把“死”字拆下，内部出现一个红色按钮，看到这个按钮她脸上有了笑容，似乎想起往事，在念出一串密码后，石门缓缓打开，眼前是一条笔直的走廊，两边画有各种涂鸦，走了三十多米，她忽然在一副画前收住脚步，墙上画的是一个男人在湖中划着小船，而岸上有个女孩正向他挥手。这是她有意识后的第一副画，当时她满脑子都是这个男人的影子，不知不觉间就画出这副画来。由利奈当年被制造出来时，一心把罗尼当成自己的丈夫，整日缠着他，让人不厌其烦，再有她经常闯祸，迫不得已罗尼叫来黛琪尔把她带到鹰巢锁在铁盒中，并规定二十年可出来活动一次，每次半个月，但只限在石门内，在无聊时她就会在这条走廊上涂鸦。在二百多年后的今天，再次回到这里，不由让她感慨万千，唤起心中那段久远的记忆。十多分钟过去，她才清醒一些，接着朝前走去，一会儿又来到一扇石门前，推门进去，在角落的木箱中翻找起来，“怎么只剩下这几粒了？”由利奈喃喃自语。数了数，一共是十七颗。“肯定是那只讨厌的恶犬进来叼走的，它和阿瑞斯都是需要能量球，看来只能等黛琪尔恢复后再制作一批。”

她一口气吞了五粒，又带着两颗准备给黛琪尔使用。在要退出时她拿了三十多枚金币，

“这帮穷鬼，我可以用这个跟他们交换人头。”她心里想着。

有了充足能源，她的速度快上许多，双手撑地，如蜘蛛般爬回伊甸园，出去的几个人还

没回来。等了四个多钟头，一个少年的声音打破这里的宁静，“我们回来了！”由利奈最讨厌的就是这个小孩，听到他的叫声，不由娥眉微蹙。买回来的东西并不多，男人一人提着，另外几人都空着手，“就这点东西需要一大帮人去买？你们可真够闲的！”由利奈开口道。

“我们的钱不够，只能买这些。”索妮塔回答。

“看来你们很需要资金，怎么样，倘若我有黄金，你们能不能把人头交给我？”

“你真的有？”基特抢先问。

由利奈不答话，而是从胸前的一个小袋子中摸出两枚金币来，举起在众人面前晃了晃，“没骗你们吧！”

“你在哪里找到的？”男人问，口气中充满焦急和贪婪。

由利奈当然不会说出来，只是笑盈盈道，“怎么样？要不要换？我这里还有一些。”

“全部给我吧，我跟你换！”基特举起人头就要上前。

男人立即拦在他身前，口中道，“不行，这里应该还有更多的黄金，不能为了这点东西就把人头交出去，这会得不偿失。”

“走开，我的事不要你管。”基特怒道。

男人一听这话，立刻拉下脸来，上前几步一把抢过人头，接着抬脚踢向基特，“滚开！”这时的男人已经彻底撕下伪装，他满脸狰狞，一副杀气腾腾的样子。索妮塔看到他的眼神，畏惧靠近母亲身边，“爸爸看起来像变了一个人，好可怕。”

基特被踢中前胸，踉踉跄跄向后跌倒，一屁股坐在地上。幸好男人踢得不算太狠，他拍拍身上的尘土，缓缓站起来。通过这次打击，让他知道自己已没了发言权，同时对索妮塔一家有了深深的仇恨。“总有一天，我要杀了你们。”这是此时他心中冒出的第一个念头。黛琪尔换了主人，并不开心，知道这个男人更难对付，他可不会对自己言听计从。

第一百四十九章 闯入者必死

男人抢到人头，心中一阵狂喜，他准备现在就逼迫黛琪尔说出宝藏的所在地，免得夜长梦多。“你要干什么？”黛琪尔惊叫，她发现男人手中拿着一根铁棍正对她的头颅。

“快说，这里的黄金到底藏在哪里？不说的话，我就砸碎你的头。”

“这和原先说好的不一样！”

“我不想再等了，马上就想得到黄金。”男人尖叫着，铁棍在他手中来回比划。

“爸爸你……”索妮塔还没说完话，就被母亲捂住嘴，“不要说话，让你爸爸来处理。”

黛琪尔如今只剩下一只眼睛，男人想要杀死她不容易，但破坏掉仅有的一只独眼还是可以办到。“我说过那个地方只有机器人才能通过，并没骗你，通道狭窄有五公里远，只能爬着进去，你确定能办到吗？”

“别想骗我，五公里的话那个女孩怎么可能这么快就拿到金币。”男人说着一指由利奈。

“她是机器人，这个完全有可能办到。”黛琪尔解释。

“那你带我们过去，能不能通过我们自己判断。”

黛琪尔沉默片刻，点头同意。由利奈没有出声，而是在前领路，在众人来到通道的集合大厅时，她停了下来，开口道，“琪琪，接下来由你指挥。”

“我们从九号通道进去。”黛琪尔道。

走出两公里远，又来到那扇大石门前，当看到“闯入者必死”几个字，男人低头问手中的人头，“是不是从这里进去？”

“要是你想死的话，可以从这儿进去。”

“爸爸，你看看那几个字上有没有机关，也许有人是故意这样写，用来吓唬人。”索妮塔提醒道。

黛琪尔闻之心中吃惊不小，看来这个小女孩真是很聪明。男人听从女儿建议，果真去试，当触碰到“死”字时，发现有些松动，用力一扯，整个字被拽下来，里面出现一个红色按钮，当他刚要按下时，黛琪尔急叫道，“千万不要按下去！”

“为什么？”男人忍不住问。

“只要按下去，我们这些人都会死在这里，请相信我，这里根本就不是入口。”

男人立时犹豫不决，转头问，“索妮塔，你觉得呢？她会不会在骗我们。”

由利奈在男人拆下字时，已经跑得老远。索妮塔起了警觉，“还是不要试了，可能真有危险。”

黛琪尔暗暗松了一口气，她并非虚言，真要按下红色按钮，顶上的一块巨石就会堕落，把石门前的众人压成肉饼，这个按钮本就是用来惩罚一些自作聪明的家伙。按照她的指引向右拐了一个弯，又走两百多步，“停下！就在这附近，你们认真找找，在左边墙上一米左右高度，画着一只戴草帽鹦鹉的图案，轻轻连接三下，入口就会打开。”

不一会儿，基特惊喜叫道，“你们看，是不是这个图案？”

“你按下去试试！”男人说。

“一、二、三！”基特生怕出错似的，边按边数。“哐”的一声响，不远处墙面出现一个非常窄小的入口。“是这个洞吗？这么小。”基特问。

“对，就是这里，只要穿过这个通道，就会来到黄金仓库。”黛琪尔答道。

“我刚才就是从这里进去拿到金币的！”由利奈进一步证实。她想把男人骗进去，只要少了这根刺头，其他人对她并没多大威胁。

“爸爸，就先让这个女人进去，我们在后面跟着，这样就不会有危险。”

“好，你先进去。”男人对着由利奈吼道。

由利奈没料到说句话会引火烧身，现在自身有充足能量，要是奋起反抗，不一定会输，但有可能会两败俱伤，看来只能忍一忍，她瞥了一眼黛琪尔，冲对方做一个鬼脸，接着趴下身子，匍匐前进。男人把头颅交给妻子，“你们在外面等着，万一我回不来，马上离开这里。”

“爸爸，小心一点。”索妮塔一脸担心道。

“我也要进去！”基特说着，抢先一步跟在由利奈身后。

黛琪尔本想叫住他，可转念一想算了，这些人来到这里，早晚都要被处死。由利奈在前停下等他们，并向后叫道，“你们能不能快点？还不如我一个女孩。”

基特爬了五百多米，就气喘吁吁，男人已顶到他的屁股，“你快走，不要挡着路。”

“让我休息一下，还有多远？”

由利奈怕他们放弃，撒谎道，“再坚持一下，就快要到了！”

“五公里这么快就到了？”男人生出疑问。“你们确定没有骗人？”

“难道你想半途而废，那就随便你。”由利奈说完接着朝前爬。

基特二人只好跟上去，他们一前一后，又爬出七百多米。“怎么还是没到？”这次是男人开口问。

“就快到了！”由利奈回答。

“这句话你说过多少次了，到底还有多远？”男人怒道。

“你有力气抱怨，为什么不接着往前爬？”

通道内一片漆黑，基特开始有些后悔，他很想往回爬，可洞中太窄，转身几乎是不可能的事，只能一直向前，此时他才相信黛琪尔并没说谎，这条通道不是人类能通过的。男人却发现呼吸越来越困难。这时通道中忽然响起阵阵笑声，只听由利奈道，“你们两人慢慢在这里爬吧，我先走了，祝你们好运。”

“不要走！”基特失声叫道。

可惜由利奈头也不回地走了，她要出去把前面洞口封死，让这两人困死在通道中。一个半钟头过去，总算是爬了出来，即便是机器人，她也累得够呛，能量球起码消耗掉半颗。休息十分钟，搬来一块石头堵住洞口，并用沙土夯实，做好这些，她又回到那条画有涂鸦的走廊，接着走出那扇大石门。通道中的二人看由利奈走掉，急忙跟着爬出三百多米，基特在前只听“咣当”一声，头重重撞到墙上，男人在后面问，“怎么停下来了？”

“前面好像没有路了，是堵墙。”

“这不可能，没路那个女孩是怎么出去的？”

“我没有骗你，真的没有路，我的头还撞到墙上。”

“为什么会这样？难道这里有分叉路？”男人喃喃自语。

基特没听清问道，“你说什么？”

男人答非所问，“看来我们上当了，可恶的女人，出去后一定要杀了她。”

“我们现在要怎么办？”

“只能向后退，然后再找别的出口！”

“好，我们退回去。”二人鸡同鸭讲，理解的完全不一样，男人是想找别的出口接着前进，而基特是想原路返回，金钱和生命，他选择后者。

第一百五十章 斗智斗勇

倒着爬的速度要比原先慢上许多，二人的膝盖和双掌已磨出了鲜血，全身大汗淋漓，通道中的空气越来越稀薄、炙热，基特终于支持不住趴下。男人也不去管他，接着倒爬前进，视觉在通道内是没用的，他只能不时用手摸索，想寻找别的出口，这样速度就更慢。不知不觉一个多钟头过去，他才爬出四百多米。这条五公里长的通道共有三个分叉路口，没有知情者带路，很容易迷失方向，只要走错一次，就要增加六百米的路程，最重要的是很难找到分叉口，通道内一片漆黑，人类进入只能活活累死在洞内。索妮塔母女在外等了六十分钟，还是没能等到基特三人出来，她们心急如焚，同时心里有不祥的预感，黛琪尔早就猜到会是这种结果，她能感觉出由利奈就在不远处盯着这里。“疯婆子，我爸爸他们为什么还没出来？”

黛琪尔不敢说实话，她怕对方盛怒下把自己砸烂。“再等等吧，很快就会出来。”心里却是着急，“由利奈到底在干什么？怎么还不行动？”

又过去半个钟头，索妮塔母女已失去耐心，女人对着人头叫嚷道，“快说，里面到底出了什么事？”

“太太，我怎么会知道？我跟你们一样都在外面。”

这时大石门方向传出“轰隆隆”巨响，“他们是不是从前面出来了？”黛琪尔灵机一动道。

“那边难道也有路可以出来？”索妮塔问。

“我们过去看看就知道了。”

女人一拉女儿的手，“走！”二人随即快步跑过去。倒塌的是石门对面的一堵墙，地面散落着一堆岩石和土灰，“这是怎么回事？”女人问手中的人头。

“太太，你什么都问我，我怎么会知道？”

“妈妈小心，这里可能有别的人？墙面不会无缘无故倒下来。”

“会不会是那个抱着干尸的小人？”

话刚落下，“扑簌”一声！一个黑乎乎的人影一闪即逝，索妮塔眼尖，惊叫道，“是那个半身女人！她怎么出来了，爸爸他们呢？”

女人把人头塞给女儿急追过去，由利奈双手撑地，跑得一点也不比后面追的人慢。跑出一百多米，她故意放慢速度让对方追上来，在一个拐角处，她躲了起来，女人一下失去目标，气得怒眉睁目。通道中本来无处可藏，由利奈正趴在一堵岩石后面，她只有上半身，这里光线又暗，对方一时还没发现。她手中拿着一根铁管，准备给来者致命一击。在女人东张西望时，后面响起叫喊声，“妈妈，找到人了吗？”

“没有，这里太黑，你不要过来，我一个人就可以。”

索妮塔一跺脚，大嚷道，“我们上当了，那扇石门是可以出入的，爸爸肯定出事了！”

“这么说人头骗了我们？”她快步走到女儿身前，一把抢过头颅，“快把进入石门的方

法告诉我们，不然把你砸烂。”

黛琪尔闻言急忙大叫，“由利奈，快给我出来，你跟她们解释。”

一连喊叫几声，四周毫无动静。女人霍然大怒，举起人头狠狠摔在地上，又踩上几脚，黛琪尔紧闭独眼，口中发出阵阵惨叫声。索妮塔听得心中不忍，“妈妈别这样，让我来问问！”

她从地上拿起人头，“疯婆子，我现在只想找回爸爸，然后三个人离开这里，请告诉我怎么才能打开那扇石门？”

“我真的不知道，只有由利奈才知道进去的方法，她就躲在左边墙角的岩石后面。”

女人立刻朝岩石靠近，她小心翼翼，走得很慢。由利奈心中恨极，不由跳将出来，口中大骂，“鬼头颅，为什么要出卖我？”

“谁叫你一直不出来，你是不是把那个男人和小孩都杀了？”黛琪尔想把她拉下水，故意把话题引到上面。

这招果然灵验，女人一听这话不顾一切直冲过去。由利奈右手拿武器，左手撑地站着，看对方来势汹汹，举起铁管挥出，正好打在女人的右肩膀上，只听“哇！”的一声尖叫，对方不退反进，在要挥出第二棒时，女人已扑上来，二人立即撕扯在一起，由利奈力气大，可少了下半身，所以并不占上风，很快被压在身下，女人双手死死掐住她的脖子，口中不断叫骂，“我要杀了你，我一定要杀了你！”

索妮塔把人头放在地上，也上前帮忙。黛琪尔得到自由，很想藏起来，可就是这么简单的事都无法办到，她用嘴对着地面吹气，想让人头滚动起来，连试几次，头颅纹丝不动。另一边的战斗已发生变化，索妮塔不知从哪里找来一根绳子捆住由利奈的双手，另一头套在她的脖子上，母女二人拖着半截身子往石门方向走去。她们似乎把黛琪尔给忘记了，并没把她带上。女人举起铁管对着由利奈吼道，“最后给你一次机会，再不说出进入石门的方法，我就敲烂你。”

为了活下去，由利奈还是妥协，几分钟后，三人进入到石门内。索妮塔举着铁管在前开路，女人拖着半身人跟在后面，穿过走廊来到另一扇石门前，“这间石屋就是黄金仓库，我想那两个人应该还在里面。”由利奈开口道。

女人一听大喜，“你说真的？”

“妈妈，小心些，别又上了她的当。”

女人点点头，轻轻推门进去，只见屋内金光灿灿，地上堆满金币，墙上还挂着盾牌、面具、铠甲、刀、长枪等纯金制品，角落处还停着一辆车子。但她对这些并不感兴趣，屋内并不大，寻找片刻，没看到自家男人，她“哇”的一下哭出来。索妮塔在外听到母亲哭声急冲进去，“妈妈怎么了？”

女人止住哭声，“这里没人，我们该怎么办？”

“一定还在那条通道内，这里没有别的出口，我们出去找找。”

二人正想往外走，忽听“咔”的一声响，石门瞬间关闭，索妮塔暗叫一声“不好！”，急跑过去，可惜任凭她们如何用力，石门像被焊住似的无法打开。外面的由利奈一招得手，心中狂喜，对着石门大嚷，“你们就饿死在里面吧，可怜的人类。”

第一百五十一章 岁月如歌

由利奈出了大石门去找人头，黛琪尔远远看到她，大声叫道，“由利奈，我在这里。”二人相见，相视一笑，曾经的不愉快在这一刻都成为过去。由利奈掏出两粒能量球塞到黛琪尔口中，“琪琪，鹰巢又回到我们的手中了。”

“谢谢你，由利奈，没有你的帮助我不可能活到现在。”

由利奈把人头挂在胸前的袋子中，双手撑地回到伊甸园。接下来二人就要开始改造自己的身体。时间不知不觉过去两个多月，由利奈总算有了下半身，当然跟原先的无法相比，就是这样也方便许多，不用再像蜘蛛一样在地上爬。又是半年过去，黛琪尔却还是一颗人头，她们一直找不到合适的材料。“琪琪，要不我们把阿瑞斯拿来给你当容器？”

“不，我可不想当一个男人，再说他是给父亲准备，我怎么能用？”

“那我们去找罗尼？你知道他现在在哪里吗？”

“他应该还在潘帕斯草原。”

“我们就直接坐时光机过去，你说好不好？”

在二人交谈时，背后有了响动，来人是阿瑞斯，在这鹰巢中他如幽灵般神出鬼没，半个月前也曾出现过一次。黛琪尔的头颅被安装在一部带有轮子的机器上，用声音来控制行动方向。看到死气沉沉的阿瑞斯，由利奈眉头紧蹙，问道，“你又跑出来干什么？”

对方瞥了她一眼，并不答话，自顾往前走。“站住，我问你话为什么不答应？”

由利奈被打断谈话，心中已是不满，见阿瑞斯这种态度更是恼火，上前一步把他举起，正想怒斥一顿，忽听“嘶嘶”两声，对方张嘴喷出一股烈焰，“啊……”由利奈口中一声惨叫，随即仰头倒下。一边的黛琪尔吓得急忙转身逃走，她没手臂想救人也办不到，只是万没料到小个子还有喷火的功能，看来是小瞧他了。“不要让我再看到你们！”阿瑞斯冲她远去的背影喊道。

黛琪尔逃进九号通道内，她不知道由利奈现在怎么样，也不敢回去看，小个子最后的那句话让她心有余悸。时间又过去两个多月，她才敢悄悄靠近伊甸园，一看之下，吃惊不小，阿瑞斯竟然还在这里，对方痴痴看着地上的干尸一动不动，机器狗就趴在他身边。而由利奈还是躺在原先倒下的地方，她脸被烧得焦黑不成模样。黛琪尔返回九号通道，躲进黄金仓库中，这里阿瑞斯进不来，是最安全的。索妮塔母女早已死去，二人紧紧抱在一起，尸身也腐烂，发出阵阵恶臭。黛琪尔如今也不讲究，她把自己设定为十年重启一次，想等待阿瑞斯彻底失去意识后行动，这一天应该很快就会到来，因为那个小通道被堵死，机器狗无法再进来叼能量球。光阴似箭，岁月如歌，半个世纪过去，时间进入到2711年，黄金仓库中的黛琪尔第五次醒来，“我就不信小个子还活着！”她喃喃自

语道。当打开大石门的瞬间，吓一大跳，阿瑞斯就站在门前，关门已来不及，不过对方好像并没进来的意思，稍等片刻，她定睛一看，不由放下心来。阿瑞斯紧闭双目，身体僵硬，显然没了行动能力。出了石门，黛琪尔往伊甸园赶去，一路上都没见到机器狗，这让她安心不少。由利奈还躺在原地，身上落满尘土，这可怎么办？半个钟头后，她想到一个办法，找来一根细木条衔在嘴上，然后降低身高，往由利奈的口腔内一通乱搅，功夫不负有心人，对方“啊！”的一声醒来，“我的眼睛什么都看不到了！”

“不要紧，我会帮你修复好的。”黛琪尔安慰道。

“琪琪，是你救了我？那个可恶的家伙呢？我要杀了他。”

“他已经没有意识，你无需再动手。”

当由利奈听说已过去五十年之久，顿时惊得目瞪口呆，对她来说，这件事情像刚刚发生的一般。没了眼睛，人头又被挂在由利奈胸前。“往左拐、小心脚下、再举高一点。”这些都是二人配合时经常说的话，她们十分默契地处理每一件事，可一些精细的工作还是无法完成，恢复视力更是无望。“琪琪，我们坐时光机去找罗尼！”由利奈遇到麻烦就会想起这个男人。

“你把索妮塔二人关在仓库中，她们也把时光机破坏了。”停顿片刻，黛琪尔又道，“不过你别失望，如今父亲应该就在非洲，我们可以直接去找他，不用通过时光机。”

“那太好了，现在我们就出去！”

“阿瑞斯怎么办？我们要带上他才行。”

要怎么带走呢？二人陷入沉思，一会儿由利奈怪叫一声，“我想到办法了！”

“你有什么好办法？”

“把你脑袋中的芯片安装在他身上不就可以了。”

黛琪尔纠结了很久，最后总算同意，她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来。二人立即开始动手，先把阿瑞斯的顶盖切开，取出芯片，接着就是对黛琪尔下手，三个钟头过去，小人又活动起来，“你是琪琪？”由利奈问。

对方点点头，“是的！”这具新生命好像被自己的声音吓一跳，因为他发出的是机器音。

“你现在有没有办法恢复我的眼睛？”

小人又点头，他决定尽量少说话。可由利奈看不到，以为对方没回答自己的提问，愠怒道，“你为什么不说话？”

黛琪尔这才反应过来，放低声音回答，“可以，但是想要跟原来一样是不可能的。”

说完这句话，她连自己都讨厌起发出的声音，实在太难听了。接下来几天，黛琪尔动手给由利奈修复容貌和眼睛，做好一切，二人出了鹰巢。刚一露头，眼前的景象让他们一脸惊诧，不远处湖边正有十几个人在野营，看起来都是年轻人，有男有女，穿得稀奇古怪，一看就不像正经人，旁边还搭着几座帐篷。由利奈二人急忙弯下腰，躲在草丛中，为了不暴露入口，一会儿他们又悄悄退回鹰巢，想等这些人走后再出来。

第一百五十二章 面具小人

到了次日深夜，二人才敢现身，野营的人果真走了。由利奈借着月光走在前面，道路坎坷不平，她们磕磕绊绊，花去一个多钟头才来到附近的一座城镇，天色也渐渐亮起。这次出门二人做好了充足准备，带出不少金币，还有剩余十颗能量球。先办理一张九星卡，再把所有金币换成十三万星币，存进卡中。这里距离目的地有上千公里，他们买了一辆汽车，是一种反重力的交通工具，它悬停在离地面四十多公分的地方，可坐四个人，这种交通工具叫“空中快车”。此刻车子正行驶在一条高速路上，“有钱就是好啊！”坐在前排靠左位置的由利奈笑道。

黛琪尔坐在右边，由于个子矮只露出半颗头来，她并没回应刚才的话。“你难道就一直不说话吗？这里又没有外人，谁会笑话你？”

过了良久，黛琪尔才小声回答，“你就不能安静一会，非要我发出可怕的声音来。”

“琪琪，罗尼当年叫你去什么年代找他？”

“就是今年，这一切像被安排过的一样。”

二人说着话，时间不知不觉过去五个钟头，总算到达目的地，把车停好，她们下了车，立即开始寻找入口。可惜找了整个下午，一无所获，正一筹莫展时，不远处走来一位高个男人，此人威风凛凛，双手握拳，拳头很大，极像戴着拳击手套，背后挎着一把利剑，一副骑士打扮。黛琪尔心中暗赞，“好帅的男人！”

“你们是谁？来这里干什么？”男人问道。

“你又是谁？”由利奈反问。

“我是‘卡尔凯蒂耶’，狼穴的守护者。”

黛琪尔惊喜叫，“这么说‘狼穴’就在这附近，快带我去见父亲！”

卡尔凯蒂耶转头上下打量眼前这个小个子，“你竟然也是机器人？”

“我被修改过，原来不是这样的身体。”黛琪尔急解释，生怕在帅哥面前出丑。

“你们说的父亲是不是指罗尼？”

“那是当然，谁还能制造出我这么完美的机器人！”由利奈抢先回答。

“好！你们跟我来。”卡尔凯蒂耶说完在前领路，黛琪尔二人跟了上去。当年的鹰巢就是参照狼穴的布局来建设，所以两者相差不大。当走过一条长长的台阶，眼前出现了一扇铁门，门上写着“狼穴”二字，推门进去，头顶的灯光自动亮起，瞬间照亮整个通道。这条通道有两百多米长，三米多宽，中间有八个交叉口，分别通往不同的区域。各区域都用数字1-8来标记，但只有3号和8号是活动区，其他区域全为陷阱，当有外人攻进来时，只要进入这些区域，就只有死路一条。几人进入的是3号区，走了十几米的距离，又是一扇门，门内是个一百多平米的方型大厅，而另外三面共有六个小门，门上用狼头的数量标记。最让由利奈二人吃惊的是，这里站着十几名身穿骑士服的战士，卡尔凯蒂耶指着他们道，“这些是伟大的尤莉安战士，负责这里的保卫工作。”

黛琪尔暗暗心惊，站在眼前的战士战斗力个个都比她强悍，要是在原来的年代，随便站出一人就能灭掉一支军队。她不知道的是尤莉安战士共有六百名，他们遍布在狼穴各个重要位置。在刚才的对话中，二人从卡尔凯蒂耶口中得知，罗尼此刻并不在这里，她们只能耐心等待。时间一天天过去，黛琪尔发现爱上卡尔凯蒂耶，开始嫌弃起自己的身体，她决定变回一颗头颅。“琪琪你是不是发疯了？想把身体还回去，至少也要等罗尼回来再说。”由利奈劝道。

黛琪尔很固执，还是求卡尔凯蒂耶把芯片从身体中取出，放回原来的头颅内，这样甜美的声音又回来，她很高兴，觉得做出了正确的选择。同一时刻，罗尼坐着时光机从过去回到这个时代，此时他身中巨毒，生命垂危，打完时光电话，正赶往狼穴的路上。卡尔凯蒂耶提前得知消息，急忙率队迎接，最后在距离狼穴两公里处的一块荒地找到奄奄一息的罗尼。尤莉安战士把主人抬回狼穴，当由利奈看到他时喜极而泣。“父亲他怎么了？”头颅一脸焦急问。

卡尔凯蒂耶没有直接回答，而是说，“按照将军的命令，我必须把他的意识存储起来。”黛琪尔暗自庆幸，幸好这次带来容器。两天过去，一位身穿崭新骑士服的小人站在众人面前，他脸上戴着青铜面具，不时打量自己的身体，口中发出嘟囔声。“你是不是叫罗尼？”由利奈不禁问道。

小人点点头，一会又摇摇头，“我也不知道！”他的声音很正常，一点没有机器音，就像一个儿童的发音。

“你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吗？”这次是黛琪尔问话。

小人接着摇头，“怎么回事？难道将军的意识并没被存储起来。”

“再等等，过几天就会慢慢回忆起来，父亲也要适应这具新的身体。”

三人只好耐着性子等待，又一个星期过去，他们发现小人连续几日深夜跑出去，这让几人好奇心大起，打算跟踪探个究竟。小人出了狼穴，就像一只兔子，速度极快，往北面方向跑去。今夜没有月光，四周一片漆黑，由利奈胸前挂着人头紧紧跟在卡尔凯蒂耶身后，她心中奇怪，“难道他看得见？”不由问道，“大个子，你有夜视眼吗？”

“难道你没有？”卡尔凯蒂耶停下脚步，转头反问。罗尼当年为了让由利奈更像人类，并没给她植入夜视功能。“别聊天，快追啊！”人头叫道。

在这二人对话时，小人已跑得没影。卡尔凯蒂耶胸有成竹，“没事，我知道他去了哪里，应该是跑进村子中。”

当他们来到村口时，远远听到有狗叫和吵闹声，只见小人怀中抱着一只鸡在前奔跑，而他身后跟着十几名手持各种农具的村民，口中还咒骂不止。

第一百五十三章 德席尔瓦之死

卡尔凯蒂耶一个箭步上前，拦住冲过来的村民，两个脾气暴躁的壮汉举起手中的农具往他头顶砸下，“砰”的一声！两人手中的农具反弹回去，人也踉踉跄跄向后跌倒。其他

人一见一哄而上，把卡尔凯蒂耶围在中间。由利奈就站在村口，伸手拦住夺路狂奔的小人，刚要开口，对方直冲过来，“咣当”一声，二人撞个大满怀，幸好都没有摔倒，她一脸怒容，气呼呼问，“你抱着一只母鸡干什么？”

“我饿啊！”

“不是给你吃过能量球。”

“你在喂鸟呢？一点味道都没有，我再也不想吃。”小人抱怨说。

自从罗尼的意识进入小人的身体，由利奈对他已没了往日的情意，甚至有点讨厌。如今看对方抱了一只脏兮兮的母鸡，更是厌恶。人头一心想要恢复自己的身体，对小人的记忆很是在意，她开口道，“父亲，还记得我吗？我是黛琪尔。”

可惜小人并没有回答，而是一个闪身转身跑了。“快追。”人头急喊。

“天太黑我看不清，等大个子过来再说。”

另一边的十几个村民，哪是卡尔凯蒂耶的对手，没几下，全部被打趴下，这还是他手下留情，没使出全力，处理好这些人，他带着由利奈直追出去。二十多分钟后，前面出现一个山洞，里面灯火通明，由利奈心中越发好奇，开口问，“你怎么会知道他在这里？”

“为了将军的安全，我在他身上偷偷放了定位器。”

两人进入洞中，只见小人正对着围栏中的十几只鸡撒粮喂食，他脸上带着笑容，口中念念有词。由利奈“扑哧”一声笑了出来，“我还以为你偷鸡是为了吃肉，没想到是用来饲养。”

“我想吃鸡蛋。”小人说这话时，抿了抿嘴唇，差点流下口水。

“你这么爱吃鸡蛋？”

“鸡蛋中含有丰富的蛋白质、脂肪、胆固醇和其他微营养素，在蛋黄中还有微量元素，钙、铁、磷，等矿物质。还可以做成鸡蛋羹，蛋花汤、水泼蛋、煎荷包蛋、炒鸡蛋、蛋饺、千层卷、蟹粉蛋。”小人如数家珍，把鸡蛋的所有信息都介绍一遍。

由利奈捂着肚子笑得上气不接下气，指着对方道，“原来你是个吃货！”

黛琪尔心中却是苦死了，总觉得这小人有些疯疯癫癫，这样的人怎么可能是她所认识的罗尼。她忍不住又问，“你真的不认识我？”

小人上下打量人头，“我是叫罗尼，但不认识你，只记得姐姐爱丽丝。”

“将军，那我呢？”卡尔凯蒂耶闻声站前一步问。

“我不知道。”小人摇头道。

为了保护主人的安全，卡尔凯蒂耶叫来十二名尤莉安战士守在洞口两边。小人整日忙着养鸡，吃鸡蛋。黛琪尔死了心，打算自立更生，先让自己行动起来再说。一个多月过去，在由利奈二人的帮助下，总算有了身体，不过相貌跟原先的完全不同，她留着一个小平头，面如傅粉，身穿紫色上衣，下身是白色牛仔短裤，除去面部，其它部位全是金属，不再是洁白光滑的人类皮肤。“由利奈，为什么把我变成一个不男不女的怪物？”

“琪琪，你真不懂得感恩，原来你只是个人头，现在可比以前好多了。”

由利奈心中窃喜，“这下你就没有我漂亮了，你这个假小子。”

在南非北部城市茨瓦内，一男一女走在“布拉诺”小镇的街道上，女人停下脚步，对着身边秃顶男子道，“三百年了，我们总算又回到这里，真是让人怀念。”

“阿莱娜，我们要不要回原来的家里看看？”

“哥，都这么久了，家肯定是不在了。”

对话的二人正是从酉城出来的德席尔瓦兄妹，这次他们退出城邦，回到小镇，原想找回曾经的记忆，可惜物是人非，同时代的人都已淹没在时间的长河中。二人来到小镇郊外，站在湖边，举目望去，二十多米处的围栏中正是以前的老房子，如今变为一个养殖场。

“哥，我们要不要把它买下来？然后再在上面盖个房子。”

德席尔瓦思考片刻，摇头道，“我也很希望，可我们没有那么多的星币。”

“你忘了有个地方藏有大量的黄金。”

“你是说鹰巢？”

“对，就是那里！”阿莱娜点点头。

“这么多年了，也不知洞穴是否存在？”

“左右无事，去看看不就知道了，刚好我们就在非洲。”

兄妹二人立刻动身前往机场，两个多钟头后，飞机缓缓降落，叫上一辆出租车，直奔鹰巢而去。四天过去，他们碰上与黛琪尔同样的问题，所有熟悉的通道都无法进入。二人只好在附近的小镇住下来，打算再逛两天就离开这里。傍晚时分，他们正要回到酒店，德席尔瓦远远看到一个可疑的背影，“阿莱娜，你看那个小个子像不像阿瑞斯？”

“阿瑞斯？”阿莱娜早已忘记这个名字。

“就是阿快丁的儿子。”德席尔瓦解释道。

“是有点像，但不太可能吧！没有重生液没有人能活这么长时间。”

“我过去看看！”德席尔瓦说着就往前走去，一拍对方的肩膀，小人转过脸，不是阿瑞斯还能有谁。“你还活着？”德席尔瓦吃惊叫出。

“德席尔瓦，你竟然在这里。”小人也同样惊讶。

“你的声音怎么变了？面具也和以前不太一样。”

小人哈哈大笑，“因为我是罗尼，不是阿瑞斯，德席尔瓦你想毒死我，可我又复活了，这回你是跑不掉了。”话刚落下，“嘶嘶”两下，小人忽然张嘴朝前喷出一股烈焰，只听“啊！”的一声惨叫，德席尔瓦双手抱头倒在地下乱滚，全身瞬间冒起火焰。阿莱娜看到哥哥的惨象急跑过去，口中大叫，“救命啊！救命啊！”

许多人过来围观，可能是火势太猛，没人上前帮忙，不一会儿功夫，惨叫声戛然而止。

阿莱娜发疯似地扑向罗尼，“你为什么要杀他？为什么？”

拥有新身体的罗尼性情大变，不再是原先那个善良正直的男人。他挥拳狠狠朝对方脸上

打去，口中大叫一声，“滚开，你这个恶心的老太婆。”

第一百五十四章 大结局

阿莱娜一个趔趄，向后跌倒，后脑正好撞到一位胖子的肚子上，“你没事吧，太太？”胖子扶住她关心问。稳住身形，阿莱娜又一次扑过去，一位年青人怕她吃亏，拉住了她。四周人群把罗尼围在中间，并挡住去路。“你们是不是也想死？”罗尼一脸狰狞吼道。可惜他戴着面具没人看到，稚嫩的童音配上凶残的语气给人一种诡异的感觉，几个胆小的家伙不自觉向后退了一步。罗尼三天前拆了卡尔凯蒂耶放在身上的定位器，从狼穴中偷偷溜走，因为他的记忆逐渐恢复，知道了自己的使命，从黛琪尔口中得知鹰巢中还有一台被破坏的时光机，他想修好后去寻找自己的姐姐。场面发生了变化，罗尼又喷出一股烈焰，杀出一条路，此时后面有三人还在追着他。趁着天黑，他拐进镇上的一条小巷中。三人一下失去目标，意兴阑珊各自走掉。知道没有危险，罗尼掏出怀中的一个鸡蛋，剥去外壳，张嘴咬上一口，“真是好吃，可惜是最后一个了。”

吃完鸡蛋，他从小巷中探出小脑袋，东张西望，看准一个方向，迈步向前走去。他也来到图阿卡那湖边的那个入口，按照黛琪尔的指引，很快找到那块四方形的铁板，打开它，顺着台阶往下走，行进四百多米，前面出现一个交叉路口，“到底走哪一边？”罗尼喃喃自语，他没问这么细小的问题，一时难住。这时他童心大起，手指叉路两边，口中念念有词，Eenie, meenie...

minie, moe...

Catch a redneck

by his toe.

If he hollers

let him go!

Eanie, meanie, minie, moe...

My mama told me...

...to pick the best one,

...and you are it! (点兵点将)

最后手指停在右边，“好吧！”罗尼毫不犹豫向右边通道走去。走出三百多米，两边的景色渐渐发生变化，不再是光秃秃的岩石。滴答、滴答声声入耳，“奇怪，这里怎么会有水滴落下的声音？”急步寻声而去，走不多时，豁然开朗，一个潮湿阴暗的洞穴出现在眼前，最让人意外的是洞中还有一个小水潭，而刚刚的水滴声，正是石壁上清泉溅落的水珠跌入潭中发出的声音。这里已是路的尽头，“看来我选错了路。”罗尼心想。转身原路返回，再次来到刚才的分叉路口，朝左边走去。又走了两公里远，出现一个大厅，这里有十八条道通往各处，他选中九号通道直奔过去，一路前行，来到那扇写有“闯入者必死”的大石门前，上面“死”字并没安装回去，还落在地上。对着红色按钮喊出一

串密码，石门缓缓打开，他一个闪身进入。当看到走廊上的涂鸦，立即明白过来。穿过走廊拐个弯就是黄金仓库，破碎的时光机和索妮塔母女还躺在角落。罗尼并不知道这二人，很是意外，这里怎么会有尸体？应该是一对黄金盗贼，不管她们，径直走到时光机前，看着机器损坏这么严重，不由怒火中烧，走到索妮塔母女身旁，狠狠踢上几脚，“可恶的家伙，死前还要给我惹麻烦。”

如今只有想办法恢复时光机，认真检查一遍，几个重要部件还都完好，这让他安心不少。花了一下午时间，把所有部件都搬到实验室中，接着又用黄金换来新零件，修复工作持续半个多月，一部完好的时光机又重新摆在面前。先把它搬出鹰巢，放在一块空地上，打开门，一屁股坐在圆盘上，接着关上安全舱，此时罗尼心潮澎湃，“姐姐，等着我，我马上就来了。”把时间调到2630年，启动时光机，圆盘以极快的速度旋转，在一分三十秒后，机器终于停止下来。打开安全舱，从时光机上下来，环顾四周，周围的环境并没多大变化，摸了摸口袋，从中掏出二十多枚金币，打算去兑换一些星币，看准方向迈步朝前走去。距离鹰巢最近的是伊克小镇，有十几公里远，步行来到镇上，前面走来一位年轻女人，罗尼拦住她问，“女士，请问银行要往哪里走？”

女人瞥了他一眼，轻蔑道，“我不知道，知道也不告诉你。”

碰上这种无礼女人，罗尼气得说不出话来，很想喷她一口烈焰，可又怕惹起众怒，压住心头的怒火，头也不回走掉。这次不再问路，自己在镇上乱逛，总算是看到一家银行，抬脚走进去，柜台上只有一名店员，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女士，可能已近中午，她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罗尼掏出金币放在柜台上，“太太，这些金币能换多少星币？”

“谁告诉你我是‘太太’的？没礼貌。”对方瞪了一眼。

今天真是见鬼，一连两次都被人怼回。罗尼不由怒道，“那要叫你什么？臭婆子。”

女人一听变了脸色，蓦然站起，拐个弯走出柜台，二话不说，抬手就向罗尼脸上扇去，“啪”的一声，正中左脸颊，冲击力带着面具一起被甩出老远，一张猩猩脸出现在女人面前，她怪叫一声，蹲下捡起地上的面具，转声就往门外跑去。“站住！”罗尼立即追了出去，他人小腿短，很快就失去对方的影子，少了面具，他能感觉出身体在快速衰老，力气也越来越小。到了次日，他已是奄奄一息，躺在酒店单人房的床上。想试着站起，可脚下一软，只听“咔嚓”一声，跪倒在地，似乎还听到骨头碎裂的声音。三天后，房门被打开，进来四名男服务员，这些人捂着鼻子，把发臭发黑的尸体抬出。罗尼身体腐坏，头脑却是清醒，但他不敢喊出口，怕吓坏这些人引来一顿暴揍或警察。几人下了楼，把他扔到一辆汽车的后备箱里，一会车子开动，半个多钟头过去，车子总算停下来，罗尼被二人抬出，眼前是一片荒地，罗尼以为他们会把他扔在这里，但二人接着往前走出三百多米，来到一处悬崖边上，他急忙喊出，“你们想干……”可还是慢了一步，身体已被抛出，紧接着就是急速下落，罗尼顿时感觉五脏六腑都要被撕裂，随着一声巨响，脑袋和身体立刻分了家，全身的骨架散落一地，就像是破损的布偶，没有丝毫鲜血。罗

尼睁开眼，四周怪石嶙峋，崖壁陡似削，自己仿佛置身于另一个世界。时间不知过去多少年，从悬崖上下来三个人，一男两女，男人威风凛凛，骑士装束。女孩留着一个小平头，面若桃花。另一个长像甜美，笑起来有两个可爱的酒窝。男人对着快被沙土掩埋的头颅道，“将军总算是找到你了，我们回家吧！”

头颅用最后的力气吩咐几句，就没了动静。十几个钟头后，他被带到一个洞穴中，平头女孩道，“按照父亲的遗言，这里将被建成一座纪念馆。”

这一日，一班儿童前来游玩，其中一个八、九岁的小女孩问，“老师，那个是谁的大脑？”

“那是五十多年前，新世界一位名叫罗尼科学家的大脑。”

“投影上的又是什么？”

“那是他大脑记忆中的回放。”

“为什么影片中一直出现两位漂亮姐姐的面孔？其中一人是你吗？长得好像。”

“……”

小女孩等了半天，也没听到老师的答案，她有些奇怪，抬头一看。

老师早已泪流满面。

前仆后继，生生不息——全文完。

作者的话：关于结尾，是截取《罗尼的新世界》彩蛋中的部分内容，两书相互关联，又可独立阅读，小说完善了原有故事中遗漏的细节，包括隐身斗篷的来龙去脉，乌娃和阿曼丁之间的曲折经历，未来世界和过去的联系，城邦和九星联盟之间的战争，爱丽丝等人和机器人之间的恩怨争斗，德西瓦尔和罗尼的最终结局等，使故事逻辑更为完整合理。两书相加共有七十万字，从2020年5月18日至2021年9月12日，总算全部写完，在此感谢能坚持读完整个故事的朋友，非常感谢。